



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Midea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00

全球發售

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 重要提示

如閣下對本文件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徵詢獨立專業意見。



**Midea Group Co., Ltd.**  
**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 492,135,100 股H股 (視乎發售量  
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24,606,800 股H股 (可予重新分配及  
視乎發售量調整權行使與否而定)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467,528,300 股H股 (可予重新分配、  
視乎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  
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發售價 : 每股H股54.80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  
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  
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  
交易徵費 (須於申請以港元繳足，  
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股份代號 : 0300

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連同附錄七「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所述的文件，已按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以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發售價預期將由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與我們於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香港時間)或之前協定。倘若因任何原因，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與我們未能於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前協定發售價，則全球發售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除另有公佈外，發售價將不超過每股發售股份54.80港元且目前預期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52.00港元。

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可在其認為適當及經我們同意的情况下，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當日上午之前隨時調低全球發售項下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及/或本文件所述的發售價範圍。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出現若干理由，則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承銷商)可終止香港承銷商根據香港承銷協議的責任。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承銷—承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

於作出投資決策前，有意投資者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的所有資料，包括「風險因素」所載的風險因素。

發售股份不會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且不得在美國境內或向美國境內或以美國人士(定義見S規例)的名義或為其利益呈發售或出售，惟獲豁免或毋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交易除外。發售股份(i)根據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的登記豁免僅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呈發售及出售；及(ii)根據S規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呈發售及出售。

2024年9月9日

## 重要提示

### 致投資者的重要提示： 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我們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用全電子化申請程序。我們將不會就香港公開發售提供本招股章程的印刷本。

本招股章程已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披露易>新上市>新上市資料」頁面及我們的網站 [www.midea.com.cn](http://www.midea.com.cn) 刊載。倘閣下需要本招股章程印刷本，可從上述網址下載並打印。

閣下可通過以下其中一種方法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 (1) 在網上通過白表eIPO服務於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提出申請；或
- (2) 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以電子方式申請並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我們不會提供任何實體渠道以接收公眾人士的香港發售股份認購申請。本招股章程電子版本的內容與按照《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本招股章程印刷本相同。

倘閣下為中介公司、經紀或代理，務請閣下提示顧客、客戶或主事人（如適用）注意，本招股章程於上述網址可供網上閱覽。

## 重要提示

關於閣下可以通過電子方式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進一步詳情，請參閱「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

閣下須通過白表eIPO服務或香港結算EIPO渠道申請認購最少100股香港發售股份及下表所列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倍數。申請認購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予考慮，且任何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倘閣下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請參照下表計算就所選H股股份數目應付的金額。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時必須全數支付相關的應付最高金額。

倘閣下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須按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指定的金額（按適用的香港法律及法規釐定）預先支付申請款項。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sup>(2)</sup> 港元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sup>(2)</sup> 港元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sup>(2)</sup> 港元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sup>(2)</sup> 港元
100	5,535.27	4,000	221,410.63	70,000	3,874,686.05	3,000,000	166,057,974.00
200	11,070.54	5,000	276,763.29	80,000	4,428,212.65	3,500,000	193,734,303.00
300	16,605.79	6,000	332,115.95	90,000	4,981,739.22	4,000,000	221,410,632.00
400	22,141.06	7,000	387,468.61	100,000	5,535,265.80	4,500,000	249,086,961.00
500	27,676.33	8,000	442,821.27	200,000	11,070,531.60	5,000,000	276,763,290.00
600	33,211.60	9,000	498,173.93	300,000	16,605,797.40	6,000,000	332,115,948.00
700	38,746.87	10,000	553,526.58	400,000	22,141,063.20	7,000,000	387,468,606.00
800	44,282.13	20,000	1,107,053.15	500,000	27,676,329.00	8,000,000	442,821,264.00
900	49,817.39	30,000	1,660,579.75	1,000,000	55,352,658.00	9,000,000	498,173,922.00
1,000	55,352.66	40,000	2,214,106.32	1,500,000	83,028,987.00	10,000,000	553,526,580.00
2,000	110,705.31	50,000	2,767,632.90	2,000,000	110,705,316.00	12,303,400 <sup>(1)</sup>	681,025,892.44
3,000	166,057.98	60,000	3,321,159.48	2,500,000	138,381,645.00		

(1) 閣下可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最高數目。

(2) 應繳款項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若您的申請成功，經紀佣金將支付予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而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將支付予聯交所（證監會交易徵費由聯交所代表證監會收取；而會財局交易徵費由聯交所代表會財局收取）。

---

## 預期時間表<sup>(1)</sup>

---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 ..... 2024年9月9日(星期一)  
上午九時正

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根據白表eIPO服務完成

電子認購申請的截止時間<sup>(2)</sup> ..... 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申請登記<sup>(3)</sup> ..... 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通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付款轉賬完成

白表eIPO申請付款及向香港結算發出

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sup>(4)</sup> ..... 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  
中午十二時正

倘閣下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代表閣下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則閣下應聯絡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以了解發出有關指示的開始及截止時間，該時間可能因經紀或託管商而異。

截止辦理登記<sup>(3)</sup> ..... 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sup>(5)</sup> ..... 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

將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

本公司網站 [www.midea.com.cn](http://www.midea.com.cn) 公佈最終發售價、

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

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sup>(6)</sup> ..... 2024年9月16日(星期一)  
下午十一時正或之前

---

## 預期時間表<sup>(1)</sup>

---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連同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倘適用））將通過本招股章程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B. 公佈結果」一節所述的多種渠道公佈，包括：

- 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midea.com.cn](http://www.midea.com.cn) 公佈<sup>(6)</sup> ..... 2024年9月16日（星期一）下午十一時正或之前
- 於指定的分配結果網站 [www.iporeresults.com.hk](http://www.iporeresults.com.hk)（或：[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http://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通過「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2024年9月16日（星期一）下午十一時正至2024年9月22日（星期日）午夜十二時正
- 於以下日期的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結果查詢電話+852 2862 8555 ..... 2024年9月17日（星期二）2024年9月19日（星期四）2024年9月20日（星期五）及2024年9月23日（星期一）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

申請寄發H股股票或將H股股票

存入中央結算系統<sup>(7)(9)</sup> ..... 2024年9月16日（星期一）或之前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如適用）

及全部或部分未獲接納的申請，

寄發或領取白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sup>(8)(9)</sup> ..... 2024年9月17日（星期二）或之前

預期H股於聯交所開始買賣 ..... 2024年9月1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

---

附註：

(1)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時間。

---

## 預期時間表<sup>(1)</sup>

---

- (2) 於截止遞交申請當日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閣下不得通過白表EIPO服務指定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遞交申請。倘閣下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之前已遞交申請並通過指定網站獲得申請參考編號，則閣下將獲准繼續辦理申請手續（通過完成繳付申請股款），直至截止遞交申請當日中午十二時正（即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的時間）為止。
- (3) 倘於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的任何時間，「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及／或極端情況於香港生效，則當日不會開始辦理申請登記並於當日截止。請參閱「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E.惡劣天氣安排」。
- (4) 申請人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代閣下申請，請參閱「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A.申請香港發售股份－2.申請渠道」。
- (5) 預期定價日為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或之前。倘因任何原因，本公司及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未能於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達成發售協定，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 (6) 網站或網站所載任何資料並不構成本文件的一部分。
- (7) 本公司將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H股股票將僅在(1)全球發售於各方面成為無條件且(2)承銷協議概無根據相關條款終止的情況下，方才於2024年9月17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憑證。投資者如在獲發H股股票前或H股股票生效前按公開獲得的分配詳情買賣H股，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 (8) 全部或部分申請不獲接納的申請人將獲發出白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且根據香港公開發售，若最終發售價低於申請時繳付的每股發售股份價格，全部或部分申請獲接納的申請人亦將獲發出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若屬聯名申請人，則名字排列首位的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將按申請人所提供者部分列印於退款支票（如有）上。該等數據亦會傳輸給第三方用於退款目的。銀行於兌現退款支票前或會要求申請人核實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填寫不準確或會令到退款支票（如有）無效或延遲兌現。
- (9) 合資格親自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符合親自領取資格的公司申請人，須由其授權代表攜同加蓋公司印鑑的公司授權書領取。個人及公司授權代表（倘適用）均須於領取時出示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

已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有關詳情，請參閱「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D.寄發／領取H股股票及退回申請股款」一節。

---

## 預期時間表<sup>(1)</sup>

---

對於通過**白表eIPO**服務的申請人提出申請並以單一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回股款（如有）會以白表電子退款指示的形式發送至其銀行賬戶。對於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多個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回股款（如有）會以退款支票的形式以普通郵遞寄往其申請指示所示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進一步資料載於「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D. 寄發／領取H股股票及退回申請股款」各節。

上述預期時間表僅為概要。閣下應仔細閱讀「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章節，以了解有關全球發售的架構包括全球發售的條件及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

倘全球發售未成為無條件或根據其條款終止，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於其後盡快刊發公告。



致有意投資者的重要提示

本公司僅就香港公開發售及香港發售股份刊發本文件，除本文件所述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的香港發售股份外，本文件並不構成任何證券的出售要約或遊說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本文件不得用作且不構成在任何其他司法轄區或在任何其他情況下的要約或邀請。本公司概無採取任何行動以獲准在香港以外的任何司法轄區公開發售香港發售股份，亦無採取任何行動以獲准在香港以外的任何司法轄區派發本文件。在其他司法轄區為公開發售而派發本文件、提呈發售及銷售香港發售股份之行為乃受若干限制規限，且除非根據該等司法轄區適用的證券法，向有關證券監管機構登記或獲取授權或獲該等證券監管機構授出豁免批准進行，否則不可作出以上行為。

閣下作出投資決定時僅應倚賴本文件所載資料。香港公開發售僅根據本文件所載資料及所作聲明而作出。我們並無授權任何人士向閣下提供有別於本文件所載的資料。對於並非本文件所載有或作出的任何資料或陳述，閣下不應視為已經由本公司、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資本市場中介機構、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任何承銷商、我們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員工、代理或者彼等中的任何一方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各方的代表授權而加以倚賴。

	頁次
預期時間表 .....	i
目錄 .....	v
概要 .....	1
全球發售概覽 .....	28
釋義 .....	30
技術詞彙表 .....	45
前瞻性陳述 .....	47
風險因素 .....	49

---

## 目 錄

---

豁免及免除.....	91
有關本文件及全球發售的資料.....	117
董事、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121
公司資料.....	130
行業概覽.....	133
歷史及公司架構.....	157
業務.....	170
財務資料.....	241
與我們的最大股東組別的關係.....	313
關連交易.....	320
股本.....	327
監管概覽.....	331
主要股東.....	345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346
基石投資者.....	363
未來發展計劃和募集資金用途.....	378
承銷.....	385
全球發售的架構.....	399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418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1
附錄一A 未經審計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	IA-1
附錄二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	II-1
附錄三 稅項及外匯.....	III-1

---

目 錄

---

附錄四	主要法律和監管規定概要 .....	IV-1
附錄五	公司章程概要.....	V-1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VI-1
附錄七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	VII-1

## 概 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此為概要，故並不包括對閣下而言可能屬重要的所有資料。閣下於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整份文件。

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有關投資發售股份的若干特定風險載於「風險因素」。閣下於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該節。

我們是一家全球領先、技術驅動的智能家居和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供應商。通過智能家居業務，我們為消費者提供各類家用電器；通過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我們為企業客戶提供各種解決方案，如家電壓縮機及電機、商用空調、工業機器人及供應鏈服務。我們連續九年躋身《財富》世界500強榜單，業務遍及200多個國家及地區，在全球設有33個研發中心、43個主要生產基地，並在全球擁有超過19萬名員工。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大部分收入來自智能家居業務的家電銷售。

下表為我們的業務亮點：



附註：

- (1)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2) 於往績記錄期間
- (3)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按2023年收入及銷量計，按銷量計市場份額為7.9%
- (4)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按2023年收入計，市場份額為14.3%
- (5)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按2023年收入計
- (6)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按2023年12月31日我們持有的約65,000個活躍的專利族計

通過智能家居業務，我們提供的產品包括家用空調、冰箱、洗衣機、廚電等在內的各種家電。通過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我們提供包括(i)新能源及工業技術分部的工業零部件(如壓縮機及電機)以及綠色能源解決方案；(ii)智能建築科技分部涵蓋商用空調、電梯、樓宇能源管理及樓控軟件的樓宇建築整體解決方案；(iii)機器人與自動化分部的自動化解決方案，包括工業機器人、加工單元、全自動化系統及物流自動化系統；及(iv)其他業務，包括安得智聯提供的數字化供應鏈服務、美雲智數提供的工業軟件及數字化諮詢服務等。

我們的業務以技術驅動。憑藉33個研發中心及超過23,000名研發員工，我們在研發方面投入巨資，2021年至2023年產生的研發開支超過人民幣390億元。我們通過研發向客戶提供具有更先進技術的產品。在智能家居業務中，我們的大量家電產品均採用AI及其他智能化技術，例如依託物聯網及AI技術的「智能控制」功能。通過新能源及工業技術，我們提供技術先進的工業零部件及一體化綠色能源解決方案，以實現可再生能源的儲存及使用。在智能建築科技方向，我們向智能建築生態系統提供以iBUILDING數字化平台為核心的集成解決方案。該平台可實現各種設備的數字化連接，並提供全面的數據分析和建議，以優化樓宇監察、控制和管理。此外，庫卡集團憑藉先進的算法，提供精密機器人與自動化解決方案，躋身全球前「四大」工業機器人製造商之列。我們的其他業務亦主要由技術驅動。例如，安得智聯提供端到端供應鏈服務，利用數據洞察完善和管理綜合物流網絡，以及基於優化算法的路線調度和履約系統。

### 我們的歷程

我們於1968年創立於中國順德，持續擁抱創新和變化。我們通過內生發展，戰略收購以及合資合作的方式，從單一品類、單一國家的業務，轉型升級為多品類產品及服務、多產業和全球化運營的科技集團。有關我們歷程的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關鍵里程碑」。

經過這一段歷程，時至今日，我們在各個業務領域取得了非凡的成就。其中的關鍵成就如下（各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 按照2023年銷量及收入計，我們是全球最大的家電企業，按銷量計市場份額為7.9%。於2023年，按銷量計，我們在家用空調、洗衣機、冰箱以及廚電及其他家電領域均躋身全球前三名，市場份額分別為23.7%、14.2%、10.5%及6.0%。同期，按零售額計，我們在這四個領域亦位列全球前三，市場份額分別為21.1%、12.5%、7.7%及4.6%，其中，我們在家用空調和廚電及其他家電領域位居第一。
- 按照2023年產量計算，我們的家電壓縮機業務在全球市場排名第一，市場份額為30.3%。我們的家用空調壓縮機業務的產量也於同期全球市場排名第一，全球市場份額高達45.1%。
- 按照2023年收入計，我們是中國內地最大（市場份額14.3%）、全球前五（市場份額6.6%）的商用空調提供商。
- 我們旗下的庫卡集團是全球四大工業機器人企業之一，2023年重載機器人銷量和收入排名第二，市場份額分別為18.6%及17.9%。

展望未來，我們將持續圍繞「科技領先、用戶直達、數智驅動、全球突破」四大戰略主軸向前邁進。我們的目標是持續發展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業務，將其打造為我們增長的重要引擎，同時堅定地致力於智能家居業務的持續拓展。

## 我們的業務

我們的業務主要分為智能家居業務和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兩大板塊。下圖展示了我們當前的業務佈局。



## 智能家居業務

我們提供各式各樣的家電產品，包含空調、冰箱、洗衣機、廚電及其他家電。我們應用IoT和AI等技術提供互聯互通和一體化的智能家居業務，確保流暢和獨特的用戶體驗。我們的IoT設備配備Wi-Fi及藍牙等無線通訊模塊，可讓其連接互聯網、與其他設備通訊，並通過我們向客戶提供的數字平台進行集中管理。在語音、語言、計算機視覺及嵌入式AI等領域的AI技術使我們的許多設備智能化，實現實時數據的收集和 분석、自動調整溫度和濕度等操作參數以及語音識別等其他功能，從而實現無縫控制和個性化體驗。

## 概 要

我們已建立了完善的品牌矩陣，覆蓋高端市場、大眾市場及年輕群體市場。以下是我們智能家居業務的全新品牌組合：



我們的全球銷售及分銷網絡涵蓋線上線下渠道。依託「美雲銷」平台我們得以將線下分銷網絡數字化。我們積極拓展線上營銷渠道，包括京東、天貓、拼多多等具有影響力的電商平台及抖音等直播和短視頻平台。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中國內地智能家居業務線上銷售佔比達到總額超過50%。本着「用戶直達」的戰略，我們致力於加強與用戶的直接聯繫和互動，從而更好地理解 and 響應用戶的需求。

展望未來，受收入增加和消費水平驅動，中國內地主要家電類別的產品高端化趨勢越來越明顯。我們已準備好把握此趨勢，升級產品組合，提升單價更高的高端和領先技術產品的佔比。此外，我們致力於進一步提高海外收入佔比，重點聚焦自有品牌業務發展。

### 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

我們通過我們的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提供全方位產品及服務：新能源及工業技術、智能建築科技、機器人與自動化以及其他業務。2021年至2023年間，我們的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收入的CAGR高達15.4%，其收入佔比由2021年的21.4%提高至2023年的26.2%。展望未來，我們相信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將成為我們增長的重要引擎。

### 新能源及工業技術

我們憑藉在家電及商用空調產品領域數十年的行業經驗，提供技術先進、可靠及環保的工業核心部件，包括壓縮機、電機及工業控制系統。按照產量計算，我們的家用空調壓縮機業務於2023年排名第一，全球市場份額高達45.1%。



同時，我們提供貫穿能源價值鏈的綠色能源解決方案，包括大型儲能、工商業儲能、家用儲能、智能電網、分佈式光伏解決方案、新能源汽車零部件(包括熱管理系統)等產品，讓我們的各類全球客戶儲存和使用可再生能源。

### 智能建築科技

憑藉我們商用空調、電梯、樓宇能源管理及樓控軟件等產品的組合，我們為基礎設施、公共場所、工業園區、農業設施及其他場所提供智能綜合解決方案。我們賦能客戶將樓宇改造為高效、綠色的空間，優化能源消耗，提升舒適度。

我們在商用空調領域擁有領先的市場地位。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按照2023年收入計，美的商用空調業務位列中國內地第一，市場份額為14.3%，為全球前五大商用空調提供商，市場份額為6.6%。憑藉在商用空調的市場領先地位，我們通過日益完善和更具競爭力的產品獲取客戶。我們已收購一家中國內地領先的本土載貨電梯生產商菱王。我們還提供可實現樓宇控制自動化的軟件系統和可提高建築能效的樓宇能源管理解決方案。

### 機器人與自動化

我們的機器人與自動化業務由庫卡集團經營，庫卡集團的總部位於德國，為全球四大工業機器人製造商之一，擁有120多年的歷史。庫卡集團提供涵蓋工業機器人、加工單元和全自動化系統的一站式自動化解決方案並通過其子公司瑞仕格提供物流自動化系統，可服務汽車、電子、金屬和塑料、消費品、零售、電商和醫療等終端市場。

自我們於2017年收購庫卡集團以來，其中國業務增長迅速，使庫卡中國成為庫卡集團整體增長的重要貢獻者。庫卡中國對庫卡集團整體業務的收入貢獻由2021年的17.3%增至2023年的19.6%，這一令人矚目的增長反映其在全球的強大市場地位、全面的銷售及服務網絡以及先進的機器人製造設施。

### 其他業務

我們的其他業務主要包括安得智聯、美雲智數、美智光電及萬東醫療。

多年來，我們在供應鏈和數字化運營等領域建立了基礎設施和技術能力，助力我們智能家居業務和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成功。我們已利用該等能力來服務安得智聯等其他客戶。安得智聯是一家致力於為客戶提供端到端數字化智能供應鏈服務的物流科技公司，協助企業推動渠道優化和提升供應鏈效率。安得智聯為家電、快消品、家居及其他行業的超過3,000名企業客戶提供服務。在數字化運營領域，我們的子公司美雲智數為智能製造和產業互聯提供工業軟件和數字化諮詢服務，促進客戶數字化轉型。此外，我們的子公司美智光電主要從事照明及前裝電器的研發、製造及銷售，致力於為客戶提供智能化綜合解決方案。

除內部孵化外，我們在數個高增速市場通過戰略收購進入新業務領域，例如，我們於2021年收購中國內地的醫療影像產品和服務提供商萬東醫療，進軍醫療影像市場。

### 業務板塊之間的協同及資源共享

我們的業務呈現多元化及互補性，從提供綜合性解決方案到採購、研發和製造，均擁有協同效應及資源共享以及協同發展的潛力。

我們開發了工業互聯網平台美擎，可為各個領域的商業及工業客戶服務，幫助他們建立數字化及智能化的製造和供應鏈基礎設施。美擎整合了我們的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業務(包括美雲智數、庫卡集團、安得智聯、智能建築科技等)的若干軟件、硬件及服務，並針對客戶的不同需求提供多種工具。例如，通過智能製造及數字化供應鏈軟件，客戶可在購買庫卡機器人等硬件設備後享受監測、維修及其他服務，還可以購買安得智聯的數字化供應鏈服務等服務。通過美擎等綜合解決方案，我們旨在通過整合不同業務的產品為客戶提供一站式解決方案，促進交叉銷售。

我們致力於針對不同業務常用的原材料及零部件進行集中採購，可提高議價能力、提升盈利能力和確保供應品的質量。同樣地，我們協調各業務板塊之間的研發及製造活動，共享經驗、資源、基礎設施並優化運營效率。我們集中研發各業務板塊之間通用的基礎技術，例如，我們數十年在開發家電的熱管理技術的專業知識的積累，亦可應用於快速增長的新能源汽車市場汽車熱管理系統的開發中。此外，財務、稅務、法律及人力資源等各種配套職能，可以在本集團內部實現共享。

### 研發及數字化

我們堅定不移地致力於研發及數字化，不斷增強我們的競爭力。

**強勁的研發投入：**我們致力於構建全球化且具競爭力的研發體系。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擁有超過23,000名研發人員，佔公司非生產員工人數超過一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11個國家建立了33個研發中心，其中17個研發中心位於海外。2023年，我們的研發投入超過人民幣140億元。我們貫穿整個集團的研究體系包括中央研究院及各事業部的研發單位和團隊。兼顧短中長期研發目標，堅持技術研發模式，實現全週期覆蓋：(i)專注於長期基礎技術研究的「研究一代」；(ii)專注於產品平台創新項目的「儲備一代」，以支持下一代產品開發；及(iii)專注於具有明確市場需求產品開發項目的「開發一代」，形成了「三個一代」研發模式。

**數字化運營：**我們堅持推進貫穿研發、採購、製造、供應鏈、銷售、售後服務等各個環節的整個業務流程的數字化轉型，與客戶、供應商、合作夥伴實現無縫的信息共享，進一步提升運營效率。例如，在生產方面，我們已有五家工廠獲得由世界經濟論壇所評選的代表當今全球製造業智能製造、自動化和數字化領先水平的「燈塔工廠」榮譽。我們的數字化基礎設施實現了柔性製造，使我們能夠將生產與客戶需求相匹配，並最大限度地提高生產效率和降低庫存。同時，數字化對我們的質量控制也起了重要的作用。2021年，我們榮獲中國質量獎，印證了我們行業領先的產品質量。在供應鏈管理方面，我們開發了ISC管理系統，提高了我們供應鏈的靈活性、效率和穩定性。

### 以用戶為中心

我們致力於用戶直達，深入了解用戶的偏好，提供全面解決方案。我們通過減少分銷層級以及利用手機APP和客戶服務等各種觸點側重與消費者直接互動來實現用戶直達。我們利用對消費者的洞察不斷優化我們的產品和運營，以提升黏性和提高消費者滿意度。

為了更加貼近用戶，我們一直不斷改造及簡化銷售和分銷渠道。隨著「美雲銷」平台的上線，大部分中小型零售商可直接下單向我們購買產品，同時我們能夠與中小型零售商建立聯繫，及時應對消費者偏好和市場需求的變化。

直接觸達會帶來寶貴的市場洞察，為我們從研發和生產到供應鏈及銷售各個環節的運營注入動力。全面掌握用戶偏好不僅有助於我們提供暢銷產品，還利於我們提高運營效率，例如，我們首創「T+3」（下單加備料、生產及交付）運營模式，根據我們對市場的洞察力，以消費者需求為導向，進行生產，從而最大限度地優化庫存水平，提高生產效率，縮短交貨週期。

我們通過精準化營銷、提供增值服務使消費者獲得更多利益、便利和提升滿意度，從而增加用戶黏性和品牌忠誠度。利用數字化工具，我們能夠更好地了解消費者的偏好，更有效地開拓和留住消費者。截至2024年4月30日，美居（我們供消費者管理智能家電產品並享受更多優惠和服務的應用程序及微信小程序）的註冊用戶數量已超過8,200萬。我們經認證的服務工程師和體驗顧問可直接聯繫消費者，進而可及時解決其問題和需求。

### 全球化

我們持續追求將業務拓展到全球。於往績記錄期間，海外收入佔公司總收入比例已經超過40%，產品已銷售至全球超過200個國家及地區。

除產品銷售外，我們還在海外設有17個研發中心和22個主要生產基地，遍佈16個國家，海外員工超過35,000人。海外研發網絡讓我們能夠針對不同市場的需要，開發出更能符合當地市場需求的產品。我們旨在深化「本土化生產」戰略，加快推進生產和供應鏈的本地化，在海外主要市場建立區域配套的主要零部件和產成品的生產基地。本地化的生產能夠提高全球供應鏈的效率和韌性。

除內生增長外，我們還通過合資合作和收購來拓展海外市場。過去我們在巴西、埃及和印度等國家與國際上領先的公司成立合資企業，使我們能夠利用合作夥伴的市場洞見和網絡來加快打入海外市場。我們還收購東芝生活和庫卡集團等公司，並將繼續在未來的海外收購中採取積極和審慎的策略。

### 公司治理和企業文化

我們實施權、責、利相統一、共建共享的公司治理機制，有利於我們培養企業家精神、創新意識及長期投入的充滿活力的企業文化。我們不僅致力於在公司內部培養人才，而且會從外部吸引人才。我們的許多高級管理人員已在美的工作超過20年。我們鼓勵管理人員實現自我價值，在失敗中吸取教訓，並擁抱變革。

我們十分關注各方利益。我們承諾與員工分享成功，並推出多層級的股份激勵計劃，從而讓員工從我們的成功及發展中獲益。我們重視股東的長期信任，持續以分紅和股份回購等形式回報股東。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股東支付的分紅及股份回購總額為人民幣562億元。就環境及社會而言，我們對我們各類活動對環境的影響有強烈認知，因此我們會盡力減少我們的碳排放以促進可持續發展，並作為負責任的企業公民不斷為社區做出貢獻。

### 我們的歷史業績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實現了較快的收入增長和穩定的利潤率。2021年至2023年以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434億元、人民幣3,457億元、人民幣3,737億元及人民幣1,458億元，而淨利潤率分別為8.5%、8.6%、9.0%及9.4%。同期，我們的權益回報率分別達到23.6%、22.1%、22.1%及25.3%。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獲得了三大評級機構標普、穆迪和惠譽的信用評級，分別為A/A2/A，是中國內地評級最高的企業之一。

###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認為以下優勢能讓我們充分利用未來的機遇並取得長足發展：

- 全球領先、技術驅動的智能家居和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供應商；
- 我們擁有全球領先的研發能力以實現可持續創新；
- 全價值鏈的卓越運營及數字化；

- 全面且不斷深化的全球化佈局；
- 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業務推動持續增長；及
- 先進的公司治理和價值觀。

### 我們的戰略

「科技領先、用戶直達、數智驅動、全球突破」是我們的四大戰略主軸。該戰略對於鞏固我們作為一家全球科技公司的領先地位至關重要，因此我們要以更大的魄力和決心推行該戰略。同時，我們將持續加強在環境、社會及管治 (ESG) 方面的努力，專注環境保護、可持續性以及作為一名負責任的企業公民為我們的員工、社區以及消費者做出貢獻。我們致力於在業務發展的方方面面改善環境可持續性，包括設計、採購、製造、物流、回收以及服務，目標是於2030年前達到碳峰值，於2060年前達到碳中和。

我們計劃實施以下戰略：

- 保持科技領先地位；
- 加強用戶直達，提升客戶體驗；
- 通過數字化實現效率最大化；
- 加速全球化佈局；及
- 以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驅動增長。

### 客戶和供應商

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面向智能家居業務的分銷商和零售商以及ODM/OEM客戶，以及面向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企業客戶。我們的分銷商和零售商包括電商平台、KA分銷商和中小型零售商等。更多資料，請參閱「業務－我們的多渠道銷售和分銷網絡」。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來自我們前五大客戶的收入總額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收入的10.6%、11.4%、11.8%及13.5%。

我們依靠各種原材料、零部件來製造產品。我們營業成本總額的大部分來源於原材料採購。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商。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向前五大供應商的採購總額分別佔我們於同期採購總額的6.3%、6.4%、6.1%及6.5%。

## 概 要

### 歷史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資料的財務數據概要，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  
所載會計師報告。下列所載財務數據概要應與本文件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一併閱  
讀，以保證其完整性。合併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 合併損益表概要

下表以絕對金額及佔收入的百分比列示所示年度／期間的合併損益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 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 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 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佔收入 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 的百分比
收入 .....	343,360,825	100.0	345,708,706	100.0	373,709,804	100.0	131,381,082	100.0	145,779,559	100.0
營業成本 .....	(266,450,882)	(77.6)	(262,321,797)	(75.9)	(275,320,160)	(73.7)	(99,348,589)	(75.6)	(106,469,785)	(73.0)
<b>毛利 .....</b>	<b>76,909,943</b>	<b>22.4</b>	<b>83,386,909</b>	<b>24.1</b>	<b>98,389,644</b>	<b>26.3</b>	<b>32,032,493</b>	<b>24.4</b>	<b>39,309,774</b>	<b>27.0</b>
銷售及營銷開支 .....	(28,646,188)	(8.3)	(28,715,439)	(8.3)	(34,880,794)	(9.3)	(11,248,192)	(8.6)	(14,624,289)	(10.0)
一般及行政開支 .....	(10,742,475)	(3.1)	(12,023,970)	(3.5)	(13,975,965)	(3.7)	(3,911,452)	(3.0)	(4,630,693)	(3.3)
研發開支 .....	(12,014,891)	(3.5)	(12,667,099)	(3.7)	(14,586,346)	(3.9)	(4,327,729)	(3.3)	(4,960,679)	(3.4)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 損失淨額 .....	(384,501)	(0.1)	(538,108)	(0.2)	(235,002)	(0.1)	(179,526)	(0.1)	(56,212)	(0.0)
其他收入 .....	6,177,047	1.8	7,088,757	2.1	8,120,251	2.2	2,370,278	1.8	2,862,663	2.0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	2,777,178	0.8	(1,065,436)	(0.3)	(945,664)	(0.3)	271,205	0.2	(2,012,940)	(1.4)
<b>營業利潤 .....</b>	<b>34,076,113</b>	<b>9.9</b>	<b>35,465,614</b>	<b>10.3</b>	<b>41,886,124</b>	<b>11.2</b>	<b>15,007,077</b>	<b>11.4</b>	<b>15,887,624</b>	<b>10.9</b>
財務收入 .....	401,501	0.1	793,175	0.2	1,085,256	0.3	275,801	0.2	590,833	0.4
財務費用 .....	(1,299,556)	(0.4)	(1,902,422)	(0.6)	(3,372,815)	(0.9)	(1,151,972)	(0.9)	(485,846)	(0.3)
財務(費用)/收入淨額 .....	(898,055)	(0.3)	(1,109,247)	(0.4)	(2,287,559)	(0.6)	(876,171)	(0.7)	104,987	0.1
應佔聯營及合營企業利潤淨額... 於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的	560,679	0.2	608,278	0.2	680,759	0.2	224,055	0.2	239,455	0.2
減值準備 .....	-	-	(6,179)	(0.0)	-	-	-	-	-	-
<b>除所得稅前利潤 .....</b>	<b>33,738,737</b>	<b>9.8</b>	<b>34,958,466</b>	<b>10.1</b>	<b>40,279,324</b>	<b>10.8</b>	<b>14,354,961</b>	<b>10.9</b>	<b>16,232,066</b>	<b>11.2</b>
所得稅開支 .....	(4,707,309)	(1.3)	(5,146,341)	(1.5)	(6,532,371)	(1.8)	(2,229,553)	(1.7)	(2,585,791)	(1.8)
<b>年度/期內利潤 .....</b>	<b>29,031,428</b>	<b>8.5</b>	<b>29,812,125</b>	<b>8.6</b>	<b>33,746,953</b>	<b>9.0</b>	<b>12,125,408</b>	<b>9.2</b>	<b>13,646,275</b>	<b>9.4</b>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	28,586,980	8.4	29,553,342	8.5	33,721,536	9.0	11,995,920	9.1	13,461,205	9.3
非控股權益 .....	444,448	0.1	258,783	0.1	25,417	0.0	129,488	0.1	185,070	0.1

## 概 要

### 收入

下表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列示所示年度／期間智能家居業務、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及其他的收入明細，包括於往績記錄期間智能家居業務各主要產品類別和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各業務板塊的有關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計)									
收入										
空調	104,108,047	30.3	108,638,571	31.4	112,982,505	30.2	43,060,203	32.8	48,054,657	33.0
洗衣機和冰箱	62,883,096	18.3	62,713,261	18.1	68,288,642	18.3	24,008,567	18.3	26,551,938	18.2
廚電及其他家電	67,926,859	19.8	61,473,732	17.8	65,080,257	17.4	21,941,156	16.7	24,633,108	16.9
<b>智能家居業務</b>	<b>234,918,001</b>	<b>68.4</b>	<b>232,825,564</b>	<b>67.3</b>	<b>246,351,404</b>	<b>65.9</b>	<b>89,009,926</b>	<b>67.8</b>	<b>99,239,703</b>	<b>68.1</b>
新能源及工業技術	20,111,476	5.9	21,618,496	6.3	27,874,277	7.5	9,512,855	7.2	11,108,348	7.6
智能建築科技	19,690,855	5.7	22,778,244	6.6	25,914,181	6.9	9,874,995	7.5	10,532,805	7.2
機器人與自動化	25,286,615	7.4	27,712,820	8.0	31,053,073	8.3	10,017,504	7.6	9,222,915	6.3
其他業務	8,290,412	2.4	11,529,651	3.3	12,939,776	3.5	3,553,030	2.7	4,199,236	2.9
<b>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b>	<b>73,379,358</b>	<b>21.4</b>	<b>83,639,210</b>	<b>24.2</b>	<b>97,781,307</b>	<b>26.2</b>	<b>32,958,384</b>	<b>25.0</b>	<b>35,063,304</b>	<b>24.0</b>
其他	35,063,466	10.2	29,243,932	8.5	29,577,093	7.9	9,412,772	7.2	11,476,552	7.9
<b>總計</b>	<b>343,360,825</b>	<b>100.0</b>	<b>345,708,706</b>	<b>100.0</b>	<b>373,709,804</b>	<b>100.0</b>	<b>131,381,082</b>	<b>100.0</b>	<b>145,779,559</b>	<b>100.0</b>



## 概 要

###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列示所示年度／期間智能家居業務、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及其他的毛利明細，包括智能家居業務各主要產品類別和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各業務板塊的有關毛利：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計)									
空調 .....	22,604,340	21.7	25,422,272	23.4	29,452,538	26.1	9,397,106	21.8	12,525,438	26.1
洗衣機和冰箱 .....	17,049,311	27.1	18,898,848	30.1	22,189,827	32.5	7,650,792	31.9	8,958,800	33.7
廚電及其他家電 .....	19,198,244	28.3	18,499,236	30.1	21,726,330	33.4	6,798,536	31.0	8,236,693	33.4
<b>智能家居業務 .....</b>	<b>58,851,895</b>	<b>25.1</b>	<b>62,820,356</b>	<b>27.0</b>	<b>73,368,695</b>	<b>29.8</b>	<b>23,846,434</b>	<b>26.8</b>	<b>29,720,931</b>	<b>29.9</b>
新能源及工業技術 .....	2,439,657	12.1	3,154,867	14.6	5,027,566	18.0	1,467,575	15.4	2,193,884	19.7
智能建築科技 .....	5,365,588	27.2	6,346,521	27.9	7,744,598	29.9	2,919,927	29.6	3,330,484	31.6
機器人與自動化 .....	5,345,136	21.1	5,686,768	20.5	7,373,993	23.7	2,241,729	22.4	2,225,661	24.1
其他業務 .....	1,203,039	14.5	1,449,164	12.6	1,672,781	12.9	398,414	11.2	444,561	10.6
<b>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 .....</b>	<b>14,353,420</b>	<b>19.6</b>	<b>16,637,320</b>	<b>19.9</b>	<b>21,818,938</b>	<b>22.3</b>	<b>7,027,645</b>	<b>21.3</b>	<b>8,194,590</b>	<b>23.4</b>
其他 .....	3,704,628	10.6	3,929,233	13.4	3,202,011	10.8	1,158,414	12.3	1,394,253	12.1
<b>總計 .....</b>	<b>76,909,943</b>	<b>22.4</b>	<b>83,386,909</b>	<b>24.1</b>	<b>98,389,644</b>	<b>26.3</b>	<b>32,032,493</b>	<b>24.4</b>	<b>39,309,774</b>	<b>27.0</b>

年度／期內利潤

我們的期內利潤由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121億元增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136億元。該增加主要由於(i)智能家居業務的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消費者對我們空調、洗衣機、冰箱及廚電的需求增加，而需求增加則由於我們不斷創新和升級，產品競爭力有所提升，及(ii)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收入增加，該部分主要受以下驅動：(x)新能源及工業技術業務收入因核心工業部件銷售增加及在收購科陸電子後將其併入了我們的財務報表而增加，(y)智能建築科技收入增加，乃由於若干主要產品的銷售大幅增長，及(z)其他業務的收入增加部分被(i)營業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使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增加，這通常與我們的收入增長一致，及(ii)主要受業務增長驅動導致開支增加所抵銷。

我們的年度利潤由2022年的人民幣298億元增至2023年的人民幣337億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智能家居業務的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消費者對我們空調、洗衣機、冰箱及廚電的需求增加，而需求增加則由於我們不斷創新和升級，產品競爭力有所提升，部分被(i)營業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使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增加，這通常與我們的收入增長一致，及(ii)主要受業務增長驅動導致開支增加所抵銷。

我們的年度利潤由2021年的人民幣290億元增至2022年的人民幣298億元。該增加主要由於(i)來自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收入增加，主要由於(x)智能建築科技的收入因熱泵海外銷售的大幅上升而增加，(y)機器人與自動化的收入因汽車客戶的需求強勁（尤其是中國內地）及瑞仕格的物流系統銷量上升而增加，及(z)其他業務的收入增加，包括安得智聯運作的智能供應鏈業務，及(ii)營業成本減少，部分歸因於原材料成本下降，部分被智能家居業務的收入下降所抵銷，原因是我們積極精簡部分產品類別，並且面臨宏觀經濟不利環境，導致消費者對部分家電產品的需求減少。

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經營業績的期間比較」。

## 概 要

### 合併財務狀況表概要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的合併財務狀況表概要：

	於12月31日			於2024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總額 . . . . .	139,074,597	161,451,641	204,715,035	205,141,554
流動資產總額 . . . . .	248,864,505	261,099,271	281,320,980	304,016,205
<b>資產總額 . . . . .</b>	<b>387,939,102</b>	<b>422,550,912</b>	<b>486,036,015</b>	<b>509,157,759</b>
非流動負債總額 . . . . .	30,267,757	64,288,606	60,492,344	61,034,759
流動負債總額 . . . . .	222,851,476	206,341,741	251,245,721	279,733,408
<b>流動資產淨值 . . . . .</b>	<b>26,013,029</b>	<b>54,757,530</b>	<b>30,075,259</b>	<b>24,282,797</b>
<b>負債總額 . . . . .</b>	<b>253,119,233</b>	<b>270,630,347</b>	<b>311,738,065</b>	<b>340,768,167</b>
<b>資產淨值 . . . . .</b>	<b>134,819,869</b>	<b>151,920,565</b>	<b>174,297,950</b>	<b>168,389,592</b>
股本 . . . . .	6,986,564	6,997,273	7,025,769	6,974,933
庫存股份 . . . . .	(14,044,550)	(14,933,944)	(12,871,738)	(7,651,734)
儲備 . . . . .	28,943,657	31,193,091	32,440,770	28,766,505
保留溢利 . . . . .	102,979,342	119,675,616	136,282,362	128,872,33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 . . .	124,865,013	142,932,036	162,877,163	156,962,038
非控股權益 . . . . .	9,954,856	8,988,529	11,420,787	11,427,554
<b>權益總額 . . . . .</b>	<b>134,819,869</b>	<b>151,920,565</b>	<b>174,297,950</b>	<b>168,389,592</b>

有關往績記錄期間合併財務狀況表關鍵項目及流動資產淨值的波動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合併財務狀況表若干關鍵項目的討論」。

我們的資產淨值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43億元減少至2024年4月30日的人民幣1,684億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於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宣派股息人民幣208億元，部分被我們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期內利潤人民幣136億元所抵銷。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錄得期內利潤人民幣136億元，主要由於消費者需求上升以及來自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多項業務的收入增加帶動了智能家居業務的收入增加。詳情請參閱「－合併損益表概要－年度／期內利潤」。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產生股息人民幣208億元，作為我們向股東作出利潤分配的一部分。詳情請參閱「股息政策」。

我們的資產淨值從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19億元增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43億元，主要是由於我們2023年的年度利潤為人民幣337億元，部分被2023年

## 概 要

的股息人民幣175億元所抵銷。我們在2023年錄得年度利潤人民幣337億元，主要是由於消費者需求增加帶動智能家居業務收入增加。詳情請參閱「合併損益表概要－年度利潤」。我們在2023年產生股息人民幣175億元，作為我們向股東作出利潤分配的一部分。詳情請參閱「股息政策」。

我們的資產淨值從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48億元增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人民幣1,519億元，主要是由於我們2022年的年度利潤為人民幣298億元，部分被2022年的股息人民幣119億元所抵銷。我們在2022年錄得年度利潤人民幣298億元，主要是由於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收入增加及營業成本減少。詳情請參閱「合併損益表概要－年度利潤」。我們在2022年產生股息人民幣119億元，作為我們向股東作出利潤分配的一部分。詳情請參閱「股息政策」。

### 合併現金流量表概要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的合併現金流量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5,448,953	34,657,828	57,902,611	11,820,270	16,916,694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3,599,586	(13,509,510)	(31,219,855)	(27,842,393)	(8,577,869)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31,561,788)	(10,854,881)	(17,910,213)	10,785,347	(3,731,9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7,486,751	10,293,437	8,772,543	(5,236,776)	4,606,909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3,548,508</b>	<b>40,550,039</b>	<b>51,131,968</b>	<b>51,131,968</b>	<b>59,887,260</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虧損)／收益	(485,220)	288,492	(17,251)	(66,853)	(241,798)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40,550,039</b>	<b>51,131,968</b>	<b>59,887,260</b>	<b>45,828,339</b>	<b>64,252,371</b>

## 概 要

### 主要財務比率

	於12月31日／截至該日止年度			於2024年 4月30日／ 截至該日 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淨利潤率.....	8.5%	8.6%	9.0%	9.4%
權益回報率(ROE) <sup>(1)</sup> .....	23.6%	22.1%	22.1%	25.3%
存貨周轉天數 <sup>(2)</sup> .....	53	64	62	5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 <sup>(3)</sup> .....	31	33	35	36
經營現金流轉換率 <sup>(4)</sup> .....	1.2	1.2	1.7	1.3
資產負債率 <sup>(5)</sup> .....	65.2%	64.0%	64.1%	66.9%

#### 附註：

- (1) 權益回報率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期內利潤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平均結餘計算。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年化權益回報率按數字乘以三計算。
- (2) 存貨周轉天數按本年度／期內的年／期初及年／期末存貨結餘平均值除以該年度／期內的營業成本再乘以365天(一年)或121天(四個月)計算。
- (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按本年度／期內的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年／期初及年／期末結餘平均值除以該年度／期內的收入再乘以365天(一年)或121天(四個月)計算。
- (4) 經營現金流轉換率按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除以年度／期內利潤計算。
- (5) 資產負債率按年度／期內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

### 風險因素

我們的運營和全球發售涉及若干風險和不確定性，包括(i)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及(ii)與全球發售有關的風險，均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風險因素」整個章節。我們面臨的部分主要風險，包括但不限於：

- 我們產品及服務在全球市場面臨激烈競爭，並且受到技術變革快速發展的影響，我們可能無法在該等市場進行有效競爭；
- 倘我們無法有效管理增長或執行策略，我們的業務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 概 要

---

- 維持我們的品牌形象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若無法做到可能會嚴重損害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在發展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方面可能面臨風險及挑戰；
- 倘我們未能及時推出新產品及服務以適應快速變化的客戶需求及技術進步，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且我們的研發投資可能無法產生預期收益；
- 如果我們無法增加或保持客戶基數，或如果客戶滿意度下降，我們的業務及業績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可能面臨管理新產品、服務及業務活動的擴展的挑戰；
- 如果我們未能繼續創新或如果我們未能適應行業變化，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及
- 我們的業務面臨與在不同司法轄區經營相關的法律、法規、政治、經濟、商業及其他風險。

### 近期發展及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直至本文件日期，自2024年4月30日（即本文件附錄一中會計師報告所報告年度／期間的結束日期）以來，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沒有發生重大不利變動，自2024年4月30日以來也沒有發生任何會對本文件附錄一中會計師報告所載資料產生重大影響的事件。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財務資料概要

我們是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上市公司，已根據相關中國證券的法律法規披露按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於2024年6月30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重要財務資料。我們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於2024年6月30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將之納入本文件附錄一A。我們於2024年6月30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已由申報會計師根據國際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

審閱。董事會成員（包括審計委員會成員）已收到且審閱本集團載列於本文件附錄一A的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我們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的守則條文，並未違反公司章程或中國的法律法規或上市規則第13.48(1)條規定的分發中期報告責任等其他的監管規定。根據上市規則第13.48(1)條的附註，我們無意根據上述規則單獨分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

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978億元增加10.3%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81億元。具體而言，智能家居業務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24億元增加11.4%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76億元，同期的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收入由人民幣503億元增加6.3%至人民幣534億元。毛利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94億元增加18.3%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85億元，同期的整體毛利率由25.0%增至26.8%。具體而言，智能家居的毛利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67億元增加20.1%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41億元，同期的毛利率由27.7%增至29.9%，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毛利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1億元增加12.6%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5億元，同期的毛利率由22.1%增至23.4%。期內利潤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5億元增加14.1%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1億元。詳情請參閱「附錄一A－未經審計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關於所列各項數據的浮動的討論，請參閱「財務資料－近期發展及無重大不利變動－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財務資料概要」。

### 我們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情況

自2013年起，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確認，我們在任何重大方面並無嚴重違反深圳證券交易所規則及其他適用中國證券法律法規的情況，而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概無有關我們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合規記錄的重大事項須提請投資者注意。根據聯席保薦人進行的獨立盡職審查，聯席保薦人並無注意到任何事宜，令其不贊同我們董事對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的合規紀錄所作出的確認。

### 我們的最大股東組別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由美的控股持有約31.0%，而美的控股由本公司創始人何先生持有94.5%。另外，何先生也持有本公司約0.5%的直接權益，連同美的控股持有的股份，何先生在本公司擁有約31.5%的權益。

## 概 要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及假設在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上市期間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及沒有根據超額配股權和我們的股份計劃發行新股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也沒有發生其他變動，美的控股將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9.0%，而何先生將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9.4%。因此，美的控股及何先生於緊隨上市後將成為我們的最大股東組別。

有關我們最大股東組別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與我們的最大股東組別的關係」一節。

### 全球發售統計

下表統計數據是基於以下假設：(i)全球發售已完成及全球發售中新發行492,135,100股H股，(ii)全球發售的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i)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及發行在外7,485,265,951股股份：

	按發售價每股H股 52.00港元計算	按發售價每股H股 54.80港元計算
H股市值 .....	25,591.0百萬港元	26,969.0百萬港元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每股有形 資產淨值 <sup>(1)</sup> .....	20.84港元 (人民幣19.01元)	21.03港元 (人民幣19.18元)

附註：

- (1)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經作出本文件附錄二「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一節所述的調整後，按已發行7,485,265,951股股份的基準計算，並假設全球發售已於2024年4月30日完成，惟並無計及本公司因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本公司因行使購股權或歸屬受限制股份或根據股份計劃已授出或可能不時授出的其他獎勵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後可能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2)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並無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於2024年4月30日後本集團的任何貿易結果或訂立的其他交易。

有關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每股有形資產淨值的計算方法，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二「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一節。



## 募集資金用途

假設發售價為每股H股53.40港元（即每股H股52.00港元至54.80港元的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經扣除我們已付及應付的與全球發售有關的承銷佣金及其他預計開支後，並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我們估計將從全球發售收取約25,972百萬港元的募集資金淨額。根據我們的戰略，我們擬將全球發售募集資金用於以下目的及金額：

- 募集資金淨額約20%，或約5,194百萬港元，預期將用於我們的全球研發投入；
- 募集資金淨額約35%，或約9,090百萬港元，預期將用於智能製造體系及供應鏈管理升級的持續投入；
- 募集資金淨額約35%，或約9,090百萬港元，預期將用於完善全球分銷渠道和銷售網絡，以及提高自有品牌的海外銷售；及
- 募集資金淨額約10%，或約2,597百萬港元，預期將用於運營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有關我們未來發展計劃和全球發售募集資金用途的更多信息，請參閱本文件「未來發展計劃和募集資金用途」一節，包括假設最終發售價高於或低於發售價範圍中位數的情況下對募集資金淨額分配的調整。

## 股息政策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3號－上市公司現金分紅（2023年修訂）》等中國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六條至第一百六十一條，我們於任何三個財政年度須支付的累計現金股息應不少於該三個財政年度按照中國公認會計準則計算可供分派平均淨利潤的30%。於2022年，我們已採納2022年至2024年股東回報規劃。我們嚴格執行該規劃，明確了股息標準、股息比例和利潤分配政策的決策程序，確保利潤分配政策的一致性，保護中小股東的合法權益。

未來利潤分配可以採取現金股息或股票股息或現金股息與股票股息相結合的方式進行。任何建議的股息分派均須由董事會酌情決定及經股東大會批准。董事會可於考

## 概 要

慮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運營需求、資本需求、股東利益及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條件後建議未來的股息分配。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股東宣派現金股息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期間宣派或支付的上一年度 末期股息(含稅).....	11,066,392	11,677,509	17,188,858	-	20,780,278
已失效限制性股份股息.....	(13,663)	(25,484)	(44,594)	(7,242)	(3,926)
本年度／期間計提的股息.....	<b><u>11,052,729</u></b>	<b><u>11,652,025</u></b>	<b><u>17,144,264</u></b>	<b><u>(7,242)</u></b>	<b><u>20,776,352</u></b>

### 上市開支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53.40港元（即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及悉數支付酌情獎勵費用（如有），我們預期產生上市開支約人民幣280.8百萬元（相當於307.8百萬港元）（包括(i)承銷相關開支約人民幣193.8百萬元，包括但不限於佣金、費用、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及(ii)法律顧問及會計師費用及開支約人民幣67.3百萬元，以及與全球發售有關的其他費用及開支約人民幣19.7百萬元，包括但不限於上市申請費），佔全球發售募集資金總額約1.2%。預計上市開支約人民幣12.6百萬元將自我們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扣除及預期約人民幣268.2百萬元將於上市後自權益扣除。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產生上市開支人民幣38.3百萬元，其中(i)人民幣4.3百萬元於合併損益表扣除；及(ii)人民幣34.0百萬元直接歸屬於發售股份的發售及上市，並將於上市後從權益中扣除。上述上市開支的估計為最後實際可行估計，僅供參考，而實際金額可能有別於該估計。

---

## 概 要

---

### 全球發售主要數據

#### 全球發售

初步提呈492,135,100股發售股份(視乎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的全球發售包括以下內容：

- 香港公開發售24,606,8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發售量調整權行使與否而定)；及
- 國際發售467,528,3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視乎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 發售量調整權

按發售價發行最多73,820,200股額外發售股份，相當於初步發售股份數目最多15.0%，以滿足市場額外需求

*附註：分配額外發售股份，以維持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比例(按應用回補安排後釐定)。然而，倘香港公開發售獲悉數認購且並無超額認購，則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需求不足，根據發售量調整權發行的額外發售股份將全部分配至國際發售。因此，於行使發售量調整權後，最終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將少於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5.0%。請參閱「全球發售的架構－發售量調整權」。*

#### 超額配股權

最多73,820,200股額外發售股份，相當於不超過全球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的15%(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或最多84,893,200股額外發售股份，相當於不超過行使時將予發行的全球發售項下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15%(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

#### 發售價範圍

每股發售股份52.00港元至每股發售股份54.80港元

## 概 要

**上市市值** 預期介乎389,233.8百萬港元(基於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52.00港元)至410,192.6百萬港元(基於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54.80港元)(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均未獲行使)

預期介乎393,072.5百萬港元(基於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52.00港元)至414,237.9百萬港元(基於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54.80港元)(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每手買賣單位** 100股H股

### 我們的股權結構

下表載列(a)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及(b)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情況下本公司的股權架構，說明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所帶來的影響。

#### (a)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

下表載列假設(a)截至上市日期；及(b)於超額配股權行權期末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的情況下本公司的股權架構。

股份描述	截至上市日期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		於超額配股權行權期末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美的控股 <sup>(1)</sup> . . . . . A股	2,169,178,713	29.0%	2,169,178,713	28.7%
何先生 . . . . . A股	31,909,643	0.4%	31,909,643	0.4%
方洪波先生 . . . . . A股	116,990,492	1.6%	116,990,492	1.5%
其他A股股東 . . . . . A股	4,675,052,003	62.5%	4,675,052,003	61.8%
H股股東 . . . . . H股	492,135,100	6.6%	565,955,300	7.5%
總計 . . . . .	<u>7,485,265,951</u>	<u>100.0%</u>	<u>7,559,086,151</u>	<u>100.0%</u>

附註：

(1) 美的控股由何先生持有94.5%。

## 概 要

### (b)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

下表載列假設(a)截至上市日期；及(b)於超額配股權行權期末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的情況下本公司的股權架構。

股份描述	截至上市日期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		於超額配股權行權期末，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美的控股 <sup>(1)</sup> . . . . . A股	2,169,178,713	28.7%	2,169,178,713	28.4%
何先生 . . . . . A股	31,909,643	0.4%	31,909,643	0.4%
方洪波先生 . . . . . A股	116,990,492	1.5%	116,990,492	1.5%
其他A股股東 . . . . . A股	4,675,052,003	61.8%	4,675,052,003	61.2%
H股股東 . . . . . H股	565,955,300	7.5%	650,848,500	8.5%
總計 . . . . .	<u>7,559,086,151</u>	<u>100.0%</u>	<u>7,643,979,351</u>	<u>100.0%</u>

附註：

(1) 美的控股由何先生持有94.5%。

### 潛在分拆

經考慮(其中包括)子公司及業務的市場狀況、融資需求及發展情況，我們擬分拆安得智聯，並保留分拆美智光電及本公司財務報表所呈報的機器人及自動化系統業務分部下的若干業務(「**機器人及自動化系統相關業務**」)的可能性。

我們已開始分拆安得智聯的前期準備工作。此外，本公司希望在上市後三年內分拆美智光電及機器人及自動化系統相關業務，目前並無制定任何擬分拆的詳細計劃。

---

## 概 要

---

除非獲香港聯交所豁免，否則擬分拆將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的所有適用規定，包括但不限於第15項應用指引。擬分拆美智光電、安得智聯和機器人及自動化系統相關業務方面，我們已取得香港聯交所豁免嚴格遵守第15項應用指引第3(b)段的三年限制規定，擬分拆仍須遵守第15項應用指引的其他規定。

儘管如上文所述，擬分拆仍存在高度不確定性，日後或會出現重大變動。

---

## 全球發售概覽

---

本公司	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p>初步提呈492,135,100股發售股份(視乎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的全球發售包括以下內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香港公開發售24,606,8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發售量調整權行使與否而定)；及</li><li>• 國際發售467,528,3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視乎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li></ul>
發售量調整權	按發售價發行最多73,820,200股額外發售股份，相當於初步發售股份數目最多15.0%，以滿足市場額外需求。請參閱「全球發售的架構－發售量調整權」。
超額配股權	最多73,820,200股額外發售股份，相當於不超過全球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的15%(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或最多84,893,200股額外發售股份，相當於不超過行使超額配股權後將予發行的全球發售項下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15%(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
發售價範圍	每股發售股份52.00港元至每股發售股份54.80港元
定價日	發售價預期於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或之前釐定，且無論如何不得遲於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

---

## 全球發售概覽

---

### 禁售承諾

- 本公司 — 自上市日期起計六(6)個月內不得發行新股份，惟根據(a)全球發售(包括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或(b)上市規則第10.08條規定的任何情況除外
- 最大股東組別 — 自本招股章程披露持股之日起至上市日期起計滿六(6)個月當日止期間，不得出售股份
- 基石投資者 — 自上市日期起計六(6)個月內不得出售H股股份

請參閱「承銷」及「基石投資者」。

### 上市市值

預期介乎389,233.8百萬港元(基於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52.00港元)至410,192.6百萬港元(基於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54.80港元)(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均未獲行使)

預期介乎393,072.5百萬港元(基於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52.00港元)至414,237.9百萬港元(基於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54.80港元)(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每手買賣單位

100股H股

### 上市買賣

預期於2024年9月17日(星期二)開始

請參閱「承銷」及「全球發售的架構」。



---

## 釋 義

---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若干技術詞彙已於本文件「技術詞彙表」予以解釋。

「A股」	指	本公司發行的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交易
「會計師報告」	指	附錄一中的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的會計師報告
「聯屬人士」	指	就任何特定人士而言，指直接或間接控制上述特定人士或受上述特定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或與上述特定人士受到直接或間接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會財局」	指	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安得智聯」	指	安得智聯供應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2011年2月24日在中國成立的我們的子公司
「章程」或「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公司章程（經修訂），將於上市日期生效，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五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四大」	指	國際公認的工業機器人公司，包括庫卡集團在內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向公眾開放辦理日常銀行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

## 釋 義

---

「資本市場中介機構」	指	「董事、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內所提述的資本市場中介機構
「中央結算系統」	指	香港結算設立及運作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Clivet」	指	Clivet S.P.A，一家於1988年3月1日在意大利註冊成立的公司，於2016年被我們收購
「科陸電子」	指	深圳市科陸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996年8月12日在中國成立並由我們在2023年收購，其股份已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2121）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或「CWUMPO」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2000年4月7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其A股已經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333）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COVID-19」	指	一種由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冠狀病毒引發的病毒性呼吸道疾病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企業所得稅」	指	企業所得稅

---

## 釋 義

---

「企業所得稅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2007年3月16日頒佈，並在2008年1月1日生效，2018年12月29日進行了最新修訂並於同日生效
「合資格核心關連人士參與者」	指	身為本公司董事、監事及子公司層級最高行政人員的合資格僱員
「合資格僱員」	指	由本公司挑選的本集團僱員，其本人亦願意參與僱員優先發售，並符合以下條件：(a)於本招股章程日期仍為本集團僱員；(b)並非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因身為本公司子公司的董事、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如適用）除外）；(c)並非任何將由核心關連人士直接或間接資助購買證券之人士（身為本公司子公司之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之人士除外）；(d)並非慣常接受核心關連人士（身為本公司子公司之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之人士除外，如適用）指示，以購買、出售、投票或其他方式處置以其名義登記或以其他方式持有之本公司證券之人士；(e)身處美國境外，且並非美籍人士（定義見S規例第902條）；及(f)僅會通過認購僱員優先發售項下的僱員保留股份參與全球發售，且不會透過任何其他途徑認購全球發售中之本公司H股
「僱員優先發售」	指	誠如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所進一步載述，優先按發售價向合資格僱員優先提呈發售僱員保留股份以供認購
「僱員保留股份」	指	根據僱員優先發售向合資格僱員提呈發售的不超過46,752,800股國際發售股份

---

## 釋 義

---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指	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現有股東僱員參與者」	指	持有全球發售完成前本公司已發行A股總數1%以下的合資格僱員（或其緊密聯繫人）
「極端情況」	指	香港政府宣佈超級颱風導致的極端情況
「FINI」	指	「Fast Interface for New Issuance」，由香港結算運營的線上平台，對所有新上市的買賣及（如適用）收集及處理有關認購及結算的特定資料均屬強制性
「弗若斯特沙利文」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一家獨立的市場研究及諮詢公司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報告
「香港結算一般規則」	指	經不時修訂或修改的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如文義許可）應包括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我們不時的子公司，且如文義所指，就本公司成為現時子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而言，為猶如其於有關時間為本公司子公司的有關子公司
「新上市申請人指南」	指	聯交所於2023年12月發佈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指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

## 釋 義

---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擬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和交易
「合康」	指	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2003年6月11日在中國成立並由我們在2020年收購，其股份已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300048)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香港結算EIPO」	指	申請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行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閣下指定的香港結算參與者股份戶口，方法是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申請，包括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是香港結算參與者)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代表閣下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香港結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香港結算的全資子公司
「香港結算運作程序」	指	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當中載有與香港結算的服務及中央結算系統、FINI或任何其他由或透過香港結算設立、營運及／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的平台、設施或系統的運作及功能有關的慣例、程序及行政或其他規定
「香港結算參與者」	指	獲准以直接結算參與者、全面結算參與者或託管商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參與者

---

## 釋 義

---

「香港發售股份」	指	香港公開發售中初步提呈認購的24,606,800股H股（可根據「全球發售的架構」中所述重新分配及視乎發售量調整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公開發售」	指	根據本文件所述條款並在其條件規限下，按發售價（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提呈發售香港發售股份以供香港公眾人士認購，詳情載於「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
「香港收購守則」或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
「香港承銷商」	指	「承銷－香港承銷商」所列的香港公開發售承銷商
「香港承銷協議」	指	由（其中包括）整體協調人、香港承銷商及本公司就香港公開發售所訂立的日期為2024年9月6日的承銷協議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獨立第三方」	指	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並非我們的關連人士的人士或公司
「國際發售股份」	指	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以供認購的467,528,300股H股，連同（如相關）因任何發售量調整權及／或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額外H股，可按「全球發售的架構」所述重新分配

---

## 釋 義

---

「國際發售」	指	如「全球發售的架構」所進一步闡述，根據S規例以離岸交易方式在美國境外及依據第144A條或另行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僅向於美國境內的合資格機構買家，按發售價有條件配售國際發售股份
「國際承銷商」	指	擬就國際發售相關訂立國際承銷協議的承銷商
「國際承銷協議」	指	如「承銷－國際發售」進一步所述，預期將由（其中包括）本公司、整體協調人及國際承銷商於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或前後訂立的有關國際發售的國際承銷協議
「聯席賬簿管理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牽頭經辦人」	指	「董事、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所列的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全球協調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保薦人」	指	「董事、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所列的聯席保薦人
「KUKA AG」	指	KUKA Aktiengesellschaft，一家根據德意志聯邦共和國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公司，亦為我們的子公司之一
「庫卡中國」	指	庫卡集團位於中國的子公司
「庫卡集團」	指	KUKA AG及其合併子公司
「最大股東組別」	指	美的控股及何先生共同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上市前及於本文件日期，美的控股及何先生控制本公司總投票權超過30%，上市後，美的控股及何先生將繼續為本公司最大股東組別

---

## 釋 義

---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4年8月30日，即於本文件刊發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而設定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	指	H股在主板上市
「上市委員會」	指	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
「上市日期」	指	預期為2024年9月17日（星期二）或前後，即H股上市及首次獲准於香港聯交所進行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或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小天鵝」	指	無錫小天鵝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1993年11月29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我們在2008年對其及其子公司進行了收購
「美擎」	指	我們開發的工業互聯網平台
「主板」	指	由香港聯交所運營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香港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營
「美雲智數」	指	美雲智數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2018年8月8日在中國成立的我們的子公司
「美的電器」	指	廣東美的電器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1992年3月30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自1993年起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527），直至2013年被本公司合併
「美的控股」	指	美的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02年8月5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最大股東組別成員



---

## 釋 義

---

「美智光電」	指	美智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2001年1月5日在中國成立的我們的子公司
「美的置業」	指	美的置業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7年11月29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普通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3990），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財政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何先生」	指	何享健先生，本公司創始人
「美居」	指	供消費者管理我們的智能家電並享受額外的福利及服務的應用程序和小程序
「國家發改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全國人大」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
「發售價」	指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將予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及根據國際發售將予提呈發售的國際發售股份每股發售股份的最終發售價（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以港元列示，將按「全球發售的架構－定價及分配」所述釐定

「發售股份」	指	香港發售股份及國際發售股份(如相關)連同本公司因行使發售量調整權及／或超額配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新增H股
「發售量調整權」	指	香港承銷協議項下的選擇權，可經本公司與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事先書面同意後，由本公司於定價協議簽立時或之前行使，據此，本公司可按發售價發行及配發最多合共73,820,200股額外H股(合共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約15.0%)，以補足「全球發售的架構－發售量調整權」所述的額外市場需求
「整體協調人」	指	「董事、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一節所述的整體協調人
「超額配股權」	指	預期由本公司向國際承銷商授出的購股權，可由整體協調人(代表國際承銷商)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的翌日起計最多30日內行使，其要求本公司向國際承銷商配發及發行最多73,820,200股額外H股(合共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的約15%，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或最多84,893,200股額外H股(合共佔根據全球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的約15%，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發售中的超額配售(如有)，詳情載於「全球發售的架構－超額配股權」

---

## 釋 義

---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中國的中央銀行
「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修改及／或以其他方式補充
「中國會計準則」	指	中國內地公認的會計原則
「中國政府」或「國家」	指	中國中央政府及所有政府部門（包括省、市及其他地區或地方政府實體）及其機構或（如文義所指）其中任何機構
「定價協議」	指	本公司與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於定價日或該日前後訂立的協議，以記錄及釐定發售價
「定價日」	指	就全球發售而言發售價釐定的日期，預期於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或之前，且無論如何不得遲於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
「省」	指	中國中央政府直接管轄的省份或（如文義所指）省級自治區或直轄市
「合資格機構買家」	指	第144A條規則所指的合資格機構買家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

## 釋 義

---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指	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該等計劃的主要條款載於本文件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4.我們的激勵計劃－B.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風險管控委員會」	指	本公司風險管控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內地法定貨幣
「第144A條規則」	指	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規則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國家工商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現已併入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
「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
「國家稅務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
「證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A股和H股

---

## 釋 義

---

「股份計劃」	指	本公司採納的股份計劃，包括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持股計劃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深港通」	指	由香港聯交所、深圳證券交易所、香港結算及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共同開發的證券交易及結算互通系統，以促進港深兩地市場互通
「穩定價格經辦人」	指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聯交所」或「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期權激勵計劃」	指	第五期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第六期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第七期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第八期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及第九期股票期權激勵計劃，該等計劃的主要條款載於本文件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4.我們的激勵計劃－A.股票期權激勵計劃」
「持股計劃」	指	核心管理團隊持股計劃之第四期及第五期事業合夥人持股計劃、核心管理團隊持股計劃之第七期及第八期全球合夥人持股計劃、2023年持股計劃及2024年持股計劃，該等計劃的主要條款載於本文件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4.我們的激勵計劃－C.持股計劃」
「戰略發展委員會」	指	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
「子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賦予的涵義

---

## 釋 義

---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監事」	指	監事會成員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東芝生活」	指	東芝生活電器株式會社，一間在日本成立的公司，於2016年被我們收購
「往績記錄期間」	指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
「《試行辦法》」	指	中國證監會於2023年2月17日頒佈的《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受其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美國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及據此頒佈的規則及規例
「承銷商」	指	香港承銷商及國際承銷商
「承銷協議」	指	香港承銷協議及國際承銷協議
「增值稅」	指	增值稅
「華凌」	指	廣州華凌製冷設備有限公司，一間於2010年6月13日在中國成立的我們的子公司
「萬東醫療」	指	北京萬東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997年5月12日在中國成立並由我們在2021年收購，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號：600055）

---

## 釋 義

---

「白表eIPO」	指	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供商指定的網站 <a href="http://www.eipo.com.hk">www.eipo.com.hk</a> 提交以申請人本身名義申請發行香港發售股份
「白表eIPO服務提供商」	指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菱王」	指	我們的子公司菱王電梯有限公司，於2002年2月8日在中國成立，我們在2020年對其及其子公司進行了收購
「%」	指	百分比

除非另有說明，在本文件內：

- (a) 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四捨五入調整；因此，若干表格中顯示的數字可能並非其之前數字的算術總和；及
- (b) 為方便參考，本文件以中文及英文載列中國法律及法規、政府機關、機構、自然人或其他實體（包括我們的若干子公司）的名稱。如有任何歧異，概以中文版本為準。公司名稱及其他中文詞彙的英文翻譯僅供識別。

---

## 技術詞彙表

---

本技術詞彙表包含本文件所用與本公司及我們的業務相關的若干技術詞彙的解釋。此類術語及涵義未必與行業標準涵義或用法一致。

「5G」	指	電信蜂窩網絡的第五代技術標準，蜂窩電話公司於2019年開始在全球範圍內部署該標準，作為4G網絡的計劃後繼者，為大多數現有手機提供連接
「AI」	指	人工智能
「CAGR」	指	複合年增長率
「分佈式光伏」	指	一種將太陽光轉化為電能的分佈式能源，包括所有非集中控制的並網太陽能
「環境、社會及管治」	指	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
「GWP」	指	全球變暖潛能值，一種衡量大氣中的溫室氣體於給定時間範圍內吸收的紅外熱輻射量的指標，作為相同質量的二氧化碳(CO <sub>2</sub> )吸收的輻射的倍數
「HVAC」	指	暖通空調
「工業互聯網平台」	指	集成一組軟件功能的平台
「物聯網」	指	物聯網，連接設備的集體網絡以及促進設備與雲之間以及設備本身之間通信的技術
「集成供應鏈」	指	集成供應鏈，一種尋求改善供應商、工廠和商店之間的信息和材料流動的供應鏈管理策略
「IT」	指	信息技術



---

## 技術詞彙表

---

「運動控制」	指	用於控制和協調機械和自動化系統運動的設備
「MSRP」	指	製造商的建議零售價
「NEV」	指	新能源汽車，完全或主要由電能驅動的汽車
「OBM」	指	自主品牌製造商，製造並銷售自有品牌產品的公司
「ODM」	指	原始設計製造商，設計和生產最終擬以第三方品牌銷售的產品的公司
「OEM」	指	原始設備製造商，生產最終擬以第三方品牌銷售的產品的公司
「研發」	指	研究與開發
「ROE」	指	權益回報率
「產銷協同」	指	銷售及運營計劃是一個綜合業務管理流程，通過該流程，公司管理團隊不斷實現所有組織職能之間的專注、一致和同步
「伺服系統」	指	通過使用負反饋機制將電力轉換為精確受控運動的電磁裝置，主要包括伺服電機、伺服驅動器、反饋裝置、編碼器及其他零部件的系統
「SME」	指	中小型企業

---

## 前 瞻 性 陳 述

---

本文件所載若干陳述均為前瞻性陳述，因其性質使然，均受重大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影響。任何表示或涉及討論預期、相信、計劃、目標、假設、未來事件或表現（通常但未必總是透過使用「旨在」、「預計」、「追求」、「相信」、「可能」、「估計」、「預期」、「目標」、「日後」、「有意」、「或會」、「目標」、「必須」、「前景」、「計劃」、「項目」、「預測」、「尋求」、「時間表」、「應該」、「指標」、「願景」、「將」和「將會」等詞彙或短語）的陳述並非歷史事實，而是具有前瞻性，且可能涉及估計及假設，並受風險（包括但不限於本文件詳述的風險因素）、不確定因素及其他因素影響，其中部分不受本公司控制且難以預料。因此，該等因素可能導致實際業績或結果與前瞻性陳述有重大差異。

前瞻性陳述乃以有關未來事件的假設及因素（或被證實為不準確）為依據。該等假設及因素基於我們現時可得有關我們所經營業務的數據。可能影響實際業績的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其他因素（其中多項非我們所能控制）包括但不限於：

- 我們的使命、目標及戰略；
- 我們的未來業務發展、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 我們在中國內地及其他司法轄區所運營的家電行業、新能源、工業技術行業、智能建築科技行業、工業機器人、自動化產業的預期增長；
- 對我們的產品及服務的需求及市場接受度的預期；
- 有關我們與客戶、商業夥伴、供應商及其他合作夥伴的關係的預期；
- 宏觀環境、區域經濟及全球經濟的變動以及我們運營相關的行業趨勢；
- 我們充分保障聲譽及品牌形象以及我們的知識產權的能力；
- 我們為未來發展計劃融資獲取充足的資金資源的能力；
- 我們控制成本以及維持運營效率的能力；
- 我們吸引並留用人才的能力；

---

## 前 瞻 性 陳 述

---

- 我們所運營或我們企圖擴展的行業及市場的競爭；
- 我們募集資金的擬定用途；
- 科技的快速發展及我們能否成功跟上科技進步的步伐；
- 匯率變動；
- 相關政府政策及我們運營的行業相關的監管規定；及
- 「風險因素」中所述的所有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由於實際業績或結果可能與任何前瞻性陳述所表達的大相徑庭，我們強烈提醒投資者不應過分依賴任何有關的前瞻性陳述。任何前瞻性陳述僅以截至有關陳述作出當日為準，除上市規則所規定，我們並無義務更新任何前瞻性陳述，以反映作出該等陳述之日後發生的事件或情況，或反映意外事件的發生。有關我們或我們的任何董事的意向陳述或提述均於本文件日期作出。任何有關意向均可能根據未來的發展而改變。

本文件所載的所有前瞻性陳述均受本警示聲明明確限制。

閣下應審慎考慮本上市文件內的所有資料(包括下述風險因素)後,方可作出任何有關H股的投資決定。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或會因任何該等風險受到重大不利影響。任何該等風險均可能導致H股市場價格大幅下跌,從而可能令閣下損失全部或部分投資。

我們認為,我們的運營涉及若干風險,其中部分風險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我們目前尚不了解或未於下文明示或暗示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或我們目前認為不重大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亦可能會有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閣下應根據我們面臨的挑戰(包括本節中討論的挑戰)來考慮我們的業務及前景。

###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我們產品及服務在全球市場面臨激烈競爭,並且受到技術變革快速發展的影響,我們可能無法在該等市場進行有效競爭。**

我們的產品和服務在全球市場上面臨激烈競爭,全球市場的特點包括價格競爭激烈,新產品層出不窮,功能、設計和性能的不斷升級,能源效率、行業標準持續提升,競爭對手迅速採用更先進的技術和產品,以及廣泛的分銷渠道及銷售網絡。新出現的重要競爭對手或現有競爭對手的競爭加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產品及服務將能夠在競爭激烈的全球市場中有效地競爭。舉例而言,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2017年至2023年,全球家電市場的銷售額呈整體增長趨勢,CAGR為3.5%,然而,2017年至2023年該市場的競爭對手數量增加了2,000多家。

我們的競爭對手主要包括大型中國及跨國家電公司以及中國和全球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供應商。我們在各地都有許多本地和海外競爭對手。我們在市場經驗、品牌知名度、產品普及度、生產規模、成本效益以及財務、銷售及營銷、製造、研發或技術資源等方面與競爭對手競爭。我們的部分競爭對手在與我們展開競爭時,可能會願意降低價格並接受較低的利潤率。我們可能會因此類競爭失去市場份額及銷售額,或被迫降低價格以應對競爭,這可能會對我們的利潤率產生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我們的競爭對手日後可能會合併，這可能導致我們面臨更激烈的競爭，並影響我們在國內及全球的相對市場地位。我們的許多競爭對手正在不斷向現有生產範圍之外擴展業務、激進定價或推介產品以增加市場份額、開拓新領域，擴大其在瞬息萬變的零售市場中的影響力，包括推出電子商務平台以抓住新的市場機遇，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在競爭激烈的全球市場中有效競爭。此外，由於競爭對手模仿我們的產品設計及功能，及／或聯手開發及推出比市場上現有產品及服務更具競爭力的產品及服務，我們面臨著激烈競爭。我們現有的競爭對手及新市場進入者亦可能試圖開發新的產品及服務、技術或能力，這可能會使我們提供的許多產品和服務過時或競爭力下降，並可能採取更激進的定價政策或比我們投入更多的資源以進行營銷及推廣活動。任何此類情形的發生均可能導致我們面臨更激烈的競爭，阻礙我們的增長，減少我們的市場份額並損害我們的品牌知名度。倘我們未能及時有效地應對此類情形，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無法有效管理增長或執行策略，我們的業務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近年來，隨著我們的業務持續增長，業務網絡及員工規模也在不斷擴大。此外，隨著我們擴大產品組合、客戶群體及地域市場，我們需要與更多供應商及合作夥伴高效合作，並維持及擴大與現有及新供應商及合作夥伴的互惠關係。我們也要不斷加強和升級基礎設施和技術，加強運營、財務和管理方面的控制，加強對供應商和銷售網絡的管理，完善報告體系和程序，並擴充、培訓和管理日益壯大的員工隊伍。所有這些工作都需要耗費大量的管理、財務和人力資源。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上述工作都能如預期般成功。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有效管理我們的增長，亦無法保證我們現有的基礎設施、系統、程序及控制或任何新措施將足以成功支持我們不斷增長的業務，或我們的戰略及新業務計劃將成功執行。此外，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變化及發展亦可能要求我們重新評估我們的業務模式，並對我們的長期戰略及業務計劃作出重大調整。倘我們未能創新及適應該等變化及發展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即使我們進行創新並適應該等變化及發展，我們仍可能無法實現對我們的長期戰略及業務計劃採取變更的預期收益，甚至可能因此損害我們的盈利能力。

**維持我們的品牌形象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若無法做到可能會嚴重損害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品牌享譽全球，而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能否維持及提升品牌形象及聲譽，例如，我們目前推行全球化多級品牌戰略，涵蓋我們智能家居業務的主要家電品牌包括：面向高端市場的COLMO及東芝，面向大眾市場的美的、小天鵝和酷風，以及專為年輕消費者打造的Comfee及華凌。在我們的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之下，我們亦擁有諸如庫卡集團、美芝及威靈等業內知名品牌。我們的業務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於品牌價值及知名度，而這兩者取決於產品的質量、設計、性能、功能性及耐用性、營銷工作（包括廣告及營銷活動）、產品創新及客戶體驗。我們擬繼續對上述方面大力投資，以發展、維持及提升我們的品牌形象。例如，在銷售及營銷開支中，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產生的廣告及推廣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29億元、人民幣120億元、人民幣160億元及人民幣80億元。因此，我們與維持的品牌形象相關的成本可能很高，而我們可能會因在我們已決定或即將進入的新市場建立品牌形象產生額外的重大開支。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在該等領域的投資將會成功，若投資收益未達預期，則與維護我們的品牌形象有關的開支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例如，倘我們的產品未能達到客戶的期望或存在缺陷或不合格，則我們的品牌、聲譽及產品銷售可能會受到損害。請參閱「一 我們的產品和服務可能會不時遇到質量問題，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產品相關責任、產品召回成本及重大退貨或換貨也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此外，有關針對我們的監管或法律行動的負面宣傳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形象，削弱客戶對我們的信心及其對我們產品的長期需求。請參閱「一 法律和監管訴訟的不利結果或會對我們的業務和財務狀況以及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能否成功維持及提升我們的品牌形象取決於我們能否適應快速變化的媒體生態系統，包括我們對社交媒體及線上廣告宣傳的日益依賴。社交網絡平台及其他網站上有關我們的負面帖子或評論通過論壇迅速傳播，即使信息不實，也可能嚴重損害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形象。請參閱「一 我們可能成為第三方反競爭、騷擾或其他有害行為的目標，包括向監管機構投訴、社交媒體負評發佈和公開散佈對我們業務的惡意評估，損害我們的聲譽，導致我們失去市場份額、客戶和收入」。為吸引及留住客

---

## 風險因素

---

戶，我們可能需要大幅增加用於建立及維持品牌忠誠度的開支。因此，我們的銷售及營銷相關開支可能會大量增加。倘我們無法維持聲譽、提升品牌知名度或提高對我們產品及服務的正面認知度，則可能難以維持及擴大我們的客戶群體，而我們的業務及增長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在發展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方面可能面臨風險及挑戰。**

我們的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為客戶提供全方位的產品及服務，涵蓋新能源及工業技術、智能建築科技、機器人與自動化以及其他業務。於往績記錄期間，來自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收入實現了快速增長，2021年至2023年的CAGR為15.4%，其收入佔比由2021年的21.4%提高至2023年的26.2%。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能夠在未來保持增長率。倘市場未能按我們預期發展，或倘我們未能滿足市場的動態需求，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行業的整體增長或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價格及利潤率日後出現任何潛在下降，均可能導致我們的業務、增長及前景出現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的部分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需要較長的交付時間來開發，其競爭力及市場接受程度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對新技術的研究，而該等技術在標準及應用方面不斷推進及演變，我們亦需要頻繁推出新產品，並不斷升級或改進現有產品及解決方案，以滿足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為應對日益激烈的市場競爭，我們計劃繼續投資於研發、銷售及營銷，這將產生大量資本開支。然而，該等投資通常需要較長時間才能實現回報。倘我們無法跟上技術發展，或新技術使我們的技術或解決方案過時，客戶可能不再青睞我們的產品及解決方案，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我們的智能家居業務相比，我們的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客戶群本質上更為集中。企業客戶根據具體情況或具體項目通過招標採購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亦為常見做法。倘我們的任何或部分主要客戶決定減少購買產品及／或解決方案的數量，或根本不購買我們的產品及／或解決方案，或決定不再續簽現有合同，我們來自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收入可能下降，且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倘我們未能及時推出新產品及服務以適應快速變化的客戶需求及技術進步，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且我們的研發投資可能無法產生預期收益。

我們在競爭激烈的全球家電及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市場中競爭，該市場特點是技術迭代、行業標準持續更新以及性能特徵和產品功能的不斷改進。為實現有效競爭，我們必須不斷推出新的產品、服務及技術，增強現有產品及服務，並有效刺激客戶對新的升級產品及服務的需求。新產品能否成功推出取決於諸多因素，如及時地完成開發工作、能否成功提升產量及市場能否接受新產品。

中國內地及海外市場的客戶需求、偏好及生活方式趨勢可能會不時變化，並取決於多種因素，包括生活方式趨勢、消費模式、可支配收入、客戶信心以及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其他因素。反過來，我們的成功亦取決於我們及時預測、識別及響應該等趨勢的能力。

技術的進步、新產品的推出以及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偏好及生活方式趨勢，通常會導致採用陳舊技術生產的產品的零售量迅速下降，並且喪失競爭力甚至被淘汰。若我們無法通過推出能夠滿足客戶需求和偏好的具競爭力的新產品來成功競爭，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將受到不利影響。

因此，我們力爭不斷設計新產品、升級現有產品、開發新技術、開發及推廣更具吸引力的解決方案，並投資於新產品和解決方案的營銷。該等投資需要大量的時間投入以及對研發進行大量的財務和其他投入。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研發開支由2021年的人民幣120億元增加5.4%至2022年的人民幣127億元，並於2023年進一步增加15.2%至人民幣146億元，以及由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43億元增加14.6%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50億元。我們可能需要根據客戶需求的變化增加研發開支。此外，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在研發資源方面的投資會產生預期業績。若我們未能成功預測客戶偏好的變化並及時作出反應，或我們在研發上的投資未能成功推出新產品，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不利影響。新產品開發後，我們亦將需要投資推廣該等新產品。倘我們無法平衡現有及新產品的營銷力度或優化定價策略，我們不但可能無法推廣我們的新產品，反而會增加我們自有產品之間的競爭，而其可能導致整體銷售額下降。



---

## 風險因素

---

如果我們無法增加或保持客戶基數，或如果客戶滿意度下降，我們的業務及業績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產品和服務的客戶基數及滿意度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我們的業務一直以來並將持續大幅依靠我們的客戶及其對我們的產品及服務的忠誠度及滿意度。與競品相比，如果客戶認為我們的產品及服務缺乏實用性及吸引力，我們可能無法增加或維持客戶基數及滿意度。可能對客戶增長、留存及滿意度造成不利影響的因素包括：

- 儘管我們對客戶需求進行持續研究、監測及分析，我們可能無法識別並滿足不斷升級的客戶需求；
- 我們也許無法及時開發並推出全新或升級後的產品及服務，或我們推出的全新的或升級後的產品及服務也許無法獲得客戶的偏好；
- 我們可能無法更新現有技術或及時開發新技術，領先或掌握市場發展脈絡；
- 我們可能無法繼續成功推動客戶群的內生增長，這可能需要我們投入更多額外資源來獲得客戶；
- 我們可能無法防止或杜絕我們產品及服務的不當使用，這可能會導致我們的公眾形象遭受負面影響，繼而損害品牌或聲譽；
- 我們可能遭遇技術問題或其他問題，即我們的產品無法順利可靠地運營或反過來對客戶體驗產生不利影響；
- 我們的競爭者可能發佈或開發改善客戶體驗的同類或革新的產品及服務，這可能會導致失去現有客戶或新客戶增長下降；
- 我們可能無法打消客戶對隱私通訊、數據安全、安全或其他因素相關的疑慮；及
- 我們可能不得不修正我們的產品及服務，滿足法律法規、政府政策或政府機構的要求，這可能會降低用戶體驗。

---

## 風險因素

---

我們可能面臨管理新產品、服務及業務活動的擴展的挑戰。

我們已經擴展並將持續擴展我們的業務，我們的運營將變得更加廣泛和複雜。業務活動的擴展使我們面臨諸多風險及挑戰，包括：

- 我們的客戶無法接受我們的新產品及服務或無法達成預期目標；
- 在某些新產品和服務以及應對新對手方和客戶方面經驗或專業知識不足，可能妨礙我們在該等領域展開有效競爭；
- 我們的業務難以實現協同效應；
- 未能從我們的新業務中獲得投資回報；
- 無法對新業務的市場狀況做出準確的分析或判斷；
- 我們在指導及監察日常業務營運方面愈發困難；
- 無法僱傭新的合格人員或無法按商業合理條款僱傭並留任人員；
- 財務、運營、管理及其他人力資源不足，無法支持我們擴展的產品及服務；
- 我們的物流管理無法配合及時配送；
- 銷售網絡管理無法增加我們的收入及提高盈利能力；
- 未能及時提升我們的風險管理能力、內部控制能力及信息技術系統，以支持新業務及更廣泛的產品及服務；
- 更嚴格的監管、信貸增加、市場及運營風險；
- 國內及全球擴展業務相關的監管風險，其中包括勞動力、環境以及行業相關的法規；
- 無法就我們的新產品或服務獲得監管批准，或無法預測法律或政府行動或法律或監管要求的變化；

---

## 風險因素

---

- 無法通過合理的商業條款從內部及外部來源獲得充足資金以支持我們的業務擴展或根本無法獲得充足資金；
- 無法保護我們在不同司法轄區內的知識產權；
- 我們的競爭對手模仿或複製我們的產品及服務；及
- 預防及發現欺詐行為以及保護我們的有形及無形資產的難度越來越大。

除其他考量外，我們計劃的擴張乃基於對市場前景的評估。我們無法保證評估結果的準確性。我們可能會面臨產品在我們運營的新市場的接受程度的挑戰。如果我們無法成功擴展或開發新產品、服務及相關業務領域，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通過收購以及其他形式的業務合併拓展業務時，也許會遭遇其他風險及困難。請參閱「一對新業務戰略的投資、收購及其他形式的業務整合可能會擾亂我們正在進行的業務並帶來最初未考慮到的風險，且我們可能無法通過收購實現預期利益、協同效應、成本節約或效益」。

**如果我們未能繼續創新或如果我們未能適應行業變化，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長期以來，我們在競爭環境中屹立不倒取決於我們開發及商業化的一系列產品創新能力。因此，為保持我們業務及運營的競爭力及探索新的增長戰略以及推出新型高質量產品及服務，我們持續對基礎建設、研發及其他領域投注大量資源。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2021年、2022年、2023年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分別產生研發開支人民幣120億元、人民幣127億元、人民幣146億元及人民幣50億元。然而，我們對創新及新技術方面進行了大量的投資，雖然可能金額顯著，但可能最終無法增加我們的競爭力或無法在短期內產生財務回報，或根本無法產生財務回報，且我們可能無法成功採用新技術。新產品開發及商業化措施（包括努力進入我們之前經驗有限或沒有經驗的市場或產品類別）存在固有風險。以上風險包括成本風險，如開發及商業化、產品開發或延遲發售以及新產品無法實現預期的市場接受度或銷量或營業收入的增長的風

---

## 風險因素

---

險。我們也面臨競爭對手即將引入創新產品的風險，對我們產品的需求轉向該等競爭者的產品。此外，新產品的銷量會導致我們現有產品的銷量下降。如果新產品開發及商業化措施並未取得成效，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面臨與在不同司法轄區經營相關的法律、法規、政治、經濟、商業及其他風險。**

我們的收入很大一部分來自海外業務。往績記錄期間，中國內地以外的收入佔比均超過40%。我們預計境外銷售額將繼續佔我們的收入重要部分。據此，我們面臨並將繼續面臨多種風險，包括法律、法規、政治、經濟、商業及其他與在不同司法轄區經營相關的風險，任一上述風險都可能對我們的財務表現造成負面影響。其中風險包括：

- 法律、監管、政治、經濟及商業方面的不穩定性及不確定性；
- 境外稅率規則、法規及其他要求的變化，如稅法的稅率及法定和司法詮釋變更；
- 國際貿易政策和法規的變動，包括與經濟制裁、出口管制和進口限制以及徵收關稅等貿易壁壘有關的變動；
- 由於我們開展業務的不同司法轄區的制裁和進出口管制措施可能導致的法律衝突而產生的應對困境；
- 外國監管要求的變動，包括數據隱私法；
- 遵守外國反賄賂、反腐敗和反洗錢法規以及反壟斷法的複雜性；
- 獲得或維護知識產權的難度；
- 通過當地法律體系執行協議和收取逾期應收賬款的難度；
- 地緣政治局勢的變動，尤其是在我們開展業務的司法轄區的局勢變化；
- 外幣匯率波動；
- 嚴格的外匯監管和現金匯回限制；

---

## 風險因素

---

- 通貨膨脹及／或通貨緊縮，以及利率變動；
- 貿易客戶破產且無法回收應收賬款；
- 我們的客戶採取的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不當行為，包括但不限於違反與其訂立的協議、我們要求其遵守的政策及不同司法轄區對其適用的法律法規；
- 我們自身的運營活動和供應商發生勞資糾紛和停工；及
- 維持了解本地市場並順應其趨勢以及發展並維持有效營銷及分銷規模的能力所需成本的增加。

我們須遵守中國內地及其他我們經營所在的司法轄區的各项法律法規，且需要取得並遵守行政機構頒發的各類許可證、牌照、資質、准許及其他批准。任一批准取決於對某些條件的符合程度，無法取得政府批准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造成不利影響。在維護或續期我們的許可證、執照或證書的過程中，我們亦須接受政府機構的檢驗、檢查、詢問及審計。我們無法保證我們能夠滿足獲得所需政府批准的必要前提條件，亦無法保證我們的運營能夠適應可能不時生效的新法律、法規或政策。相關行政機構在審查我們的申請及批准時可能會有所延誤。

此外，我們須遵守中國內地及我們經營所在的其他司法轄區的不同勞動相關的法律法規。例如，我們需要為我們在中國內地的員工繳納多項社保基金，包括養老保險、失業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根據《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我們需要開設住房公積金賬戶並為員工及時足額繳納住房公積金。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中國內地企業必須為員工辦理社會保險登記證並及時足額繳納社保基金。無法保證我們有關社會保險金的過往及現行做法將始終被政府機構視為完全符合中國內地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倘出現任何有關不合規，我們可能須於限定期限內補繳社會保險金的不足部分，倘未能及時補繳，我們可能將須支付罰款。經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嘉源律師事務所告知，(i)根據《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a)倘我們未能在規定期限內完成住房公積金登記，我們可能須為各不合規子公司或分公司繳納人民幣10,000元至人民幣50,000元不等的罰款；及(b)倘我們未能於規定期限內繳納住房公積金供款，我們可能會被相關人民法院責令執行有關付款；及(ii)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a)倘我們於規定期限內未足額繳納未繳社會保險金供款，

---

## 風險因素

---

中國相關部門可能要求我們於規定期限內繳納未繳社保供款，且每滯納一天，會額外收取0.05%的滯納金；及(b)逾期仍不繳納的，可能被處以欠繳供款數額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罰款。

員工、承包商或代理可能違反相關法律法規。在若干情況下，遵守一國的法律法規可能違反另一國的法律法規。違反該等法律法規可能對我們的品牌、境外增長及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我們可能無法在我們開展業務的各地點制定和實施可有效應對該等風險的政策及策略，而且無法保證我們面臨的該等風險（可能會隨著我們擴大業務而變得更大）不會對我們的聲譽、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或分散我們的資源處理任何訴訟、法律程序或投訴。

**我們的增長及盈利能力取決於中國內地及其他主要市場的經濟狀況及消費者消費水平及企業投資。**

我們的經營業績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中國內地及我們其他關鍵市場的經濟狀況及非必需品支出。尤其是，2021年、2022年及2023年以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在中國內地的收入佔總收入的大部分。非必需品支出受諸多經濟因素影響。經濟不確定性及相關因素加劇了企業和消費者支出的負面趨勢，並可能導致某些客戶推遲、取消或不訂購我們的產品。

世界及區域的經濟形勢可能會使客戶對我們的產品及服務的需求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貨幣匯率波動也會使得需求大幅偏離我們的預期。其他能夠影響世界及區域的需求的因素包括燃料及其他能源成本的變動、利率上升、房地產及房貸市場的形勢、失業、勞動力及醫療成本、授信、消費者信心、企業的投資或消費意願及其他宏觀經濟因素等影響消費者及企業的消費行為的因素。上述及其他經濟因素能夠對我們的產品及服務的需求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因此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知識產權對我們的所有業務至關重要，且我們可能無法阻止他人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而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業務及競爭地位。*

我們認為商標、版權、專利、域名、技術方案、專有技術及同類知識產權是我們成功的關鍵，我們依靠知識產權法律的規定及合同安排（包括與我們的員工和他方簽訂的保密、發明轉讓及競業禁止協議），來保護我們的專有權利。由於我們的品牌知名度，我們可能會成為仿冒及知識產權盜竊行為針對的目標。儘管有上述措施，我們的任一知識產權可能會受到挑戰、被無效、被規避或被盜用，或該知識產權無法為我們提供足夠的競爭優勢。此外，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專利申請會被批准，任何已頒發的專利會充分地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或該等專利不會受到第三方的挑戰或被司法機關視其為無效且不可實施。此外，由於我們行業內的科技變革加速，我們的部分業務依靠第三方開發或許可的技術，我們可能根本無法或無法按合理條款從該等第三方獲得或繼續獲得技術。

知識產權的註冊、維護及執行往往很困難。成文法律的規定受司法解釋及執法活動限制，且由於對法律解釋缺乏清晰的指引，可能導致適用不一致。交易對手可能會違反保密、發明轉讓及不競爭協議，我們可能無法就任何有關違約採取足夠的補救措施。因此，我們可能無法有效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或強制執行我們的合約權利。監管任何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困難且昂貴，我們採取的措施可能不足以防止我們的知識產權被侵犯或盜用。假若我們訴諸訴訟強制執行我們的知識產權，有關訴訟可能導致巨額成本，並分散我們的管理及財務資源，並可能使我們的知識產權面臨失效或範圍縮小的風險。我們無法保證我們會在有關訴訟中勝訴，即使勝訴，我們可能無法獲得有意義的賠償。此外，我們的商業秘密可能會被洩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予我們的競爭對手，或被競爭對手獨立發現。未能維護、保護或執行我們的知識產權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我們的知識產權組合可能出現若干其他問題。我們未必能在可能發生未經授權的第三方套用或使用我們專有技術的所有國家及地區有足夠知識產權，且我們知識產權範圍在若干國家及地區可能受到更多限制。我們的現有及日後專利可能不足以保護產品、服務、技術或設計及／或可能無法阻止他人開發競爭產品、服務、技術或設計。我們無法準確預測專利及其他知識產權的有效性及其可執行性。

**第三方聲稱我們侵犯其知識產權及其他訴訟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知識產權(如商標、版權、專利、域名、技術方案及專有技術)保護品牌形象、產品工序以及其他寶貴權利。對於我們自其他方獲授權的商標，能否持續使用該等商標取決於我們與授權人的協議安排。例如，我們已獲得在大多數家用電器上使用東芝商標的授權。我們的競爭對手或其他第三方可能擁有與我們產生潛在衝突的知識產權及利益。如果針對我們的任何商標或品牌侵權或其他知識產權向我們索賠成功，我們可能無法繼續合法使用或銷售被裁定為侵犯了第三方的知識產權的產品。我們可能需要依法花費大量資源審查並變更我們的業務和運營，以使其不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或我們需要取得相關許可證避免進一步侵權。針對我們的知識產權訴訟可能會在很大程度上干擾我們的業務、分散我們管理層的注意力或消耗很多的財務資源。

**貫穿我們整個運營流程的運營出現任何長時間中斷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運營流程包括從研發到生產、儲存、物流、營銷及銷售再到售後服務。運營過程中的任何中斷或失敗(包括原材料的使用、由第三方供應的零件)可能會導致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的產品質量或安全問題以及其他的監管或環境風險。我們的運營過程可能因火災、洪災、地震、停電、電信故障、安全漏洞以及不在我們的控制範圍的其他事件而中斷。運營中出現任何中斷可能會讓我們無法及時完成訂單及／或設計及製造出無法令客戶滿意的產品。此外，使用更加先進、更複雜及更昂貴的技術及設備可能會進一步增加我們的運營風險以及及時修復或更替的難度。貫穿我們整個運營流程的運營出現任何長時間中斷均可能造成我們的財務損失及聲譽受損，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未來的經營業績取決於我們能否按商業上合理的條款從第三方供應商獲得足夠數量的原材料、零部件和產品，而其供應中斷或價格大幅上漲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負面影響。

原材料是我們營業成本的最大組成部分。我們在產品中主要使用的原材料為銅、鋼、塑料和鋁，用於生產我們的產品。由於商品市場的供需趨勢、運輸成本、政府法規和關稅、地緣政治事件、貨幣匯率變動、價格管制、經濟環境及其他不可預見的情況，該等材料及包含該等材料的零部件的價格容易出現重大波動。我們的原材料供應協議可能允許根據合同進行定價調整。如果我們無法以合理的價格及時獲得足夠的優質原材料或零部件供應或對有關供應另行作出安排，或若原材料或零部件的成本大幅增加，而我們無法全數轉嫁於客戶，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原材料、零部件和產品的及時供應，以如期執行生產計劃。供應商的供應出現任何延誤或中斷，均可能對我們滿足市場需求的能力以及我們產品的營銷及銷售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發生任何天災人禍或其他無法預料的災難性事件，包括惡劣天氣、火災、技術或機械故障、風暴、爆炸、地震、罷工、恐怖主義行為、戰爭及流行病爆發，均可能損害我們供應商的運營及／或造成我們的運輸渠道中斷，妨礙我們及時生產並向客戶交付產品的能力。

部分原材料、零部件和產品（包括可從多個渠道獲得的原材料、零部件和產品）偶爾會面臨全行業短缺、商品價格大幅波動的情況。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按類似條款延長或重續為供應多種原材料、零部件及產品而訂立的協議，或根本無法延長或重續協議。多家原材料、零部件和產品供應商可能面臨財政困難情況，這可能導致供應商業務失利或特定行業內的整合，從而進一步限制我們按商業上合理的條款獲得充足的原材料、零部件和產品的能力。全球或區域經濟狀況對我們供應商的影響也可能影響我們獲得原材料、零部件和產品的能力。儘管我們已訂立若干期貨合約及對沖交易以鎖定製造所需的部分大宗材料的價格，但我們仍面臨供應短缺和價格上漲的重大風險，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若我們的物流服務供應商未能提供可靠及時的物流服務，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已將部分運輸及物流管理（尤其是在海外市場）外包給我們並無直接控制權的第三方物流服務供應商。我們的物流服務供應商可能會因設備故障、信息技術系統故障、商業糾紛、勞工短缺或罷工、自然災害、不合規問題或其他經濟、業務、勞工、環境、公共衛生或政治問題而遭遇運營中斷。此外，我們可能無法物色到能夠按我們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提供物流服務的替代物流服務供應商。若我們的物流服務供應商未能提供可靠及時的物流服務，可能導致我們產品的供應及分銷中斷，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運營及聲譽造成重大負面影響。

**未能維持最佳存貨水平可能會增加我們的存貨持有成本或導致我們損失銷售機會。**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產成品、原材料及在產品。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2021年、2022年、2023年以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存貨周轉天數分別為53天、64天、62天及50天。然而，我們可能無法準確追蹤我們的存貨水平或識別我們全球網絡各個層面任何存貨積壓過多或存貨不足的情況。我們可能會誤判市場需求。超出客戶需求的存貨水平可能會導致存貨撇減或撇銷，而折價出售或通過非熱門分銷渠道銷售過剩存貨可能有損我們的品牌形象並損害我們的毛利率，但如果我們低估了產品需求，庫存不足可能會導致產品出貨延遲，從而影響我們促進銷售的能力，損害我們的聲譽及與客戶及分銷合作夥伴的關係。因此，未能維持最佳存貨水平可能會增加我們的存貨持有成本或導致我們損失銷售機會，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銷售及經營業績受季節性變化影響。**

我們的若干產品類別因產品性質（如空調及電扇）可能受天氣影響。由於節假日促銷等原因，我們的產品亦有特定的季節性購買模式。我們預期季節性因素對我們業務的影響在日後仍將存在。由於該等季節性變化，我們認為在單一財政年度內或不同財政年度內不同季度之間的經營業績的比較不一定有實際意義，且不能依賴其作為我們未來的表現指標。

---

## 風險因素

---

我們的運營依賴複雜的信息技術系統和網絡，而我們的業務和聲譽可能會受到信息技術系統故障、網絡中斷或網絡安全漏洞的影響。

我們十分依賴信息技術系統(其中一些系統由第三方供應商，包括雲系統及託管服務提供商，提供支持)來管理及運營我們的業務。我們投資於能夠改善我們運營的新信息技術系統。我們該等系統日後可能出現這類系統故障。若這些系統停止正常運作、出現安全漏洞或中斷，或該等系統無法提供預期收益，則我們管理業務的能力可能會受損，從而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因自然災害、事故、電力中斷、電信故障、恐怖主義行為或戰爭、計算機病毒、擅闖入室或電子入侵或其他事件或中斷而遭受信息技術系統故障或網絡中斷。系統冗餘及其他連續性措施可能無效或不足，我們的業務連續性及災難恢復計劃未必能應對所有情況。這些故障或中斷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其中包括阻止使用我們的互聯網服務、干擾客戶交易或阻礙我們產品的組裝及運輸。這些事件可能對我們的聲譽、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受到並將可能繼續遭受計算機病毒或其他惡意代碼、未經授權的訪問嘗試、網絡釣魚及其他網絡攻擊。我們繼續評估潛在威脅並作出投資，力圖解決及預防該等威脅，包括監控我們的網絡及系統以及為我們及我們的第三方供應商升級技能、員工培訓及安全性策略。然而，由於該等網絡攻擊中使用的技術經常變化且可能難以在一段時間內被發現，我們可能難以預測及實施充分的預防措施。迄今為止，我們尚未發現這些攻擊對我們的業務或運營造成重大影響。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安全措施將保護我們或我們的第三方提供商的數據庫或系統免遭破壞或故障。若我們所依賴的信息技術系統、網絡或服務供應商無法正常運作，或若我們或我們的第三方供應商蒙受損失、無法獲取我們的業務或利益相關者資料，或我們的業務或利益相關者資料遭嚴重洩露，而我們的業務連續性計劃未能及時有效地解決該等問題，我們的聲譽、競爭力及業務或會受損且可能面臨訴訟及面臨監管行動(包括行政罰款)。應對違規行為及實施補救措施可能會產生巨額成本及嚴重的運營後果。

---

## 風險因素

---

我們的業務須遵守有關數據保護的各種本地及海外法律、規則、政策及其他義務。機密資料及個人資料的任何損失或未經授權訪問或發佈均可能使我們面臨重大的聲譽、財務、法律及運營後果。

我們的業務要求我們使用及儲存機密資料，其中包括有關客戶及員工的個人身份信息(「個人身份信息」)。我們須遵守有關收集、使用、保留、保護及傳輸個人身份信息的當地及海外法律。在多數情況下，該等法律不僅適用於第三方交易，還可能限制我們與我們的海外子公司之間的個人身份信息傳輸。若干司法轄區已通過該領域的法律，而其他司法轄區正考慮施加額外限制。該等法律在不斷發展，且可能因司法轄區而異。遵守新出現及不斷變化的海外規定可能會導致我們產生大量成本或要求我們改變業務慣例。不合規可能導致重大處罰或法律責任。

為確保我們遵守有關個人信息的收集、使用、保留、安全及轉移的法律法規，我們已制定如何收集、存儲、處理及使用用戶個人數據及信息的協議及規程，例如，我們在收集用戶個人信息前會徵得用戶的同意、我們會告知用戶所收集的信息及收集信息的目的、向用戶解釋可能與第三方共享個人信息的內容、方式及原因，並獲得相關用戶的同意。如有違反該等公開聲明或其他本地或海外隱私或數據保護法律法規，政府機關或其他人士可能對我們提起訴訟。除聲譽受影響外，還可能包括持續審計要求及重大法律責任等處罰。我們已實施旨在保護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並防止未經授權訪問或丟失敏感數據的系統和流程，包括通過使用加密和認證技術。如所有公司一樣，該等安全措施可能不足以應對一切意外，且可能容易發生黑客入侵、員工過失、失職、系統錯誤、密碼管理漏洞或其他違規行為。例如，第三方可能試圖欺詐誘導員工或用戶洩露用戶名、密碼或其他敏感信息，繼而可能用於訪問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為幫助保護客戶及我們自身，我們監視服務與系統是否存在異常活動，並在可疑情況下或凍結賬戶，繼而可能導致(其中包括)延遲或遺漏客戶訂單、客戶使用產品和服務受阻。

我們須遵守政府經濟制裁及出口管制法律，這可能使我們負上責任及削弱我們在海外市場的競爭力。地緣政治緊張導致我們經營所在國家及地區之間的關係惡化，可能進一步對我們的業務和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影響。

我們的全球業務受制於各種適用的制裁和出口管制法規。我們向多個國家及地區出口產品並從中獲得巨大銷售額。若我們出口的任何國家或地區實施經濟制裁或對我們的產品執行進口限制或徵收關稅，我們的業務及經營可能受到不利影響。此外，我們倚賴全球供應商網絡提供組裝我們的產品所需的零部件及原材料。若我們實施採購的任何國家或地區對供應給我們的任何原材料或組件實施出口管制、關稅、貿易限制或其他貿易壁壘，我們未必能以具競爭力的價格獲得所需零部件或原材料的穩定供應，對業務及經營也可能有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出口產品必須符合不同司法轄區的各项經濟制裁及出口管制法律，例如，美國經濟制裁禁止向美國經濟制裁針對的國家或地區、政府及個人供應產品和服務。歐盟制裁也有類似制度，禁止向其制裁名單內的國家或地區、政府及個人供應產品和服務。我們採取預防措施以免向任何受制裁目標供應產品。詳情請參閱「業務－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然而，我們無法保證獨立分銷商不會不顧該等預防措施而向受制裁目標供應產品。上述供應會導致政府調查、處罰及名譽受損等負面後果。我們日後可能遭到有關遵守政府經濟制裁及出口管制法律的強制行動，所產生的處罰及費用會對業務和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我們在各個司法轄區開展業務。因此，資本管制、經濟或貿易制裁、出口管控、關稅或外商投資備案及批准等限制國際貿易及投資的政府政策或會影響我們產品及服務的需求，影響我們產品的競爭地位，或阻礙我們在部分國家或地區出售產品。倘實施新的關稅、法規或規定（包括施加經濟或貿易制裁、出口管控限制或境外投資限制），或對現有貿易協定重新磋商，有關變動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近年來，國際關係愈發錯綜複雜，這種緊張局勢會減少國際貿易往來、投資、技術交流及其他經濟活動，對全球經濟環境及全球金融市場的穩定性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上述任一因素均會對我們及我們客戶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由於我們的業務依賴海外市場及貨品供應，政府機構採取的經濟制裁及貿易限制措施（包括關稅），或其他貿易緊張局勢或不利的貿易政策可能會影響我們產品的成本及／或適銷性。目前緊張的國際貿易局勢及政治局勢，以及以上緊張局勢的加劇均可能會對我們獲得業務所需原材料及主要部件供應的能力，以及繼續向國際客戶銷售和進一步擴大客戶群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現有及新的反壟斷和反不正當競爭法律法規可能會讓我們產生更高的合規成本，還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

我們須遵守我們經營所在司法轄區的適用反壟斷和競爭法，在其中部分司法轄區，我們還可能須不時接受反壟斷或競爭監管機構有關違反反壟斷或競爭法的指控，或涉及反競爭行為的民事訴訟和刑事訴訟的若干監管審查程序和調查。該等監管審查程序和調查可由相關反壟斷或競爭監管機構對行業或細分行業的個體或群體進行，可能涉及的一系列活動包括收購、定價等行為。該等調查和審查程序可能由反壟斷或競爭監管機構秘密進行，但在獲正式通知結果之前，我們可能不會了解有關審查程序或調查的詳情。此外，我們的競爭對手可能會在我們不知情的情況下向監管機構對我們提出指控或投訴，這可能會引起進一步審查和調查。該等審查程序、調查、訴訟和法律程序可能導致罰款、民事責任或刑事責任，或可能導致我們經營方式的改變。此外，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不會因我們經營所在司法轄區引入新的反壟斷或競爭法、現有反壟斷或競爭法的詮釋，或主管監管機構執行現有反壟斷或競爭法，或私企對我們或我們的子公司提起民事反壟斷訴訟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由於我們是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我們須遵守中國內地的反壟斷和反不正當競爭法律法規。2018年3月，國家市場監管總局作為新的政府機構設立，承接（其中包括）商務部、國家發改委和國家工商總局相關部門的反壟斷執法職能。自成立以來，國家市場監管總局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壟斷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不斷加強執法力度。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壟斷法》，經營者集中的相關經營者達到申報標準的，應當向國務院反壟斷執法機構進行事先申報。於2022年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壟斷法》進一步加強了對經營者集中的監督，並授權國務院反壟斷執法機構在特定情況下要求未達到申報標準的經營者集中進行申報。有關《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壟斷法》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文件的「監管概覽－有關反不正當競爭的法律法規」。我們努力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壟斷法》或《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儘管如此，我們可能會被主管監管機構要求調整業務慣例，或可能會受到處罰，例如我們過往或未來的任何收購或投資，或涉及我們的任何其他業務慣例被視為違反《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壟斷法》或《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則可能會被沒收收入或受到潛在罰款。我們還可能面臨競爭對手或用戶的索賠，這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運營。中國當局可能會繼續監督競爭合規問題，而我們可能會受到監管機構更嚴格的審查和關注以及監管機構更頻繁和嚴格的調查或審查，這可能會增加我們的合規成本並使我們面臨更高的風險和挑戰。我們可能需要花費更多的人員成本和時間來評估和管理與我們的產品和服務以及我們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投資有關的風險及挑戰，以避免未能遵守該等法律法規。

特別是，我們經營所在的外國司法轄區的反競爭行為的市場慣例反壟斷審查可能會引起法律訴訟，包括監管行動。隨著我們在全球擴展業務，若干司法轄區的反壟斷或競爭監管機構可能會發現我們與其他實體的合作或我們與其他實體的協調業務行為不符合若干反壟斷或競爭法律法規。因此，我們可能面臨若干反壟斷調查、訴訟或監管程序，並可能面臨罰款、民事責任或刑事責任。如果我們未能或被認為未能遵守反壟斷和反不正當競爭法律法規，則可能導致針對我們的政府調查或執法行動、訴訟或索賠，並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

---

## 風險因素

---

**我們的成就主要有賴於高級管理層及關鍵技術人員的持續貢獻以及我們招募、培訓或留任優秀人才或充足人手，並控制人工成本的能力。**

我們日後成就主要有賴於高級管理層及其他關鍵員工的不斷貢獻，他們的地位難以替代。任何行政高管、高級管理層團隊和其他資深員工離職，均會有損業務。人才競爭尤其激烈。我們未來的成功取決於能否吸引大量優秀員工及留任現有關鍵員工，否則我們的業務及增長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擬招聘更多優秀員工支持業務經營及計劃中的擴張。日後的成就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能否招募、培訓或留任優秀人才，尤其是有豐富相關行業經驗的技術、營銷及其他運營人員。經驗豐富的中層管理人員對實施業務策略、執行業務計劃及支持業務運營和增長舉足輕重。管理與運營制度的有效運作也有賴管理層及員工的努力及出色表現。基於業內人才及勞動力需求高且競爭激烈的特點，我們概不保證能夠吸引或留任必要的優秀員工或其他資深員工以實現策略目標。人工成本隨著發展中國家的經濟發展及全球勞動力短缺及通脹而增加。例如，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資料，中國內地私營單位城鎮職工平均年薪從2017年的人民幣45,761元增至2022年的人民幣65,237元。此外，我們培訓新員工融入經營的能力也可能有限，未必能及時滿足業務發展需求或甚至根本不能滿足，快速擴張也可能降低我們維持企業文化的能力。

**我們可能無法有效管理不同銷售渠道之間的任何重疊或潛在競爭。任何線下及線上分銷渠道的惡化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通過全球分銷網絡銷售我們的產品。我們已建立全面的多渠道銷售網絡，包括線下及線上渠道。然而，我們無法保證為管理銷售網絡間的重疊或潛在競爭而採取的任何措施行之有效。因此，我們銷售網絡的擴張可能不會導致我們的淨收入相應增加。此外，各渠道之間的不良競爭或相互蠶食可能會對我們與分銷合作夥伴的關係產生負面影響，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目前我們與分銷夥伴的協議一般不會禁止彼等與我們的競爭對手合作或銷售競爭對手的產品。競爭對手或更能激勵分銷夥伴為產品提供有利條件以提高銷量。此外，倘分銷夥伴因市場需求下降、市場競爭及分銷網絡效率降低等多種原因而無法成功銷售我們的產品，我們的收入或會減少。尋求、建立和維護與分銷夥伴的關係需投入大量時間及資源。概不保證我們能於該等協議屆滿時與分銷夥伴續約或以可接受的條款續約。如因任何原因導致我們與分銷夥伴關係惡化，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對新業務戰略的投資、收購及其他形式的業務整合可能會擾亂我們正在進行的業務並帶來最初未考慮到的風險，且我們可能無法通過收購實現預期利益、協同效應、成本節約或效益。**

我們已投資且日後可能投資於新業務策略或收購。例如，歷年來，我們收購了東芝生活、Clivet及庫卡集團，以擴大我們的產品組合、客戶群及業務覆蓋範圍。此類投資本身存在風險，而未來的此類性質的企業可能涉及重大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包括轉移管理層對當前業務的注意力、超出預期的負債及開支、資本回報不足及我們在盡職調查中未發現的問題。

我們可能會產生與該等交易有關的重大收購、管理及其他費用，包括與所收購業務整合相關的成本。該等成本可能包含無法預期的成本或費用，包括結賬後資產減值費用、法律、法規及合約成本以及與減少重複設施有關的費用。此外，完成投資或收購後，我們為實現協同效益或會分配大量資源將新業務整合融入現有業務。整合過程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部分非我們所能控制，概不保證我們將實現預期利益、協同效應、成本節約或效益。將任何投資、收購及／或合夥企業與現有業務及運營整合時，我們也有可能遇到困難。概不保證我們將能夠成功實施該等舉措，也不保證我們日後能夠確定成功的舉措。

該等收購及業務舉措也可能使我們面臨潛在風險，包括以下方面的風險：

- 新的業務線、運營及人事整合；
- 文化融合；

---

## 風險因素

---

- 遵守適用於所收購業務及當地商業慣例的法律法規及政策；
- 無法實現預期的協同增效、成本節省或收入、增加收購新業務產生的商機並以我們可接受的盈利水平運營該等業務；
- 難以對新收購的業務進行控制及監督，包括未能實施我們的風險管理程序；
- 可能失去或損害我們與利益相關者的關係；及
- 不可預見或潛在的法律責任。

我們無法保證我們能夠按合理的條款（如有）識別並獲取合適的收購對象或投資機會。我們爭奪具吸引力的收購對象的競爭會越來越激烈。遵守反壟斷法、外國投資審查或任何其他法規可能會延遲擬議收購或阻止我們以提議的方式完成該等收購或投資（如有）。該等延遲或未能完成擬議收購可能會損害我們實現戰略目標的能力。無法成功確定或進行未來的投資、收購、合作夥伴關係以及新的業務線及策略，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在收取應收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方面，我們面臨信貸風險。*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大部分貿易應收款項的應收期間為六個月內。對於中國內地的絕大部分智能家居業務，我們一般要求交貨時全額付款。對於其他業務，我們一般給予60天的信用期。對於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某些客戶，我們可延長信用期，視乎我們客戶的信貸歷史和交易額而定。於往績記錄期間，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本集團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分別為31天、33天、35天及36天。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經扣除相應期間的信貸損失撥備約人民幣890.8百萬元、人民幣1,394.4百萬元、人民幣1,548.3百萬元及人民幣1,611.8百萬元後，我們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294億元、人民幣330億元、人民幣384億元及人民幣480億元。無法保證本集團應收的所有該等款項將按時結算或根本無法結算，在收取應收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方面，我們面臨信貸風險。倘本集團應收的大額款項並無及時結算，本集團的表現、流動資金和盈利狀況將會受到不利影響。任何主要客戶破產或信貸狀況轉差，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錄得大額商譽，而商譽減值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在資產負債表錄得大額商譽。截至2024年4月30日，我們的合併財務報表錄得商譽為人民幣300億元。每年及當發生事件或情況發生變化，顯示報告單位的公允價值可能低於其賬面值時，我們會對商譽及無形資產進行減值測試。公允價值的釐定需要大量的判斷，而且對有關收入增長率、資本開支、運營資金需求、稅率、與應稅交易相關的利益及市場參與者可獲得的協同效應的固有不確定性及估計和假設的變動尤為敏感。市況的疲軟、我們的報告單位的財務業績不及預期的趨勢、我們的股價在一段時間內持續下跌或基於市場的加權平均成本增加等其他因素，均會影響我們商譽的賬面價值。

**我們面臨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其價值波動會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我們分別錄得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人民幣509億元、人民幣459億元、人民幣356億元及人民幣416億元。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乃根據活躍市場的報價、其他市場可觀察輸入數據或採用估值技術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釐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3。

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而言，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因素會對我們使用的市場可觀察輸入數據產生重大影響和不利變動，從而影響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這些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整體經濟狀況、市場利率變動、資本市場的穩定性、我們信譽的變化及其他市場驅動變量。這些因素以及其他因素均可能導致公允價值波動或我們的估計與實際結果存在差異，這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無法隨時獲得若干金融資產的市場可觀察數據，則需要在確定相關估值技術時作出判斷及估計，而這本身就涉及一定程度的不確定性。與估值有關的假設變動可能導致這些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出現重大調整，從而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外，我們在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分別錄得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人民幣592億元、人民幣1,119億元、人民幣1,384億元及人民幣1,336億元。我們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指持有以收取合

---

## 風險因素

---

同現金流量的金融產品，以及僅代表對本金和利息的支付的合同現金流量。我們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主要由固定收益金融產品組成，其主要包括初始期限超過一年的定期銀行存款、定制型存款和不可轉讓存單，該等金融資產其後按實際利率法計量。該等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面臨信貸風險。我們參考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的信貸評級，經考慮對手方的違約風險，對該等金融資產進行減值評估。倘與我們有商業關係的銀行或金融機構面臨倒閉或遭遇困境，或牽涉限制流動資金、違約、不履約或其他不利事態發展的事件（或有關事件的任何疑慮或謠言），影響了整個金融服務行業，這可能導致我們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的價值大幅下降，從而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以外幣計值的金融資產亦面臨外幣風險。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一 匯率波動可能導致產生外匯虧損，並可能對閣下的投資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的風險。**

我們經營科技產業投資基金。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債務－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自有限合夥人處募集的資金，我們承擔以基金的現行公允價值與有限合夥人結算負債的合約義務，而管理層將該義務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分別為零、人民幣1,580.8百萬元、人民幣1,346.7百萬元及人民幣1,174.0百萬元。釐定公允價值變動需要我們作出重大估計，而這可能會涉及重大變動，因此必然帶來一定程度的不確定性。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可能會顯著影響及導致我們使用的估計出現不利變動，從而影響該負債的公允價值。任何該等因素以及其他因素均可能令我們的估計與實際結果不符，這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產品和服務可能會不時遇到質量問題，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產品相關責任、產品召回成本及重大退貨或換貨也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質量控制措施將如預期般發揮效力。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發現及修復產品中的所有缺陷。若我們未能實施及維持我們的質量控制措施，及我們的產品表現未達預期或存在設計及／或生產缺陷或故障，我們可能面臨重大索賠風險。

---

## 風險因素

---

若我們的產品存在缺陷，銷售該等產品可能會導致我們面臨與人身傷害或財產損失有關的產品責任索賠，並可能需要召回產品或採取其他行動。遭受傷害或損害的第三方可能會向我們提出索賠或提起法律訴訟。若干產品責任索賠可能是因為我們從供應商處購買的零部件存在缺陷。試圖對有關供應商及製造商行使我們的追償權可能需要付出高昂的代價、大量的時間，最終可能會徒勞無功。該等供應商及製造商可能無法就該等缺陷及產品責任索償所引致的損失向我們作出全額賠償或根本無法作出賠償。此外，我們的保險範圍可能不足以完全涵蓋所有索賠損失，且索賠流程可能會延長。因此，任何重大產品責任索償或訴訟均可能導致為抗辯而耗費資金及管理資源，並可能對我們的聲譽造成負面影響。我們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以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分別錄得產品責任索賠撥備人民幣772.9百萬元、人民幣1,122.8百萬元、人民幣1,242.2百萬元以及人民幣399.2百萬元。此外，產品責任索賠可能會對我們的產品及品牌造成大量負面宣傳，這將對我們的業務前景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若因產品缺陷而發生重大產品召回或產品相關訴訟，我們的聲譽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我們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保修及產品責任索賠。無法保證我們日後不會因該等索償而遭受重大產品責任損失，且該等損失不會對我們的聲譽產生負面影響，從而對我們的銷售造成負面影響。我們無法保證該等計提足以承擔最終產生的責任。此外，隨著技術的快速發展，消費品變得越來越精細和複雜。這種趨勢可能會增加我們的產品質量及責任風險。鑒於我們的單個產品與我們的整體品牌相關聯，我們的某個產品出現問題可能會對我們其他產品的市場需求或我們的整體聲譽造成負面影響，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請參閱「一 維持我們的品牌形象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若無法做到可能會嚴重損害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遵守我們的產品退貨政策，除因產品質量問題或消費者退貨或召回外，我們一般不允許經銷商及零售商退回產品，這符合行業慣例。然而，法律可能要求我們不時採納新的或修訂現有的退換貨政策。倘我們最終需要承擔重大退換貨相關的成本及損失，則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倘我們的退換貨政策被大量消費者濫用，我們的成本可能會大幅增加，而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若我們採用更惠及客戶的退換貨政策，有關政策亦令我們承擔額外成本及開支，而我們未必能透過增加收入來彌補，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負面影響。倘我們採用不利於客戶的退換貨政策來降低有關成本及開支，則我們的用戶滿意度可能不高，這可能會導致現有用戶流失或無法以理想的節奏獲得新用戶，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許多業務的戰略重點和財務業績均受與碳中和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市場及其他動態所影響，而這可能帶來機遇及風險。

部分投資者、客戶及社會其他各方日益關注企業責任，特別是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有關的因素。因此，企業責任評級日益受到重視，許多第三方提供有關公司的報告，以衡量及評估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這對我們構成聲譽、監管及其他風險。我們認為，我們有責任投入大量時間及資源開發旨在減少碳足跡的技術及產品。同時，鑒於我們的業務及我們所服務行業的性質，我們必須預測並應對市場、技術、監管及與應對氣候變化的脫碳工作相關的更廣泛趨勢所推動的其他變化，而這些變化為我們的業務同時帶來風險及機遇。開發新技術產品和增強現有產品以緩解氣候變化的過程通常很複雜、成本高昂且存在不確定性，我們可能會尋求在預期的時間範圍內未必能取得商業成功或根本無法取得商業成功的戰略或進行投資，而這可能會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此外，我們能否成功推進各業務的脫碳目標將一定程度上取決於政府、監管機構及其他市場參與者投資基礎設施、制定適當的市場激勵措施及以其他方式支持新技術開發的行動。

此外，評估公司企業責任實踐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可能會發生變化，這可能會導致對我們的期望更高，並導致我們採取代價高昂的舉措來滿足有關新標準。或者，如果我們無法滿足這些新標準，或我們無法回應或被認為回應不夠充分，投資者可能會認為我們的企業責任政策不充分，並選擇向我們的競爭對手購買產品。若我們的企業責任程序或標準不符合多個第三方設定的標準，我們的品牌及聲譽可能會受損。此外，如果我們傳達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若干舉措及目標，我們可能無法或被視為未能實現這些舉措或目標，或我們可能因這些舉措或目標的範圍而受到批評。任何該等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宣傳及重大不利影響。此外，並非所有競爭對手均尋求建立氣候或其他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或達到與我們相當的水平，這可能會導致我們的競爭對手通過降低供應鏈或運營成本獲得競爭優勢，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須遵守經營所在司法轄區有關（其中包括）環境、職業健康與安全及勞工慣例的一系列日益嚴格的法律及法規。特別是在環境保護方面，我們須遵守（其中包括）有關氣體排放、廢水、廢氣及固體廢物排放、噪音污染、有毒化學品、廢物處理及若干產品能效等方面的法律、法規及各項行業標準。我們也須接受我們經營所在不同司法轄區的環保部門的定期監察。遵守該等法律及法規的代價高昂，而未能遵守可能令我們承擔（其中包括）法律責任、罰款、暫停生產、喪失經營若干設施的許可證及其

---

## 風險因素

---

他制裁、運營意外中斷、證券訴訟、投資者普遍喪失信心等不利情況，其中任何一項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以及我們股份的市值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未來的發展，例如新的及更具限制性或與（其中包括）環境、職業健康及安全及勞工慣例有關的現有法律及法規的變更，更積極地執行現有法律及法規或發現目前未知的環境情形可能要求我們對產品及運營作出重大變動或需要產生額外開支，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政治事件、戰爭、恐怖主義、公共衛生問題、自然災害及其他業務中斷的影響。**

戰爭、恐怖主義、地緣政治不確定性、公共衛生問題及其他業務中斷可能對國際商業及全球經濟造成損害或干擾，從而可能對我們、我們的供應商、物流服務提供商、分銷合作夥伴及客戶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的業務運營可能因（其中包括）氣候變化或其他原因導致的自然災害、火災、電力短缺及其他工業事故、恐怖襲擊及其他敵對行為、勞資糾紛、公共衛生問題、示威或罷工以及我們無法控制的其他事件等的問題而中斷。有關事件可能會減少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使我們難以或無法向客戶製造及交付產品，或從供應商接收零部件或產品，並造成我們供應鏈出現延誤及效率低下。儘管我們的供應商須維持安全的工作環境及運營，但可能會發生工業事故，並可能導致我們的業務中斷及令我們的聲譽受損。倘發生自然災害或重大公共衛生問題，我們可能會蒙受重大損失，需要大量時間恢復並投入巨額支出方可恢復運營。

**業務及資產的剝離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於日後就若干業務及資產（特別是與我們核心領域並不緊密或可能需要投入過多資源或財務資本的業務及資產）進行部分或完全的剝離或其他處置交易，來幫助公司實現目標。該等決定主要基於管理層對業務模式的評估及該等業務能否大獲成

---

## 風險因素

---

功。然而，我們的判斷未必準確，且我們未必可從該等交易取得預期的戰略及財務收益。與剝離業務有關的收益損失及公司經費的來源／分配的影響可能對我們的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處置也可能會導致在財務上持續涉及剝離業務，如擔保、賠償或其他財務責任。在該等安排下，剝離業務的表現或我們無法控制的其他狀況可能影響我們的未來財務業績。我們亦可能因潛在誤解（認為剝離業務仍然為我們合併集團一部分）而遭受負面宣傳。另一方面，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剝離業務不會尋求向競爭對手提供服務的機會或可能與我們有利益衝突的其他機會。假如剝離業務與我們可能產生的任何利益衝突未能以有利我們的方式解決，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減少或喪失我們於該等業務的所有權權益可能會對我們的營運、前景或長遠價值產生負面影響。我們可能無法獲取對自身業務發展有用的資源或專門知識。我們多元化或擴充現有業務或進軍新業務領域的能力可能會被削弱，且我們可能必須調整業務戰略以更專注於我們已具備所需專業知識的業務領域。我們亦可能過早出售股權，從而喪失未出售情況下所能獲得的收益。選擇出售或分拆的業務、為該等業務（或擬出售業務的股權）物色買家及為難以確定公平市場價值、流動性相對不足的所有權權益磋商價格，亦需要管理層投入大量的精力，並可能分散現有業務資源，從而可能對我們業務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經考慮（其中包括）市況、子公司及業務的融資需求及發展情況，我們擬分拆美智光電及安得智聯，並保留分拆機器人及自動化系統相關業務的可能性。分拆美智光電方面，我們已取得香港聯交所豁免嚴格遵守第15項應用指引的規定；擬分拆美智光電（倘美智光電在中國另一證券交易所提交新的上市申請）、安得智聯和機器人及自動化系統相關業務方面，已取得豁免嚴格遵守第15項應用指引第3(b)段的三年限制規定。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豁免及免除－有關嚴格遵守第15項應用指引及分拆的三年限制的豁免」。



---

## 風險因素

---

**匯率波動可能導致產生外匯虧損，並可能對閣下的投資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大部分收入及營業成本以人民幣計值。然而，由於我們在境外經營部分業務，我們面臨與外幣匯率波動有關的風險。通過其他收益或虧損，我們於2021年產生外匯收益淨額人民幣733.3百萬元，於2022年產生外匯虧損淨額人民幣435.6百萬元及於2023年產生外匯虧損淨額人民幣340.0百萬元，而透過財務費用，我們於2021年產生外匯收益淨額人民幣64.9百萬元，於2022年產生外匯虧損淨額人民幣71.5百萬元及於2023年產生匯兌淨虧損人民幣564.7百萬元。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通過其他收益或虧損分別產生外匯收益淨額人民幣234.7百萬元及外匯虧損淨額人民幣2,272.8百萬元，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通過財務費用分別產生外匯虧損淨額人民幣326.6百萬元及外匯收益淨額人民幣171.6百萬元。此外，我們於2021年及2023年分別通過其他綜合虧損確認貨幣換算虧損人民幣231.7百萬元及人民幣53.6百萬元，並於2022年通過其他綜合收益確認貨幣換算收益人民幣1,222.8百萬元。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通過其他綜合虧損產生的貨幣換算虧損分別為人民幣478.0百萬元及人民幣488.7百萬元。請參閱「財務資料－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匯率波動」。我們無法保證未來匯率的變動不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外幣價值變動可能會增加我們海外業務的人民幣成本，或減少我們海外業務的人民幣收入。外匯匯率的波動亦影響我們以外幣計值的貨幣及其他資產及負債的價值。我們無法保證日後匯率波動不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沿用某些對沖政策，例如使用若干衍生工具，以減少我們面臨的外匯風險，且我們日後可能沿用或進一步加強對沖政策。我們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遠期、期權及期貨合約。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我們的衍生金融負債分別為人民幣166.6百萬元、人民幣314.5百萬元、人民幣415.5百萬元及人民幣657.1百萬元，而我們的衍生金融資產分別為人民幣1,298.8百萬元、人民幣5,029.1百萬元、人民幣3,753.1百萬元及人民幣5,708.4百萬元。然而，該等對沖措施的可及性及有效性可能有限，且我們可能無法充分覆蓋或根本無法覆蓋我們的風險敞口。

---

## 風險因素

---

難以預測外部因素對未來人民幣兌外幣匯率的影響。無法保證市場上兌美元或其他外幣的有關匯率將保持穩定。人民幣兌外幣升值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海外業務。相反，如果我們決定將人民幣兌換為港元以派付我們的H股股息或用於其他業務目的，則人民幣兌港元的任何貶值將對我們H股的價值及就H股應付的股息產生負面影響。

*我們受到若干與外幣兌換及匯款相關的監管要求的限制。*

我們以人民幣收取來自中國內地業務的絕大部分付款，並可能需要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例如向我們的股份持有人支付股息（如有），並為我們在中國境外的業務活動提供資金。在若干情況下，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以及從中國內地匯出貨幣須受限於中國有關外幣兌換及匯款的法律要求。外幣短缺可能會限制我們匯出足夠外幣支付股息或支付款項的能力，或限制以其他方式履行我們的外幣計值義務。

根據中國內地目前外匯法規，經常性項目（包括利潤分派及貿易及服務相關外匯交易）的付款可在遵守相關程序規定的情況下以外幣支付，不需要經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分支機構事先批准。然而，如果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並匯出中國境外以支付資本開支，則需要向主管政府部門事先登記及辦理相關手續。如果我們無法滿足中國有關外幣兌換的法律要求以獲得足夠的外幣以滿足我們的外幣需求，我們可能無法以外幣向股東支付股息。此外，無法確保中國內地日後將不會出台新規例進一步規管人民幣匯入或匯出。任何現有和未來的貨幣兌換要求可能會限制我們在中國境外購買原材料及零部件或以其他方式為未來任何以外幣進行的業務活動提供資金的能力。

*我們可能受稅率變化、當地或海外新出台的稅法或需額外繳納稅務的影響。*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企業的稅率為25%。我們的部分子公司享有稅收優惠待遇。例如，我們中國內地的部分子公司獲批為高新技術企業，於往績記錄期間按15%的優惠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稅項」。如稅收優惠待遇相關法律法規發生任何變動，或實際稅率因其他任何原因而提高，我們的稅務

---

## 風險因素

---

會相應增加。另外，中國政府可能修訂或重申個人所得稅、預扣稅、增值稅等其他稅收法規。違反中國內地的稅收法律法規可能會受到相關稅務機關的處罰或罰款。中國內地稅收法律法規和稅務處罰或罰款的調整或變動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影響。

我們還在海外多個國家和地區開展業務，需繳納多種稅務。請見本文件「財務資料－稅項」。由於不同司法轄區的稅收環境各異，各種稅務（包括但不限於企業所得稅）的規定複雜，我們的海外業務可能使我們面臨與海外稅收政策變動有關的風險。受各種經濟和政策條件影響，各司法轄區的稅率可能會出現大幅度變動。我們的實際利率可能會受到法定稅率不同國家的收入組合變動、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評估變動，或稅法或其詮釋變動的影響。應對這些複雜的監管規定和變動需要我們投入更多的管理和財務資源，而這會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

我們還需接受當地和海外稅務機關和政府機構的稅務申報和其他稅務事宜核查。我們定期評估這些核查出現不利結果的可能性，確定適當的稅務撥備。這些核查的結果無法保證。如果我們的實際利率提升，或最終確定我們的欠繳稅額高於先前應繳金額，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現金流量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需要更多資金，並且可能無法以我們可接受的條款獲得融資，或根本無法獲得融資。**

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依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為現營業務撥資。我們認為，經營所得現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預計現金流量足以滿足未來12個月的預計現金需求。然而，因業務環境或未來發展變動（包括擴展新業務或區域市場、營銷計劃或決定進行投資），我們可能需要更多的現金資源。如果我們的業務無法自運營獲得充足的現金流量為這些活動撥資，也無法通過其他方式從現有或未來信貸融資中獲得充足資金，我們可能需要取得其他權益或債務融資。如果不能以我們滿意的條款或及時獲得此類融資，我們的運營能力、拓展業務或應對競爭壓力的能力會被削弱。此外，如果我們通過發行權益證券或可轉換為權益證券的證券籌集額外資金，會稀釋我們現有股東的所有權。新證券持有人還可能擁有優於普通股現有持有人的權利、優先權或特權。此外，如果我們有任何負債，可能使我們受制於限制運營和執行部分企業業務決策能力的契約，還需承擔利息和本金付款，增加我們的現金需求和財務風險。

*我們的投保範圍有限，可能會為此付出重大代價、面臨業務中斷。*

目前，我們已為我們認為會面臨重大業務風險的物業和固定資產、廠房及設備和存貨投保，還為部分潛在風險和負債（包括產品負債和物業負債）購買第三方保單。然而，我們沒有為我們認為依據中國內地行業慣例不予承保的特定風險，或者我們無法根據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投保或根本無法投保的特定風險（例如由戰爭、核污染、海嘯、污染、恐怖主義行為及內亂引起的風險）購買保險。因此，在某些情況下，我們將無法就特定損失、損害賠償及責任全部或部分獲得保險保障或賠償。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保險範圍足以彌補潛在損失。然而，我們仍有義務承擔與物業有關的任何銀行借款或其他財務責任。

此外，我們面臨由員工或第三方盜用現金或其他資產引起的損失風險，我們的保單可能不足以彌補該等損失。保險未充分承保的任何風險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向我們或我們的管理層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執行外國法院針對他們或我們的判決可能會比較複雜。*

本公司依中國法律註冊成立，大部分資產都在中國內地。此外，我們的多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都定居中國內地。因此，投資者在境外向我們、我們的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執行境外法院針對我們的判決可能會比較複雜。在滿足其他規定前提下，其他司法轄區法院的判決，只有在該司法轄區與中國內地訂有條約或中國內地法院認為該司法轄區符合相互承認的規定的情況下，方可在中國內地相互認可或執行。然而，中國內地並無與美國等若干國家簽訂相互執行法庭判決的條約，所以難以或無法在中國內地執行該等司法轄區的法院判決。2008年7月3日，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簽訂《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以下簡稱「2008年安排」）。根據2008年安排，任何指定的中國內地法院或香港法院在具有書面管轄協議的民商事案件中作出的須支付款項的具有執行力的終審判決，當事人可以向中國內地法院或者香港法院申請認可和執行該判決。2008年安排於2008年8月1日生效，但根據該安排提起訴訟的有效性尚不明確。2019年1月18日，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律政司簽訂《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以下簡稱「2019年安排」），自2024年1月29日起施行。2019年安排（其中包

---

## 風險因素

---

括)對中國內地和香港兩地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範圍和判項內容、申請認可和執行的程序和方式、對原審法院管轄權的審查、不予認可和執行的情形、救濟途徑等作出了規定。然而，2008年安排將繼續適用於「書面管轄協議」(定義見2008年安排)，而上述協議則於2019年安排生效日期前訂立。

*我們可能成為第三方反競爭、騷擾或其他有害行為的目標，包括向監管機構投訴、社交媒體負評發佈和公開散佈對我們業務的惡意評估，損害我們的聲譽，導致我們失去市場份額、客戶和收入。*

我們可能成為第三方反競爭、騷擾或其他有害行為的目標。有關行為包括以匿名或其他方式向監管機構投訴。我們可能因該等第三方行為而受到政府或監管機構的調查，並可能需要花費大量時間及大量費用來處理該等第三方行為，且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在合理時間內最終反駁各項指控，或根本無法反駁。此外，直接或間接針對我們的指控可能會被任何人(無論是否與我們有關)以匿名方式在網上發佈。客戶重視有關分銷商、零售商、製造商及其產品及服務的現有數據，並經常在未經進一步調查或核實的情況下因該等數據採取行動，而不會考慮其準確性。社交媒體上的信息實時可見，其影響也是如此。社交媒體實時發佈其訂閱者及參與者發佈的內容，通常不會對發佈內容的準確性進行過濾或檢查。所發佈的數據可能不準確及對我們不利，並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業務運營和財務業績。前述有關損害可能突然發生，而我們沒有提供補救或糾正的機會。我們的聲譽可能因公眾散佈有關我們業務的匿名指控或惡意陳述而受到負面影響，繼而可能導致我們失去市場份額、客戶和收入。

**法律和監管訴訟的不利結果或會對我們的業務和財務狀況以及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正面臨或未來可能會面臨各種訴訟和法律合規風險。這些評估的不利結果會對我們在具體報告期間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更多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或有負債」。法律和監管訴訟的結果無法確切預測，而且像集體訴訟等案件的成本效益無法保證。無論法律及監管訴訟如何，都可能耗費我們的運營時間，對運營造成干擾，還可能分散管理層和主要人員對業務運營的注意力。暫且不論產生的負債或負債金額，這些訴訟程序還會帶來不利的負面宣傳，對我們的聲譽和品牌形象造成負面影響。我們基於在特定時間點已知的事實和情況，根據我們對可能發生且可合理估計的或然事項的評估，按適用會計準則評估或然虧損和確定應計費用。法律訴訟的後續發展、外幣匯率波動等因素可能會影響我們對所錄得或然虧損的評估和估計，還可能對我們確認負債期間的經營業績或付款期間的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我們的預想結果大相逕庭。

**我們開展經營的某些區域市場的法律體系不明朗會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

我們開展經營的區域市場所適用的法律體系因司法轄區不同而大相逕庭。部分司法轄區的法律體系以成文法規為基礎，而其他司法轄區的法律體系則以普通法為基礎。不同於普通法體系，大陸法體系下的法院先例判決可作為參照，但判例價值有限。

我們開展經營的區域市場的法律體系在不斷完善。近期出台的法律法規可能不足以全方位規管這些市場經濟活動。尤其在詮釋和執行上，這些法律法規受日後實施情況的影響，其中部分法律法規在我們業務上的應用尚無定論。由於當地行政和法院機關有權解釋和實施法定條款和合同條款，因此可能難以評估行政和法院訴訟的結果以及在我們經營所在的許多區域市場中享有的法律保障程度。地方法院可酌情拒絕執行外國裁決或仲裁裁決。這些不確定性可能會影響我們對法律要求相關性的判斷以及我們執行合同權利或索賠的能力。除此之外，監管的不確定性可能會被利用，導致冗繁的法律訴訟、有關第三方行為的申索或威脅，以試圖向我們索取款項或利益。

---

## 風險因素

---

此外，我們經營所在區域市場的許多法律體系部分以各地政府政策及其詮釋為依據，其中部分可能存在追溯效力的政策和規則並未及時公佈，或根本沒有公佈。還存在主要監管定義不明確、不準確或缺失，或監管機構採用的解釋與法院在類似案件中採用的解釋不一致等情況。因此，我們可能在違反某些政策或規則後才意識到我們違反了該等政策或規則。此外，我們某些區域市場的行政和法院訴訟程序可能曠日持久，導致產生大量成本、分散資源和管理層的精力。

在我們開展經營的市場區域和其他地方，可能將有諸多法律法規相繼生效或被認為適用於我們，這將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運營。對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審查和監管可能會進一步加強，我們可能須投入額外的法律和其他資源來應對該等法規。我們區域市場的現行法律或法規的變化或新法律法規的實施都可能會減緩我們行業的增長，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

**我們為中國內地企業，須就全球收入繳納中國內地稅項，並可能須就出售H股的任何收益和H股股息繳納中國內地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遵循中國內地與非中國內地投資者居住地司法轄區（所得稅安排與中國內地的不同）之間的任何適用稅收協定或類似安排，中國內地10%的預扣稅稅率一般適用於向非中國內地居民企業，即在中國內地並無設立機構或營業地點的企業，或在中國內地設立機構或營業地點的企業（前提是有關收入與該機構或營業地點沒有實際關聯）的投資者派發的中國內地所得股息。除非協定或類似安排另有規定，否則該等投資者轉讓股份所變現的任何收益被視為中國內地所得收入的，則須按10%的稅率繳納中國內地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向非中國內地居民的外國個人投資者支付的中國內地所得股息一般須繳納20%的中國內地預扣稅。該等投資者轉讓股份所變現的中國內地所得收益一般須繳納20%的中國內地所得稅，上述任一情況均可按中國內地的適用稅收協定和稅法規定予以減免或豁免。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11年6月28日發佈的《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向H股非中國內地居民個人股東派付的股息，一般按10%的預扣稅稅率繳納中國內地個人所得稅，取決於中國與H股非中國內地居民個人股東所居住的司法轄區之間是否有任何適用的稅收協定以及中國內地與香港之間的稅收

安排。居住在與中國並無訂立稅收協定的司法轄區的非中國內地居民個人持股東須就向我們收取的股息繳納20%的預扣稅。然而，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1998年3月30日發佈的《關於個人轉讓股票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的通知》，個人轉讓企業上市股份所得收益可免徵個人所得稅。此外，於2009年12月31日，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中國證監會聯合發佈了《關於個人轉讓上市公司限售股所得徵收個人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09]167號)訂明，個人在若干境內交易所轉讓上市股份所得繼續豁免繳納個人所得稅，《關於個人轉讓上市公司限售股所得徵收個人所得稅有關問題的補充通知》(財稅[2010]70號)所界定的限售股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條文並未明確規定非中國內地居民個人出售在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國內地居民企業的股份是否須繳納個人所得稅。

如果就轉讓我們的H股所變現的收益或向我們的非中國內地居民投資者支付的股息徵收中國內地所得稅，則閣下在我們H股的投資價值可能會受到影響。此外，居住地所屬司法轄區與中國內地訂有稅收協定或安排的股東未必符合資格享有該等稅收協定或安排項下的利益。

### 與全球發售有關的風險

*我們將同時遵守中國內地和香港的上市和監管規定。*

由於我們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並將在香港主板上市，我們將須遵守兩個司法轄區的上市規則(如適用)和其他監管制度，除非有現行豁免或已取得豁免。因此，我們可能因持續遵守兩個司法轄區的所有上市規則而承擔額外成本和資源。



**A股和H股市場的特徵可能有所不同。**

我們的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全球發售後，我們的A股將繼續在深圳證券交易所買賣，而我們的H股將在聯交所買賣。根據中國內地現行法律法規，未經相關監管機構批准，我們的H股和A股不可互換或替代，且H股與A股市場之間並無交易或結算。由於交易特徵不同，H股和A股市場的交易量、流動性和投資者群體各有不同，散戶和機構投資者的參與程度也不同。因此，我們的H股和A股的交易表現未必可比。儘管如此，我們的A股價格波動可能會對我們的H股價格產生不利影響，反之亦然。由於H股和A股市場的不同特徵，我們的A股歷史價格未必能反映我們H股的表現。因此，閣下在評估我們的H股投資決策時不應過分依賴A股的交易歷史。

**我們的H股過往並無公開市場，且我們的H股可能無法形成或維持活躍的交易市場。**

全球發售前，我們的H股並無公開市場。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在全球發售完成後，我們的H股公開市場將能夠形成並維持充足的流動性和交易量。此外，我們H股的發售價預期將由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與我們協定，且未必可作為全球發售完成後H股的市價指標。如果全球發售完成後我們的H股並無形成活躍的公開市場，則H股的市價和流動性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H股價格和成交量可能出現波動，這可能導致投資者蒙受重大損失。**

我們的H股價格和成交量可能因我們無法控制的各種因素而出現大幅波動，包括香港和世界其他地方證券的整體市場狀況。香港聯交所和其他證券市場不時經歷與任何特定公司的經營表現無關的重大價格和成交量波動。從事類似業務的其他公司的業務和表現以及股份的市價還可能影響我們股份的價格和成交量。除市場和行業因素外，我們股份的價格和成交量可能因特定業務原因而大幅波動，例如我們的收入、盈利、現金流量、投資、支出、監管發展、與供應商的關係變動、關鍵人員流動或活動，或競爭對手採取的行動。此外，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的股份過往曾出現價格波動，而我們的H股可能會出現與我們表現並無直接關係的價格變動。

**日後在公開市場出售或預期出售大量H股可能對我們H股的現行市價和我們日後籌集額外資金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或可能會稀釋閣下的股權。**

我們H股的市價和我們日後在我們認為合適的時間和價格籌集股本的能力可能會因日後在公開市場(尤其是我們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最大股東組別)大量出售我們的H股或其他與我們的H股有關的證券，或發行新股或其他證券，或認為可能發生有關出售或發行而受到負面影響。此外，如果我們日後發行更多證券，可能會稀釋股東的持股。此外，我們可能會根據任何現有或未來的股權激勵計劃發行股份，這將進一步稀釋股東於本公司的權益。我們發行的新股或股份掛鈎證券賦予的權利和優先權也可能優先於H股所賦予的。我們的最大股東組別控制的若干股份數目有一定的限售期，起算時間為我們的股份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之日。雖然我們目前並無了解到相關人士有在限售期結束後出售其大量股份的意願，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他們不會出售其現在或未來可能擁有的任何股份。有關股東在市場上出售股份和這些股份日後可供出售可能會對我們股份的市價產生負面影響。

此外，儘管認購全球發售股份的投資者(「基石投資者」一節所披露的投資者除外)在出售其所認購的H股時不受任何限制，但出於法律監管、業務市場等原因，他們可能已有出售在全球發售完成後隨即或一定期間內持有的部分或全部H股的安排或協議。有關出售可在短期內或上市日期後的任何時間或期間內進行。根據該安排或協議出售有關投資者所認購的H股可能對我們H股的市價造成不利影響，任何大規模出售也可能對我們H股的市價產生重大不利影響，還可能導致我們的H股交易量大幅波動。

**我們的最大股東組別的利益未必與其他股東的利益一致。**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並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我們的最大股東組別將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29.4%。此類所有權集中可能會阻止、延遲或阻止本公司的控制權變動，這可能會剝奪其他股東的股份隨同本公司股份出售獲得股份溢價的機會，還可能降低我們H股的價格。即使我們的其他股東反對，此類事件還是可能發生。此外，我們的最大股東組別的利益可能有別於其他股東的利益。我們的最大股東組別可能對我們造成實質性影響，讓我們訂立的交易或採取或無法採取的行動或作出的決策與其他股東的最佳利益相衝突。

---

## 風 險 因 素

---

**我們的過往股息未必可作為我們未來股息政策的指標，也無法保證我們日後會否及何時派付股息。**

我們過去曾宣派股息，以一致的股息政策保護股東的利益。然而，概不保證我們未來任何年度將予宣派或分派的股息金額。根據中國內地適用的法律法規，股息的支付可能有一定的限制條件，我們根據企業會計準則計算的利潤在某些方面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不同。任何未來股息的宣派、派付和金額都由董事在考慮各種因素後酌情決定，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現金流量、資本開支需求、市場狀況、業務發展的戰略計劃和前景、派付股息的監管限制等在董事看來相關的因素，並須經股東大會批准。任何股息宣派、派付和金額都須遵守我們的公司章程文件和中國內地適用法律法規。有關我們股息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股息政策」。除可合法分派的利潤和儲備外，不得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我們的歷史股息不應被視為我們未來股息政策的指標。

根據中國內地現行的外匯法規，經常賬戶項目的付款，包括利潤分配、利息支付以及貿易和服務相關的外匯交易，無需事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只要遵守特定程序規定即可用外幣支付。但是，如果人民幣兌換為外幣匯出中國境外，用以支付資本開支（如償還以外幣計值的貸款），則須經主管政府機關批准或向其登記。如果外匯管制制度不利於我們獲得足夠的外幣來滿足我們的外幣需求，我們可能無法以外幣向股東支付股息。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日後不會出台對人民幣匯入或匯出更加限制的新規定。

**閣下不應依賴我們就A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而發佈的任何資料。**

由於我們的A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我們須遵守中國內地的定期報告及其他信息披露規定。因此，我們不時在深圳證券交易所或中國證監會指定的其他媒體上公開發佈有關我們的信息。然而，我們就A股上市所公佈的資料依據中國內地證券監管機構的監管規定、行業標準和市場慣例，與全球發售所適用者不同。於深圳證券交易所或其他媒體渠道披露的往績記錄期間財務和運營資料未必可與本文件所載財務和運營資料直接比較。因此，H股的有意投資者在作出是否購買我們的H股的投資決定時，

---

## 風險因素

---

應僅依賴本文件所載的財務、經營等資料。一經申請在全球發售中購買我們的H股，即表示閣下將被視為已同意不會依賴本文件及我們在香港就全球發售有關事宜作出的任何正式公告所載以外的任何資料。

近期有媒體報導表示，我們在中國內地的法定核數師可能面臨若干處罰，包括可能要停業一段時間。我們正在監控這一情況的發展，並將評估其對我們日後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刊發的財務報告的潛在影響（如有）。我們可能會採取若干補救措施，包括（倘認為有必要）於中國內地委聘新的法定核數師審核我們日後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刊發的年度財務報表。

**閣下應仔細閱讀整份文件，僅依賴本文件所載資料作出投資決定，我們強烈提醒閣下不要依賴報章或其他媒體報導所載有關我們、我們的股份或全球發售的任何資料。**

我們強烈提醒投資者不要依賴報章或其他媒體報導所載有關我們、我們的股份和全球發售的任何資料。於本文件刊發前，可能會出現有關全球發售和我們的報章和媒體報導。該等報章和媒體報導可能引述本文件並無出現的若干資料，包括若干經營及財務資料和預測、估值等資料。我們並無授權在報章或媒體披露任何有關資料，也不就任何有關報章或媒體報導或任何有關資料或刊物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承擔任何責任。我們不會就任何該等資料或刊物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作出任何聲明。如果任何該等資料與本文件所載資料不一致或有衝突，我們概不負責，我們的投資者不應依賴該等資料。

**本文件中自公開來源取得的若干事實、預測等統計數據未經獨立核實，也未必可靠。**

本文件中的若干事實、預測等統計數據來自各種政府及官方資源。然而，董事無法保證該等來源材料的質量或可靠性。我們認為，上述資料的來源為該等資料的適當來源，並已合理審慎地摘錄及轉載該等資料。我們並無理由相信該等資料屬虛假或具誤導性，或遺漏任何事實致使該等資料屬虛假或具誤導性。然而，我們、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承銷商或彼

---

## 風險因素

---

等各自的任何聯屬人士或顧問並無獨立核實政府官方來源的資料，因此，我們不就該等事實和統計數據的準確性發表任何聲明。此外，我們無法向投資者保證，該等統計數據有按與其他地方呈列的類似統計數據相同的基準或相同程度的準確度呈列或編製。任何情況下，我們的投資者應審慎考慮該等事實或統計數據的權重或重要性。

**本文件所載前瞻性陳述具有風險性和不確定性。**

本文件載有有關我們業務策略、運營效率、競爭地位、現有業務的增長機會、管理計劃及目標、若干備考資料等事項的前瞻性陳述。「目標」、「預期」、「相信」、「能夠」、「預測」、「潛在」、「繼續」、「預期」、「打算」、「可能」、「或許」、「計劃」、「尋求」、「將」、「將會」、「應該」和該等詞彙的否定詞等類似表達識別出若干該等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其中包括有關我們未來業務前景、資本開支、現金流量、運營資金、流動資金和資本資源)是反映董事和管理層的最佳判斷的估計，並涉及可能導致實際結果與前瞻性陳述所建議者有重大差異的多項風險和不確定因素。因此，應根據各種重要因素(包括本節所載者)考慮該等前瞻性陳述。因此，該等陳述並非未來表現的保證，投資者不應過分依賴。

## 豁免及免除

為籌備上市，我們已尋求在下列方面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及豁免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規則	主題事項
上市規則第8.12條及第19A.15條 . . . . .	管理層人員常駐香港
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 . . . . .	委任聯席公司秘書
上市規則附錄D1A部第26段 . . . . .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 任何股本變動詳情
上市規則第17.02(1)(b)條及 附錄D1A第27段 . . . . .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附表3第1部第10段 . . . . .	有關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披露規定
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第3(b)段 . . . . .	分拆的三年限制
上市規則第4.04(2)及4.04(4)(a)條 . . . . .	往績記錄期間後的投資
上市規則第14A章 . . . . .	持續關連交易
上市規則第8.08(1)(b)條 . . . . .	H股最低公眾持股量
上市規則第10.04條及 附錄F1第5(2)段 . . . . .	現有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認購H股
上市規則第10.04及9.09(b)條以及 附錄F1第5(2)段 . . . . .	上市申請過程中對現有股東僱員 參與者的分配及核心關連人士 買賣證券的限制
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第4.2段 . . . . .	回補機制
上市規則附錄F1第5(1)段及新上市 申請人指南第4.15章 . . . . .	UBS AM Singapore及國調基金透過 廣發証券資管建議認購H股

### 有關管理層人員常駐香港的豁免

根據上市規則第8.12條及第19A.15條，發行人須有足夠的管理層人員常駐香港。此一般是指該發行人至少須有兩名執行董事通常居於香港。就上市規則第8.12條及第19A.15條而言，我們並無足夠的管理層人員留駐香港。

本集團的管理總部、高級管理人員、業務運營及資產主要位於香港之外地區。董事認為，委任常居於香港的執行董事將對本集團無益或屬不適當，因而並不符合本公司或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此，本公司並無且預期在可見的將來不會有足夠的管理層人員留駐香港，以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

因此，我們已申請並獲聯交所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及第19A.15條。我們將通過如下安排確保聯交所與我們之間的有效溝通渠道：

- (i) 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我們已委任並將繼續設有兩名獲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將作為我們隨時與聯交所溝通的主要渠道。各獲授權代表均可隨時通過電話、傳真及／或電郵方式與聯交所聯絡，以實時處理聯交所的查詢。我們的兩名獲授權代表均已獲授權代表我們與聯交所進行溝通。目前，我們的兩名獲授權代表分別是我們的執行董事、董事長兼總裁方洪波先生，以及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黎少娟女士；
- (ii) 根據上市規則第3.20條，每名董事須向聯交所及獲授權代表提供其聯繫方式，從而確保聯交所及獲授權代表在有需要時隨時迅速聯絡全體董事；
- (iii) 我們將努力確保每名不常居住於香港的董事持有或可申請有效的香港旅行證件，並在合理期間內與聯交所會面；及
- (iv) 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我們已聘請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擔任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其將作為與聯交所的額外溝通渠道。我們將確保合規顧問可隨時聯絡我們的獲授權代表、董事及其他高級職員。我們亦須

確保該等人士將及時提供合規顧問就履行上市規則第3A章所載合規顧問職責可能需要或可能合理要求的數據及協助。我們將確保本公司、我們的獲授權代表、董事及其他高級職員與合規顧問之間有足夠及有效的溝通方式，並將讓合規顧問充分了解我們與聯交所之間的所有溝通及往來。

### 有關聯席秘書的豁免

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本公司須委任聯交所認為在學術或專業資格或相關經驗方面足以履行公司秘書職責的人士為公司秘書。

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註1，香港聯交所接納下列各項為認可學術或專業資格：

- (i) 香港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 (ii) 香港法例第159章《法律執業者條例》所界定的律師或大律師；及
- (iii) 香港法例第50章《專業會計師條例》所界定的執業會計師。

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註2，評估個人是否具備「相關經驗」時，香港聯交所會考慮下列各項：

- (i) 該人士任職於發行人及其他發行人的年期及其所擔任的角色；
- (ii) 該人士對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公司條例、《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及收購守則）的熟悉程度；
- (iii) 除上市規則第3.29條的最低要求外，該人士是否曾經及／或將會參加相關培訓；及
- (iv) 該人士於其他司法轄區的專業資格。



---

## 豁免及免除

---

本公司已委任我們的董事會秘書江鵬先生（「江先生」）和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的黎少娟女士（「黎女士」）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有關彼等履歷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聯席公司秘書」一節。

黎女士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和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員，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註1的資格要求，且符合上市規則第8.17條的規定。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在香港地區外。本公司認為，委任江先生等本公司員工且熟悉本公司日常事務的人士擔任聯席公司秘書，符合本公司和本集團企業管治的最佳利益。江先生與董事會有必要的聯繫，並與本公司管理層保持緊密工作關係，以履行聯席公司秘書的職能並以最有效和高效的方式採取必要行動。

因此，根據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3.10章第11至17段，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並獲聯交所批准自上市日期起計三年內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的規定，條件如下：(i)黎女士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以協助江先生履行公司秘書職責並取得上市規則第3.28條項下規定的相關經驗；倘黎女士於三年期內不再作為聯席公司秘書向江先生提供協助，則該豁免將實時撤銷；及(ii)倘本公司嚴重違反上市規則，豁免可予撤銷。此外，江先生將會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遵守年度職業培訓的要求，並於上市日期後三年期間增強其對上市規則的了解。本公司會進一步確保江先生有機會進行相關培訓與獲得支持以增進對上市規則及聯交所上市發行人公司秘書職責的理解。三年期結束之前，本公司將進一步評估江先生的資格和經驗以及是否需要黎女士繼續提供協助。我們將證明江先生在黎女士為期三年的協助中獲益並已取得履行公司秘書職責所需的技能以及上市規則第3.28條註2所界定的相關經驗，因此毋須進一步豁免。

## 有關股本變動的豁免

上市規則附錄D1A第26段要求本文件載列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緊接本文件刊發前兩年內的任何資本變動詳情。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全球擁有超過400多家子公司。披露有關其所有子公司的所需資料對我們而言將會造成過度負擔，因為本公司將須於編製及核實有關披露的相關資料時產生額外成本及投入額外資源，而有關數據對於投資者並不重大或無意義。不披露該等數據將不會損害股東或潛在投資者的利益。

我們已識別出我們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對我們的運營屬重大及／或對我們的財務表現作出重大貢獻的32家子公司（統稱「主要子公司」及各自稱為「主要子公司」）。對於非主要子公司，就其單獨對本公司資產總額、總收入或淨利潤的貢獻而言，並無重大影響，亦無持有任何主要資產及知識產權。舉例而言，公司間抵銷後，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本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資產總額分別佔我們資產總額的78.3%、78.6%、76.8%及76.4%。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各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本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總收入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71.7%、70.3%、64.2%及52.0%；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各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本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淨利潤總額（不包括集團內公司間抵銷）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121.2%、109.0%、113.2%及51.2%。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相關淨利潤的百分比減少，主要是由於自相關實體各子公司收取的股息收入減少，其中大部分將要到下半年才能分派及入賬。本公司其他非主要子公司的子公司並無單獨佔截至2021年、2022年或2023年12月31日或2024年4月30日本集團資產總額的5%或以上，或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各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本集團收入或淨利潤的5%或以上的情形。因此，非本集團主要子公司的其餘子公司對本集團的整體業績而言並不重大。

我們已在本文件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1.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C.有關我們主要子公司的進一步資料」部分披露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的股本變動詳情。

我們已申請並獲聯交所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附錄D1A第26段關於披露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緊接本文件刊發前兩年內的任何資本變動詳情的規定。

## 有關股權激勵計劃披露規定的豁免及免除

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訂明有關本公司授出股票期權的若干披露規定（「員工持股計劃披露規定」）：

- (a) 上市規則第17.02(1)(b)條規定，計劃的所有重要條款必須在本文件中清楚列明。本公司亦須在本文件中披露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全部詳情，以及該等尚未行使購股權及獎勵對上市後股權的潛在攤薄影響，以及就該等尚未行使購股權發行股份對每股盈利的影響；
- (b) 上市規則附錄D1A第27段要求本公司須於本文件中載列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附有購股權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附有購股權的任何股本詳情，包括已經或將會授出購股權所換取的對價、購股權的價格及期限、以及承授人的姓名及地址；及
- (c)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I部第10段要求本公司須披露（其中包括）任何人士憑其購股權或憑其有權獲得的購股權可予認購的本公司任何股份或債權證的數目、描述及款額詳情，連同購股權的詳情，即(a)可行使購股權的期間；(b)根據購股權認購股份或債權證時須支付的價格；(c)換取購股權或換取有權獲得購股權而付出或將付出的對價（如有）；及(d)獲得購股權或有權獲得購股權的人的姓名及地址，或倘給予現有股東或債券持有人，招股章程必須指明有關股份或債權證。

根據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3.6章第6至7段，倘發行人能證明其披露有關資料是不相干的，且會構成不適當的負擔，聯交所一般會豁免其披露若干承授人的姓名或名稱及地址，惟須符合該指引信指明的若干條件。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可能不時採納股份激勵計劃。有關我們涉及發行新A股的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4.我們的激勵計劃」一節。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根據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向3,073名承授人（均為本集團員工，包括兩名非本公司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在內的關連人士以及本集團的3,071名其他員工）授出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以認購合共121,837,304股股份。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中，142,000份由兩名關連人士持有及121,695,304份由本集團的3,071名僱員持有。已授出購股權的相關股份數目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

---

## 豁免及免除

---

發行股份總數1.6%（假設在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上市期間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及沒有根據超額配股權和我們的股份計劃發行新股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也沒有發生其他變動）。承授人均非本公司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

我們已(i)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7.02(1)(b)條及附錄D1A第27段的披露規定；及(ii)向證監會申請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A條授出豁免證明書，分別豁免本公司嚴格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I部第10(d)段，嚴格遵守上述規定會給本公司造成過度負擔且豁免不會損害公眾投資者的利益，原因如下：

- (a) 由於授出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涉及3,071名並非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或關連人士的承授人，若嚴格遵守該等披露規定，於本文件列出所有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承授人的完整詳情，由於考慮到資料匯編及招股章程編製的成本及時間均會大幅增加，這將導致我們產生高昂費用並造成過度負擔，例如，我們需要收集及核實大量承授人的地址以符合披露規定；
- (b) 授出及悉數行使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3,071名並非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或關連人士的承授人已獲授購股權以認購合共121,695,304股股份，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1.6%（假設在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上市期間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及沒有根據超額配股權和我們的股份計劃發行新股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也沒有發生其他變動），就本公司的情況而言，其影響並不重大；
- (c) 由於前述計劃為A股激勵計劃，故將不會根據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發行任何新的H股；
- (d) 未有遵守上述披露規定不會阻礙我們向我們的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公司活動、資產、負債、財務狀況、管理及前景的知情評估；及

---

## 豁免及免除

---

- (e) 有關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項下股份的重要資料已在本文件中披露，以向有意投資者提供充足資料，令其在作出投資決策時就股票期權的潛在攤薄影響及對每股盈利的影響作出知情評估，有關資料包括：
- (i) 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最新條款概要；
  - (ii) 購股權涉及的股份總數及該數目佔本公司股份的百分比；
  - (iii)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悉數行使購股權的攤薄影響及對每股盈利的影響（假設在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上市期間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及沒有根據超額配股權和我們的股份計劃發行新股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也沒有發生其他變動）；
  - (iv) 在本文件中本公司按個體基準全面披露向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以及關連人士（如有）授出購股權的所有詳情，而該等詳情包括上市規則第17.02(1)(b)條、上市規則附錄D1A第27段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I部第10段所規定的所有詳情；
  - (v) 就向其他承授人（上文第(iv)分段所述者除外）授出的購股權而言，每組股份按合計方式披露，根據各個別承授人的相關股份數目分類為(1)每手1至50,000股；(2)每手50,001至100,000股；(3)每手100,001至150,000股及(4)每手150,001至221,000股股份，以下詳情於本文件中披露，包括(1)該等承授人的總人數及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數目；(2)就授出購股權而支付的對價；及(3)購股權的行使期及購股權的行使價；及
  - (vi) 聯交所及證監會分別授出的豁免及免除詳情。

---

## 豁免及免除

---

我們已申請並獲聯交所批准豁免嚴格遵守適用的員工持股計劃披露規定，惟須符合以下條件：

- (i)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2(1)(b)條及附錄D1A第27段以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I部第10段的規定，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項下本公司向本公司各董事、監事、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以及關連人士授出的購股權的完整詳情將於「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4.我們的激勵計劃」一節中逐個予以披露；
- (ii) 就根據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向餘下承授人（即並非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或關連人士的其他承授人）授出的購股權而言，根據各個別承授人的相關股份數目分類為(1)每手1至50,000股；(2)每手50,001至100,000股；(3)每手100,001至150,000股及(4)每手150,001至221,000股股份，以下詳情於本文件中披露，包括(1)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項下承授人總數及購股權所涉股份數目；(2)就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項下授出購股權所支付的對價（如有）；及(3)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項下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及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項下購股權的行使價將予以合併披露；
- (iii)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項下授出購股權所涉股份總數及該股份數目佔我們已發行股本總額百分比；
- (iv) 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項下的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對每股盈利的攤薄效應及影響將於「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4.我們的激勵計劃」一節予以披露；
- (v) 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將於「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4.我們的激勵計劃」一節予以披露；
- (vi) 根據本文件附錄七「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備查文件」，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項下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承授人的完整名單，可供公眾人士查閱，當中載有上市規則第17.02(1)(b)條及附錄D1A第27段所規定的所有詳情；

---

## 豁免及免除

---

- (vii) 證監會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授出豁免證明書，豁免本公司嚴格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I部第10(d)段的規定；及
- (viii) 該豁免詳情將於本文件中予以披露。

我們已申請並獲證監會批准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A條向我們授出豁免證明書，豁免嚴格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I部第10(d)段的規定，惟須符合以下條件：

- (i) 就個人而言，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I部第10段規定，根據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本公司向本公司各董事、監事、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及關連人士授出的購股權的完整詳情將於「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4.我們的激勵計劃」一節予以披露；
- (ii) 就根據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向餘下承授人(即並非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或關連人士的其他承授人)授出的購股權而言，根據各個別承授人的相關股份數目分類為(1)每手1至50,000股；(2)每手50,001至100,000股；(3)每手100,001至150,000股及(4)每手150,001至221,000股股份，以下詳情於本文件中披露，包括(1)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項下承授人總數及購股權所涉股份數目；(2)就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項下授出購股權所支付的對價(如有)及(3)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項下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及購股權的行使價將予以合併披露；
- (iii) 根據本文件附錄七「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備查文件」，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項下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承授人的完整名單，可供公眾人士查閱，當中載有《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I部第10段所規定的所有詳情；及
- (iv) 該豁免詳情將於本文件予以披露，本文件將於2024年9月10日(星期二)或之前刊發。

## 有關嚴格遵守第15項應用指引及分拆的三年限制的豁免

第15項應用指引（「第15項應用指引」）第3(b)段規定，鑒於發行人最初上市的審批是基於發行人在上市時的業務組合，而投資者當時會期望發行人繼續發展該業務，因此，如本發行人上市年期不足三年，上市委員會一般不會考慮就有關發行人呈交的將其現有集團全部或部分資產或業務在聯交所或其他地方分拆作獨立上市（「分拆」）的分拆上市申請。

鑒於我們整體業務運營規模龐大，我們不時評估融資和業務運營的不同機遇，旨在為股東創造價值，包括分拆若干子公司或業務，惟須視乎（其中包括）子公司及業務的市場狀況、融資需求及發展而定。我們已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刊發公告，我們已授權管理層啟動分拆本公司子公司安得智聯的前期籌備工作。此外，我們希望自上市起三年內仍能分拆本公司子公司美智光電，以及本公司財務報表所呈報的機器人及自動化系統業務分部下的若干業務（「**機器人及自動化系統相關業務**」）。

### (A) 美智光電

美智光電主要從事照明及家居設計電器的研發、製造和銷售，致力於為我們的客戶提供智能化綜合解決方案。美智光電的主要產品包括LED照明、智能門鎖、開關插座等。其產品用於家居、酒店、商業綜合體、學校、醫院及其他設施。其將無線通訊技術、語音控制技術、照明控制技術、邊緣計算技術等智能交互及控制技術融入產品設計中，持續為客戶提供智能、安全、便捷、美觀的照明及智能前置電氣解決方案，以滿足客戶的需求。

美智光電曾向深圳證券交易所提交首次公開發售及上市申請，深圳證券交易所於2023年4月19日接受該申請，其後根據當時市況於2023年12月19日撤回該申請。本公司期望保留於上市後三年內分拆美智光電的機會，是否分拆將取決於各類因素，包括現行市況及本集團的戰略發展。



---

## 豁免及免除

---

美智光電的擬分拆計劃將提升其核心競爭力，提高其在相關行業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場滲透率。通過分拆，美智光電還可以進入資本市場平台，利用新的資金來源，優化融資安排，降低資本成本，提高資本融資的靈活性和效率。分拆亦有望釋放美智光電的內在價值，使美智光電及本公司股東的利益最大化。

根據美智光電及本公司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於2023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美智光電的資產總額、收入及淨利潤分別約為人民幣1,100百萬元、人民幣1,036百萬元及人民幣96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資產總額、收入及淨利潤的0.3%以下。由於美智光電對本集團的財務貢獻並不重大，分拆美智光電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或運營產生重大影響。基於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美智光電及本公司的財務資料，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經扣除美智光電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後，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分別約為人民幣285億元、人民幣295億元及人民幣336億元。擬分拆美智光電的計劃實施後，預期美智光電仍為本公司的子公司，且預期美智光電的財務業績將繼續併入本公司的財務報表。本公司目前並無有關該擬分拆的任何詳細計劃，包括分拆的時間表。

董事及聯席保薦人確認，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彼等並不知悉有關擬分拆美智光電存在任何聯交所需垂注的重大事項。

### (B) 安得智聯

安得智聯是一家致力於為客戶提供端到端數智化供應鏈服務的物流科技企業，協助企業推動渠道變革與優化供應鏈效率。安得智聯已為家電、泛快消、家居以及其他行業超過3,000家企業客戶提供服務。

我們已開展分拆安得智聯的前期籌備工作。擬分拆安得智聯的計劃可為安得智聯、本公司和有關股東帶來明顯的商業利益。分拆和獨立上市後，安得智聯可更靈活地制定其戰略、決策和分配資源，可進一步提升其經營業績；利用資本市場平台優化融資安排來為未來擴展計劃提供資金，更好地捕捉增長機遇和擴大業務規模。此外，擬分拆安得智聯的計劃也帶來其他吸引人才的途徑，獎勵高級管理層和員工，令其參與股票激勵計劃，共享業務發展的成果。

---

## 豁免及免除

---

根據安得智聯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管理賬目，安得智聯的資產總額、收入和淨利潤佔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和截至該日止的資產總額、收入和淨利潤的不足5%。預期安得智聯在分拆後將繼續為本公司的子公司且會併入本集團的賬目。分拆安得智聯將不會對本公司的整體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 (C) 機器人及自動化系統相關業務

機器人及自動化系統業務分部主要圍繞工廠相關領域，提供工業機器人產品，包括六軸機器人、四軸機器人、協作機器人及移動機器人，提供物流自動化系統和運輸系統，以及健康醫療、娛樂等解決方案。此外，在工業自動化領域，本公司提供自動化解決方案，包括運動控制、伺服驅動器、伺服電機、集成電機、編碼器、高低壓變頻器及動態無功補償裝置。

擬分拆機器人及自動化系統相關業務的計劃將有助帶動產品和科技研發，吸引和獎勵人才，擴大產能，進行併購，最終提高核心競爭力。通過分拆和獨立上市，擬分拆實體可透過自有的股票激勵計劃吸引和留存人才，令其高級管理層、技術團隊和員工可從該業務的增長中獲益。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誠如本公司財務賬目所公開披露，機器人及自動化系統業務分部的資產總額、收入和利潤分別佔本公司資產總額、收入和淨利潤的不足10%。預期擬分拆實體在分拆後將繼續為本公司的子公司且會併入本公司的賬目。分拆機器人及自動化系統相關業務將不會對本公司的整體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本公司有可能在上市後三年內分拆機器人及自動化系統相關業務，目前並無制定任何擬分拆的詳細計劃，包括分拆的時間表和擬分拆的實體。

為免生疑問，概不保證各項擬分拆的時間或順序，且上述擬分拆上市無意同時進行。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確認本文件並無重大遺漏有關任何潛在分拆的資料。

### 維護股東權益的保障措​​施

儘管上市後三年內擬進行分拆，本公司相信，有充足的保障措​​施來維護股東的權益，原因如下：

- (i) 上述擬分拆標的的財務佔比總額屬較小。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各擬分拆標的對本集團財務佔比的比重不大，最高適用百分比率低於0.5%（美智光電）、5.0%（安得智聯）及10.0%（機器人及自動化系統業務分部）。鑒於擬分拆標的將在擬分拆計劃實施後繼續為本公司的子公司且併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擬分拆計劃實施後將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造成任何不利影響。
- (ii) 根據《上市公司分拆規則（試行）》（「分拆規則」），任何擬分拆計劃（不論規模）必須經出席股東大會的全體股東（包括A股及（倘適用）H股股東）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且須經出席股東大會的少數權益股東（並非本公司的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個別或共同持有本公司股份總數的不少於5%）（「少數權益股東」）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在任何擬分拆計劃提交股東大會投票前，本公司將向股東披露分拆計劃的詳細資料。因此，本公司股東（包括少數權益股東）可就是否投票贊成或反對上相關分拆計劃作出知情決定。故本公司相信股東的權益和權利將不會受到影響。
- (iii) 根據分拆規則，(i)上市公司最近一個財政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按權益享有的擬分拆子公司的淨利潤不得超過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的50%；及(ii)上市公司最近一個財政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按權益享有的擬分拆子公司的淨資產不得超過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資產的30%。上述對擬分拆規模的監管限制為維護本公司股東權益提供了額外保障措​​施。

---

## 豁免及免除

---

- (iv) 我們的董事對本公司負有受信責任，包括本着誠信和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行事的責任。因此，我們的董事在明顯在商業上有利於本公司和擬分拆實體時才會進行擬分拆。此外，如我們的董事相信任何分拆將會對本公司和本公司股東的利益造成不利影響，則將不會指示本公司進行任何分拆。

我們已申請並獲聯交所批准嚴格遵守第15項應用指引第3(b)段有關擬在上市後三年內分拆美智光電、安得智聯和機器人及自動化系統相關業務的規定的豁免，前提條件如下：

- (i) 擬分拆標的的各項業務均與本集團的餘下業務有所不同，分拆將不會對餘下集團的經營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ii) 如上文所詳述，擬分拆實體的規模（單獨或合併）將不會對本公司並不重大，且擬分拆機器人及自動化系統相關業務的資產總額、收入及淨利潤將不會超過本公司資產總額、收入及淨利潤的20%；
- (iii) 各擬分拆實體在分拆後將仍為本公司的子公司，且其財務表現將會併入本公司的賬目；
- (iv) 擬分拆將不會同時進行；
- (v) 擬分拆將不會對本公司的主營業務帶來不利變化，也不會導致本公司無法遵守上市規則適用的符合上市合資格規定；
- (vi) 本公司將在本文件披露分拆安得智聯的意向、可能分拆美智光電及機器人及自動化系統相關業務的詳情，包括其主要業務、在往績記錄期間對本公司的相關財務貢獻、有關原因和對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好處、擬分拆將不會影響本公司的核心業務的依據及分拆的進度或可能性；及
- (vii) 除非取得聯交所豁免，否則本公司進行的該等擬分拆須遵守第15項應用指引的規定，以及上市規則第14章及／或第14A章的適用規定。

## 豁免及免除

儘管有上述豁免，是否或何時進行擬分拆計劃以及擬分拆計劃實施的順序取決於市況、監管審批手續、業務板塊的財務表現和估值等多項因素。擬分拆計劃具有高度不確定性，未來可能會出現重大變化。

### 對往績記錄期間後投資的豁免

根據上市規則第4.04(2)及4.04(4)(a)條，就最新經審計賬目編製之日起所收購、同意收購或建議收購的任何子公司或業務而言，列入上市文件的會計師報告須包括該子公司或業務於上市文件刊發前三個財政年度的收益表及資產負債表。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4.02A條，業務收購包括收購聯營公司及另一家公司的任何股權。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4.04條註4，香港聯交所可考慮按個別情況，慮及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後，並在該規則載列若干條件的規限下，有權考慮批准豁免遵守第4.04(2)及4.04(4)條的規定。

### 自2024年4月30日起進行的收購事項

自2024年4月30日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建議進行以下收購事項（「收購事項」），詳情載列如下：

編號	目標公司名稱 <sup>(1)</sup>	收購對價 (概約百萬歐元)	持股／ 股權比例 <sup>(2)</sup>	主要業務活動
1.....	Arbonia AG <sup>(3)</sup> 的Climate業務	648.8	100%	生產及銷售暖通 產品
2.....	Teka Industrial, S.A. <sup>(4)</sup>	175.0	97.38%	設計及製造 家用電器及水槽 的公司集團，業 務遍及120多個 國家，其中包括 歐洲、亞洲及美 國的10家工廠

---

## 豁免及免除

---

附註：

- (1) 概無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為目標公司的控股股東。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目標公司及其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 (2) 持股／股權比例指本公司在完成收購事項後持有目標公司的持股比例總數。
- (3) Arbonia AG於瑞士證券交易所上市。2024年4月，本公司與Arbonia AG訂立協議以收購其Climate業務。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交易尚未完成，須待達成包括監管批准在內的若干交割條件後方可作實。
- (4) 於2024年6月，本公司已與HERITAGE B達成收購Teka Group的協議。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交易尚未完成，須待達成包括監管批准在內的若干交割條件後方可作實。

我們確認收購事項的投資金額已基於市場動態、雙方同意的估值及／或相關公司營運的資本需求等因素，且通過商業公平磋商後而得出。

董事認為，目標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與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密切相關，收購事項將補充本集團的業務。因此，董事認為收購事項（倘完成）將屬公平合理，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收購事項（倘完成）的對價由本集團自有資金或境外商業銀行授信支付。

### 就收購事項授出豁免的條件及其範圍

基於以下理由，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且香港聯交所已授予豁免就收購事項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4.04(2)及4.04(4)(a)條：

#### 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

本公司確認所作業務領域的戰略性股權投資，屬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的一部分。本公司過往存在進行收購及少數股權投資的歷史，並於往績記錄期間進行過多項收購及少數股權投資。

**經參考本公司往績記錄期間的最近一個財政年度，收購事項的百分比率均低於5%**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經參考往績記錄期間的最近一個財政年度計算的收購事項有關百分比率均低於5%。

---

## 豁免及免除

---

因此，我們預期收購事項不會導致2024年4月30日以來的財務狀況出現任何重大變動，且供潛在投資者對我們的活動或財務狀況進行知情評估的全部合理且必要數據均已載於本文件。因此，我們認為，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4.04(2)及4.04(4)(a)條的規定不會損害投資者的利益。

### **目標公司的歷史財務資料無法獲得並且其獲取或編製的過程過於繁瑣**

本公司確認，目標公司就收購事項並無上市規則規定的可實時於本文件披露的可用歷史財務資料。此外，如使本公司及申報會計師充分熟悉目標公司的管理會計政策以及編製本文件披露所需的財務資料及證明文件，需要耗費大量時間及資源。因此，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第4.04(2)及第4.04(4)(a)條的規定，本公司在緊迫的時間內披露目標公司的經審計財務資料屬不切實際且過於繁重。

此外，考慮到收購事項並不重大，且本公司預計收購事項不會對業務、財務狀況或營運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本公司認為(i)編製目標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資料並將其載於本文件並無意義且過於繁重；及(ii)不披露上市規則第4.04(2)及第4.04(4)(a)條規定的數據將不會損害投資者的利益。

### **本文件中對收購事項的替代披露**

我們已於本文件中披露收購事項的替代資料。該等資料包括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章須予披露且董事認為屬重大的交易，包括(例如)對目標公司主要業務活動的描述、投資金額、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是否為目標公司控股股東的聲明。由於經參考本公司往績記錄期間的最近一個財政年度計算的收購事項有關百分比率低於5%，我們認為現有披露足以讓潛在投資者作出知情評估。

### 持續關連交易

我們已訂立若干持續關連交易，該等交易將於上市完成後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公告規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關連交易」一節。

### 有關H股最低公眾持股量的豁免

上市規則第8.08(1)(a)條及(b)條(經第19A.13A條修訂)規定，尋求上市的證券，必須有一個公開市場。這一般指：(a)在任何時候發行人已發行股份總數至少有25%由公眾人士持有；(b)除了尋求上市的證券類別外，如發行人還擁有一類或以上證券，則上市時公眾人士持有的發行人證券總額(在所有受監管市場，包括聯交所)至少須為發行人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5%。然而，尋求上市的證券類別，不得少於發行人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5%，而其上市時的預期市值也不得少於125,000,000港元。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要求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8.08(1)(b)條行使酌情權且聯交所已授予我們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b)條的豁免，即公眾不時持有本公司H股的最低百分比不得低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5.00%，惟須遵守以下條件：

- (i) 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第8.08條的公眾持股量規定，當中規定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A股和H股合計)的至少25%須不時由公眾人士持有；
- (ii) 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在任何發售量調整權及／或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及在任何發售量調整權及／或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本公司將公佈由公眾人士持有的H股比例；
- (iii) 本公司將會確認在上市後的每份年報中遵守聯交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規定(僅就第8.08(1)(a)條而言)；及
- (iv) 即使因上市後發行A股導致公眾持有的H股數目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比例減少，本公司將不時維持不低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00%的H股公眾持股量。



此外，預期於上市後，本公司或會考慮實施H股購股權計劃或其他股份激勵計劃，這可能會增加H股的總數及規模，並提高上市後H股的公眾持股量及流動性。

同時，本公司現已不時回購自身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A股，且預計必要時會繼續回購A股，因上市後根據A股購股權計劃可能發行新A股，導致H股數目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產生波動，回購自身A股亦會減少潛在波動。

### 向現有少數股東及彼等緊密聯繫人分配H股

上市規則第10.04條規定，發行人的現有股東，如以自己的名義或通過代名人，認購或購買任何尋求上市而正由發行人或其代表銷售的證券，必須符合上市規則第10.03(1)及(2)條所述的條件。上市規則第10.03(1)條規定，發行人並無按優惠條件發售證券予現有股東，而在配發證券時亦無給予他們優惠；及第10.03(2)條規定，發行人符合第8.08(1)條有關公眾股東持有證券的指定最低百分比的規定。

上市規則附錄F1第5(2)段規定，申請人在全球發售中不得向申請人的現有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不論以自己的名義或通過代名人）分配證券，除非能符合上市規則第10.03及10.04條所載的條件。

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規定，若申請人現有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在分配過程中因對申請人的影響力而獲得或被認為獲得特別優待的問題可以得到解決，聯交所會考慮就申請人現有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可參與首次公開發售給予同意及豁免其遵守上市規則第10.04條的規定。

上市前，本公司的股本包括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全部A股。我們的A股股東基礎龐大，屬來自不同界別的公眾人士。

---

## 豁免及免除

---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向我們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0.04條的規定及豁免附錄F1第5(2)段的同意，准許向(i)全球發售完成前持有本公司已發行A股總數少於5%及(ii)並非且不會（於全球發售完成時）成為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或任何該等核心關連人士的緊密聯繫人的若干現有少數股東（統稱「現有少數股東」）配售國際發售中的H股，惟須滿足下述條件：

- (i) 聯席保薦人確認可能獲本公司分配國際發售中H股的各現有少數股東於上市前持有本公司已發行A股總數少於5%；
- (ii) 聯席保薦人確認各現有少數股東於緊接全球發售前並非或緊隨全球發售後不會成為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或任何有關核心關連人士的任何緊密聯繫人；
- (iii) 聯席保薦人確認概無現有少數股東有權委任董事及／或擁有任何其他特別權利；
- (iv) 聯席保薦人確認向現有少數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分配不會對我們根據上市規則第8.08條或聯交所另行批准的符合聯交所指定的公眾持股量規定的能力造成影響；
- (v) 聯席保薦人根據以下事項以書面形式向聯交所確認：(i)彼等與本公司及整體協調人的討論；及(ii)本公司及整體協調人向聯交所提供的確認（下文所述確認(vi)及(vii)），且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除遵循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所載的原則於基石投資項下保證權益的優惠待遇外，彼等並無理由相信任何現有少數股東或彼等緊密聯繫人因與本公司的關係而在分配中作為基石投資者或承配人獲得任何優惠待遇或對本公司施加影響以獲得實際或視作優惠待遇，於緊接全球發售完成前向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以上的現有少數股東作出的分配詳情將在本招股章程及／或配發結果公告中披露（視情況而定）；

- (vi)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書面確認：
- a. 在作為基石投資者參與的情況下，並無且不會由於現有少數股東或彼等緊密聯繫人與本公司的關係而向彼等提供優惠待遇，且現有少數股東亦無法對本公司施加影響以取得實際或視作優惠待遇，惟遵循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所載原則優先處理基石投資項下的保證權益除外，而現有少數股東或彼等緊密聯繫人的基石投資協議並無載有較其他基石投資協議更有利於現有少數股東或彼等緊密聯繫人的任何重大條款；或
  - b. 在作為承配人參與的情況下，在配售部分的任何分配中並無且不會由於現有少數股東或彼等緊密聯繫人與本公司的關係而向彼等提供優惠待遇，且現有少數股東亦無法對本公司施加影響以獲得實際或視作優惠待遇；
- (vii) 在作為承配人參與的情況下，整體協調人將向聯交所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深信，於配發過程中的任何分配並無或將不會因現有少數股東或彼等緊密聯繫人與本公司的關係向彼等授出任何優惠待遇。

#### 在上市申請過程中豁免對現有股東僱員參與者的分配及對核心關連人士買賣證券的限制

上市規則第10.04條規定，身為發行人現有股東的人士，只有在符合上市規則第10.03(1)及(2)條所載條件的情況下，方可以個人名義或透過代名人認購或購買新申請人或其代表正在推銷的任何尋求上市的證券。

上市規則第9.09(b)條規定，就新申請人而言，自預期聆訊日期前四個完整營業日起至批准上市前，發行人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不得買賣尋求上市的證券。

上市規則附錄F1第5(2)段規定，除非符合上市規則第10.03及10.04條所載的條件，否則未經聯交所事先同意，不得向申請人的董事或現有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分配股份，不論是以其本人名義或透過代名人。

---

## 豁免及免除

---

我們已提出申請，且聯交所亦已批准：(i)豁免我們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0.04條的規定，以及根據上市規則附錄F1第5(2)段就現有股東僱員參與者認購僱員保留股份發出同意書，及(ii)豁免合資格核心關連人士參與者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9.09(b)條有關認購僱員保留股份的規定，前提是(其中包括)(i)任何個別合資格僱員根據僱員優先發售可間接申請認購的H股最高金額將限於人民幣4.00百萬元(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相當於僱員優先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約0.17%及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約0.02%(根據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每股發售股份53.40港元計算，並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ii)合資格核心關連人士參與者因其身為本公司僱員而非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故合資格參與僱員優先發售；(iii)與合資格僱員相比，合資格核心關連人士參與者並無優惠待遇；(iv)與其他合資格僱員相比，現有股東僱員參與者並無優惠待遇；及(v)即使合資格核心關連人士參與僱員優先發售，本公司仍能符合聯交所批准的公眾持股量規定。

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僱員優先發售」。

### 有關回補機制的豁免

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第4.2段規定須制定回補機制，倘達致若干指定總需求水平，則據此增加香港發售股份數目至佔全球發售所提呈發售股份總數的若干百分比。

受聯交所批准的下述豁免規限，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初步將分別佔全球發售的5%及95%，但受下述回補機制規限。我們已申請，並已獲聯交所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第4.2段的規定，以便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分配將作如下調整：

- (a) 倘若在香港公開發售下有效申請的發售股份數目，相等於在香港公開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9倍或以上，但少於18倍，則在國際發售項下轉撥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使在香港公開發售下可供認購

的發售股份總數為29,528,200股發售股份，佔在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6.0%（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b) 倘若在香港公開發售下有效申請的發售股份數目，相等於在香港公開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18倍或以上，但少於36倍，則由國際發售轉撥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將會增加，使在香港公開發售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為34,449,500股發售股份，佔在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7.0%（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
- (c) 倘若在香港公開發售下有效申請的發售股份數目，相等於在香港公開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36倍或以上，則由國際發售轉撥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將會增加，使在香港公開發售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為39,370,900股發售股份，佔在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8.0%（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於每種情況，被重新分配予香港公開發售的額外發售股份將在甲組及乙組之間分配，而於國際發售中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將按整體協調人認為適當的方式相應調低。此外，整體協調人可酌情將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重新分配予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作出的有效申請。另一方面，倘香港公開發售未獲悉數認購，則香港公開發售下未認購的發售股份可能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分配」。

#### **關於UBS AM Singapore及國調基金擬透過廣發証券資管認購H股的同意書**

上市規則附錄F1第5(1)段規定，未經聯交所事先書面同意，不得向整體協調人、任何承銷團成員（整體協調人除外）或任何分銷商（承銷團成員除外）（統稱「分銷商」，各自稱為「分銷商」）的「關連客戶」分配股份。

---

## 豁免及免除

---

上市規則附錄F1第13(7)段訂明，就交易所參與者而言，「關連客戶」指任何與該交易所參與者屬同一公司集團成員的客戶。

如本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進一步所述，UBS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imited (「**UBS AM Singapore**」) 已與本公司、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及瑞士銀行香港分行簽訂基石投資協議，為及全權代表其相關客戶認購及持有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UBS AM Singapore是其相關客戶的投資顧問及投資經理的委託人。瑞士銀行香港分行(「**瑞銀香港**」) 已被委任為全球發售的資本市場中介機構之一。UBS AM Singapore及瑞銀香港屬於同一集團公司。因此，UBS AM Singapore是瑞銀香港的關連客戶。

就基石投資而言，中國國有企業結構調整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國調基金**」) 已委聘廣發證券資產管理(廣東)有限公司(「**廣發證券資管**」)，該資產管理公司是一家經中國有關部門批准的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以廣發證券資管國調二期1號單一資產管理計劃的名義非全權代表國調基金認購及持有該等發售股份。廣發證券(香港)經紀有限公司(「**廣發證券(香港)經紀**」) 已獲委任為全球發售的資本市場中介人之一。廣發證券資管是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76)(「**廣發證券**」) 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而廣發證券(香港)經紀則是廣發證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廣發證券資管及廣發證券(香港)經紀均為同一公司集團的成員。因此，就上市規則附錄F1第13(7)段而言，廣發證券資管是廣發證券(香港)經紀的關連客戶。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F1第5(1)段申請且聯交所已授予同意，允許UBS AM Singapore及國調基金(通過資產管理人廣發證券資管)分別作為基石投資者，按照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第5段所列的以下基準及條件參與全球發售：

- (a) 將分配予UBS AM Singapore及國調基金(通過資產管理人廣發證券資管)的任何發售股份將由獨立第三方代為持有；
- (b) UBS AM Singapore及國調基金(通過資產管理人廣發證券資管)各自的基石投資協議並無載有任何較其他基石投資協議更有利於UBS AM Singapore及國調基金(通過資產管理人廣發證券資管)(視情況而定)的重要條款；

---

## 豁免及免除

---

- (c) 瑞銀香港未曾參與，亦不會參與本公司、承銷商及整體協調人之間有關發售股份是否分配予UBS AM Singapore的決策過程或相關討論；
- (d) UBS AM Singapore或國調基金（通過資產管理人廣發證券資管）在國際發售的任何發售股份分配中，除相關基石投資協議項下的保證配額外，並無亦不會因與瑞銀香港或廣發證券（香港）經紀（視情況而定）的關係而獲得優先待遇；
- (e) UBS AM Singapore及廣發證券資管各自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除相關基石投資協議項下的保證配額外，其並無亦不會因與瑞銀香港或廣發證券（香港）經紀（視情況而定）的關係而作為承配人在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分配中獲得優先待遇；
- (f) 本公司、整體協調人、UBS AM Singapore、瑞銀香港、廣發證券資管及廣發證券（香港）經紀已各自根據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向聯交所提交書面確認；及
- (g) 基石投資的詳情及分配的詳情將在本招股章程及分配結果公告中披露。

## 董事對本文件內容的責任

本文件(董事(包括名列本文件的任何擬任董事)對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載有遵照香港上市規則、《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及香港法例第571V章《證券及期貨(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規定提供有關本集團的資料。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他們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本文件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而致使當中所載任何聲明或本文件存在誤導。

## 發售及出售H股的限制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每名人士將須確認，或因其認購香港發售股份而被視為確認，知悉本文件所述提呈發售及出售香港發售股份的限制。

概無採取行動以獲准在香港以外的任何司法轄區公開提呈發售H股或派發本文件。因此，但不限於下述者，在任何不得提出要約或邀請的司法轄區，或為認購目的向任何人士提出要約或邀請即屬違法的情況下，本文件不得用作亦不構成要約或邀請。在其他司法轄區派發本文件以及提呈發售及出售發售股份均須受到限制或可能無法進行，惟已根據該等司法轄區的適用證券法向相關證券監管機構登記或獲其授權或就此獲其豁免而獲准進行者除外。具體而言，發售股份未曾也不會在中國內地或美國直接或間接公開提呈發售及出售。

## 中國證監會備案

我們已向中國證監會提交所需的文件，我們已於2024年7月23日收到中國證監會發出的備案通知，確認我們已按照新條例對全球發售備案和申請H股在聯交所上市的全新備案體制辦理完畢備案手續。



## 有關全球發售的資料

本文件僅就香港公開發售而刊發。就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人而言，本文件載有香港公開發售的條款及條件。全球發售包括初步提呈發售24,606,800股發售股份的香港公開發售及初步提呈發售467,528,300股發售股份的國際發售（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及各自可按「全球發售的架構」所載基準重新分配）。

發售股份僅根據本文件所載資料及所作聲明以及按其中所載條款並在其條件規限下提呈發售。概無人士獲授權提供有關全球發售的任何資料或作出本文件所載以外的任何聲明，且本文件以外的任何資料或聲明均不得被視為已獲本公司、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牽頭經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承銷商、資本市場中介機構、我們或他們的任何聯屬人士，或他們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員工、顧問、代理或代表，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其他方授權而加以倚賴。交付本文件或根據本文件進行的任何認購或收購，在任何情況下均非暗示自本文件日期以來我們的事務並無任何變更或本文件所載資料在本文件日期後的任何日期仍屬正確。

## 承銷

上市由聯席保薦人保薦，而全球發售由整體協調人管理。香港公開發售由香港承銷商根據香港承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悉數承銷，前提是我們及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同意發售價。根據國際承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國際發售預計將由國際承銷商悉數承銷。有關承銷商及承銷安排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承銷」一節。

## 申請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我們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包括因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H股）上市及買賣。預期H股將於2024年9月17日（星期二）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除已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A股及我們就H

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的待決申請外，我們的股份或債務證券並無在香港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於短期內亦不會尋求或擬尋求有關上市或批准上市。

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B(1)條，倘於截止辦理登記申請當日起三個星期或香港聯交所或其代表可能於上述三個星期內知會本公司的較長期間(不超過六個星期)屆滿前，H股未能獲准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則就任何申請進行的任何配發將告無效。

### **H股合資格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如果香港聯交所批准H股上市及買賣，且我們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納入要求，H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H股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規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寄存、結算和交收。香港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的第二個結算日於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交收。所有中央結算系統的活動須遵守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投資者須自行向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諮詢可能影響其權利及權益的交收安排詳情。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使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 **股東名冊及印花稅**

根據全球發售的申請而發行的所有H股將於我們在香港由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存置的H股股東名冊登記。我們也會在我們的中國內地總部存置股東名冊總冊。

買賣在H股股東名冊登記的H股將須繳納香港印花稅。

### **應付H股持有人的股息**

除本公司另行釐定外，H股股息將以港元(如本公司在香港存置的H股股東名冊所載)派付予股東，並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本公司每名股東的註冊地址，郵誤風險概由股東承擔。

## 建議尋求專業稅務意見

如果閣下對認購、購買、持有、出售及買賣H股或行使其有關H股的權利的稅務影響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專業顧問。本公司、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牽頭經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承銷商、資本市場中介機構、我們或彼等的任何聯屬人士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員工、顧問、代理或代表、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概不會就任何人士因認購、購買、持有、出售、買賣我們的H股或行使H股相關的任何權利而引致的任何稅務影響或負債承擔任何責任。

## 語言

本文件與其中文譯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為便於參考，中文法律法規、政府機關、機構、自然人或其他實體（包括我們若干子公司）的名稱均已以中英文載於本文件。如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 約整

本文件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如股權及運營數據等）可能已作約整。因此，若干列表總計所示數字未必為其之前數字的算術總和。

## 貨幣換算

僅為方便起見，本文件載有的若干換算金額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值。

除另有指明外，為方便起見，本文件內的若干換算按以下匯率進行：人民幣按人民幣1.00元兌1.0962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人民幣按1.00美元兌人民幣7.1124元的匯率換算為美元，及港元按1.00美元兌7.7968港元的匯率換算為美元。

概不表示任何人民幣或港元金額於有關日期可以或原本可以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或根本不能兌換。

---

董事、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

董事及監事

姓名	職位	地址	國籍
方洪波先生	執行董事	中國廣東省 佛山市順德區 雲良路信景花苑 A幢1601	中國
趙軍先生	非執行董事	中國廣東省 佛山市順德區 北滘鎮 美的君蘭江山 12棟1801號	中國
王建國先生	執行董事	中國廣東省 佛山市順德區 北滘鎮 南源路364號 2幢801	中國
伏擁軍先生	執行董事	中國廣東省 佛山市順德區 太艮路 桂畔灣 8幢401	中國
顧炎民博士	執行董事	中國浙江省 德清縣武康鎮 祥和小區 16幢206	中國
管金偉先生	執行董事	中國廣東省 佛山市順德區 南國東路 佛山美的廣場 2棟2402	中國
肖耿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香港 新界馬鞍山 烏溪沙路8號 迎海 16幢21H	中國(香港)

---

董事、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

姓名	職位	地址	國籍
許定波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北京市 海淀區 天秀南一路 西山庭院 13號樓3單元401室	中國
劉俏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北京市 海淀區 中關村北大街126號 北京大學中關新園 96501	中國(香港)
邱鋁力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上海市 徐匯區 長樂路 1131弄	中國

姓名	職位	地址	國籍
董文濤先生	監事	中國廣東省 深圳市 南山區 港灣大道2號	中國
任凌艷女士	監事	中國廣東省 佛山市 禪城區 湖明街8號 9棟2003	中國
梁惠銘女士	監事	中國廣東省 佛山市順德區 北滘鎮 水口北街 橫二巷4號	中國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聯席保薦人及聯席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29樓

**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55樓

整體協調人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29樓

**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55樓

聯席全球協調人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29樓

**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55樓

**UBS AG Hong Kong Branch**

香港  
中環  
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52樓

**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18樓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68樓

聯席賬簿管理人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29樓

**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55樓

**UBS AG Hong Kong Branch**

香港  
中環  
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52樓

**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18樓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68樓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62樓

廣發証券(香港)經紀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駱克道81號  
廣發大廈27樓

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花園道3號  
冠君大廈45樓

聯席牽頭經辦人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証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29樓

**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55樓

**UBS AG Hong Kong Branch**  
香港  
中環  
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52樓

中信里昂証券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18樓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68樓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62樓

**廣發証券(香港)經紀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駱克道81號  
廣發大廈27樓

**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花園道3號  
冠君大廈45樓

**法國巴黎証券(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2期60樓及63樓

**富途証券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金鐘  
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34樓

**資本市場中介機構**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証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29樓

**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55樓

**UBS AG Hong Kong Branch**

香港  
中環  
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52樓

**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18樓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68樓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62樓

**廣發證券(香港)經紀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駱克道81號  
廣發大廈27樓

**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花園道3號  
冠君大廈45樓

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2期60樓及63樓

富途證券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金鐘

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34樓

本公司的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及美國法律*

**世達國際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公爵大廈42樓

*有關中國法律*

**嘉源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市

西城區

復興門內大街158號

遠洋大廈F408室

聯席保薦人及承銷商  
的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及美國法律*

**富而德律師事務所**

香港

鰂魚涌

太古坊

港島東中心55樓

*有關中國法律*

**金杜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市

朝陽區東三環中路1號

環球金融中心東樓18層

---

董事、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

獨立核數師及申報會計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  
核數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行業顧問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中國  
上海市  
靜安區  
南京西路1717號  
會德豐國際廣場2504室

收款銀行

招商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德輔道中45號

---

## 公司資料

---

中國內地的註冊辦事處及總部	中國 廣東省佛山市 順德區 北滘鎮美的大道6號 美的總部大廈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觀塘道348號 宏利廣場5樓
公司網址	<b><u>www.midea.com.cn</u></b> (此網站的資料不會構成本文件的一部分)
聯席公司秘書	江鵬先生 中國 廣東省佛山市 順德區 北滘鎮美的大道6號 美的總部大廈  黎少娟女士 (香港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和英國特許公司 治理公會資深會員)  香港九龍 觀塘道348號 宏利廣場5樓
授權代表	方洪波先生 中國 廣東省佛山市 順德區 北滘鎮美的大道6號 美的總部大廈  黎少娟女士 香港九龍 觀塘道348號 宏利廣場5樓

---

## 公司資料

---

審計委員會	許定波博士 (主席) 肖耿博士 劉俏博士 邱鋌力博士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肖耿博士 (主席) 許定波博士 劉俏博士 邱鋌力博士
提名委員會	劉俏博士 (主席) 肖耿博士 許定波博士 邱鋌力博士
戰略發展委員會	方洪波先生 (主席) 肖耿博士 許定波博士 劉俏博士 邱鋌力博士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合規顧問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62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佛山北滘支行 中國 廣東省佛山市 順德區北滘鎮 躍進南路4號

中國建設銀行  
順德北滘支行  
中國  
廣東省佛山市  
順德區北滘鎮  
怡興路8號  
盈峰中心1層  
A3-A4

中國農業銀行  
順德躍進支行  
中國  
廣東省佛山市  
順德區北滘鎮  
天寧路19號  
海琴水岸1-3號舖

中國銀行  
順德北滘支行  
中國  
廣東省佛山市  
順德區北滘鎮  
怡興路8號  
盈峰中心1層  
B2區

本節及本招股章程其他章節呈列的若干資料及統計數據來自政府官方出版物及其他公開可得來源以及我們委託的獨立全球諮詢公司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一份市場研究報告。我們沒有理由認為這些信息是虛假的或有誤導性的，或遺漏了任何會使這些信息變得虛假或有誤導性的部分。來自官方政府來源的數據未經我們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各方或我們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代表獨立核實。有關與我們行業相關風險的討論，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我們(i)通過智能家居業務在家電行業開展業務，及(ii)以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在多個行業開展業務，包括(a)新能源及工業技術，(b)智能建築科技，以及(c)機器人與自動化。

### 家電市場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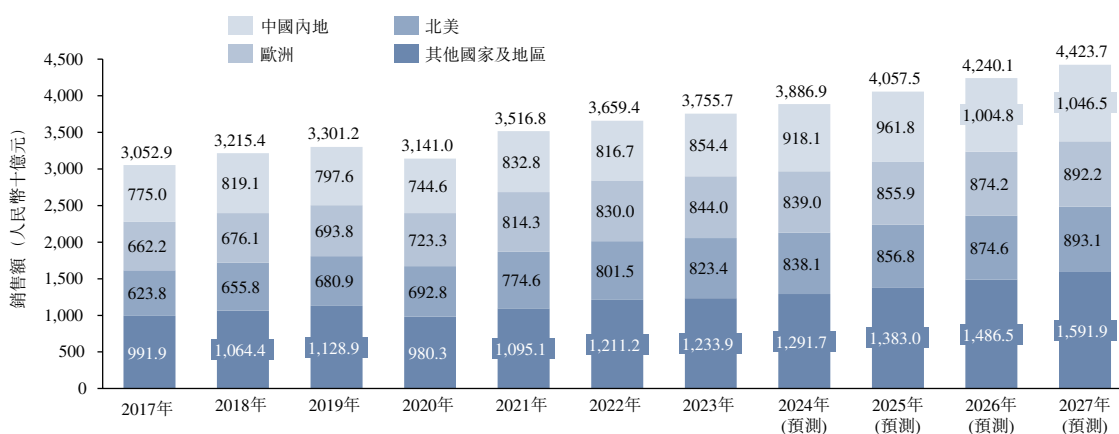
#### 全球家電市場整體狀況

家電包括：(i)「白色家電」，如空調、洗衣機和冰箱；及(ii)廚電及其他家電，包括洗碗機、熱水器、抽油煙機、爐具及電風扇和電熱水壺等其他家電。全球家電市場規模龐大，2023年銷售額達人民幣37,557億元，銷售量達3,066.5百萬台。預計2027年銷售額將達到人民幣44,237億元，2023年至2027年CAGR為4.2%，2027年銷售量將達到3,279.8百萬台。

按銷售額計中國內地、北美及歐洲是全球家電三大市場，於2023年共佔全球總銷售額超過67%，預計從2023年到2027年的CAGR分別為5.2%、2.1%及1.4%。其中，中國是全球最大的家電市場。2023年中國內地市場的銷售額為人民幣8,544億元，銷售量為746.5百萬台，分別佔全球市場的22.7%和24.3%。展望未來，全球尤其是新興市場預期可支配收入水平及城市化率上升，預計將進一步推動全球家電市場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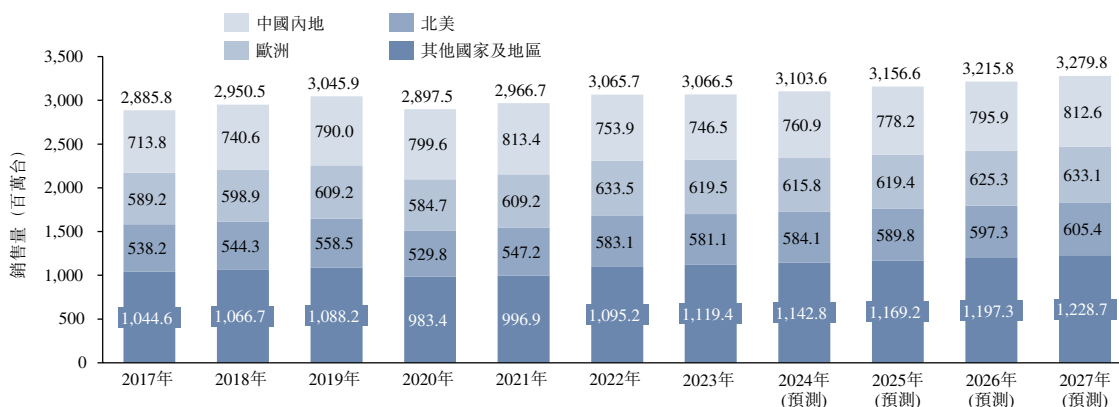


2017年至2027年(預測)按區域劃分的全球家電市場銷售額



資料來源：美國人口普查局、中國家用電器協會、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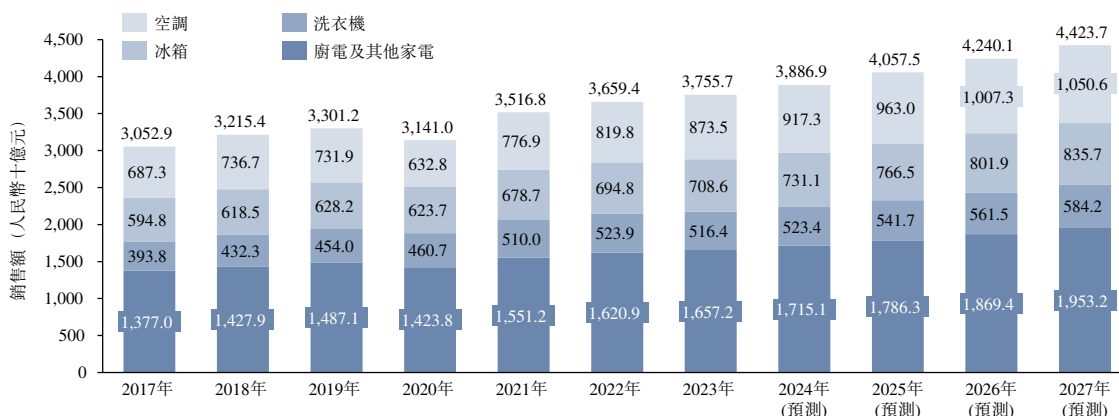
2017年至2027年(預測)按區域劃分的全球家電市場銷售量



資料來源：美國人口普查局、中國家用電器協會、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從產品類別看，空調、洗衣機、冰箱和廚電及其他家電的銷售額於2017年至2023年整體呈上升趨勢，且預計於2023年至2027年的CAGR分別為4.7%、3.1%、4.2%及4.2%。

2017年至2027年（預測）按類別劃分的全球家電市場銷售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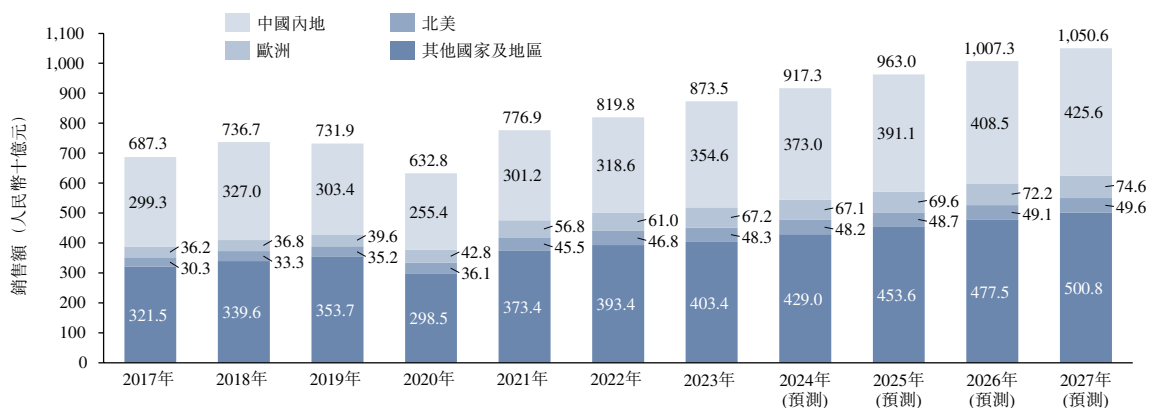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美國人口普查局、中國家用電器協會、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全球家電市場

#### 家用空調

2017年至2023年，全球家用空調市場總體呈增長趨勢，銷售額CAGR為4.1%，預計2023年至2027年將以更快的速度增長，CAGR達4.7%，增長原因包括家用空調的高端化及滲透率不斷提升。尤其在新興市場，2017年至2023年期間的增長速度普遍較快，預計這一趨勢在不久的將來仍將持續。中國內地是全球最大的家用空調市場，2023年銷售額佔全球市場的40.6%，預計2023年至2027年將以4.7%的CAGR增長，到2027年達到人民幣4,256億元，佔全球市場的40.5%。

2017年至2027年（預測）按區域劃分的全球家用空調市場銷售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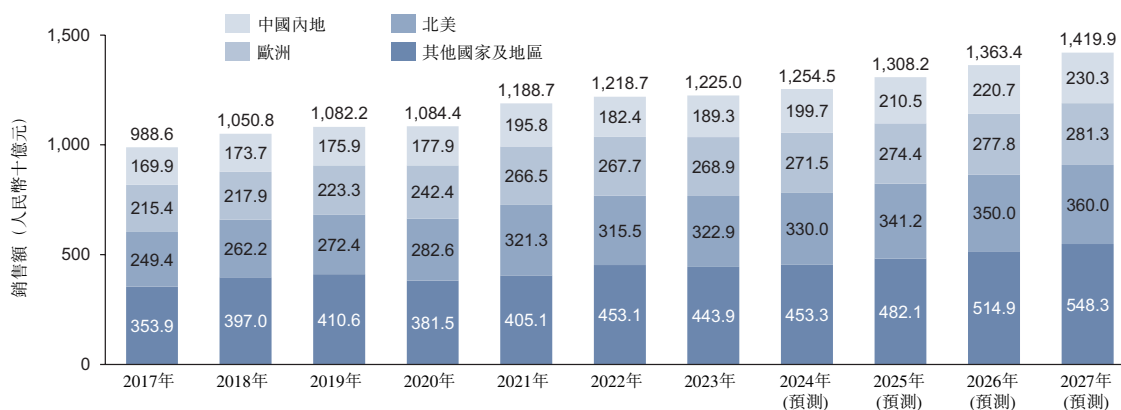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日本製冷空調工業會、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全球家用空調市場的增長越來越多地受到家用中央空調和高檔空調銷售快速增長的推動，家用中央空調為消費者提供了更好的製冷體驗，且其單價一般也更高。

### 洗衣機和冰箱

2017年至2023年，全球洗衣機（包括洗衣機、乾衣機及洗烘一體機）和冰箱市場保持穩定增長，主要受全球尤其是新興市場可支配收入及城市化提升所推動。消費者日益提高的健康意識及對有助於健康生活方式的高品質洗衣機和冰箱的需求也推動了上述市場的增長。展望未來，2023年至2027年，全球洗衣機和冰箱市場的總銷售額預計將以3.8%的CAGR增長。其中南美、東南亞及中東和北非等新興市場的增長速度預計會高於全球平均增長水平。

**2017年至2027年（預測）按區域劃分的全球洗衣機和冰箱市場銷售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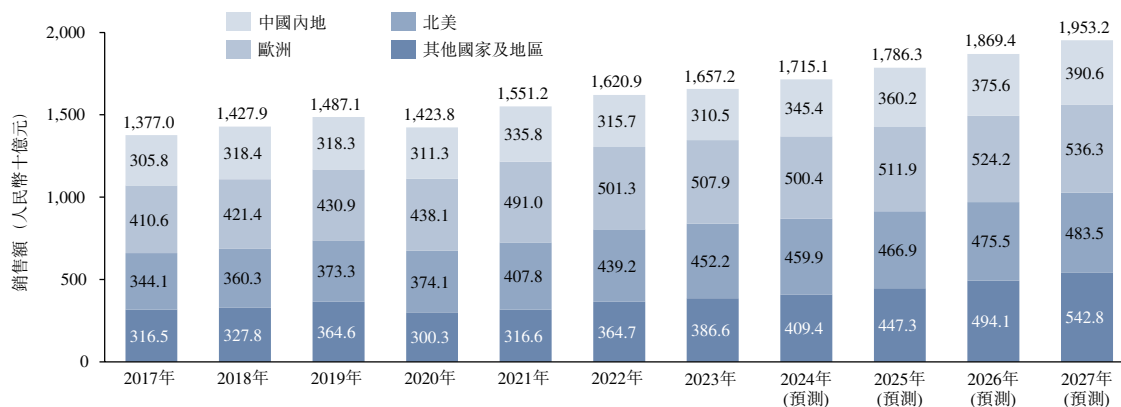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美國家用電器製造商協會、歐洲家用電器協會、中國家用電器協會、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2017年至2023年，洗衣機銷售額快速增長，CAGR為4.6%。各類洗衣電器中，相較於洗衣機，許多地區的乾衣機及洗烘一體機的普及率較低，市場增長潛力巨大，例如，2023年中國內地平均每戶家庭擁有約一台洗衣機，而乾衣機及洗烘一體機同年每戶家庭擁有不到0.1台。此外，冰箱及洗衣機市場亦出現高端化趨勢，反映了消費者對優質用戶體驗的偏好。

### 廚電及其他家電

2017年至2023年，全球廚房及其他家電市場穩步增長，主要係受全球尤其是新興市場可支配收入及城市化率提升的影響，消費者對產品的需求日趨多元化，廚電及其他家電的滲透率不斷提高。預期未來增長速度將繼續加快。

**2017年至2027年（預測）按區域劃分的全球廚電及其他家電市場銷售額**



資料來源：美國家用電器製造商協會、歐洲家用電器協會、中國家用電器協會、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 家電市場的增長推動因素及趨勢

以下因素為推動並預期將繼續推動全球家電市場增長的主要因素：

- 人口增長和生活水平提高。**隨著全球人口、城市化進程、消費者購買力和生活水平不斷提高，家電滲透率持續上升，進一步推動了全球家電市場的增長。根據聯合國的資料，預計2023年至2027年全球城鎮人口將以1.6%的CAGR增長。不斷增長的城市人口（尤其是新興經濟體）推動了對家用電器更大的需求。
- 中國內地換新需求旺盛。**中國內地消費者越來越頻繁地更新家電，尤其是空調、冰箱及洗衣家電，以體驗先進的技術、更高的效率和更好的設計。這些家電品類出現需求激增主要是由換新而非購買新房的需求所驅動。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資料，2023年中國內地的家用空調、冰箱及洗衣機的總銷售額中有75.0%以上來自換新需求，反映了翻新需求對中國內地家電市場的重大影響。

- **對質量更優、性能更佳的產品的需求。**受可支配收入及生活水平不斷提高的推動，越來越多消費者追求優質產品，以為家庭提供更高水平的便利度及舒適度。因此，廚電及其他家電的滲透率仍在攀升。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及世界銀行的資料，2022年至2027年，中國內地、北美及歐洲的人均可支配收入預計將分別以6.3%、4.0%及4.5%的CAGR增長。隨著可支配收入增加，消費者購買力增強，能購買更多類型的家用電器，從而推動了高端產品的需求增加，提高了廚電及其他家電的滲透率。因此，中國內地的消費者越來越重視有助於營造健康、舒適和環保家居環境的質量更優、性能更佳的家電產品。同時，價格普遍較高的高端家用電器展現更多市場潛力，例如，就銷售額而言，更先進、更舒適且價格更高的家用中央空調迅速滲透全球及中國市場，於全球市場滲透率由2017年的13.3%增至2023年的17.8%，預期於2027年將進一步增至18.2%，而在中國內地的滲透率則由2017年的10.2%增至2023年的14.7%，預期於2027年將進一步增至16.3%。因此，隨著對高端家電產品的需求越來越旺盛，於2021年至2023年，中國內地家用空調、冰箱及洗衣機等電器的平均售價分別以4.3%、3.2%及1.6%的CAGR增長。
- **節能及智能產品需求。**由於能源成本持續上漲，消費者更青睞於購買有助他們節省水電費並減少對環境造成不利影響的家電。同時，隨著技術的進步，更多智能化、互聯化的智能家居電器產品湧現，在中國內地尤為顯著。人們對節能、智能產品的需求不斷增長，帶動了具備節能技術和智慧功能的家電產品的銷售，進而促進家電市場的整體增長。

展望將來，我們預計，隨著全球市場領導者持續鞏固於行業中的地位，全球家電市場的集中度將不斷提高。此外，從線下銷售渠道轉向線上營銷渠道的趨勢也很可能持續下去。線上銷售額佔全球銷售額的比例從2017年的22.5%增至2023年的39.8%，預計2027年將進一步增至42.7%。同時，中國內地及其他地區房地產市場的持續低迷可能對中國內地家電的市場需求產生負面影響，進而影響全球家電市場的增長。

家電市場競爭格局

全球家電公司市場

我們經營所在的家電市場競爭十分激烈。我們的主要競爭對手包括中國及跨國家電公司以及本地和專業品牌。全球家電市場相對分散，按銷量計，五大市場參與者合計約佔總市場份額的20.8%。於2023年，全球家電市場的市場參與者數量超過60,000家。2023年，在全球家電公司中，我們的收入和銷售量排名第一，以銷量計市場份額為7.9%。

2023年按收入劃分的全球前五大家電公司

排名	公司	總部	收入(人民幣十億元)
1	本公司	亞洲	246.4
2	公司A <sup>(1)</sup>	亞洲	239.0
3	公司B <sup>(2)</sup>	亞洲	163.4
4	公司C <sup>(3)</sup>	亞洲	136.7
5	公司D <sup>(4)</sup>	北美洲	124.5

附註：

- (1) 公司A是一家入選2023年《財富》世界500強的上市家電公司，主要從事冰箱、洗衣機、空調、廚房電器及小家電的生產銷售。
- (2) 公司B是一家入選2023年《財富》世界500強的上市公司，主要提供家庭娛樂產品、移動通訊、家電及空氣解決方案，以及汽車部件。
- (3) 公司C是一家上市家電公司，主要生產空調，同時還生產電風扇、飲水機、取暖器、電飯煲、空氣淨化器、電水壺、加濕器、電磁爐等產品。
- (4) 公司D是一家上市家電公司，其為洗衣機、廚房電器等家電產品的生廠商及市場參與者。

2023年按收入劃分的中國內地前五大家電公司

排名	公司	總部	收入(人民幣十億元)
1	本公司	亞洲	141.1
2	公司A <sup>(1)</sup>	亞洲	119.0
3	公司C <sup>(2)</sup>	亞洲	116.0
4	公司N <sup>(3)</sup>	亞洲	39.4
5	公司O <sup>(4)</sup>	亞洲	15.1

## 行業概覽

附註：

- (1) 公司A是一家入選2023年《財富》世界500強的上市家電公司，主要從事冰箱、洗衣機、空調、廚房電器及小家電的生產銷售。
- (2) 公司C是一家上市家電公司，主要生產空調，同時還生產電風扇、飲水機、取暖器、電飯煲、空氣淨化器、電水壺、加濕器、電磁爐等產品。
- (3) 公司N是一家上市家電公司，主要提供空調、冰箱、冰櫃、飲料冷櫃等家電。
- (4) 公司O是一家上市家電公司，主要提供電飯煲、電磁爐、電高壓鍋、豆漿機、攪拌機、榨汁機、電熱水壺、烘焙機等家電。

### 2023年按銷量劃分的全球前五大家電公司

排名	公司	總部	銷量(百萬台) <sup>(1)</sup>	市場份額
1	本公司	亞洲	240.8	7.9%
2	公司A <sup>(2)</sup>	歐洲	122.6	4.0%
3	公司E <sup>(3)</sup>	亞洲	105.9	3.5%
4	公司F <sup>(4)</sup>	歐洲	84.0	2.7%
5	公司G <sup>(5)</sup>	北美洲	81.9	2.7%

附註：

- (1) 僅包括各公司自有品牌的銷售量。
- (2) 公司A是一家入選2023年《財富》世界500強的上市家電公司，主要從事冰箱、洗衣機、空調、廚房電器及小家電的生產銷售。
- (3) 公司E是一家上市家電公司，主要生產消費電子產品，包括廚房電器、熨燙及服裝護理產品，以及家用清潔電器，同時提供專業的醫療護理產品，包括超聲波、X光等。
- (4) 公司F是一家上市家電公司，主要從事小家電(包括電風扇、熨燙機、脫毛儀、廚具、食品加工設備等)的生產銷售。
- (5) 公司G是一家上市家電公司，專門從事家電產品(包括水壺、烤箱、微波爐等)的生產、營銷及分銷。

在中國內地的家電市場，按2023年的銷量計，五大市場參與者合計約佔總市場份額的49.1%。於2023年，中國內地家電市場的市場參與者數目約為40,000家。於中國內地市場，2023年我們的家電產品銷量排名第一，市場份額為25.5%。

## 行業概覽

### 2023年按銷量劃分的中國內地前五大家電公司

排名	公司	總部	銷量(百萬台) <sup>(1)</sup>	市場份額
1	本公司	亞洲	190.4	25.5%
2	公司A <sup>(2)</sup>	亞洲	57.0	7.6%
3	公司H <sup>(3)</sup>	亞洲	48.2	6.5%
4	公司C <sup>(4)</sup>	亞洲	39.1	5.2%
5	公司I <sup>(5)</sup>	亞洲	32.0	4.3%

附註：

- (1) 僅包括各公司自有品牌的銷售量。
- (2) 公司A是一家入選2023年《財富》世界500強的上市家電公司，主要從事冰箱、洗衣機、空調、廚房電器及小家電的生產銷售。
- (3) 公司H是一家上市家電公司，其提供剃鬚刀及個護電器的研發、生產及銷售的一體化服務。
- (4) 公司C是一家上市家電公司，主要生產空調，同時還生產電風扇、飲水機、取暖器、電飯煲、空氣淨化器、電水壺、加濕器、電磁爐等產品。
- (5) 公司I是一家上市家電公司，專賣小家電，包括吸塵器、豆漿機、麵條機、榨汁機等。

###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全球家電市場

2023年，我們家用空調、洗衣機、冰箱、廚電及其他家電等各類別家電產品的銷量均位列全球家電企業前三名，市場份額分別為23.7%、14.2%、10.5%及6.0%。同期，按零售額計，我們在這四個領域亦位列全球前三，市場份額分別為21.1%、12.5%、7.7%及4.6%，其中，我們在家用空調和廚電及其他家電領域位居榜首。

### 家電市場主要准入壁壘

尋求進軍家電市場的新公司一般需要克服以下障礙：

- **研發：**家電產品越來越智能化，技術越來越先進，消費者也越來越青睞這類產品，這為新進入者與現有市場領導者競爭製造了巨大障礙，因為後者多年來在家電領域積累了豐富的專業知識和研發實力。



- **製造能力**：老牌大型企業通過大規模生產、集中採購和分銷來降低平均成本，從而擁有更強的盈利能力，以此保持對新進入者及小型參與者的競爭優勢。
- **分銷及服務網絡**：全球家電市場的分銷渠道需要大量時間及投資來建立。此外，家用電器製造商需要建立全國性甚至全球性的服務網絡來提供維修和保養服務。建立廣泛的分銷及服務網絡需要大量投資和多年的努力，對新參與者來說是一個很大的准入壁壘。
- **品牌實力**：在眾多市場中，全球及本地的市場領先者積累了強大的品牌號召力及長期的客戶忠誠度。即使新品牌擁有更優越、更具成本效益的產品，一個新品牌能搶佔多少市場份額仍為未知數。

### 我們的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主要面向的市場

我們的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主要面向新能源及工業技術、智能建築科技以及機器人與自動化等多個具有巨大增長潛力的市場。於2023年，按銷售總額計，這三個市場的全球市場規模分別為人民幣7,834億元、人民幣18,544億元及人民幣14,403億元。

隨著中國內地及其他地區人口老齡化、城鎮化率不斷提高以及多個終端市場不斷增長的需求，加上全球碳減排趨勢，助漲上述市場對解決方案的需求。對配備高能效系統以支持環境可持續性的智能建築的需求越來越旺盛。在全球碳減排的浪潮下，NEV滲透率的提高需要NEV中的儲能系統及熱管理系統來滿足不斷增長的需求，同時最大限度地減少對環境的不利影響。同時，多數國家和地區面臨人口老齡化及勞動力成本上漲的挑戰，從而推動機器人與自動化在各個領域的採用，包括緩解勞動力短缺、控制勞動力成本及提高整體效率等方面。此外，NEV及電子等多個終端市場的增長正在推動對服務這些市場的解決方案的需求。

### 新能源及工業技術市場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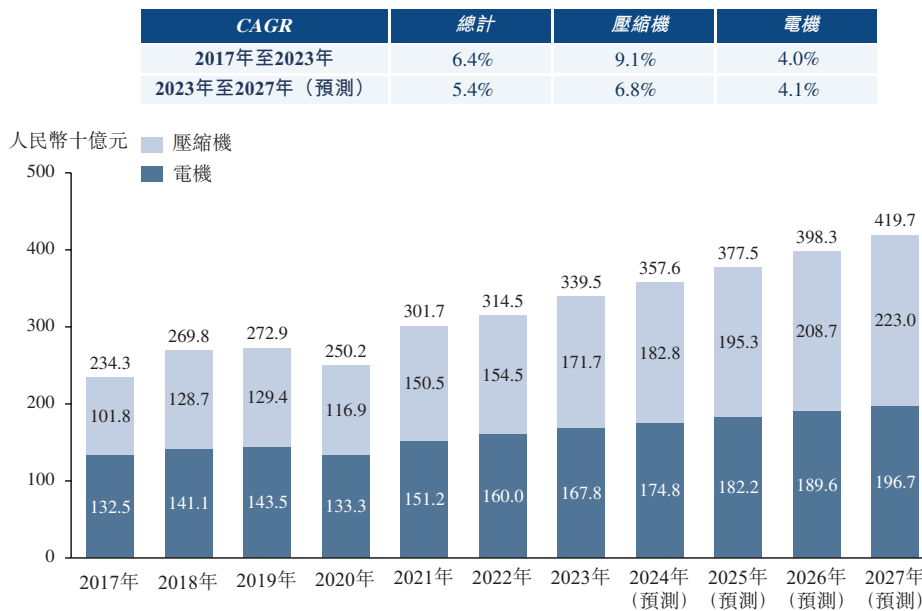
新能源及工業技術是指用於各種工業用途和能源管理的產品和解決方案，包括家用電器壓縮機、家用電器電機、工業控制系統及能源解決方案。能源解決方案包括新能源汽車儲能和熱管理系統。

家電壓縮機和家電電機全球市場概覽

市場規模

家電壓縮機是一種機械裝置，旨在通過減少氣體或空氣的體積來增加壓力，用於空調和製冷系統等多種產品。家電電機是將電能轉化為機械能的電氣元件，用於空調、洗衣機和冰箱等主要家電產品。隨著家電市場穩定增長，家電壓縮機的全球銷售額從2017年的人民幣1,018億元增長到2023年的人民幣1,717億元，家電電機的全球銷售額從2017年的人民幣1,325億元增長到2023年的人民幣1,678億元。展望未來，上述兩個市場將保持穩定增長，在2027年分別達到人民幣2,230億元和人民幣1,967億元。

2017年至2027年（預測）全球家電壓縮機和家電電機的銷售額



資料來源：日本空調、暖氣和製冷新聞、中國電機工程學會、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家電壓縮機和家電電機市場的競爭格局

以2023年產量計，我們的家電壓縮機業務在全球市場排名第一，市場份額佔30.3%。在家電壓縮機業務中，按產量計，我們的家用空調壓縮機業務亦在2023年排

名第一，以產量計算佔45.1%的市場份額。在家電電機方面，於2023年，我們的家用空調電機及洗衣機電機產量均位居全球第一，市場佔有率分別為40.0%及2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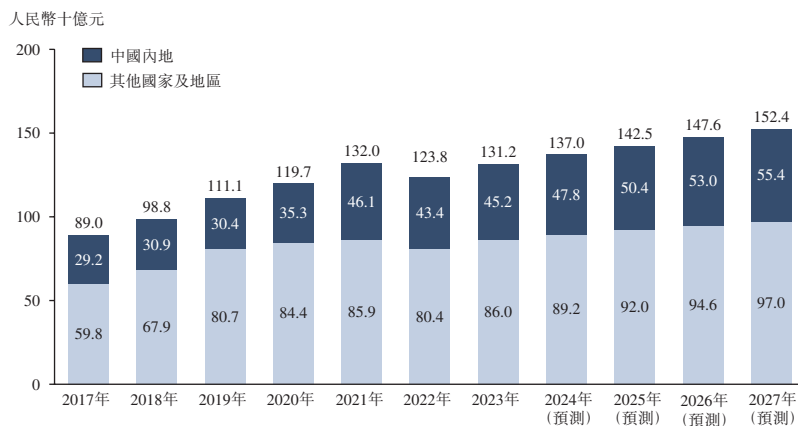
### 工業控制系統市場概覽

#### 市場規模

工業控制系統包括伺服系統及運動控制等控制產品。伺服系統主要包括伺服電機、伺服驅動器、反饋裝置、編碼器和其他組件。運動控制是用於控制和協調機械和自動化系統運動的設備。全球工業控制系統市場產生的銷售額從2017年的人民幣890億元增至2023年的人民幣1,312億元，預計進一步增至2027年的人民幣1,524億元。中國內地工業控制市場產生的銷售額從2017年的人民幣292億元增至2023年的人民幣452億元，預計2027年將達到人民幣554億元，佔全球市場比重越來越高。

#### 2017年至2027年（預測）全球工業控制系統市場銷售額

CAGR	總計	中國內地	其他國家及地區
2017年至2023年	6.7%	7.5%	6.2%
2023年至2027年（預測）	3.8%	5.0%	3.8%



資料來源：國際自動化協會、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 工業控制系統市場的增長動力及競爭格局

工業控制系統市場的增長預計將受到以下因素的推動：(i)根據中國半導體行業協會及國際汽車製造商協會的數據，按銷售額計，中國內地集成電路產品市場和新能源汽車市場在2023年至2027年的CAGR分別為10.1%及18.5%。這表明各行業對工業自動化的需求不斷增長，而工業控制系統在提供精確可靠的運動控制方面發揮關鍵作用，尤其是集成電路產品、消費性電子產品及新能源汽車等終端市場，其中集成電路產品

## 行業概覽

及汽車是工業控制系統的兩個主要下游應用，按2023年的收入計，分別約佔工業控制系統終端市場的15%及10%；(ii)對能源效率的需求不斷增長，而這可以通過能夠提供高效電機控制的工業控制系統來實現；(iii)工業控制系統的技術進步不斷優化其性能；及(iv)正在進行工業化的新興市場的需求不斷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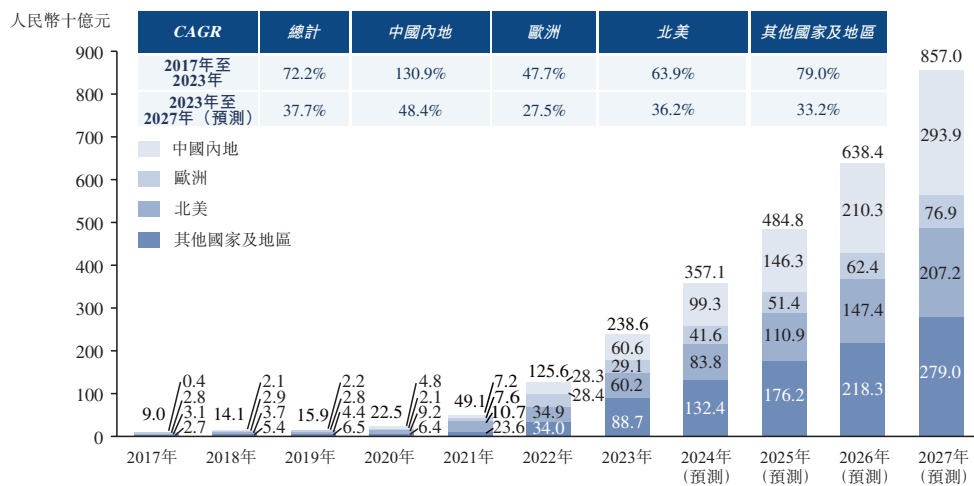
全球工業控制系統市場的競爭相當激烈，市場參與者超過2,000家。2023年，全球工業控制系統市場的龍頭公司為日本、歐洲及美國的跨國公司。2023年，按收入計，我們約佔全球工業控制系統市場0.9%的市場份額。

### 儲能市場概覽

#### 市場規模

就新增裝機容量價值而言，2017年至2023年，全球儲能市場規模以72.2%的CAGR大幅增長，預計2023年至2027年將以37.7%的CAGR進一步增長，到2027年將達到人民幣8,570億元。同樣以新增裝機容量價值計算，中國內地儲能市場規模增長愈發顯著，在2017年至2023年以130.9%的CAGR大幅增長，預計在2023年至2027年將以48.4%的CAGR增長，在2027年達到人民幣2,939億元。

2017年至2027年（預測）按新增裝機容量價值計的全球儲能市場的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中關村儲能產業技術聯盟、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儲能市場的增長動力及競爭格局

儲能市場的增長預計將受以下因素推動：(i)根據國際能源機構的資料，可持續能源在全球發電市場的份額不斷增加，預計將從2020年的29%上升至2050年的55%，預期將會刺激對有助於確保可持續能源資源穩定供應的儲能系統的需求；及(ii)美國、歐洲和中國內地等主要經濟體出台鼓勵生產和安裝儲能設備的有利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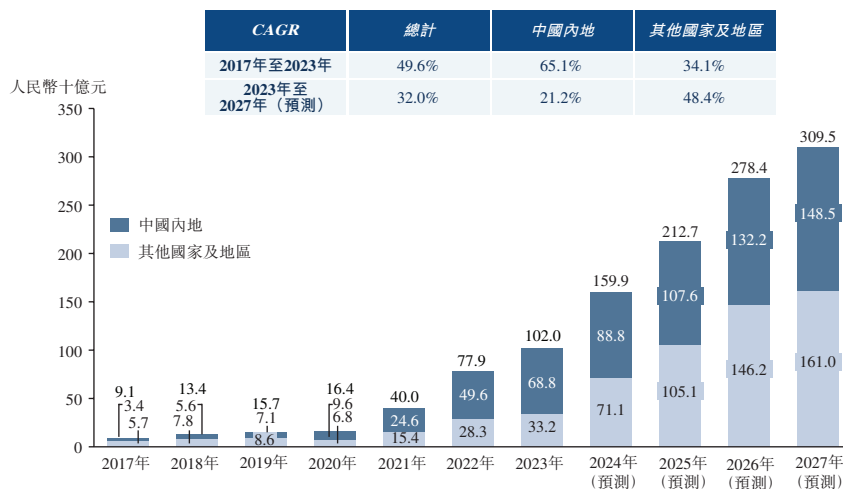
全球儲能市場的競爭相對激烈，市場參與者超過1,000家。2023年，我們按收入計佔全球儲能市場的市場份額約為1.6%。

全球新能源汽車熱管理系統市場概覽

市場規模

全球NEV市場增長迅速，並且中國內地已成為全球最大的NEV市場。包括電子壓縮機、電子水泵、汽車閥門等在內的NEV熱管理系統對於控制和優化NEV的熱傳遞、提高NEV性能非常重要。在快速增長的新能源汽車市場需求推動下，儘管目前新能源汽車熱管理市場的規模較小，但預計在不久的將來顯著增長。2017年至2023年，中國內地新能源汽車熱管理系統市場的CAGR為49.6%，預計2023年至2027年將進一步增長，CAGR為32.0%，於2027將達至人民幣3,095億元。

2017年至2027年（預測）全球NEV熱管理系統市場的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中國汽車工業協會、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 NEV熱管理系統市場的增長動力及競爭格局

NEV熱管理系統市場預計將受電動汽車及混動力汽車等NEV的市場份額增長所驅動，這需要高效的熱管理解決方案為優質性能及長久續航保駕護航。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2023年至2027年，全球及中國內地新能源汽車市場銷量增長顯著，全球銷量從13.7百萬輛增至41.0百萬輛，CAGR為31.5%；中國內地從9.0百萬輛增至19.3百萬輛，CAGR為20.9%。由於電池安全性和性能對溫度高度敏感，而且與內燃機汽車不同，NEV無法利用發動機的廢熱為車廂供暖，因此熱管理系統對於NEV比傳統內燃機汽車更為重要。因此，每輛NEV的熱管理系統值是內燃機汽車的2至3倍。

全球NEV熱管理系統市場的競爭相對激烈，市場參與者超過1,000家。2023年，全球品牌為全球NEV熱管理系統市場的主流，佔據大部分的市場份額，其中，按收入計，前四大工業公司約佔50%的市場份額。2023年，按收入計，我們佔全球NEV熱管理系統市場不足1.0%的市場份額。

### 智能建築科技市場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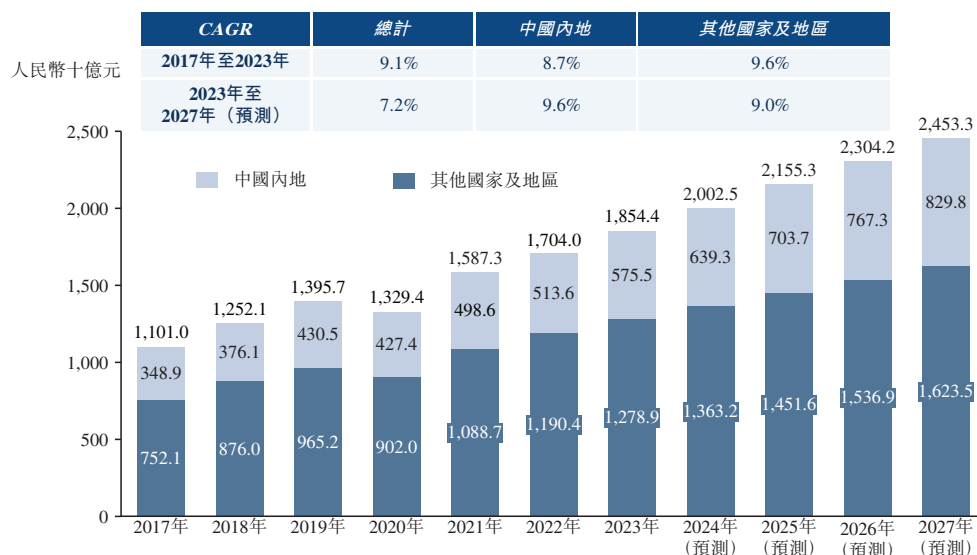
智能建築科技指幫助建築物優化能源效率、提高居住者舒適度及改善安全性的技術解決方案，整合了商用空調、電梯、建築控制軟件及智能消防安全和安保系統等硬件和軟件。

### 全球智能建築科技市場

全球智能建築科技行業在2017年至2023年實現了顯著的收入增長，由2017年的人民幣11,010億元增至2023年的人民幣18,544億元，CAGR為9.1%。

隨著城市化的持續以及建築科技在數字化及智能化支持下進一步發展，預期智能建築科技市場將在2023年至2027年期間以7.2%的CAGR強勁增長，在2027年達到人民幣24,533億元。就收入而言，2023年商用空調佔全球智能建築科技市場的19.5%。商用空調能調節溫度、濕度和空氣質量來維持舒適的室內環境，在智能建築科技市場發揮重要作用，且能帶來多項主要益處，包括改善室內空氣質量、舒適的室內環境及提高建築的能效。

2017年至2027年（預測）按區域劃分的全球智能建築科技市場收入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中國電梯行業商務年鑑、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中國內地智能建築科技市場預計將在2023年至2027年以9.6%的CAGR快速增長，至2027年達到人民幣8,298億元。

智能建築科技市場的增長動力及趨勢

以下為推動並預期將繼續帶動智能建築科技市場增長的主要因素：

- 全球去碳化趨勢：**工業園區、辦公室及其他樓宇為碳排放的主要來源，因此全球去碳化趨勢推動智能建築科技的發展。智能建築科技集硬件和軟件於一體，在提高能效、減少碳排放和降低樓宇能源成本方面發揮重要作用，有助於實現去碳化目標。在此背景下，中國內地在能源和環境設計領導地位(LEED)的認證（全球使用最廣泛的綠色建築評級系統之一）大幅增加，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共有7,119個項目獲得美國綠色建築委員會認證。該數字較2022年增加55.6%，突顯中國內地對智能建築解決方案的強勁需求。
- 數字城市發展：**智能建築科技市場的增長亦受中國內地及世界各地的數字城市發展帶動，例如：在樓宇控制系統等智能建築科技的支持下，中國內地的數字城市發展推動了樓宇向數字化管理的生態系統轉變。

- **持續城市化：**城市化同樣是智能建築科技市場的主要驅動因素，例如，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預期中國內地的城市化率將從2023年的66.2%提高到2027年的69.8%。隨著越來越多的城市居民對居住環境的空氣質量、能源效率、安全性和便利性的要求越來越高，城市化率的不斷提高推動了對智能建築科技的需求。
- **更換及升級：**隨著樓宇老化，樓宇內的電梯、空調及其他設備也隨之老化，因而產生了更換或升級現有樓宇以滿足現代能效、可持續性及安全標準的需求。此外，還需要樓控軟件來實現對樓宇及其設備更快捷有效的管理。這進一步推動了智能建築科技市場的發展。

展望未來，我們預計全球智能建築科技市場對樓控軟件的需求將越來越高，應用範圍也會越來越廣，5G、物聯網、雲計算、大數據和AI等技術的應用將不斷增加，軟硬件有機智能結合的一體化樓宇解決方案將成為發展趨勢。

### 智能建築科技市場的競爭格局

在智能建築科技市場，我們的主要競爭對手包括提供智能建築科技解決方案的中國公司及跨國公司。中國內地的智能建築科技市場相對分散，五大參與者合計佔總市場份額約17.8%。於2023年，中國內地智能建築科技市場的市場參與者數量超過50,000家。2023年，我們來自智能建築科技的收入在中國內地排名第五，市場份額為2.7%。

商用空調方面，以2023年的收入計算，我們在中國內地的市場份額為14.3%，排名第一；在全球的市場份額為6.6%，排名第5。

### 智能建築科技市場的主要准入門檻

尋求進入智能建築科技市場的新公司一般需要克服以下障礙：

- **品牌知名度：**在複雜的智能建築科技市場中，客戶對某一品牌建立了信任，就不太可能輕易轉向其他品牌。對於空調或電梯等專業設備來說尤其如此，因為這些設備的可靠性對舒適性和安全性至關重要。因此，要與已有固定客戶群的現有市場參與者競爭以獲得品牌知名度會比較困難。



- **資質及認證：**按照地方法律法規及行業規定，從事智能建築科技的公司必須獲得並保持所有必要的許可和資質，且接受嚴格的測試、認證和質量審核，這些要求帶來了另一重大挑戰。
- **創新能力：**創新對於不斷發展的智能建築科技市場至關重要，因為該市場高度依賴專業知識和技術經驗。公司需要持續投資於研發及技術創新以保持競爭優勢，這對並無足夠研發能力或財務資源的新市場參與者形成重大挑戰。該領域對人才的需求也在不斷增長，新入場者將需要與現有市場參與者競爭以吸引合適人才。
- **提供綜合解決方案的能力：**能夠提供綜合及定制化解決方案對智能建築科技提供商的成功日趨重要。倘新進業者欠缺智能建築科技解決方案必要的多元性或提供綜合解決方案的研發及銷售能力，將於市場競爭中面臨挑戰。

### 機器人與自動化市場概覽

機器人與自動化市場包括機器人市場及其他工業自動化解決方案的市場，以提高製造過程的生產效率。隨著機器人需求上升及技術的進步，全球機器人與自動化市場規模由2017年的人民幣7,842億元增加至2023年的人民幣14,403億元，並預期在2027年將達人民幣20,378億元。

機器人一般是指可編程的兩軸或多軸驅動機械裝置，具有一定程度的自主性，可移動並執行預定任務。按應用領域劃分，機器人可分為工業機器人與服務機器人。近年來，全球機器人產業取得了長足的發展和進步，機器人已廣泛應用於全球各行各業。全球機器人市場產生的總收入一直呈上升趨勢，從2017年的人民幣1,805億元增至2023年的人民幣3,958億元，預計2027年將達到人民幣5,841億元。

### 全球工業機器人市場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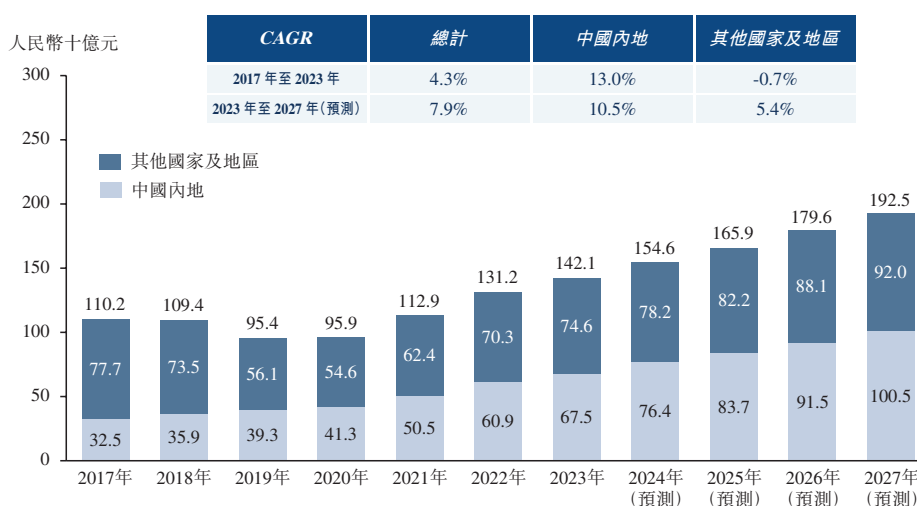
工業機器人通常用於實現製造、物流及其他流程的自動化。近年來，工業機器人行業經歷了顯著的技術進步。AI、機器學習及先進傳感器技術的整合使工業機器人能夠執行複雜的任務，且精密度更高，適用性更強。全球工業機器人市場的收入由2017年的人民幣1,102億元增至2023年的人民幣1,421億元，CAGR為4.3%，預計2023年至2027年將以7.9%的CAGR進一步增長，於2027年達到人民幣1,925億元。

## 行業概覽

工業機器人技術一般用於電氣／電子、汽車／電車、金屬和機械、塑料和化學產品、食品等行業。工業機器人的三大應用領域是電氣／電子、汽車／電車、金屬機械，2023年合計佔總市場的62.6%，其中汽車／電車應用預計將快速增長，到2024年將成為工業機器人的最大應用領域。

在勞動力成本上升、機器人技術不斷進步以及製造業活動不斷擴大等各種因素的推動下，中國內地的工業機器人市場顯著增長。中國內地的汽車／電車、電氣／電子和金屬及機械製造業對工業機器人的需求尤其大。2023年，中國內地工業機器人市場的收入為人民幣675億元，預計2023年至2027年將以10.5%的CAGR增長，到2027年將達到約人民幣1,005億元。

2017年至2027年（預測）全球工業機器人市場的市場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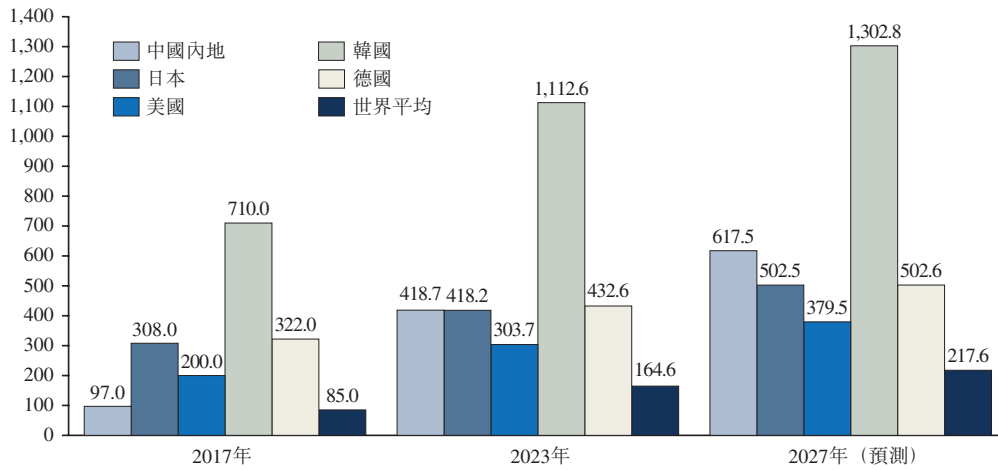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國際機器人聯合會、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 主要地區工業機器人密度

就機器人密度（以製造業中工人對應的工業機器人數量來衡量）而言，2023年，中國內地的機器人密度達到了每萬名製造業工人對應418.7台機器人，低於韓國（1,112.6台）、德國（432.6台）和日本（418.2台）。預計中國內地的機器人密度將於2027年進一步增加至每萬名員工對應617.5台機器人，在所有地區中排名第二，超過德國和日本，僅次於韓國。

2017年至2027年（預測）前五大區域的全球工業機器人市場機器人密度

每萬名製造業工人安裝機器人數



資料來源：國際機器人聯合會、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工業機器人市場的增長動力及趨勢

以下為推動並預期將繼續推動全球工業機器人市場增長的主要因素：

- 人口老化及勞工成本上升推動自動化需求增加：許多國家及地區正面臨人口老化及勞工成本上升的挑戰，例如，在中國內地，65歲及以上人口佔總人口的比例將從2023年的15.4%增長到2027年的17.7%。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2023年至2027年中國內地私營單位城鎮職工平均年薪預計將以4%的CAGR增長。這種轉變給製造業等勞動密集型行業帶來了挑戰，熟練工人減少會導致勞動力短缺和生產力下降。因此，許多工業部門的製造和其他業務正在向自動化發展，導致對工業機器人的需求激增，尤其是在中國內地等地。這些行業可以從工業機器人提供的可擴展性和速度中大大受益。

- **技術進步**：機器人領域取得或適用的技術進步促進了工業機器人市場的增長，例如，傳統機器人只能執行單一任務，而最新的柔性機器人可以適應不同的生產需求，執行多種任務，從而大幅拓展工業機器人技術的應用領域。數字化的不斷發展也提升了工業機器人的性能，推動市場增長。數字化機器人利用傳感器和數據採集技術實時檢測生產過程中的各種參數和指標，大大提高了生產效率。
- **關鍵終端市場的需求旺盛**：在技術進步及消費者需求上升的推動下，工業機器人的關鍵終端市場（如汽車、光伏及電子行業）迎來大幅增長。例如，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中國內地的新能源汽車銷量預計將由2023年的9.0百萬輛激增至2027年的19.3百萬輛，CAGR為20.9%。同樣，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2023年至2027年，中國內地電子行業的收入按約4%的CAGR增長。電子及汽車行業是工業機器人的兩大下游應用，按2023年的年安裝量計，分別約佔工業機器人終端市場的33.1%及23.4%。汽車、光伏及電子行業的增長表明市場對工業機器人的需求旺盛，因為工業機器人與自動化技術為該等行業提供不間斷生產及縮短生產週期的解決方案。

我們預計，全球工業機器人市場將不斷向節能、易用和定制化方向轉變。此外，我們預計市場領導者將繼續利用自身優勢，合作研發並提供全面的解決方案，以進一步加強他們的競爭地位。

### **工業機器人市場的競爭格局**

全球工業機器人市場相對集中，進入壁壘較高。按收入計，2023年前五大工業機器人公司合計佔全球市場的42.8%。我們的主要競爭對手是其他全球頂級工業自動化公司。按收入計，2023年我們的工業機器人業務在全球排名第三，市場份額為8.9%。特別地，按2023年的銷量和收入計，我們在全球重載工業機器人（指有效載荷超過100公斤的工業機器人）市場排名第二，市場份額分別為18.6%及17.9%。

## 行業概覽

### 2023年按收入劃分的全球前五大工業機器人公司

排名	公司	總部	市場份額
1	公司J <sup>(1)</sup>	亞洲	11.5%
2	公司K <sup>(2)</sup>	歐洲	10.9%
3	本公司	亞洲	8.9%
4	公司L <sup>(3)</sup>	亞洲	8.1%
5	公司M <sup>(4)</sup>	亞洲	3.4%

附註：

- (1) 公司J為一家主要提供機器人及電腦數控無線系統等自動化產品及服務的上市公司。
- (2) 公司K為一家主要提供機器人與自動化技術的上市公司。
- (3) 公司L為一家主要提供伺服器、運動控制器、開關及工業機器人的上市公司。
- (4) 公司M為一家主要提供打印機、機器人及工業自動化設備、傳感系統及其他電子元件的上市公司。

### 工業機器人市場的主要進入壁壘

想進入工業機器人市場的新公司通常需要克服以下障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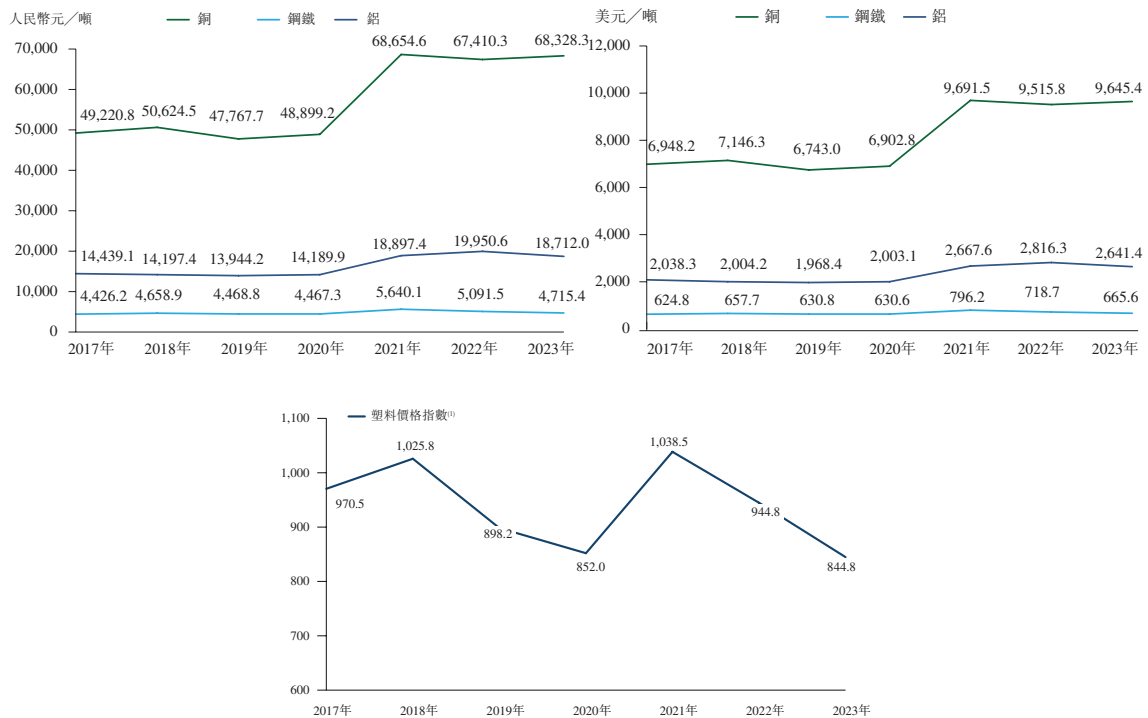
- **技術和專有知識**：與許多其他工業產品相比，機器人技術對性能、可靠性、耐用性和安全性的要求更高。因此，機器人工程、控制系統、AI、機器學習和傳感器技術等各方面的深厚專業技術對於開發和製造工業機器人至關重要。積累這種水平的專業知識需要時間和資源。此外，對於新進入市場的企業來說，在開發機器人技術的同時，避免侵犯現有專利和處理法律糾紛也是一項艱巨的任務。
- **品牌力及客戶關係**：工業機器人市場由少數幾家主要公司主導，該等公司享有的規模經濟、品牌知名度及與關鍵領域頂級客戶經過多年合作而形成的牢固關係，所有這些均為競爭優勢且難以複製。由於更換機器人與自動化解決方案供應商往往會造成混亂且成本高昂，因此客戶通常更願意與現有供應商合作。
- **成熟的供應商網絡**：工業機器人製造商通常與提供關鍵部件及子系統的供應商建立長期合作夥伴關係，使新進入者難以獲得必要的供應。

主要原材料的歷史價格趨勢

我們生產使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銅、鋼、塑料和鋁等。這些主要原材料的價格在2017年至2020年間相對穩定，但在2021年出現明顯上漲，主要由於供需不平衡。之後於2022年及2023年，價格小幅下跌，但鋁價於2022年有所上漲，而銅價於2023年有所上漲。2022年鋁價上漲是由於限電導致生產中斷所致，而銅價於2023年有所上漲是受全球經濟復甦及基礎設施投資增加推動。原材料成本增加對市場參與者的影響不一。市場領導者更能利用多樣化的產品組合及運營效率減輕影響，且他們一般具有更強的定價能力，可以通過提高產品價格抵消原材料價格上升所帶來的壓力。

下表載列主要原材料於所示期間的歷史價格：

2017年至2023年主要原材料價格



資料來源：倫敦金屬交易所、中國塑料城、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附註：

- (1) 塑料價格指數乃根據浙江塑料城網上交易市場的塑料交易價格及中國塑料城的塑料現貨交易價格編製。

### 資料來源

我們委託弗若斯特沙利文（一家提供行業研究及市場策略、增長諮詢及企業培訓的全球獨立諮詢公司）對全球家電行業以及包括新能源及工業技術、智能建築科技、機器人與自動化在內的全球商業及工業行業進行詳細研究及分析。我們已同意就編製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向弗若斯特沙利文支付費用人民幣816,000元。我們已在本節、以及本文件的「概要」、「風險因素」、「業務」、「財務資料」及其他章節，摘錄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的若干資料，以向潛在投資者更全面介紹我們所經營的行業。

於編製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過程中，弗若斯特沙利文同時進行一手及二手研究，從而獲得有關目標研究市場行業趨勢的知識、統計資料及行業見解。一手研究涉及與領先行業參與者及行業專家討論市場狀況。二手研究涉及審閱公司報告、獨立研究報告，乃基於弗若斯特沙利文自有數據庫的數據為基礎。弗若斯特沙利文已獨立核實資料，但其審閱結論的準確性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所收集資料的準確性。弗若斯特沙利文的研究可能會受到所用假設的準確性以及一手和二手資料來源選擇的影響。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乃基於以下假設編製：(i)中國內地及全球經濟在不久的將來很可能保持穩定增長；及(ii)中國內地及全球的社會、經濟及政治環境於2023年至2027年期間很可能保持穩定。

我們的董事經作出合理查詢後確認，自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日期以來，市場資料並無任何可能對有關資料有所保留、矛盾或造成重大影響的不利變動。

### 概覽

本集團的歷史可追溯至1968年，當時創始人何先生在廣東省順德市開始創業。1980年，我們開始生產電風扇，自此進軍家用電器製造領域。「美的」品牌誕生後，我們進入空調行業，開始不斷擴大我們在家電行業的產品品類。

歷經50多年的發展，我們已成為一家全球領先、技術驅動的智能家居和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供應商。我們的業務遍及200多個國家和地區。我們在不同的垂直領域取得了市場領導地位，其中包括各種家電及相關工業核心部件、商用空調、機器人與自動化。我們連續九年入選《財富》世界500強企業榜單，展現了我們的全球領導地位及卓越表現。

1993年，廣東美的電器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我們的A股通過吸收合併廣東美的電器股份有限公司後於2013年9月起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碼：000333）。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的重要股權變動－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及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美的控股持有我們31.0%的總股本。

### 公司及業務發展重要里程碑

以下概述本集團的公司及業務發展重要里程碑：

年份	事件
1968年 . . . .	我們於廣東省順德市開展業務。
1980年 . . . .	我們以電風扇進軍家電行業。
1981年 . . . .	註冊「美的」商標。
1985年 . . . .	我們開始提供空調產品。
1993年 . . . .	美的電器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0527）。
2002年 . . . .	我們開始進軍冰箱及洗衣機等其他家電市場，進一步豐富我們的產品組合。
2007年 . . . .	我們在越南建立第一個海外生產基地。
2008年 . . . .	我們收購了小天鵝，進一步鞏固了我們在洗衣機市場的地位。
2013年 . . . .	本集團通過與美的電器合併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0333）。
2016年 . . . .	我們收購東芝旗下家電業務主體東芝生活（一家日本家電製造商）的多數權益。
2017年 . . . .	我們收購庫卡集團（一家德國機器人製造商）。



## 歷史及公司架構

年份	事件
2021年 . . . .	我們成為中國內地銷量第一的空調供應商。
2024年 . . . .	我們連續九年入選《財富》世界500強榜單。

### 主要子公司

我們主要子公司各自的主要業務活動及成立日期列示如下：

公司名稱	本集團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活動	成立日期及 司法轄區
安徽美芝精密製造有限公司 (「美芝精密」) . . . . .	100%	空調零部件製造 及銷售，例如 電機、氣體壓 縮機及機電設 備	2010年10月25日， 中國
安得智聯供應鏈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 . . . .	74%	物流及倉儲服務	2011年2月24日， 中國
重慶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重慶美的製冷」) . . . . .	100%	空調、冰箱及冰 櫃製造及銷售	2011年5月30日， 中國
佛山市順德區美的電熱電器製造 有限公司(「美的電熱電器」) . . . .	100%	小家電製造，例 如電熱蒸鍋及 高壓鍋	2006年2月24日， 中國

## 歷史及公司架構

公司名稱	本集團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活動	成立日期及 司法轄區
佛山市順德區美的家電實業有限公司(「美的家電」) . . . . .	100%	投資控股	2005年11月25日， 中國
佛山市順德區美的洗滌電器製造有限公司(「美的洗滌電器」) . . . . .	100%	廚房電器製造， 例如洗碗機、 煙機、烤爐、 消毒器、燃氣 及取暖設備	2000年1月18日， 中國
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廣東美的製冷」) . . . . .	80%	家用空調製造及 銷售	2004年10月22日， 中國
廣東美的集團燕湖製冷設備有限公司(「廣東美的燕湖製冷」) . . . . .	100%	家用空調製造及 銷售	2000年4月30日， 中國
廣東美的暖通設備有限公司(「廣東美的暖通」) . . . . .	100%	商用空調製造	2005年9月26日， 中國
廣東美的廚房電器製造有限公司(「廣東美的廚房」) . . . . .	100%	小家電製造，例 如洗碗機、煙 機、烤爐、消 毒器、燃氣及 取暖設備	2006年9月4日， 中國

## 歷史及公司架構

公司名稱	本集團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活動	成立日期及 司法轄區
廣州華凌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100%	家用空調製造及 銷售	2010年6月13日， 中國
合肥美的暖通設備有限公司 (「合肥美的暖通」) .....	100%	空調和暖通設備 製造及銷售	2010年10月9日， 中國
合肥美的電冰箱有限公司 (「合肥美的電冰箱」) .....	100%	電冰箱、冰櫃及 製冷產品製造	1996年9月1日， 中國
湖北美的電冰箱有限公司 (「湖北美的電冰箱」) .....	100%	電冰箱、冰櫃及 製冷產品製造	1998年8月31日， 中國
KUKA AG .....	100%	製造及銷售機器 人、基於機器 人的產品及解 決方案	1889年5月8日， 德國
美的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美的創業」) .....	100%	投資提供資本市 場及業務相關 服務的公司	2018年6月12日， 中國
美的電器(荷蘭)有限公司 .....	100%	投資控股	2017年3月15日， 荷蘭

## 歷史及公司架構

公司名稱	本集團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活動	成立日期及 司法轄區
美的電器(新加坡)貿易有限公司 (「美的新加坡」) .....	100%	家電出口貿易	2008年1月11日， 新加坡
美的集團(上海)有限公司 (「美的上海」) .....	100%	智能家電及自動 化解決方案製 造及銷售	2020年1月2日， 中國
美的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美的財務」) .....	100%	向本集團旗下公 司提供金融服 務	2010年7月16日， 中國
美的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美的創新」) .....	100%	投資控股	2015年3月19日， 中國
美的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美的國際」) .....	100%	投資控股	2004年7月28日， 香港
美的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美的投資發展」) .....	100%	投資家電生產商	2016年5月12日， 英屬維爾京群島
寧波美的聯合物資供應有限公司 (「寧波美的聯合」) .....	100%	原材料及配件批 發及零售	2011年1月7日， 中國

## 歷史及公司架構

公司名稱	本集團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活動	成立日期及 司法轄區
東芝生活電器株式會社 .....	100%	家電及廚房電器、辦公電器及工業電器製造	1991年4月1日， 日本
東芝電器營銷株式會社 .....	100%	家電製造及銷售	1953年11月2日， 日本
蕪湖美智空調設備有限公司 (「蕪湖美智空調」) .....	100%	空調及製冷設備製造	2010年4月29日， 中國
蕪湖安得智聯科技有限公司 (「蕪湖安得」) .....	74%	物流及倉儲服務	2010年12月7日， 中國
蕪湖美的廚衛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蕪湖美的廚衛」) .....	100%	廚房電器製造，例如抽油煙機、燃氣器具、洗碗機、垃圾處理機、消毒器、熱水器等	2008年8月7日， 中國
蕪湖美的生活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蕪湖美的生活電器」) .....	100%	小型智能家電製造及銷售	2008年8月7日， 中國
無錫小天鵝電器有限公司 (「小天鵝電器」) .....	100%	洗衣設備製造及銷售	2019年5月31日， 中國

## 歷史及公司架構

公司名稱	本集團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活動	成立日期及 司法轄區
浙江美芝壓縮機有限公司 (「浙江美芝壓縮機」) .....	100%	空調部件製造及 銷售，例如氣 體壓縮機及製 冷、機電設備	2014年1月21日， 中國

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持有上述主要子公司的多數股權，惟美的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除外，其於2022年1月因本集團向其他股東收購餘下51%股權而成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有關主要子公司股本變動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C. 有關我們主要子公司的進一步資料」。

### 本公司的重要股權變動

#### 本公司及我們的創辦人的早期發展

何先生帶領一群北滘居民開始創業，在1968年創辦一家鄉鎮企業來開展其商業生涯，主要生產塑料及金屬製品等，這便是本集團的前身。何先生帶領美的電器在1992年完成股份制改革，在1993年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成為中國內地首家擁有現代管理體制的上市鄉鎮公司。

本公司當時名為順德市美托投資有限公司，於2000年4月7日註冊成立，後來更名為美的集團有限公司。

完成多輪股份轉讓及注資後，本公司註冊股本達到人民幣100百萬元，何先生成為本公司控股股東。2002年10月，何先生與美的控股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將其於本公司的全部股權轉讓予美的控股，何先生為美的控股股東及最終實益擁有人。2003年7月及2007年12月，時任股東同意向本公司分別作出總額人民幣400百萬元及人民幣500百萬元的注資。

### 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及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2012年8月，本公司完成將有限責任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的一切必要程序。

2013年9月，我們通過合併廣東美的電器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的A股上市（股票代碼：000333）（「A股上市」）。合併後，廣東美的電器股份有限公司退市。

在A股上市中，我們發行合共686,323,389股A股，緊隨上市後佔本公司當時股本的40.7%。上市後，美的控股擁有本公司當時股本約35.5%。

### 重大收購、出售及合併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出售或合併。

### 我們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情況及於聯交所上市的理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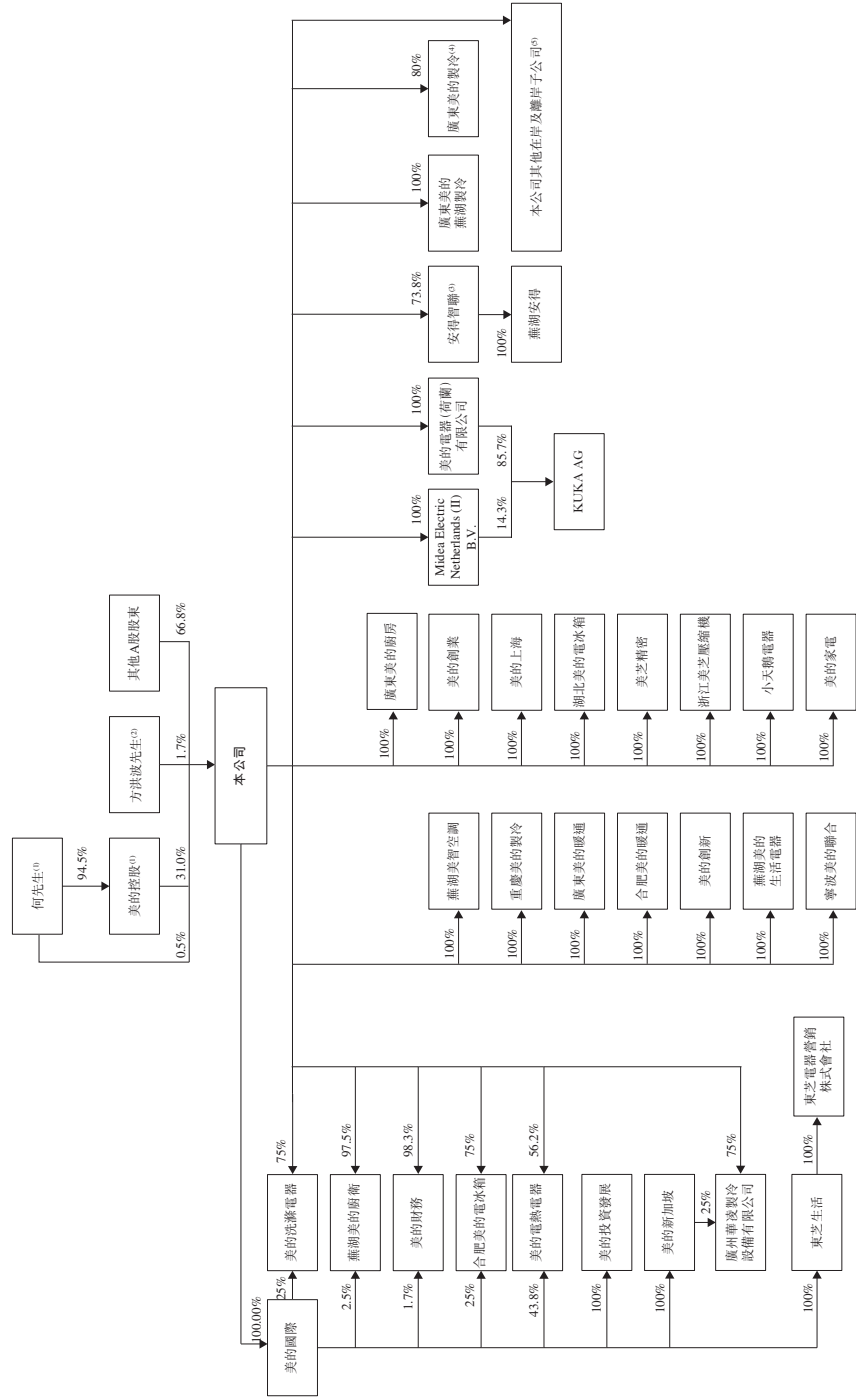
自2013年起，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確認，我們在任何重大方面並無嚴重違反深圳證券交易所規則及其他適用中國證券法律法規的情況，而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概無有關我們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合規記錄的重大事項須提請投資者注意。根據聯席保薦人進行的獨立盡職審查，聯席保薦人並無注意到任何事宜，令其不贊同我們董事對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的合規紀錄所作出的確認。

本公司尋求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為我們的業務發展及擴張提供更多資金，在需要時為本公司提供額外的融資平台，進一步加強我們在業內的企業形象及市場地位，並更好地吸引海外投資者和人才。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戰略」及「未來發展計劃和募集資金用途」。

我們的股權及公司架構

緊接全球發售前的股權及公司架構

下圖描述緊接全球發售完成前本集團的簡化股權及實益擁有權架構（假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上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變動）：





附註：

- (1) 何先生是本集團的創始人及控股股東以及美的控股的最終實益持有人。美的控股的餘下5.5%股權由何先生的兒媳盧德燕女士持有。盧德燕女士及何先生並非彼等各自於美的控股的權益的一致行動人士。
- (2) 方先生是本公司董事長兼總裁。有關更多詳細信息請參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董事」。
- (3)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安得智聯餘下的股權由十家國內員工持股平台持有，其中寧波美煜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寧波迅馳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分別持有安得智聯5.3%及5.1%的股權，其執行合夥伴為本集團員工，而非本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餘下八家國內員工持股平台各擁有安得智聯少於5%的股權。
- (4)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廣東美的製冷餘下的20.0%股權由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Carrier Global Corporation（紐約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CARR）的子公司Toshiba Carrier Corporation持有。
- (5) 其他子公司包括在各個司法轄區成立共超過400家子公司。



## 歷史及公司架構

下表載列(a)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及(b)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情況下本公司的股權架構，說明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所帶來的影響。

### (a)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

下表載列假設(a)截至上市日期，及(b)於超額配股權行權期末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的情況下本公司的股權架構。

股份描述	截至上市日期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		於超額配股權行權期末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美的控股 <sup>(1)</sup> . . . . . A股	2,169,178,713	29.0%	2,169,178,713	28.7%
何先生 . . . . . A股	31,909,643	0.4%	31,909,643	0.4%
方洪波先生 . . . . . A股	116,990,492	1.6%	116,990,492	1.5%
其他A股股東 . . . . . A股	4,675,052,003	62.5%	4,675,052,003	61.8%
H股股東 . . . . . H股	492,135,100	6.6%	565,955,300	7.5%
總計 . . . . .	<u>7,485,265,951</u>	<u>100.0%</u>	<u>7,559,086,151</u>	<u>100.0%</u>

附註：

(1) 美的控股由何先生持有94.5%。

## 歷史及公司架構

### (b)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

下表載列假設(a)截至上市日期，及(b)於超額配股權行權期末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的情況下本公司的股權架構。

股份描述	截至上市日期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		於超額配股權行權期末，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美的控股 <sup>(1)</sup> . . . . . A股	2,169,178,713	28.7%	2,169,178,713	28.4%
何先生 . . . . . A股	31,909,643	0.4%	31,909,643	0.4%
方洪波先生 . . . . . A股	116,990,492	1.5%	116,990,492	1.5%
其他A股股東 . . . . . A股	4,675,052,003	61.8%	4,675,052,003	61.2%
H股股東 . . . . . H股	565,955,300	7.5%	650,848,500	8.5%
總計 . . . . .	<u>7,559,086,151</u>	<u>100.0%</u>	<u>7,643,979,351</u>	<u>100.0%</u>

附註：

(1) 美的控股由何先生持有94.5%。

## 今日美的

我們是一家全球領先、技術驅動的智能家居和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供應商。我們的產品和服務涵蓋針對消費者的智能家居及各類家電，並為企業客戶提供解決方案，包括新能源及工業技術、智能建築科技、機器人與自動化及其他業務。我們連續九年躋身《財富》世界500強榜單，業務遍及200多個國家及地區，在全球設有33個研發中心、43個主要生產基地，並在全球擁有超過19萬名員工。

下表為我們的業務亮點：



附註：

- (1)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2) 於往績記錄期間
- (3)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按2023年收入及銷量計，按銷量計市場份額為7.9%
- (4)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按2023年收入計，市場份額為14.3%
- (5)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按2023年收入計
- (6)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按2023年12月31日我們持有的約65,000個活躍的專利族計

## 我們的關鍵里程碑

我們於1968年創立於中國順德，持續擁抱創新和變化。我們通過內生發展，戰略收購以及合資合作的方式，從單一品類、單一國家的業務，轉型升級為多品類產品及服務、多產業和全球化運營的科技集團。

下文載列我們的里程碑概要：

---

**1968年至1980年代初期：** ■ 1968年：公司前身成立，從事塑料及金屬製品的生產  
**創業初期**

---

**1980年代初期至** ■ 1980年：以電風扇為切入點進入家電行業  
**1990年代末期：** ■ 1985年：開始提供空調產品  
**家電業務發展** ■ 1993年：美的電器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

**1990年代末期至** ■ 1998年：通過收購東芝萬家樂，增強了我們在壓縮機這一空調核心  
**2010年代中期：** 零部件方面的實力；進入商用空調市場，隨後通過成立合資企業重  
**橫向擴張和縱向整合** 慶美的通用製冷設備有限公司進一步提升了我們的技術實力  
■ 2000年：年度銷售額首次突破人民幣100億元  
■ 2002年：進入洗衣機和冰箱市場，隨後通過收購小天鵝和華凌進一步夯實我們於該等市場的地位  
■ 2013年：本集團通過合併美的電器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333）

- 2010年代中期至今：**  
**升級智能家居業務，**  
**拓展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  
**業務，深化全球化進程**
- 升級智能家居業務：
    - 2018年：推出COLMO品牌，加強高端家電的產品組合
    - 2021年：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按銷量計，我們成為中國內地最大的空調供應商
  - 拓展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
    - 2017年：通過收購庫卡集團，進入機器人與自動化市場
    - 2020年：通過收購電梯製造企業菱王，豐富智能建築科技產品品類
    - 2020年和2023年分別收購新能源公司合康新能和科陸電子，進軍儲能解決方案業務
  - 深化全球佈局，持續強化品牌建設：
    - 2016年：收購東芝生活和意大利商用空調企業Clivet
    - 2017年：海外市場收入首次突破人民幣1,000億元
    - 2022年：OBM業務收入佔海外智能家居業務收入中自主品牌佔比首次超過40%

經過這一段歷程，時至今日，我們以美的品牌在多個業務領域取得了非凡的成就。其中的關鍵成就如下（各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 按照2023年銷量及收入計算，我們是全球最大的家電企業，按銷量計市場份額為7.9%。於2023年，按銷量計，我們在家用空調、洗衣機、冰箱以及廚電及其他家電領域均躋身全球前三名，市場份額分別佔23.7%、14.2%、10.5%及6.0%。同期，按零售額計，我們在這四個領域亦位列全球前三，市場份額分別為21.1%、12.5%、7.7%及4.6%，其中，我們在家用空調和廚電及其他家電領域位居第一。
- 按照2023年產量計算，我們的家電壓縮機業務在全球市場排名第一，市場份額為30.3%。我們的家用空調壓縮機業務的產量亦於同期在全球市場排名第一，市場份額為45.1%。

- 按照2023年收入計，我們為中國內地最大（市場份額14.3%）、全球前五（市場份額6.6%）的商用空調提供商。
- 我們旗下的庫卡集團是全球四大工業機器人企業之一，2023年重載機器人銷量和收入全球排名第二，市場份額分別為18.6%及17.9%。

展望未來，我們將持續圍繞「科技領先、用戶直達、數智驅動、全球突破」四大戰略主軸向前邁進。我們的目標是持續發展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業務，將其打造為我們增長的重要引擎，同時堅定地致力於智能家居業務的持續拓展。

## 我們的業務

我們的業務主要分為智能家居業務和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兩大板塊。下圖展示了我們當前的業務佈局。



## 智能家居業務

我們提供各式各樣的家電產品，包含空調、冰箱、洗衣機、廚電及其他家電。我們應用IoT和AI等技術提供互聯互通和一體化的智能家居業務，確保流暢和獨特的用戶體驗。我們的IoT設備配備Wi-Fi及藍牙等無線通訊模塊，可讓其連接互聯網、與其他



設備通訊，並通過我們向客戶提供的數字平台進行集中管理。在語音、語言、計算機視覺及嵌入式AI等領域的AI技術使我們的許多設備智能化，實現實時數據的收集和分祈、自動調整溫度和濕度等操作參數以及語音識別等其他功能，從而實現無縫控制和個性化體驗。

我們已建立了完善的品牌矩陣，覆蓋高端市場、大眾市場及年輕群體市場。以下是我們智能家居業務的全新品牌組合：



我們的全球銷售及分銷網絡涵蓋線上線下渠道。依託「美雲銷」平台我們得以將線下分銷網絡數字化。我們積極拓展線上營銷渠道，包括京東、天貓、拼多多等具有影響力的電商平台及抖音等直播和短視頻平台。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中國內地智能家居業務線上銷售佔比達到總額超過50%。本着「用戶直達」的戰略，我們致力於加強與用戶的直接聯繫和互動，從而更好地理解 and 響應用戶的需求。

展望未來，受收入增加和消費水平驅動，中國內地主要家電類別的產品高端化趨勢越來越明顯。我們已準備好把握此趨勢，升級產品組合，提升單價更高的高端和領先技術產品的佔比。此外，我們致力於進一步提高我們的海外收入佔比，重點聚焦自有品牌業務發展。

### 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

我們通過我們的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提供全方位產品及服務：新能源及工業技術、智能建築科技、機器人與自動化以及其他業務。2021年至2023年間，我們的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收入的CAGR高達15.4%，其收入佔比由2021年的21.4%提高至2023年的26.2%。展望未來，我們相信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將成為我們增長的重要引擎。

### 新能源及工業技術

我們憑藉在家電及商用空調產品領域數十年的行業經驗，提供技術先進、可靠及環保的工業核心部件，包括壓縮機、電機及工業控制系統。按照產量計算，我們的家用空調壓縮機業務於2023年排名第一，全球市場份額高達45.1%。

同時，我們提供貫穿能源價值鏈的綠色能源解決方案，包括大型儲能、工商業儲能、家用儲能、智能電網、分佈式光伏解決方案、新能源汽車零部件(包括熱管理系統)等產品，讓我們的各類全球客戶儲存和使用可再生能源。

### 智能建築科技

憑藉我們商用空調、電梯、樓宇能源管理及樓控軟件等產品的組合，我們為基礎設施、公共場所、工業園區、農業設施及其他場所提供智能綜合解決方案。我們賦能客戶將樓宇改造為高效、綠色的空間，優化能源消耗，提升舒適度。

我們在商用空調領域擁有領先的市場地位。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按照2023年收入計，美的商用空調業務位列中國內地第一，市場份額為14.3%，為全球前五大商用空調提供商，市場份額為6.6%。憑藉在商用空調的市場領先地位，我們通過日益完善和更具競爭力的產品獲取客戶。我們已收購一家中國內地領先的本土載貨電梯生產商菱王。我們還提供可實現樓宇控制自動化的軟件系統和可提高建築能效的樓宇能源管理解決方案。

### 機器人與自動化

我們的機器人與自動化業務由庫卡集團經營，庫卡集團的總部位於德國，為全球四大工業機器人製造商之一，擁有120多年的歷史。庫卡集團提供涵蓋工業機器人、工作單元和全自動化系統的一站式自動化解決方案並通過其子公司瑞仕格提供物流自動化系統，可服務汽車、電子、金屬和塑料、消費品、零售、電商和醫療等終端市場。

自我們於2017年收購庫卡集團以來，其中國業務增長迅速，使庫卡中國成為庫卡集團整體增長的重要貢獻者。庫卡中國對庫卡集團整體業務的收入貢獻由2021年的17.3%增至2023年的19.6%，這一令人矚目的增長反映其在全球的強大市場地位、全面的銷售及服務網絡以及先進的機器人製造設施。

### 其他業務

我們的其他業務主要包括安得智聯、美雲智數、美智光電及萬東醫療。

多年來，我們在供應鏈和數字化運營等領域建立了基礎設施和技術能力，助力我們智能家居業務和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成功。我們已利用該等能力來服務其他客戶。安得智聯是一家致力於為客戶提供端到端數字化智能供應鏈服務的物流科技公司，協助企業推動渠道優化和提升供應鏈效率。安得智聯為家電、快消品、家居及其他行業的3,000多家企業客戶提供服務。在數字化運營領域，我們的子公司美雲智數為智能製造和產業互聯提供工業軟件和數字化諮詢服務，促進客戶數字化轉型。此外，我們的子公司美智光電主要從事照明及前裝產品的研發、製造及銷售，致力於為客戶提供智能化綜合解決方案。

除內部孵化外，我們在數個高增速市場通過戰略收購進入新業務領域，例如，我們於2021年收購中國內地的醫療影像電器和服務提供商萬東醫療，進軍醫療影像市場。

### 業務板塊之間的協同及資源共享

我們的業務呈現多元化及互補性，從提供綜合性解決方案到採購、研發和製造，均擁有強大的協同效應、資源共享以及協同發展的潛力。

我們開發了工業互聯網平台美擎，可為各個領域的商業及工業客戶服務，幫助他們建立數字化及智能化的製造和供應鏈基礎設施。美擎整合了我們的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業務(包括美雲智數、庫卡集團、安得智聯、智能建築科技等)的若干軟件、硬件及服務，並針對客戶的不同需求提供多種工具。例如，通過智能製造及數字化供應鏈軟件，客戶可在購買庫卡機器人等硬件設備後享受監測、維修及其他服務，還可以購買安得智聯的數字化供應鏈服務等服務。通過美擎等綜合解決方案，我們旨在通過整合不同業務的產品為客戶提供一站式解決方案，促進交叉銷售。

我們致力於針對不同業務常用的原材料及零部件進行集中採購，可提高議價能力、提升盈利能力並確保供應品的質量。同樣地，我們協調各業務板塊之間的研發及製造活動，共享經驗、資源、基礎設施並優化運營效率。我們集中研發各業務板塊之間通用的基礎技術，例如，我們數十年在開發家電的熱管理技術的專業知識的積累，還可以應用到快速增長的新能源汽車市場汽車熱管理系統的開發中。此外，財務、稅務、法律及人力資源等各種配套職能，可以在本集團內部實現共享。

### 研發及數字化

我們堅定不移地致力於研發及數字化，不斷增強我們的競爭力。

**強勁的研發投入：**我們致力於構建全球化且具競爭力的研發體系。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擁有超過23,000名研發人員，佔公司非生產員工人數超過一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11個國家建立了33個研發中心，其中17個研發中心位於海外市場。2023年，我們的研發投入超過人民幣140億元。我們貫穿整個集團的研究體系包括中央研究院及各事業部的研發單位和團隊。中央研究院兼顧短中長期研發目標，堅持「三個一代」的技術研發模式，實現全週期覆蓋：(i)專注於長期基礎技術研究的「研究一代」；(ii)專注於產品平台創新項目的「儲備一代」，以支持下一代產品開發；及(iii)專注於具有明確市場需求產品開發項目的「開發一代」。

**數字化運營：**我們堅持推進貫穿研發、採購、製造、供應鏈、銷售、售後服務等各個環節的整個業務流程的數字化轉型，與客戶、供應商、合作夥伴實現無縫信息共享，進一步提升運營效率。例如，在生產方面，我們已有五家工廠獲得由世界經濟論壇所評選的代表當今全球製造業智能製造、自動化和數字化領先水平的「燈塔工廠」榮譽。我們的數字化基礎設施實現了柔性製造，使我們能夠將生產與客戶需求相匹配，並最大限度地提高生產效率和降低庫存。同時，數字化對我們的質量控制也起了重要的作用。2021年，我們榮獲中國質量獎，印證了我們行業領先的產品質量。在供應鏈管理方面，我們開發了ISC管理體系，提高了我們供應鏈的靈活性、效率和穩定性。

## 以用戶為中心

我們致力於用戶直達，深入了解用戶的偏好，提供全面解決方案。我們通過減少分銷層級以及利用手機APP和客戶服務等各種觸點與消費者直接互動來實現用戶直達。我們利用對消費者的洞察不斷優化我們的產品和運營，以提升黏性和提高消費者滿意度。

為了更加貼近用戶，我們一直不斷改造及簡化銷售和分銷渠道。隨著「美雲銷」平台的上線，大部分中小型零售商可直接下單向我們購買產品，同時我們能夠與中小型零售商建立聯繫，及時應對消費者偏好和市場需求的變化。

直接觸達會帶來寶貴的市場洞察，為我們研發、生產、供應鏈到銷售各個環節的運營注入動力。全面掌握用戶偏好不僅有助於我們提供暢銷產品，還利於我們提高運營效率，例如，我們首創「T+3」（下單加備料、生產及交付）運營模式，根據我們對市場的洞察力，以消費者需求為導向進行生產，從而最大限度地優化庫存水平，提高生產效率，縮短交貨週期。

我們通過精準化營銷、提供增值服務使消費者獲得更多利益、便利和提升滿意度，從而增加用戶黏性和品牌忠誠度。利用數字化工具，我們能夠更好地了解消費者的偏好，更有效地開拓和留住消費者。截至2024年4月30日，美居（我們供消費者管理智能家電產品並享受更多優惠和服務的應用程序及微信小程序）的註冊用戶數量已超過8,200萬。我們經認證的服務工程師和體驗顧問可直接聯繫消費者，進而可及時解決其問題和需求。

## 全球化

我們持續追求將業務拓展到全球。於往績記錄期間，海外收入佔公司總收入比例已經超過40%，產品已銷售至全球超過200個國家及地區。

除產品銷售外，我們還在海外設有17個研發中心和22個主要生產基地，遍佈16個國家，海外員工超過35,000人。海外研發網絡讓我們能夠針對不同市場的需要，開發出更能符合當地市場需求的產品。我們旨在深化「本土化生產」戰略，加快推進生產和供應鏈的本地化，在海外主要市場建立區域配套的主要零部件和產成品的生產基地。本地化的生產能夠提高全球供應鏈的效率和韌性。

除內生增長外，我們還通過合資合作和收購來擴大海外市場。過去我們在巴西、埃及和印度等國家與國際上領先的公司成立合資企業，使我們能夠利用合作夥伴的市場洞見和網絡來加快打入海外市場。我們還收購了東芝生活和庫卡集團等公司，並將繼續在未來的海外收購中採取積極和審慎的策略。

### 公司治理和企業文化

我們實施權、責、利相統一、共建共享的公司治理機制，有利於我們培養企業家精神、創新意識及長期投入的充滿活力的企業文化。我們不僅致力於在公司內部培養人才，而且會從外部吸引人才。我們的許多高級管理人員已在美的工作超過20年。我們鼓勵管理人員實現自我價值，在失敗中吸取教訓，並擁抱變革。

我們十分關注各方利益。我們承諾與員工分享成功，並推出多層級的股權激勵計劃，從而讓員工從我們的成功及發展中獲益。我們重視股東的長期信任，持續以分紅和股份回購等形式回報股東。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股東支付的分紅及股份回購總額為人民幣562億元。就環境及社會而言，我們對我們各類活動對環境的影響有強烈認知，因此我們會盡力減少我們的碳足跡，促進可持續發展，並作為負責任的企業公民不斷為社區做出貢獻。

### 我們的歷史業績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實現了較快的收入增長和穩定的利潤率。2021年至2023年以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434億元、人民幣3,457億元、人民幣3,737億元及人民幣1,458億元，而利潤率分別為8.5%、8.6%、9.0%及9.4%。同期，我們的權益回報率分別達到23.6%、22.1%、22.1%及25.3%。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獲得了三大評級機構標普、穆迪和惠譽的信用評級，分別為A、A2及A，是中國內地評級最高的企業之一。

###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認為以下優勢能讓我們充分利用未來的機遇並取得長足發展。

## 全球領先、技術驅動的智能家居和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供應商

我們是全球領先、技術驅動的智能家居和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供應商，為200多個的國家和地區的客戶提供服務。我們在各個方面取得市場領先地位，包括各類家電及其核心部件、商用空調、機器人與自動化等。2023年，我們的收入達人民幣3,737億元，2021年起的CAGR為4.3%。我們已連續九年躋身《財富》世界500強榜單，彰顯出我們在全球的領導力及卓越表現。

我們堅持不懈地鞏固我們在全球家電行業的市場領導地位。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按2023年的銷量及收入計，我們是全球規模最大的家電供應商，按銷量計市場份額為7.9%。目前，我們擁有面向高端市場、大眾市場及年輕群體市場的廣泛品牌矩陣。我們提供各類智能家電產品，在家電公司中按2023年的銷量計，家用空調、洗衣機、冰箱、廚電及其他家電均位列全球前三，市場份額分別為23.7%、14.2%、10.5%及6.0%。同期，按零售額計，我們在這四個領域亦位列全球前三，市場份額分別為21.1%、12.5%、7.7%及4.6%，其中，我們在家用空調和廚電及其他家電領域位居榜首。

我們已成為一家頗具規模的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供應商，在多個領域取得市場領先地位，2021年至2023年收入的CAGR為15.4%。按產量計，我們的家用空調壓縮機業務亦於2023年排名第一，全球市場份額為45.1%；按產量計，我們的家用空調及洗衣機電機亦位居第一，全球市場份額分別為40.0%及22.0%。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按2023年的收入計，我們是中國內地第一大商用空調供應商，佔14.3%的市場份額，並為全球五大供應商之一，佔6.6%的市場份額。此外，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我們的子公司庫卡集團是全球「四大」工業機器人公司之一，按2023年銷量和收入排名為全球第二大重載機器人公司，市場份額分別為18.6%及17.9%。

## 我們擁有全球領先的研發能力以實現可持續創新

我們擁有領先的研發能力，並堅持投入大量資源進行研發。2021年至2023年，我們的研發投入合計接近人民幣390億元，且研發投入在持續增長。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在全球擁有研發人員超過23,000名，佔非生產人員比例超過50%。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專利族總數量躋身全球企業十強。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32,200多項發明專利。

我們建立了研發體系，包括中央研究院及各事業部的研發單位和團隊，基於對用戶和市場趨勢的研究形成了「三個一代」的研發模式，構建持續的產品技術競爭優勢，並通過延伸全球化研發網絡，全力打造持續的產品科技優勢和發揮規模優勢。我們充分受益於不同業務之間強大的研發協同效應，例如將通用技術（如降噪技術）廣泛應用於空調、洗衣機、廚房電器、新能源汽車熱管理系統、工業機器人，覆蓋智能家居業務、新能源及工業技術、機器人與自動化等領域。

我們通過研發方面的投入不斷實現重大技術突破和產品創新。我們的研發成果不僅優化了我們的產品及提升了品牌形象，亦為行業的科技進步做出了貢獻，例如，我們在2022年推出R290新1級能效空調，產品APF（全年性能系數）高達5.29，遠超國標一級能效。此外，能效空調獲得萊茵檢測(TÜV Süd)能效標籤認證，超過歐盟能效的最高水平。新能源及工業技術領域，我們自主研發了車用800V增壓、12,000RPM電動壓縮機，提升了快充和降噪水平。我們的壓縮機產品已用於國內外領先汽車製造商的30多款新能源汽車中。智能建築科技領域，我們的空氣源熱泵在多品位熱能高效供應關鍵技術方面取得了突破，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按2023年的銷量計，我們在中國內地空氣源熱泵的出口份額達到23%。機器人與自動化領域，庫卡集團開發的KR QUANTEC系列機器人的覆蓋範圍和有效載荷遙遙領先；LBR iiwa輕型機器人系列專門從事技術先進的精密裝配工作。

### 全價值鏈的卓越運營及數字化

我們運營的每一個環節，包括供應鏈、製造、銷售和產品開發，都面臨複雜的程序和龐大的規模。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每年從超過5,000家供應商採購價值人民幣上千億元的原材料和零部件，並向數萬家中小型零售商和其他客戶銷售超過200個品類的產品。鑒於我們運營的每個關鍵環節都十分複雜且相互關聯，數字化至關重要。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集團內有超過5,000名專業人員致力於數字化工作。

**供應鏈管理：**在供應鏈方面，我們的集成供應鏈(ISC)管理體系是供應鏈管理卓越運營的典範，為我們高效完成客戶履約和管理全球供應鏈提供了重要的系統架構。



集成供應鏈管理實現了智能補貨、更快的庫存周轉，並提升了全價值鏈產、供、銷的協同效率。通過使用ISC管理系統與供應商無縫連接，我們致力於基於銷售和庫存水平數據將採購流程自動化。受益於高效供應鏈和大數據智能備貨補貨，我們可以高效完成全倉庫產品組合的備貨補貨，極大程度提高生產效率。

**智能製造：**利用數字化技術，我們能夠打造高品質、柔性化、綠色的高效生產工廠。我們有五家工廠獲評「燈塔工廠」稱號。我們在這些工廠實現了生產效率大幅提高，如我們在廣東南沙的家用空調工廠在數字化改造後，我們將運營成本降低了23%，生產效率提高了36%。我們正在將「燈塔工廠」的高標準、高效率推廣到其他生產基地。我們的智能製造能力與高效供應鏈相結合，能夠迅速響應客戶需求，實現靈活、精益生產，使生產與客戶需求相匹配，最大限度地提高生產效率，同時最大限度地降低庫存。

**銷售渠道：**為了簡化我們的銷售渠道，利用數字化技術直接連接廣泛的中小零售商網絡，我們推出了「美雲銷」平台，使中小零售商能夠直接向我們訂購和購買產品，並了解新產品以促進銷售。我們將繼續增強「美雲銷」的功能，將其打造成為一個綜合平台，在這個平台上，我們可以實時跟蹤零售商的銷售和庫存情況，並對消費者偏好和市場需求的變化及時做出反應。

**產品研發：**數字化大大提高了我們的產品開發能力。我們建立了數字化規劃平台，將技術快速轉化為滿足客戶需求的產品。我們不斷推進平台模塊化，提高產品規劃的命中率。於2021年至2023年，我們將項目開發週期（按項目啟動至完成的平均時間計算）縮短了約16%。此外，我們全面的產品組合和龐大的規模，加上數字化的消費者參與，使我們對消費者的喜好有了豐富而深刻的洞察。對消費者的洞察力有助於我們制定高效的研發戰略，開發實用的技術和解決方案。

全價值鏈的卓越運營及規模優勢塑造了難以被複製的運營效率優勢。我們的「T+3」模式通過我們的全面數字化、高效的供應鏈管理以及生產銷售渠道得以實現。多項效率指標均呈現出積極向好趨勢，足以體現我們的卓越表現，例如，我們在中國內地的下單至交付的平均時間由2021年的21天減少至2022年的14天，2023年進一步減少至12.5天。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分別為53天、64天、62天及50天，顯著低於行業平均水平。

## 全面且不斷深化的全球化佈局

我們已構建全球研發、製造及銷售網絡，具備全球化發展能力。我們在全球擁有33個研發中心，包括位於海外10個國家的17個海外研發中心，整合全球研發資源，形成優勢互補的全球化技術研發能力。我們在全球擁有43個主要生產基地，其中22個海外生產基地分佈在12個國家，實現了全球生產和交付，享受海外區域市場的成長機會。在銷售方面，我們在許多海外市場建立了完善的線上線下銷售網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擁有約5,000個售後服務網點。我們不斷深化數字銷售平台「美雲銷」在海外市場的滲透，例如，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東南亞有9,000多家零售商已加入海外銷售平台。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有35,000多名海外員工。我們還通過戰略收購和合資合作深化我們的全球業務佈局。

我們的海外OBM業務迅速增長。2023年，OBM業務收入佔海外智能家居業務收入超過40%，主要以東芝、美的及Comfee品牌為主。我們的OBM產品在眾多海外市場展現出競爭力。於2023年的亞馬遜會員日活動、黑色星期五和網絡星期一期間，我們有100多種產品進入亞馬遜相關品類的「暢銷產品」名單。於2023年，在美國亞馬遜上，我們品牌的窗式空調及微波爐的市場份額分別約為28%及44%。此外，東芝生活於收購完成後約三年內實現扭虧為盈，印證了我們整合及經營全球品牌的能力。

## 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業務推動持續增長

我們建立了規模快速增長的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業務。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收入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21.4%、24.2%、26.2%及24.0%。於2023年，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收入達人民幣978億元，2021年至2023年的CAGR為15.4%。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是我們業務日益強大的增長引擎。

**新能源及工業技術：**我們致力於提供技術先進的核心工業部件並打造強大全面的工業技術實力。我們在智能交通、工業技術、綠色能源和消費品等高增長領域繼續深化與客戶的合作。2023年，我們的一項壓縮機發明專利榮獲最高獎項——中國專利獎優秀獎。此外，我們通過收購新能源公司合康新能及科陸電子進入具有巨大市場潛力的儲能行業。

**智能建築科技：**我們提供包括基礎設施、公用事業、工業園、農業設施在內的多個終端市場的智能建築整體解決方案。我們的綜合數智解決方案主要包括數智低碳、數智軌交、數智醫院以及數智園區。我們的建築數字平台iBUILDING可數字化連接建築設備、增強整體運營效率及管理效率。我們成功在地標性建築設施，如印度尼西亞雅加達的雅萬高速鐵路及北京國家體育場（亦稱鳥巢）應用智能建築科技解決方案。

**機器人與自動化業務：**自收購以來，庫卡集團已鞏固其在多個機器人與自動化解決方案領域的市場領導地位，其產品繼續為各行各業的客戶提供高性能的服務。2023年，庫卡集團的收入及訂單數量均創歷史新高，收入達到人民幣311億元。特別是其在中國取得的業績尤為突出，來自庫卡中國的收入貢獻由2021年的17.3%上升至2023年的19.6%。

我們具備多元化的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業務，為眾多行業的客戶提供集成解決方案。橫向擴展方面，我們持續豐富產品品類，擴大我們的規模以及增加效率優勢。縱向擴展方面，我們開發壓縮機、電機以及其他核心工業組件並通過收購涉獵前沿領域，如伺服系統及工業機器人。我們通過此類橫縱擴展創造巨大的協同效應，為我們的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持續增長奠定強大的基礎，注入強勁勢能。

### 先進的公司治理和價值觀

先進的治理機制、與時俱進的價值理念以及管理層的心智成長，是我們持久發展的基石。我們的企業治理強調責任、權力和利益的共擔和高度一致，以及企業家精神的培養。

我們致力於為員工、客戶、股東及社會創造最大價值。

**員工：**我們相信我們的成功建立在員工的共同付出和成就之上，我們表彰員工的貢獻，認可員工的業績。為此，我們建立了以股票激勵為主的多層次長期激勵機制。截至2024年4月30日，我們面向不同層級的管理團隊和骨幹員工，已推出九期股票激勵計劃、七期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以及十五期持股計劃。

**客戶：**我們熱衷於為客戶提供最佳體驗。我們努力深入了解客戶的需求和偏好，並據此開展業務活動。多年來，我們的產品組合和客戶群都在不斷變化，但我們始終堅持不懈地滿足客戶的最新需求。

**股東：**我們感謝股東的信任和支持，他們對我們的成長和成功至關重要。我們致力於與股東分享我們的成就及價值創造。自2013年上市以來，我們已派付現金股息共計人民幣1,075億元。2021年、2022年及2023年本公司股東的年度現金分紅佔歸屬於股東淨利潤的比例分別為41%、58%及62%。此外，自2013年以來，我們累計實施的股份回購已超過人民幣271億元。

**社會：**我們高度重視我們對環境和社會的責任和影響，並致力於追求可持續發展。我們在「2022福布斯中國可持續發展工業企業50強」評選中被評為年度可持續發展工業企業的行業標桿並擠進「2023年《財富》中國ESG影響力榜」。此外，在「福布斯中國2023年度ESG啟發案例」評選中被評為具示範性的ESG案例公司，充分證明了我們對ESG事業的專注投入及卓越表現。

### 我們的戰略

「科技領先、用戶直達、數智驅動、全球突破」是我們的四大戰略主軸。該戰略對於鞏固我們作為全球科技公司的領先地位至關重要，因此我們要以更大的魄力和決心推行該戰略。同時，我們將持續加強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專注環境保護、可持續性以及作為一名負責任的企業公民為我們的員工、社區以及消費者做出貢獻。我們致力於在業務發展的方方面面改善環境可持續性，包括設計、採購、製造、物流、回收以及服務，目標是於2030年達到碳峰值，於2060年達到碳中和。

我們計劃實施以下策略：

#### 保持科技領先地位

我們計劃加大研發投入，持續吸引全球研發人才，加強科技領先實力。特別指出，我們將持續投入研究創新型產品及顛覆性技術，以捕獲更多市場份額並增加來自高端產品的收入。

我們在智能家居業務的研發側重於產品升級，進一步增強產品功能和智能化程度。我們的高端家電產品已經實現快速增長，對開發該等產品的持續投入將增強產品差異化並帶來新增長點以及提高我們利潤率。就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而言，為進一步增強我們於核心部件的能力並打破關鍵技術壁壘，我們將專注於各類新興產業差異化及創新技術。除了繼續投資硬件開發外，我們亦會提升軟件賦能能力，進一步升級硬件產品，堅持為不同的市場細分提供綠色高效智能綜合的定制化解決方案。

除產品開發外，為打造長期技術儲備，我們將通過我們的中央研究院不斷增加對以下技術的中長期開發(i)通常基礎技術，如聲學、材料技術、熱力學及流體力學及固體力學；及(ii)旨在為打造革命性創新產品，及確保我們的領先地位的前沿技術，如新一代儲能技術、機器人與相關核心部件、先進醫學診斷及影像技術以及智能製造技術。

### 加強用戶直達，提升客戶體驗

我們持續加強對用戶的觸達，以我們的產品和服務佔據用戶心智，提升用戶黏性和滿意度，獲取和留存更多用戶。包括通過以下措施：

- 持續簡化分銷渠道並通過數字化提高渠道效率；
- 利用數字化工具賦能我們的分銷商及中小型零售商增強銷售；
- 利用美居等數字化工具持續深化我們的消費者研究並提高消費者黏性；
- 推廣我們的高端品牌及產品並提供高質量產品及解決方案；
- 擴展服務網絡、提高服務工程師技能、升級我們的服務標準以及提升我們的品牌知名度；及
- 開展更多對客戶偏好及客戶行為的深度研究以及為滿足客戶需求實現我們的產品設計、製造以及銷售的定制化。

### 通過數字化實現效率最大化

為部署海外市場，實現我們全球業務的綜合數字化管理，我們打造了一個嶄新的數字化藍圖，涵蓋研發、製造、銷售、供應鏈以及服務在內的中國內地開發的數字化經驗及系統。我們將進一步提升我們海外市場的智能製造能力。為支持全球範圍內的高效生產，我們亦於大範圍的海外市場內應用集成供應鏈管理系統。此外，我們將利用我們在中國內地進行市場分析的能力深度洞察我們的海外市場。

為助力其長期發展，我們擬於未來三年至五年內加快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數字化。我們的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通常為項目制，具備高標準定制化、精確化及專業化的需求。因此，我們將針對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專門投資打造就持續升級數字化平台。我們擬通過上述方法提升我們的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尤其是對大型綜合項目而言）端對端數字化及標準化能力。

就智能家居業務而言，我們堅持「用戶直達」戰略，增進消費者與我們的關係，實現整個價值鏈的現金流、產品流以及信息流可視化及其全流程可視化。為持續創新以及滿足不斷變化的消費者需求，我們擬實時監測零售數據以及深化我們對消費者偏好的理解。

### 加速全球化佈局

海外市場為我們帶來大量多樣的增長機遇，我們致力於通過以下方式，持續擴大我們在海外市場的業務：

- 依託海外研發中心開發滿足本地市場和客戶的產品偏好，並加強產品的本地化設計能力和競爭力。
- 我們將堅持加大戰略性市場的品牌投入，持續深化全球品牌建設，加強前端零售網絡建設，通過數字營銷帶動用戶增長。我們目標是提升OBM銷售收入佔比，推動整體收入的上升。
- 持續推進巴西、埃及、墨西哥生產基地的建設及投產，優化關鍵市場產能規劃並進一步推動供應鏈本地化。

- 進一步構建全球化團隊，培養本地化人才，為海外員工提供長期的事業發展空間和激勵措施。
- 積極審慎地針對具備品牌、科技和銷售渠道優勢的潛在標的進行海外收購。

### 以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驅動增長

我們旨在加強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業務，將其打造為未來增長的重要引擎。我們目標是進一步提升其收入佔比，最終實現與智能家居業務齊頭並進的格局。

**新能源及工業技術：**我們將聚焦大型儲能和工商業儲能、家用儲能市場、智能電網、分佈式光伏解決方案，持續推進新品開發並提升市場佔有率。同時我們積極拓展亞洲、非洲和南美洲及其他地區的儲能市場，實現儲能業務全球化佈局。我們同時亦將推動我們家用儲能產品與家電的進一步融合，為客戶打造家居場景一體化的高效安全的家用儲能解決方案。在製造方面，我們將擴張產能以捕捉儲能市場的增長機遇。我們注意到新能源汽車領域的巨大潛力，且我們將加快新能源汽車零部件的量產，提升我們為每輛車提供的產品價值，擴大客戶群規模，涵蓋更多領先的新能源汽車品牌，並提高我們的市場份額。

**智能建築科技：**我們將繼續完善和豐富產品和服務，尤其是在電梯及樓控軟件等極具市場份額提升空間的領域，從而可提供全面、出色的智能建築解決方案。我們將瞄準具有較高增長潛力的終端市場，在中國內地及海外的工業、醫療、文體、交通等領域發力。我們將繼續完善基於我們專有的iBUILDING數字化平台的樓宇能源智慧化管理系統，從而抓住全球「碳中和」趨勢下廣闊的市場機遇。

**機器人與自動化：**我們進一步拓展庫卡集團產品應用場景的多元化，特別是針對新能源、工業、電子、醫療及物流等前景可觀的重點細分市場的特定需求。我們把握中國對本土化生產機器人與自動化產品的快速增長需求，將進一步擴大庫卡集團在中國本土化運營。

## 業 務

### 我們的產品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智能家居業務與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實現持續穩健增長。尤其是，來自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業務的收入於2021年至2023年以15.4%的CAGR增長，其總收入佔比由2021年的21.4%提高至2024年前四個月的24.0%。我們來自海外市場的收入佔往績記錄期間總收入的40%以上。下表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列示所示年度／期間我們按業務劃分的總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計)			
智能家居業務...	234,918,001	68.4	232,825,564	67.3	246,351,404	65.9	89,009,926	67.8	99,239,703	68.1
商業及工業										
解決方案....	73,379,358	21.4	83,639,210	24.2	97,781,307	26.2	32,958,384	25.0	35,063,304	24.0
其他 <sup>(1)</sup> .....	35,063,466	10.2	29,243,932	8.5	29,577,093	7.9	9,412,772	7.2	11,476,552	7.9
總計.....	<b>343,360,825</b>	<b>100.0</b>	<b>345,708,706</b>	<b>100.0</b>	<b>373,709,804</b>	<b>100.0</b>	<b>131,381,082</b>	<b>100.0</b>	<b>145,779,559</b>	<b>100.0</b>

附註：

(1) 來自銷售原材料等的收入。請參閱「其他業務」。

下表以絕對金額及佔所示年度／期間總收入的百分比列示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sup>(1)</sup>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計)			
收入										
中國內地.....	205,706,997	59.9	203,063,764	58.7	222,804,120	59.6	77,948,366	59.3	85,755,297	58.8
歐洲、中東及										
非洲.....	49,711,834	14.5	53,211,026	15.4	58,723,433	15.7	21,981,344	16.7	23,773,824	16.3
美洲.....	50,040,161	14.6	51,506,811	14.9	54,277,913	14.5	18,132,543	13.8	21,022,144	14.4
亞太地區(中國										
內地除外)...	37,901,833	11.0	37,927,105	11.0	37,904,338	10.2	13,318,829	10.2	15,228,294	10.5
總計.....	<b>343,360,825</b>	<b>100.0</b>	<b>345,708,706</b>	<b>100.0</b>	<b>373,709,804</b>	<b>100.0</b>	<b>131,381,082</b>	<b>100.0</b>	<b>145,779,559</b>	<b>100.0</b>

附註：

(1) 於2022年，基於COVID-19所產生的不利宏觀經濟的影響，家電需求略微減少，從而導致中國內地收入減少。相反，2022年其他地區收入增加，一方面是由於經濟的復甦推動消費需求反彈，另一方面是因海外市場放寬COVID-19相關措施。



智能家居業務

我們致力於提供為消費者帶來最佳體驗的高質量家電產品。我們已成為眾多家電領域的市場領導者，擁有全面的品牌組合。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以2023年銷量和收入計算，我們是全球最大的家電供應商，按銷量計市場份額為7.9%。於2023年，按銷量計，我們在家用空調、洗衣機、冰箱、廚電及其他家電領域均位列全球前三，市場份額分別為23.7%、14.2%、10.5%及6.0%。同期，按零售額計，我們在這四個領域亦位列全球前三，市場份額分別為21.1%、12.5%、7.7%及4.6%，其中，我們在家用空調和廚電及其他家電領域位居第一。在海外市場，我們於2023年的亞馬遜會員日、黑色星期五和網絡星期一活動期間有100多種產品名列亞馬遜平台相關品類的「暢銷產品」。在美國，2023年我們自主品牌的空調窗式機及微波爐在亞馬遜平台的銷售市場份額分別超過28%和44%。

下表以絕對金額及佔智能家居業務總收入的百分比列示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智能家居業務主要產品類別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計)									
空調 .....	104,108,047	44.3	108,638,571	46.7	112,982,505	45.9	43,060,203	48.4	48,054,657	48.4
洗衣機和冰箱..	62,883,096	26.8	62,713,261	26.9	68,288,642	27.7	24,008,567	26.9	26,551,938	26.8
廚電及										
其他家電....	67,926,859	28.9	61,473,732	26.4	65,080,257	26.4	21,941,156	24.7	24,633,108	24.8
總計 .....	<u>234,918,001</u>	<u>100.0</u>	<u>232,825,564</u>	<u>100.0</u>	<u>246,351,404</u>	<u>100.0</u>	<u>89,009,926</u>	<u>100.0</u>	<u>99,239,703</u>	<u>100.0</u>

## 業 務

下表列示於往績記錄期間智能家居業務各主要產品類別的平均售價及銷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平均售價	銷量	平均售價	銷量	平均售價	銷量	平均售價	銷量	平均售價	銷量
	人民幣元	千台	人民幣元	千台	人民幣元	千台	人民幣元	千台	人民幣元	千台
空調 .....	1,691	61,571	1,877	57,877	1,908	59,227	1,878	22,928	1,875	25,628
洗衣機和冰箱....	1,268	49,578	1,372	45,719	1,362	50,156	1,332	18,025	1,362	19,500
廚電及其他家電..	289	235,101	316	194,548	306	212,965	293	74,862	294	83,806

作為全球領先的家電製造商，我們將持續優化我們的多層次品牌組合，並堅定投入研發，以推出滿足全球消費者需求的新產品和解決方案。

### 品牌組合

我們推行全球化及多層次的品牌戰略，擁有面向高端市場的COLMO及東芝等主要家電品牌，面向大眾市場的美的、小天鵝及酷風，以及專為年輕消費者打造的Comfee和華凌。我們的品牌組合戰略性佈局中國內地及海外市場，通過多品牌運營，確保廣泛而深入地覆蓋消費者。在海外市場，我們主要提供東芝、美的和Comfee等品牌的智能家居產品。

我們在過往建立雄厚的品牌影響力並持續觸達，並佔據越來越多消費者的心智。我們在Brand Finance的2023全球最有價值的100大科技品牌(Brand Finance Tech 100 2023)榜單位列第36名，並在2023年凱度BrandZ最具價值中國品牌百強(Kantar Brand Z™ Top 100 Most Valuable Chinese Brands)榜單位列第38名。在我們廣泛佈局的品牌組合中，我們致力於通過提升產品力和高端品牌銷售佔比，在中國內地持續推動高端化戰略。面向海外市場，我們致力於推動OBM業務發展。

### 產品組合

我們提供各種家用電器，包括(i)空調、(ii)洗衣機和冰箱，以及(iii)廚電及其他家電。

## 空調

我們在不同的地區為消費者提供不同價位的空調，主要包括COLMO、東芝、美的、華凌、Comfee和酷風品牌。就產品類型而言，我們提供家用中央空調、壁掛式空調、落地式空調、窗式空調、移動空調及廚房空調。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2023年，我們是全球銷量及零售額第一的家用空調製造商，市場份額分別為23.7%及21.1%。

憑藉在研發及消費者研究方面數十年的經驗，我們能夠提供採用智能、節能環保以及空氣質量方面最新技術的新型空調產品。

**智能。**智能電器能預測消費者需求，且用戶能輕鬆控制。於2022年，我們推出COLMO AVANT空調系列，該系列配備先進空氣流通技術和智能控制軟件。這套AI驅動軟件使空調能夠通過感知環境變化及用戶活動，可實現自動調節溫度、濕度、空氣潔淨度及新風等功能，從而為消費者提供高水平的舒適體驗。此外，該系列使用的語音識別技術可以為不同的家庭成員設置不同的模式和操作參數。我們亦於2022年推出COLMO AI級墅適中央空調，其配備了135個傳感器，支持全面多維度感應四周環境。這使其能夠根據來自這些傳感器的實時數據智能地調整空氣的溫度和濕度水平。我們的交互式智能控制中心及內置算法可支持自動調節，為全屋提供最佳的空調解決方案。

**節能環保。**我們致力於開發新一代的製冷技術，以節約能源並盡量減少對環境的影響，而且一直專注於低GWP(全球變暖潛能值)製冷劑領域研究，例如R454B和二氧化碳，我們還率先開發並生產出使用新型環保製冷劑R454B的新型能效產品。該產品通過了美國製冷空調與供暖協會認證及UL國際安規認證。此外，我們開發了家用空調業內首台二氧化碳製冷家用空調樣機，採用二氧化碳作為製冷劑取代傳統製冷劑，實現無氟及環保製冷。

**空氣質量。**我們將空調的功能從單純的製冷和制熱擴展到集新風、除濕、除味和空氣淨化等於一體，並將這些功能集成到我們的空調產品中，例如，我們推出1:1空氣機，提供全方位健康空氣系統，實現專業殺菌、淨化和新風。該系統的CADR(潔淨空氣送風量)為400立方米／小時，新風流量為210立方米／小時，可確保在0.3米／秒的風速下實現理想的舒適感。

在各種類型的空調中，家用中央空調因其卓越的製冷性能和能源效率而越來越受歡迎。在這一趨勢下，我們正在大力推銷具有穩定製冷、低噪音、高空氣質量和高能效等特點的家用中央空調。我們家用中央空調業務近幾年迅速增長，並成為我們智能家居業務持續增長的重要引擎。

廚房空調是我們於2023年初推出的新型空調產品，由於尺寸和設計的限制，廚房通常不適合安裝傳統空調。在夏季烹飪時常為一種痛苦的體驗。為解決該痛點，我們推出了「廚清涼」系列廚房空調，該系列廚房空調具有安裝簡便、防煙霧、製冷量大等特點，亦採用石墨烯導熱塗層、銅管噴塗防腐塗層、外機濾油盒及霧化打水等技術，實現了高換熱、耐腐蝕、零排水的優越表現。

### 洗衣機和冰箱

#### 洗衣機

我們為消費者提供提供簡單高效的洗衣和烘乾類產品。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2023年我們在全球洗衣機市場的銷售量及零售額排名第三，市場份額分別為14.2%及12.5%。

為改進我們的洗衣機，我們不斷開發新技術和功能，例如，我們的輕乾洗2.0蒸汽護理技術提供祛除異味有效的解決方案。其能在五分鐘內完成除味，在不超過60度的溫度下實現低溫除菌，除菌率高達99.9%。行業首創無孔內筒洗衣技術，引入全新的進水方式達到動態活水漂淨，防止污垢倒流。

與洗衣機相比，乾衣機和洗烘一體機在許多地方的普及率仍然較低，市場潛力巨大。為了抓住這一市場機遇，我們努力開發先進的烘乾技術，以提供一流的乾衣機，例如，我們開發了一種新的烘乾技術，獨創使用緊湊型兩器配合電輔熱雙擊系統的技術，滿足快烘乾需求及整機精益設計，實現套系成本優化。

我們最近推出了我們的雙洗站，這是業內首個集洗衣、烘衣及機器人吸塵器功能於一體的解決方案。隨著極簡主義成為未來家居的新趨勢，家電必須更加高效、一體多用。我們的雙洗站結合雙機功能，不但能節省更多空間，亦可共享供水管和排水管。熱水沖刷機器人吸塵器可實現強力氣流、滲透和高效烘乾。該產品還搭載AI技術，可準確評估污漬，實現精準清潔。



*COLMO雙洗站*

## 冰箱

新一代冰箱代表了我們在優化食品保存、能效、可持續性和消費者體驗等多項技術方面的突破。以「快速淨化技術」為例，這是一項一流的淨化及健康保鮮技術，有助於為冰箱創造最佳存儲環境。為了提高小容量冰箱的能效，我們開發了mini、micro、nano變頻平台，以適應不同尺寸的冰箱，幫助它們節約能源。我們亦開發了「嵌入式」冰箱，幫助消費者節省空間。該系列在底部配備了散熱系統，因此無需在側面或背部留出額外空間以進行散熱。機身纖薄，厚度僅為600毫米，每側與牆壁之間的距離僅為2毫米，冰箱與廚房空間融為一體。

我們使用可增加食物營養的450納米高能藍光，誘導花青素基因的高表達，使花青素含量增加220%以上。其還採用了智能傳感濕度控制技術，可準確識別食材，為食材匹配最佳儲存濕度，確保果蔬保鮮七天。

東芝479大白桃系列和429小白桃系列冰箱具有體積小、製冷量大的特點，滿足了消費者對節省空間、高能效、設計美觀的需求。自2022年推出以來，這些產品深受消費者歡迎。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2023年，479大白桃系列在中國內地六門冰箱中銷量排名第一，市場份額為19.8%。

### 廚電及其他家電

我們提供品類豐富的廚電，包括烹飪電器、洗碗機、煙機、熱水器、清潔電器、電風扇等。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2023年我們在全球廚電及其他家電市場的銷售量及零售額排名第一，市場份額分別為6.0%及4.6%。

### 烹飪電器

我們推出了各種烹飪電器，並通過採用新技術不斷升級我們的產品並優化其性能。

例如，美的S6蒸烤炸一體機採用智能濕度及溫度控制系統，可在烹飪過程中自動調節溫度和濕度。同時，該產品採用旋流噴射推進系統，可在180秒內快速除濕，同時保持一致和恆溫控制。美的G21微蒸烤炸一體機採用我們的MIX燃脂技術，將蒸汽和烘焙技術有機結合，通過溶脂、冷凝、排脂等方式實現食物脫脂。憑藉Multi-StageIH技術及煮沸分級精確控制算法，COLMO EVOLUTION系列電飯煲具有獨特的雙溫度傳感器沸騰點監測功能，並通過智能控制實現分級功率輸出。

### 洗碗機

洗碗機在中國內地的普及率歷來較低，但正逐漸成為一個越來越受歡迎的品類。順應這一趨勢，我們開發了配備多項技術的洗碗機。晶焰深層烘乾系列洗碗機搭載自研動態混風乾燥系統和智能自適應控制技術，腔體乾燥率高達96.3%，獲得了中國家用電器研究院頒發的首張「一級速干」證書。它還採用了三層五臂分區洗滌技術，可以去除餐具上的重油漬，特別適合中式烹飪，而且它強大的除菌能力可以滿足消費者對餐具潔淨的需求。

## 煙機

我們提供不同系列的煙機，例如，美的無煙系列煙機採用了多項先進技術，採用MAX聚能雙風道，確保高效吸收油煙。採用先進的動力電機，實現最高吸力28立方米／分鍾和風壓1,200帕，並採用鸚鵡螺殼式設計，減少排煙阻力，提高排煙速度，有效降低噪音。

## 熱水器

水溫波動和巨大的噪音是我們在使用熱水器方面遇到的兩個痛點。為解決這兩個痛點，我們於2022年推出了兩項產品－美的「零冷水」和「一級靜音」系列。美的零冷水燃氣熱水器配備恒溫抗擾系統以及創新的恒溫技術，有效解決水溫波動問題。美的新一代靜音燃氣熱水器將噪音量降低至40分貝。

## 清潔電器

我們提供的清潔電器包括機器人吸塵器、洗地機等。例如，我們推出了新一代無塵洗地機GX5，集吸、拖、洗功能於一體，實現了最佳的地面清潔效果。其獨特的雙層毛刷可同時進行清潔及旋轉。於2023年，按銷量計，我們的洗地機在中國內地的線下及線上渠道分別排名第二及第三，市場份額分別為17.0%及11.1%。

## 電風扇

我們繼續開發多功能電風扇，提升空氣流動效率、提高舒適度，同時配備殺菌等增值功能，例如，我們的自適應舒適風調節技術，使電風扇能夠按照四周溫度，自動調節風速。我們還用多年時間開發了梳狀結構雙扇葉，該發明是一個突破，實現高空流動的同時確保最低噪音，使送風距離約17米，同時實現每分鍾270立方米的最大風速，並保持低於56分貝的噪音等級。此外，我們最新的電風扇配備內置水循環系統，持續過濾塵埃和清除空氣中的雜質，清新空氣並殺滅99.99%細菌。

### 全屋智能

我們認為智能控制是我們理想的智能家居的關鍵特徵，在為客戶創造額外價值的同時帶來更大便利和更佳體驗。

在物聯網及AI技術的支持下，房屋中不同房間的多種最新電器相互數字化連接。用戶可通過美居集中管理美的家電。例如，用戶可以在美居的界面上遠程控制空調、冰箱、洗衣機、熱水器等美的家電，還可以監測部分家電耗水、耗電情況。同時，消費者通過美居可以獲得線上客服支持並發出安裝、維修、替換及其他服務指令。此外，美居可以為其用戶提供促銷、實用信息及其他福利。截至2024年4月，美居（包括手機應用和微信小程序）的註冊用戶總數超過8,200萬，應用程序的月活躍用戶超過1,200萬。隨著我們通過數字平台推出更多增值服務和福利來觸達更多消費者，我們對消費者偏好和需求的洞見能夠進一步加深。



此外，我們的語音全棧識別技術亦使消費者更容易控制電器並獲得我們的定制服務，這一技術已應用於我們的多數智能家用電器。

### 海外智能家居業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向200多個國家和地區提供智能家居產品。我們從1980年代開始向海外市場出口產品。2007年，我們在越南建立了第一家海外工廠。2015年，我們在美國建立了第一個海外研發中心。從那時起，我們便加快了在全球不同地區的發展步伐。如今，我們擁有廣泛而深度的全球運營網絡布局。



除我們的海外ODM/OEM業務外，我們越來越注重OBM業務，以促進我們自有品牌智能家居產品的銷售。我們已在部分主要海外市場推出特別品牌推廣活動，以提升我們品牌的全球影響力。歸功於我們的不懈努力，我們的OBM業務收入佔2021年、2022年、2023年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前四個月海外智能家居收入的約40%，而同期ODM/OEM業務則佔約60%。

近年來，我們全球化方面的另一個關鍵是本地化。憑藉我們的海外研發及生產基地，並在我們龐大的海外人才隊伍的支持下，我們一直致力於提供符合當地市場需求及偏好的產品。為此，我們已開發並推出為當地客戶量身定制的家電產品，例如，在美國，窗式空調已成為幾十年來的主打產品，但傳統的長方形窗式空調機笨重、噪音大，而且擋住了窗外的通道。我們在2020年推出了U型窗式空調，這種空調安裝簡便，通過一個可開啟的窗戶將空調的室內部分與外部壓縮機隔開，從而隔絕了居住空間的壓縮機噪音。我們的U型窗式空調還採用了變頻變速壓縮機，使其更加節能，並能更好地保持穩定的室內溫度和濕度。該產品被美國媒體平台CNN（有線電視新聞網）評為2020年最佳窗式空調。



美的U型窗式空調

## 業 務

多年來，我們還收購了多個全球家電品牌，包括標誌性的日本家電品牌東芝，充分展示了我們在收購後成功整合業務的實力。該企業在收購前處於虧損狀態，但我們通過在供應鏈、運營管理、研發及銷售渠道等方面的協同整合使得該企業在收購後約三年內扭虧為盈。成功的國際併購加快了我們海外智能家居業務的發展。

### 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

我們的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業務包括新能源及工業技術、智能建築科技、機器人與自動化以及其他業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業務實現了快速增長。下表列示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來自新能源及工業技術、智能建築科技、機器人與自動化以及其他業務的相關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計)			
新能源及										
工業技術....	20,111,476	27.4	21,618,496	25.8	27,874,277	28.5	9,512,855	28.9	11,108,348	31.7
智能建築科技..	19,690,855	26.8	22,778,244	27.2	25,914,181	26.5	9,874,995	30.0	10,532,805	30.0
機器人與										
自動化.....	25,286,615	34.5	27,712,820	33.1	31,053,073	31.8	10,017,504	30.4	9,222,915	26.3
其他業務.....	8,290,412	11.3	11,529,651	13.9	12,939,776	13.2	3,553,030	10.7	4,199,236	12.0
總計 .....	<b>73,379,358</b>	<b>100.0</b>	<b>83,639,210</b>	<b>100.0</b>	<b>97,781,307</b>	<b>100.0</b>	<b>32,958,384</b>	<b>100.0</b>	<b>35,063,304</b>	<b>100.0</b>

### 新能源及工業技術

我們成功打造了新能源和工業技術業務，提供技術先進、可靠和環保的工業部件以及多種綠色能源解決方案，服務於全球客戶。

我們生產並提供一系列的家電壓縮機、家電電機、工業控制系統等核心工業部件。我們是空調和冰箱等家電壓縮機市場的領導者。按產量計，我們的家用空調壓縮機業務亦於2023年在全球市場排名第一，全球市場份額為45.1%。我們還是空調和洗衣機等電機市場的領導者。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按產量計，我們的空調電機和

洗衣機電機的產量在2023年均全球排名第一，市場份額分別為40.0%及22.0%。我們的收入來自向客戶（包括家電製造商及其他工業公司）銷售我們的工業零部件產品。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新能源及工業技術的主要產品的單價不一，從低端家用電器電機的人民幣10元至高端空調壓縮機的約人民幣4,500元不等。於2021年、2022年、2023年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該等產品的銷量分別為159,251千件、162,923千件、187,325千件及81,308千件。

我們致力於提供綠色能源解決方案，提供整個能源價值鏈的設備、軟件及服務，包括發電、配電、用電和儲能。我們的綠色能源解決方案包括安裝至建築物和其他設施中的定制化分佈式光伏發電系統和相關設備，用於產生比化石燃料發電更環保、更節能的太陽能；我們也提供智能開關和能源控制器等輸配電系統及設備，用於調節用電，幫助客戶最大限度地減少能源浪費，降低成本；我們還提供可大幅提升能效的高壓變頻器及低壓變頻器以及包括存儲設備、軟件及系統，例如住宅儲能系統在內的有助於確保電力穩定供應的儲能解決方案。此外，我們提供智能能源計量解決方案，可智能監控和計量用電量。我們的收入來自向客戶銷售，該等客戶主要包括在電力相關行業運作的公司，如化石燃料、新能源電站、配電公司及蓄能電站運營商。

我們的一體化綠色能源解決方案專為滿足各客戶的能源需求而定制。例如，在向客戶提供儲能系統前，我們會與客戶討論電網連接、預期的部署位置及預期運營模式等話題，這有助於我們更好地設計方案，滿足客戶的特定要求。我們的服務涵蓋流程的各個方面，包括設計、部件採購、安裝及部署、測試、人員培訓（向客戶的僱員提供培訓以確保系統順利運行）及維護。

除此之外，我們為新能源汽車這一快速增長的終端市場提供熱管理系統及電機產品。我們的收入來自向新能源汽車公司銷售該等產品。我們正在不斷加強熱管理系統的研發和製造能力，並擴大我們的客戶群，以覆蓋市場上的主要電動汽車製造商。為了支持我們的業務增長，2022年，我們在安徽安慶的電動汽車零部件生產基地正式投產。

新能源及工業技術項下提供的產品價格主要根據生產成本、市況並與客戶公平磋商後釐定。我們新能源及工業技術的供應商主要包括銅、鋼、塑料及鋁等原材料供應商。

### 智能建築科技

以「共建可持續智慧空間」為使命，我們的智能建築科技業務已從單純供應商用空調發展為提供智能建築生態系統的綜合解決方案。

我們為多樣化的終端市場提供整體建築方案，包括基礎設施、公共場所、工業園區、農業設施及更多其他設施等。客戶尋求全面的整體解決方案，將硬件、軟件和服務結合起來，以滿足樓宇的獨特條件和要求，並越來越關注數字化和智能建築管理以優化效率。此外，ESG方面的考量日益受到重視，例如建築物的碳排放。我們致力於提供一體化、定制化的解決方案，以滿足每棟建築的獨特需求。我們的建築解決方案整合硬件（例如商用空調及電梯）及軟件（包括樓宇控制系統）以及服務（例如針對我們所服務的每幢樓宇的獨特性而定制的安裝、測試及維護服務）。我們的綜合數智解決方案主要包括數智低碳、數智軌交、數智醫院及數智園區，包括商用空調、電梯、樓控軟件及能源管理在內的多元化服務。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智能建築科技的主要產品的單價不一，從售價低達人民幣300元的室內中央空調機組至高達約人民幣3,300,000元的用於購物中心、機場及工廠等大型設施的大型離心機不等。於2021年、2022年、2023年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該等產品的銷量分別為7,425千件、7,375千件、8,170千件及3,958千件。銷量包含獨立銷售及作為解決方案一部分的產品。

在編製全面及定制的建議書供客戶審閱前，我們通常會進行現場勘察，以確定建築的具體需求和挑戰。例如，在2023年上海的一個翻新項目中（請參閱「一案例研究」），該大樓是位於商業區中心的一座繁忙的辦公大樓，要求更換其老化及低效的空調系統，而面臨的主要挑戰是翻新工程不得妨礙樓宇租戶的日常活動。我們制定了一套全面的解決方案來滿足這些需求，包括一個高能效的新空調系統及使用預製組件快速現場組裝的獨特流程，以達到整個施工過程中最大限度地減少對租戶和建築運營的干擾。

智能建築科技的核心是「iBUILDING」樓宇數字化平台，該平台將商用空調、電梯和控制系統等樓宇設備數字化並連接起來，克服了信息島的痛點，提高了整體運營和管理效率。iBUILDING可充當一個智能運營中心，將能耗、碳排放、設備狀況、事故、入住情況、室內空氣質量和安全等各種樓宇數據視像化，全面分析該等數據，令樓宇管理人員可以密切監控樓宇的各個方面，立即作出必要的調整，來優化樓宇的運營和管理。以下為iBUILDING平台界面的截圖：



我們在全球建立了六個主要的智能建築科技生產基地和六個研發中心，銷售網絡覆蓋全球市場。

## 產品及解決方案

**商用空調。**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按收入計，2023年我們的商用空調在中國內地排名第一，市場份額佔14.3%，並位列全球前五，市場份額佔6.6%。

我們通過技術創新持續升級改進我們的商用空調。於2022年，我們以全新製冷機品牌「鯤禹」推出兩款創新產品。兩款產品中，磁懸浮冰蓄冷雙工況機組採用行業首創的水平對置壓縮技術，幫助軸承克服壓縮機運行時產生的慣性力干擾。另一款產品氣懸浮離心機組，採用行業首創的非等高波箔無油氣浮軸承，解決了傳統機組承載力低的問題，整體承載能力提升超過50%。

於2016年，我們收購了歐洲商用空調供應商Clivet。通過此次收購，我們提升了商用空調在歐洲及全球的競爭力，並在高端市場佔據了一定的地位。

**電梯。**我們以品牌LINVOL及菱王運營電梯業務，該品牌不斷推出新電梯產品，包括自動扶梯、乘客電梯和貨梯。為進一步擴大並升級此產品類別，我們推出了具有遠程監控和面部識別等智能功能的別墅電梯和乘客電梯。此外，我們在2022年還推出了基於iBUILDING的智能電梯管理平台，以全新的數智解決方案賦能樓宇交通。

**樓宇能源管理。**我們已見證世界各地在建設具有「綠色能源系統」的「零碳建築」方面的不懈努力。我們的iBUILDING平台為每棟樓宇定制設計，可進行智慧能源適配及管理。憑藉我們在樓宇硬件及軟件方面的專業知識以及我們的數字化能力，我們的樓宇能源管理解決方案專注幫助樓宇節能及減少碳排放，並具有以下特點：(i)先進的負載感應及檢測技術，用於評估樓宇內每個單位空間的暖通空調能耗需求；及(ii)光伏、儲能、熱泵、空調等能源設施耦合控制，實時調整能耗。這些技術使我們的解決方案能夠在優化能源效率的同時創造舒適、智能及可持續的生活環境。

**樓控軟件。**我們提供實現自動化樓宇控制的樓控軟件及配套硬件，並提供一系列的樓宇控制功能，例如數據管理、電梯流量優化及安防管控。我們已推出具有雲邊際協同能力的樓宇智能控制系統「KONG NZ」，顯著提升了樓宇管理的自動化水平。我們亦提供「悟空智慧病房解決方案」，從軟件、數據和服務三方面實現物聯網技術在智慧醫療領域的應用。

我們通過單獨銷售硬件，或全面解決方案銷售上述硬件和軟件產品來賺取收入。該等產品的價格乃基於多種因素釐定，例如市場需求、解決方案的複雜程度、產品模型、客戶購買量及與客戶的關係，且須與客戶談判確定。我們的終端客戶主要為商業或工業樓宇及其他設施的業主、合約人或運營商，而我們的供應商主要為原材料、零部件（包括電子零部件）及配套材料的供應商。

### 案例研究

**上海浦東新區的甲級辦公樓。**於2023年，我們用時120天完成了一幢42層的甲級寫字樓改造，其位於上海金融區中心。經過18年的使用，大廈內空調系統老化，運作效率低下，大幅增加了大樓運營成本。憑藉我們全面的產品及能源管理解決方案，包括先進的K WING離心機等硬件產品以及iBUILDING平台及Chiller Doctor數字控制系統等軟件，我們對大廈的空調機房進行了全面改造，並將其年能效提高至5.5W/W，節省超過40%的運營成本。

**印尼雅加達至萬隆高速鐵路。**作為中國「一帶一路」倡議的標誌性項目，雅加達至萬隆高速鐵路全長142公里，連接印尼首都和其第四大城市，最高時速達350公里。作為全球商用暖通空調行業的市場領導者，我們獲選為該鐵路的空調系統供應商，為鐵路附近的多個建築群提供設計、設備供應、機電安裝、維修和維護服務等一體化空調解決方案。我們還為鐵路車站提供並安裝了約260台多聯分體式空調室外機、超過1,100台空調室內機和14套機房精密空調，以可靠耐用的空調設備幫助營造涼爽舒適的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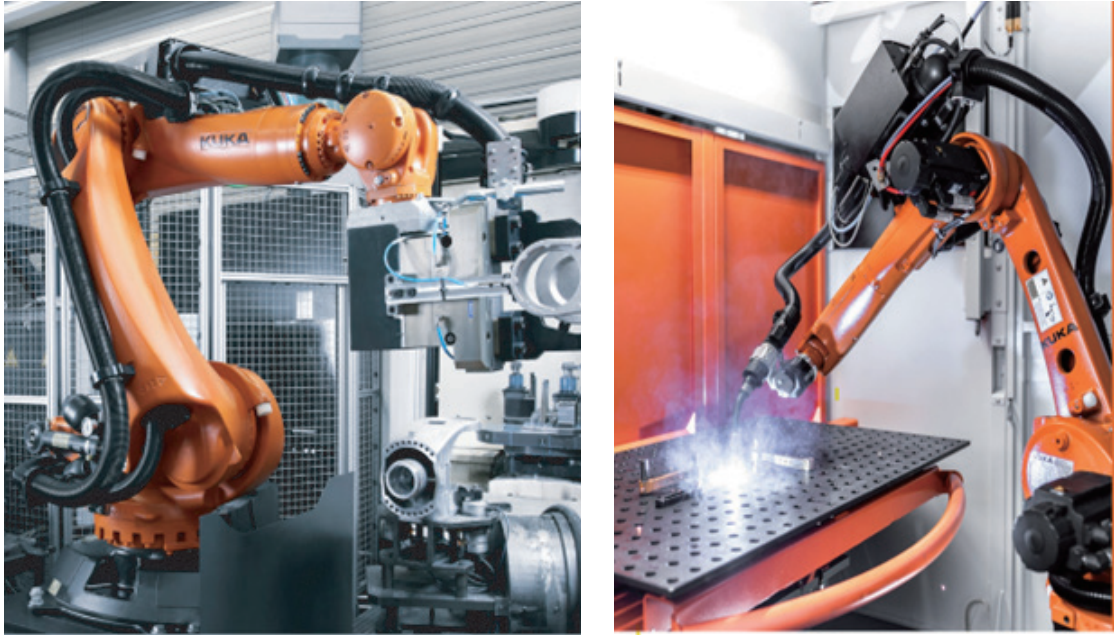
### 機器人與自動化

我們通過庫卡集團開展機器人與自動化業務，庫卡集團的總部位於德國，是世界知名的機器人企業，擁有120多年的歷史。我們於2017年收購了庫卡集團，並於2022年將其私有化。庫卡集團是世界四大工業機器人製造商之一，通過提供全面的自動化解決方案，支持客戶全面優化生產流程。

庫卡集團提供一站式自動化解決方案，包括：

- **工業機器人**，為自動化生產流程的核心部件。庫卡集團為客戶提供適用於不同製造場景和不同工作條件、以智能軟件控制的工業機器人。
- **自動化製造系統**，為汽車行業、電池生產廠及其他非汽車行業提供從單個系統部件、工具及固定裝置到一體化的高適應性、模塊化及自動化製造解決方案。

- 瑞仕格物流自動化系統，提供量身定制的物流解決方案，包括靈活的模塊化技術和軟件，如自動存取系統、自動化運送系統及揀貨和碼垛系統，為倉庫及配送中心提供綜合自動化解決方案。
- 瑞仕格醫療分配系統，為現代醫院提供自動化解決方案，如可自動完成藥品打包、配藥、儲存檢索等耗時工作的藥房自動化系統及可安全迅速轉移藥物和血液樣本等醫用材料的運輸自動化系統，旨在提高整體效率。



工作中的庫卡機器人

庫卡集團根據客戶要求提供全面支持，包括系統設計、安裝、測試及微調，並可根據客戶要求提供人員培訓及定期維護服務。

庫卡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銷售機器人與自動化產品和解決方案以及相關服務，例如安裝、維修與技術支持。庫卡集團提供的解決方案涵蓋整個價值鏈，從設計生產流程、提供和安裝單個系統組件、工具和固定裝置到自動化製造、物流和醫療分銷系統的整套承包系統。在整體解決方案中，庫卡集團不僅提供機器人與自動化產品，還整合了第三方的不同組件，如輸送機、傳感器等，形成一條即用型的生產線，為客戶



帶來便利。庫卡集團的產品供應與從每位客戶具體操作中收集的客戶需求保持一致，例如生產工藝、生產的產品類型、生產線佈局以及特定的生產要求（例如清潔度）。此外，庫卡集團根據客戶現場的獨特環境提供量身定制的安裝服務，如配置機械臂的運動軌跡，並解決與客戶現有企業資源計劃或其他軟件系統的集成要求。庫卡集團產品和解決方案的定價及其服務收取的費用乃基於多種因素釐定，例如產品或解決方案的複雜程度及功能性、市場需求、市場價格及與客戶的關係。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機器人與自動化的主要產品的單價不一，不同有效載荷的工業機器人，售價從低端的約人民幣23,500元至高端的約人民幣1,700,000元不等。於2021年、2022年、2023年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相關產品的銷量分別為37千件、42千件、42千件及13千件。銷量包含獨立銷售及作為解決方案一部分的產品。我們的客戶主要為來自不同行業的製造業公司及醫院等健康醫療機構，而我們的供應商主要為核心工業配件（如減速機和伺服電機）及原材料供應商。

### 市場領導地位

庫卡集團機器人產品憑藉其先進的運動算法，具有強大持久的性能。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按2023年的銷量和收入計，庫卡集團是全球前四大工業機器人公司及第二大重載機器人製造商，市場份額分別為18.6%及17.9%。

憑藉其在全球的強大研發團隊，庫卡集團不斷開發新的先進產品和解決方案，幫助多個行業實現生產和其他流程的自動化。

- **汽車。**由於汽車製造的複雜性和動態性，高度複雜的智能製造系統與靈活的物流能力相結合，對汽車行業越來越重要。庫卡集團的機器人與自動化產品幫助汽車製造商構建此類系統，並實現高適應性、模塊化和自動化的生產和物流流程。尤其是，快速增長的電動車領域是日益重要的增長點，這是庫卡集團具備優勢且能充分把握機遇的新興領域，例如，庫卡集團賦能一家領先中德合資企業的汽車製造工廠每年提供30萬套電池包，為其配備100台庫卡機器人在組裝線進行焊接、黏合和包裝工作。此外，於2022年，庫卡集團推出了四種標準產品及三種潔淨室版本的KR SCARA機器人，擁有高達12公斤的負載，用於電動汽車等領域。

- **醫療健康**。醫療行業是最重要的增長市場之一。新興國家的人口結構變化、醫療創新和醫療系統的發展，以及技術工人的短缺和醫療機構成本意識的增強，都在催生對高效、安全的新型自動化解決方案的需求。庫卡機器人的應用範圍很廣，包括從X射線成像到放射治療、病人定位和基於機器人的手術室手術輔助系統，或者作為康復領域的輔助合作夥伴。
- **消費電子**。鑒於對電子設備的需求日益增長及熟練工人卻日益短缺，電子產品生產過程的自動化勢在必行。通過使用機器人，可以靈活方便地調整生產流程，以適應市場的快速變化。針對消費電子板塊，庫卡集團推出了全系列四軸機器人KR SCARA CS，其具有緊湊、極簡、智能及易於使用的控制器及新一代操作系統。該系列專為製造消費類電子產品的工廠而設計，有效負載為3公斤至20公斤，最大工作距離為1,200毫米，具有高速處理及高精度揀選能力。
- **一般工業領域**。一般工業領域的應用需要適應性強且靈活的機器人。KR CYBERTECH nano E系列六軸機器人有兩種型號，可滿足不同需求並配備了多種工藝包，專為滿足不同行業用途而設計。其緊湊的結構和空心臂為弧焊量身定制。其優化的機身設計提高了焊接強度，有效防止了焊接跳動，結合高軌跡精度，確保令人滿意的焊接效果。

### 庫卡中國

自加入美的集團以來，庫卡集團在中國實現了持續的增長。庫卡中國對庫卡集團整體業務的收入貢獻率從2021年的17.3%增長到2023年的19.6%。我們在工業自動化領域的豐富經驗及專業知識增強了我們帶動庫卡中國增長的能力。

為更好地服務中國市場，庫卡中國已在順德和上海建立了研發中心，並在順德、昆山（位於江蘇省）和上海建立了大型生產基地。順德的生產基地是華南地區最大的機器人機身生產基地。

受勞工成本上升、製造能力提升及AI和數字化快速發展帶動，庫卡中國受惠於中國機器人與自動化市場的持續增長。庫卡中國亦致力拓展中國新能源汽車及電子行業的客戶，與中國領先的新能源汽車及電子製造商建立並持續深化關係，為這些廠家提供定制化全面自動化解決方案。

### **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下的其他業務**

我們在供應鏈和數字化等領域建立了基礎設施和技術能力，這是我們取得成功的關鍵。多年來，我們已使用上述設施和能力服務外部客戶。

例如，安得智聯為家電、快消品、家居等領域的客戶提供端到端的數智化供應鏈服務，助力客戶實現交付、安裝、生產、物流一體化的高效運營。安得智聯採用數字化和大數據技術以完善和管理其綜合物流網絡；其利用信息技術優化流程的執行過程，實現人員、貨物、車輛和場地之間的無縫協調；通過打造集生產、倉儲、幹線物流、城市配送及安裝等全物流鏈一體化的智能物流平台，為客戶提供數字化解決方案，幫助客戶優化供應鏈並提升效率。此外，安得智聯積累了豐富的城鄉配送專業經驗，依託佈局全國的約120個運營中心，為客戶提供全國分銷服務。安得智聯的收入主要來自不同的供應鏈服務及解決方案，例如為製造業公司提供從原材料交付到產品交付的端到端物流、綜合倉儲、幹線物流及配送服務以及一站式交付及安裝服務。

美雲智數是按照我們的數字化運營戰略而成立的工業軟件及數字化諮詢服務提供商。美雲智數提供研發數字化、智能製造、供應鏈數字化、運營數字化的四大類數字化解決方案，所面向的行業包括汽車、電子產品及食品等，還為客戶提供售後服務及維修服務。美雲智數的收入主要來自軟件產品銷售收入、許可費及諮詢、運營、維護等服務費用。

此外，美雲智數為客戶提供數字化規劃和數字化指導等諮詢服務。美雲智數與客戶合作確定數字化目標，分析從研發、採購到生產活動的工作流程，以確定改進之處。為提高營運效率，美雲智數在工作流程、程序變更和某些管理工作流程的軟件等數字化和技術性工具的使用方面提供建議。此外，美雲智數還為客戶職員提供培訓，協助他們適應新型數字化運營。

美智光電專注於研發、生產及銷售照明及前裝電器產品，致力於向用戶提供智能化整體解決方案。美智光電的收入來自向客戶銷售照明及其他產品。

多年來，我們在具有高增長潛力的領域進行了戰略收購。我們收購了萬東醫療，該公司為臨床提供創新及高品質的醫療影像和超聲診斷設備產品。萬東醫療還憑藉先進可靠的診斷設備及服務向醫療機構提供綜合解決方案。

客戶主要包括各行業中對智能供應鏈服務或數字化生產等有需求的公司。供應商主要包括運輸及倉儲提供商、派送及安裝服務網點、軟件開發商、信息技術系統及數據中心供應商等。其他業務的服務及產品供應的價格乃基於多種因素釐定，例如市場需求、服務的複雜程度、與客戶的關係、產品模式及生產成本。

### 其他業務

智能家居業務和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為我們的主營業務，此外，我們亦從事以向供應商銷售原材料（包括銅、鋼、塑料及鋁）為主的若干其他業務。我們利用龐大的業務規模和高效的業務間資源共享，集中採購原材料，進而降低平均成本。這使我們也能夠幫助供應商通過向我們採購原材料降低其生產成本，進而深化我們與供應商的長期合作關係，最終降低我們的生產成本。

### 我們的多渠道銷售和分銷網絡

基於廣泛的產品系列和龐大的銷量，我們擁有全球多渠道銷售及分銷網絡，包括線上分銷商、線下分銷商及直銷。

## 業 務

於2021年、2022年、2023年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從線上線下分銷商獲得的收入分別佔總收入的43.0%、45.9%、45.6%及48.0%。下表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列示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主要銷售渠道對收入的貢獻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分銷商： <sup>(1)</sup>								
一線上 .....	42,487,693	12.4	49,922,299	14.5	53,872,191	14.4	22,763,695	15.6
一線下 .....	105,306,272	30.7	108,907,380	31.5	116,601,425	31.2	47,189,797	32.4
直銷：								
一線上 .....	19,616,194	5.7	18,090,056	5.2	23,458,647	6.3	7,218,467	5.0
一線下 .....	175,950,666	51.2	168,788,971	48.8	179,777,541	48.1	68,607,601	47.0

附註：

- (1) 分銷商主要包括(i)中國內地的電商平台、KA分銷商及中小型零售商以及智能家居業務海外市場的分銷商；及(ii)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分銷商。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在中國內地及海外市場的線上及線下銷售網絡的分銷商總數及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變動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4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月30日止四個月
期初 .....	78,159	90,636	89,087	80,487
新增分銷商 .....	27,438	18,116	15,864	9,663
不活躍 <sup>(1)</sup> ／終止分銷商 .....	14,961	19,665	24,464	6,628
淨增加／(減少)分銷商 .....	12,477	(1,549)	(8,600)	3,035
期末 <sup>(2)</sup> .....	90,636	89,087	80,487	83,522

附註：

- (1) 非活躍分銷商指於過往12個月期間並無產生收入的分銷商。
- (2)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分銷商中97%以上為線下分銷商。

我們的大部分分銷商在中國內地從事智能家居業務。為適應中國內地不斷變化的家電市場，我們於往績記錄期之前及期間採取多項措施優化我們的分銷網絡。我們的分銷商總數從2018年推出美雲銷平台前的數千家增加至2021年初的78,159家，原因是我們將銷售及分銷網絡扁平化，以直接面對更多中小型零售商而非通過區域分銷商與中小型零售商合作。分銷商總數於2021年進一步增加，隨後因我們更注重中小型零售商的質量而趨於穩定並減少。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策略上更專注於與銷售業績卓著的中小型零售商合作，同時鼓勵中小型零售商通過我們的多個產品類別實現範圍多元化。這一策略轉變使我們終止了與若干表現不佳的中小型零售商或縮減我們產品供應的零售商的合作關係，導致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分銷商總數整體減少。詳情請參閱下文「— 我們對中國內地分銷渠道的優化」。

### 智能家居業務

針對智能家居業務，我們在中國內地和海外市場擁有線上線下相結合的綜合銷售網絡。以下是我們的智能家居業務在中國內地的主要銷售渠道：

#### 線上渠道

我們的智能家居業務在中國內地的線上渠道主要包括電商平台及線上直銷。

- 電商平台，向我們採購產品並轉售予其客戶的線上分銷商。
- 線上直銷，包括(i)通過在我們在第三方線上平台上經營的門店向消費者進行的銷售，或(ii)通過我們自有的購物平台（如美的網上商城）向消費者進行的銷售。

#### 線下渠道

我們的智能家居業務在中國內地的線下渠道主要包括大客戶分銷商（「KA分銷商」）、中小型零售商及線下直銷。

- KA分銷商，主要包括：(i)全國零售商，向我們直接採購產品並通過其全國連鎖店轉售給消費者；(ii)區域零售商，例如向我們採購產品並轉售給消費者的區域連鎖店、百貨大樓及超市運營商；及(iii)區域分銷商，向我們採購產品並轉售給小型分銷商及／或零售商。

## 業 務

- 中小型零售商，主要通過「美雲銷」平台（我們面向中小型零售商的銷售平台）向消費者轉售。
- 線下直銷，主要向企業客戶直接銷售。

針對智能家居業務的海外市場，我們面向ODM/OEM客戶進行直銷，其後該等客戶以其自有品牌轉售我們製造的產品。此外，我們亦主要向當地的線上和線下零售商及分銷商銷售OBM產品。

下表以絕對金額及佔智能家居業務總收入的百分比列示於往績記錄期間智能家居業務主要銷售渠道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4年 4月30日 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b>中國內地</b>								
<b>線上渠道</b>								
電商平台.....	39,539,843	16.8	46,861,922	20.1	50,168,493	20.4	21,311,156	21.5
線上直銷.....	19,500,380	8.3	17,830,913	7.7	23,179,179	9.4	7,108,741	7.2
<b>線下渠道<sup>(1)</sup></b>								
KA分銷商.....	41,341,297	17.6	36,470,446	15.7	35,648,337	14.5	5,249,104	5.3 <sup>(2)</sup>
中小型零售商.....	18,569,370	7.9	19,635,386	8.4	22,233,455	9.0	17,112,679	17.2 <sup>(2)</sup>
線下直銷.....	11,910,925	5.1	8,491,350	3.6	9,907,399	4.0	4,785,986	4.8
<b>海外</b>								
線上直銷 <sup>(3)</sup> .....	115,813	0.0	259,144	0.1	279,469	0.1	109,725	0.1
線下直銷.....	69,927,287	29.8	65,558,065	28.2	64,475,127	26.2	26,542,141	26.7
零售商及分銷商....	34,013,086	14.5	37,718,338	16.2	40,459,945	16.4	17,020,171	17.1
<b>總計</b> .....	<b>234,918,001</b>	<b>100.0</b>	<b>232,825,564</b>	<b>100.0</b>	<b>246,351,404</b>	<b>100.0</b>	<b>99,239,703</b>	<b>100.0</b>

附註：

- (1) 於2022年，中國內地線下渠道收入普遍減少，部分原因是COVID-19爆發及實施限制線下銷售活動的限制措施。
- (2) 由於我們繼續實施銷售及分銷網絡扁平化策略，隨著更多的中小型零售商直接與我們合作，我們與KA分銷商的業務於2023年下半年大幅減少。由於這一轉變，於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來自KA分銷商的收入貢獻減少，而來自中小型零售商的收入貢獻增加。
- (3) 我們在海外市場的線上直銷包括(i)通過第三方線上平台的自營門店向消費者進行銷售，及(ii)通過我們自有的購物平台（如美的網上商城）向消費者進行銷售。

### 我們對中國內地分銷渠道的優化

中國內地不同地區的基礎設施、氣候、市場狀況及消費者偏好各不相同。此外，龐大的市場規模使我們難以直接與大量中小型零售商接洽。因此，我們傳統上採用多層分銷模式在中國內地進行智能家居產品的線下分銷，這符合行業慣例。在該模式下，我們將產品售予區域分銷商，而該等分銷商再於消費者購買該等產品前轉售予其他較小的分銷商及／或零售商。隨著我們的業務發展以及中國內地家電市場的日趨成熟，我們深知該模式存在弊端，例如延遲反饋消費者偏好、渠道庫存缺乏可視性、較高的物流成本及多層分銷中損失的利潤率。

為彌補上述不足並落實我們「用戶直達」的策略，我們大量投資於「美雲銷」平台的建設，該平台讓我們與大量的中小型零售商接觸並直接進行交易。「美雲銷」平台於2018年發佈，並定期更新。因此，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分銷商總數由推出「美雲銷」之前的數千家增至數萬家。在該新模式下，我們能夠直接與中小型零售商聯繫並向其銷售產品，更好地了解我們產品上市的各個步驟並對消費者偏好改變及市場需求迅速作出響應。我們的數字化供應鏈及強大的物流能力的相互作用使得我們能夠更好地了解消費者需求，並且還能開展更精確的製造和庫存規劃等。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亦在策略上更加重視該等銷售表現較佳的中小型零售商，並鼓勵中小型零售商從我們採購多個產品類別。因此，我們終止了與若干表現不佳的中小型零售商或銷售我們有限數量品類的零售商的業務關係，導致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分銷商總數整體減少。

### 與分銷商的關係

據我們所知，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中國內地和海外的所有線上和線下分銷商都是獨立第三方。於往績記錄期間，發生過我們的前員工成為某些分銷商的股東或員工的情況。我們與該等分銷商的交易按公平基準進行。我們與這些分銷商的關係是賣方與買方關係。這些分銷商是我們的客戶，且這些分銷商在與其自身的客戶打交道時並不代表我們，我們對這些分銷商的訂單、存貨管理及轉售活動也不具備管理控制權。倘分銷商認為時間及價格合適會向我們下訂單。

我們的部分分銷商會使用次級分銷商。這些分銷合作夥伴通常會與次級分銷商進一步簽訂協議，我們一般不會與次級分銷商簽訂協議或直接建立關係。因此，我們對次級分銷商無控制權。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我們所知，我們與分銷商之間的協議條款及條件並無重大不合規情況。

#### *與分銷商的合約及其他安排*

我們為我們的智能家居業務設立分銷商及零售商，以擴大我們產品的地理覆蓋範圍及消費者範圍。我們的分銷模式符合中國內地及相關境外市場的行業慣例。我們與分銷商及零售商訂立合約，訂明各方的權利及義務，條款視乎具體情況而定。

以下為我們與不同分銷商及零售商的若干主要合約及其他安排摘要：

#### 電商平台

- *甄選標準*：我們與擁有龐大消費者基礎的中國領先電商平台合作。
- *收入確認*：一旦我們將產品交付至合同指定的地點，且電商平台確認接收產品，則確認銷售商品的收入。
- *評估*：我們根據多種因素評估電商平台的表現，且並無設定強制性最低銷售要求。
- *產品交付*：我們承擔向電商平台交付訂購產品的相關運費和風險。我們通常有義務在平台向我們下達訂單後在預期內交付產品，視乎距離及產品的大小、類別和數量等因素。
- *產品退貨*：我們遵守我們的產品退貨政策，除因產品質量問題、消費者退回或召回或其他特定情況外，我們一般不允許電商平台退回產品，這符合行業慣例。
- *知識產權*：未經我們授權或在合約期限外，電商平台不得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
- *期限*：合約期限由一年至數年不等，視乎個別商業磋商而定。

### KA分銷商

- *甄選標準*：我們根據全國及地區覆蓋範圍、銷售渠道及財務狀況甄選KA分銷商。
- *收入確認*：一旦我們將產品交付至合同指定的地點，且分銷商確認接收產品，則確認銷售商品的收入。
- *評估及支持*：我們根據多種因素評估KA分銷商的表現，且並無設定強制性最低銷售要求。我們的僱員獲分配若干KA分銷商，以協助彼等維護我們的品牌形象。
- *產品交付*：我們承擔向KA分銷商交付訂購產品的相關運費和風險。
- *產品退貨*：我們遵守我們的產品退貨政策，除因產品質量問題、產品召回或其他特定情況外，我們一般不允許KA分銷商退回產品，這符合行業慣例。
- *知識產權*：未經我們授權或在合約期限外，KA分銷商不得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
- *期限*：合約期限由一年至數年不等，視乎個別商業磋商而定。

### 中小型零售商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絕大多數分銷商主要為中小型零售商。

- *甄選標準*：我們根據市場覆蓋範圍、零售經驗、當地資源及財務狀況甄選中小型零售商。
- *收入確認*：就國內銷售而言，一旦我們將產品交付至合約指定的地點，且中小型零售商確認接收產品，則確認銷售商品的收入。就海外銷售而言，一旦產品根據合約向海關報關並運出港口，則確認銷售商品的收入。
- *評估及支持*：我們根據多種因素評估中小型零售商的表現，一般不設定最低銷售要求。
- *產品交付*：我們承擔向中小型零售商交付訂單產品的相關運費及風險。

- **產品退貨**：我們遵守我們的產品退貨政策，除因產品質量問題、產品召回或其他特定情況外，我們一般不允許中小型零售商退回產品，這符合行業慣例。
- **知識產權**：未經我們授權或在合約期限外，中小型零售商不得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
- **期限**：合約期由一年至數年不等，視乎個別商業磋商而定。

### 定價

就智能家居業務而言，分銷商批發價通常基於相關分銷渠道的市場動態，分銷商規模、交付物流要求、市場定位、區域差異及製造成本等來釐定。為建立全國零售價基準作為零售商和消費者的參考，我們為產品設定建議零售價。我們的分銷商可酌情在建議零售價的基礎上提供折扣。我們的銷售管理團隊可能會進行市場研究並根據終端市場信息調整我們的定價政策。

### 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

在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方面，我們在中國內地和海外市場向企業客戶直接銷售大多數產品，這符合我們通過直接互動深入了解客戶需求從而為客戶提供綜合解決方案的目標。

### 銷售及營銷

我們在銷售和營銷推廣方面進行投資，以鞏固我們在全球市場的領導地位，並促進智能家居業務和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銷售。

在智能家居業務方面，我們採取多種營銷渠道，包括社交媒體、直播和短視頻平台在內的線上渠道，以及針對特定地域市場的線下品牌推廣活動。我們的重要銷售和營銷戰略之一是加大對高端市場的投入，提高品牌的海外知名度。我們還利用從銷售渠道獲得的反饋以及通過數字平台收集的信息，為高端品牌和產品尋找潛在客戶，並在核心市場開展有針對性的產品和品牌形象營銷活動，以推廣這些品牌和產品。

在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方面，我們參加貿易展銷會等各種行業活動，來推廣我們的解決方案和品牌。我們還在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各業務板塊中展開協同營銷，加強橫向協作，來促進市場近況、商機和營銷渠道的交叉商業共享。

### 銷售返利

對智能家居業務而言，我們主要依賴分銷商作為我們的銷售渠道。為提升分銷商的產品銷量，我們不時提供銷售返利激勵分銷商。我們制定銷售返利政策，主要為實現以下目標：

- 在產品方面，為鼓勵分銷商推廣某段時間的若干類產品，如新推出產品或更環保產品；
- 在渠道方面，為鼓勵線上及／或線下分銷商提高某個渠道的銷量；
- 在競爭方面，為在需要時迅速應對和適應市況，及為提高產品對消費者的吸引力；及
- 在存貨周轉方面，為鼓勵分銷商在需要時清理舊型號或滯銷產品的存貨，維持銷售及分銷網絡的整體效率。

我們的銷售返利通常按適用產品的整體銷售價值的百分比計算，一般可由有關分銷商在後續採購時作為返點採用，而非以現金提供。實際銷售返利額在不同時間和不同政策下存在重大差異，視乎市況、季節性、競爭情況、相關產品的性質等多項因素而定。

### 製造和質量控制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全球擁有43個主要生產基地。我們在戰略性市場設立海外生產基地，生產的產品在當地市場及全球銷售，這是我們推廣全球製造的核心。

下表列出了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主要產品類別的主要生產設施的設計產能、產量及產能利用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			
	設計產能 <sup>(1)</sup> (千台)	產量 (千台)	設計產能 <sup>(1)</sup> (千台)	產量 (千台)	設計產能 <sup>(1)</sup> (千台)	產量 (千台)	設計產能 <sup>(1)</sup> (千台)	產量 (千台)	產能利用率 <sup>(2)</sup>	產能利用率 <sup>(2)</sup>
<b>中國內地生產設施</b>										
<b>智能家居業務：</b>										
空調.....	92,947	62,673	87,667	54,554	88,014	55,826	33,148	24,213	63.4% <sup>(6)</sup>	73.0% <sup>(7)</sup>
洗衣機和冰箱.....	58,611	48,715	61,736	41,272	68,606	48,352	23,097	17,694	70.5% <sup>(6)</sup>	76.6% <sup>(7)</sup>
廚電及其他家電.....	333,021	204,337	342,905	148,922	296,682	168,352	103,313	60,135	43.4% <sup>(6)</sup>	58.2% <sup>(7)</sup>
<b>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b>										
新能源及工業技術 <sup>(3)</sup> .....	497,131	379,740	497,560	352,659	525,381	404,431	200,629	149,073	70.9% <sup>(8)</sup>	77.0% <sup>(8)</sup>
智能建築科技 <sup>(4)</sup> .....	9,258	7,312	11,097	6,943	12,863	7,776	5,065	3,150	62.6% <sup>(8)</sup>	62.2%
機器人與自動化 <sup>(5)</sup> .....	25	20	30	26	30	19	10	8	86.9% <sup>(10)</sup>	76.5% <sup>(15)</sup>
<b>海外生產設施*</b>										
<b>智能家居業務：</b>										
空調.....	-	-	210	143	1,800	1,614	2,300	1,150	68.3%	50.0% <sup>(14)</sup>
洗衣機和冰箱.....	1,839	1,399	3,107	1,422	2,314	1,814	825	755	45.8% <sup>(12)</sup>	91.5% <sup>(13)</sup>
廚電及其他家電.....	6,751	5,350	9,064	6,368	9,493	7,483	3,149	2,365	70.3% <sup>(12)</sup>	75.1%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		
	設計產能 <sup>(1)</sup>	產量	產能利用率 <sup>(2)</sup>	設計產能 <sup>(1)</sup>	產量	產能利用率 <sup>(2)</sup>	設計產能 <sup>(1)</sup>	產量	產能利用率 <sup>(2)</sup>	設計產能 <sup>(1)</sup>	產量	產能利用率 <sup>(2)</sup>
	(千台)											
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												
新能源及工業技術 <sup>(3)</sup> .....	-	-	-	-	-	-	-	-	-	-	-	-
智能建築科技 <sup>(4)</sup> .....	-	-	-	-	-	-	-	-	-	-	-	-
機器人與自動化 <sup>(5)</sup> .....	30	19	61.7%	30	20	65.7% <sup>(6)</sup>	30	19	63.4%	10	6	64.9%

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

- 新能源及工業技術<sup>(3)</sup> .....
- 智能建築科技<sup>(4)</sup> .....
- 機器人與自動化<sup>(5)</sup> .....

附註：

- \* 我們主要海外生產基地包括(其中包括)巴西、日本、泰國、越南、德國、埃及及意大利。
- (1) 就表中所列除機器人與自動化以外的所有產品類別而言，年度／期間的設計產能通過假設生產線在考慮機器設備的日常維護和更換所需時間後按照規劃的工作日數量、每日工作時長和生產節拍滿負荷運轉的產量計算得出。機器人與自動化的年度／期間的設計產能通過該分部各個生產設施產能加總得出。
- (2) 產能利用率等於同期產量除以設計產能。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若干產品類的生產設施的利用率有所波動，主要由於產量波動及產能變動，如下文所述進一步闡述。
- (3) 僅包括新能源及工業技術下的兩個主要產品家電壓縮機及家電電機。
- (4) 僅包括商用空調和電梯。
- (5) 僅包括工業機器人與自動導引車。

- (6) 2022年的利用率下降，主要由於COVID-19爆發及當時採取的應對限制措施，影響家電的供應鏈及市場需求，進而對產量造成影響。廚電及其他家電的產量及利用率亦受到策略性精簡產品品類以專注於核心產品的影響。
- (7) 2023年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月的利用率上升，主要由於我們持續創新和升級，提高了產品競爭力，消費者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增加，從而令產量提升。
- (8) 2022年的利用率下降，主要由於COVID-19疫情及相關限制措施，影響該等品類內產品的供應鏈及市場需求，進而對產量造成影響。
- (9) 2023年的利用率上升，主要由於整體家電市場復甦，家電壓縮機及電機等核心工業部件的銷量增加，從而令產量提升。
- (10) 2022年的利用率上升，主要受期內汽車客戶的需求旺盛所驅動，產量有所提升。
- (11) 2023年的利用率下降，主要由於2023年客戶對工業機器人的需求增長輕微下跌，進而對產量造成影響（儘管2023年的銷量維持相對穩定，但部分源自去年的生產的存貨）。
- (12) 儘管經濟從COVID-19中復甦及海外市場對相關政策的鬆綁，海外市場對我們產品的需求殷切，帶動產量增加，但2022年的利用率下降，大部分由於生產步伐加快令產能增加。
- (13) 利用率上升主要由於海外市場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上升，令我們的產量提升。
- (14) 儘管海外市場對產品的需求日益旺盛帶動產量提升，但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月的利用率下降，主要由於海外生產力升級導致產能大幅上升。
- (15) 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月的利用率上升，主要歸因於在此期間來自中國內地消費電子行業客戶的訂單增加帶動產量提升。

### 我們生產流程的特點

我們的生產流程特點是端到端數字化和集中採購。

我們實現了貫穿價值鏈的數字化運營，有效協調採購、製造、銷售及分銷的工作，例如，我們的數字化基礎設施可實時監測生產線上每台關鍵設備的效率及性能，讓我們能夠及時解決問題並實施預防性維護。基於強大的數字化協同運作，我們採用「T+3」模式（一種高效的模式，可管理從下單（「T」）到完成訂單前的三個步驟（「+3」）的流程）：備料、生產及交付。在此模式下以消費者需求為導向進行生產，從而實現準確、靈活及快速的生產，使我們能夠最大限度地降低庫存、提高生產效率並改善客戶體驗。

基於我們的龐大規模和眾多業務之間的高效資源共享，我們能夠集中採購原材料、零部件及生產輔料，從而大幅降低採購成本。銅、鋼、塑料及鋁等原材料以及電子產品等常用零部件能夠在生產過程中得以共享。

### 質量控制

我們建立了一套數字化和智能化的質量保證系統，覆蓋質量問題的分析、預警、監測和管理，從而對生產過程進行監督並實時接收有關產品質量的反饋。針對產品類別，我們在其投放市場之前均會在生產基地對其安全性、性能和可靠性進行嚴格的內部抽樣測試和安全評估。我們已組建一支專門團隊負責產品質量控制，以確保嚴格遵守適用法律法規、行業標準及我們的內部政策。我們的產品銷售後的一年返修率由2021年的0.21%下降至2023年的0.17%，證明了我們的質量控制措施的有效性。

### 研發

#### 我們的研發戰略和體系

我們貫穿整個集團的研究體系包括中央研究院及各事業部的研發單位和團隊。我們已在各業務部門建立專門的研發團隊，以利用對產品及市場的第一手知識開發可滿足客戶即時需求的解決方案。



研發體系旨在開發出能夠覆蓋不同時間維度的研發需求的「三個一代」技術儲備，包括：(i)專注於長期基礎領域研究的「研究一代」；(ii)專注於產品平台創新項目的「儲備一代」，以支持下一代產品開發；及(iii)專注於具有明確市場需求產品開發項目的「開發一代」。

我們的「2+4+N」全球化研發網絡包括位於順德及上海的兩個核心研發中心、位於美國、德國、日本及意大利的四個海外研發中心以及數個其他研發中心。總體而言，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擁有超過23,000名研發人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11個國家建立33個研究中心，其中17個系設立在海外市場。我們的海外研發中心專注於滿足當地市場的本地化研發需求並在我們的整體全球化戰略中發揮愈發重要的作用。

我們的研發領域之一是AI技術，該技術已融入到我們的許多家用電器中，且AI技術對我們的產品越來越重要。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AI技術一般可分為判別式AI技術及生成式AI技術。例如，判別式AI技術使我們的產品（如COLMO AI級墅適中央空調）能夠感知環境並分析傳感器收集的數據，從而智能地調整溫度和濕度水平。我們的美居APP則利用生成式AI技術，經過培訓的美居APP可在客戶服務時對用戶的輸入作出回應，便於用戶與產品互動。我們目前採用的生成式AI技術受若干監管要求規限，包括中國的《生成式人工智慧服務管理暫行辦法》。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嘉源律師事務所告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建立算法安全管理體系並完成必要的備案以遵守相關監管要求。

### 與學術機構的合作

除了利用內部研發資源，我們亦與中國和國外外部機構進行合作研發。在中國，我們與若干一流大學（包括上海交通大學、西安交通大學、清華大學（未來實驗室）和華東師範大學）建立了戰略合作夥伴關係。我們還與浙江大學、華南科技大學、華南理工大學和西安交通大學設立了聯合技術實驗室，主要在先進製造、先進食物保鮮技術和能效技術方面開展探索性研究。全球而言，我們還與Massachusett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University of Illinois等全球知名大學合作，開展防腐蝕、綠色環保材料、室內空氣質量和製冷劑替代品等多個課題的研究。

## 持續增長的研發支出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研發開支由2021年的人民幣120億元增加5.4%至2022年的人民幣127億元，並進一步增加15.2%至2023年的人民幣146億元，及由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43億元增加14.6%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50億元。我們持續在聘用和留住頂尖研發人才方面進行投入，以加強我們的研發能力。

## 客戶和供應商

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面向智能家居業務的分銷商和零售商以及ODM/OEM客戶，以及面向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企業客戶。我們的分銷商和零售商包括電商平台、KA分銷商和中小企業零售商等。更多資料，請參閱「我們的多渠道銷售和分銷網絡」。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來自我們前五大客戶的收入總額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收入的10.6%、11.4%、11.8%及13.5%。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商。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向前五大供應商的採購總額分別佔我們於同期採購總額的6.3%、6.4%、6.1%及6.5%。我們總體上不會使用OEM供應商或其他生產分包商。

我們依靠各種原材料、零部件來製造產品。我們營業成本總額的大部分來源於原材料採購。

我們根據供應商的資質、遵守法律法規的情況、產品質量、品牌、可靠性、產能和成本管理來選擇供應商。我們對供應商進行供應商評估，審查其營業執照、質量管理系統證書及環境評估證書，評估其運營能力、產品質量、環境和安全管理及社會責任，並進行現場抽樣考察和驗證。我們擁有專門的團隊負責對平台內供應商進行產品質量、銷售、物流服務和售後服務等方面的監督和管理。

根據我們的供應商管理框架，我們通常會致力於與戰略供應商簽訂框架協議，以便按更優惠的條件穩定地採購原材料或零部件。同時，我們一直將供應鏈安全作為供應商管理戰略的重點。針對我們依賴外部採購的每一種重要材料或部件，我們都確保至少有兩家替代供應商，以降低供應商集中風險，並保持我們的定價競爭力。然而，我們所採購的各種商品的價格可能會有所波動並受到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的負面影響。請參閱「風險因素 —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 未來的經營業績取決於我們能否按商業上合理的條款從第三方供應商獲得足夠數量的原材料、零部件和產品，而其供應中斷或價格大幅上漲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負面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我們所知，概無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的5%以上的董事、彼等的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於我們任何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主要客戶同時為我們的供應商，反之亦然。

### 售後服務

高質量的售後服務是消費者做出購買決定的重要考慮因素。因此，我們的智能家居業務在中國內地和海外市場建立了廣泛的全球服務網點。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國內地和海外分別有約6,000個和5,000個售後服務網點。

我們的售後服務包括送貨及安裝、維修、退換有缺陷的產品。這些服務可在服務門店，通過專業人員上門提供及越來越普遍地通過我們的線上平台美居的在線交流功能提供。售後服務代表人員必須參加定期培訓，以提升其知識和技能。為確保售後服務的質量，我們定期對售後服務代表人員的服務質量進行考核。

對於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企業客戶，我們通常部署專門的團隊提供安裝、維護及其他服務，力求用卓越的服務提高客戶忠誠度並建立客戶信任。

### 庫存管理和物流

我們的庫存包括產成品、半成品、部件和原材料。數字化供應鏈使我們的庫存管理更智能、高效地管理庫存，保持與需求相匹配的庫存水平，並實現快速庫存周轉。於2021年、2022年、2023年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分別為53天、64天、62天和50天，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顯著低於行業平均值。

為了提高庫存效率，我們採用了統一的倉儲和配送系統並持續改善庫存周轉。為了減少呆滯庫存，避免產品在倉儲和配送過程中受損，並促進與客戶和業務合作夥伴的互動，我們通過建立ISC管理系統在訂單管理、全球供應鏈管理和高效交付方面具備強大的能力，並打造了銷售與運營規劃流程控制系統、具有訂單預排產規則的銷售和生產機制。

我們採用了雲庫存管理方法，使我們能夠管理庫存也方便我們向供應商發出訂單請求。通過分析交易活動數據，我們為供應商提供了更合理的需求規劃，使我們能夠合理的預測採購需求及維持高效的生產或採購流程。此外，我們還建立了用於整合海外銷售的iBOS平台。通過協同規劃、預測和補給模型、海外訂單全流程可視化等功能，該平台能夠以更低的成本提高海外訂單的執行和交付效率，使得我們保持最佳庫存水平，能夠及時滿足市場需求。

## 知識產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分別在中國內地擁有82,800多項註冊專利和1,800多項軟件版權，在日本擁有2,800多項註冊專利，在美國擁有1,300多項註冊專利，在德國擁有1,000多項註冊專利，以及在其他國家及地區擁有4,600多項註冊專利。我們在中國內地申請註冊了31,000多項專利，在日本申請註冊了1,200多項專利，在美國申請註冊了800多項專利，以及在其他國家及地區申請註冊了2,000多項專利，根據專利合作協議正在進行6,400多項專利申請。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我們已註冊的專利和待批准的專利申請中，32,200多項和34,700多項分別為與發明相關的專利註冊和申請，46,100多項和4,700多項分別為與實用新型相關的專利註冊和申請，14,500多項和2,200多項分別為與產品設計相關的專利註冊和申請。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為10,000多個商標及500個域名的註冊擁有人。我們亦已申請註冊1,400多個商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認為，延長上述專利、版權、商標及域名不存在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法律障礙。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2. 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B. 我們的重大知識產權」一段。

為了保護和執行我們的知識產權，我們與供應商簽訂了框架協議施加保密義務，以在生產過程中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

我們採取了一系列內部控制政策和措施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和商業機密，例如，我們部署了集團層面的數字平台，以監控和管理我們的專利、商標、版權、域名和其他知識產權的整個生命週期。我們的知識產權團隊積極主動地採取合理措施，以發現可能侵犯我們知識產權的行為。我們依靠保密協議來保護我們在無法申請專利的專有技術以及難以申請專利的生產工藝方面的利益。我們與員工、供應商、分銷商和其他戰略合作夥伴簽訂的合同都需要經過我們內部法律團隊的審查和批准，確保合同中包含足夠的保護措施，以防止未經授權的披露。然而，我們不能保證在針對第三方

的專利侵權索賠中勝訴，且我們不能保證我們的產品並無侵犯他人的專利，亦不能保證將來不會侵犯他人的專利。請參閱「風險因素－我們的知識產權對我們的所有業務至關重要，且我們可能無法阻止他人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而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業務及競爭地位」和「－ 第三方聲稱我們侵犯其知識產權及其他訴訟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據我們所知、所悉及所信，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知識產權未遭受第三方提出的任何重大知識產權索償。

### 競爭

我們所處的市場競爭激烈，我們在業務的各個方面都面臨着激烈的競爭。我們當前和潛在的競爭對手包括中國和跨國家電企業、本地和專業品牌，以及中國和全球工商業解決方案供應商。我們預計，家用電器及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市場將不斷發展，並將經歷技術變革、行業標準及客戶喜好的變化。我們必須不斷創新才能保持競爭力。我們認為，我們行業的主要競爭因素是：

- 品牌認知度和聲譽；
- 創新技術和數字化能力；
- 解決方案的全面性和有效性；
- 降低成本和提高效率的能力；
- 產品質量和產品的搭配；
- 廣泛且可靠的銷售渠道；
- 有遠見和經驗豐富的管理能力；及
- 定價。

我們相信，基於上述因素，我們有能力進行有效競爭。但是，我們目前或未未來的一些競爭對手可能擁有比我們更長的經營歷史、更高的品牌知名度、更好的供應商關係、更大的客戶群或更多的財務、技術或營銷資源。我們憑藉技術實力打造自己的競爭優勢，一直致力於拓展全球業務及提高運營效率。

## 季節性

我們的若干產品類別可能因產品性質（如空調）而受到天氣的影響。同時，因為節假日促銷，我們的產品有特定的季節性購買特點。雖然憑藉我們廣泛的產品組合，就整體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而言，我們一般不會經歷重大的季節性波動，但我們預計未來的業務仍將持續受到季節性因素的影響。

## 數據隱私及保護

我們的業務會生成並處理大量交易數據、消費者人口統計數據及行為數據。我們面臨大量數據處理及數據保護的安全性固有風險。請參閱「我們的業務須遵守有關數據保護的各種本地及海外法律、規則、政策及其他義務。機密資料及個人資料的任何損失或未經授權訪問或發佈均可能使我們面臨重大的聲譽、財務、法律及運營後果」。我們了解個人數據及私隱對用戶的重要性，以極為嚴肅的態度對待數據保護，並實施措施確保我們遵守中國內地及我們運營所在其他司法轄區的相關法律要求，以保護彼等的法定權利。為了保護數據私隱，我們已採取適當的物理、行政及技術措施來防止未經授權的訪問及使用該等數據，例如，我們將對該等數據的訪問限制在最低限度內，以防止數據洩露；我們亦使用加密技術來保護該等數據，並已建立網絡安全保護機制，以保護數據免受惡意攻擊及盜竊。我們定期對員工進行培訓，以增強彼等對數據保護重要性的認識。

我們已構建並不斷完善智能家居安全體系以確保數據隱私及安全。為了最大程度地降低數據丟失的風險，我們定期進行數據備份和數據恢復測試。只有經過評估和批准程序的若干獲指派和授權人員才能訪問我們的數據庫，且其行為會被記錄和監控。我們已制定數據災難恢復程序，並且已建設且在不斷完善我們的數據中心。

## 環境、社會及管治

自本公司成立以來，我們一直致力透過創新產品及服務以及對社會和環境負責的運營，亦為社會作出貢獻。

### 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管理

我們已建立分層、全面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框架。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負責制定、採納及檢討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目標，以及評估、釐定及處理我們的近期、中期及長期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相關風險。我們已成立專門的內

部環境、社會及管治專家團隊，並聘請獨立第三方協助評估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相關風險，並不時檢討我們的現有策略、目標及內部控制措施。在彼等的監督下，我們積極識別及監察環境、社會及氣候相關風險對我們業務、戰略及財務表現的實際及潛在影響，並將此類問題納入我們的業務、戰略及財務規劃中。我們亦編製及發佈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讓所有利益相關者知悉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措施和風險及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表現及經營業績產生影響的任何發展。該報告用於指導我們與利益相關者就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進行溝通。

於2022年，我們在中證指數ESG評級中評級結果為「AA」，該評級用於反映評估公司相對於同業的ESG表現。在2022年「福布斯中國可持續發展工業企業TOP50」評選中，我們榮獲「可持續發展工業企業先驅典範」殊榮並入選2023年《財富》中國ESG影響力榜。

### 識別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

利益相關者在維持我們的業務可持續性方面發揮着至關重要的作用，我們與利益相關者保持着密切關係。我們業務的主要利益相關者包括我們的客戶、供應商、員工、政府、社區及股東。通過持續參與，我們收集他們的觀點和意見，這有助於我們識別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相關風險，並制定可持續發展框架以應對該等風險。

我們與管理層及內部環境、社會及管治專家會基於利益相關者的意見進行內部討論，並不時諮詢外部顧問，以根據我們的實際發展及行業不斷演變的特點確定可能影響我們業務及利益相關者的潛在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我們參考適用行業標準及其他領先行業參與者以持續監控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指標。

### 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

我們有專職人員來識別對我們適用的法律法規和行業標準，內容涉及各種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包括環保、生產安全、員工福利、消費者權利、反腐敗、社區支持等，以確保我們遵守相關法規，且符合或高於上述行業標準。同時，我們制訂了短期／中期／長期的相關環境、社會及管治措施目標，收集並提交有關實施該等措施的數據，定期檢討實現該等目標的進度。

## 指標及目標

我們有決心在2030年之前實現碳達峰，國內每家工廠均達到國家級綠色工廠水準；於2060年之前實現碳中和。同時，我們的目標是在2025年前將綠色用電量的比例提高至10%，在2030年前提高至30%。

我們收集並分析定量資料作為檢討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的一部分。舉例而言，我們於2023年的溫室氣體(GHG)排放總量為2,298,311噸二氧化碳當量，或每人民幣10,000元產值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量為0.061噸二氧化碳當量。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相較之下，2022年精選上市家用電器公司<sup>1</sup>的平均溫室氣體排放量為每人民幣10,000元產值產生0.0590噸二氧化碳當量。於2023年，我們的光伏發電站發電量總計220,760兆瓦時，意味著我們在生產過程中將不斷增加對可再生電力的使用。

我們所有的生產廠房已採納能源管理系統，而當中36個已取得ISO 50001認證。我們有專人負責收集並將我們的排放數據與持續更新的生產過程中污染物排放相關的各項行業標準進行對比。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噪聲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排污許可管理條例》、行政法例法規。我們採取有效的環保措施保護環境與生態，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在污染物管理方面，我們嚴格遵守以下適用於我們業務及行業的現行污染物排放標準：

- 廢水管理：《污水綜合排放標準》(GB8978-1996)、《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電鍍水污染物排放標準》(DB44/1597-2015)、《廣東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標準》(DB44/26-2001)及其他標準。

---

<sup>1</sup> 包括四家領先的上市家電公司，即海爾智家股份有限公司、LG Electronics Inc.、海信家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浙江蘇泊爾股份有限公司。



- *大氣污染物管理*：其中包括《大氣污染物綜合排放標準》(GB16297-1996)、《鍋爐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GB13271-2014)、《工業企業揮發性有機物排放控制標準》(DB13/2322-2016)、《合成樹脂工業污染物排放標準》(GB31572-2015)、《大氣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家具製造行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排放標準》(DB44/814-2010)及《工業爐窯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GB9078-1996)。
- *噪聲管理*：《工業企業廠界環境噪聲排放標準》(GB12348-2008)。
- *固體及有害廢棄物的處理*：《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防治法》。

## 環境

於2021年，我們發佈「綠色」戰略，守護藍色星球、構建和諧社區、踐行科技盡善、共創繁榮生態，以管理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我們致力於提高包括設計、採購、生產、物流、回收和服務等業務各個方面的環境可持續性。

## 綠色設計

我們對產品的碳足跡進行全週期評估，從原材料採購和製造到使用、回收和處置。我們的低碳設計初衷主要包括(i)產品採用環保型製冷劑來直接降低溫室氣體排放；(ii)根據《綠色高效製冷行動方案》，提高產品能效；及(iii)數字化生產線，提高生產效率，降低能耗。我們通過數字化工具包估算及監控產品類別的總排放量，以實現跨越整個價值鏈的全面監控及分析。我們的目標是從2030年開始，所有新產品均符合綠色產品設計企業標準。

我們亦致力於環保製冷劑產品的研發、推廣及應用，並已制定執行為保護臭氧層而設立的蒙特利爾多邊基金的首個標桿生產線。我們首創的低GWP製冷劑產品獲得美國空調供暖和製冷工業協會頒發的全球認證。

### 綠色採購

在選擇供應商時，我們會考慮其碳足跡，例如，在2022年，我們完成了4,000多家供應商的碳排放數據的收集，例如來自各種燃燒源排放物及直接散逸性排放物的直接溫室氣體排放及因為使用電力、供熱、製冷及壓縮空氣而產生的非直接溫室氣體排放。我們還會向供應商宣傳各種綠色戰略，建立監控、評估系統，來升級和指導供應商降低碳足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向5,000多家供應商開展供應鏈中各種環境及社會風險相關的培訓課程。我們建立了規範、透明、合作、互惠、長期及具有前瞻性的供應商社會責任評估制度。我們為供應商制定了六條社會責任紅線，包括禁止使用童工、強制勞工、賄賂和勒索，以及避免發生重大安全、火災和環保事件。若違反紅線，將根據嚴重程度採取限制採購額或終止合作的方式進行處罰。我們對所有新供應商進行社會責任自我評估，以評估其遵守法律、法規及可持續發展協議的能力。未通過現場社會責任評估的高風險供應商將不予合作，我們將繼續監察及協助供應商糾正識別出的任何不足之處，並不斷改善其ESG管理框架。我們努力在生產中採購環保材料，如再生塑料及再生廢鋼。到2030年，我們力爭在供應商體系中國家級綠色供應鏈企業達到10家，並致力於推動所有原材料供應商響應美的可持續發展倡議書。

在供應鏈管理方面，我們要求全體供應商供應的材料均符合《危險物質限用指令》(RoHS)及《化學品註冊、評估、授權和限制法規》(REACH)，符合國家及地方法規和政府規定的環境指令或證書，且符合我們的環境指令要求及上述綠色設計要求，並為此制訂了質量管理體制。供應商還需按要求提供環保法規限制的有害物質材料檢測報告。檢測報告的有效期應為一年，而供應商應保存RoHS及REACH法規有關的檢測報告、圖紙、管理法規及其他技術文件和質量紀錄十年。

### 綠色製造

我們致力於減少製造過程中產生的廢棄物、污染及能耗。我們所有的子公司均已建立有效的水及燃氣廢物處理系統。通過定期監測和第三方評估，確保生產經營過程中廢水、廢氣、固體廢物的排放符合國家和地方法律法規的要求。

### 綠色物流

我們充分利用物聯網、雲計算、AI等其他技術優化運輸路線，降低運輸里程和頻率，實現節能減排。此外，我們推廣綠色及低碳運輸交通工具。

### 綠色回收

我們通過線上和線下平台建立了覆蓋全國的回收網絡。消費者可通過我們的零售店、微信小程序、服務專線及其他渠道回收及交易二手產品。僅2023年，我們就已回收約3.1百萬件二手電器，並與拆解企業合作拆解廢舊家電，實現資源再利用、節能減排。

### 綠色服務

我們通過多種方式為客戶提供綠色服務，包括幫助客戶採用可再生能源、減少污染及提高能源效率的能源解決方案，以及幫助客戶將樓宇轉變為高效綠色生態系統的智能建築的智能建築科技。詳情請參閱「我們的產品－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

### 社會責任

作為負責任的企業公民，我們積極與員工和社區分享我們的發展成果。

### 員工

為形成公平、公開、包容的公司文化，我們致力於維護和保障全體員工的權益，營造讓員工感受到關懷和激勵的工作環境。作為全球僱主，我們堅持平等僱傭原則，嚴禁任何形式的歧視，確保全球員工的權益得到充分保障。此外，我們已採取措施禁止使用童工及強制勞工，並積極保障女性員工的權益。於2023年11月，我們入選《福布斯》全球最佳女性友好企業。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擁有逾19萬名員工，來自70多個國家。

我們在招聘時貫徹公開、公平及公正的原則，並制定有關薪酬、平等機會、多元化及反歧視的政策。因此，我們向每位求職者提供平等的機會，並制定內部政策以確保不存在國籍、地區、性別及種族歧視。我們亦向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有關薪酬及福利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員工」。

我們關心員工的身心健康。我們建立了員工扶助基金，專門為因疾病或事故而遭受經濟困難的員工提供財務援助。於2023年，我們透過該基金向約220名員工提供總金額超過人民幣1,920萬元的財務資助。我們亦自2021年起為約1,900名員工提供免費的法律諮詢服務。

我們致力於營造鼓勵終身學習的企業文化，建立完善的人才培養體系，助力員工發掘自身潛能，提升員工專業技能和綜合技能。我們的專業在線學習平台M-Learning通過獨特的課程和實用的培訓，為全體員工的成長賦能。截至2024年4月30日，此平台擁有超過30,000個電子學習課程，包括2024年追加的1,200多個新課程。

### 社區

我們關注社區，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為當地社區發展做出貢獻，以實際行動回饋社會，以負責任的態度創造可持續價值。自2021年起，我們通過捐款及調動其他資源為我們總部所在地順德的地方教育作出了貢獻，助力華東師大順德美的學校的設立。於2023年4月，我們開始協助華東師大二附中美的高中的建設，預計就此花費超過人民幣140百萬元。

### 企業治理

先進的治理機制、與時俱進的價值理念及管理層的心智成長，是我們長期發展的基石。我們的企業治理強調責任、權力和利益的共擔和高度一致，以及企業家精神的培養。

### 反賄賂及反腐敗

我們於2018年公佈並制定反賄賂及反腐敗政策，以防止我們的業務遭受任何欺詐、賄賂或腐敗。該政策列明了潛在的賄賂和腐敗行為以及我們的反賄賂和反腐敗措施。我們開放內部舉報渠道，供員工舉報任何涉嫌賄賂及腐敗的行為。於2021年，我們進一步建立了集團層面的舉報程序，以確保舉報該等被禁止行為時無需擔心遭到報復，並由獨立第三方進行調查，同時確保舉報人的身份以及其他敏感信息須予保密。為了培養良好的合規文化，我們亦定期為員工提供反腐敗及反賄賂的合規培訓，並在我們其中一個內部平台「美的合規」上發佈相關的文章，供所有員工閱覽。

## 員工

我們員工隊伍的實力及才能對我們業務的成功至關重要，我們不斷努力吸引、發展及留存符合我們業務運營環境需求的人才。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共有198,609名全職員工，其中163,602名位於中國內地及35,007名位於海外。下表載列截至2024年6月30日按職能劃分的中國內地及海外員工人數：

職能	員工人數
生產 .....	153,544
研發 .....	23,482
銷售 .....	14,407
行政 .....	7,176
<b>總計 .....</b>	<b>198,609</b>

我們的員工遍佈全球70多個國家。下表載列截至2024年6月30日按地區劃分的員工人數：

地區	員工人數
中國內地 .....	163,602
亞太地區(中國內地除外) .....	15,256
歐洲、中東及非洲 .....	14,367
美洲 .....	5,384
<b>總計 .....</b>	<b>198,609</b>

與員工分享我們的成功並賦能我們的員工是我們企業文化的一個重要方面。我們始終竭力為員工提供全面的社會福利、安全的工作環境及廣泛的職業發展機會。此外，我們致力於嚴格遵守各國各地有關工作場所安全的適用法律法規和準則，為員工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場所，並實施有效的管理系統，確保員工的安全和福利。

根據中國法律法規的要求，我們通過中國政府強制福利繳款計劃參加各類員工社會保障計劃，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工傷保險和住房公積金計劃。

我們致力於建立有競爭力且公平的薪酬體系。為了有效激勵員工，我們不斷完善薪酬和激勵政策。我們定期對員工進行績效評估，以對其工作表現進行反饋。我們員工的薪酬通常包括基本工資和績效工資。我們根據崗位價值和評估工作表現決定員工的基本工資，根據公司和員工的業績決定績效工資。薪酬分配更多考慮戰略人才，確保核心人才薪酬的市場競爭力。我們根據地區差異、人才供應、員工流動率、行業變化以及公司財務狀況等多種因素，對員工薪酬政策進行動態調整。

我們通常與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和核心員工簽訂僱傭協議、保密協議和競業禁止協議。禁止這些員工在其受僱期間和之後的特定期間內加入與我們或我們的聯屬公司有競爭關係的公司。我們與員工保持着良好的工作關係，並無發生任何重大勞資糾紛。

## 物業

我們的總部位於中國廣東省順德。截至2024年4月30日，本公司及我們在中國內地的主要子公司擁有56宗1,000平方米以上土地的土地使用權，總佔地面積約604萬平方米。我們已取得該等地塊的全部土地使用權證。對於持有土地使用證的土地，我們有權依法佔有、使用、轉讓、出租、抵押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該土地，且於往績記錄期間，對該等土地所有權的扣押、抵押及其他形式的權利並無限制或存在任何第三方權利。

我們還在中國內地及海外擁有或租賃若干物業。截至2024年4月30日，我們擁有190多項物業，總佔地面積超過12.6百萬平方米。截至2024年4月30日，我們租賃的物業超過100項，總佔地面積超過2.6百萬平方米。我們擁有及租賃的物業主要用於辦公、生產和倉儲。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收到第三方就我們物業的所有權異議提出的任何申索。

截至2024年4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單一物業的賬面值佔我們資產總額的15%或以上。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5章及《公司條例（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6(2)條，本招股章程獲豁免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1)(b)條有關將土地或樓宇的所有權益納入《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34(2)段所述的估值報告。

我們認為，我們的現有設施總體上足以滿足我們目前的需求。

## 保險

我們認為我們配備了足夠的保險範圍，並且符合我們所在經營行業的商業慣例。我們已購買物業保險，涵蓋我們產品存貨及固定資產的所有實物損失、損毀或損壞風險。我們投購第三方保單，涵蓋若干潛在風險及責任，包括產品責任及物業責任。我們通過就向經銷商及零售商作出的若干銷售投購保險來消除信貸風險，保障我們免因商業債務（包括企業間的賬款及貿易應收款項）不付款而承受風險。我們還購買了信息技術保險，以消除與技術錯誤和遺漏以及網絡安全漏洞等相關的風險。我們為中國內地員工提供社會保障保險，包括養老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及醫療保險，並為海外員工提供法定保險。此外，我們為若干海外子公司的員工提供養老金固定收益計劃，提供超出國家監管保險制度的補充退休福利。我們的管理層將不時評估我們保險範圍的充足性並按需購買其他保單。

## 法律訴訟及合規

### 法律訴訟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涉及任何重大法律、仲裁或行政程序，且並不知悉任何未決或潛在的、針對我們或我們董事的、可能單獨或整體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法律、仲裁或行政程序。

我們於2011年收購巴西子公司大部分的股權，該子公司牽扯若干在我們收購前提出的稅務糾紛。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相關案件（除已解決的部分糾紛外）仍在審理中。對於第三方律師的判決，我們的管理層認為相關訴訟敗訴並支付賠償金的可能性較低。我們在2011年開始與該巴西子公司的原股東就收購條款進行談判。根據慣例，該巴西子公司的原股東在我們收購前，須與我們就涉及該巴西子公司的未決稅務糾紛的彌償條款進行談判。因此，對於相關糾紛，該等股東同意根據我們在2011年8月就收購訂立的股份購買協議的最終裁決，向我們提供高達一定數額的賠償。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或有負債」。

## 合規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涉及任何導致罰款、執法行動或其他處罰的、可能單獨或總體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的重大違規事件。

##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我們已採取並實施各種政策及程序，以確保嚴格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此外我們還致力於不斷改進該等政策及程序。根據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我們的主要風險管理目標包括：(i) 識別不同類型的風險；(ii) 分析已識別的風險並設定適當的風險抵禦水平及制定響應政策和程序；(iii) 建設風險控制及合規管理專業人士組織；(iv) 利用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提升有關控制的準確性及效率；(v) 定期檢討風險管理政策及相關內部控制系統以適應監管更新、市況或我們經營活動的變動；及(vi) 監控這些定制政策及程序的實施。

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政策及程序涵蓋業務運營的各個方面，例如品質控制、財務報告、信息披露、資訊系統、內部控制、人力資源及監管風險管理。我們已經執行各種內部控制措施並將繼續監測、提升我們的內部控制政策，確保我們符合深圳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項下的各項規定。我們已制定並實施《內幕消息及證券交易政策》，該政策規定(a) 本公司董事、高級職員或僱員須對內幕消息保密；及(b) 本公司的財務業績或預測、年報、中報及季報或相關資料不得於本公司刊發公告前披露。其中我們設立的《信息披露政策》，將於上市後生效，明確：(i) 持有本公司5% 或以上的股份的股東應在本公司的持股情況發生任何變動、對本公司的控制發生重要變動的情況下或任何本公司上市地的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情況下知會我們，以及(ii) 擁有獲取本公司重大非公開資料的權限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他人員應對此類資料保密，不得在財務業績的新聞發佈會、與分析員的會議、路演、與潛在投資者的會議或其他會議或各類通訊中披露有關本公司運營情況、財務狀況或其他議題的內幕消息。此外，本公司的董事、監事以及高級管理層均已參與並會繼續參與深圳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項下的證券法律及持續合規義務的培訓。我們亦聘請一名合規顧問並會繼續聘請中國法律顧問和香港法律顧問就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作出建議。



為遵守適用的制裁及出口管制法規，我們擁有一個貿易合規計劃，其中包括政策、標準操作程序、自動化控制系統、合規治理組織以及查詢和舉報機制。過去數年，我們持續投入資源以強化該計劃。作為該合規計劃的一部分，我們通常會根據綜合制裁名單篩選我們的客戶及供應商。我們還將制裁合規控制納入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例如，不允許來自或發往部分被制裁國家的訂單。

我們成立了風險管控委員會，以持續監督我們整個集團風險管理政策的實施情況，以確保我們的內部控制系統能夠有效識別、管理及減輕我們業務運營中所涉及的風險。風險管控委員會目前由16名成員組成，其中12位是執行董事及／或高級管理層成員。風險管控委員會不時會晤就不同的風險管理事宜進行討論、分析及就此作出決定。風險管控委員會亦與執行委員會討論並向其報告問題。

在風險管控委員會的帶領下，我們已採納「三道防線」的風險管理機制。業務單位、集團職能及集團內審部門各自構成一道「風險防線」，並身負不同的責任。

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可能會受到地緣政治風險的影響。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導致並可能繼續導致國際貿易政策發生變動以及產生更多貿易壁壘，例如增加關稅和出口限制。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出口至美國的許多產品主要為智能家居業務及智能建築科技，美國政府對此徵收介乎2.0%至25.0%的關稅。我們的多數產品類別須徵收的美國關稅稅率於往績記錄期間保持在穩定區間。於2023年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自中國內地出口至美國且須繳納美國關稅的產品佔我們總收入的6%以下。美國政府徵收的關稅可能影響我們的產品在美國市場的競爭力。在出口管制方面，我們使用的原材料及組件通常只有不到0.3%是從美國進口，而我們從美國進口的大部分原材料及組件目前不受美國出口管制的規限。我們從美國進口的原材料及零部件主要包括壓縮機及集成電路。部分從美國進口的集成電路（按價值計，佔我們集成電路採購總量的約1.3%）目前受美國出口管制。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始終遵守美國出口管制規則下適用許可、憑證及其他要求，未曾遭遇美國出口管制措施任何相關重大事宜，包括在獲取及重續必要許可證及達成其他要求（如適用）方面。我們的貿易合規計劃對我們遵守美國出口管制要求大有助益。此外，我們積極監管供應鏈風險，致力於豐富供應來源。整體而言，美國目前實施的出口管制措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並無重大

影響。地緣政治的未來發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產生進一步影響。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須遵守政府經濟制裁及出口管制法律，這可能使我們負上責任及削弱我們在海外市場的競爭力。地緣政治緊張導致我們經營所在國家及地區之間的關係惡化，可能進一步對我們的業務和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影響」。

### 牌照、批准及許可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取得對我們經營所在司法轄區的業務而言屬重要及必要的所有牌照、批准、許可及證書，而有關牌照、批准、許可及證書屬有效及續存。

### 獎項及認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技術、產品及服務獲得多項認可。我們獲得的部分重要獎項及認可載列如下。

獲獎年份	獎項／認可	頒獎機構／部門
2024年...	全球最具價值品牌500強第236名	Brand Finance
2024年...	科學技術進步獎	中國輕工業聯合會
2024年...	科技發展貢獻獎一等獎	中國民營科技促進會
2024年...	工業互聯網平台創新領航應用案例	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
2024年...	2024年德國國家設計獎	德國設計委員會
2024年...	iF設計獎	iF設計基金會
2023年...	中國專利銀獎	國家知識產權局
2023年...	中國外觀設計銀獎	國家知識產權局
2023年...	中國專利優秀獎	國家知識產權局

## 業 務

獲獎年份	獎項／認可	頒獎機構／部門
2023年 ...	2023年《財富》中國ESG影響力榜	《財富》
2023年 ...	2023年最受讚賞中國公司	《財富》
2023年 ...	2023年《福布斯全球企業2000強》 第199名	《福布斯》
2023年 ...	2023年《時代週刊》全球最佳公司	《時代週刊》
2023年 ...	2022 年度中國輕工業二百強 企業第一名	中國輕工業百強企業高峰論壇
2023年 ...	中國工業大獎第七名	中國工業經濟聯合會
2023年 ...	日內瓦國際發明展金獎	瑞士聯合會主辦的日內瓦國際 發明展
2023年 ...	Google x Kantar BrandZ中國全球化 品牌第30名	谷歌&凱度
2022年 ...	2022中國大企業創新100強第6名	中國企業聯合會、中國企業家協會
2022年 ...	中國工業大獎第7名	中國工業經濟聯合會
2022年 ...	國家綠色工廠	國家工業和信息化部
2021年 ...	中國質量獎	國家市場監管總局
2021年 ...	科學技術進步獎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2021年 ...	入選「中國新增長•ESG創新實踐榜」	《哈佛商業評論》
2021年 ...	傑出環境貢獻獎	聯合國工業發展組織
2020年 ...	中國專利金獎	國家知識產權局

以下討論和分析應與「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合併財務報表及附註一併閱讀。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以下討論和分析包含涉及風險和不確定因素的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乃基於我們根據經驗及對過往趨勢的理解、現時狀況及預期未來發展，以及我們認為在相關情況下合適的其他因素所作的假設及分析。然而，實際結果可能與前瞻性陳述中的預測存在重大差異。可能導致未來業績與前瞻性陳述中的預測存在重大差異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文件「風險因素」、「前瞻性陳述」及其他章節所述內容。

### 概覽

我們是一家全球領先、技術驅動的智能家居和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供應商。我們的產品和服務涵蓋針對消費者的智能家居及各類家電，並為企業客戶提供解決方案，包括新能源及工業技術、智能建築科技、機器人與自動化及其他業務。我們連續九年躋身《財富》世界500強榜單，業務遍及200多個國家及地區，在全球設有33個研發中心、43個主要生產基地，並在全球擁有超過19萬名員工。

受智能家居和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業務增長所帶動，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實現穩健的收入及利潤增長。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我們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434億元、人民幣3,457億元及人民幣3,737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4.3%，年度利潤分別為人民幣290億元、人民幣298億元及人民幣337億元。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至2024年同期，我們的收入由人民幣1,314億元增長11.0%至人民幣1,458億元，期內溢利由人民幣121億元增長12.5%至人民幣136億元。

### 編製基準

我們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所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我們在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以歷史成本為基礎，但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FVOCI)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FVPL)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及衍生性金融工具除外，上述科目均以公允價值計量。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歷史財務資料需要使用若干關鍵的會計估計，還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較高程度判斷或複雜性的領域，或對歷史財務資料有重大影響的假設及估計的領域，在本文件附錄一的會計師報告附註4中披露。

###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

以下為過往及我們預期未來將繼續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的主要因素。

#### 全球經濟狀況及消費開支和企業開支

我們經營的業務遍佈全球200多個國家和地區。因此，我們的業務和經營業績受全球經濟狀況的影響，包括全球整體經濟增長和人均可支配收入水平、終端市場的增長、國際貿易政策和關稅等。全球經濟狀況以及消費開支和企業開支的不利變化，均可能對我們的產品和服務的需求產生負面影響，並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智能家居業務很大程度受消費開支影響。影響消費信心、需求和消費行為的宏觀經濟因素包括通脹率和失業率、能源價格波動、房地產市場狀況及全球整體經濟狀況。近年來，我們的智能家居業務主要受到家電換新需求而非購買新房需求的影響。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資料，2023年中國內地的家用空調、冰箱及洗衣機的總銷售額中有75.0%以上來自換新需求，反映了換新驅動的需求對中國內地家電市場的重大影響。我們多元化的產品組合涵蓋高端市場和大眾市場的品牌和產品，對於我們應對全球經濟和消費開支的變化至關重要。

我們的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受到企業開支的影響，由客戶對我們的產品和服務的需求所驅動，且受客戶經營所在的終端市場所影響。該等終端市場可能出現供需波動，市場整體疲軟亦會影響對我們產品和服務的需求。

#### 對我們智能家居業務的需求

我們大部分收入來自智能家居業務在中國內地及海外的銷售。近年來，我們的智能家居業務收入增長主要由消費者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尤其是對高端品牌及更先進產品的日益偏好所驅動。

不同市場對我們的智能家居業務的需求受不同因素驅動。在中國內地，我們改善產品組合及成功實施高端化戰略的能力對我們的業務表現至關重要，而這則取決於能否成功推出功能及技術更先進的新產品，我們高端品牌的發展及銷售增長，以及向高端產品分配更多銷售及營銷資源。為持續做到這一點，我們直接接觸終端消費者，並及時適應快速變化的消費者偏好和行為的能力至關重要。我們銷售渠道多樣化的能力，是我們抓住消費需求和接觸到更多消費者的關鍵。在海外市場，不斷擴大和深化全球銷售網絡以擴大客戶群覆蓋，實現研發和生產的本地化，並加強在海外市場的品牌建設的能力，對我們擴大產品市場滲透率而言至關重要。我們力求通過持續的全球擴張、產品和技術開發，以及銷售網絡和物流基礎設施的數字化和優化，以實現在海外市場的進一步增長。

### 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增長

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業務快速增長，且已成為我們整體增長日益重要的驅動力。與智能家居業務相比，我們的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會有較長的爬坡周期，但亦有較高客戶黏性和進入壁壘。

我們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增長最終取決於我們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廣度和質量，以及我們客戶群的規模。目前，我們在為商業及工業客戶提供新能源和工業技術、智能建築科技、機器人與自動化、其他業務等廣泛的產品和服務。在這些業務中，我們都力求不斷擴展和升級產品，為客戶提供全面而優質的解決方案。我們在研發方面的不懈努力，為我們在產品和服務類別及功能方面的持續創新奠定了堅實的基礎。客戶群方面，我們努力將業務範圍擴展到更廣泛的領域和客戶，同時深化與行業領導者和具有巨大潛力且快速增長行業的合作關係，例如，如今我們的智能建築科技業務不僅服務商業及辦公樓宇，更服務於工業園區和醫院等日益複雜的設施，這些設施往往需要更加精細和全面的解決方案。另一方面，庫卡集團的機器人與自動化業務繼續深化其在汽車行業的領先地位，加強與領先汽車整車廠的合作，同時與消費電子、醫療保健及一般行業等以往暫未深耕的新行業建立穩固的合作關係。

## 海外市場的拓展及滲透

我們為全球200多個國家和地區的客戶提供產品及解決方案。於2021年、2022年、2023年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來自中國內地以外的國家及地區的收入佔我們總收入的40%以上。我們在海外建立了17個研發中心和22個主要生產基地，實現了本土化研發和生產，以更好地服務當地市場。

我們相信全球市場仍存在巨大機遇，我們將持續通過有機增長和收購來擴大業務、擴大滲透率、拓寬銷售渠道、強化品牌建立、投資基礎設施和人才，以支持我們的全球化策略。我們認為，我們龐大的規模和數十年的製造經驗及成功收購的往績，為我們帶來巨大的競爭優勢，並將繼續助力我們推進全球化。我們將利用強大的執行能力，把數字化、高效的製造能力帶到海外戰略市場。品牌建設也是我們擴大全球化策略的重點，我們將加大力度推進自有品牌產品的銷售。在人才方面，我們將持續加強全球員工隊伍，培養本土人才。然而，我們無法保證上述努力一定會成功，如果我們未能抓住海外市場的未來機會，我們的經營業績和增長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競爭格局

我們在競爭激烈的全球市場中競爭，其特點是價格競爭激烈、新產品頻繁推出、新技術和升級產品的推陳出新、功能、設計和性能的持續升級、能源使用愈發高效、快速變化的客戶偏好、不斷發展的行業標準，以及廣泛的分銷渠道和銷售網絡。

我們智能家居業務的成功部分取決於我們與競爭對手有效競爭的能力。在中國內地，我們大部分產品線都面臨來自中國和國際眾多家電製造商的競爭，他們在價格、產品質量、品牌知名度和服務等方面與我們展開競爭。我們在海外市場的主要競爭對手還包括從大型跨國品牌到本土品牌和專業品牌的眾多競爭者。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市場的競爭同樣激烈，例如，在我們的智能建築科技業務中，我們面對來自全球和中國商用空調和電梯供應商的競爭，這些供應商可能比我們擁有更強大的品牌地位、更豐富的經驗或資源。庫卡集團還面臨來自機器人與自動化市場現有企業和新興企業的競爭，這些企業可能能夠以更具吸引力的價格提供機器人與自動化解決方案。

我們認為我們的競爭力在於我們所提供的價值。無論是智能家居業務或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我們均致力於提供融合先進技術的全套優質產品和服務。此外，我們也透過及時適應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不斷改善客戶體驗。

我們預計，在我們經營業務的大多數市場中，儘管競爭格局可能隨時間變化，競爭仍將十分激烈。請參閱「行業概述」及「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產品及服務在全球市場面臨激烈競爭，並且受到技術變革快速發展的影響，我們可能無法在該等市場進行有效競爭」。

### 原材料成本及供應鏈管理

我們管理原材料成本和維護供應鏈穩定性的能力對我們的經營至關重要。

於2021年、2022年、2023年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營業成本中大部分是我們在產品生產中使用的原材料和消耗品，例如銅、鋼、塑料及鋁。許多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會影響這些材料的價格，包括材料市場的供需波動、國際貿易政策和關稅、運輸成本以及貨幣匯率波動等。

我們通過套期策略和集中採購管理原材料成本。為緩解原材料價格波動的影響，我們實行對沖策略，並利用金融工具來減少價格波動帶來的潛在損失。我們龐大的規模及眾多業務之間的高效資源共享使我們能夠集中採購多種原材料及零部件，以此降低成本。我們亦採用大數據技術進行智能備貨及補貨，從而能夠將採購與製造規模相匹配，並盡量減少浪費。此外，我們通常尋求與戰略供應商簽訂框架協議，以保證原材料或零部件的穩定採購，並在商品價格較低時積累庫存。我們不斷優化我們的供應商基礎，力求以具有競爭力的價格獲得原材料供應，同時加強我們供應鏈的穩定性。在海外市場實現的本土化業務能力亦是我們提高供應穩定性的關鍵。



## 對人才和技術的投資

隨著我們的業務在全球範圍內不斷拓展、對人才和研發的投資以擴大和升級產品與服務、拓寬銷售渠道，吸引和留住人才對我們的業務、運營和發展前景至關重要。我們已經並將繼續在人才和技術方面進行重大投資，以鞏固我們的市場領導地位，並提供卓越的客戶體驗。

此外，我們已經並將繼續投入大量資源進行研發。我們的研發開支由2021年的人民幣120億元增至2022年的人民幣127億元，並進一步增至2023年的人民幣146億元，並由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43億元增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50億元，大量的投資已轉化為出色的研發成果。展望未來，我們預期將繼續投資於基礎研究及產品開發，相信研發將繼續成為我們持續增長的主要驅動力。

## 匯率波動

由於我們的業務遍及全球，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外匯匯率變動（包括換算及交易基準維度）的影響。

由於我們子公司的財務業績以各自的功能貨幣（即子公司經營所在主要經濟體的貨幣）計量，從而產生了匯率波動的換算影響。因此，我們全球子公司的經營業績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量，其後於合併財務報表中呈列財務業績時被換算為人民幣。因此，外幣折算匯率的波動可能會增加或減少我們的非人民幣資產、負債、收入及成本的人民幣價值，即使其以當地功能貨幣計值的價值並無變動。本集團內所有適用實體使用的功能貨幣與本公司的呈列貨幣不同，其業績和財務狀況折算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時產生的匯兌差額在貨幣折算時予以確認。該等差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確認為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當我們其中一家子公司以其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買賣交易時，即產生匯率波動的交易影響。我們在財務部設有一支專業團隊，負責管理匯率波動的交易影響所產生的風險，利用結算貨幣的自然對沖及遠期外匯對沖合同，同時控制外幣資產及負債的規模。有關外匯風險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1(a)(i)。

## 重要會計政策和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 收入確認

我們在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至客戶時確認收入。根據合同條款和合同適用的法律，商品和服務控制權的轉移可於一段時間內或於某一時間點完成。如我們在履約時滿足以下某項條件，則商品和服務的控制權於一段時間內轉移：

- 提供客戶可在收到的同時進行消費的所有福利；
- 我們履約時為客戶創建或優化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並未創造可被我們用於其他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我們擁有到目前為止已完成履約部分獲得付款的可執行權利。

如資產的控制權於一段時間內轉移，則在合同期間根據履約義務進度對收入予以確認。否則，收入於客戶取得該資產的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為取得合同而產生的增量成本（如可收回）資本化為合同資產，其後在確認相關收入時予以攤銷。

### 貨品銷售

我們主要設計、生產和銷售家用空調、商用空調、供暖及通風系統、電梯、廚房電器、冰箱、洗衣機、各類小家電、高壓變頻器、低壓變頻器、醫療影像產品、機器人與自動化系統產品，並將其他產品及材料銷售予客戶。

對於內銷貨物，我們按照營銷合同規定運至約定交貨地點，在購貨方驗收且雙方簽署貨物交接單後確認收入。購貨方在確認接收後具有自行銷售產品的權利並承擔該產品可能發生價格波動或毀損的風險。

對於外銷貨物，我們按照營銷合同約定將產品報關及離港後確認收入。

我們給予客戶的信用期根據客戶的信貸風險特徵確定，與行業慣例一致，並無涉及重大融資成分。我們會根據銷售退貨往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和每項安排的特點作出估計。

我們向經銷商和零售商提供銷售返利及折扣，按照合同對價扣除預計返利及折扣金額後的淨額確認收入。

產品質量保證期限和條款是按照與產品相關的法律法規的要求而提供，我們並未因此提供任何額外的服務或產品質量保證，故該產品質量保證不構成單獨的履約義務。

我們已向客戶轉讓商品而有權收取對價的權利（且該權利取決於時間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確認為合同資產。我們已收或應收客戶對價而應向客戶轉讓產品的義務列示為合同負債。

### **提供服務**

我們提供機器人與自動化系統建造業務、智能物流集成解決方案、倉儲服務、配送服務、安裝服務和運輸服務等勞務服務，按完工階段在一定期限內確認。於資產負債表日，我們重新估計完工進度，以使其能夠反映實際履約情況的變化。

我們按照已完成履行履約義務的進度確認收入時，對於我們已經取得無條件收款權的部分，確認為貿易應收款項，其餘部分確認為合同資產，並對貿易應收款項和合同資產以預期信貸損失為基礎確認損失撥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50.10(iv)。如果我們已收或應收的合同對價超過已完成的勞務，則將超過部分確認為合同負債。我們對於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資產和合同負債以淨額列示。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約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為提供上述勞務而發生的成本，確認為合同履約成本，並在確認收入時，按照已提供服務的進度結轉計入營業成本。我們將為獲取上述勞務合同而發生的增量成本，確認為合同取得成本，對於攤銷期限不超過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在其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對於攤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合同取得成本，我們按照相關合同下與確認勞務收入相同的基礎攤銷計入損益。如果合

同成本的賬面價值高於因提供該勞務預期能夠取得的剩餘對價減去估計將要發生的成本，我們對超出的部分計提減值撥備，並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截至報告期末，我們根據合同履約成本於初始確認時的攤銷期限是否超過一年，將合同履約成本減去相關資產減值撥備後的淨額，分別列示為存貨和其他非流動資產。對於初始確認時攤銷期限超過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以減去相關資產減值撥備後的淨額，列示為其他非流動資產。

### 商譽減值

我們每年測試商譽是否出現減值。包含分攤商譽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的可收回金額，按照未來現金流量現值與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之間的較高者確定。計算可收回金額時需要進行會計估計。減值測試是通過評估包含相關商譽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的可收回金額，基於現金流量預測的現值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採用的主要假設包括收入年增長率、若干盈利指標、永續年增長率、稅前折現率等，涉及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倘我們的管理層修訂用於計算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未來現金流量的收入年增長率及永續年增長率，且修訂後的比率低於現時比率，則我們需要進一步確認商譽減值。

倘我們的管理層修訂用於計算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未來現金流量的盈利指標，且經修訂的指標低於當前的盈利指標，則我們需要進一步確認商譽減值。

倘我們的管理層修訂應用於折現現金流量的稅前折現率，且經修訂的稅前折現率高於目前適用的折現率，則我們需要進一步確認商譽減值。

倘實際收入年增長率、永續年增長率及盈利指標高於或實際稅前折現率低於管理層的估計，我們不允許轉回先前計提的商譽減值損失。

## 稅務狀況的不確定性及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

我們須繳納多個司法轄區的企業所得稅。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有許多交易及事件的最終稅項釐定並不具有確定性。在釐定各司法轄區的所得稅計提情況時，我們須作出重大判斷。倘該等事項的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則該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有關釐定期間的所得稅開支及計提的遞延稅項。

誠如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1所述，我們部分子公司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有效期為三年。到期後，須重新向有關政府部門提交高新技術企業評估申請。根據過往高新技術企業到期重新評估的經驗及子公司的實際情況，我們認為子公司能夠在將來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在計算相應遞延所得稅時採用15%的優惠稅率。倘部分子公司於到期後無法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則子公司須按25%的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稅，這將進一步影響已確認遞延稅款資產、遞延稅款負債及所得稅開支。

## COVID-19對我們運營的影響

COVID-19疫情於高峰期對中國內地及世界其他地區產生了嚴重影響。為應對疫情，全球各國及地區(包括中國內地)採取各種措施遏制病毒傳播，如保持社交距離、旅行限制令、隔離及遠程工作等。疫情的反覆爆發影響了我們產品和服務的需求以及生產和銷售，且許多國家採取的疫情控制措施減少了客戶流動性，導致部分地區生產經營受限、部分零售店關閉、我們於某些地區的一些客戶暫停營業，以及物流成本增加。我們的營運，包括生產、供應鏈、銷售及營銷、產品交付及研發環節，有時會被迫因應疫情而實施的限制性措施中斷。所有這些因素均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影響。疫情中的若干時期，家電的市場需求量有所下滑，對行業(包括我們在內)造成不利影響。例如，2022年，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中國內地的空調、洗衣機、冰箱以及廚電及其他家電銷量分別下降0.6%、9.9%、8.9%及7.9%。我們智能家居業務的收入也受此影響，由2021年的人民幣2,349億元減少至2022年的人民幣2,328億元，與2020年至2021年的增長趨勢相反。此外，國內外交通因疫情中斷，我們的交貨受此影響，例如在2022年3月和4月，我們在東南亞市場的部分冰箱壓縮機訂單延遲交付超過20天。為減輕這種影響，我們從採購、生產至銷售及分銷的各經營階段採取措施將COVID-19對我們業務及經營的影響降至最低。

## 財務資料

### 我們經營業績的主要組成部分說明

下表以絕對金額及佔收入的百分比列示所示年度／期間我們的合併損益表。此資料應與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的合併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一併閱讀。任何期間的經營業績未必代表任何未來期間的預期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估收入的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估收入的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估收入的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估收入的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估收入的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收入	343,360,825	100.0	345,708,706	100.0	373,709,804	100.0	131,381,082	100.0	145,779,559	100.0
營業成本	(266,450,882)	(77.6)	(262,321,797)	(75.9)	(275,320,160)	(73.7)	(99,348,589)	(75.6)	(106,469,785)	(73.0)
<b>毛利</b>	<b>76,909,943</b>	<b>22.4</b>	<b>83,386,909</b>	<b>24.1</b>	<b>98,389,644</b>	<b>26.3</b>	<b>32,032,493</b>	<b>24.4</b>	<b>39,309,774</b>	<b>27.0</b>
銷售及營銷開支	(28,646,188)	(8.3)	(28,715,439)	(8.3)	(34,880,794)	(9.3)	(11,248,192)	(8.6)	(14,624,289)	(10.0)
一般及行政開支	(10,742,475)	(3.1)	(12,023,970)	(3.5)	(13,975,965)	(3.7)	(3,911,452)	(3.0)	(4,630,693)	(3.3)
研發開支	(12,014,891)	(3.5)	(12,667,099)	(3.7)	(14,586,346)	(3.9)	(4,327,729)	(3.3)	(4,960,679)	(3.4)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										
損失淨額	(384,501)	(0.1)	(538,108)	(0.2)	(235,002)	(0.1)	(179,526)	(0.1)	(56,212)	(0.0)
其他收入	6,177,047	1.8	7,088,757	2.1	8,120,251	2.2	2,370,278	1.8	2,862,663	2.0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2,777,178	0.8	(1,065,436)	(0.3)	(945,664)	(0.3)	271,205	0.2	(2,012,940)	(1.4)
<b>營業利潤</b>	<b>34,076,113</b>	<b>9.9</b>	<b>35,465,614</b>	<b>10.3</b>	<b>41,886,124</b>	<b>11.2</b>	<b>15,007,077</b>	<b>11.4</b>	<b>15,887,624</b>	<b>10.9</b>
財務收入	401,501	0.1	793,175	0.2	1,085,256	0.3	275,801	0.2	590,833	0.4
財務費用	(1,299,556)	(0.4)	(1,902,422)	(0.6)	(3,372,815)	(0.9)	(1,151,972)	(0.9)	(485,846)	(0.3)
財務(費用)／收入淨額	(898,055)	(0.3)	(1,109,247)	(0.4)	(2,287,559)	(0.6)	(876,171)	(0.7)	104,987	0.1
應佔聯營及合營企業利潤淨額	560,679	0.2	608,278	0.2	680,759	0.2	224,055	0.2	239,455	0.2
於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的										
減值準備	-	-	(6,179)	(0.0)	-	-	-	-	-	-
<b>除所得稅前利潤</b>	<b>33,738,737</b>	<b>9.8</b>	<b>34,958,466</b>	<b>10.1</b>	<b>40,279,324</b>	<b>10.8</b>	<b>14,354,961</b>	<b>10.9</b>	<b>16,232,066</b>	<b>11.2</b>
所得稅開支	(4,707,309)	(1.3)	(5,146,341)	(1.5)	(6,532,371)	(1.8)	(2,229,553)	(1.7)	(2,585,791)	(1.8)
<b>年度／期間利潤</b>	<b>29,031,428</b>	<b>8.5</b>	<b>29,812,125</b>	<b>8.6</b>	<b>33,746,953</b>	<b>9.0</b>	<b>12,125,408</b>	<b>9.2</b>	<b>13,646,275</b>	<b>9.4</b>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8,586,980	8.4	29,553,342	8.5	33,721,536	9.0	11,995,920	9.1	13,461,205	9.3
非控股權益	444,448	0.1	258,783	0.1	25,417	0.0	129,488	0.1	185,070	0.1

## 財務資料

### 收入

我們主要為消費者提供智能家居業務，為企業客戶提供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其次，我們的部分收入源自銷售原材料和其他產品。下表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列示所示年度／期間智能家居業務、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及其他的收入明細，包括於往績記錄期間智能家居業務各主要產品類別和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各業務板塊的有關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計)									
收入										
空調 .....	104,108,047	30.3	108,638,571	31.4	112,982,505	30.2	43,060,203	32.8	48,054,657	33.0
洗衣機和冰箱 .....	62,883,096	18.3	62,713,261	18.1	68,288,642	18.3	24,008,567	18.3	26,551,938	18.2
廚電及其他家電 .....	67,926,859	19.8	61,473,732	17.8	65,080,257	17.4	21,941,156	16.7	24,633,108	16.9
<b>智能家居業務 .....</b>	<b>234,918,001</b>	<b>68.4</b>	<b>232,825,564</b>	<b>67.3</b>	<b>246,351,404</b>	<b>65.9</b>	<b>89,009,926</b>	<b>67.8</b>	<b>99,239,703</b>	<b>68.1</b>
新能源及工業技術 .....	20,111,476	5.9	21,618,496	6.3	27,874,277	7.5	9,512,855	7.2	11,108,348	7.6
智能建築科技 .....	19,690,855	5.7	22,778,244	6.6	25,914,181	6.9	9,874,995	7.5	10,532,805	7.2
機器人與自動化 .....	25,286,615	7.4	27,712,820	8.0	31,053,073	8.3	10,017,504	7.6	9,222,915	6.3
其他業務 .....	8,290,412	2.4	11,529,651	3.3	12,939,776	3.5	3,553,030	2.7	4,199,236	2.9
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 .....	73,379,358	21.4	83,639,210	24.2	97,781,307	26.2	32,958,384	25.0	35,063,304	24.0
其他 .....	35,063,466	10.2	29,243,932	8.5	29,577,093	7.9	9,412,772	7.2	11,476,552	7.9
<b>總計 .....</b>	<b>343,360,825</b>	<b>100.0</b>	<b>345,708,706</b>	<b>100.0</b>	<b>373,709,804</b>	<b>100.0</b>	<b>131,381,082</b>	<b>100.0</b>	<b>145,779,559</b>	<b>100.0</b>

## 財務資料

除上文所述之外，在我們的合併財務報表中，我們的經營業績亦按所提供產品及服務的性質呈報：(i) 供暖、通風及空調（暖通空調），(ii) 消費電器，(iii) 機器人與自動化系統，以及(iv) 其他。下表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列示所示年度／期間我們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計)									
暖通空調.....	165,428,603	48.2	167,072,126	48.3	177,572,832	47.5	67,743,289	51.6	73,633,924	50.4
消費電器.....	140,406,787	40.9	135,631,425	39.2	145,857,207	39.0	48,921,474	37.2	55,768,450	38.3
機器人與自動化系統.....	27,545,334	8.0	30,203,793	8.7	33,408,425	8.9	10,808,814	8.2	10,606,891	7.3
其他分部及未分配分部.....	9,980,101	2.9	12,801,362	3.8	16,871,340	4.6	3,907,505	3.0	5,770,294	4.0
<b>總收入</b> .....	<b>343,360,825</b>	<b>100.0</b>	<b>345,708,706</b>	<b>100.0</b>	<b>373,709,804</b>	<b>100.0</b>	<b>131,381,082</b>	<b>100.0</b>	<b>145,779,559</b>	<b>100.0</b>

### 營業成本

下表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列示所示年度／期間我們按主要組成部分劃分的營業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估收入的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估收入的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估收入的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估收入的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估收入的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未經審計)									
<b>營業成本</b>										
使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	221,124,402	64.4	212,264,850	61.4	219,556,360	58.8	80,974,507	61.6	86,630,288	59.4
員工福利開支.....	17,092,171	5.0	18,298,853	5.3	20,754,874	5.6	6,496,237	4.9	6,735,315	4.6
安裝及運輸成本.....	16,932,307	4.9	18,161,353	5.3	20,957,914	5.6	5,980,559	4.6	7,547,662	5.2
折舊及攤銷.....	3,618,389	1.1	3,753,173	1.1	4,182,835	1.1	1,291,966	1.0	1,437,678	1.0
其他.....	7,683,613	2.2	9,843,568	2.8	9,868,177	2.6	4,605,320	3.5	4,118,842	2.8
<b>合計</b> .....	<b>266,450,882</b>	<b>77.6</b>	<b>262,321,797</b>	<b>75.9</b>	<b>275,320,160</b>	<b>73.7</b>	<b>99,348,589</b>	<b>75.6</b>	<b>106,469,785</b>	<b>73.0</b>

使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佔我們營業成本的大部分，為用於製造我們產品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銅、鋼、塑料及鋁。



## 財務資料

###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列示所示年度／期間智能家居業務、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及其他的毛利明細，包括智能家居業務各主要產品類別和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各業務板塊的有關毛利：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計)									
空調	22,604,340	21.7	25,422,272	23.4	29,452,538	26.1	9,397,106	21.8	12,525,438	26.1
洗衣機和冰箱	17,049,311	27.1	18,898,848	30.1	22,189,827	32.5	7,650,792	31.9	8,958,800	33.7
廚電及其他家電	19,198,244	28.3	18,499,236	30.1	21,726,330	33.4	6,798,536	31.0	8,236,693	33.4
<b>智能家居業務</b>	<b>58,851,895</b>	<b>25.1</b>	<b>62,820,356</b>	<b>27.0</b>	<b>73,368,695</b>	<b>29.8</b>	<b>23,846,434</b>	<b>26.8</b>	<b>29,720,931</b>	<b>29.9</b>
新能源及工業技術	2,439,657	12.1	3,154,867	14.6	5,027,566	18.0	1,467,575	15.4	2,193,884	19.7
智能建築科技	5,365,588	27.2	6,346,521	27.9	7,744,598	29.9	2,919,927	29.6	3,330,484	31.6
機器人與自動化	5,345,136	21.1	5,686,768	20.5	7,373,993	23.7	2,241,729	22.4	2,225,661	24.1
其他業務	1,203,039	14.5	1,449,164	12.6	1,672,781	12.9	398,414	11.2	444,561	10.6
<b>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b>	<b>14,353,420</b>	<b>19.6</b>	<b>16,637,320</b>	<b>19.9</b>	<b>21,818,938</b>	<b>22.3</b>	<b>7,027,645</b>	<b>21.3</b>	<b>8,194,590</b>	<b>23.4</b>
其他	3,704,628	10.6	3,929,233	13.4	3,202,011	10.8	1,158,414	12.3	1,394,253	12.1
<b>總計</b>	<b>76,909,943</b>	<b>22.4</b>	<b>83,386,909</b>	<b>24.1</b>	<b>98,389,644</b>	<b>26.3</b>	<b>32,032,493</b>	<b>24.4</b>	<b>39,309,774</b>	<b>27.0</b>

智能家居業務方面，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分別錄得毛利人民幣589億元、人民幣628億元、人民幣734億元、人民幣238億元及人民幣297億元，毛利率分別為25.1%、27.0%、29.8%、26.8%及29.9%。

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方面，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分別錄得毛利人民幣144億元、人民幣166億元、人民幣218億元、人民幣70億元及人民幣82億元，毛利率分別為19.6%、19.9%、22.3%、21.3%及23.4%。

其他業務方面，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分別錄得毛利人民幣37億元、人民幣39億元、人民幣32億元、人民幣12億元及人民幣14億元，毛利率分別為10.6%、13.4%、10.8%、12.3%及12.1%。

## 財務資料

由於上述原因，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分別錄得毛利總額人民幣769億元、人民幣834億元、人民幣984億元、人民幣320億元及人民幣393億元，毛利率分別為22.4%、24.1%、26.3%、24.4%及27.0%。

下表列示所示年度／期間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毛利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計)									
中國內地.....	47,557,328	23.1	50,296,156	24.8	57,682,260	25.9	18,968,005	24.3	22,821,531	26.6
其他國家或地區.....	29,352,615	21.3	33,090,753	23.2	40,707,384	27.0	13,064,488	24.5	16,488,243	27.5
總計.....	<b>76,909,943</b>	<b>22.4</b>	<b>83,386,909</b>	<b>24.1</b>	<b>98,389,644</b>	<b>26.3</b>	<b>32,032,493</b>	<b>24.4</b>	<b>39,309,774</b>	<b>27.0</b>

##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廣告及推廣開支、運輸及售後開支、員工福利開支、租賃及行政開支及其他。下表以絕對金額及佔銷售及營銷開支總額的百分比列示所示年度／期間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計)									
銷售及營銷開支										
廣告及推廣開支.....	12,900,425	45.0	12,031,875	41.9	15,981,191	45.8	5,777,504	51.4	8,039,356	55.0
運輸及售後開支.....	7,200,912	25.1	7,587,358	26.4	7,390,558	21.2	2,182,898	19.4	2,434,381	16.6
員工福利開支.....	4,423,053	15.4	4,839,443	16.9	6,548,019	18.8	1,832,260	16.3	2,354,573	16.1
租賃及行政開支.....	2,000,493	7.0	2,193,289	7.6	2,818,752	8.1	820,551	7.3	989,783	6.8
其他.....	2,121,305	7.5	2,063,474	7.2	2,142,274	6.1	634,979	5.6	806,196	5.5
合計.....	<b>28,646,188</b>	<b>100.0</b>	<b>28,715,439</b>	<b>100.0</b>	<b>34,880,794</b>	<b>100.0</b>	<b>11,248,192</b>	<b>100.0</b>	<b>14,624,289</b>	<b>100.0</b>

## 財務資料

廣告及推廣開支主要涉及我們的廣告活動，如線下推廣開支、向線上平台支付的服務費及品牌推廣費、門店和產品營銷相關的開支。運輸及售後開支主要包括產品運輸及交付的運費、備用零件開支及保修服務撥備。員工福利開支主要包括我們銷售及營銷人員的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及其他社會福利款項。租賃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物業租賃費、差旅費、會務費和一般辦公費。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分別佔收入的8.3%、8.3%、9.3%、8.6%及10.0%。

###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福利開支、折舊及攤銷、行政開支、核數師薪酬及其他一般行政開支。下表以絕對金額及佔一般及行政開支總額的百分比列示所示年度／期間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計)									
<b>一般及行政開支</b>										
員工福利開支.....	6,649,408	61.9	7,154,199	59.5	8,180,408	58.5	2,610,911	66.8	3,053,797	65.9
折舊及攤銷.....	1,933,954	18.0	1,842,227	15.3	1,956,923	14.0	632,430	16.2	692,215	14.9
行政開支.....	724,085	6.7	760,818	6.3	913,974	6.5	246,512	6.3	273,069	5.9
核數師薪酬.....	53,320	0.5	52,198	0.4	55,872	0.4	2,897	0.1	3,686	0.1
其他 <sup>(1)</sup> .....	1,381,708	12.9	2,214,528	18.5	2,868,788	20.6	418,702	10.6	607,926	13.2
<b>總計</b> .....	<b>10,742,475</b>	<b>100.0</b>	<b>12,023,970</b>	<b>100.0</b>	<b>13,975,965</b>	<b>100.0</b>	<b>3,911,452</b>	<b>100.0</b>	<b>4,630,693</b>	<b>100.0</b>

附註：

- (1) 其他主要包括信息技術系統費用及租賃及物業管理費用。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分別佔收入的3.1%、3.5%、3.7%、3.0%及3.3%。

## 財務資料

###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主要包括員工福利開支、材料消耗及外聘機構費用、折舊及攤銷及其他。下表以絕對金額及佔研發開支總額的百分比列示所示年度／期間我們的研發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計)									
<b>研發開支</b>										
員工福利開支.....	6,554,504	54.6	7,057,889	55.7	7,727,547	53.0	2,191,933	50.6	2,683,228	54.1
材料消耗及外聘機構費用.....	4,670,298	38.9	4,675,304	36.9	5,293,667	36.3	1,758,320	40.6	1,786,334	36.0
折舊及攤銷.....	544,227	4.5	539,674	4.3	749,604	5.1	196,757	4.5	233,909	4.7
其他 <sup>(1)</sup> .....	245,862	2.0	394,232	3.1	815,528	5.6	180,719	4.3	257,208	5.2
<b>總計</b> .....	<b>12,014,891</b>	<b>100.0</b>	<b>12,667,099</b>	<b>100.0</b>	<b>14,586,346</b>	<b>100.0</b>	<b>4,327,729</b>	<b>100.0</b>	<b>4,960,679</b>	<b>100.0</b>

附註：

(1) 其他主要包括模具費及樣機費、公共費用及信息技術系統開支。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研發開支分別佔收入的3.5%、3.7%、3.9%、3.3%及3.4%。

###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我們的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淨額主要包括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損失撥備變動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損失撥備變動導致的減值損失。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淨額分別為人民幣384.5百萬元、人民幣538.1百萬元、人民幣235.0百萬元、人民幣179.5百萬元及人民幣56.2百萬元。

## 財務資料

###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i)利息收入，(ii)政府補助及(iii)增值稅附加扣除。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的其他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4,780,157	77.4	5,081,372	71.7	5,977,068	73.6	1,858,654	78.4	1,926,114	67.3
政府補助.....	1,396,890	22.6	2,007,385	28.3	1,892,262	23.3	511,624	21.6	371,640	13.0
增值稅附加扣除.....	-	-	-	-	250,921	3.1	-	-	564,909	19.7
合計.....	<u>6,177,047</u>	<u>100.0</u>	<u>7,088,757</u>	<u>100.0</u>	<u>8,120,251</u>	<u>100.0</u>	<u>2,370,278</u>	<u>100.0</u>	<u>2,862,663</u>	<u>100.0</u>

利息收入主要包括我們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按實際利率計算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存款利息收入。

政府補助主要包括中國內地地方政府提供的獎勵，包括各種形式的政府財政獎勵，以獎勵我們對當地經濟發展的持續支持及貢獻。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概無有關該等政府補助的未達成條件或或有事項。

增值稅附加扣除指我們的若干子公司有權享有的增值稅附加扣除。根據主管部門在2023年頒佈的相關規則，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先進製造業企業按照當期可抵扣進項稅額的5%計提當期加計抵減額，抵減應納增值稅稅額。

## 財務資料

###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我們的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主要反映(i)金融工具收益或虧損淨額，(ii)外匯收益或虧損淨額；(iii)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資產的收益或虧損淨額；及(iv)其他。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的其他收益／(虧損)淨額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金融工具收益／					
(虧損)淨額.....	1,731,713	(519,286)	(262,395)	5,092	79,239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733,270	(435,574)	(340,027)	234,710	(2,272,829)
處置物業、廠房及					
設備以及其他資產的					
收益／(虧損)淨額.....	58,257	(59,854)	(60,868)	12,331	72,859
其他 .....	253,938	(50,722)	(282,374)	19,072	107,791
合計 .....	<b>2,777,178</b>	<b>(1,065,436)</b>	<b>(945,664)</b>	<b>271,205</b>	<b>(2,012,940)</b>

### 財務(費用)／收入淨額

我們的財務收入主要指以現金管理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其中包括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我們的財務費用主要包括(i)已付／應付借款的利息及財務費用；(ii)已付／應付租賃負債的利息及財務費用；及(iii)外幣借款的匯兌收益或損失淨額。

##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的財務收入及費用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b>財務收入：</b>					
為現金管理目的而持有的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sup>(1)</sup> ...	401,501	756,341	974,378	239,504	553,972
套期儲備成本重分類 <sup>(2)</sup> .....	-	36,834	110,878	36,297	36,861
	401,501	793,175	1,085,256	275,801	590,833
<b>財務費用：</b>					
已付／應付借款的利息					
及財務費用.....	(1,252,661)	(1,719,142)	(2,656,770)	(788,127)	(607,600)
已付／應付租賃負債的利息					
及財務費用.....	(111,745)	(111,773)	(151,334)	(37,238)	(49,871)
外幣借款的匯兌收益／					
(損失)淨額.....	64,850	(71,507)	(564,711)	(326,607)	171,625
	(1,299,556)	(1,902,422)	(3,372,815)	(1,151,972)	(485,846)
<b>財務(費用)／收入淨額...</b>	<b>(898,055)</b>	<b>(1,109,247)</b>	<b>(2,287,559)</b>	<b>(876,171)</b>	<b>104,987</b>

附註：

- (1) 利息收入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利息收入，包括銀行結餘和初始期限小於3個月的定期存款。
- (2) 套期儲備成本重分類主要指對外匯基差進行攤銷。外匯基差與貨幣利率交叉互換不同，且不可用於指定貨幣利率交叉互換作為對沖某段時間內相關對沖項目的對沖工具。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指定日期貨幣利率交叉互換產生的外匯基差，在對沖項目相關範圍內的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在貨幣利率交叉互換價值進行對沖調整則會影響損益的期間內，進行系統合理攤銷。攤銷於往績記錄期間從其他綜合收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 應佔聯營及合營企業利潤淨額

應佔聯營及合營企業利潤淨額主要指我們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長期投資的利潤或虧損。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應佔聯營及合營企業利潤淨額分別為人民幣560.7百萬元、人民幣608.3百萬元、人民幣680.8百萬元、人民幣224.1百萬元及人民幣239.5百萬元。

### 稅項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主要包括(i)當期所得稅及(ii)遞延所得稅。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內若干實體享有稅收優惠待遇。於2021年、2022年、2023年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分別錄得所得稅開支人民幣47億元、人民幣51億元、人民幣65億元、人民幣22億元及人民幣26億元。我們在不同司法轄區須繳納不同稅率。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11。

在中國內地，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本公司及我們位於中國內地的子公司的稅率為25%。我們若干中國境內子公司享受稅收優惠政策，主要包括高新技術企業的稅收優惠政策，稅率為15%。我們若干中國內地子公司享受其他稅收優惠，包括部分位於中國內地某些地區的子公司在滿足當地政府的某些要求後可享受15%的稅率，以及稅前加計扣除。我們的若干中國內地子公司享有研發開支稅前加計扣除。

### 年度／期間利潤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分別錄得年度／期間利潤人民幣290億元、人民幣298億元、人民幣337億元、人民幣121億元及人民幣136億元，分別佔各年度／期間收入的8.5%、8.6%、9.0%、9.2%及9.4%。

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期間的利潤增加主要是由於(i)智能家居業務的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消費者對我們空調、洗衣機、冰箱及廚電的需求增加，而需求增加則由於我們不斷創新和升級，產品競爭力有所提升，及(ii)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收入增加，該部分主要受以下驅動：(x)新能源及工業技術業務收入增加，乃由於核心工業部件銷售增加及在收購科陸電子後將其併入了我們的財務報表，(y)智能建築科技收入增加，乃由於若干主要產品銷售的大幅增加，(z)其他業



務的收入增加部分被(i)營業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使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增加，這通常與我們的收入增長一致，(ii)主要受業務增長驅動導致開支增加所抵銷。

我們於2022年至2023年的利潤增加乃主要由於智能家居業務的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消費者對我們空調、洗衣機、冰箱及廚電的需求增加，而需求增加則由於我們不斷創新和升級，產品競爭力有所提升，部分被(i)營業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使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增加，這通常與我們的收入增長一致，(ii)主要受業務增長驅動導致開支增加所抵銷。

我們於2021年至2022年的利潤增加乃主要由於(i)來自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收入增加。該增加主要由於(x)智能建築科技的收入因熱泵海外銷售的大幅上升而增加，(y)機器人與自動化的收入因汽車客戶的需求強勁(尤其是中國內地)及瑞仕格的物流系統銷量上升而增加，及(z)其他業務的收入增加，包括安得智聯運作的智能供應鏈業務，及(ii)我們的營業成本減少，部分歸因於原材料成本下降，部分被智能家居業務的收入下降所抵銷，原因是我們積極精簡部分產品類別，並且面臨宏觀經濟不利環境，導致消費者對部分家電產品的需求減少。

詳情請參閱「—經營業績的期間比較」。

## 經營業績的期間比較

### 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與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比較

####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1,314億元增加11.0%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1,458億元。具體而言，我們的智能家居業務收入由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890億元增加11.5%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992億元，主要由於(i)由於銷量由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22,928千台增加11.8%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25,628千台，空調銷售收入由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431億元增加11.6%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481億元，(ii)洗衣機和冰箱銷售收入由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240億元增加10.6%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266億元，主要由於銷量由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18,025千台增加8.2%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19,500千台，及平均售價由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1,332元增加2.2%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1,362元，及(iii)廚電及其他家電銷售收

入由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219億元增加12.3%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245億元，主要由於銷量由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74,862千台增加11.9%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83,799千台。主要是受持續創新升級帶來產品競爭力提升使消費者對智能家居業務產品的需求增加的推動。我們的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收入由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330億元增加6.4%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351億元，主要由於(i)我們的新能源及工業技術業務增長，收入由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95億元增加16.8%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111億元，主要受核心工業部件銷量增加的推動以及在收購科陸電子後將其併入了我們的財務報表；(ii)我們的智能建築科技業務增長，收入由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99億元增加6.7%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105億元，乃受若干主要產品的銷售大幅增長所推動；及(iii)其他業務增長。來自其他的收入由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94億元增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115億元。

### 營業成本

我們的營業成本由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993億元增加7.2%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1,065億元，主要由於我們使用的原材料和消耗品由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810億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866億元，整體與我們的收入增長一致。

### 毛利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320億元增加22.7%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393億元。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24.4%增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27.0%。

我們智能家居業務的毛利由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238億元增加24.6%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297億元，同期毛利率由26.8%增加至29.9%。毛利率增長乃主要由於空調毛利率由21.8%上升至26.1%，洗衣機和冰箱毛利率由31.9%上升至33.7%，以及廚電及其他家電的毛利率由31.0%上升至33.4%，而該等增長乃由於(i)產品組合持續改善，例如推出技術更先進的產品作為我們高端化戰略的一部分，及(ii)通過提高智能製造能力和持續的數字化努力實現對所有成本(包括原材料成本)的積極、有效管理。

---

## 財務資料

---

我們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毛利由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70億元增加16.6%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82億元，同期毛利率由21.3%增加至23.4%。毛利率增長乃主要由於新能源及工業技術的毛利率由15.4%增加至19.7%，智能建築科技的毛利率由29.6%增加至31.6%，以及機器人與自動化的毛利率由22.4%增加至24.1%，而該等增長乃由於產品持續升級及我們積極、有效管理所有成本，包括原材料成本。

###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112億元增加30.0%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146億元，主要由於(i)我們持續加強品牌建設以及隨著我們持續推廣「用戶直達」策略深入觸及消費者，廣告及推廣開支由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58億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80億元；及(ii)業務增長令員工福利開支由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18億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24億元。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分別為8.6%及10.0%。

###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39億元增加18.4%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46億元，主要由於員工福利開支增加，與我們的業務增長一致。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保持穩定，分別為3.0%及3.3%。

###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43億元增加14.6%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50億元，與我們的業務拓展一致。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研發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保持穩定，分別為3.3%及3.4%。

###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24億元增加20.8%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29億元，主要由於2023年頒佈的稅收規則導致額外扣除的增值稅增加。

###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錄得其他收益淨額人民幣271.2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則錄得其他虧損淨額人民幣20億元，主要由於匯率波動帶來匯兌淨虧損。

### 財務(費用)／收入淨額

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錄得財務費用淨額人民幣876.2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則錄得財務收入淨額人民幣105.0百萬元，主要由於(i)財務收入增加，主要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平均餘額增加所推動；及(ii)財務費用減少，主要受外匯匯率波動導致外幣借款的匯兌虧損減少所推動。

###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分別錄得所得稅開支人民幣22億元及人民幣26億元。我們的所得稅開支佔除所得稅前利潤的百分比由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15.5%升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15.9%。

### 期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期內利潤由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121億元增加12.5%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136億元。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

####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3,457億元增加8.1%至2023年的人民幣3,737億元。具體而言，我們的智能家居業務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2,328億元增加5.8%至2023年的人民幣2,464億元，主要由於(i)由於平均售價均由2022年的人民幣1,877元增加1.6%至2023年的人民幣1,908元，以及銷量由2022年的57,877千台增加2.3%至2023年的59,227千台，空調銷售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1,086億元增加4.0%至2023年的人民幣1,130億元，(ii)洗衣機和冰箱銷售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627億元增加8.9%至2023年的人民幣683億元，主要由於銷量由2022年的45,719千台增加9.7%至2023年的50,156千台，及(iii)廚電及其他家電銷售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615億元增加5.9%至2023年的人民幣651億元，主要由於銷量由2022年的194,548千台增加9.5%至2023年

的212,965千台。主要是受持續創新升級帶來產品競爭力提升使消費者對智能家居業務產品的需求增加的推動。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836億元增加16.9%至2023年的人民幣978億元，主要是由於(i)我們的新能源及工業技術業務增長，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216億元增加28.9%至2023年的人民幣279億元，乃主要由於核心工業部件銷量增加及我們收購科陸電子後將科陸電子合併入我們的財務報表；(ii)我們的機器人與自動化業務增長，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277億元增加12.1%至2023年的人民幣311億元，乃受若干終端市場對自動化的需求增加的推動；(iii)我們的智能建築科技業務增長，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228億元增加13.8%至2023年的人民幣259億元，主要受熱泵海外銷售強勁及產品升級使國內銷售增長的推動；及(iv)主要由安得智聯業務增長帶動的其他業務增長。來自其他的收入保持穩定，2022年為人民幣292億元，2023年為人民幣296億元。

### 營業成本

我們的營業成本由2022年的人民幣2,623億元增加5.0%至2023年的人民幣2,753億元，主要由於我們使用的原材料和消耗品由2022年的人民幣2,123億元增至2023年的人民幣2,196億元，整體與我們的收入增長一致。

### 毛利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毛利由2022年的人民幣834億元增加18.0%至2023年的人民幣984億元。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2022年的24.1%增至2023年的26.3%。

我們智能家居業務的毛利由2022年的人民幣628億元增加16.8%至2023年的人民幣734億元，同期毛利率由27.0%增加至29.8%。毛利率增長乃主要由於空調毛利率由23.4%上升至26.1%，洗衣機和冰箱毛利率由30.1%上升至32.5%，以及廚電及其他家電的毛利率由30.1%上升至33.4%，而該等增長乃由於(i)產品組合持續改善，例如推出技術更先進的產品作為我們高端化戰略的一部分，及(ii)此期間部分原材料價格下降及通過提高智能製造能力和持續的數字化努力實現對所有成本(包括原材料成本)的積極、有效管理。

我們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毛利由2022年的人民幣166億元增加31.1%至2023年的人民幣218億元，同期毛利率由19.9%增加至22.3%。毛利率增長乃主要由於智能建築科技的毛利率由27.9%增加至29.9%，新能源及工業技術的毛利率由14.6%增加至

18.0%，以及機器人與自動化的毛利率由20.5%增加至23.7%，而該等增長乃由於(i)功能升級帶來的商用空調及機器人的若干型號產品的價格上漲，及(ii)此期間部分原材料價格下降及我們積極、有效管理所有成本，包括原材料成本。

###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2022年的人民幣287億元增加21.5%至2023年的人民幣349億元，主要由於(i)我們持續加強品牌建設以及隨著我們持續推廣「用戶直達」策略深入觸及消費者，廣告及推廣開支由2022年的人民幣120億元增加至2023年的人民幣160億元；及(ii)銷售團隊擴充及業務增長令員工福利開支由2022年的人民幣48億元增加至2023年的人民幣65億元。2022年及2023年，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分別為8.3%及9.3%。

###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2022年的人民幣120億元增加16.2%至2023年的人民幣140億元，主要由於員工福利開支增加，與我們的業務增長一致。2022年及2023年，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保持穩定，分別為3.5%及3.7%。

###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2022年的人民幣127億元增加15.2%至2023年的人民幣146億元，與我們的業務拓展一致。2022年及2023年，我們的研發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分別穩定在3.7%及3.9%。

###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71億元增加14.6%至2023年的人民幣81億元，主要由於相關存款餘額增加令利息收入增加。

### **其他虧損淨額**

我們的其他虧損淨額由2022年的人民幣11億元減至2023年的人民幣9億元，主要由於(i)我們持有衍生工具和持有股權的若干公司公允價值波動導致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下降；及(ii)匯率波動帶來匯兌淨虧損。

### 財務費用淨額

我們的財務費用淨額由2022年的人民幣11億元增加至2023年的人民幣23億元，主要由於未償還借款金額增加以及海外借款利率上升導致財務費用增加，部分被財務收入從2022年的人民幣793.2百萬元增加至2023年的人民幣11億元所抵銷，主要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平均餘額增加。

### 所得稅開支

2022年及2023年，我們分別錄得所得稅開支人民幣51億元及人民幣65億元。我們的所得稅開支佔除所得稅前利潤的百分比由2022年的14.7%升至2023年的16.2%，乃主要由於適用所得稅率較高的子公司利潤貢獻增加。

### 年度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年度利潤由2022年的人民幣298億元增加13.2%至2023年的人民幣337億元。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

####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21年的人民幣3,434億元小幅增至2022年的人民幣3,457億元。具體而言，我們的智能家居業務收入由2021年的人民幣2,349億元小幅降至2022年的人民幣2,328億元，主要由於(i)廚電及其他電器收入由2021年的人民幣679億元下降9.5%至2022年的人民幣615億元，主要由於我們積極精簡產品類別以專注於核心產品，所以銷量由2021年的235,101千台減少17.2%至194,548千台；(ii)洗衣機和冰箱收入由2021年的人民幣629億元小幅下降0.3%至2022年的人民幣627億元，乃主要由於宏觀經濟不利環境導致對家用電器的需求下降，銷量由2021年的49,578千台減少7.8%至2022年的45,719千台，部分被空調收入由2021年的人民幣1,041億元增加4.4%至2022年的人民幣1,086億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持續致力於產品創新及升級，平均售價由2021年的人民幣1,691元增加11.0%至2022年的人民幣1,877元)所抵銷。我們的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收入由2021年的人民幣734億元增加14.0%至2022年的人民幣836億元，主要由於(i)智能建築科技收入由2021年的人民幣197億元增加15.7%至2022年的人民幣228億元，乃由於熱泵海外銷售增長強勁，(ii)機器人與自動化收入由2021年的人民幣253億元增加9.6%至2022年的人民幣277億元，乃受汽車行業客戶(尤其是中國內地)強勁的需求及瑞仕格物流系統的銷售增長的推動，及(iii)其他業務收入增長，包括安得智聯運營的智能供應鏈業務。

### 營業成本

我們的營業成本由2021年的人民幣2,665億元減少1.5%至2022年的人民幣2,623億元，與同期收入趨勢基本一致，部分原因是原材料成本下降。原材料和消耗品成本由2021年的人民幣2,211億元下降至2022年的人民幣2,123億元，降幅為4.0%，原因是原材料價格下降。

### 毛利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毛利由2021年的人民幣769億元增加8.4%至2022年的人民幣834億元，而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2021年的22.4%增加至2022年的24.1%。

我們智能家居業務的毛利由2021年的人民幣589億元增加6.7%至2022年的人民幣628億元，同期毛利率由25.1%增加至27.0%。毛利率增長主要由於空調毛利率由21.7%上升至23.4%，洗衣機和冰箱毛利率由27.1%上升至30.1%，以及廚電及其他家電的毛利率由28.3%上升至30.1%，而該等增長乃由於(i)產品組合持續改善，例如推出技術更先進的產品作為我們高端化戰略的一部分，及(ii)此期間部分原材料價格下降及通過提高智能製造能力和持續的數字化努力實現對所有成本（包括原材料成本）的積極、高效管理。

我們的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毛利由2021年的人民幣144億元增加15.9%至2022年的人民幣166億元，同期毛利率由19.6%微增至19.9%。毛利率微升乃主要由於智能建築科技的毛利率由27.2%增加至27.9%以及新能源及工業技術的毛利率由12.1%增加至14.6%，而該等增長乃由於原材料價格整體下降及我們積極、高效管理所有成本，包括原材料成本，部分被機器人與自動化的毛利率從21.1%輕微下降至20.5%所抵銷，此乃由於若干關鍵零部件的價格上漲。

###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保持穩定，於2021年及2022年分別為人民幣286億元及人民幣287億元，均佔我們每年收入的8.3%。

###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從2021年的人民幣107億元增至2022年的人民幣120億元，增幅為11.9%，主要是由於員工福利開支增加。於2021年及2022年，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分別為3.1%及3.5%。



###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從2021年的人民幣120億元增至2022年的人民幣127億元，增幅為5.4%，主要是由於(i)員工福利開支增加；及(ii)技術開發開支增加。於2021年及2022年，我們的研發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大致保持穩定，分別為3.5%及3.7%。

###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我們的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淨額從2021年的人民幣384.5百萬元增至2022年的人民幣538.1百萬元，增幅為39.9%，這主要是由於就部分視為陷入財政困境的客戶的應收款項作出的計提撥備增加。

###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從2021年的人民幣62億元增至2022年的人民幣71億元，增幅為14.8%，主要是由於相關存款結餘增加令利息收入增加。

###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2021年，我們錄得其他收益淨額人民幣28億元，而2022年則錄得其他虧損淨額人民幣11億元，主要是由於(i)我們持有股權的公司公允價值波動導致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下降；及(ii)匯率波動所影響，於2022年錄得匯兌虧損淨額而於2021年則錄得匯兌收益淨額。

### 財務費用淨額

我們的財務費用淨額於2021年及2022年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9億元及人民幣11億元。

### 所得稅開支

2021年及2022年，我們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為人民幣47億元和人民幣51億元。我們的所得稅開支佔除所得稅前利潤的百分比相對穩定，2021年為14.0%，而2022年為14.7%。

### 年度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年度利潤從2021年的人民幣290億元增至2022年的人民幣298億元，增幅為2.7%。

## 財務資料

### 合併財務狀況表若干關鍵項目的討論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我們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的明細：

	於12月31日			於2024年	於2024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月30日	7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b>流動資產</b>					
存貨 .....	45,924,439	46,044,897	47,339,255	41,117,853	39,149,838
合同資產 .....	3,823,476	4,498,956	4,045,925	3,937,221	3,769,507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 應收票據 .....	29,421,354	32,996,102	38,406,699	47,982,254	48,358,23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 應收票據 .....	10,273,552	13,526,540	13,330,008	21,385,125	14,691,125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和 其他資產 .....	16,424,299	14,181,573	14,796,946	14,736,706	14,627,112
應收貸款 .....	20,656,600	14,138,756	14,296,958	14,916,523	11,164,447
衍生金融工具 .....	1,298,815	752,451	1,670,754	2,602,799	670,000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	23,696,825	69,873,261	59,275,572	53,671,064	51,639,45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	19,590,387	6,532,043	4,694,429	1,282,936	1,827,3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	5,879,202	3,284,593	1,790,588	1,585,485	7,056,029
定期存款和受限制現金 .....	31,325,517	4,138,131	21,786,586	36,545,868	62,220,8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40,550,039	51,131,968	59,887,260	64,252,371	54,433,044
<b>流動資產總額 .....</b>	<b>248,864,505</b>	<b>261,099,271</b>	<b>281,320,980</b>	<b>304,016,205</b>	<b>309,606,908</b>

## 財務資料

	於12月31日			於2024年	於2024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月30日	7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98,735,566	89,805,646	94,238,073	106,294,118	108,615,873
合同負債.....	23,916,595	27,960,038	41,765,475	35,510,113	38,847,545
借款.....	33,647,538	11,417,964	22,109,985	17,891,000	29,849,818
租賃負債.....	860,503	992,142	1,166,901	1,149,267	1,123,639
吸收存款.....	78,180	77,469	88,960	77,200	76,003
衍生金融工具.....	166,649	314,539	413,222	636,508	528,13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	1,580,771	1,346,674	1,174,016	1,067,216
即期所得稅負債.....	2,972,040	2,813,522	3,477,253	3,712,902	3,112,86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2,474,405	71,379,650	86,639,178	113,288,284	97,907,811
<b>流動負債總額.....</b>	<b>222,851,476</b>	<b>206,341,741</b>	<b>251,245,721</b>	<b>279,733,408</b>	<b>281,128,908</b>
<b>流動資產淨值.....</b>	<b>26,013,029</b>	<b>54,757,530</b>	<b>30,075,259</b>	<b>24,282,797</b>	<b>28,478,000</b>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2024年4月30日及2024年7月31日，我們處於流動資產淨值狀況。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從2024年4月30日的人民幣243億元增加至2024年7月31日的人民幣285億元，主要由於利潤增加令定期存款和受限制現金增加，進而導致流動資產淨增加，部分被因借入銀行貸款產生的借款及在一年內到期的借款增加令流動負債淨額增加所抵銷。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從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01億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的人民幣243億元，主要由於流動負債淨增加，而流動負債淨增加主要由於(i)應付現金股息增加人民幣208億元，及(ii)業務增長令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部分被流動資產淨增加所抵銷，流動資產淨增加主要由於(x)利潤增加令定期存款及受限制現金結餘增加（見本文件附錄一合併權益變動表），及(y)銷量上漲令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增加。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從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48億元減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01億元，主要由於流動負債淨增加，而流動負債淨增加主要由於(i)加大促銷力度導致銷售返利增加使得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ii)業務增長推動預收貨款

## 財務資料

及勞務款增加導致合同負債增加，及(iii)因借入新銀行貸款以及若干借款在一年內到期而導致的借款增加，部分被流動資產的淨增加所抵銷，而流動資產淨增加主要由於(x)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存款因利潤增加（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合併權益變動表）而增加，以及(y)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因銷量增加而增加。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從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0億元增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48億元，原因是(i)流動資產出現淨增加，主要由於(a)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因利潤增加（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合併權益變動表）而增加，以及(b)投資組合變動導致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部分餘額出現淨增加；及(ii)流動負債淨減少，主要由於我們在2022年通過長期借款再融資代替了若干短期借款。

### 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的明細：

	於12月31日			於2024年 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	25,996,426	30,516,233	36,382,765	36,562,524
使用權資產 .....	10,264,315	10,485,657	11,501,892	11,239,167
投資性房地產 .....	859,195	809,936	1,293,629	1,263,150
無形資產 .....	37,073,861	37,307,434	40,860,697	39,485,598
遞延所得稅資產 .....	8,192,309	10,244,296	12,771,150	13,633,84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 .....	2,701,909	2,412,405	2,705,275	2,715,755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	3,796,705	5,188,817	4,976,109	5,053,245
應收貸款 .....	851,927	693,294	975,272	518,630
衍生金融工具 .....	-	4,276,688	2,082,347	3,105,590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	35,485,395	42,032,707	79,121,387	79,926,46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其他金融資產 .....	7,939,682	11,135,618	6,356,921	6,235,02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 其他金融資產 .....	5,912,873	6,348,556	5,687,591	5,402,552
<b>非流動資產總額 .....</b>	<b>139,074,597</b>	<b>161,451,641</b>	<b>204,715,035</b>	<b>205,141,554</b>

## 財務資料

	於12月31日			於2024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借款 .....	19,734,020	53,849,564	49,356,705	50,008,478
租賃負債 .....	1,533,552	1,507,480	2,047,319	2,007,395
遞延所得稅負債 .....	4,948,450	4,646,555	5,097,810	4,919,50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2,823,276	2,563,915	2,253,296	2,382,391
遞延收益 .....	1,228,459	1,721,092	1,734,932	1,696,417
衍生金融工具 .....	-	-	2,282	20,573
<b>非流動負債總額 .....</b>	<b><u>30,267,757</u></b>	<b><u>64,288,606</u></b>	<b><u>60,492,344</u></b>	<b><u>61,034,759</u></b>

### 存貨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存貨詳情：

	於12月31日			於2024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存貨</b>				
產成品 .....	33,636,462	34,753,459	35,291,863	28,852,990
原材料 .....	9,592,914	8,675,143	8,572,689	9,641,426
在產品 .....	2,406,866	2,519,241	3,170,699	2,524,293
委託加工材料 .....	596,531	427,838	444,995	446,144
合同履行成本 <sup>(1)</sup> .....	232,049	368,584	556,540	413,652
	46,464,822	46,744,265	48,036,786	41,878,505
減：減值損失準備 .....	(540,383)	(699,368)	(697,531)	(760,652)
<b>總計 .....</b>	<b><u>45,924,439</u></b>	<b><u>46,044,897</u></b>	<b><u>47,339,255</u></b>	<b><u>41,117,853</u></b>

附註：

- (1) 合同履行成本主要指履行產品採購合同項下的義務所產生的成本，主要來源於智能家居業務及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下的其他業務。

我們的存貨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73億元減少至2024年4月30日的人民幣411億元，主要是受季節性銷售活動的影響，我們的業務一般於年末有較高的存貨需求以應對農曆新年的銷售活動，進而導致的產成品減少所致。

## 財務資料

於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存貨分別為人民幣459億元、人民幣460億元及人民幣473億元，保持穩定。

以下為我們存貨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於2024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42,134,603	40,513,813	41,744,610	35,952,489
三至六個月.....	2,286,602	2,881,609	2,641,078	2,660,889
六個月至一年.....	1,195,872	2,069,949	1,940,581	1,495,637
一至兩年.....	587,074	963,561	1,249,814	1,246,907
兩年以上.....	260,671	315,333	460,703	522,583
<b>總計</b> .....	<b>46,464,822</b>	<b>46,744,265</b>	<b>48,036,786</b>	<b>41,878,505</b>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期間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4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月30日
				止四個月
存貨周轉天數 <sup>(1)</sup> .....	53	64	62	50

附註：

- (1) 按本年度／期內的年／期初及年／期末存貨結餘平均值除以該年度／期內的營業成本再乘以365天（一年）或121天（四個月）計算。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以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分別為53天、64天、62天及50天，上述天數大幅低於行業平均水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存貨周轉天數減少乃主要由於上述的季節性原因。儘管2022年年末存貨金額與2021年末相當，但2022年的存貨周轉天數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2021年各類原材料價格的大幅上漲使得產成品及原材料的賬面值升高導致的2021年期初存貨結餘增加。

於2024年7月31日，於2024年4月30日的存貨餘額中，我們已使用或出售約人民幣308億元（或餘額的73.4%）的存貨。

## 財務資料

###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詳情：

	於12月31日			於2024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b>				
<b>收款項及應收票據</b>				
— 貿易應收款項.....	25,495,619	29,570,582	34,367,460	44,618,742
— 應收票據 .....	4,816,538	4,819,885	5,587,562	4,975,310
	<u>30,312,157</u>	<u>34,390,467</u>	<u>39,955,022</u>	<u>49,594,052</u>
減：信貸損失撥備				
— 貿易應收款項.....	(859,179)	(1,332,609)	(1,482,721)	(1,548,984)
— 應收票據 .....	(31,624)	(61,756)	(65,602)	(62,814)
	<u>(890,803)</u>	<u>(1,394,365)</u>	<u>(1,548,323)</u>	<u>(1,611,798)</u>
<b>總計 .....</b>	<b><u>29,421,354</u></b>	<b><u>32,996,102</u></b>	<b><u>38,406,699</u></b>	<b><u>47,982,254</u></b>

我們的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84億元增加24.9%至2024年4月30日的人民幣480億元，由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0億元增加16.4%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84億元，此乃由於海外業務的增長，與國內業務相比，海外業務信用期通常較長。於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294億元及人民幣330億元。

於2024年7月31日，我們於2024年4月30日的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中的人民幣358億元（或80.3%）已結清。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不同業務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明細：

	於12月31日			於2024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b>				
<b>款項及應收票據</b>				
智能家居業務.....	17,099,644	17,774,243	21,255,123	27,908,763
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 .....	12,122,444	14,979,441	16,840,871	19,951,803
其他 .....	199,266	242,418	310,705	121,688
<b>總計 .....</b>	<b><u>29,421,354</u></b>	<b><u>32,996,102</u></b>	<b><u>38,406,699</u></b>	<b><u>47,982,254</u></b>

## 財務資料

以下載列所示日期根據發票日期對我們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進行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於2024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				
貿易應收款項				
3個月以下.....	21,985,394	24,927,697	29,183,011	39,339,270
3至6個月.....	1,638,277	1,627,320	2,047,141	2,362,524
6個月至1年.....	942,730	1,587,150	1,378,882	1,181,015
1至2年.....	617,355	1,099,842	1,114,153	1,065,931
2年以上.....	311,863	328,573	644,273	670,002
<b>總計.....</b>	<b><u>25,495,619</u></b>	<b><u>29,570,582</u></b>	<b><u>34,367,460</u></b>	<b><u>44,618,742</u></b>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大部分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賬期少於六個月。對於我們在中國內地大多數智能家居業務的客戶而言，我們通常會要求客戶在交貨時全額付款。對於其他智能家居業務的客戶而言，我們通常會給予客戶60天的信用期。對於我們的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客戶而言，我們可能會依據客戶的信用記錄及交易價值視情況給予更長的信用期限。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期間智能家居業務及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4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月30日 止四個月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				
貿易應收款項及				
應收票據的周轉天數.....	31	33	35	36
智能家居業務 <sup>(1)</sup> .....	27	27	29	33
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 <sup>(1)</sup> .....	55	59	59	63

附註：

(1) 按本年度／期內的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年／期初及年／期末結餘平均值除以該年度／期內的收入再乘以365天（一年）或121天（四個月）計算。



## 財務資料

我們的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分別由2021年的31天增至2022年的33天及2023年的35天，並進一步增至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36天，主要由於(i)海外業務拓展(其信用期限通常長於國內業務)；及(ii)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其信用期限通常長於智能家居業務)佔總收入比例增加。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我們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指持有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應收賬款和銀行承兌票據。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主要為應收票據。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分別為人民幣103億元、人民幣135億元、人民幣133億元及人民幣214億元。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和其他資產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我們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和其他資產的詳情：

	於12月31日			於2024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b>				
<b>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b>				
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				
預付款項 <sup>(1)</sup> .....	5,241,768	5,174,583	4,767,457	5,373,898
可抵扣增值稅 .....	6,137,776	3,875,519	5,852,464	4,931,827
待攤費用 .....	828,675	856,455	1,047,492	1,065,640
遞延上市開支 .....	-	-	30,876	33,989
其他 .....	1,711,806	2,100,042	2,060,175	2,522,141
	<u>13,920,025</u>	<u>12,006,599</u>	<u>13,758,464</u>	<u>13,927,495</u>
減：非流動部分 .....	(1,830,553)	(1,797,807)	(2,454,756)	(2,532,062)
	<u>12,089,472</u>	<u>10,208,792</u>	<u>11,303,708</u>	<u>11,395,433</u>
<b>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b>				
其他應收款項 <sup>(2)</sup> .....	3,147,595	2,249,186	2,233,595	2,011,003
長期應收款項 <sup>(3)</sup> .....	1,371,022	1,176,968	1,050,627	997,145
期貨保證金 .....	739,557	1,208,013	632,773	677,969
	<u>5,258,174</u>	<u>4,634,167</u>	<u>3,916,995</u>	<u>3,686,117</u>

## 財務資料

	於12月31日			於2024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減：減值準備				
— 其他應收款項.....	(43,530)	(38,009)	(51,717)	(43,505)
— 長期應收款項.....	(8,461)	(8,779)	(121,521)	(117,646)
	(51,991)	(46,788)	(173,238)	(161,151)
減：非流動部分.....	(871,356)	(614,598)	(250,519)	(183,693)
	4,334,827	3,972,781	3,493,238	3,341,273
	<u>16,424,299</u>	<u>14,181,573</u>	<u>14,796,946</u>	<u>14,736,706</u>

附註：

- (1) 預付款項主要包括原材料及設備的預付款。
- (2) 大部分其他應收款項為保證金及擔保、往來賬戶、員工備用金及與股票期權相關應收款項。
- (3) 長期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 應收貸款

我們的應收貸款指個人及企業的應收貸款。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我們應收貸款的詳情：

	於12月31日			於2024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應收貸款</b>				
個人應收貸款.....	2,217,220	1,820,952	1,555,477	1,274,387
企業應收貸款.....	19,744,034	13,475,027	14,073,508	14,548,808
	21,961,254	15,295,979	15,628,985	15,823,195
減：減值準備.....	(452,727)	(463,929)	(356,755)	(388,042)
	21,508,527	14,832,050	15,272,230	15,435,153
減：非流動部分.....	(851,927)	(693,294)	(975,272)	(518,630)
	<u>20,656,600</u>	<u>14,138,756</u>	<u>14,296,958</u>	<u>14,916,523</u>

## 財務資料

### 衍生金融工具

我們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指遠期、期權及期貨合約。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我們衍生金融工具的詳情：

	於12月31日			於2024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衍生金融工具</b>				
<b>資產：</b>				
－ 交叉貨幣利率互換－				
用於套期.....	–	3,374,926	1,924,092	2,843,256
－ 交叉貨幣利率互換－				
持作交易.....	–	901,762	1,213,625	1,740,912
－ 外匯及期貨合約－				
用於套期.....	752,950	86,967	392,593	339,285
－ 其他－ 持作交易 .....	545,865	665,484	222,791	784,936
	<u>1,298,815</u>	<u>5,029,139</u>	<u>3,753,101</u>	<u>5,708,389</u>
減：非流動部分 .....	–	(4,276,688)	(2,082,347)	(3,105,590)
	<u><u>1,298,815</u></u>	<u><u>752,451</u></u>	<u><u>1,670,754</u></u>	<u><u>2,602,799</u></u>
<b>負債：</b>				
－ 交叉貨幣利率互換－				
持作交易.....	–	–	–	20,895
－ 外匯及期貨合約－				
用於套期.....	9,047	79,933	155,554	182,870
－ 其他－ 持作交易 .....	157,602	234,606	259,950	453,316
	<u>166,649</u>	<u>314,539</u>	<u>415,504</u>	<u>657,081</u>
減：非流動部分 .....	–	–	(2,282)	(20,573)
	<u>166,649</u>	<u>314,539</u>	<u>413,222</u>	<u>636,508</u>

有關對沖策略詳情，請參閱「－ 債務－ 衍生金融工具」。

## 財務資料

###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我們的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指持有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的金融產品，以及僅代表對本金和利息的支付的合同現金流量。我們的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主要由固定收益金融產品組成，其主要包括初始期限超過一年的定期銀行存款、定制型存款和不可轉讓存單，該等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我們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的詳情：

	於12月31日			於2024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 其他金融資產				
固定收益金融產品 .....	59,182,220	111,905,968	138,396,959	133,597,529
減：非流動部分 .....	(35,485,395)	(42,032,707)	(79,121,387)	(79,926,465)
	<u>23,696,825</u>	<u>69,873,261</u>	<u>59,275,572</u>	<u>53,671,064</u>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可轉讓存單及股權證券，其中大部分為可轉讓存單。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我們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分別為人民幣275億元、人民幣177億元、人民幣111億元及人民幣75億元。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我們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股權證券、結構性存款、上市證券及其他。

##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的詳情：

	於12月31日			於2024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非流動：				
－ 股權證券 .....	5,912,873	6,348,556	5,687,591	5,402,552
流動：				
－ 結構性存款 .....	4,285,607	1,606,608	53,750	175,000
－ 上市證券 .....	1,319,470	1,264,595	1,726,584	1,400,190
－ 其他 .....	274,125	413,390	10,254	10,295
	<u>5,879,202</u>	<u>3,284,593</u>	<u>1,790,588</u>	<u>1,585,485</u>
總計 .....	<u>11,792,075</u>	<u>9,633,149</u>	<u>7,478,179</u>	<u>6,988,037</u>

我們有關金融產品的投資政策及策略主要包括：(i) 我們通過對投資組合的到期日與預期經營現金需求進行匹配，盡量降低財務風險，為股東的利益產生合理的投資回報；(ii) 不允許投資高風險產品；(iii) 擬投資事項不得干擾我們的業務營運或資本開支；及(iv) 我們投資的金融產品應保證回報，並應由信譽良好的銀行發行。我們主要投資於中國內地主要商業銀行發行的低風險及中短期金融產品。我們在全面考慮多項因素後，包括但不限於宏觀經濟環境、整體市場行情、發行銀行的風險控制及信貸水平、自身營運資金需求，以及投資的預期利潤或潛在虧損，根據具體情況作出有關金融產品的投資決策。

為監控與我們金融產品組合相關的投資風險，我們已採納一套全面的內部程序對金融產品投資進行管理。經董事會授權及在我們財務總監的監督下，我們的投資小組（由財務部門若干具有財務及現金管理能力以及投資基金及金融機構工作經驗的成員組成）負責根據現金管理政策及內部審批程序分析、評估及敲定有關金融產品的投資計劃。在修改我們現有的投資組合之前，相關建議必須經財務總監或指定財務部門的高級成員批准。有關我們財務總監在此方面的專業知識的詳情，請參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上市後，我們的金融產品投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的規定。

## 財務資料

### 無形資產

我們的無形資產主要包括商譽、專利和非專利技術、商標權及其他。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我們無形資產的詳情：

	於12月31日			於2024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無形資產</b>				
商譽 .....	27,874,752	28,548,653	30,858,237	29,991,509
專利和非專利技術 .....	2,169,910	1,952,359	2,814,995	2,711,475
商標權 .....	4,608,913	4,674,769	4,827,900	4,679,778
其他 .....	2,420,286	2,131,653	2,359,565	2,102,836
<b>總額 .....</b>	<b><u>37,073,861</u></b>	<b><u>37,307,434</u></b>	<b><u>40,860,697</u></b>	<b><u>39,485,598</u></b>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我們的無形資產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371億元、人民幣373億元、人民幣409億元以及人民幣395億元。

### 商譽及無限使用年期的商標權減值測試

商譽及無使用年期的商標權賬面值分配至現金產出單元組別，包括(i)庫卡集團；(ii)TLSC集團（主要指東芝生活及其子公司）；(iii)小天鵝；及(iv)其他。於所示日期分配至現金產出單元組別的商譽及無限使用年期的商標權賬面值詳情載列如下：

	於12月31日			於2024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庫卡集團.....	20,544,697	21,122,932	22,364,486	21,757,226
TLSC集團.....	2,580,274	2,437,914	2,338,037	2,131,160
小天鵝 .....	1,361,306	1,361,306	1,361,306	1,361,306
其他 .....	3,893,186	4,149,906	5,327,237	5,276,467
	<u>28,379,463</u>	<u>29,072,058</u>	<u>31,391,066</u>	<u>30,526,159</u>
減：減值.....	(504,711)	(523,405)	(532,829)	(534,650)
	<b><u>27,874,752</u></b>	<b><u>28,548,653</u></b>	<b><u>30,858,237</u></b>	<b><u>29,991,509</u></b>

---

## 財務資料

---

庫卡集團在其機器人與自動化系統業務中使用本集團無限使用年期的商標權，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本集團無限使用年期的商標權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4,019,207,000元、人民幣4,132,328,000元、人民幣4,375,217,000元及人民幣4,256,417,000元。

我們的管理層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對我們的商譽及無限使用年期的商標權進行減值審查。就減值審查而言，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別的可收回金額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通過計算使用價值確定。

就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進行的庫卡集團減值測試而言，我們的管理層用於計算使用價值的關鍵假設包括：收入年增長率分別為4.10%~17.21%、0.18%~12.94%、4.73%~15.43%及3.57%~15.43%；毛利率分別為22.71%~24.59%、22.76%~23.60%、22.79%~23.60%及22.78%~23.60%；永續年增長率分別為2.00%、2.00%、2.00%及2.00%；及稅前折現率分別為9.32%、10.74%、10.73%及11.60%。

就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進行的TLSC集團減值測試而言，我們的管理層用於計算使用價值的主要假設包括：收入年增長率分別為2.89%~5.21%、2.94%~5.26%、2.89%~7.00%及2.89%~7.01%；毛利率分別為27.52%~30.80%、26.52%~30.82%、26.22%~29.00%及26.22%~29.01%；永續年增長率分別為1.00%、1.00%、1.00%及1.00%；及稅前折現率分別為15.13%、15.62%、14.92%及14.99%。

就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進行的小天鵝減值測試而言，我們的管理層用於計算使用價值的關鍵假設包括：收入年增長率分別為2.00%~11.80%、2.00%~10.00%、3.00%~8.70%及3.00%~8.70%；毛利率分別為28.34%~28.86%、29.47%~30.06%及31.79%~34.17%及31.80%~33.59%；永續年增長率分別為2.00%、2.00%、2.00%及2.00%；及稅前折現率分別為13.17%、12.83%、12.41%及12.31%。

---

## 財務資料

---

我們的管理層確定上述各項關鍵假設的使用價值如下：

假設	使用價值確定方法
收入年增長率	收入年增長率已按照五年或六年以上預測期預估；基於過往業績和我們的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我們的管理層使用六年期作為現金流量預測的預測期，這與多年來相應戰略規劃和長期預算目的所用的期間長度一致。基於行業知識及對市場和商業周期的了解，管理層認為，在相關預測進入長期穩定期之前，有關六年期的預測屬合理且可予支持
毛利率	基於過往業績和我們的管理層對未來的預期
永續年增長率	用於推算超過預算期間的現金流量的加權平均增長率。該利率參考其經營所在國的長期通貨膨脹率確定。由於相關國家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長期通貨膨脹率相對穩定，因此永續年增長率保持穩定
稅前折現率	使用加權平均資本成本方法估算。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參考無風險利率、市場回報、可比上市公司的beta值等公開市場數據，以及業務的具體風險計算

### 關鍵假設的可能變化的影響

就減值審查期間庫卡集團開展的敏感性分析而言，在其他變量保持不變，而其中一項關鍵假設發生變動情況下，倘存在預測期內每年的收入年增長率減少3.00%，或預測期內每年的毛利率減少2.00%，或稅前折現率增加0.50%，或永續年增長率減少0.50%的合理可能變動，則會導致庫卡集團可收回金額減少：於2021年12月31日，可收回金額將減少人民幣18億元、人民幣24億元、人民幣28億元及人民幣20億元。於2022年12月31日，可收回金額將減少人民幣14億元、人民幣23億元、人民幣24億元及



人民幣16億元。於2023年12月31日，可收回金額將減少人民幣20億元、人民幣28億元、人民幣25億元及人民幣16億元。於2024年4月30日，可收回金額減少人民幣20億元、人民幣24億元、人民幣22億元及人民幣14億元。

就減值審查期間TLSC集團開展的敏感性分析而言，在其他變量保持不變，而其中一項關鍵假設發生變動情況下，倘存在預測期內每年的收入年增長率減少3.00%，或預測期內每年的毛利率減少2.00%，或稅前折現率增加0.50%，或永續年增長率減少0.50%的合理可能變動，則會導致TLSC集團可收回金額減少：於2021年12月31日，可收回金額將減少人民幣206.8百萬元、人民幣842.8百萬元、人民幣265.1百萬元及人民幣158.9百萬元。於2022年12月31日，可收回金額將減少人民幣213.3百萬元、人民幣867.8百萬元、人民幣301.9百萬元及人民幣192.5百萬元。於2023年12月31日，可收回金額將減少人民幣209.7百萬元、人民幣851.7百萬元、人民幣294.9百萬元及人民幣167.6百萬元。於2024年4月30日，可收回金額減少人民幣204.6百萬元、人民幣832.0百萬元、人民幣276.2百萬元及人民幣175.2百萬元。

就減值審查期間小天鵝開展的敏感性分析而言，在其他變量保持不變，而其中一項關鍵假設發生變動情況下，倘存在預測期內每年的收入年增長率減少3.00%，或預測期內每年的毛利率減少2.00%，或稅前折現率增加0.50%，或永續年增長率減少0.50%的合理可能變動，則會導致小天鵝可收回金額減少：於2021年12月31日，可收回金額將減少人民幣938.5百萬元、人民幣21億元、人民幣11億元及人民幣720.1百萬元。於2022年12月31日，可收回金額將減少人民幣651.1百萬元、人民幣19億元、人民幣17億元及人民幣10億元。於2023年12月31日，可收回金額將減少人民幣654.8百萬元、人民幣23億元、人民幣17億元及人民幣11億元。於2024年4月30日，可收回金額減少人民幣721.5百萬元、人民幣24億元、人民幣16億元及人民幣11億元。

我們已考慮及評估關鍵假設的合理可能性變動，並無發現會導致上述現金產生單位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的實例。

###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我們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指對我們擁有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的實體進行的投資。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投資主要包括我們對廣東順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榮事達電機有限公司、開利美的北美公司、佛山市麥克羅美的濾芯設備製造有限公司、Concepcion Midea Inc.、TWENTYTHREEC LLC、深圳市車電網絡有限公司及東山電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等公司的投資。

## 財務資料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我們分別錄得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投資人民幣38億元、人民幣52億元、人民幣50億元及人民幣51億元。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詳情：

	於12月31日			於2024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b>				
貿易應付款項.....	65,983,559	64,233,225	72,530,465	83,048,129
應付票據.....	32,752,007	25,572,421	21,707,608	23,245,989
<b>總計 .....</b>	<b><u>98,735,566</u></b>	<b><u>89,805,646</u></b>	<b><u>94,238,073</u></b>	<b><u>106,294,118</u></b>

於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分別為人民幣987億元、人民幣898億元、人民幣942億元及人民幣1,063億元，保持相對穩定。

於2024年7月31日，我們於2024年4月30日的貿易應付款項中的人民幣600億元（或72.3%）已結清。

以下載列所示日期根據發票日期對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進行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於2024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貿易應付款項</b>				
3個月以下.....	60,571,240	58,401,404	67,421,139	74,548,097
3至6個月 .....	2,269,335	2,561,447	1,838,583	4,936,835
6個月至1年 .....	1,871,896	2,102,026	1,597,946	1,757,631
1年以上 .....	1,271,088	1,168,348	1,672,797	1,805,566
<b>總計 .....</b>	<b><u>65,983,559</u></b>	<b><u>64,233,225</u></b>	<b><u>72,530,465</u></b>	<b><u>83,048,129</u></b>

在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超過90%的貿易應付款項賬期均少於六個月。就授予我們信用期的供應商而言，信用期通常為180天以內。

##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期間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4年 4月30日 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 周轉天數 <sup>(1)</sup> .....	124	131	122	114

附註：

- (1) 按該年度／期內的年／期初和年／期末的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結餘除以該年度／期內的營業成本，再乘以365天（一年）或121天（四個月）計算。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以及2024年4月30日，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周轉天數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為124天、131天、122天及114天。

### 合同負債

我們的合同負債指合同剩餘履約義務的計量超過剩餘權利的計量時確認的負債，主要包括預收貨款及勞務款以及預收工程款。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我們合同負債的詳情：

	於12月31日			於2024年 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合同負債				
預收貨款及勞務款 .....	21,319,800	25,143,337	38,549,278	32,430,882
預收工程款 .....	2,596,795	2,816,701	3,216,197	3,079,231
<b>總額 .....</b>	<b><u>23,916,595</u></b>	<b><u>27,960,038</u></b>	<b><u>41,765,475</u></b>	<b><u>35,510,113</u></b>

我們的合同負債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18億元減少至2024年4月30日的人民幣355億元，主要由於履行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合同而導致預收貨款及勞務款減少人民幣61億元。我們的合同負債由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80億元大幅增

## 財務資料

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18億元，主要由於產品力提升及客戶預付款增加導致預收貨款及勞務款增加人民幣134億元。我們的合同負債於2021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239億元，於2022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280億元，保持相對穩定。

於2024年7月31日，我們於2024年4月30日的合同負債中的人民幣235億元（或66.2%）已後續確認為收入。

###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主要包括銷售返利和其他。銷售返利主要指作為促銷策略的一部分，我們給予客戶的返利。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的詳情：

	於12月31日			於2024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b>				
應計銷售返利.....	31,307,753	40,041,953	48,311,934	56,537,490
應計市場推廣及運輸費.....	5,689,733	6,118,002	7,908,952	9,915,737
薪金、工資和福利.....	9,360,184	8,640,673	10,509,901	7,082,501
未終止確認且尚未到期的已背書應收票據 <sup>(1)</sup> .....	3,002,446	2,647,855	2,951,899	2,082,267
其他應付稅金.....	2,432,227	2,141,813	1,977,849	2,740,787
其他應付款項 <sup>(2)</sup> .....	4,288,104	4,322,025	4,442,928	25,276,916
其他 <sup>(3)</sup> .....	9,217,234	10,031,244	12,789,011	12,034,977
<b>總計</b> .....	<b>65,297,681</b>	<b>73,943,565</b>	<b>88,892,474</b>	<b>115,670,675</b>
減：非流動部分				
－薪金、工資和福利.....	(1,825,016)	(1,488,456)	(1,433,874)	(1,310,411)
－其他.....	(998,260)	(1,075,459)	(819,422)	(1,071,980)
	<b>62,474,405</b>	<b>71,379,650</b>	<b>86,639,178</b>	<b>113,288,284</b>

附註：

- (1) 未終止確認且尚未到期的已背書應收票據指已轉讓未到期的銀行承兌票據（不包括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銀行承兌票據）。
- (2) 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付股息、限制性股票回購義務及押金。
- (3) 其他主要指(i)質保費及(ii)待轉銷項稅。

## 財務資料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89億元增加30.1%至2024年4月30日的人民幣1,157億元，主要由於(i)我們於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宣派現金股息，導致應付股息增加人民幣208億元，及(ii)我們加大促銷力度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收入增長，銷售返利增加人民幣82億元。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39億元增加20.2%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89億元，主要是由於我們加大促銷力度及2023年收入增長，銷售返利增加人民幣83億元。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53億元增加13.2%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39億元，主要是由於2022年我們加大促銷力度，增加銷售返利人民幣87億元。

### 主要財務比率

	於12月31日／截至該日止年度			於2024年 4月30日／ 截至該日 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淨利潤率.....	8.5%	8.6%	9.0%	9.4%
權益回報率(ROE) <sup>(1)</sup> .....	23.6%	22.1%	22.1%	25.3%
存貨周轉天數 <sup>(2)</sup> .....	53	64	62	5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周轉天數 <sup>(3)</sup> .....	31	33	35	36
經營現金流轉換率 <sup>(4)</sup> .....	1.2	1.2	1.7	1.3
資產負債率 <sup>(5)</sup> .....	65.2%	64.0%	64.1%	66.9%

附註：

- (1) 權益回報率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平均結餘計算。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年化權益回報率按數字乘以三計算。
- (2) 存貨周轉天數按本年度／期內的年／期初及年／期末存貨結餘平均值除以該年度／期內的營業成本再乘以365天(一年)或121天(四個月)計算。
- (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按本年度／期內的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年／期初及年／期末結餘平均值除以該年度／期內的收入再乘以365天(一年)或121天(四個月)計算。
- (4) 經營現金流轉換率按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除以年度／期內利潤計算。
- (5) 資產負債率按年度／期內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

## 財務資料

### 流動資金和資本資源

#### 概覽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運營資金主要來自我們的業務運營所產生的現金，少量來自外部債務。我們預計未來為我們運營提供資金可獲的融資不會發生任何重大變動。

董事認為，考慮到我們可動用的財務資源，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可動用的銀行融資、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及全球發售募集資金淨額，我們擁有自本文件日期起計至少12個月的充足運營資金。

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包括銀行存款、庫存現金、初始期限不超過三個月的短期存款。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406億元、人民幣511億元、人民幣599億元及人民幣643億元。此外，超過三個月的其他存款亦是我們資金的重要部分。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的現金流量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	35,448,953	34,657,828	57,902,611	11,820,270	16,916,694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13,599,586	(13,509,510)	(31,219,855)	(27,842,393)	(8,577,869)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					
現金淨額.....	(31,561,788)	(10,854,881)	(17,910,213)	10,785,347	(3,731,9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7,486,751	10,293,437	8,772,543	(5,236,776)	4,606,909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b>23,548,508</b>	<b>40,550,039</b>	<b>51,131,968</b>	<b>51,131,968</b>	<b>59,887,260</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					
(損失)／收益.....	(485,220)	288,492	(17,251)	(66,853)	(241,798)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b>40,550,039</b>	<b>51,131,968</b>	<b>59,887,260</b>	<b>45,828,339</b>	<b>64,252,371</b>

###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69億元。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與除所得稅前溢利之間的差額人民幣162億元乃由於(i)若干調整項，主要包括人民幣25億元的非流動資產折舊及攤銷及人民幣556.0百萬元的股份薪酬開支以及其他；及(ii)運營資金變動，主要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人民幣121億元、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70億元以及存貨減少人民幣59億元，部分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人民幣186億元及合同負債減少人民幣60億元所抵銷。

於2023年，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79億元。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與除所得稅前利潤人民幣403億元之間的差額是由於(i)若干調整項，主要包括人民幣73億元的非流動資產的折舊及攤銷和人民幣23億元的財務費用淨額，以及(ii)運營資金變動，主要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142億元、合同負債增加人民幣123億元，部分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人民幣80億元所抵銷。

2022年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47億元。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與除所得稅前利潤人民幣350億元之間的差額是由於(i)若干調整項，主要包括人民幣65億元的非流動資產的折舊及攤銷、人民幣11億元的財務費用淨額和人民幣10億元的股份薪酬開支及其他，以及(ii)運營資金變動，主要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135億元及應收貸款減少人民幣67億元，部分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人民幣101億元以及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人民幣91億元所抵銷。

2021年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54億元。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與除所得稅前利潤人民幣337億元之間的差額是由於(i)若干調整項，主要包括人民幣65億元的非流動資產的折舊及攤銷和人民幣16億元的股份支付開支及其他，以及(ii)運營資金變動，主要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人民幣131億元、合同負債增加人民幣94億元，部分被存貨增加人民幣152億元所抵銷。

###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6億元，主要由於購買金融資產支付淨額人民幣68億元(購買金融資產的付款減去處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及已收利息)，和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的付款淨額(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的付款減去處置該等資產所得款項)人民幣20億元。

於2023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12億元，主要由於購買金融資產支付淨額人民幣260億元(購買金融資產的付款減去處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及已收利息)，和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的付款淨額人民幣59億元。

2022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35億元，主要是由於購買金融資產支付淨額人民幣61億元(購買金融資產的付款減去處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及已收利息)以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支付淨額人民幣71億元。

2021年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36億元，主要是由於處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淨額(處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及已收利息減去購買金融資產付款的總額)人民幣217億元，部分被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的付款淨額人民幣65億元所抵銷。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7億元，主要由於償還借款人民幣117億元，部分被借款所得款項人民幣82億元所抵銷。

於2023年，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79億元，主要是由於償還借款人民幣331億元及向股東派發股息人民幣172億元，部分被借款所得款項人民幣339億元所抵銷。

2022年，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09億元，主要是由於償還借款人民幣449億元和向股東派發股息人民幣117億元，部分被借款所得款項人民幣533億元所抵銷。

2021年，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16億元，主要是由於償還借款人民幣242億元、回購股份及退還失效限售股的行權價付款人民幣138億元，以及向股東派發股息人民幣111億元，部分被借款所得款項人民幣190億元所抵銷。



## 財務資料

### 債務

#### 借款

除運營現金流量外，我們還利用銀行貸款和其他借款為運營資金融資。於2024年7月31日（確定我們債務的最近日期），我們的借款總結餘為人民幣730億元。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借款明細：

	於12月31日			於2024年	於2024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月30日	7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b>非流動借款：</b>					
銀行貸款.....	19,734,020	50,685,948	46,138,736	46,795,636	39,862,455
債券.....	-	3,163,616	3,217,969	3,212,842	3,249,453
	<u>19,734,020</u>	<u>53,849,564</u>	<u>49,356,705</u>	<u>50,008,478</u>	<u>43,111,908</u>
<b>流動借款：</b>					
銀行貸款.....	33,647,538	11,417,964	22,109,985	17,891,000	29,849,818
<b>總計</b> .....	<b><u>53,381,558</u></b>	<b><u>65,267,528</u></b>	<b><u>71,466,690</u></b>	<b><u>67,899,478</u></b>	<b><u>72,961,726</u></b>

我們的非流動借款由2024年4月30日的人民幣500億元減少至2024年7月31日的人民幣431億元，主要由於我們若干借款的剩餘期限少於一年。我們的非流動借款於2023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494億元，於2024年4月30日為人民幣500億元，保持相對穩定。我們的非流動借款從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38億元減少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94億元，主要由於我們的若干借款在一年內到期。我們的非流動借款從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7億元增加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38億元，主要由於我們2022年通過長期借款再融資代替了若干短期借款。

我們的流動借款由2024年4月30日的人民幣179億元增加至2024年7月31日的人民幣298億元，主要由於(i)非流動借款變動及(ii)融資活動增加。我們的流動借款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1億元減少至2024年4月30日的人民幣179億元，主要由於償還借款。我們的流動借款由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4億元增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1億元，主要由於(i)非流動借款的變動，及(ii)在收購科陸電子後，將其併入了我們的財務報表。我們的流動借款由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6億元減少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4億元，主要由於償還借款。

## 財務資料

### 銀行貸款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2024年4月30日及2024年7月31日，我們的銀行貸款分別為人民幣534億元、人民幣621億元、人民幣682億元、人民幣647億元及人民幣697億元。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於中國內地及海外獲授的銀行貸款明細：

	於12月31日			於2024年	於2024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月30日	7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銀行貸款					
— 中國內地 .....	16,936,758	23,524,764	28,604,958	24,335,792	34,987,236
— 海外 .....	36,444,800	38,579,148	39,643,763	40,350,844	34,725,037
總計 .....	<b>53,381,558</b>	<b>62,103,912</b>	<b>68,248,721</b>	<b>64,686,636</b>	<b>69,712,273</b>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銀行貸款來自中國內地、外國商業銀行及金融機構，實際年利率介乎0.30%至28.50%。截至2024年4月30日，我們的大部分銀行借款屬無抵押。此外，我們持續取得多家商業銀行的融資以支持我們的運營，截至2024年7月31日，我們的銀行授信約為人民幣2,291億元，其中人民幣1,289億元尚未動用。

### 債券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2024年4月30日及2024年7月31日，我們的債券分別為零、人民幣32億元、人民幣32億元、人民幣32億元及人民幣32億元。

2022年2月，我們的子公司美的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發行面值450.0百萬美元的五年期美元公司債券，票面年利率為2.88%，每半年付息一次。自發行日期起至2024年7月31日，美的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已就公司債券支付合共25.9百萬美元的利息。

在2024年7月31日後，我們沒有發行任何重大的公司債券或債券。

## 財務資料

### 租賃負債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要求，在租賃開始時，承租人將確認支付租賃款項的負債（即租賃負債）及代表在租賃期內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的資產（即使用權資產）。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為我們的生產設施、辦公室和倉庫簽訂租賃合同。

下表載列根據剩餘合同到期日於所示日期我們的租賃負債金額：

	於12月31日			於2024年	於2024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月30日	7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流動 .....	860,503	992,142	1,166,901	1,149,267	1,123,639
非流動 .....	1,533,552	1,507,480	2,047,319	2,007,395	1,923,276
租賃負債總額.....	<b>2,394,055</b>	<b>2,499,622</b>	<b>3,214,220</b>	<b>3,156,662</b>	<b>3,046,915</b>

### 衍生金融工具

我們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遠期、期權及期貨。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結合使用上述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外匯匯率、利率及原材料價格。於往績記錄期間，財務部門的專業團隊攜手我們海外銷售團隊及供應鏈團隊共同管理我們的對沖活動，包括但不限於(i)在考慮匯率變動、利率變動、境外銷售、原材料採購、融資等業務活動所產生的外匯風險敞口、原材料現貨市場價格、銀行存款及現金的估值、股權投資、按功能貨幣計值的銀行貸款及公司間結餘、當前的外匯市場行情及機構的建議後，每月評估對沖需求及(ii)獲取相關市場資料、分析對沖工具及釐定衍生工具。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2024年4月30日及2024年7月31日，我們的衍生金融工具分別為人民幣166.6百萬元、人民幣314.5百萬元、人民幣415.5百萬元、人民幣657.1百萬元及人民幣528.1百萬元。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我們經營科技產業投資基金，該基金於2018年11月註冊成立，並自2022年起併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實繳資本為人民幣20.8億元。該基金主要為投資先進製造和技術創新領域、智能製造及智能家居業務領域、新零售領域、新能源領域及其他相關領域撥資。對於有限合夥人處募集的資金，我們有義務根據資金的現行公允價值與有限合夥人清償債務，管理層將其義務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及2024年7月31日，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分別為零、人民幣1,580.8百萬元、人民幣1,346.7百萬元、人民幣1,174.0百萬元及人民幣1,067.2百萬元。

### 或有負債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或有負債主要與涉及我們巴西子公司的稅務爭議有關，該等爭議是在我們根據於2011年8月5日訂立的一份股份購買協議自其原股東收購該巴西子公司的股權之前提出的。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及2024年7月31日，本公司擁有51%股權的巴西子公司所涉及的未決稅務糾紛案件的累計最高潛在虧損（包括應付巴西政府的爭議稅額、罰款、利息等）分別約為614.2百萬巴西雷亞爾（相當於人民幣701.7百萬元）、741.9百萬巴西雷亞爾（相當於人民幣990.3百萬元）及735.1百萬巴西雷亞爾（相當於人民幣1,075.4百萬元）、733.0百萬巴西雷亞爾（相當於人民幣1,007.2百萬元）及649.8百萬巴西雷亞爾（相當於人民幣818.8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至2024年7月31日，最高潛在虧損金額減少主要是由於若干稅務糾紛已解決。我們在2011年開始與該巴西子公司的原股東就收購條款進行談判。根據慣例，該巴西子公司的原股東在我們收購前，須與我們就涉及該巴西子公司的未決稅務糾紛的彌償條款進行談判。因此，對於相關糾紛，根據我們在2011年8月訂立的股份購買協議的最終裁決，該等股東同意向我們提供不超過157.5百萬巴西雷亞爾的賠償（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及2024年7月31日，分別相當於人民幣179.4百萬元、人民幣209.6百萬元、人民幣230.4百萬元、人民幣216.4百萬元及人民幣198.5百萬元）。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相關案件（除已解決的部分糾紛外）仍在審理中。經參考第三方律師作出的判決，管理層相信，相關訴訟敗訴及支付賠償的可能性極低，且已基於該概率計提充足的撥備金額。根據我們的最佳估計，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及2024年7月31日，相關訴訟潛在賠償的撥備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3.4百萬元、人民幣26.8百萬元、人民幣35.4百萬元、人民幣33.8百萬元及人民幣15.7百萬元。

## 財務資料

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就任何未償還債務訂立任何重大契諾，概無違反任何契諾。董事進一步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我們在獲取銀行貸款及債權證方面並無遇到任何困難或拖欠銀行貸款及債權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7月31日（釐定我們債務的最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銀行貸款及債券，或任何已發行及未償還或同意發行的貸款資本、銀行透支、借款或類似債務、承兌負債（正常貿易票據除外）或承兌信貸、債券、按揭、押記、租購或融資租賃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有負債。我們的董事確認，自2024年7月31日（釐定我們債務的最後日期）直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債務並無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 資本承諾

我們的資本承諾與已訂約但未撥備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採購及支付的收購代價有關。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資本承諾詳情載列如下：

	於12月31日			於2024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的物業、				
廠房及設備採購 . . . . .	<u>5,990,809</u>	<u>5,145,982</u>	<u>4,005,911</u>	<u>2,872,559</u>

2024年4月，我們與Arbonia AG（一家於瑞士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訂立收購Climate業務全部股權的協議。待達成若干交割條件後，交易的收購代價為6.488億歐元。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代價尚未支付，且交易尚未完成，仍有待達成包括監管批准在內的若干交割條件。

2024年6月，我們與HERITAGE B訂立一項收購Teka Industrial, S.A.97.38%股權的協議。交易的收購代價為1.75億歐元。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代價尚未支付，且交易尚未完成，仍有待達成包括監管批准在內的若干交割條件。

## 財務資料

###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包括房屋及建築物、海外土地、機器設備、運輸工具、電子設備及其他、在建工程、租賃資產改良及土地使用權。下表載列我們於所列年度／期間的資本開支的詳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房屋及建築物.....	706,350	468,401	1,381,338	91,794	116,847
海外土地.....	29,364	29,246	64,694	-	99,715
機器設備.....	2,219,034	3,148,615	3,429,407	721,942	817,280
運輸工具.....	29,775	66,129	168,436	8,692	25,168
電子設備及其他.....	775,815	1,112,476	1,410,092	295,030	338,348
在建工程.....	2,381,015	3,294,350	4,386,848	782,768	916,008
租賃資產改良.....	288,260	388,110	524,305	129,287	172,946
土地使用權.....	2,382,182	510,764	759,883	4,563	5,529
<b>總計</b> .....	<b><u>8,811,795</u></b>	<b><u>9,018,091</u></b>	<b><u>12,125,003</u></b>	<b><u>2,034,076</u></b>	<b><u>2,491,841</u></b>

我們主要用我們的經營現金流量為這些支出提供資金，我們預計將用我們的經營現金流量和全球發售募集資金為我們的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 關聯方交易

我們不時與關聯方進行交易。有關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請參閱「關連交易」及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45。尤其是，對與關聯方的結餘而言，定期存款、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屬非交易性質，而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合同負債、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屬交易性質。我們擬根據存款條款結算尚未償還的結餘。截至2024年4月30日，非貿易結餘為我們存放於廣東順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廣東順德農村商業銀行」）的定期存款，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廣東順德農村商業銀行並非我們的關連人士，且該等定期存款並不構成我們上市後的關連交易。定期存款亦於我們的日常

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存放於廣東順德農村商業銀行。因此，上市規則並無規定我們於上市前結清該定期存款。董事相信，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與關聯方的交易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公平基準進行，並無扭曲我們的經營業績，亦無使我們的過往業績不能反映我們的未來表現。

###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沒有任何未執行的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 財務風險的定性和定量披露

我們面臨各種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其他價格風險以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和流動資金風險。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

#### 市場風險

##### 外匯風險

我們從事國際運營，須承受多種外幣敞口所產生的外匯風險。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我們的子公司各自的功能性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則產生外匯風險。

我們的財務部門擁有一支專業的團隊來管理匯率波動帶來的風險，採用自然對沖方式進行貨幣結算，簽署遠期外匯對沖合同，並控制外幣資產和負債的規模，以最大限度地降低外匯風險和減少匯率波動對經營業績的影響。

##### 其他價格風險

我們承擔的權益價格風險主要來自我們持有的投資。該等投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為管理該等投資產生的價格風險，我們已多樣化投資組合。該等投資乃為策略目的，或為同步實現投資收入及平衡我們流動資金水平而作出。每項投資均由管理層逐項處理。

敏感度分析乃由管理層執行，以評估於各報告期末我們財務業績所面臨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價格風險。

### 利率風險

我們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長期計息借款和債券。按浮動利率發行的長期借款使我們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發行的借款和債券使我們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我們根據市場環境確定按浮動利率和固定利率發行的借款和債券的比例。

我們一直在監測利率水平。利率上升將增加按浮動利率發行的借款和融資租賃的利息成本，這將進一步影響我們的業績。為對沖因市場利率變化而產生的現金流量波動，我們簽訂某些利率掉期合同，將浮動利率轉換為固定利率。

### 信貸風險

我們面臨的信貸風險主要涉及合同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應收貸款、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不包括非上市證券)、定期存款和受限制現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上述各類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代表我們在金融資產方面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

#### (i) 風險管理

為管理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不包括非上市證券)、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中的固定回報金融產品、定期存款和受限制現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所產生的風險，我們主要與中國人民銀行、國有銀行或其他信譽良好、信用等級高的上市銀行進行交易。該等金融機構近期沒有違約記錄。

對於合同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應收貸款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不包括固定回報金融產品)，我們會考慮客戶的財務狀況、是否有第三方提供擔保、客戶的信用記錄以及當前市場狀況等因素，評估客戶的信用質量並設定信用額度。我們定期監測客戶的信用記錄。對於信用記錄不佳的客戶，我們會採用書面催款、縮短或取消信用年限的方式，以確保我們的整體信貸風險在可控範圍內。

此外，對於應收貸款，我們會根據交易對手的信貸風險評估來確定所需抵押品的金額和類型。貸款的質押抵押品主要包括應收款項和存貨。我們監控抵押品的市場價值，根據相關協議要求追加抵押品，並在審查減值準備是否充足時監控抵押品市場價



值的變化。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我們並無債務人持有的其他重大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強措施。

**(ii) 金融資產減值**

我們有八類資產適用預期信貸損失模式：

- 合同資產；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其他應收款項和其他資產；
- 應收貸款；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不包括非上市證券）；及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和受限制現金。

雖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和受限制現金也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要求，但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已確認的減值損失並不重大。

*合同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我們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來計量預期信貸損失，即對所有合同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採用存續期預期損失準備。

為計量預期信貸損失，已根據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和賬齡對合同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進行分組。合同資產涉及未開票的在建工程，其風險特徵與同類合同的貿易應收款項基本相同。因此，我們得出結論，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損失率是合同資產損失率的合理近似值。我們還根據歷史結算記錄對某些客戶的合同資產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可否收回進行了單獨評估。

歷史損失率乃參考相關客戶的信用評級分析和外部數據或根據相關期間結束前一段時間的銷售付款情況以及該等年度內的相應歷史信貸損失確定。歷史損失率會作出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清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當前和前瞻性信息。我們已確定消費品零售總額和銷售其商品和服務的國家的國內生產總值(GDP)是最相關的因素，因此根據該等因素的預期變化相應地調整歷史損失率。

(i) 合同資產

對於合同資產，無論是否存在重大融資成分，我們均按照存續期預期信貸損失計量損失準備。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由於我們發現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我們單獨評估了部分客戶餘額的可收回性。於2021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集團單獨就合同資產確認減值損失人民幣3.1百萬元、人民幣51.8百萬元及人民幣52.3百萬元，賬面餘額分別為人民幣11.4百萬元、人民幣71.4百萬元及人民幣68.7百萬元。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並無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

(ii)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由於我們發現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我們單獨評估了部分客戶餘額的可收回性。

(iii)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應收票據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我們根據存續期預期信貸損失計量減值準備，並預計銀行承兌票據不存在重大信貸風險，且預計銀行不履約行為不會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其他應收款項和其他資產以及應收貸款*

我們在初始確認資產時考慮違約的可能性，並於各報告期內持續考察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為評估其他應收款項和其他資產以及應收貸款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我們將各報告期末資產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我們考慮可用、合理、支持性的前瞻性信息。我們考慮了以下指標：

- 交易對手的外部信用評級（在可用範圍內）；
- 商業、金融或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化，預計將導致交易對手履行其義務的能力發生重大變化；
- 交易對手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化；及
- 交易對手的業績和行為的重大預期變化，包括交易對手付款狀況的變化和交易對手經營業績的變化。

我們通過及時就預期信貸損失作出適當估計，對信貸風險進行測算。在計算預期信貸損失率時，我們考慮各類應收款項的歷史損失率，並根據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作出調整。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不包括非上市證券）*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我們認為固定收益金融產品和可轉讓存單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未顯著增加，按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計提損失準備。我們認為固定收益金融產品和可轉讓存單不存在重大信貸風險，不會因金融機構違約而構成重大損失。

### 於損益中確認的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於往績記錄期間，損失準備的撥備／轉回在損益中確認為與減值金融資產和合同資產相關的「金融資產和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倘無合理預期可收回，則對金融資產和合同資產進行撇銷。無合理預期可收回的指標包括債務人未能與我們達成還款計劃等。

### 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的目標是保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於相關業務的動態性，我們通過保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來保持資金的靈活性。

### 股息政策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3號－上市公司現金分紅（2023年修訂）》等中國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六條至第一百六十一條，我們於任何三個財政年度須支付的累計現金股息應不少於該三個財政年度按照中國公認會計準則計算可供分派平均淨利潤的30%。於2022年，我們已制定2022-2024年股東回報規劃。我們嚴格執行該規劃，明確了股息標準、股息比例和利潤分配政策的決策程序，確保利潤分配政策的一致性，保護中小股東的合法權益。

未來利潤分配可以採取現金股息或股票股息或現金股息與股票股息相結合的方式進行。任何建議的股息分派均須由董事會酌情決定及經股東大會批准。董事會可於考慮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運營需求、資本需求、股東利益及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條件後建議未來的股息分配。

##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股東宣派以下現金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期間宣派或支付的上一					
年度末期股息(含稅) . . . . .	11,066,392	11,677,509	17,188,858	-	20,780,278
已失效限制性股份股息 . . . . .	(13,663)	(25,484)	(44,594)	(7,242)	(3,926)
本年度／期間計提的股息 . . . . .	<u>11,052,729</u>	<u>11,652,025</u>	<u>17,144,264</u>	<u>(7,242)</u>	<u>20,776,352</u>

### 可分配儲備

於2024年4月30日，我們擁有約人民幣1,289億元的保留溢利可分配予我們的股東。

### 上市開支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53.40港元（即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及悉數支付酌情獎勵費用（如有），我們預期產生上市開支約人民幣280.8百萬元（相當於307.8百萬港元）（包括(i)承銷相關開支約人民幣193.8百萬元，包括但不限於佣金、費用、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及(ii)法律顧問及會計師費用及開支約人民幣67.3百萬元，以及與全球發售有關的其他費用及開支約人民幣19.7百萬元，包括但不限於上市申請費），佔全球發售募集資金總額約1.2%。預計上市開支約人民幣12.6百萬元將自我們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扣除及預期約人民幣268.2百萬元將於上市後自權益扣除。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產生上市開支人民幣38.3百萬元，其中(i)人民幣4.3百萬元於合併損益表扣除；及(ii)人民幣34.0百萬元直接歸屬於發售股份的發售及上市，並將於上市後從權益中扣除。上述上市開支的估計為最後實際可行估計，僅供參考，而實際金額可能有別於該估計。

## 財務資料

###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乃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僅作說明用途，以說明全球發售的影響（猶如全球發售已於2024年4月30日進行），乃根據摘錄自會計師報告於2024年4月30日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本集團經審計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計算，並作出以下調整。

編製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並僅供說明用途，且因其假設性質使然，未必能真實反映全球發售於2024年4月30日或於任何未來日期完成後本集團的合併有形資產淨值。

	於2024年 4月30日 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的 本集團 經審計 合併有形 資產淨值	全球發售估計 募集資金淨額	於2024年 4月30日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的 本集團 未經審計 備考經調 整合併 有形資產淨值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 合併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元 (附註3)	港元 (附註4)
按發售價每股H股					
52.00港元計算 .....	119,258,506	23,073,289	142,331,795	19.01	20.84
按發售價每股H股					
54.80港元計算 .....	119,258,506	24,320,146	143,578,652	19.18	21.03

**附註：**

- (1) 於2024年4月30日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本集團經審計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乃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乃根據於2024年4月30日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本集團經審計合併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56,962,038,000元計算，並就於2024年4月30日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無形資產約人民幣37,703,532,000元作出調整。
- (2) 全球發售估計募集資金淨額按492,135,100股發售股份及指示性發售價每股H股52.00港元及每股H股54.80港元，經扣除承銷費用及其他相關上市開支（不包括於2024年4月30日之前已計入合併損益表的上市開支人民幣4,339,000元）計算，且並無計及本公司因發售量調整權及／或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或因行使購股權或歸屬限制性股份或其他根據股份計劃已授出或可能不時授出的獎勵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後可能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 財務資料

---

- (3)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經作出前段所述的調整後，按已發行7,485,265,951股股份的基準計算，並假設全球發售已於2024年4月30日完成，惟並無計及本公司因發售量調整權及／或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或因行使購股權或歸屬限制性股份或其他根據股份計劃已授出或可能不時授出的獎勵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後可能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4) 就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每股有形資產淨值報表而言，人民幣金額乃按人民幣1.00元兌1.0962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概不表示人民幣金額已經、原可或可能於該日兌換為港元，反之亦然。
- (5)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並無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於2024年4月30日後本集團的任何貿易結果或訂立的其他交易。

### 近期發展及無重大不利變動

####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直至本文件日期，自2024年4月30日（即本文件附錄一中會計師報告所報告年度／期間的結束日期）以來，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沒有發生重大不利變動，自2024年4月30日以來也沒有發生任何會對本文件附錄一中會計師報告所載資料產生重大影響的事件。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財務資料概要

我們是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上市公司，已根據相關中國證券的法律法規披露按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2024年6月30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重要財務資料。我們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截至2024年6月30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將之納入本文件附錄一A。我們於2024年6月30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已由申報會計師根據國際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董事會成員（包括審計委員會成員）已收到且審閱本集團載列於本文件附錄一A的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我們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的守則條文，並未違反公司章程或中國的法律法規或上市規則第13.48(1)條規定的發送中期報告責任等其他的監管規定。根據上市規則第13.48(1)條的附註，我們無意根據上述規則單獨提交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詳情請參閱「附錄一A－未經審計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關於所列各項數據的浮動的討論如下。

## 財務資料

### 合併損益表概要

下表以絕對金額及佔收入的百分比列示所示期間我們的合併損益表內各項數據：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 百分比
	(未經審計)			
收入 .....	197,795,614	100.0	218,121,839	100.0
營業成本.....	(148,352,436)	(75.0)	(159,630,449)	(73.2)
<b>毛利 .....</b>	<b>49,443,178</b>	<b>25.0</b>	<b>58,491,390</b>	<b>26.8</b>
銷售及營銷開支 .....	(17,133,161)	(8.7)	(21,455,813)	(9.8)
一般及行政開支 .....	(5,904,217)	(3.0)	(6,964,685)	(3.2)
研發開支.....	(6,613,944)	(3.3)	(7,662,534)	(3.5)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	(219,212)	(0.1)	(35,208)	(0.1)
其他收入.....	3,652,611	1.8	4,426,954	2.0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60,218	0.1	(1,611,408)	(0.7)
<b>營業利潤.....</b>	<b>23,385,473</b>	<b>11.8</b>	<b>25,188,696</b>	<b>11.5</b>
財務收入.....	471,856	0.2	697,281	0.3
財務費用.....	(2,097,825)	(1.0)	(866,073)	(0.4)
財務費用淨額.....	(1,625,969)	(0.8)	(168,792)	(0.1)
應佔聯營及合營企業利潤淨額.....	348,545	0.2	431,939	0.3
<b>除所得稅前利潤 .....</b>	<b>22,108,049</b>	<b>11.2</b>	<b>25,451,843</b>	<b>11.7</b>
所得稅開支.....	(3,578,648)	(1.8)	(4,310,369)	(2.0)
<b>期內利潤.....</b>	<b>18,529,401</b>	<b>9.4</b>	<b>21,141,474</b>	<b>9.7</b>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8,232,839	9.3	20,804,395	9.5
非控股權益.....	296,562	0.1	337,079	0.2

### 收入

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978億元增加10.3%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81億元。具體而言，智能家居業務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24億元增加11.4%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76億元，主要由於我們持續創新升級，提高產品競爭力，帶動消費者對我們的家



---

## 財務資料

---

電產品需求不斷增長，故智能家居業務下的所有主要產品品類的銷量增加。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03億元增加6.3%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34億元，主要由於新能源及工業技術業務的增長。其他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1億元增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1億元。

### 營業成本

營業成本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84億元增加7.6%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96億元，主要由於使用的原材料和消耗品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08億元增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06億元，與收入增長情況基本一致。

### 毛利

毛利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94億元增加18.3%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85億元，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5.0%增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6.8%。具體而言，智能家居業務的毛利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67億元增加20.1%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41億元，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7.7%增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9.9%，毛利率增加主要由於整體產品組合的持續優化、積極有效管理原材料在內的所有成本。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毛利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1億元增加12.6%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5億元，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2.1%增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3.4%，毛利率增加主要由於產品持續優化、積極有效管理原材料在內的所有成本。

### 銷售及營銷開支

銷售及營銷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1億元增加25.2%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5億元，主要由於(i)隨著我們持續推廣「用戶直達」戰略，加大推廣力度、提升品牌知名度、深化與客戶的關係，故廣告及推廣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2億元增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2億元；及(ii)銷售團隊擴大以及業務增長帶動員工福利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9億元增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6億元。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銷售及營銷開支佔收入百分比分別為8.7%及9.8%。

## 財務資料

### 期內利潤

基於上述原因，期內利潤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5億元增加14.1%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1億元。

### 合併財務狀況表概要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的合併財務狀況表概要：

	於2023年 12月31日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非流動資產總額	204,715,035	204,842,425
流動資產總額	281,320,980	301,787,598
<b>資產總額</b>	<b>486,036,015</b>	<b>506,630,023</b>
非流動負債總額	60,492,344	53,980,507
流動負債總額	251,245,721	276,365,642
<b>流動資產淨值</b>	<b>30,075,259</b>	<b>25,421,956</b>
<b>負債總額</b>	<b>311,738,065</b>	<b>330,346,149</b>
<b>資產淨值</b>	<b>174,297,950</b>	<b>176,283,874</b>
股本	7,025,769	6,980,152
庫存股	(12,871,738)	(6,497,464)
儲備	32,440,770	28,162,413
保留溢利	136,282,362	136,151,03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62,877,163	164,796,134
非控股權益	11,420,787	11,487,740
<b>權益總額</b>	<b>174,297,950</b>	<b>176,283,874</b>

流動資產淨值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01億元減至2024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54億元，主要由於流動負債淨值增加，而流動負債淨值增加主要由於業務增長帶來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以及加大促銷力度後銷售返利增加帶來的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增加，同時被由利潤增長（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A的合併權益變動表）帶來的定期存款和受限制現金增加、以及銷售增長帶來的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進而導致的流動資產淨值增加所抵銷。

## 財務資料

資產淨值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43億元增至2024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763億元，主要由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利潤人民幣211億元部分被同期的股息人民幣208億元所抵銷。

### 合併現金流量表概要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的合併現金流量表概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29,784,674	33,488,17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7,046,688)	(20,635,55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437,928)	(20,977,15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3,699,942)	(8,124,54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51,131,968</b>	<b>59,887,260</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收益／(虧損).....	128,769	(262,006)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47,560,795</b>	<b>51,500,714</b>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人民幣335億元。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與除稅前利潤人民幣255億元的差額，主要由於(i)非流動資產的折舊及攤銷人民幣38億元；及(ii)運營資金變動，主要是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人民幣144億元、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132億元及存貨減少人民幣67億元，部分被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人民幣198億元及合同負債減少人民幣69億元所抵銷。

###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須作出的披露

董事已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任何情況會導致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13條至第13.19條作出披露的規定。

### 我們的最大股東組別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由美的控股持有約31.0%，而美的控股由本公司創始人何先生，持有94.5%。另外，何先生也持有本公司約0.5%的直接權益，連同美的控股持有的股份，何先生在本公司擁有約31.5%的權益。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及假設在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上市期間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及沒有根據超額配股權和我們的股份計劃發行新股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也沒有發生其他變動，美的控股將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9.0%，而何先生將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9.4%。因此，美的控股及何先生於上市後將立即成為我們的最大股東組別。

### 明確的業務劃分

#### 我們的業務

我們是一家全球領先、技術驅動的智能家居和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供應商。我們的產品和服務涵蓋針對消費者的智能家居及各類家電，並為企業客戶提供解決方案，包括新能源及工業技術，智能建築科技，機器人與自動化和其他業務。我們連續九年躋身《財富》世界500強榜單，業務遍及200多個國家及地區，在全球設有33個研發中心、43個主要生產基地，並在全球擁有超過19萬名員工。

#### 我們最大股東組別的業務

美的控股是一家在2002年8月5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除本公司業務外，最大股東組別還控制着從事(其中包括)投資管理、物業管理、酒店管理、醫療保健管理服務及藝術和文化業務的公司。

美的控股及何先生目前並無在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的任何權益。

### 避免同業競爭承諾

美的控股與何先生於2013年3月28日簽署了若干避免同業競爭承諾，以避免美的控股及其控制的企業以及何先生、其直系親屬及其控制的企業（「**相關方**」）與本公司之間可能存在的同業競爭，美的控股及何先生已承諾：

- (a) 相關方目前沒有，將來也不從事與本公司及其控制的企業現有主營業務相同或相似的生產經營活動，也不會通過控制其他經濟實體、機構、經濟組織從事或參與和本公司及其控制的企業現有主營業務相同的競爭性業務；
- (b) 如果本公司及其控制的企業在其現有業務的基礎上進一步擴展其經營業務範圍，而相關方對此已經進行生產、經營的，只要美的控股和何先生仍然是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和實際控制人，同意在合理期限內解決由此產生的同業競爭問題；
- (c) 對於本公司及其控制的企業在其現有業務範圍的基礎上進一步拓展其經營業務範圍，而相關方目前尚未對此進行生產、經營的，只要美的控股和何先生仍然是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和實際控制人，將不從事與本公司及其控制的企業相競爭的該等新業務；
- (d) 只要美的控股及何先生根據中國有效的法律、法規及其他規範性文件認定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將不會更變、解除本承諾；及
- (e) 美的控股及何先生將忠實履行上述承諾，並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若不履行本承諾所賦予的義務和責任，將依照相關法律、法規、規章及規範性文件承擔相應的法律後果。

### 獨立於最大股東組別

#### 管理獨立性

我們的業務由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管理及開展。上市後，我們的董事會將由10名董事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我們還有三名監事及14名高層管理人員（其中五名為執行董事）。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均擁有相關管理、財務或行業相關經驗，可為我們的業務管理作出貢獻。有關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格及經驗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文件「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除趙軍先生（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同時為美的控股的執行總裁和美的置業的非執行董事以及任凌艷女士（我們的監事）同時為美的控股的財務總監外，概無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美的控股或其緊密聯繫人擔任任何高管職務。本公司及美的控股及其緊密聯繫人由不同的管理團隊管理。因此，我們擁有足夠的管理團隊成員，其獨立於美的控股及／或其緊密聯繫人，並且擁有充足的相關經驗，以確保本集團日常業務及管理的正常運作。

此外，董事認為本公司董事會、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能夠獨立於我們的最大股東組別運作，原因如下：

- (a) 除非執行董事趙軍先生及監事任凌艷女士外，我們的所有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並無於美的控股或其緊密聯繫人擔任任何職務，且均能投入足夠時間及精力管理本集團的日常運營。此外，本公司的管理人員有明確的匯報條線，且管理團隊最終向執行董事報告，而執行董事負責向董事會報告。董事會一般透過執行董事向董事會作出的定期報告、董事會定期會議及董事會臨時會議，來監督及監察本公司管理團隊的表現，以考慮、審議及批准超出管理團隊授權範圍的重大事項，以及提供予董事的運營及財務數據及資料的定期更新；

---

## 與我們的最大股東組別的關係

---

- (b) 我們已委任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彼等均具備足夠的知識、經驗及能力，因此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成均衡，以確保董事會作出影響本公司的決策時具備獨立性，並促進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尤其是，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相關資格及行業經驗，可通過（其中包括）審閱本公司的關連交易（包括本公司與我們的最大股東組別及／或其緊密聯繫人之間的交易）並就此發表意見來保障本公司少數股東的利益。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履歷詳情，請參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 (c) 各董事均知悉其作為董事的忠實義務，這些責任要求（其中包括）其必須為本公司的利益及權益行事，且不容許其作為董事的職責與其個人利益之間有任何衝突；
- (d) 本公司為A股上市公司，並已建立內部控制機制以識別關連交易，以確保在擬進行交易中存在利益衝突的股東或董事將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如果本公司與董事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之間將予訂立的任何交易產生潛在利益衝突，則有利益關係的董事有責任聲明及全面披露有關潛在利益衝突，並應在本公司相關董事會會議上就有關交易放棄投票，且迴避表決票數不計入總票數；
- (e) 美的控股及何先生已各自訂立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承諾，以維持本公司的獨立性，特別是本公司人員的獨立性；及
- (f) 我們已採取其他企業管治措施以管理本集團與最大股東組別之間的潛在利益衝突（如有），這將加強我們的獨立性管理，詳情載於下文「一 企業管治措施」分節。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我們的業務管理獨立於最大股東組別。

### 經營獨立性

上市後，本公司將繼續獨立於最大股東組別經營。本公司獨立於我們的最大股東組別作出及實施經營決策，且設有自己的組織架構及獨立部門，每個部門均有特定的責任範圍。此外，我們擁有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獨立生產能力及技術，並不依賴我們最大股東組別開展運營。本公司亦設有一套全面的內部控制措施，可促進我們業務的有效運營。本公司擁有獨立的渠道觸及客戶，且我們業務運營的供應商並不依賴於最大股東組別。本公司擁有自己的員工來經營業務，並可獨立管理人員。我們已自相關監管機構取得對我們在中國內地的運營而言屬重大的相關牌照、批准及許可證。

我們與關連人士訂立多項持續性關連交易。詳情請參閱「關連交易」一節。鑒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相關交易金額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董事認為該等交易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獨立性產生任何影響。

基於上述，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的業務在經營方面獨立於我們的最大股東組別。

### 財務獨立性

我們已採用自身獨立的內部控制及財務管理系統，且我們亦設有獨立的會計及財務部門以負責與相關財務人員履行相關財務及資金管理職能。我們根據自身業務需求作出財務決策及決定資金用途。我們亦有充足的內部資源及強大的信貸能力支持我們的日常運營。此外，董事會已設立審計委員會，以獨立監督(其中包括)我們的會計及財務申報程序。

我們獨立開立及管理銀行賬戶，且並未與美的控股和何先生共用任何銀行賬戶。如有必要，我們亦能夠在不依賴最大股東組別的情況下從第三方獲得融資。我們預期，在上市後不會依賴我們的最大股東組別或他們的任何緊密聯繫人提供資金，因為我們預期我們的運營資金將主要來自業務運營產生的現金，少量來自外部債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美的控股、何先生或他們各自的聯繫人概無提供或授出貸款或擔保。

基於上述，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能夠在財務方面獨立於我們的最大股東組別。



### 獨立性承諾

為維護本集團的管理獨立性、財務獨立性及經營獨立性，美的控股及何先生已於2013年3月28日簽署多份獨立性承諾，據此，美的控股及何先生已承諾：

- (a) 美的控股、何先生及其控制的企業將按照相關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在人員、財務、資產、業務和機構等方面與本公司保持相互獨立；及
- (b) 美的控股及何先生將忠實履行上述承諾，並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若不履行本承諾所賦予的義務和責任，將依照相關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

### 企業管治措施

董事深知良好的企業管治對保障股東權益的重要性。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條文，其中載列有關(其中包括)董事、主席及行政總裁、董事會組成、董事的委任、重選和罷免、董事的職責和報酬以及與股東的溝通等事宜的良好企業管治原則。我們已採取／將採取以下公司治理措施來解決本集團與最大股東組別之間實際或潛在的利益衝突：

- (a) 根據細則，倘舉行股東大會以考慮根據上市規則美的控股及／或何先生須放棄投票的擬進行交易，則美的控股及／或何先生須放棄投票，且他們的投票不得計入有關交易的票數內；
- (b) 本公司已建立內部控制機制以識別關連交易。上市後，如果本公司與美的控股、何先生或他們各自的任何聯繫人訂立關連交易，本公司將會遵守上市規則的適用規定；
- (c) 董事會由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衡組成，其中包括不少於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確保董事會能夠在決策過程有效地行使獨立判斷，並向股東提供獨立意見。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詳情載於「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個別及共同具備履行其職責所需的知識及經驗。

---

## 與我們的最大股東組別的關係

---

他們將審查本集團與最大股東組別之間是否存在任何利益衝突，並提供公正及專業的意見，以保障少數股東的利益；

- (d) 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持續審閱最大股東組別作出的避免同業競爭及獨立承諾的遵守情況；
- (e) 若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檢討本集團與美的控股、何先生及／或董事之間的任何利益衝突情況，則美的控股、何先生及／或董事須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所有必要資料以供考慮。倘獨立非執行董事合理要求獨立專業人士（如財務顧問）提供意見以幫助獨立非執行董事作出判斷，則有關獨立專業人士的委任費用將由本公司承擔；及
- (f) 我們已委任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擔任我們的合規顧問，以就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上市規則（包括有關企業管治的各項規定）向我們提供意見及指引。

---

## 關連交易

---

上市後，我們與關連人士之間的若干交易將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持續性關連交易。

### 我們的關連人士

我們已於日常及正常業務過程中與下列關連人士訂立若干交易，該等交易將於上市後構成持續性關連交易：

我們的關連人士名稱	關連關係
美的置業(連同其子公司，統稱「美的置業集團」) . . . . .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美的置業由盧德燕女士間接擁有79.04%的權益。根據盧德燕女士與何先生於2018年5月14日訂立的一致行動契據，就彼等於美的置業的權益而言，盧德燕女士與何先生(我們的創始人兼最大股東組別的成員)為一致行動人士。因此，何先生被視為擁有盧德燕女士於美的置業中的權益。此外，盧德燕女士為何劍鋒先生(在上市前12個月為非執行董事)的配偶。因此，美的置業為何先生及何劍鋒先生的關聯公司，根據上市規則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美的建業(香港)有限公司 (「美的建業(香港)」) . . . . .	美的建業(香港)為美的置業的間接全資子公司。由於美的置業為何先生及何劍鋒先生的關聯公司，美的建業(香港)根據上市規則屬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Carrier Global Corporation (「Carrier Global」) . . . . .	Carrier Global通過其子公司Toshiba Carrier Corporation持有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其為本公司的主要子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0.0%。因此，Carrier Global為本公司子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

## 關連交易

### 我們的持續性關連交易概要

交易	交易對手方	持續性關連 交易類別	適用上市規則	尋求的豁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的 建議年度上限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十億元)							
與美的建業(香港)及美的置業集團訂立的商標使用許可協議.....	美的置業及美的建業(香港)	全面豁免	第14A.76(1)條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為美的置業集團提供技術產品....	美的置業	全面豁免	第14A.76(1)條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與Carrier Global訂立的產品供應框架協議.....	Carrier Global	部分豁免	第14A.35條 第14A.101條	公告	5.0	5.6	6.6

### 獲全面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

#### 1. 商標使用許可協議

本公司於2018年1月18日與美的建業(香港)訂立商標使用許可協議，並於2022年3月與美的置業及美的建業(香港)訂立商標使用許可補充協議(統稱「商標使用許可協議」)，據此，我們同意授予美的建業(香港)及美的置業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在中國內地及香港使用若干商標的非獨家權利，總代價為每年10百萬港元，以人民幣支付(統稱「商標使用許可」)，由2018年1月1日起計，初始期限為10年。在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法規允許的範圍內，商標使用許可協議將自第一個屆滿日期起每10年自動續期一次。

許可費由本集團與美的置業及美的建業(香港)經參考商標的品牌價值和擬定用途後公平磋商釐定。

多年來，我們已將「美的」品牌打造成為中國及全球家電及電子產品市場的知名品牌。美的置業集團是中國知名的大型房地產開發商，在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3990)。通過向美的置業集團授出商標使用權，我們可以進一步利用美的置業集團的

全國佈局來觸及更多潛在客戶。我們的董事認為，商標使用許可協議經公平磋商後達成，條款屬公平合理，按正常或更佳商業條款訂立，符合本公司和股東的整體利益。聯席保薦人認為，類似的商標使用許可協議的期限超過三年屬正常的商業行為。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計算的適用百分比率將低於0.1%，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1)條，商標使用許可協議將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所有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2. 提供技術產品

於2023年12月28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子公司）與美的置業訂立框架協議（「**技術產品銷售框架協議**」），據此，我們將向美的置業集團供應家用電器，包括廚房電器、熱水器、淨水設備、洗衣機及空調，智能家居產品，電梯產品以及其他相關配套產品（統稱「**技術產品**」）。根據技術產品銷售框架協議，本集團的相關成員公司與美的置業集團的相關成員公司不時訂立各項交易的具體協議，我們將根據該等協議向美的置業集團供應技術產品。技術產品的定價將由本集團與美的置業集團按正常商業條款及公平磋商釐定，須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和參考技術產品的成本、數量、質量和可靠性、現行市況及公平原則。技術產品銷售框架協議將於2024年1月1日起生效，並於2026年12月31日結束（包括首尾兩日），可於訂約雙方同意且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法規的情況下重續。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計算的適用百分比率將低於0.1%，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1)條，技術產品銷售框架協議將全面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所有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部分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 3. 產品供應框架協議

於2024年9月3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子公司）與Carrier Global（為其本身及代表其聯繫人）訂立框架協議（「**產品供應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將向Carrier Global及其聯繫人供應電器（包括但不限於：(i)暖通空調產品及除濕機；(ii)分體式空調室外機組、熱水器及水機；及(iii)空調壓縮機及電機）、零部件、配套產品及不時要求提供的服務（統稱「**產品**」）。

產品供應框架協議的初始期限為上市日期至2026年12月31日。根據產品供應框架協議所規定的原則，訂約方或彼等各自的子公司或聯繫人將分別訂立相關協議，當中將載列產品供應的具體條款及條件。

#### 交易的理由

Carrier Global是一間根據特拉華州法律組建和存續的公司，是氣候和能源智慧解決方案的全球領導者，專注於為其客戶提供差異化和數字化生命週期解決方案，其股份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代碼為「CARR」。

本集團與Carrier Global擁有長期穩定的業務關係，熟悉Carrier Global有關產品的業務需求、質量標準及營運規定。向Carrier Global及其聯繫人供應產品有助於擴大本集團的銷售規模，增加銷售收入。

#### 對價及定價政策

根據產品供應框架協議，本集團擬向Carrier Global及其聯繫人供應產品所收取的費用應由訂約方依據公平合理的原則，考慮各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產品類型、交易量以及本集團向市場上其他獨立第三方供應類似性質、類型及數量的產品價格）後，經商業談判釐定。

## 關連交易

### 歷史金額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本集團向Carrier Global及其聯繫人供應產品的歷史交易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592.8百萬元、人民幣2,638.3百萬元、人民幣3,721.9百萬元及人民幣1,606.8百萬元。

### 年度上限

下表載列Carrier Global及其聯繫人根據產品供應框架協議向我們支付的年度交易金額的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十億元)		
Carrier Global及其聯繫人應向 我們支付的總費用 .....	5.0	5.6	6.6

建議年度上限乃基於以下各項因素釐定：

- (i)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與Carrier Global及其聯繫人就我們供應產品的歷史交易金額；
- (ii) 現有合同價值以及本集團為滿足Carrier Global及其聯繫人未來業務發展需要而向其供應產品的預計水平；及
- (iii) 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產品的預期單價，考慮與原材料、勞動力等有關的成本及費用、匯率波動以及市場趨勢。

### 上市規則之涵義

就產品供應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而言，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計算的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均超過1%但低於5%，且該等交易乃本集團與子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之間進行的交易，故該等交易將於上市後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9條及第14A.71條的年度申報規定，以及上市規則第14A.35條的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36條的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本公司就履行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採納的內部控制程序

本集團採納以下內部控制措施，以確保相關交易將按照產品供應框架協議的條款（包括定價政策）進行，並符合上市規則項下的所有適用規定：

- 我們已採納關連交易管理政策，以確保關連交易將以公平的方式、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在Carrier Global及／或其聯繫人簽署供應產品相關協議前，本集團相關業務板塊的運營部門將擬交易的條款（包括定價及其他合約條款）與同獨立第三方訂立的類似交易條款進行比較，或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視情況而定）進行比較，以確保向Carrier Global及／或其聯繫人供應產品的條款就本集團而言不遜於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
- 本集團財務團隊應定期審查產品供應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定價，以確保該等交易按照協議內定價條款進行；
- 本集團內部控制團隊應根據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就類似產品的磋商價格定期審閱產品供應框架協議項下交易的定價，以確保向Carrier Global及其聯繫人供應產品的相關協議的條款就本集團而言不遜於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的條款；
- 本集團財務及業務團隊應定期監控產品供應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金額，並在預計交易金額可能超過年度上限時，根據本集團的關連交易管理政策及時申報，以確保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所有適用規定，包括修訂相關年度上限（如適用）；



---

## 關連交易

---

- 本集團法務團隊已審閱產品供應框架協議的條款，並應在有關交易的主要條款作出任何建議變更的情況下，確保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所有適用規定，包括但不限於刊發公告；及
-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將對框架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進行年度審閱並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及第14A.56條出具年度確認函。

### 豁免

就上述產品供應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而言，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105條的公告規定。

### 董事確認

我們的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i)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一直並將繼續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照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的條款訂立，有關條款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及(ii)該等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聯席保薦人確認

聯席保薦人已(i)審閱本公司就上述部分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提供的相關文件及資料；(ii)取得本公司及董事的必要聲明及確認；及(iii)參與盡職審查，並與本集團管理層進行討論。

基於以上所述，聯席保薦人認為，上述部分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已就其尋求豁免）已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照正常或更佳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且有關部分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股 本

### 全球發售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為6,993,130,851股A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其全部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

股份描述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已發行A股*	6,993,130,851	100.0%

附註：

\* 包括本公司根據經股東批准的回購授權購回的28,452,226股A股，約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A股總數的0.41%。

### 全球發售完成後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則本公司的股本將如下所示。

股份描述	股份數目	佔經擴大已發行 股本概約百分比
已發行A股*	6,993,130,851	93.4%
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	492,135,100	6.6%
總計	<u>7,485,265,951</u>	<u>100.0%</u>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但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則本公司的股本將如下所示。

股份描述	股份數目	佔經擴大已發行 股本概約百分比
已發行A股*	6,993,130,851	92.5%
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	565,955,300	7.5%
總計	<u>7,559,086,151</u>	<u>100.0%</u>

## 股 本

附註：

\* 包括本公司根據經股東批准的回購授權購回的28,452,226股A股。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但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則本公司的股本將如下所示。

股份描述	股份數目	佔經擴大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已發行A股*	6,993,130,851	92.5%
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	565,955,300	7.5%
<b>總計</b>	<b>7,559,086,151</b>	<b>100.0%</b>

附註：

\* 包括本公司根據經股東批准的回購授權購回的28,452,226股A股。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均獲悉數行使，則本公司的股本將如下所示。

股份描述	股份數目	佔經擴大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已發行A股*	6,993,130,851	91.5%
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	650,848,500	8.5%
<b>總計</b>	<b>7,643,979,351</b>	<b>100.0%</b>

附註：

\* 包括本公司根據經股東批准的回購授權購回的28,452,226股A股。

## 我們的股份

全球發售完成後我們的已發行H股和A股為股本中的普通股，且被視為一類股份。深港通已建立中國內地與香港之間的股票互聯互通機制。我們的A股可由中國內地投資者、合資格境外機構投資者或合資格境外戰略投資者認購及買賣，且必須以人民幣進行買賣。由於我們的A股為深港通下的合資格證券，故香港及其他海外投資者亦可根據深港通的規則及限額認購及買賣。我們的H股可由香港及其他海外投資者及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認購或買賣。若我們的H股為港股通項下的合資格證券，則中國內地投資者亦可根據滬港通或深港通的規則及限額認購及買賣。

## 地位

根據我們的公司章程，我們的H股及A股被視為一類股份，且彼此將在所有其他方面享有同等待位，尤其是，於本文件日期後宣派、派付或作出的所有股息或分派將享有同等待位。我們將以港元派付H股的所有股息，而我們以人民幣派付A股的所有股息。除現金外，股息亦可以股份形式分派。H股持有人將以H股形式收取股份股息，而A股持有人將以A股形式收取股份股息。

## 我們的A股並無法轉換為H股以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我們的A股及H股一般不可互換或替代，且我們的A股及H股的市價可能於全球發售後有所不同。中國證監會發佈的《H股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申請「全流通」業務指引》並不適用於在中國境內及香港聯交所雙重上市的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國證監會並無相關規則或指引規定A股持有人可將其持有的A股轉換為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交易。

## A股持有人對全球發售的批准

本公司發行H股及尋求H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須取得A股持有人的批准。我們已於2023年10月11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獲得該批准，並須遵守以下條件：

- (i) **發售規模。**將予提呈發售的H股建議數目不得超過經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擴大後的已發行股本總額（於行使超額配股權前）的10%。因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而將予發行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H股總數的15%。
- (ii) **發售方式。**發售方式為向機構投資者進行國際發售及在香港進行公開發售以供認購。
- (iii) **目標投資者。**H股將發行予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香港公眾投資者及國際投資者、中國內地的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及獲中國內地監管機構批准投資海外國際發售的其他投資者。
- (iv) **定價基準。**H股發行價將於周詳考慮（其中包括）本公司現有股東權益、投資者接納程度及與發售相關的風險後按照國際慣例（透過指令需求及累計投標程序），並根據國內外資本市場情況經參考國內外市場可資比較公司的估值水平後釐定。
- (v) **有效期。**H股發行及H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須於2023年10月11日股東大會舉行之日起18個月內完成。

除全球發售外，我們的股份並無其他獲批准發售計劃。

## 股東大會

有關須召開股東大會情況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五「公司章程概要－股東和股東大會」。

## 股份計劃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若干員工均合資格通過股份計劃認購股份權益。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4.我們的激勵計劃」。

對我們業務運營具有重要影響的中國法律法規載列如下：

### 有關外商投資及海外投資的法律法規

#### 《公司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3年12月29日頒佈並於1994年7月1日實施，後於2023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並已於2024年7月1日生效。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一般分為兩類，即有限責任公司及股份有限公司。《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亦適用於外商投資企業。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有關外商投資的法律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於2024年7月1日生效的最新《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的主要修訂包括完善公司設立和退出制度、優化公司組織機構設置、完善公司資本制度、強化控股股東和經營管理人員的責任，加強公司社會責任等。我們預期這些修訂不會對我們的經營及財務表現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 外商投資

外國投資者在中國境內的投資活動主要受商務部（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及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頒佈及不時修訂的《鼓勵外商投資產業目錄》（「鼓勵目錄」）、《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負面清單」）、《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法」）連同其實施規則及附屬規定所規管。

外商投資法由全國人大於2019年3月頒佈並於2020年1月1日生效，該法取代中國三項當時的外商投資法律，即《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作經營企業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外資企業法》。外商投資法通過立法建立外商投資的准入、促進、保護及監管的基本框架，以保護投資及公平競爭。根據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應享受准入前國民待遇，但屬於國務院頒佈及批准的「負面清單」中被視為「受限制」或「被禁止」經營行業外商投資實體除外。為確保外商投資法的有效實

施，《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由國務院於2019年12月頒佈並於2020年1月1日生效，進一步明確國家鼓勵及促進外商投資，保護外商投資者的合法權益，規範外商投資管理，持續優化外商投資環境及推動更高水平的對外開放。

國家發改委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於2021年12月27日聯合頒佈《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1年版)》(「2021年負面清單」)，取代原有的鼓勵目錄及項下的負面清單。根據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實施條例及2021年負面清單，外商投資者不得投資負面清單所列的受限制行業，同時，外商投資須滿足負面清單所列受限制行業投資的若干條件。負面清單以外的行業均視為「許可」外商投資。

### 境外投資

根據商務部於2014年9月6日頒佈並於2014年10月6日實施的《境外投資管理辦法》，商務部和省級商務主管部門按照企業境外投資的不同情形，分別實行備案和核准管理。企業境外投資涉及敏感國家和地區、敏感行業的，實行核准管理。企業其他情形的境外投資，實行備案管理。

根據國家發改委於2017年12月26日發佈並於2018年3月1日實施的《企業境外投資管理辦法》，境內企業(「投資主體」)開展境外投資，應當履行境外投資項目(「項目」)核准、備案等手續，報告有關信息，並配合監督檢查。實行核准管理的範圍是投資主體直接或通過其控制的境外企業開展的敏感類項目。實行備案管理的範圍是投資主體直接開展的非敏感類項目，即涉及投資主體直接投入資產、權益或提供融資、擔保的非敏感類項目。前述「敏感項目」是指涉及敏感國家或地區或敏感行業的項目。敏感行業目錄由國家發改委發佈。現行有效的敏感行業目錄為2018年3月1日生效的《境外投資敏感行業目錄(2018年版)》。

### 與產品質量有關的法律法規

#### 產品質量責任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3年2月22日頒佈並於1993年9月1日實施，後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或《產品質量法》)，在中國境內從事產品生產、銷售活動，應遵守《產品質量法》。生產者應當對其生產、銷售的產品質量負責。產品質量應符合下列要求：(i)不存在危及人身、財產安全的不合理的危險，有保障人體健康和人身、財產安全的國家標準、行業標準的，應當符合該標準；(ii)具備產品應當具備的使用性能，但是，對產品存在使用性能的瑕疵作出說明的除外；及(iii)符合在產品或者其包裝上註明採用的產品標準，符合以產品說明、實物樣品等方式表明的質量狀況。倘違反《產品質量法》的規定，市場監督管理部門有權責令生產者、銷售者停止生產、銷售，沒收其違法生產或銷售的產品並處罰款。情節嚴重的，吊銷其營業執照。構成犯罪的，將被追究刑事責任。

根據全國人大於2020年5月28日頒佈並於2021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倘因產品缺陷對另一方造成損害，被侵權人可以向產品的生產者或者賣家請求賠償，並有權要求生產者和賣家承擔侵權責任，如停止侵權行為、解除阻礙及消除危險。

#### 消費者保護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3年10月31日頒佈並於1994年1月1日實施，後於2013年10月25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經營者為消費者提供其生產、銷售的商品或者提供服務，應當遵守《消費者權益保護法》。經營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承擔民事責任：(i)商品或者服務存在缺陷的；(ii)不具備商品應當具備的使用性能而出售時未作說明的；(iii)不符合在商品或者其包裝上註明採用的商品標準的；(iv)不符合商品說明、實物樣品等方式表明的質量狀況的；(v)生產國家明令淘汰的商品或者銷售失效、變質的商品的；(vi)銷售的商品數量不足的；(vii)服務的內容和費用違反約定的；或(viii)對消費者提出的修理、重作、更換、退貨、補足商品數量、退還



貨款和服務費用或者賠償損失的要求或故意拖延或者無理拒絕的。經營者對消費者未盡到安全保障義務，造成消費者損害的，應當承擔侵權責任。經營者違反《消費者權益保護法》規定提供商品或者服務，侵害消費者合法權益，構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責任。

### 有關安全生產的法律法規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02年6月29日頒佈並於2002年11月1日實施，後於2021年6月10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安全生產法》」），在中國境內從事生產經營活動的單位必須遵守《安全生產法》和其他有關安全生產的法律、法規。生產經營單位應加強安全生產管理，建立、健全安全生產責任制和安全生產規章制度，改善安全生產條件，推進安全生產標準化建設，提高安全生產水平，確保安全生產。生產經營單位的主要負責人應對本單位安全生產工作全面負責。違反《安全生產法》將導致被處以罰款、暫停生產經營、責令停產停業，造成嚴重後果的將追究刑事責任。

### 電子商務及網絡交易法律法規

#### 電子商務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8年8月31日頒佈並自2019年1月1日起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電子商務法》（或稱《電子商務法》）為電子商務經營者制定了從事商業活動的基本指引。《電子商務法》對電子商務經營者提出了一系列要求，包括第三方電子商務平台經營者、平台內註冊產品或服務的提供者以及通過自建網站或任何其他網絡經營的在線業務經營者。

根據《電子商務法》，電子商務經營者有義務在業務往來中堅持自願、平等、公平、誠信的原則。他們亦須遵守法律規定及商業道德，公平參與市場競爭，履行消費者權益保護、環境保護、知識產權保護、網絡安全與個人信息保護等方面的義務。電子商務經營者亦須承擔產品和服務質量責任。

電子商務經營者未能履行合約義務、違反協定條款或對他人造成損害的，須依法承擔民事後果。此外，根據相關法律及行政法規，電子商務實體未取得必要的行政許可從事經營活動，提供法律或行政法規禁止交易的商品或服務，或不履行提供必要信息的義務，可能會受到市場監督管理部門的處罰。

### 網絡交易

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於2021年3月15日頒佈並自2021年5月1日起實施的《網絡交易監督管理辦法》旨在規範中國境內通過互聯網等信息網絡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的所有業務活動，以及市場監管部門對其進行的監督管理。網絡交易業務不得違反法律、法規或國務院決定的規定，從事無證無照經營。除《電子商務法》第十條規定不需要進行登記的情形外，網絡交易業務應當依法辦理市場主體登記。此外，網絡交易業務應當全面、真實、準確、及時地披露商品或者服務信息，保護消費者的知情權和選擇權。

### 互聯網直播營銷

《互聯網直播服務管理規定》由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於2016年11月4日頒佈，並自2016年12月1日起實施。根據《互聯網直播服務管理規定》，「互聯網直播」指基於互聯網，以視頻、音頻、圖文等形式向公眾持續發布實時信息的活動。

於2020年11月5日，國家市場監管總局頒佈《市場監管總局關於加強網絡直播營銷活動監管的指導意見》(或稱《指導意見》)。根據《指導意見》，商品經營者通過網絡直播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應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建立並執行商品進貨檢查驗收制度。根據《指導意見》，不得通過網絡直播銷售法律、法規規定禁止生產、銷售的商品或服務；不得通過網絡直播發佈法律、法規規定禁止在大眾傳播媒介發佈的商業廣告；不得通過網絡直播銷售禁止進行網絡交易的商品或服務。

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與其他六家中國監管機構於2021年4月23日聯合發佈《網絡直播營銷管理辦法(試行)》(或稱《網絡直播營銷管理辦法》)，該辦法於2021年5月25日生效。根據《網絡直播營銷管理辦法》，直播間運營者是指在直播營銷平台上註冊賬號或者通過自建網站等其他網絡服務，開設直播間從事網絡直播營銷活動的個人、法人和其他組織。直播營銷人員是指在網絡直播營銷中直接向社會公眾開展營銷的個人。直播間運營者、直播營銷人員從事網絡直播營銷活動，應當遵守法律法規，遵守社會公序良俗，真實、準確、全面地發布商品或者服務信息，不得有發佈虛假或誤導性信息，營銷假冒偽劣商品，虛構或者篡改交易、關注度、瀏覽量、點贊量等數據流量造假等行為。

### 與貨物進出口有關的法律法規

#### 進出口管理

根據國務院於2001年12月10日頒佈，於2002年1月1日生效並於2024年3月10日最新修訂，最新修訂於2024年5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貨物進出口管理條例》、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4年5月12日頒佈並於1994年7月1日生效後於2022年12月30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貿易法》、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87年1月22日頒佈並於1987年7月1日生效及後於2021年4月29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法》、商務部於2004年6月25日頒佈並於2004年7月1日生效及後於2021年5月10日最新修訂的《對外貿易經營者備案登記辦法》以及中國海關總署於2021年11月19日頒佈並於2022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報關單位備案管理規定》，從事貨物或技術進出口的對外貿易業務經營者須向商務部或商務部委託的機構辦理備案登記手續。除另有規定外，進出口貨物的報關及繳納稅款可由收發貨人自行或委託報關企業辦理。報關實體指已在海關備案的進出口貨物收發貨人或報關企業。報關實體可在中國海關地區內開展報關業務。

### 進出口商品檢驗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89年2月21日頒佈並於1989年8月1日實施，後於2021年4月29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進出口商品檢驗法》及國務院於2005年8月31日頒佈並於2005年12月1日實施，後於2022年3月29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進出口商品檢驗法實施條例》，海關總署主管全國進出口商品檢驗工作。出入境檢驗檢疫機構對列入目錄的進出口商品以及法律、行政法規規定須經出入境檢驗檢疫機構檢驗的其他進出口商品實施檢驗。出入境檢驗檢疫機構對前述檢驗以外的進出口商品，根據國家規定實施抽查檢驗。必須檢驗的進口商品未經檢驗的，不准銷售，不准使用。必須檢驗的出口商品未經檢驗或者經檢驗不合格的，不准出口。

### 有關反不正當競爭的法律法規

#### 反壟斷法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07年8月30日頒佈、於2008年8月1日實施並於2022年6月24日進行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壟斷法》(或《反壟斷法》)，中國境內經濟活動中的壟斷行為，以及中國境外的壟斷行為，對境內市場競爭產生排除、限制影響的，均適用反《反壟斷法》。《反壟斷法》規定的壟斷行為包括經營者達成壟斷協議，經營者濫用市場支配地位，及具有或者可能具有排除、限制市場競爭的經營者集中。國務院規定的承擔反壟斷執法職責的機構依照反壟斷法規定，負責反壟斷執法工作。國務院反壟斷執法機構根據工作需要，可以授權省、自治區、直轄市人民政府相應的機構，負責有關反壟斷執法工作。經營者違反《反壟斷法》規定，由反壟斷執法機構責令停止違法行為，並處以罰款。

### 反不正當競爭法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3年9月2日頒佈並於1993年12月1日實施，後於2019年4月23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或《反不正當競爭法》)，經營者在市場交易中應當遵循自願、平等、公平、誠信的原則，遵守法律和商業道德。《反不正當競爭法》所稱的不正當競爭行為，是指經營者在生產經營活動中，違反《反不正當競爭法》規定，擾亂市場競爭秩序，損害其他經營者或者消費者的合法權益的行為。經營者違反《反不正當競爭法》規定，應當視具體情況承擔民事責任、行政責任和刑事責任。

### 有關環境保護的法律法規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89年12月26日頒佈並於同日實施，後於2014年4月24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企業事業單位和其他生產經營者應當防止、減少環境污染和生態破壞，對所造成的損害依法承擔責任。國家實行排污許可管理制度。實行排污許可管理的企業事業單位和其他生產經營者應當按照排污許可證的要求排放污染物；未取得排污許可證的，不得排放污染物。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02年10月28日頒佈並於2003年9月1日實施，後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及國務院於1998年11月29日頒佈並於同日實施，後於2017年7月16日修訂的《建設項目環境保護管理條例》，國家實行建設項目環境影響評價制度。建設項目對環境可能造成重大影響的，應當編製環境影響報告書，對可能產生的環境影響進行全面評價；建設項目對環境可能造成輕度影響的，應當編製環境影響報告表，對產生的環境影響進行分析或者專項評價；建設項目對環境影響很小、不需要進行環境影響評價的，應當填報環境影響登記表。未依法進行環境影響評價的建設項目，不得開工建設。編製環境影響報告書、環境影響報告表的建設項目竣工後，建設單位應當按照國務院環境保護行政主管部門規定的標準和程序，對配套建設的環境保護設施進行驗收，編製驗收報告。該等項目的配套建設的環境保護設施經驗收合格後方可投入生產或者使用；未經驗收或者驗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產或者使用。

企業違反上述法律法規的，由縣級以上環境保護行政主管部門責令停止生產或建設，處以罰款，並可以責令恢復原狀；構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責任。

### 大規模設備更新和以舊換新的相關法律法規

根據國務院於2024年3月7日頒佈的《推動大規模設備更新和消費品以舊換新行動方案》，或稱《行動方案》，實施設備更新、消費品以舊換新、回收循環利用、標準提升，加大政策支持力度，促進投資和消費。在家電以舊換新領域，《行動方案》支持家電銷售企業聯合生產企業、回收企業開展以舊換新促銷活動，開設線上線下家電以舊換新專區，對以舊家電換購節能家電的消費者給予優惠。《行動方案》鼓勵有條件的地方對消費者購買綠色智能家電給予補貼，加快實施家電售後服務提升行動。

根據國家發改委、財政部於2024年7月24日聯合發佈的《關於加力支持大規模設備更新和消費品以舊換新的若干措施》，安排人民幣3,000億元左右超長期特別國債資金，加力支持大規模設備更新和消費品以舊換新。對個人消費者購買2級及以上能效或水效標準的冰箱、洗衣機、電視、空調、電腦、熱水器、家用灶具、吸油煙機等8類家電產品給予以舊換新補貼。補貼標準為產品銷售價格的15%，對購買1級及以上能效或水效標準的產品，額外再給予產品銷售價格5%的補貼。每位消費者每類產品可補貼1件，每件補貼不超過人民幣2,000元。

### 有關稅收的法律法規

#### 所得稅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07年3月16日頒佈並於2008年1月1日實施，後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國務院於2007年12月6日頒佈並於2008年1月1日生效，後於2019年4月23日修訂的《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居民企業是指依法在中國境內成立，或者依照外國(地區)法律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境內的企業。居民企業應當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境外的所得，依照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國家對重點扶持和鼓勵發展的產業和項目，給予企業所得稅優惠。國家需要重點扶持的高科技企業，減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

#### 增值稅

根據國務院於1993年12月13日頒佈並於2017年11月19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及財政部於1993年12月25日頒佈並於2011年10月28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實施細則》，在中國境內銷售貨物或者加工、修理修配勞務，銷售服務、無形資產、不動產以及進口貨物的單位和個人，為增值稅的納稅人，應當依法繳納增值稅。納稅人銷售貨物、勞務、有形動產租賃服務或者進口貨物，除另有規定外，增值稅稅率為17%；納稅人銷售交通運輸、郵政、基礎電信、建築、不動產租賃服務，銷售不動產，轉讓土地使用權，銷售或者進口特定貨物，增值稅稅率為11%；納稅人銷售服務、無形資產，除另有規定外，增值稅稅率為6%。

根據財政部與國家稅務總局於2018年4月4日頒佈並於2018年5月1日生效的《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調整增值稅稅率的通知》，納稅人發生增值稅應稅銷售行為或者進口貨物，原適用17%和11%稅率的，稅率分別調整為16%、10%。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與海關總署於2019年3月20日聯合頒佈的《關於深化增值稅改革有關政策的公告》，增值稅一般納稅人發生增值稅應稅銷售行為或者進口貨物，原適用16%稅率的，稅率調整為13%；原適用10%稅率的，稅率調整為9%。

### 有關勞務及社會保障的法律法規

#### 《勞動法》及《勞動合同法》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4年7月5日頒佈、於1995年1月1日生效並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及於2007年6月29日頒佈、於2012年12月28日修訂並於2013年7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用人單位與勞動者建立勞動關係，應當訂立書面勞動合同。用人單位應當如實告知勞動者工作內容、工作條件、職業危害、勞動報酬以及勞動者要求了解的其他情況。用人單位應當按照勞動合同約定及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向勞動者及時足額支付勞動報酬。

#### 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0年10月28日頒佈、於2011年7月1日生效並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於1999年1月22日實施並於2019年3月24日修訂的《社會保險費徵繳暫行條例》，於1995年1月1日實施的《企業職工生育保險試行辦法》，於2004年1月1日實施、於2010年12月20日修訂並於2011年1月1日生效的《工傷保險條例》及於1999年4月3日頒佈並於2019年3月24日最新修訂的《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中國境內的用人單位應當為其職工提供涵蓋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工傷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在內的福利計劃。用人單位未繳納上述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可處以罰款，並責令限期繳足。用人單位逾期仍未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可申請人民法院強制徵繳。

### 有關知識產權的法律法規

#### 專利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84年3月12日頒佈並於1985年4月1日實施，後於2020年10月17日最新修訂並於2021年6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及國務院於2001年6月15日頒佈，於2001年7月1日實施，並於2023年12月11日最新修訂，最新修訂於2024年1月20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實施細則》，中國境內的專利分為發明專利、實用新型專利和外觀設計專利。自申請日起計算，發明專利權、實用新



型專利權、外觀設計專利權的期限分別為二十年，十年，十五年。專利權人所享有的專利權應當受法律保護。任何人士未經專利權人許可或授權，均不得使用其專利，否則，使用有關專利構成侵犯專利權。

### 商標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82年8月23日頒佈並於1983年3月1日生效，後於2019年4月23日最新修訂並於2019年11月1日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商標法》」)及國務院於2002年8月3日頒佈並於2002年9月15日實施，後於2014年4月29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實施條例》，經商標局核准註冊的商標為註冊商標，包括商品商標、服務商標和集體商標、證明商標。註冊商標的有效期限為十年，自核准註冊之日起計算。註冊商標有效期限滿，需要繼續使用的，商標註冊人應當在期滿前十二個月內辦理續展手續。每次續展註冊的有效期限為十年，自該商標上一屆有效期限滿次日起計算。

### 著作權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0年9月7日頒佈並於1991年6月1日實施，後於2020年11月11日最新修訂並於2021年6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或《著作權法》)，中國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組織的作品，其中包括以文字、口述等形式創作的文學、藝術和自然科學、社會科學、工程技術及計算機軟件等作品，不論是否發表，均享有著作權。著作權人享有多種權利，包括發表權、署名權及複製權等。

根據國家版權局於2002年2月20日頒佈的《計算機軟件著作權登記辦法》及國務院於2013年1月30日修訂並於2013年3月1日生效的《計算機軟件保護條例》，國家版權局主管全國軟件著作權登記管理工作，並認定中國版權保護中心為軟件登記機構。中國版權保護中心將向符合《計算機軟件著作權登記辦法》及《計算機軟件保護條例》規定的計算機軟件著作權申請人授出登記證書。

### 域名

由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於2017年8月24日頒佈並於2017年11月1日生效的《互聯網域名管理辦法》對域名提供保護。域名註冊通過根據有關規定設立的域名註冊服務機構處理，且註冊成功時，申請者成為域名持有者。

### 證券及境外上市法律法規

#### 證券法律法規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8年12月29日頒佈，於2019年12月28日最新修訂及2020年3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全面規管於中國境內證券市場的交易活動，包括證券的發行及交易、上市公司的收購、證券交易所、證券公司及證券監管機構的職責等。證券法進一步規範境內企業在境外直接或間接發行證券或於境外上市證券，該行為應遵守國務院的相關條例及境內公司以外幣認購和買賣的股份，具體措施由國務院另行規定。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由國務院成立的證券監管機構，根據法律監管及管理證券市場，維持市場秩序及合法的方式確保市場的運營。目前，H股份的發行與買賣主要由國務院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的法律法規監管。

#### 境外上市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於2023年2月17日就有關境內公司境外發行和上市備案管理的規定發佈了若干規定，包括《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或《境外上市試行辦法》)，連同數項配套指引(連同《境外上市試行辦法》，統稱「《境外上市條例》」)。根據境外上市條例，尋求以直接或間接的方式於境外發行及上市證券的中國境內企業，須於提交境外上市申請後三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提交所需文件。

《境外上市條例》規定，於以下任何情形之一不得於境外發行及上市：(i)法律、行政法規及相關國家條例明確規定禁止發行及上市證券；(ii)經國務院主管部門依法審查及釐定的證券發行及上市可能會危害國家安全；(iii)擬發行及上市證券的境內企業，或其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於近三年內有貪污、賄賂、挪用公款、侵佔財產或危害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秩序等犯罪行為；(iv)擬發行及上市證券的境內企業涉嫌犯罪或重大違反法律法規，並正在依法接受調查且尚未定案的；或(v)境內企業控股股東或被控股股東及／或實際控制人控制的其他股東所持有的股權存在重大的所有權糾紛。此外，《境外上市條例》規定，發行人於境外市場發行及上市證券後，應當在發生並公開披露以下情況後三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報告：(i)其控制權的變更；(ii)境外證券監管機構後相關主管部門對發行人實施的制裁或調查；(iii)變更上市地位或上市分部，及(iv)自願或強制退市。於境外發行及上市的境內企業應嚴格遵守有關外商投資、網絡安全、數據安全等方面的相關法律、行政法律法規，及切實履行維護國家安全的義務。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與三個其他相關政府部門於2023年2月24日聯合頒佈《關於加強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相關保密和檔案管理工作的規定》。據此，境內企業向相關證券公司、證券服務機構、境外監管部門及其他實體以及個人提供或公開披露涉及國家秘密及國家機關工作秘密的文件或資料，應依法向相關部門報告及獲審批部門的批准，並向同級保密行政管理部門備案。為境內企業境外發行上市提供相應服務的證券公司、證券服務機構在中國境內形成的工作文件，應當在中國境內保存。跨境轉移應當按照國家有關規定辦理審批手續。

## 主要股東

### 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且在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上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也未發生其他變動，下列人士將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我們披露的權益或淡倉（如適用），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10%或以上附投票權的已發行股份權益：

### 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描述	直接或 間接持有的 股份數目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 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 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緊隨 全球發售後	緊隨 全球發售後	緊隨 全球發售後	緊隨 全球發售後
				佔本公司 A股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 總股本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 A股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 總股本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美的控股	實益擁有人	A股	2,169,178,713	31.0%	29.0%	31.0%	28.4%
何先生 <sup>(1)</sup>	受控法團權益	A股	2,169,178,713	31.0%	29.0%	31.0%	28.4%
	實益擁有人	A股	31,909,643	0.5%	0.4%	0.5%	0.4%

附註：

(1) 何先生擁有美的控股約94.5%的權益，被視作在美的控股持有的所有A股中擁有權益。

有關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將直接或間接持有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10%或以上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的任何其他人士的進一步信息，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3.有關董事及監事的進一步資料－C.權益披露－(iii)主要股東於本集團成員公司（除本公司外）的權益」一節。

## 概覽

上市後，董事會將由10名董事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的任期為三年，任期屆滿時可連選連任。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獨立非執行董事連續任職不得超過六年。

中國公司法規定，股份制公司須成立監事會，監事會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職責履行情況以及財務運作、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監事會由三名監事組成，包括一名職工代表監事。監事的任期為三年，可連選連任。

## 董事

下表提供有關董事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方洪波先生...	57歲	執行董事、董事長兼總裁	1992年11月	2012年8月	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業務發展及管理。
趙軍先生....	48歲	非執行董事	2000年3月	2024年7月	就本集團的運營及管理提供意見。
王建國先生..	47歲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1999年7月	2021年9月	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及管理。
伏擁軍先生..	55歲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1999年10月	2023年7月	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及管理。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顧炎民博士..	60歲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2000年6月	2014年4月	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及管理。
管金偉先生..	45歲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2002年7月	2024年7月	負責智能建築科技的整體戰略及運營。
肖耿博士....	61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4年7月	2024年7月	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許定波博士..	61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4年7月	2024年7月	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劉俏博士....	54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4年7月	2024年7月	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邱鋌力博士 .	49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4年7月	2024年7月	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概無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與其他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有任何關係。除本章節所披露者外，(i)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概無董事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就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有關委任董事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有關董事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 董事

方洪波先生，57歲，為我們的董事、董事長兼總裁。方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業務發展及管理，並擔任戰略發展委員會主席。

方先生於1992年11月加入本集團，在本集團擔任過多個職位，包括美的空調事業部總經理、美的製冷家電集團總裁及美的電器董事長兼總裁。方先生於2009年取得南京大學企業管理博士學位，於2002年取得新加坡國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1987年取得華東師範大學歷史學學士學位。

方先生於2019年2月收到中國證監會廣東監管局關於公司正式公佈2018年預計利潤前在論壇活動中疏忽提及公司2018年預計稅前利潤的警示函(「**警示函**」)。公司中國法律顧問表示，警示函是由中國證監會實施的非處罰性監管措施，並不構成中國法律、法規或規則下的行政處罰或公開譴責。此外，鑒於此事件發生於往績記錄期間之前，而方先生其後並無經歷任何類似事件，我們的董事認為，上述事件並不影響方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的誠信及合適性。

趙軍先生，48歲，自2024年7月起擔任我們的董事，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提供意見。

趙先生於2000年3月加入本集團，自2015年12月起擔任廣州賽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300687)董事。他亦自2020年3月起擔任美的控股有限公司執行總裁，自2018年5月起擔任美的置業(港交所：3990)非執行董事，並自2012年11月起擔任美的置業副董事長。趙先生還曾擔任包括美的建業(香港)有限公司在內的多個美的置業子公司的董事職務。於2004年7月至2012年9月，趙先生擔任美的電器財務會計負

責人等多個職位。趙先生為財政部註冊會計師考試委員會認可的註冊會計師。趙先生於2008年在香港取得香港中文大學會計學碩士學位，於2013年取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1997年取得東北大學秦皇島分校會計學學士學位。

**王建國先生**，47歲，自2021年9月起擔任我們的董事，並自2017年12月起擔任我們的副總裁。王先生亦擔任智能家居事業群及美的國際事業部總裁。他亦分管集團法務。

王先生於1999年7月加入本集團，在本集團擔任過多個職位，包括家用空調事業部供應鏈管理部總監、行政與人力資源部總監、冰箱事業部總經理。王先生於2008年取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1999年取得鄭州輕工業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

**伏擁軍先生**，55歲，自2023年7月起擔任我們的董事，並自2021年9月起擔任我們的副總裁。伏先生亦擔任工業技術事業群總裁。

伏先生於1999年10月加入本集團，在本集團擔任過多個職位，包括美的環境電器事業部總經理、美的部品事業部總經理及美的機電事業部總裁。加入本集團前，伏先生於1991年6月至1998年2月在東芝萬家樂的裝配車間擔任生產主管。伏先生於2010年取得清華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1991年取得華南理工大學工程學學士學位。

**顧炎民博士**，60歲，自2014年4月起擔任我們的董事兼副總裁。顧博士亦擔任機器人與自動化作業部總裁及庫卡集團監事會主席。

顧博士於2000年6月加入本集團，在本集團擔任過多個職位，包括美的企劃投資部總監、美的製冷家電集團海外戰略發展部總監、美的製冷家電集團副總裁兼市場部海外業務拓展總監及美的集團海外戰略部總監等職務。自1983年杭州大學畢業後，顧博士於1998年取得美國康奈爾大學社會學博士學位。



**管金偉先生**，45歲，自2024年7月起擔任我們的董事及自2021年9月起擔任副總裁。管先生亦為本集團智能建築科技事業部總裁。管先生主要負責智能建築科技的整體策略及營運。

管先生於2002年7月加入本集團。他曾擔任美的中央空調事業部副總經理兼海外營銷公司總經理、美的國際總裁助理兼東盟區域總經理。管先生於2022年取得北京大學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2013年取得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2002年取得昆明理工大學機械工程與自動化學士學位。

**肖耿博士**，61歲，自2024年7月起擔任我們的獨立董事，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現任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及戰略發展委員會成員。

肖博士從2020年6月起擔任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港交所：00168；上交所：600600）的獨立董事，及從2020年1月起擔任錦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港交所：00416）的獨立董事。自2021年8月起，肖博士擔任香港中文大學（深圳）的實踐教授及深圳高等金融研究院的政策與實踐研究所所長。2018年8月至2021年7月，肖博士擔任北大滙豐商學院的教授及院長。2011年8月至2015年7月，肖博士擔任經綸國際經濟研究院的副總裁。此前，2010年7月至2011年7月期間肖博士擔任哥倫比亞大學北京全球中心的院長，還擔任清華-布魯金斯公共政策研究中心的院長。2015年7月至2018年6月，肖博士曾任香港大學教授。

肖博士分別於1991年及1987年獲得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經濟學博士學位及碩士學位，於1985年獲得中國科學技術大學系統科學與管理科學學士學位。

**許定波博士**，61歲，自2024年7月起擔任我們的獨立董事，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現任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席、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及戰略發展委員會成員。

許博士在多所享有盛譽的大學擔任教員和教授超過20年，同時擁有豐富的財會知識和經驗。現任中歐國際工商學院依視路會計學教席教授、副院長。此前，於1999年至2009年擔任北京大學兼任教授、於1996年9月至2003年12月擔任香港科技大學助理教授。除學術職務外，許博士亦為中國總會計師協會副會長。自2018年5月起擔任京東（納斯達克：JD；港交所：9618）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主席。此外，彼此前曾在多家上市公司擔任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的獨立董事，包括貴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600519）（2016年9月至2022年9月）、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港交所：1359）（2013年6月至2019年9月）、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600031）（2013年1月至2019年8月）、上海現代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600420）（2012年12月至2019年2月）、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港交所：1339；上交所：601319）（2009年9月至2018年5月）、東易日盛家居裝飾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002713）（2010年12月至2017年7月）及三江購物俱樂部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601116）（2009年12月至2011年11月）。在該等上市公司中，許博士曾擔任貴州茅台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現代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三江購物俱樂部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的審計委員會主席。自2022年9月起擔任中國信託業保障基金有限責任公司獨立董事。2016年1月至2023年3月，許博士擔任法國興業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許博士攻讀會計學博士學業，並於1996年獲得美國明尼蘇達大學工商管理學博士學位，於1986年獲得武漢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1983年獲得武漢大學數學學士學位。

**劉俏博士**，54歲，自2024年7月起擔任我們的獨立董事，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現任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成員、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戰略發展委員會成員。

劉博士具有廣泛的學術背景。曾在著名大學擔任要職二十餘年。劉博士現為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教授，並自2017年1月起擔任學院院長。2000年9月至2001年12月，以及自2003年7月起，劉博士任教於香港大學經濟及工商管理學院，現任客座教授。2000年9月至2001年12月，劉博士為香港大學經濟金融學院助理教授。劉博士自2018年11月起擔任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港交所：3968；上交所：600036）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任多家公司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北京首創生態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北京首創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600008）（2017年12月至2024年2月）、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港交所：6066；上交所：601066）（2016年9月至2022年9月）及正商實業有限公司（前稱正恒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港交所：0185）（2015年7月至2021年10月）。

劉博士於2000年取得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經濟學博士學位、於1994取得中國人民銀行研究生院國際金融學碩士學位及於1991取得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及應用數學學士學位。

邱鋁力博士，49歲，自2024年7月起擔任我們的獨立董事，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現任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成員、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及戰略發展委員會成員。

邱博士自2022年1月起擔任微軟亞洲研究院副院長，主要負責微軟亞洲研究院（上海）的研究工作，以及與產學研各界的合作，為美國德克薩斯大學奧斯汀分校計算機系教授。2001年至2004年曾擔任微軟雷蒙德研究院系統及網絡組研究員。邱博士於2022年獲美國國家發明家科學院(NAI)頒發NAI Fellow稱號，於2018年獲國際計算機協會(ACM)頒發ACM Fellow稱號，於2017年獲電氣與電子工程師協會(IEEE)頒發IEEE Fellow稱號。

邱博士於2001年取得美國康奈爾大學計算機工程博士學位及於1999年取得康奈爾大學計算機工程碩士學位，於1996年取得美國橋港大學計算機及物理學學士學位。

## 監事

下表提供有關監事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董文濤先生...	39歲	監事會主席	2016年1月	監督本集團的財務並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進行監督。
任凌艷女士...	40歲	監事	2006年7月	監督本集團的財務並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進行監督。
梁惠銘女士...	41歲	職工代表監事	2007年7月	監督本集團的財務並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進行監督。

董文濤先生，39歲，為我們的監事會主席，於2020年10月獲委任為監事，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並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進行監督。

董先生在法律事務、風險控制、市值管理及資本運作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於2016年1月加入本集團。其自2023年8月起擔任我們子公司安得智聯的董事，並自2020年9月起擔任我們子公司美智光電的董事。他亦自2018年4月起任職於本集團投資者關係部。在此之前，董先生於2016年1月至2018年4月任職於本集團法務部。加入本集團前，董先生於2011年1月至2014年6月任職於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港交所：2039；深交所：000039)，負責知識產權保護及宣導，並於2014年7月至2016年1月擔任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港交所：763；深交所：000063)的知識產權律師。董先生於2011年取得廈門大學法律碩士學位，及於2008年取得南京理工大學機械工程與自動化學士學位。

---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任凌艷女士，40歲，為我們的監事，於2024年7月獲委任為監事，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並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進行監督。

任女士於2006年7月加入本集團，曾於本集團財務部門擔任本集團財務經理等多個職位。自2012年4月起，任女士於美的控股財務部擔任主管等多個職位，2016年獲廣東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認證為中級會計師。任女士於2020年取得香港中文大學會計學碩士學位，並於2006年取得湘潭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

梁惠銘女士，41歲，為我們的職工代表監事，於2017年3月獲委任為職工代表監事，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及代表我們的員工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進行監督。她目前亦負責本集團產權管理事務。

梁女士於2007年7月加入本集團，曾擔任本集團行政與人力資源部工商管理主任專員。梁女士於2007年取得武漢科技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 高級管理層

下表提供有關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執行董事除外）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柏林先生.....	42歲	副總裁	2003年7月	負責智能家居事業群中國區域銷售業務。
趙磊先生.....	39歲	副總裁	2018年7月	負責家用空調事業部的整體戰略及運營。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的 日期	角色及職責
鐘錚女士.....	42歲	副總裁、 首席財務官 兼財務總監	2002年7月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戰略、會計、稅務、資金相關事務及金融業務。
張小懿先生...	51歲	副總裁兼首席 數字官	2010年8月	負責本集團數字化轉型及數字化系統建設。
李國林先生...	47歲	副總裁兼環 境、社會及 管治委員會 主席	1998年7月	負責本集團智能製造及質量控制。
王金亮先生...	57歲	副總裁	1995年10月	負責本集團品牌傳播及公共關係。
衛昶博士.....	60歲	副總裁兼 首席技術官	2022年8月	負責本集團的技術策略及技術運營。
趙文心女士...	41歲	首席人才官	2004年7月	負責本集團人力資源整體戰略及管理。
江鵬先生.....	50歲	董事會秘書	2007年10月	負責本集團董事會相關事務、資本市場及公司治理。

---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柏林先生**，42歲，為本集團副總裁，主要負責智能家居事業群中國區域銷售業務。柏先生於2003年7月加入本集團。柏先生曾擔任製冷集團亞太地區總經理、冰箱事業部海外營銷公司總經理、冰箱事業部國內營銷公司總經理、冰箱事業部總裁。柏先生於2003年取得華中科技大學國際經濟與貿易學士學位。

**趙磊先生**，39歲，為我們的副總裁，兼任家用空調事業部總裁，主要負責家用空調事業部的整體戰略及運營。趙先生於2018年7月加入本集團，曾於本集團擔任多個職位，包括中國區域終端市場零售總監、洗衣機事業部國內營銷公司總經理、洗衣機事業部總裁。趙先生於2011年獲得西安理工大學企業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06年獲得西安理工大學國際經濟與貿易學士學位。

**鐘錚女士**，42歲，為本集團副總裁、首席財務官兼財務總監，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戰略、會計、稅務、資金相關事務及金融業務。鐘女士於2002年7月加入本集團。她曾擔任金融中心、部品事業部財經總監、美的集團審計總監。鐘女士於2015年取得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2002年取得哈爾濱工業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

**張小懿先生**，51歲，為我們的副總裁兼首席數字官，主要負責本集團數字化轉型及數字化系統建設。張先生於2010年8月加入本集團。彼曾擔任美的集團IT海外系統部長、供應鏈系統部長、美的集團IT總監。加入本集團前，張先生於2007年7月至2010年8月擔任聯想IT部門高級總監。在此之前，張先生曾於1998年4月至2007年7月任職戴爾。張先生於2007年自英國威爾士大學新港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1993年取得南京航空航天大學機械製造工藝與設備學士學位。

**李國林先生**，47歲，為我們的副總裁。李先生亦為本集團質量控制、智能製造及供應鏈管理總監兼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主席。李先生於1998年7月加入本集團。他曾擔任美的集團家用空調事業部副總裁、生活電器事業部總裁。李先生於2007年取得北京大學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2006年取得西安交通大學工程學碩士學位，及於1998年取得湘潭工學院供熱通風與空調學士學位。

王金亮先生，57歲，為我們的副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的品牌傳播及公共關係。王先生於1995年10月加入本集團，並於本集團擔任多個職位，包括美的中國營銷總部副總裁、美的電器副總裁兼市場部總監等職務。王先生於2005年取得新加坡國立大學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衛昶博士，60歲，為我們的副總裁兼首席技術官，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技術策略及技術運營。衛博士於2022年8月加入本集團。加入本集團前，衛博士於2014年4月至2022年8月擔任國家能源集團北京低碳清潔能源研究院院長。在此之前，衛博士於1995年至2014年4月擔任通用電氣公司（紐交所：GE）通用電氣水及工藝過程處理大中華區產品經理以及通用電氣全球研發中心（GE Global Research）的業務項目經理等職位。衛博士分別於1990年及1984年取得復旦大學理學博士學位及化學學士學位。

趙文心女士，41歲，為本集團首席人才官。趙女士亦為本集團人力資源總監，主要負責本集團的人力資源整體戰略及管理。趙女士於2004年7月加入本集團。趙女士曾擔任美的集團家用空調事業部副總經理兼海外營銷總經理、美的國際副總裁。趙女士於2015年取得美國明尼蘇達大學卡爾森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2004年取得延邊大學德語學士學位。

江鵬先生，50歲，為我們的董事會秘書。江先生自2013年起亦擔任投資者關係總監。他於2007年10月加入本集團。江先生曾於2007年至2013年擔任美的電器證券事務代表、董事會秘書。加入本集團前，江先生於2005年4月至2007年10月在廣東肇慶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擔任董事會秘書。江先生於2015年取得香港中文大學會計學碩士學位，及於1997年取得山西財經大學投資經濟管理學士學位。

包括執行董事方洪波先生、顧炎民博士、王建國先生及伏擁軍先生在內的有關履歷，請參閱上文「董事－執行董事」一節。



## 聯席公司秘書

江鵬先生已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有關江先生的履歷，請參閱上文「—高級管理層」。

黎少娟女士已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黎女士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該公司為一家全球專業服務提供商，專注於綜合商務、企業及投資者服務）公司秘書服務部總監，在公司秘書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黎女士目前擔任數家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包括中廣核礦業有限公司（港交所：1164）、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港交所：1877）及長飛光纖光纜股份有限公司（港交所：6869）。黎女士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資深會員，持有會計學學士學位。

## 董事確認

### 上市規則第3.09D條

各董事確認其(i)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09D條於2023年10月、2024年6月及2024年7月獲得法律意見，及(ii)知悉其於上市規則項下作為上市發行人的董事須承擔的責任。

### 上市規則第3.13條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i)其具有根據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各因素的獨立性；(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過往或現時並無於本公司或其子公司的業務中擁有任何財務或其他利益，亦無根據上市規則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有任何關連；及(iii)於獲委任時並無其他因素可能影響其獨立性。

### 根據上市規則第8.10(2)條所作的披露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8.10(2)條，我們的董事概無於任何與我們的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 管理與公司治理

### 董事會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下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成立四個董事會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發展委員會。四個委員會的職能概述如下：

#### 審計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計委員會並訂立其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審閱及批准關連交易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審計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即許定波博士、肖耿博士、劉俏博士及邱鋁力博士，其中許定波博士為審計委員會主席且根據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規定為具適當資格的董事。

####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並訂立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支付予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花紅及其他薪酬的條款作出檢討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即肖耿博士、許定波博士、劉俏博士及邱鋁力博士，其中肖耿博士為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

####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並訂立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董事的委任及董事會繼任管理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即劉俏博士、肖耿博士、許定波博士及邱鋁力博士，其中劉俏博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 戰略發展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戰略發展委員會並訂立其書面職權範圍。戰略發展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的長期發展戰略及重大投資及項目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戰略發展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即方洪波先生、肖耿博士、許定波博士、劉俏博士及邱鋁力博士，其中方洪波先生為戰略發展委員會主席。

### 企業管治守則

我們的目標是實施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我們認為這對維護股東利益至關重要。為達此目的，我們預期於上市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惟誠如下文所述，方洪波先生將兼任本公司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應當遵守但可以選擇偏離有關董事長與行政總裁職責應有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的規定。我們並無分立的董事長及行政總裁，方先生現時履行上述兩項職務。董事會認為，以同一人兼任董事長及行政總裁，有利於確保本集團內的貫徹領導，並能為本集團提供更有效力和效率的整體戰略規劃。董事會認為，現有安排的權力及授權平衡不會受到損害，而該架構將使本公司能夠迅速有效地作出及實施決策。董事會將繼續檢討，並在考慮本集團整體情況後於適當時機，將本公司董事長及行政總裁之職務分開。

###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已採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此政策訂明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本公司確認並擁護設有一個多元化的董事會的好處，並認為董事會層面的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是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及使我們更能夠從最寬廣的可取用人才庫之中吸引、留存及激勵員工。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於審核及評估適合擔任本公司董事的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多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以及行業和區域經驗。特別是，本公司董事會現時有一名女性董事，並將繼續致力提升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董事擁有均衡的知識及技能組合，而我們擁有五名非執行董事，包括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不同的行業背景。經考慮我

們現有的業務模式及特定需要以及董事的不同背景，董事會的組成符合我們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將定期討論並於必要時就董事會實現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的相關可衡量目標達成一致，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正式採納。

### 管理層留駐

根據上市規則第8.12條，發行人必須有足夠的管理層人員留駐香港。這通常意味着至少兩名執行董事通常必須居住於香港。就上市規則第8.12條而言，我們在香港並無足夠的管理層人員。

因此，我們已申請並獲香港聯交所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 薪酬

我們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基本年度付款及與績效掛鈎的年度付款形式收取薪酬，包括袍金、薪金、股份酬金、退休金計劃供款及其他實物福利。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支付予董事的薪酬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14.9百萬元、人民幣107.1百萬元、人民幣113.4百萬元及人民幣34.4百萬元。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支付予監事的薪酬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1百萬元、人民幣1.0百萬元、人民幣1.4百萬元及人民幣0.2百萬元。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58.9百萬元、人民幣146.9百萬元、人民幣160.5百萬元及人民幣40.8百萬元。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款項作為加入我們的獎勵或離職補償。監事從本公司領取薪酬。於相關期間，概無董事或監事放棄其薪酬。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乃參照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責任、風險及承擔、企業利潤的完成率、目標責任制的評估結果、各公司部門的績效評估架構及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等因素。

除上文及於「財務資料」、「會計師報告」及「法定及一般資料」所披露外，本集團並無就往績記錄期間向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支付或應付其他付款。根據現行的有效安排，我們估計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及監事的薪酬總額（不包括酌情花紅）約為人民幣124百萬元。

有關於往績記錄期間支付予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及（按累計金額）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請參閱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有關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激勵計劃詳情，請參閱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4.我們的激勵計劃」相關段落。

###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就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例規定的遵守情況向我們提供指引及意見。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在（其中包括）以下情況下向本公司提供意見：

- (a) 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
- (b) 擬進行交易（可能是須予公佈的交易或關連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及回購股份；
- (c) 我們擬運用全球發售的募集資金的方式與本文件所詳述者有別，或本集團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與本文件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出現偏差；及
- (d) 當香港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就其上市證券的價格或成交量的不尋常波動或任何其他事宜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合規顧問的任期於上市日期開始，預期將於我們就上市日期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當日結束，而有關委任可經雙方協議延長。

基石配售

我們已與下列基石投資者（各稱及統稱「基石投資者」）訂立基石投資協議（各稱及統稱「基石投資協議」），據此，基石投資者已同意遵照若干條件，按發售價認購或促使其指定實體認購可購入的若干數目的發售股份（向下約整至最接近每手100股H股的完整買賣單位），總金額約為1,255.65百萬美元（或約9,790.05百萬港元，按1.00美元兌7.7968港元的匯率計算）（假設發售價為每股H股53.40港元（即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且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基石配售」）。

按照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54.80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列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上限），基石投資者將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為179,032,700股。下表反映了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的持股比例。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估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估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估發售股份 的 概約百分比	估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估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估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估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估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36.45%	2.40%	31.70%	2.37%	31.70%	2.37%	27.56%	2.35%

按照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53.40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列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基石投資者將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為183,333,100股。下表反映了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的持股比例。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估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估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估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估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估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估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估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估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37.25%	2.45%	32.39%	2.43%	32.39%	2.43%	28.17%	2.40%

## 基石投資者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52.00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列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下限)計算，基石投資者將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為187,865,500股。下表反映了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的持股比例。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估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估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估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估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估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估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估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估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38.17%	2.51%	33.19%	2.49%	33.19%	2.49%	28.86%	2.46%

我們相信，基石配售表明了基石投資者對本公司及其業務前景充滿信心，且基石配售將有助於提升本公司的形象。本公司在日常營運過程中透過本集團的業務網絡或透過本公司全球發售的業務夥伴／整體協調人的介紹結識各基石投資者。

基石配售將構成國際發售的一部分，且除另行取得聯交所同意外，基石投資者(以及對於通過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認購我們的發售股份的基石投資者而言，該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及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將不會認購全球發售中的任何發售股份(除根據基石投資協議外)。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以及對於通過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認購我們的發售股份的基石投資者而言，該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將在所有方面與本公司全球發售後已發行的已繳足H股具有同等地位，並將根據上市規則第8.08條計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基石投資者或其緊密聯繫人將不會因彼等的基石投資而於本公司擁有任何董事會席位；且概無基石投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將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除了保證按最終發售價獲分配相關發售股份外，相比其他公眾股東，基石投資者根據其各自的基石投資協議並無擁有任何優先權利。本公司與基石投資者之間不存在任何補充安排或協議，而且除了保證按最終發售價獲分配相關股份外，遵循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所載的原則，也並不存在因或就上市而給予基石投資者的任何直接或間接利益。

---

## 基石投資者

---

在基石投資者中，Foresight Funds、UBS AM Singapore、大家人壽、Enreal AM及Jump Trading為本公司現有少數股東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聯交所已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0.04條的規定，並根據上市規則附錄F1第5(2)段同意准許國際發售中向若干現有少數股東配售H股。更多詳情請參閱「豁免與免除－現有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認購H股」一節。除另行披露外，就本公司所知，各基石投資者（以及對於通過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認購我們的發售股份的基石投資者而言，指各有關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i)並無就有關收購、出售、投票或對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的其他處置方面，慣常聽取本公司、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最大股東集團、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其各自任何子公司或其各自緊密聯繫人的指示；(ii)並非由本公司或任何董事、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最大股東集團、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子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提供資金；及(iii)獨立於其他基石投資者、本集團、我們的關連人士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且並非本集團的現有股東或緊密聯繫人。此外，據本公司所知，各基石投資者相互獨立並作出獨立投資決策。

就整體協調人所深知，並基於基石投資者及／或其緊密聯繫人截至本招股章程日期的指示性投資興趣，若干基石投資者（包括UBS AM Singapore、Splendor Achieve、HCEP、CPE Investment、大家人壽、Enreal AM、Jump Trading、MY Asian Opportunities、Athos Capital及Pamalican）及／或其緊密聯繫人作為承配人參與國際發售及於全球發售中認購額外發售股份。本公司將根據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尋求聯交所的同意及／或豁免，以允許基石投資者及／或其緊密聯繫人作為承配人參與國際發售。該等基石投資者及／或其聯繫人是否會於國際發售下單及於國際發售中向該等投資者（作為承配人）進行分配均不確定，須視乎該等投資者的最終投資決定以及全球發售的條款和條件而定。

經各基石投資者確認，根據基石配售進行的認購將通過其內部財務資源、其股東的財務資源或代投資者管理的資產（倘基石投資者為基金經理或投資經理）撥付，且具有充裕的資金來結算根據基石配售進行的相應投資。各基石投資者確認，已取得有關基石配售的所有必要批准且基石配售相關事宜無須任何證券交易所（若相關）的特別批准。



## 基石投資者

基石投資者已同意於本公司H股開始於聯交所買賣前支付認購的相關發售股份款項。倘出現交付延誤的情況，可能受到延誤交付影響的所有基石投資者已同意，其仍須於上市前支付相關發售股份款項。

基石投資者（及對於通過合格境內投資者認購發售股份的基石投資者，為合格境內投資者）可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可能受到國際發售與香港公開發售之間發售股份的重新分配的影響。倘香港公開發售中對H股的總需求屬於本招股章程中「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載的情況，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本公司及整體協調人可全權（並無責任）按比例減少基石投資者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可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待分配予基石投資者的發售股份的實際數目詳情，將於本公司於2024年9月16日（星期一）或前後刊發的分配結果公告中披露。

### 基石投資者

下表載列基石配售的詳情：

基石投資者	認購金額	發售 股份數目 <sup>(1)</sup>	假設發售價為每股H股52.00港元（即發售價範圍的下限）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佔發售 股份概約 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本概約 百分比	佔發售 股份概約 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本概約 百分比	佔發售 股份概約 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本概約 百分比	佔發售 股份概約 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本概約 百分比	
	(百萬美元)										
中遠海運控股（香港） 有限公司 （「中遠海運（香港）」）...	281.20 <sup>(2)</sup>	42,162,500	8.57%	0.56%	7.45%	0.56%	7.45%	0.56%	6.48%	0.55%	
UBS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td.（「UBS AM Singapore」）.....	100.00	14,993,800	3.05%	0.20%	2.65%	0.20%	2.65%	0.20%	2.30%	0.20%	

## 基石投資者

假設發售價為每股H股52.00港元(即發售價範圍的下限)

基石投資者	認購金額	發售 股份數目 <sup>(1)</sup>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佔發售 股份概約 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本概約 百分比	佔發售 股份概約 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本概約 百分比	佔發售 股份概約 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本概約 百分比	佔發售 股份概約 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本概約 百分比
	(百萬美元)									
中國國有企業結構調整 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國調基金二期」).....	96.19 <sup>(2)</sup>	14,423,000	2.93%	0.19%	2.55%	0.19%	2.55%	0.19%	2.22%	0.19%
Golden Link Worldwide Limited (「Golden Link」).....	99.00	14,844,100	3.02%	0.20%	2.62%	0.20%	2.62%	0.20%	2.28%	0.19%
Splendor Achieve Limited (「Splendor Achieve」)...	100.04 <sup>(3)</sup>	15,000,000	3.05%	0.20%	2.65%	0.20%	2.65%	0.20%	2.30%	0.20%
Supercluster Universe Limited (「Supercluster Universe」).....	100.00	14,993,800	3.05%	0.20%	2.65%	0.20%	2.65%	0.20%	2.30%	0.20%
HCEP Master Fund (「HCEP」).....	50.00	7,496,900	1.52%	0.10%	1.32%	0.10%	1.32%	0.10%	1.15%	0.10%
睿遠全球睿選 – Global Superior Choice Series Fund 1 SP (「GSC Fund 1」) 及睿遠全球睿選 – Vision Fund 1 SP (「Vision Fund 1」, 統稱「睿遠基 金」).....	50.02 <sup>(2)</sup>	7,500,000	1.52%	0.10%	1.33%	0.10%	1.33%	0.10%	1.15%	0.10%
CPE Investment XVI Limited (「CPE Investment」)...	50.00	7,496,900	1.52%	0.10%	1.32%	0.10%	1.32%	0.10%	1.15%	0.10%
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大家人壽」).....	50.00	7,496,900	1.52%	0.10%	1.32%	0.10%	1.32%	0.10%	1.15%	0.10%

## 基石投資者

假設發售價為每股H股52.00港元(即發售價範圍的下限)

基石投資者	認購金額	發售 股份數目 <sup>(1)</sup>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估發售	估已發行	估發售	估已發行	估發售	估已發行	估發售	估已發行
			股份概約	股本概約	股份概約	股本概約	股份概約	股本概約	股份概約	股本概約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百萬美元)										
Metazone Link (HK) Limited (「Metazone」) . . . . .	50.00	7,496,900	1.52%	0.10%	1.32%	0.10%	1.32%	0.10%	1.15%	0.10%
Enreal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Enreal AM」) . . . . .	35.00	5,247,800	1.07%	0.07%	0.93%	0.07%	0.93%	0.07%	0.81%	0.07%
Vanguard Focus Limited (「Vanguard Focus」) . . . . .	15.00	2,249,000	0.46%	0.03%	0.40%	0.03%	0.40%	0.03%	0.35%	0.03%
中郵理財有限責任公司(「中 郵理財」) . . . . .	28.50	4,273,200	0.87%	0.06%	0.76%	0.06%	0.76%	0.06%	0.66%	0.06%
Jump Trading Pacific Pte. Ltd. (「Jump Trading」) . . . . .	50.00	7,496,900	1.52%	0.10%	1.32%	0.10%	1.32%	0.10%	1.15%	0.10%
MY Asian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 L.P. (「MY Asian Opportunities Fund」) . . . . .	38.00	5,697,600	1.16%	0.08%	1.01%	0.08%	1.01%	0.08%	0.88%	0.07%
Athos Capital Limited (「Athos Capital」) . . . . .	30.00	4,498,100	0.91%	0.06%	0.79%	0.06%	0.79%	0.06%	0.69%	0.06%
Pamalican Fund Ltd (「Pamalican」) . . . . .	30.00	4,498,100	0.91%	0.06%	0.79%	0.06%	0.79%	0.06%	0.69%	0.06%
總計 . . . . .	<u>1,252.95</u>	<u>187,865,500</u>	<u>38.17%</u>	<u>2.51%</u>	<u>33.19%</u>	<u>2.49%</u>	<u>33.19%</u>	<u>2.49%</u>	<u>28.86%</u>	<u>2.46%</u>

## 基石投資者

假設發售價為每股H股53.40港元(即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

基石投資者	認購金額	發售 股份數目 <sup>(1)</sup>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估發售 股份概約 百分比	估已發行 股本概約 百分比	估發售 股份概約 百分比	估已發行 股本概約 百分比	估發售 股份概約 百分比	估已發行 股本概約 百分比	估發售 股份概約 百分比	估已發行 股本概約 百分比		
	(百萬美元)											
中遠海運(香港).....	281.20 <sup>(2)</sup>	41,057,100	8.34%	0.55%	7.25%	0.54%	7.25%	0.54%	6.31%	0.54%		
UBS AM Singapore .....	100.00	14,600,700	2.97%	0.20%	2.58%	0.19%	2.58%	0.19%	2.24%	0.19%		
國調基金二期.....	96.19 <sup>(2)</sup>	14,044,900	2.85%	0.19%	2.48%	0.19%	2.48%	0.19%	2.16%	0.18%		
Golden Link .....	99.00	14,454,900	2.94%	0.19%	2.55%	0.19%	2.55%	0.19%	2.22%	0.19%		
Splendor Achieve .....	102.73 <sup>(3)</sup>	15,000,000	3.05%	0.20%	2.65%	0.20%	2.65%	0.20%	2.30%	0.20%		
Supercluster Universe .....	100.00	14,600,700	2.97%	0.20%	2.58%	0.19%	2.58%	0.19%	2.24%	0.19%		
HCEP .....	50.00	7,300,300	1.48%	0.10%	1.29%	0.10%	1.29%	0.10%	1.12%	0.10%		
睿遠基金.....	50.02 <sup>(2)</sup>	7,303,300	1.48%	0.10%	1.29%	0.10%	1.29%	0.10%	1.12%	0.10%		
CPE Investment .....	50.00	7,300,300	1.48%	0.10%	1.29%	0.10%	1.29%	0.10%	1.12%	0.10%		
大家人壽.....	50.00	7,300,300	1.48%	0.10%	1.29%	0.10%	1.29%	0.10%	1.12%	0.10%		
Metazone .....	50.00	7,300,300	1.48%	0.10%	1.29%	0.10%	1.29%	0.10%	1.12%	0.10%		
Enreal AM .....	35.00	5,110,200	1.04%	0.07%	0.90%	0.07%	0.90%	0.07%	0.79%	0.07%		
Vanguard Focus .....	15.00	2,190,100	0.45%	0.03%	0.39%	0.03%	0.39%	0.03%	0.34%	0.03%		
中郵理財.....	28.50	4,161,100	0.85%	0.06%	0.74%	0.06%	0.74%	0.06%	0.64%	0.05%		
Jump Trading .....	50.00	7,300,300	1.48%	0.10%	1.29%	0.10%	1.29%	0.10%	1.12%	0.10%		
MY Asian Opportunities												
Fund .....	38.00	5,548,200	1.13%	0.07%	0.98%	0.07%	0.98%	0.07%	0.85%	0.07%		
Athos Capital .....	30.00	4,380,200	0.89%	0.06%	0.77%	0.06%	0.77%	0.06%	0.67%	0.06%		
Pamalican .....	30.00	4,380,200	0.89%	0.06%	0.77%	0.06%	0.77%	0.06%	0.67%	0.06%		
總計 .....	<u>1,255.65</u>	<u>183,333,100</u>	<u>37.25%</u>	<u>2.45%</u>	<u>32.39%</u>	<u>2.43%</u>	<u>32.39%</u>	<u>2.43%</u>	<u>28.17%</u>	<u>2.40%</u>		



下文所載有關基石投資者的資料乃由基石投資者就基石配售提供。

### 中遠海運(香港)

中遠海運(香港)是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中遠海控」)的全資子公司,其由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控制。中遠海控在香港聯交所(股票代號:1919)和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代號:601919)兩地上市。中遠海控目前定位於以集裝箱航運為核心的全球數字化供應鏈運營和投資平台,是承擔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加快打造世界一流航運科技企業」願景目標的核心公司,致力為客戶提供「集裝箱航運+港口+相關物流服務」的全鏈路解決方案。

### UBS AM Singapore

UBS AM Singapore是一家於1993年12月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它已與本公司和聯席保薦人簽訂了基石投資協議,作為投資經理的委託人並代表以下基金進行投資:(i) UBS (LUX) EQUITY FUND – GREATER CHINA (USD); (ii) UBS (LUX) EQUITY FUND – CHINA OPPORTUNITY (USD); (iii) UBS (HK) FUND SERIES – CHINA OPPORTUNITY EQUITY (USD); (iv) UBS (LUX) EQUITY SICAV – ALL CHINA (USD); (v) UBS (LUX) KEY SELECTION SICAV – CHINA ALLOCATION OPPORTUNITY (USD)。概無單一最終實益擁有人於該等基金中持有30%或以上權益。

UBS AM Singapore是UBS Asset Management AG(「**UBS Asset Management**」)的全資子公司,UBS Asset Management是一家投資管理公司,由UBS Group AG全資擁有,UBS Group AG是一家根據瑞士法律組建的公司,向投資者發行普通股。UBS Group AG的股票在瑞士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UBSG)和紐約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UBS)上市。UBS Asset Management是UBS Group AG的一個業務部門,作為專門的資產管理業務運營,其所有投資決策均具有獨立性。UBS Asset Management是一家全球性的大型多元化資產管理公司,業務遍及23個市場。UBS Asset Management提供所有主要傳統和另類資產類別的投資能力和風格,並為機構、批發中介機構及其全球財富管理客戶提供諮詢支持。截至2024年6月30日,UBS Asset Management在全球管理的投資資產總額達1.7萬億美元。UBS AM Singapore認購投資者股份無需獲得UBS AM Singapore股東和紐約證券交易所的批准。

### 國調基金二期

國調基金二期是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由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資委」）間接地最終實際擁有控制權。中國誠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家國資委控制的公司，持有國調基金二期的約35.29%股權。中國誠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誠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國調基金二期的管理人，負責基金管理和執行事務。國調基金二期以私募基金從事股權投資、投資管理、資產管理等業務，註冊資本為人民幣627億元。

國調基金二期對本公司的投資將通過中國的QDII計劃完成。

### Golden Link

Golden Link是一家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由比亞迪（香港）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比亞迪（香港）有限公司是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比亞迪」）的全資子公司。比亞迪是一家總部位於深圳的公司，主要從事以新能源汽車為主的汽車業務，手機部件及組裝業務，二次充電電池及光伏業務。比亞迪在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代號：002594）和香港聯交所（股票代號：1211）上市。美的集團與比亞迪建立了業務合作關係，美的集團向比亞迪提供中央空調、庫卡機器人等產品，而比亞迪則向美的集團提供IGBT等產品。概無單一最終實益擁有人持有Golden Link 30%或以上的權益。

### Splendor Achieve

Splendor Achieve為楊紹鵬先生間接全資擁有。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楊紹鵬先生為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海豐國際」）的控股股東及終身名譽主席，並且為海豐國際的前執行董事及董事局主席直至其於2024年3月退任。海豐國際於香港聯交所（股票代號：1308）上市，主營航運及綜合物流業務。海豐國際按運力在全球集裝箱航運企業中排名第13名，貿易航線及陸上的物流網絡遍佈亞洲區的84個主要港口。海豐國際致力於打造海陸一體化服務價值鏈，成為世界級綜合物流服務解決方案提供者。

## Supercluster Universe

Supercluster Universe Limited是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是Boyu Capital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的受控子公司。Boyu Capital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是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是由Boyu集團成員Boyu Capital Management (Singapore) Pte. Ltd.管理的投資基金。Boyu為科技、醫療健康、消費和企業服務等領域的領先企業和創業者提供成長和變革型資本。概無單一投資者持有Supercluster Universe Limited 30%或以上的權益。

## HCEP

HCEP是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HCEP的基金管理人為HCEP Management Limited，而HCEP Management Limited則由HCEP Management Holding Limited全資擁有。HCEP為投資基金，主要目的為進行與中國相關的股權投資。HCEP Management Limited於2020年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概無參與股東持有HCEP 30%或以上的股份。

## 睿遠基金

GSC Fund 1及Vision Fund 1，統稱睿遠基金，均為睿遠全球睿選的子基金。睿遠全球睿選於2016年10月17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睿遠基金現由睿遠基金(香港)有限公司(「睿遠香港」)全權酌情管理。睿遠香港是睿遠基金管理公司的全資子公司。睿遠香港於2022年4月26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並自2023年3月24日起為可從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睿遠基金管理公司為睿遠基金之投資顧問，為一間上海資產管理公司且由陳光明先生創立。概無任何有限合夥人或普通合夥人的最終實益擁有人持有睿遠基金超過30%的權益。

## CPE INVESTMENT

CPE Investment是一家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商業公司，其主要業務活動是投資控股。該公司由CPE Global Opportunities Fund II, L.P.(「CPE GOF II」)全資擁有，CPE GOF II是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成立註冊的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CPE GOF II的普通合夥人是CPE GOF GP Limited，CPE GOF GP Limited是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CPE GOF GP Limited由CPE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直接全資擁有，而後者由CPE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II Limited全資擁有，這兩家公司都是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CPE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II Limited由若干自然人股東擁有，且無自然人股東控制CPE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II Limited。CPE GOF II的投資者包括企業投資者和創業投資者。概無任何有限合夥人或普通合夥人的最終實益擁有人持有CPE Investment超過30%的權益。



### 大家人壽

大家人壽是大家保險集團旗下專業壽險子公司，大家保險集團由中國保險保障基金有限責任公司最終控制。大家人壽成立於2010年6月，總部設在北京，企業類型為股份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7.9億元。大家人壽主要經營人壽保險、健康保險、意外傷害保險等各類人身保險業務、上述業務的再保險業務以及經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批准的其他業務。大家人壽目前已開業的省級分公司共計19家。

### Metazone

Metazone是TCL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TCL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是業務遍及全球的大型家電和消費電子集團之一。李東生先生為TCL實業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及最終實益擁有人。

### Enreal AM

Enreal AM是一家在香港成立的持牌法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在香港開展第9類受規管活動，並擔任Enreal China Master Fund和Forreal China Value Fund的投資經理。這兩隻基金專注於投資中國的技術驅動型機會。具體而言，它們投資於香港／中國大陸股票市場以及美國存託股份，主要覆蓋的行業包括TMT、先進製造、消費和醫療保健等。持有30%或以上權益的Enreal China Master Fund及Forreal China Value Fund的最終實益擁有人是一家全球機構投資者而非個人投資者。

### Vanguard Focus

Vanguard Focus是一家於2020年6月8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商業公司。它是IDG資本的投資控股公司。Vanguard Focus由IDG資本的一名高級管理人員全資擁有，該高級管理人員獨立於本公司。IDG資本於1992年創立，是將外國風險投資基金引入中國的先行者。在其30多年的營運歷程中，IDG資本將全球投資視角與本土投資管理經驗進行融合，而其經驗豐富的團隊對中國市場有深刻洞察，亦與眾多有成就的企業家及有影響力的商業領袖密切聯繫。

### 中郵理財

中郵理財成立於2019年12月18日，註冊資本人民幣80億元，由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58)100%持股，由中國郵政集團有限公司最終控制。公司經營範圍：面向不特定社會公眾公開發行理財產品，對受託的投資者財產進行投資和管理；面向合格投資者非公開發行理財產品，對受託的投資者財產進行投資和管理；理財顧問和諮詢服務等。中郵理財堅持規模、質量、效益均衡發展，以打造核心競爭力為目標，深化投研、營銷、內控、運營改革和數字化轉型，不斷提升理財業務規範化、專業化、市場化發展水平。

中郵理財將透過中國的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計劃投資總值28.5百萬美元於公司，其中將透過興證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其為擁有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資格的資產管理經理)，代表中郵理財以發售價格認購我們總額為相當於7.5百萬美元的港元的發售股份，而剩餘的21百萬美元則透過其他中國的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計劃進行投資。

### Jump Trading

Jump Trading隸屬於Jump Trading集團。Jump Trading集團成立於1999年，是全球最大的金融交易集團之一。Jump Trading集團總部位於芝加哥，在芝加哥、紐約、倫敦、香港、上海、新加坡以及其他主要金融中心設有辦事處。作為其投資活動的一部分，Jump Trading集團資本市場投資團隊通過股權融資參與和投資優質公司，憑藉公司一流的執行力和強大的公司治理政策進行戰略投資。資本市場投資團隊位於香港並由經驗豐富的投資專業人士組成，重點關注和理解公司基本面。該團隊專注於亞太地區並進行廣泛投資。概無任何有限合夥人或普通合夥人的最終實益擁有人持有Jump Trading超過30%的權益。

### MY Asian Opportunities Fund

MY Asian Opportunities Fund是在開曼群島成立的基金，由MY.Alpha Management HK Advisors Limited(「MY.Alpha」)管理。MY.Alpha總部位於香港，代表機構、捐贈基金、基金會、基金中的基金、富裕個人及其家庭管理資產。該基金的投資策略是採用催化劑驅動、以基本價值投資法投資於亞洲公司，並提供相對獨立於整體市場回報的持續及卓越的風險調整後投資回報。就實益所有權而言，概無任何單一投資者持有MY Asian Opportunities Fund 30%或以上的權益。

### Athos Capital

Athos Capital擔任Athos Asia Event Driven Master Fund、New Holland Tactical Alpha Fund LP以及BlueHarbour MAP I LP的投資管理人。Athos Capital代表全球機構投資者管理資產，包括主權財富基金、大學捐贈基金、基金會及家族辦公室。Athos Capital於2011年成立，進行多種投資策略，從而為其客戶提供優越及可持續的長期回報。Athos Capital由Matthew Love Moskey先生及Friedrich Bela Schulte-Hillen先生全資擁有，彼等亦為Athos Capital的兩位負責人。

### Pamalican

Pamalica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是Pamalican的投資經理，擁有一支由13名專業人員組成的投資和運營團隊。Pamalican是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Pamalica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代表全球機構投資者管理著約10億美元的總資產，並奉行多種投資策略，以期為客戶提供卓越和可持續的長期回報。Pamalica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持有證監會頒發的資產管理受監管活動執照(CE：BUT781)，並且是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豁免報告顧問(CRD：331819)。概無任何最終實益擁有人持有Pamalican超過30%的權益。

### 完成條件

各基石投資者或各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如適用)於各基石投資協議項下的認購發售股份的責任須待滿足(其中包括)以下完成條件後方可作實：

- (a)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的承銷協議已於不遲於承銷協議訂明的時間及日期訂立、生效及成為無條件(根據彼等各自的原有條款或經訂約方同意其後作出修改或豁免)，且上述承銷協議均未被終止；
- (b) 本公司已與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全球發售承銷商)協定發售價；
- (c)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已批准H股(包括基石投資者認購的H股)上市及買賣以及其他適用的豁免及批准，而有關批准、許可或豁免於H股在聯交所開始買賣前並無被撤回；

- (d) 概無任何政府機關實施或頒佈法律，禁止完成全球發售或各基石投資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且概無主管司法管轄區的法院頒令或禁令阻止或禁止完成該等交易；及
- (e) 相關基石投資者根據各自的基石投資協議作出的確認、聲明、保證、承諾及確認在所有方面均屬準確及真實，且並無誤導成分，且相關基石投資者並無嚴重違反該基石投資協議。

### 基石投資者限制

各基石投資者已同意，其將不會，且將促使其聯屬人士不會於自上市日期（包括當天）起計六個月期間（「**禁售期**」）內任何時間直接或間接以任何方式出售其根據相關基石投資協議購買的任何發售股份或於持有該等發售股份的任何公司或實體的任何權益，惟在若干受限情況下則除外，如轉讓予其任何全資子公司，而該全資子公司將受與該基石投資者相同的義務所約束（包括禁售期限制）。

## 未來發展計劃和募集資金用途

### 未來發展計劃

有關我們未來發展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戰略」章節。

### 募集資金用途

我們將收取的全球發售募集資金淨額（經扣除倘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我們將就全球發售已付及應付的承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將為：

募集資金淨額（倘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募集資金淨額（百萬港元）	
	(a) 假設發售量 調整權未獲行使	(b) 假設發售量 調整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發售價為每股H股52.00港元（即最低發售價）.....	25,289	29,096
假設發售價為每股H股53.40港元 （即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	25,972	29,882
假設發售價為每股H股54.80港元（即最高發售價）.....	26,656	30,701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經扣除相關承銷佣金後，我們將從行使超額配股權獲得的額外募集資金淨額將為：

超額配股權的額外募集資金淨額（倘悉數行使）：

	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的 額外募集資金淨額（百萬港元）：	
	(a) 假設發售量 調整權未獲行使	(b) 假設發售量 調整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發售價為每股H股52.00港元（即最低發售價）.....	3,808	4,379
假設發售價為每股H股53.40港元 （即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	3,910	4,497
假設發售價為每股H股54.80港元（即最高發售價）.....	4,013	4,582

## 未來發展計劃和募集資金用途

假設發售價為每股H股53.40港元（即發售價範圍每股H股52.00港元至54.80港元的中位數）及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基於我們的發展策略，我們計劃的全球發售募集資金用途及金額具體如下：

	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 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期間	2025年 1月1日 至2025年 12月31日 止期間	2026年 1月1日 至2026年 12月31日 止期間	2027年 1月1日 之後	總計 (百萬港元)	佔總額 的概約 百分比
全球研發投入.....	30%	30%	40%	-	5,194	20%
智能製造體系及供應鏈 管理的升級.....	25%	20%	25%	30%	9,090	35%
完善全球分銷渠道和 銷售網絡，以及提高 自有品牌的海外 銷售.....	23%	30%	30%	17%	9,090	35%
運營資金及一般公司 用途.....	20%	25%	25%	30%	2,597	10%
總計.....	<u>25%</u>	<u>26%</u>	<u>30%</u>	<u>19%</u>	<u>25,972</u>	<u>100%</u>

- 募集資金淨額的約20%，或約5,194百萬港元，預期在未來一至三年將用於我們的全球科技研發，包括(i)專注於長期基礎技術研究的「研究一代」；(ii)專注於產品平台創新項目的「儲備一代」，以支持下一代產品開發；及(iii)專注於具有明確市場需求產品開發項目的「開發一代」。我們將擴大全球研發團隊的規模，透過提供具備競爭力的薪資，吸引和挽留擁有高學歷及深厚行業經驗的研發人才。我們計劃在全球招募1,000至1,500名研發人才，預計其中900至1,350名人員將擁有具有碩士或以上學位及／或資格，150至225名人員將在海外招募。該等人才踏足的主要相關研究領域包括流體及固體力學、熱力學、材料技術、醫療保健、噪聲技術及電磁技術等。我們

也將進一步擴展全球研發中心的佈局，以強化產品本土化開發的能力。具體而言，我們主要將研發資金用於以下領域：

- 募集資金淨額的約10%，或約2,597百萬港元，預期用於新產品的研發及已有產品的升級換代：
  - 智能家居業務的研發投入主要用於開發更智能、高端和綠色環保的產品，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方面：(i)提升不同品類家電產品的環境感知(包括視覺、聲音、溫度、力度等不同方面)和分析能力，使電器能夠更智能自動和高效地執行其功能(例如溫度調節、清潔、烹飪等)；(ii)持續完善專有的智能家居核心控制終端，旨在加深各類家用電器的融合；(iii)提升基於AI賦能的用戶交互技術，以優化智能家居業務的用戶體驗；及(iv)改善節能減排和採用環保物料，以達至低碳的整體目標。上述技術的研發有助於我們提供更智能化、一體化以及節能的家電，從而提升我們的產品競爭力和實現產品結構的持續高端化。這一切將能進一步提高我們的市場份額和收入。
  - 在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領域，我們將持續加大對核心前沿技術的研發，完善產品矩陣，並通過不斷升級硬件和軟件控制系統，提升產品性能：
    - 我們將升級硬件性能，例如在智能建築科技領域，我們將持續開發能源效益更高、性能更優、可靠性更強的中央空調、電梯和能源管理系統等產品，以進一步拓寬我們的產品供應和確保我們產品的功能和質量能達到國際領先水平。我們還將繼續順應「碳中和」等重要行業趨勢，從而贏得大量工業和商業客戶的認可，以進一步增加市場份額和收入。

- 我們將持續完善我們的數字軟件平台，例如繼續升級iBUILDING數字化平台，使其能廣泛的接通不同器械設備，加強其對建築的整體控制，提供更完善的一體化建築管理解決方案。我們亦將持續升級我們的「美擎」工業互聯網平台，借助其提供整合庫卡集團、智能建築科技、工業技術等諸多業務板塊的綜合性解決方案，賦能工業客戶的全鏈路數字化轉型。上述軟件和平台的研發將有助於提高我們產品的相關附加價值，提升利潤率。同一數字平台上可以連接不同業務板塊也為我們提供交叉銷售的機會，加快收入增長。
- 募集資金淨額的約10%，或約2,597百萬港元，預期將用於中長期研發，包括(i)如聲學、材料技術、熱力學、流體力學及固體力學等領域的基礎性研究；及(ii)如下一代儲能技術、機器人與相關核心零部件、先進的醫療診斷和影像技術及智能生產技術等前沿科技，旨在為未來潛在的革命性創新產品做好長期技術儲備，確保我們的領先地位。
- 募集資金淨額的約35%，或約9,090百萬港元，預期在未來一至四年將用於智能製造體系及供應鏈管理升級的持續投入：
  - 募集資金淨額的約20%，或約5,194百萬港元，預期將用於拓展海外產能：
    - 具體而言，我們將結合自主資本開支、合資企業投資和收購等方式，在大型家電市場或歐洲、拉美、非洲、印度及東南亞等極具增長潛力的市場擴大產能，提升海外生產規模及質量，以滿足當地客戶對於我們智能家居業務和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需求。



---

## 未來發展計劃和募集資金用途

---

- 下表為我們的主要規劃生產基地非詳盡的清單：

投入商業生產的預期時間	地理位置	主要產品
<b>智能家居業務</b>		
2024年 .....	印度	廚房電器
2024年 .....	印度尼西亞	家用空調
2024年 .....	巴西	冰箱、洗衣機
2025年 .....	印度尼西亞	冰箱、洗衣機
2025年 .....	泰國	冰箱
2026年 .....	埃及	洗衣機
<b>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b>		
2024年 .....	意大利	熱泵
2025年 .....	泰國	商用空調

- 智能家居業務和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的生產基地在產能全面提升時，預計年產值合共約為人民幣120億元。
- 隨著生產產品的產能擴大，我們亦會擴建零部件製造中心、原材料採購中心等，從而提高海外市場的本地化供應比例，進而提升供應鏈的穩定性和效率。
- 募集資金淨額的約15%，或約3,896百萬港元，預期將用於提升我們的製造基礎設施及供應鏈的數智化水平：
  - 募集資金淨額的約10%，或約2,597百萬港元，將用於提升製造基礎設施水平。我們最終目標是要實現工業設計、製造和質量檢測的全面自動化、數字化和智能化。為此，我們將持續推動更多製造流程的數字化，實現線上的實時監控及分析。我們通過數據洞察，持續優化製造模式及流程，從而提高效率。此

---

## 未來發展計劃和募集資金用途

---

外，為維持長期高水平的生產力及盈利能力，我們計劃提高生產線的自動化率。整體而言，我們將以「燈塔工廠」為基準，不斷升級集團內不同的廠房。我們將投資提升靈活、精益製造系統，以快速靈活地應對日新月異的客戶需求。

- 募集資金淨額的約5%，或約1,299百萬港元，將用於提升供應鏈管理的數智化水平。我們將不斷向更多供應商推廣我們的集成供應鏈(ISC)管理體系，並豐富集中採購的原材料類別，以進一步提升供應效率、降低採購成本。
- 募集資金淨額的約35%，或約9,090百萬港元，預期在未來一至五年將用於完善全球分銷渠道和銷售網絡，以及提高自有品牌的海外銷售：
  - 募集資金淨額的約20%，或約5,194百萬港元，預期將用於在海外市場建立及增強我們的品牌及產品組合：
    - 募集資金淨額的約8%，或約2,078百萬港元，將用於加大自有品牌及產品在社交媒體上的推廣及營銷力度，並與國際知名關鍵意見領袖(KOL)進行更廣泛的合作。
    - 募集資金淨額的約12%，或約3,117百萬港元，將用於投資或收購與我們智能家居業務和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相關的目標(如有)。該等目標應具有(i)深厚的品牌價值，例如尤其是歐美的若干海外中高端家電及商用空調品牌；(ii)與我們的產品組合形成互補，如與智能家居業務相關的西式廚電及與商業及工業解決方案相關的客梯及熱泵等；及(iii)海外市場龐大的銷售渠道和優質客戶群。關於潛在目標的規模，我們將考慮年收入超過一億美元的收購目標。同時，潛在目標預期具備扎實的營運和財務紀錄，具有優秀的內控體系及合規履歷，且超過5年的運營歷史。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2023年，全球有超過500個符合要求的潛在目標。我們將繼續物色符合我們標準的潛在收購目標。

---

## 未來發展計劃和募集資金用途

---

- 募集資金淨額的約15%，或約3,896百萬港元，預期將用於擴大及升級全球銷售網絡：
  - 募集資金淨額的約5%，或約1,299百萬港元，預期將用於持續升級我們的「美雲銷」平台，以準確有效地追蹤我們經銷商和零售商的銷售情況。我們也將為經銷商和零售商提供更先進的數字工具，賦能他們提高門店的運營效率及營銷效率。
  - 募集資金淨額的約10%，或約2,597百萬港元，預期將用於持續擴展和升級海外市場的銷售網絡。具體的措施包括建立更大的海外銷售團隊，拓展高端品牌的專屬銷售和分銷渠道，在海外市場建立更多體驗門店，搭建和完善自營電商平台等。
- 募集資金淨額的約10%，或約2,597百萬港元，預期將用於運營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倘發售價定為指示發售價範圍的最高發售價或最低發售價，則全球發售募集資金淨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約683百萬港元。倘我們上調或下調發售價以將最終發售價定為高於或低於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我們將按比例增加或減少分配作上述用途的募集資金淨額。

倘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完全獲行使，我們將獲得額外募集資金淨額(i)8,627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為每股H股54.80港元，即最高發售價)，(ii)8,407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為每股H股53.40港元，即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及(iii)8,186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為每股H股52.00港元，即最低發售價)。

倘全球發售募集資金淨額(包括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募集資金淨額)高於或低於預期，我們將按比例分配作上述用途的募集資金淨額。

我們只會在被認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前提下，才會將毋須立即用作上述用途的全球發售募集資金淨額存入持牌商業銀行及／或授權金融機構(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或其他司法轄區的適用法律及法規)的短期計息賬戶。在此情況下，我們將會遵守上市規則的適當披露規定。

## 香港承銷商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  
UBS AG Hong Kong Branch  
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廣發証券(香港)經紀有限公司  
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富途証券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 承銷

本文件僅就香港公開發售而刊發。香港公開發售由香港承銷商有條件悉數承銷。本公司預期國際發售將由國際承銷商悉數承銷。倘因任何理由，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與本公司未能協議發售價，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且將告失效。

全球發售包括初步提呈發售24,606,8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香港公開發售與初步提呈發售467,528,300股國際發售股份的國際發售，於各情況下均可根據本文件「全球發售的架構」所述基準重新分配，並視乎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倘為國際發售)而定。

## 承銷安排及費用

### 香港公開發售

### 香港承銷協議

根據香港承銷協議，本公司根據本文件及香港承銷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按發售價提呈發售香港發售股份以供認購。

待(a)聯交所批准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包括因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H股)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且該批准並未遭撤回；及(b)香港承銷協議所載若干其他條件達成後，香港承銷商已個別但並非共同同意根據本文件

及香港承銷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促使認購人認購或其自身按他們各自的適用比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提呈發售但未獲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

香港承銷協議須待(其中包括)國際承銷協議獲簽立、成為無條件及並無根據其條款予以終止，方可作實。

#### 終止理由

倘若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發生以下任何事件，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承銷商)有權全權酌情決定通知本公司實時終止香港承銷協議：

- (a) 下列各項發生、出現、存在或生效：
- (i) 涉及或影響香港、中國、美國、英國、歐盟(或其任何成員國)、新加坡、德國、荷蘭、日本或與本集團有關的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各稱為「**相關司法轄區**」，統稱「**相關司法管轄區**」)且性質為不可抗力的任何事件或一連串事件(包括但不限於任何政府行動、當地、全國、地區或國際宣佈進入緊急狀態或宣戰、災難、危機、疫症、流行病、疾病(包括但不限於COVID-19、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徵(SARS)、豬流感或禽流感、H5N1、H1N1、H7N9、埃博拉病毒、中東呼吸綜合症及該等相關／變種疾病)爆發、升級、不利突變或惡化、全面制裁、經濟制裁、罷工、勞資糾紛、停工、其他工業行動、火災、爆炸、水災、地震、海嘯、火山爆發、內亂、叛亂、暴動、公眾騷亂、戰爭、敵對事件爆發或升級(不論是否宣戰)、天災、恐怖主義活動(無論是否有人聲稱對此負責)、政府運作癱瘓、運輸中斷或延誤)；
  - (ii) 涉及或影響任何相關司法管轄區的任何地方、國家、地區或國際金融、經濟、政治、軍事、工業、法律、財政、監管、貨幣、信貸或市場事宜或狀況、股本證券或外匯管制或任何貨幣或交易結算系統或其他金融市場(包括但不限於股票及債券市場、貨幣及外匯市場以及同業及信貸市場的狀況)出現任何變動或涉及預期變動的發展，或可能導致變動或發展或預期變動或發展的任何事件或情況或一連串事件；

- (iii) 全面中止、暫停或限制聯交所、紐約證券交易所、納斯達克全球市場、倫敦證券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東京證券交易所或新加坡證券交易所的證券買賣（包括但不限於施加或規定任何最低或最高價格限制或價格範圍）；
- (iv) 中國（由中國人民銀行實施）、香港（由財政司司長或香港金融管理局或其他主管部門實施）、紐約（美國聯邦或紐約州級別或任何其他主管部門實施）、倫敦、歐盟（或其任何成員國）或任何其他有關司法轄區（由任何有關主管部門宣佈）全面禁止商業銀行活動或任何有關司法轄區發生或遭受商業銀行活動或外匯交易或證券交收或結算服務、手續或事宜干擾；
- (v) 任何有關司法轄區發生或遭受任何法院或任何其他主管政府部門頒佈任何新法例或規例或現行法例或規例發生任何變動或涉及可能變動的發展，或其詮釋或應用發生任何變動或涉及可能變動的發展；
- (vi) 根據任何制裁法律或法規由或就任何相關司法管轄區或涉及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業務營運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間接實施全面制裁，或撤回於香港承銷協議日期存續的交易特權；
- (vii) 於任何有關司法轄區的稅項或外匯管制、貨幣匯率或外國投資規例（包括但不限於美元、港元或人民幣兌任何外幣出現貶值或港元價值與美元價值掛鈎或人民幣與任何外幣掛鈎的制度發生變動）發生或遭受任何變動或涉及可能變動的發展或修訂，或實施任何外匯管制，或影響於發售股份的投資；

- (viii) 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或上市規則或基於聯交所、中國證監會及／或證監會的任何規定或要求，除非經聯席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事先書面同意，由本公司或規定本公司刊發本招股章程、發售通函、中國證監會備案或其他有關發售股份發售及銷售的文件的補充或修訂本；
- (ix) 債權人要求償還債務或本集團任何主要子公司被下令或呈請結業或清盤或本集團任何主要子公司與其債權人達成任何債務重整協議或安排或本集團任何主要子公司訂立債務償還安排或就本集團任何主要子公司結業的任何決議案或委任臨時清算人、接管人或經理人接管本集團任何主要子公司所有或部分資產或業務或本集團任何主要子公司發生任何類似情形；
- (x) 本公司任何行政總裁、財務總監、任何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離職；
- (x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面臨、遭受或被宣判的任何訴訟、糾紛、法律程序、法律行動或索償或監管或行政調查或行動；
- (xi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任何高級管理層成員違反任何適用法例及規例，包括上市規則、公司條例、《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及中國公司法；或

(xiii) 本招股章程或中國證監會備案(或就擬認購及銷售發售股份所使用的任何其他文件或全球發售的任何方面)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或任何其他適用法例及規例(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公司條例、《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及中國證監會的相關規則)；

而在任何個別或共同發生的情況下，聯席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承銷商)全權認為：

- (1) 已經或將會或可能會對本集團整體的資產、負債、業務、一般事務、管理、前景、股東權益、利潤、虧損、盈利、償付能力、流動性狀況、資金、經營業績、狀況或情況、財務、運營或本集團的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或可能對以上方面產生潛在重大不利影響或影響的任何發展；
- (2) 已經或將會或可能對全球發售能夠順利進行或適銷性或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或發售股份的分配或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3) 導致或將導致或可能導致香港公開發售及／或國際發售或推廣全球發售或按要約相關文件(定義見下文)擬定的條款及方式交付或分派發售股份屬不明智、不適宜、不實際或無法進行；或
- (4) 已經或將會或可能將令香港承銷協議的任何部分(包括承銷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不能夠遵照其條款進行或妨礙或延遲根據全球發售或根據有關承銷處理申請及／或付款或令其變成不切實際；或

(b) 聯席保薦人及／或整體協調人注意到：

- (i) 任何載於本招股章程、聆訊後資料集、本公司正式通告、中國證監會備案及／或(其中包括)由本公司或代表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所刊發的任何通告、公告、廣告、通訊或其他文件(包括根據香港承銷協議作出的任何公告、通函、文件或其他通訊)(包括任何相關補充或修訂，



惟不含承銷商的名稱及地址) (「發售相關文件」) 的陳述於任何重大方面於作出時即為或變得失實、不正確、不準確、不完整或具有誤導或欺詐成分，或載於任何有關文件 (包括任何相關補充或修訂) 的任何估計、預測、表達的意見、意向或期望並非公平及誠實且並非以合理理由為依據或 (如適用) 以參考當時存在的事實及情況作出的合理假設為依據；

- (ii) 發生或發現任何事宜，而該等事宜倘在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發生或發現則會屬於任何發售相關文件的重大錯誤陳述或遺漏；
- (iii) 本公司在香港承銷協議或國際承銷協議 (包括其任何補充或修訂) (如適用) 中所作出的任何聲明或擔保於任何方面出現違約或存在不真實、不正確、不完整或具誤導性的事件或情況；
- (iv) 嚴重違反香港承銷協議或國際承銷協議 (包括其任何補充或修訂) (如適用) 對本公司所施加的任何責任；
- (v) 任何事件、行動或遺漏導致或可能會導致本公司根據彼等任何一方於香港承銷協議或國際承銷協議 (包括其任何補充或修訂) (如適用) 作出的彌償而須承擔任何責任；
- (vi) 本集團整體的資產、負債、業務、一般事務、管理、前景、股東權益、利潤、虧損、盈利、償付能力、流動資金狀況、資金、經營業績、狀況或情況、財務、運營或其他方面或表現出現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或任何涉及潛在的重大不利影響的發展；
- (vii) 於上市日期或之前，聯交所拒絕或並無批准根據全球發售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H股 (包括根據任何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的行使) 上市及買賣 (惟受任何適用條件限制者除外)，或已授出批准，惟該批准其後被撤回、取消、附設條件 (惟受任何適用條件限制者除外)、廢除或擱置；

- (viii) 中國證監會發出的中國證監會備案受理通知書及／或中國證監會網站上刊載的中國證監會備案結果遭撥回、撤回、廢除或無效；
- (ix) 任何人士(任何聯席保薦人除外)已撤回其同意於刊發本招股章程時以其各自登載的形式及內容加載其報告、函件及／或法律意見(視情況而定)及提述其名稱；
- (x) 本公司撤銷本招股章程(及／或就全球發售而刊發或使用的任何其他文件)；
- (xi) 本公司出於任何理由被禁止根據全球發售的條款發售、配發、發行或銷售任何發售股份(包括根據行使任何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
- (xii) 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的成員事被控可公訴罪行，或遭法例禁止或因其他理由不合資格參與一家公司的管理或擔任公司董事或任何政府、政治或監管組織對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因其職務)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展開任何調查或其他行動，或任何政府、政治或監管組織宣佈有意展開任何有關調查或採取任何有關行動；或
- (xiii) 本集團任何主要子公司被下令或呈請清盤或本集團任何主要子公司與債權人達成任何債務重整協議或安排或本集團任何主要子公司訂立債務償還安排或本集團任何主要子公司作出清盤決議或委任臨時清算人、接管人或財產接收管理人接管本集團任何主要子公司全部或部分資產或業務或本集團任何主要子公司發生任何類似事項。

#### **根據上市規則向聯交所作出的承諾**

##### **(A) 本公司的承諾**

根據上市規則第10.08條，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承諾，除(a)根據全球發售(包括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或(b)於上市規則第10.08條所規定的任何情況外，自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內，將不會行使其權力發行任何額外股份或可轉換為股份的證券(不論是否為已上市類別)，亦不會就有關發行訂立任何協議(不論有關股份或證券發行是否將於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內完成)。

(B) 最大股東組別的承諾

根據上市規則第10.07(1)條及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3章第7段，最大股東組別共同及個別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承諾，彼等不會且應促使由最大股東組別控制的登記持有人不會自本招股章程披露其持股量的參照日期起至上市日期起計滿六(6)個月當日止期間(「首六個月期間」)，直接或間接出售、訂立任何協議出售本招股章程所示其為實益擁有人的本公司任何證券(「有關證券」)或以其他方式就有關證券設立任何購股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根據上市規則第10.07(2)條註(2)訂立的真誠商業貸款或彼等根據上市規則第10.07(3)條訂立的借股安排以認可機構(定義見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為受益人而質押或押記任何有關證券作為擔保除外)。

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0.07(2)條註3，最大股東組別已共同及個別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承諾，於首六個月期間，彼等將並將促使相關登記持有人：

- (1) 倘彼等根據上市規則第10.07(2)條註(2)以認可機構(定義見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為受益人而質押或押記任何有關證券以獲得真誠商業貸款時，須立即以書面形式通知本公司有關質押或押記以及已質押或押記的有關證券數目；及
- (2) 倘其接獲承押人或承押記人的口頭或書面指示，表明將出售任何已質押或押記的證券時，須立即將有關指示以書面形式通知本公司。

當本公司從任何最大股東組別獲悉上文第(1)及(2)段所述事宜(如有)，會立即知會聯交所，並且根據當時適用的上市規則規定以公告方式披露有關事宜。

**根據香港承銷協議作出的承諾**

本公司的承諾

根據香港承銷協議，除本公司根據全球發售（包括因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發售或出售的發售股份外，自香港承銷協議日期起至上市日期後六個月（包括該日）止期間（「首六個月期間」）任何時間，本公司向各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香港承銷商及資本市場中介機構作出承諾，在未經聯席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承銷商）事先書面同意的情況下及除非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否則不得：

- (i) 對任何H股或本公司其他證券的任何法定或實益權益或上述股份或證券中的任何權益（包括但不限於可轉換為或可行使為或可交換為股份或本公司其他股本證券的證券，或附有權利獲取任何H股或本公司其他證券，或可購買任何H股或本公司其他證券的任何認股權證或其他權利或上述各項中的任何權益），進行提呈發售、配發、發行、出售、接受認購、要約配發、發行或出售、訂約或同意配發、發行或出售、出讓、按揭、押記、抵押、質押、借出、授予、同意授予或出售任何期權、認股權證、權利或合約或認購或購買、授予、同意授出或購買任何期權、認股權證、合約的權利或配發、發行或出售，或另行轉讓或出售或創立產權負擔、或同意轉讓或出售或創立產權負擔（不論是直接還是間接，有條件還是無條件）或將本公司的任何H股或其他證券存託予與發行存託憑證有關的存託人；
- (ii) 訂立任何掉期或其他安排以向他人全部或部分轉讓任何H股或本公司的其他證券的認購權或所有權（法定或實益）的任何經濟後果，或當中的任何權益或任何上述各項中的任何權益（包括但不限於任何可轉換為或交換為或可行使為股份或本公司其他股本證券的證券，或附有權利獲取任何H股或本公司其他證券的證券，或購買任何H股或本公司的其他證券的任何認股權證或其他權利任何上述各項中的任何權益）；或
- (iii) 訂立與上文第(i)或(ii)段所述任何交易具有相同經濟效果的任何交易；或
- (iv) 要約或訂約或同意宣佈，或公開披露本公司將會或可能訂立上文第(i)、(ii)或(iii)段所述的任何交易，

在每種情況下，均不論上文第(i)、(ii)或(iii)段所述任何交易是否將以交付任何H股或本公司其他證券或以現金或以其他方式結算（不論發行該等H股或其他證券是否將於首六個月期間內完成）。為免生疑問，上文第(i)段不適用於本公司發行的任何不可轉換為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股本證券的債務證券。

倘於緊接首六個月期間屆滿後直至首六個月期間最後一日起計滿六個月（包括該日）當日結束的六個月期間內任何時間（「第二個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訂立該等交易，或要約或同意或訂約或宣佈或公開披露訂立上文第(i)、(ii)或(iii)段所述任何交易的任何意向，本公司將採取一切合理措施以確保其將不會造成H股或本公司其他證券的混亂或虛假市場。

#### **香港承銷商於本公司的權益**

除香港承銷商各自於香港承銷協議下的責任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香港承銷商概無直接或間接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H股或任何證券中擁有法定或實益權益，或擁有可認購或購買或提名他人認購或購買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H股或任何證券的任何權利或購股權（不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

於全球發售完成後，香港承銷商及彼等的聯屬公司可能因履行彼等各自於香港承銷協議下的責任而持有本公司若干部分的H股。

#### **國際發售**

##### **國際承銷協議**

本公司預期，將就國際發售與國際承銷商於定價日或前後訂立國際承銷協議。根據國際承銷協議及視乎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國際承銷商將（受國際承銷協議所載的若干條件所規限）個別而非共同同意按彼等各自的適用比例認購或促使認購人認購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國際發售股份。預期國際承銷協議可按與香港承銷協議類似的理由予以終止。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倘國際承銷協議未予訂立，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請參閱「全球發售的架構－國際發售」。

### **超額配股權**

預期本公司會向國際承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整體協調人（代表國際承銷商）自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後30日止隨時行使，據此本公司或須應要求按發售價發行最多合共73,820,200股H股，佔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的發售股份數目不超過15%（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或最多合共84,893,200股H股，佔不超過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的15%（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我們將延遲交付根據國際發售配發予若干投資者的發售股份，以補足行使超額配股權前發售股份的超額分配。請參閱「全球發售的架構－超額配股權」。

### **發售量調整權**

本公司於香港承銷協議項下擁有發售量調整權，經本公司與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事先書面協定可由本公司於定價協議簽立時或之前行使，並將隨即失效。行使發售量調整權後，本公司可按發售價發行最多73,820,200股額外發售股份（即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15.0%）。發售量調整權可靈活增加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購買發售股份的數目，以補足額外市場需求。

行使發售量調整權亦須按照「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所述重新分配安排進行。

根據發售量調整權，本公司可按發售價發行及配發有關數目的H股，最多為合共73,820,200股額外發售股份（即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15.0%）。請參閱「全球發售的架構－發售量調整權」。

### **佣金及開支**

資本市場中介機構將收取所有發售股份（包括根據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任何發售股份）發售價總額的0.6%的承銷佣金，並從該款項中支付任何分承銷佣金及其他費用。

---

## 承 銷

---

資本市場中介機構可收取一筆酌情獎勵費用，最多可達本公司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全部發售股份（包括因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任何發售股份）的發售價總額0.2%。

假設悉數支付酌情獎勵費用，應付予承銷商的固定費用及酌情費用分別佔就全球發售應付予資本市場中介機構的費用總額約37.5%及62.5%。

就任何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的未獲認購香港發售股份而言，概不會向香港承銷商支付承銷佣金，但會向相關國際承銷商以國際發售適用的費率支付承銷佣金。

就全球發售應付資本市場中介機構的承銷佣金總額（假設(i)指示性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53.40港元（即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ii)全額支付酌情獎勵費用；(iii)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及(iv)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將約為241.8百萬港元。

承銷佣金及費用連同聯交所上市費、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法律及其他專業費用以及印刷及與全球發售有關的所有其他開支，估計將約為339.7百萬港元（假設(i)指示性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53.40港元（即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ii)全額支付酌情獎勵費用；(iii)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及(iv)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將由本公司支付。

### 彌償保證

本公司已同意就香港承銷商可能遭受或招致的若干損失（包括因履行彼等在香港承銷協議項下的責任及因本公司違反香港承銷協議而招致的損失）向其提供彌償保證。

### 承銷團成員活動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的承銷商（統稱為「承銷團成員」）及彼等的聯屬人士可個別進行不屬於承銷或穩定價格過程的各類活動（詳情載於下文）。

承銷團成員及彼等的聯屬人士是與全球多個國家有聯繫的多元化金融機構。該等實體為本身及為他人從事廣泛的商業及投資銀行業務、貸款融資、經紀、基金管理、買賣、對沖、投資及其他活動。於承銷團成員及彼等各自的聯屬人士的多種日常業務活動過程中，彼等可能為本身及彼等的客戶購買、出售或持有一系列投資，並積極買賣證券、衍生工具、貸款、商品、貨幣、信貸違約掉期合約及其他財務工具。該等投資及買賣活動可能涉及或關於本集團成員及／或與本公司有聯繫的人士及實體的資產、證券及／或工具，亦可能包括就本集團的貸款及其他債務為對沖目的而訂立的掉期合約及其他金融工具。

就H股而言，承銷團成員及彼等的聯屬人士的活動可包括擔任H股買家及賣家的代理人、以主事人身份(包括在全球發售中作為H股初始買家的貸款人，而有關融資或會以H股作抵押)與該等買家及賣家進行交易、自營H股買賣及進行場外或上市衍生產品交易或上市或非上市證券交易(包括發行於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衍生認股權證等證券)，而該等交易的相關資產為包括H股在內的資產。該等交易可與選定合作方以雙邊協議或買賣方式進行。該等活動可能要求該等實體進行涉及直接或間接買賣H股的對沖活動，而有關活動或會對H股的交易價產生負面影響。所有該等活動可於香港及全球其他地區出現，並可能導致承銷團成員及彼等的聯屬人士於H股、包含H股的一籃子證券或指數、可能購買H股的基金單位或有關上述任何一項的衍生產品中持有好倉及／或淡倉。

就承銷團成員或彼等的聯屬人士於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發行任何以H股為其相關證券的上市證券而言，有關證券交易所的規則可能要求該等證券的發行人(或其一家聯屬人士或代理人)擔任證券的市場莊家或流通量提供商，而此舉在大多數情況下亦會導致H股的對沖活動。

所有此等活動均可於「全球發售的架構」所述的穩定價格期間及結束後進行。該等活動可能影響H股的市價或價值、H股的流通量或交投量及H股價格的波動，而每日的影響程度亦難以估計。



謹請注意，當從事任何該等活動時，承銷團成員將受到若干限制，包括以下各項：

- 承銷團成員（穩定價格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除外）一概不得就分配發售股份進行任何交易（包括發行或訂立任何有關發售股份的期權或其他衍生交易），無論是於公開市場或其他地方，以將任何發售股份的市價穩定或維持於不同於公開市場應有水平的市價；及
- 承銷團成員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的市場失當行為條文，當中包括禁止內幕交易、虛假交易、價格操控及操縱股票市場的條文。

若干承銷團成員或彼等各自的聯屬人士已不時且預期日後會向本公司及其各個聯屬人士提供投資銀行、貸款融資及其他服務，而有關承銷團成員或彼等各自的聯屬人士已或將就此收取慣常費用及佣金。

此外，承銷團成員或彼等各自的聯屬人士可能會向投資者提供資金，以認購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

### 全球發售

本文件乃就香港公開發售(作為全球發售的一部分)而刊發。

聯席保薦人保薦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聯席保薦人已代表本公司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本文件所述將予發行的H股上市及交易。

全球發售將初步提呈發售492,135,100股發售股份，包括：

- 如下文「一 香港公開發售」所述，於香港初步提呈發售24,606,800股發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發售量調整權)的香港公開發售；及
- 如下文「一 國際發售」所述，(i)於美國境內依據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或登記規定的另一項豁免或於不受相關登記規定所限的交易中僅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及(ii)於美國境外根據S規例在離岸交易中(包括向香港境內專業及機構投資者)初步提呈發售467,528,300股發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發售量調整權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的國際發售。

投資者可：(i)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香港發售股份；或(ii)申請認購或表示有意認購國際發售項下的國際發售股份，惟不得同時申請認購上述兩項。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發售股份將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6.6%。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則發售股份將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7.5%(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或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8.5%(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

本文件所指的申請、申請股款或申請程序僅與香港公開發售有關。

### 香港公開發售

#### 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本公司初步提呈發售24,606,8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5.0%)供香港公眾人士按發售價認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視乎國際發售與香港公開發售之間重新分配發售股份及發售調整權而定)將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約0.3%(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香港公開發售供香港公眾人士以及機構及專業投資者認購。專業投資者一般包括經紀、交易商、日常業務涉及買賣股份及其他證券的公司(包括基金經理)以及經常投資於股份及其他證券的企業實體。

香港公開發售的完成須待下文「—全球發售的條件」所載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分配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向投資者分配的發售股份將僅基於所接獲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數目而定。分配基準或會因申請人有效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而有所不同。有關分配可能(如適用)包括抽籤,即部分申請人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可能多於其他申請相同數目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而未能中籤的申請人可能不獲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僅就分配而言,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總數(經計及下述任何重新分配)將平均(至最接近完整交易單位)分為以下兩組:甲組及乙組(其中碎股分配予甲組)。甲組的香港發售股份將按公平基準分配予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總價格(不包括應付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的申請人。乙組的香港發售股份將按公平基準分配予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總價格(不包括應付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為5百萬港元以上但不超過乙組總值的申請人。

投資者謹請留意，甲組及乙組申請的分配比例或有不同。倘若其中一組（而非兩組）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未獲認購，則該等未獲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將轉撥至另一組以滿足該組的需求並作出相應分配。僅就前一段而言，香港發售股份「價格」指申請時應付的價格而不考慮最終確定的發售價。申請人僅可從甲組或乙組（而非兩組）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重複或疑屬重複申請及超過12,303,400股香港發售股份（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約50%，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的申請將不獲受理。

### 重新分配

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第4.2段要求建立回補機制，倘若達到預先設定的若干總需求水平，該機制會將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數目增加至全球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的特定比例。

我們已申請而聯交所已授出有關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第4.2段的規定的豁免，其內容如下文進一步所述。

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24,606,8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約5.0%。倘若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的發售股份數目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a)9倍或以上但少於18倍；(b)18倍或以上但少於36倍；及(c)36倍或以上，則發售股份將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由於此重新分配，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增加至29,528,200股發售股份（在(a)的情況下）、34,449,500股發售股份（在(b)的情況下）及39,370,900股發售股份（在(c)的情況下），分別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6.0%、7.0%及8.0%（於任何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之前）。在各情況下，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額外發售股份將在甲組與乙組之間分配，而且分配予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將按整體協調人認為適當的方式相應減少。

此外，整體協調人可將發售股份由國際發售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

倘若香港公開發售未獲全數認購，整體協調人可按其認為合適的比例，將全數或任何未獲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

整體協調人可根據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4章酌情將初步分配予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甲組及乙組的有效申請。倘(i)國際發售股份認購不足而香港發售股份獲悉數認購或超額認購(不論倍數)；或(ii)國際發售股份獲悉數認購或超額認購及香港發售股份獲悉數認購或超額認購的數目少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9倍，且發售價將定為52.00港元(發售價範圍的下限)，最多24,606,800股發售股份可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因此，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增至最多49,213,600股發售股份，佔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的約兩倍(於任何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 申請

香港公開發售的每名申請人均須於遞交的申請內作出承諾及確認，申請人本身及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任何人士並無亦不會申請、認購或表示有意申請國際發售的任何國際發售股份。倘若該承諾及／或確認遭違反及／或失實(視情況而定)或有關申請人已獲或將獲配售或分配國際發售的國際發售股份，則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繳付(視乎申請渠道而定)最高發售價，另加每股發售股份應付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每手100股股份的總額為5,535.27港元。倘若按下文「定價及分配」所述方式最終確定的發售價低於最高發售價，則適當退款(包括多繳申請股款應佔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將不計利息退還予獲接納申請人。詳情載於「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國際發售

#### 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國際發售將包括本公司初步提呈發售467,528,300股發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發售量調整權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95.0%。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將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的約6.2%,惟須視乎國際發售與香港公開發售之間發售股份的任何重新分配而定。

#### 分配

國際發售將包括根據S規例在美國向合資格機構買家以及在香港及美國以外其他司法轄區向機構及專業投資者以及預期對該等發售股份有大量需求的其他投資者選擇性營銷發售股份。專業投資者一般包括經紀、交易商、日常業務涉及買賣股份及其他證券的公司(包括基金經理)以及經常投資於股份及其他證券的企業實體。根據國際發售分配發售股份須根據下文「定價及分配」分節所述「累計投標」過程及多項因素進行,包括需求程度及時間、有關投資者於有關行業的投資資產或權益資產總額,以及預期有關投資者於上市後會否增購及/或持有或出售其H股股份。該分配旨在通過分派H股股份建立穩固的專業及機構股東基礎,使本集團及股東整體獲益。

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可要求任何已在國際發售項下獲得發售股份並在香港公開發售項下提出申請的投資者向整體協調人提供充足資料,以供其識別在香港公開發售項下提出的有關申請,並確保將其從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任何發售股份分配中剔除。

#### 重新分配

根據國際發售將予發行或出售的發售股份總數或會因上文「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所述的回補安排、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獲全部或部分行使及/或最初列入香港公開發售的未獲認購發售股份的任何重新分配而發生改變。

### 發售量調整權

為了讓本公司可靈活地增加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以應付額外需求，本公司擁有發售量調整權，其將容許本公司按發售價發行最多73,820,200股額外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發售股份的15.0%）（「發售量調整權股份」）。

發售量調整權包含在香港承銷協議內，經本公司與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事先書面協定可由本公司於定價協議簽立時或之前行使。倘發售量調整權於該時間未獲行使，其將告失效。

在考慮是否行使發售量調整權時，本公司及整體協調人將考慮多項因素，其中包括：

- (i) 有意的專業及機構投資者於國際發售的累計投標程序中所表現的踴躍程度是否足以涵蓋：
  - (a) 發售股份總數（即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及發售量調整權獲行使後發行的額外發售股份之和）；及
  - (b) 超額配股權項下相應H股數目；
- (ii) 有意的專業及機構投資者於累計投標程序中表示準備認購發售股份的價格；
- (iii) 投資者的質素，目的為建立穩固的專業機構及投資者股東基礎，為本公司及股東帶來整體利益；
- (iv) 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的認購水平；及
- (v) 整體市況。

該等發售量調整權股份(如有)將盡可能以切實可行的方式分配,以維持上文「—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所述應用回補安排後的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比例,且整體協調人須將本公司根據國際發售提呈發售的額外H股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維持有關比例,而相關數目的發售量調整權股份應分配至國際發售,以維持有關比例(即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5.0%:95.0%的初步比例),但倘若香港公開發售項下有任何剩餘的額外發售股份未獲散戶投資者認購,則該等股份其後將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以滿足國際發售的額外需求,於此情況下,於行使發售量調整權後,最終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將少於全球發售中發售股份總數的5.0%。

此外,本公司及整體協調人將僅在以下情況下行使發售量調整權:在應用上文「—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所述的回補安排後,為維持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比例而分配至國際發售的發售量調整權股份將獲得足額認購,以確保分配至國際發售的發售量調整權股份不會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

倘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

- (a) 如香港公開發售獲超額認購至少0.15倍(即根據發售量調整權發行的額外發售股份佔初始發售股份數目的百分比),額外發售股份將予分配,以維持上文「—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所述應用回補安排後所釐定的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比例;
- (b) 如香港公開發售獲超額認購少於0.15倍,額外發售股份將首先分配,以盡可能維持香港公開發售(5.0%)與國際發售(95.0%)之間的初始比例5.0%:95.0%。香港公開發售項下任何未獲散戶投資者認購的剩餘額外發售股份其後將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以滿足國際發售的額外需求。於此情況下,於行使發售量調整權後,最終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將少於全球發售中發售股份總數的5.0%。



倘發售量調整權獲部分行使，

- (a) 如香港公開發售獲超額認購至少相關倍數(即根據發售量調整權發行的額外發售股份佔初始發售股份數目的百分比)，額外發售股份將予分配，以維持上文「—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所述應用回補安排後所釐定的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比例；
- (b) 如香港公開發售獲超額認購少於相關倍數(即根據發售量調整權發行的額外發售股份佔初始發售股份數目的百分比)，額外發售股份將率先予以分配，以盡可能維持香港公開發售(5.0%)與國際發售(95.0%)之間的初始比例5.0%：95.0%。香港公開發售項下任何未獲散戶投資者認購的剩餘額外發售股份其後將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以滿足國際發售的額外需求。於此情況下，於行使發售量調整權後，最終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將少於全球發售中發售股份總數的5.0%。

倘香港公開發售認購不足，所有額外發售股份將分配至國際發售。於此情況下，於行使發售量調整權後，最終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將少於全球發售中發售股份總數的5.0%。

下表載列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最終分配，僅供說明。實際最終分配將視乎發售量調整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額外發售股份的實際數目而定。

## 全球發售的架構

倘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則將按發售價發行73,820,200股額外發售股份（即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初始發售股份數目合共最多15.0%）<sup>(2)</sup>

倘香港公開發售獲超額認購	至少9倍	至少0.15 <sup>(1)</sup> 倍 但不足9倍	不足0.15 <sup>(1)</sup> 倍	香港公開發售認購不足
<p>國際發售與香港公開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最終分配...</p>	<p>倘超額認購至少9倍，將觸發回補安排。根據發售量調整權將予發行的額外發售股份將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所述適用回撥比率（94:6或93:7或92:8）在國際發售與香港公開發售之間進行分配。</p>	<p>倘超額認購不足9倍，不會觸發回補安排。根據發售量調整權將予發行的額外發售股份將根據95:5的比率在國際發售與香港公開發售之間進行分配<sup>(3)</sup>。</p>	<p>倘超額認購不足0.15倍，不會觸發回補安排。根據發售量調整權將予發行的額外發售股份將根據95:5的比率在國際發售與香港公開發售之間進行分配。然而，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需求不足以認購所有額外發售股份，剩餘額外發售股份僅會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因此，最終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將少於發售股份總數5.0%。</p> <p>倘香港公開發售獲全數認購而無超額認購，則根據發售量調整權將予發行的額外發售股份將因香港公開發售需求不足而分配至國際發售。因此，最終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將約為發售股份總數4.3%。</p>	<p>未獲認購的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將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根據發售量調整權將予發行的額外發售股份僅會因香港公開發售需求不足而分配至國際發售。因此，最終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將少於發售股份總數5.0%。</p>

## 全球發售的架構

倘發售量調整權獲半數行使，則將按發售價發行36,910,100股額外發售股份（即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初始發售股份數目合共最多7.5%）<sup>(2)</sup>

倘香港公開發售獲超額認購	至少9倍	至少0.075 <sup>(1)</sup> 倍 但不足9倍	不足0.075 <sup>(1)</sup> 倍	香港公開發售認購不足
<p>國際發售與香港公開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最終分配 .....</p>	<p>倘超購認購至少9倍，將觸發回補安排。根據發售量調整權將予發行的額外發售股份將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所述適用回撥比率（94:6或93:7或92:8）在國際發售與香港公開發售之間進行分配。</p>	<p>倘超額認購不足9倍，不會觸發回補安排。根據發售量調整權將予發行的額外發售股份將根據95:5的比率在國際發售與香港公開發售之間進行分配<sup>(3)</sup>。</p>	<p>倘超額認購不足0.075倍，不會觸發回補安排。根據發售量調整權將予發行的額外發售股份將根據95:5的比率在國際發售與香港公開發售之間進行分配。然而，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需求不足以認購所有額外發售股份，剩餘額外發售股份僅會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因此，最終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將少於發售股份總數5.0%。</p>	<p>未獲認購的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將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根據發售量調整權將予發行的額外發售股份僅會因香港公開發售需求不足而分配至國際發售。因此，最終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將少於發售股份總數5.0%。</p>
			<p>倘香港公開發售獲全數認購而無超額認購，則根據發售量調整權將予發行的額外發售股份將因香港公開發售需求不足而分配至國際發售。因此，最終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將約為發售股份總數4.7%。</p>	

## 全球發售的架構

附註：

- (1) 為根據發售量調整權發行的額外發售股份佔初始發售股份數目的百分比。
- (2)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3) 假設並無進行「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所述根據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4章的重新分配。

倘若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則據此將予發行的額外發售股份約佔我們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發售量調整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的攤薄影響載列如下：

行使發售量調整權前 （「原認購方」） 全球發售項下已發行的 H股數目	原認購方於行使發售量 調整權前持有 已發行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悉數行使發售量 調整權後全球發售項下 已發行的H股數目	原認購方於悉數行使 發售量調整權後持有 已發行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492,135,100	6.6	565,955,300	6.5

發售量調整權不會用作穩定價格用途，亦不受限於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的條文。發售量調整權將為超額配股權的補充。

本公司將於其配發結果公告中披露發售量調整權是否已經行使及行使的情況、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最終分配以及已收取額外募集資金的用途，或將確認倘若發售量調整權並無於定價日前行使，其將會失效且於日後任何日期不得行使。

###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預計將向國際承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整體協調人（代表國際承銷商）行使。

---

## 全球發售的架構

---

根據超額配股權，國際承銷商將有權（可由整體協調人（代表國際承銷商）於自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期間隨時行使）要求本公司按國際發售的發售價額外發行合共最多73,820,200股H股股份（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或合共84,893,200股額外H股（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佔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不超過15%），用於（其中包括）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我們將延遲交付根據國際發售配發予若干投資者的發售股份，以補足行使超額配股權前發售股份的超額分配。

如果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且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根據超額配股權發行的額外發售股份將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約1.0%。倘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根據超額配股權將予發行額外發售股份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1.1%。如果行使超額配股權，將發佈公告。

### 僱員優先發售

於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467,528,300股發售股份中，根據上市規則第10.01條，不超過46,752,800股發售股份（佔根據國際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約10%）作為僱員保留股份，可由合資格僱員根據僱員優先發售優先認購。

僱員保留股份乃從國際發售股份中發售，但不受「—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載的回補機制之規限。

合資格僱員由本公司經考慮（其中包括）其年資、現任職位及對本集團的貢獻後選出。由於所有合資格僱員均為中國居民，根據相關中國適用的法律及法規，彼等不能直接參與僱員優先發售，故現時預期本公司將委聘相關第三方中介機構協助合資格僱員參與僱員優先發售。

---

## 全球發售的架構

---

合資格僱員將同意設立由持牌獨立財務機構管理的信託，即華能信託－美誠1號服務信託、華能信託－美誠2號服務信託及華能信託－美誠3號服務信託（統稱「信託」），其將投資於一個由獨立及合資格的國內機構投資者廣發証券資產管理（廣東）有限公司管理的QDII基金（「QDII基金」）。QDII基金其後將認購及投資於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Platinum Sunflower Limited（「結構性票據發行人」）將發行的結構性票據（「結構性票據」）。僱員保留股份將分配予結構性票據發行人（作為國際發售的承配人），以協助合資格僱員根據僱員優先發售參與本公司H股首次公開發售的經濟風險。倘合資格僱員認購所籌集的資金超過認購僱員保留股份總數所需的金額，則所有僱員保留股份將分配予結構性票據發行人。結構性票據發行人將為及代表合資格僱員持有僱員保留股份的法定權益，而相關H股的經濟風險及回報將由相關合資格僱員承擔，惟須根據適用法律及規例支付慣常費用及佣金。

儘管結構性票據發行人將自行持有僱員保留股份的所有權，但其將不會在結構性票據的年期內行使僱員保留股份的投票權，目前預計該年期為兩年，並可予以延長。於結構性票據終止時，在全球發售中購買本公司發售股份的投資回報將轉移至合資格僱員。

任何個別合資格僱員根據僱員優先發售可間接申請認購的H股最高金額將限於人民幣4.00百萬元（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相當於僱員優先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約0.17%及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約0.02%（根據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每股發售股份53.40港元計算，並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該等措施將有助於確保不會有單一合資格僱員在僱員優先發售下持有過多H股，以致對其他合資格僱員不利。

每一位合資格僱員還將確認其：

- (a) 截至本招股章程日期為且仍為僱員；

- (b) 並非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因身為本公司子公司的董事、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如適用)除外)；
- (c) 並非任何將由核心關連人士直接或間接資助購買證券之人士(身為本公司子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之人士除外)；
- (d) 並非慣常接受核心關連人士(身為本公司子公司之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之本人(如適用)除外)指示，以購買、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其名義登記或以其他方式持有之本公司證券之人士；
- (e) 身處美國境外，且並非美籍人士(定義見S規例第902條)；及
- (f) 僅會通過認購僱員優先發售項下的僱員保留股份參與全球發售，且不會透過任何其他途徑認購全球發售中之本公司H股。

任何未獲合資格僱員認購的僱員保留股份，將於本招股章程「— 香港公开发售」所述的重新分配後，供其他投資者在國際發售中認購。

### 穩定價格行動

穩定價格行動是承銷商在若干市場用以促進證券分銷的做法。為穩定價格，承銷商可於特定時期在二級市場競投或購買證券，以減慢並(倘若可能)防止證券的初步公開市價跌至低於發售價。該等交易可在容許進行相關交易的所有司法轄區進行，惟任何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包括香港)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在香港，進行穩定價格行動後的價格不得高於發售價。

就全球發售而言，穩定價格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代表承銷商超額分配或進行交易，以在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時間將H股市價穩定或維持在高於原本應有水平。然而，穩定價格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而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旦開始，(a)將由穩定價格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

何人士)全權酌情進行並以穩定價格經辦人(或其任何代表人士)合理認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進行；(b)可隨時終止；及(c)須在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的截止日期後30日內結束。

在香港，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可進行的穩定價格行動包括(a)超額分配以防止或盡量減少H股市價下跌；(b)出售或同意出售H股，以建立淡倉防止或盡量減少H股市價下跌；(c)購買或同意購買根據超額配股權發售的H股，以將上文(a)或(b)段建立的任何倉盤平倉；(d)僅為防止或盡量減少H股市價下跌而購買或同意購買任何H股；(e)出售或同意出售任何H股，以將因上述購買而建立的任何倉盤平倉，及(f)建議或試圖進行上文(b)、(c)、(d)或(e)條所述的任何事宜。

發售股份的有意申請人及投資者尤須注意：

- 就穩定價格行動而言，穩定價格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持有H股好倉；
- 無法確定穩定價格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持有好倉的數額及時間或期間；
- 穩定價格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將任何好倉平倉並在公開市場出售股份或會對H股市價造成不利影響；
- 穩定價格期間後不得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以支持H股價格。穩定價格期間自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於2024年10月12日(星期六)(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此日期後不可再採取穩定價格行動，因此H股的需求及其價格可能下跌；
- 無法保證通過任何穩定價格行動的H股價格可以保持等於或高於發售價；及
- 穩定價格行動期間的穩定價格競投或交易可能以等於或低於發售價的任何價格進行，所以可能以低於申請人或投資者就發售股份支付的價格進行。

本公司將確保於穩定價格期間屆滿後七日內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刊發公告。



### 超額分配

於進行有關全球發售的任何H股超額分配後，穩定價格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通過（其中包括）行使全部或部分超額配股權、使用穩定價格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二級市場以不高於發售價購買的H股或綜合使用上述方式以補足該等超額分配。

### 定價及分配

#### 釐定發售股份的定價

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與本公司將於定價日（預期為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或之前），但無論如何不遲於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通過協議釐定全球發售各項發售的發售股份定價，而根據各項發售將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將於隨後不久釐定。

除非另行公告，否則發售價不得超過每股發售股份54.80港元，並預計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52.00港元，如下文詳述。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支付（視乎申請渠道而定）最高發售價，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每手100股發售股份的總額為5,535.27港元。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於定價日釐定的發售價可能但預計不會低於本文件所述最低發售價。

國際承銷商將徵詢有意投資者在國際發售中購入發售股份的意向。有意專業及機構投資者須指明擬按不同價格或特定價格購入國際發售之發售股份的數目。此過程稱為「累計投標」，預期將持續至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當日或前後為止。

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如認為合適，可根據有意投資者於國際發售累計投標過程中表達的申請意願水平，在本公司事先同意的情況下，於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當日上午或之前隨時減少本文件所述的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及／或下調發售價範圍。在此情況下，本公司會在作出有關調減決定後，在可行情況下盡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當日上午，分別在本公司網

站 [www.midea.com.cn](http://www.midea.com.cn)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刊登有關調減的通知。本公司亦會在作出有關變動決定後，在可行情況下盡快刊發補充招股章程，向投資者更新全球發售項下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及／或發售價的變動。根據補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須首先予以取消，隨後在FINI上重新發售。刊發該通知及補充招股章程後，經修訂的發售股份數目及／或發售價範圍將為最終及不可推翻，且發售價（倘若由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與本公司協定）將定於相關經修訂的發售價範圍內。

提交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前，申請人須留意，減少發售股份數目及／或發售價範圍的任何公告可能於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當日方會發出。該通知亦將包括本文件當前所載運營資金聲明及全球發售統計資料的確認或修改（如適用）以及因任何有關調減而可能變更的任何其他財務資料。倘若並無刊登任何有關通知，發售股份的數目不會減少及／或發售價（倘若由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與本公司協定）於任何情況下不得定於本文件所述發售價範圍之外。

### 發售股份最終定價之公告

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水平、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及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預期將以「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B. 公佈結果」所述方式通過多種渠道提供。

### 承銷

香港公開發售由香港承銷商根據香港承銷協議條款及條件全部承銷，且須受（其中包括）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與本公司協定發售價所規限。

本公司預期於定價日或前後訂立有關國際發售的國際承銷協議。

該等承銷安排（包括承銷協議）概述於「承銷」。

### 全球發售的條件

所有發售股份申請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獲接納：

- 聯交所批准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包括因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交易，且有關批准其後在上市日期前未遭撤回或撤銷；
- 發售價已經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與本公司協定；
- 於定價日或前後簽立及交付國際承銷協議；及
- 香港承銷商於香港承銷協議下的責任及國際承銷商於國際承銷協議下的責任成為並仍為無條件，且並無根據各自的協議條款終止，

各條件均須於有關承銷協議指定的日期及時間或之前達成(除非及倘若該等條件於該等日期及時間或之前獲有效豁免)，且無論如何不遲於本文件日期後第30日當日。

倘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與本公司因任何理由於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之前未能協定發售價，則全球發售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均須待(其中包括)另一項發售成為無條件且並無根據其條款終止方可完成。

倘若上述條件未於指定日期及時間前達成或獲豁免，則全球發售將告失效，並將即時知會聯交所。本公司將於香港公開發售失效翌日分別在本公司網站 [www.midea.com.cn](http://www.midea.com.cn)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刊登香港公開發售失效的通知。在此情況下，所有申請股款將根據「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D. 寄發／領取H股股票及退回申請股款」所載條款不計利息退還。同時，所有申請股款將存放在收款銀行或根據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獲發牌的其他香港銀行的獨立銀行賬戶。

僅在全球發售於2024年9月17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的情況下，發售股份的H股股票方於該日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 **H股交易**

假設香港公開發售於2024年9月17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預期H股將於2024年9月1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交易。

H股將以每手100股H股進行交易，H股的股份代號將為0300。

致香港發售股份投資者的重要提示  
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本公司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取全電子化申請程序，申請程序如下。

本文件已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披露易>新上市>新上市資料」及本公司的網站 [www.midea.com.cn](http://www.midea.com.cn)。

本文件的內容與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招股章程相同。

A.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1. 可提出申請的人士

如閣下或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符合以下條件，可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 年滿18歲或以上；
- 擁有香港地址(僅用於白表eIPO服務)；及
- 身處美國境外(定義見S規例)或屬於S規例第902條第(h)(3)段所述人士。

如閣下或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屬下列情況，則不得申請任何香港發售股份，除非獲上市規則所允許或聯交所已向本公司授出豁免及／或同意書：

- 為本公司現有股東；
- 為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及／或其任何子公司的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
- 為任何上述人士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 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將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成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或
- 已獲分配或已申請認購或表示有意申請認購任何國際發售股份或以其他方式參與國際發售的人士。

### 2. 申請渠道

香港公開發售期將於2024年9月9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開始至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結束。

閣下可使用以下其中一種申請渠道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申請渠道	平台	目標投資者	申請時間
白表eIPO 服務	<a href="http://www.eipo.com.hk">www.eipo.com.hk</a>	欲獲得實物H股股票的投資者。  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閣下的名義配發及發行。	閣下可自2024年9月9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三十分透過白表eIPO服務遞交申請，方法是通過指定網站 <a href="http://www.eipo.com.hk">www.eipo.com.hk</a> 申請(每日24小時，申請最後一天除外)，及全數繳付有關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為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申請最後一天)中午十二時正或如下文「-E. 惡劣天氣安排」所述的較後時間。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申請渠道	平台	目標投資者	申請時間
香港結算EIPO渠道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為香港結算參與者)將根據閣下的指示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代表閣下提交 <b>電子認購指示</b> 。	無意收到實物H股股票的投資者。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配發及發行，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存入閣下指定的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閣下應聯絡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作出有關指示的最早時間及截止時間(其可能因經紀或託管商而不同)。

白表eIPO服務及香港結算EIPO渠道均存在容量上的限制及服務中斷的可能，閣下宜避免待到申請期的最後一日再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就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人士而言，閣下一經就任何由閣下或為閣下利益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而發出的任何認購指示完成付款，即視為已提出實際申請。倘閣下為利益而獲發**電子認購指示**，則閣下將被視為已聲明僅向閣下發出了一組**電子認購指示**。倘閣下為他人的代理人，則閣下將被視為已聲明閣下僅就閣下作為代理人的利益發出一組**電子認購指示**，並已獲正式授權以代理人身份發出該等指示。

為免生疑問，倘根據白表eIPO服務發出超過一次的申請指示，取得不同的申請參考編號且並無就某一參考編號全數繳款，則不構成實際申請。

倘閣下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閣下將被視為已授權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根據本文件所載條款及條件(經白表eIPO服務條款及條件補充及修訂)提出申請。

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透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閣下（及倘閣下屬聯名申請人，則各申請人共同及個別）即被視為已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作為相關香港結算參與者的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並代閣下辦理本文件及其任何補充文件所述的所有事宜。

就透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的人士而言，倘有關申請指示並無於香港公開發售截止時間前被撤回或以其他方式失效，由閣下或為閣下的利益向香港結算發出的任何申請指示（在此情況下，申請將由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將被視為已實際提出申請。

香港結算代理人將僅作為閣下的代理人，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均不會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或違反本文件的條款及條件而採取的任何行動對閣下或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

### 3. 申請所需資料

閣下須於申請時提供以下資料：

個人／聯名申請人	企業申請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閣下的身份證明文件所載全名<sup>2</sup></li><li>身份證明文件簽發國家或司法轄區</li><li>身份證明文件類型，按優先級排列：<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i. 香港身份證；或</li><li>ii. 居民身份證明文件；或</li><li>iii. 護照；及</li></ul></li><li>身份證號碼</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閣下的身份證明文件所載全名<sup>2</sup></li><li>身份證明文件簽發國家或司法轄區</li><li>身份證明文件類型，按優先級排列：<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i. LEI註冊文件；或</li><li>ii. 公司註冊證書；或</li><li>iii. 商業登記證；或</li><li>iv. 其他具有同等效力的文件；及</li></ul></li><li>身份證號碼</li></ul>



附註：

1. 倘閣下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閣下須提供有效電郵地址、聯絡電話及香港地址。閣下亦須聲明閣下所提供的身份資料符合下文附註2所述的要求。具體而言，倘閣下無法提供香港身份證號碼，閣下須確認並無持有香港身份證。
2. 必須使用申請人身份證明文件上的全名。倘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包含中英文姓名，則必須同時使用中英文姓名。否則，英文或中文姓名均可接受。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時，必須嚴格遵守申請人身份證明文件的優先次序，倘個人申請人持有有效的香港身份證，則必須使用香港身份證號碼。同樣，對於企業申請人，倘實體擁有LEI證書，則必須使用LEI編碼。
3. 倘申請人為受託人，則須提供上述受託人的客戶標識符（「CID」）。倘申請人為投資基金（即集體投資計劃，簡稱CIS），則須提供已於經紀開立交易賬戶的資產管理公司或個別基金（如適用）的CID。
4. 根據市場慣例，FINI聯名申請人的最高人數上限為4名。
5. 倘閣下以代理人身份提出申請，閣下須提供以下資料：(i)全名（如身份證明文件所示）、身份證明文件簽發國家或司法轄區、身份證明文件類別；及(ii)各實益擁有人或（倘為聯名實益擁有人）各聯名實益擁有人的身份證明文件編號。倘閣下不提供該等資料，則有關申請將被視作為閣下的利益而提出。
6. 倘閣下以非上市公司身份提出申請，且(i)該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證券交易；及(ii)閣下對該公司行使法定控制權，則有關申請將被視為符合閣下的利益，閣下應於申請時提供上述所需資料。

「非上市公司」指並無股本證券於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

「法定控制權」指閣下：

- 控制公司董事會的組成；
- 控制公司過半數的表決權；或
- 持有公司一半以上的已發行股本（不計及任何超出指定數額的利潤或資本分派權利的部分）。

就透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及根據授權書提出申請的人士而言，本公司及整體協調人（作為本公司的代理）可酌情考慮在本公司認為合適的條件下（包括提供授權人的授權書證明）是否接納有關申請。

未能提供任何所需資料可能會導致閣下的申請被駁回。

#### 4. 允許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每手買賣單位 : 100股H股

允許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於申請／成功配發時應付的金額 : 香港發售股份僅可按指定每手買賣單位申請。請參閱下表中各指定每手買賣單位的應付金額。

最高發售價為每股H股54.80港元。

倘閣下透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閣下須根據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指定的金額（根據香港適用法律及法規釐定）為閣下的申請預付資金。

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透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閣下（及倘閣下屬聯名申請人，則各申請人共同及個別）即被視為已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作為相關香港結算參與者的代理人）安排從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在指定銀行的相關代理人銀行賬戶中扣除款項，以支付最終發售價、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

倘閣下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閣下可參閱下表以了解閣下所選H股數目的應付金額。閣下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時，必須悉數繳付申請時應付的相關最高金額。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sup>(2)</sup> 港元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sup>(2)</sup> 港元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sup>(2)</sup> 港元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sup>(2)</sup> 港元
100	5,535.27	4,000	221,410.63	70,000	3,874,686.05	3,000,000	166,057,974.00
200	11,070.54	5,000	276,763.29	80,000	4,428,212.65	3,500,000	193,734,303.00
300	16,605.79	6,000	332,115.95	90,000	4,981,739.22	4,000,000	221,410,632.00
400	22,141.06	7,000	387,468.61	100,000	5,535,265.80	4,500,000	249,086,961.00
500	27,676.33	8,000	442,821.27	200,000	11,070,531.60	5,000,000	276,763,290.00
600	33,211.60	9,000	498,173.93	300,000	16,605,797.40	6,000,000	332,115,948.00
700	38,746.87	10,000	553,526.58	400,000	22,141,063.20	7,000,000	387,468,606.00
800	44,282.13	20,000	1,107,053.15	500,000	27,676,329.00	8,000,000	442,821,264.00
900	49,817.39	30,000	1,660,579.75	1,000,000	55,352,658.00	9,000,000	498,173,922.00
1,000	55,352.66	40,000	2,214,106.32	1,500,000	83,028,987.00	10,000,000	553,526,580.00
2,000	110,705.31	50,000	2,767,632.90	2,000,000	110,705,316.00	12,303,400 <sup>(1)</sup>	681,025,892.44
3,000	166,057.98	60,000	3,321,159.48	2,500,000	138,381,645.00		

- (1) 閣下可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最高數目。
- (2) 應繳款項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若閣下的申請成功，經紀佣金將支付予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而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將支付予聯交所（證監會交易徵費由聯交所代表證監會收取；而會財局交易徵費由聯交所代表會財局收取）。

### 5. 禁止重複申請

閣下或閣下的聯名申請人不得為自身利益提出超過一份申請，除非閣下為代理人並按本節「A.申請香港發售股份－3.申請所需資料」一段所規定於閣下的申請中提供相關投資者的資料。倘閣下被懷疑提交或被促使提交超過一份申請，閣下的所有申請將不獲受理。

透過(i)白表eIPO服務、(ii)香港結算EIPO渠道或(iii)同時透過兩種渠道提出的重複申請將不獲受理。倘閣下已透過白表eIPO服務或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則閣下或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不得申請任何國際發售股份。

因申請須遵守個人資料收集聲明，所顯示的實益擁有人的身份識別編碼均將被編纂。由於涉及個人私隱問題，只有受益人姓名而沒有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申請人將不予披露。

### 6. 申請條款及條件

透過白表eIPO服務或香港結算EIPO渠道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閣下（或視情況而定，香港結算代理人將代表閣下辦理以下事宜）：

- (i) 承諾簽立所有相關文件，並指示及授權本公司及／或整體協調人（作為本公司的代理）代閣下簽立任何文件，並代表閣下辦理一切必要的事宜，以登記公司章程所規定以閣下的名義或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向閣下配發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以及（如閣下透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申請）將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閣下指定的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 (ii) 確認閣下已閱讀及了解本文件及白表eIPO服務指定網站（或視情況而定，閣下與經紀或託管商訂立的協議）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以及申請程序，並同意受該等條款及條件以及申請程序約束；
- (iii) （如閣下透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同意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與香港結算訂立的參與者協議項下的安排、承諾及保證，並遵守《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香港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發出申請指示以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 (iv) 確認閣下知悉本文件所載H股發售及銷售的限制，而該等限制並不適用於閣下或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
- (v) 確認閣下已閱讀本文件及其任何補充文件，並於提出申請（或視情況而定，促使閣下提出申請）時僅依賴其中所載資料及聲明，而不會依賴任何其他資料或聲明；

- (vi) 同意本公司、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資本市場中介機構、承銷商、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員工、合夥人、代理人、顧問及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各方（「**相關人士**」）、**H股**過戶登記處及香港結算將不會就本文件及其補充文件以外的任何資料及聲明承擔責任；
- (vii) 同意就本節「**G.個人資料** - 3.目的」以及「**4.轉交個人資料**」所述目的，向本公司、**相關人士**、**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結算、香港結算代理人、聯交所、證監會及任何其他法定監管或政府機構，或根據法律、規則或規例的其他規定，披露閣下申請的詳情及閣下的個人資料，以及可能需要的有關閣下及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的任何其他個人資料；
- (viii) 同意（在不損害閣下的申請（或視情況而定，香港結算代理人的申請）一經接納後閣下可能擁有的任何其他權利的情況下）閣下不會因無意失實陳述而撤銷申請；
- (ix) 同意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6)條，閣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的任何申請一經接納，即不得撤銷，以**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發出的抽籤結果通知為準，而**H股**過戶登記處將按本節「**B.公佈結果**」一段指明的時間及方式公佈結果；
- (x) 確認閣下知悉本節「**C.閣下不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的情況**」一段所述的情況；
- (xi) 同意閣下的申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的申請、接納申請及所產生的合約將受香港法例規管及按其詮釋；
- (xii) 同意遵守適用於閣下申請的公司條例、《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公司章程及香港境外任何地方的法律，並同意本公司或**相關人士**不會因接納閣下的購買要約或因閣下就本文件所載條款及條件下的權利及義務採取任何行動而違反香港境內及／或境外的任何法律；

- (xiii) 確認(a) 閣下的申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 閣下的申請並非由本公司、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及(b) 閣下不習慣或不會習慣就收購、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出售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或 閣下持有的H股接受本公司、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任何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的指示；
- (xiv) 保證 閣下所提供的資料屬真實準確；
- (xv) 確認 閣下了解本公司及整體協調人在決定是否向 閣下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時將依賴 閣下的聲明及陳述，而 閣下可能因作出虛假聲明而被檢控；
- (xvi) 同意接納所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或根據申請分配予 閣下的任何較少數目的股份；
- (xvii) 聲明及表示此乃 閣下為本身或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所提出及擬作出的唯一申請；
- (xviii) (如申請為 閣下自身利益而提出) 保證作為 閣下代理人的任何人士或任何其他人士並無或將不會直接或間接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為 閣下利益提出其他申請；及
- (xix) (如 閣下以代理人身份為他人利益提出申請) 保證(1) 閣下(作為該名人士的代理或為其利益) 或該名人士或作為其代理的任何其他人士並無亦不會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其他申請，及(2) 閣下獲正式授權作為該其他人士的代理代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 B. 公佈結果

### 分配結果

閣下可透過以下方式查詢是否成功獲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平台	日期／時間
透過白表eIPO服務或香港結算EIPO渠道申請：	
網站	透過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a href="http://www.iporesults.com.hk">www.iporesults.com.hk</a> (或者 <a href="http://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a> ) 的「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24小時，自2024年9月16日(星期一)下午十一時正至2024年9月22日(星期日)午夜十二時正(香港時間)
	載有(i)使用白表eIPO服務及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而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人，及(ii)向其有條件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完整名單及其他資料將於白表eIPO服務的「分配結果」頁面 ( <a href="http://www.iporesults.com.hk">www.iporesults.com.hk</a> (或者： <a href="http://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a> )) 展示。
	聯交所網站 <a href="http://www.hkexnews.hk">www.hkexnews.hk</a> 及本公司網站 <a href="http://www.midea.com.cn">www.midea.com.cn</a> 將提供上述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網站的鏈接。
電話	+852 2862 8555－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提供的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
	2024年9月17日(星期二) 2024年9月19日(星期四) 2024年9月20日(星期五)及 2024年9月23日(星期一)的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期間

若透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閣下亦可於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下午六時正(香港時間)向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

香港結算參與者於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下午六時正(香港時間)開始可全日24小時登入FINI並查閱配發結果，並應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香港結算報告任何配發差異。

### 分配公告

本公司預期不遲於2024年9月16日(星期一)下午十一時正(香港時間)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midea.com.cn](http://www.midea.com.cn)公佈最終發售價的結果、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 C. 閣下不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的情況

閣下務請注意，在下列情況中，閣下或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將不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

#### 1. 倘閣下的申請遭撤回：

閣下的申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的申請可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6)條撤回。

#### 2. 倘本公司或其代理行使其酌情權拒絕閣下的申請：

本公司、整體協調人、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及彼等各自的代理或代名人可全權酌情拒絕或接納任何申請，或僅接納任何部分的申請，而毋須就此提供任何理由。

#### 3. 倘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無效：

如聯交所於以下時間內並無批准H股上市，則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將告無效：

-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當日起計三個星期內；或
- 聯交所在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當日起計三個星期內通知本公司的較長時間內(最長可達六個星期)。



#### 4. 倘：

- 閣下提出重複或疑屬重複申請。有關重複申請的構成，閣下可參閱本節「—A.申請香港發售股份—5.禁止重複申請」一段；
- 閣下的申請指示不完整；
- 閣下並無妥為付款（或確認資金，視情況而定）；
- 承銷協議並無成為無條件或被終止；
- 本公司或整體協調人認為接納閣下的申請將導致彼或本公司違反適用的證券法或其他法律、規則或法規。

#### 5. 倘配發股份出現款項交收失敗的情況：

根據香港結算參與者與香港結算之間的安排，香港結算參與者須於抽籤前持有足夠的申請資金存入其指定銀行。香港發售股份抽籤後，收款銀行將從其指定銀行收取結算各香港結算參與者的實際香港發售股份配發所需的部分資金。

**存在款項交收失敗的風險。**倘若代表閣下為閣下的配發發售股份繳付款項的香港結算參與者（或其指定銀行）未能交收款項，香港結算將聯繫違約的香港結算參與者及其指定銀行，以確定未能交收的原因，並要求該名違約的香港結算參與者糾正或促使其糾正未能交收款項的情況。

然而，倘釐定無法履行有關交收責任，則受影響的香港發售股份將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倘出現交收失敗的情況，閣下透過經紀或託管商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可能會受到影響。在極端情況下，因有關香港結算參與者未能交收款項，閣下將不會獲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倘香港發售股份因款項交收失敗而未能分配予閣下，本公司、相關人士、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及香港結算概不負責。

#### D. 寄發／領取H股股票及退回申請股款

閣下將就香港公開發售中獲配發的全部香港發售股份獲發一張H股股票（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的申請除外，有關H股股票將如下文所述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將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就申請時支付的款項將不會發出收據。

僅在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且尚未行使「承銷」一節所述的終止權的情況下，H股股票方於2024年9月17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投資者如在獲發H股股票前或H股股票生效前買賣H股股份，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我們有權在申請股款結清前保留任何H股股票及（如適用）任何多繳申請股款。

下文載列相關程序及時間：

	白表eIPO服務	香港結算EIPO渠道
<b>寄發／領取H股股票<sup>1</sup></b>		
<b>以閣下本身名義發出的1,000,000股或以上發售股份的實體股票</b>	於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位於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親身領取	H股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行，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並記入閣下指定的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b>時間：</b> 2024年9月1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香港時間）或本公司通知的任何其他地點或日期	閣下無需採取任何行動
	如閣下為個人申請人，閣下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領。如閣下為公司申請人，閣下的授權代表須攜同蓋上閣下公司印鑑的公司授權書領取。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白表eIPO服務

### 香港結算EIPO渠道

個人申請人及授權代表領取股票時均須出示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

附註：如閣下並無在上述指定時間內親身領取股票，有關H股股票將會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閣下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閣下自行承擔

以閣下本身名義發出的1,000,000股以下發售股份的實體股票

閣下的H股股票將會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閣下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閣下自行承擔

時間：2024年9月16日（星期一）

### 就閣下所支付多繳申請股款的退款機制

日期	2024年9月17日（星期二）	視閣下與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之間的安排而定
責任方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
通過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	根據白表電子退款指示存入閣下指定的銀行賬戶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將根據閣下與其之間的安排，安排退款至閣下指定的銀行賬戶
通過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	退款支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閣下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閣下自行承擔	

### 附註：

- 除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及／或於超強颱風於2024年9月16日（星期一）上午在香港生效後發出的「極端情況」外，倘有關H股股票無法及時寄發予香港結算，本公司須促使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根據雙方協定的應急安排，安排交付有關證明文件及H股股票。閣下可參閱本節「E. 惡劣天氣安排」。

## E. 惡劣天氣安排

### 開始及截止辦理申請登記

如香港於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發出：

- 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 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及／或
- 極端情況，

(統稱「惡劣天氣信號」)，

則我們不會於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開始或截止辦理申請登記。

改為在下一個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香港再無發出惡劣天氣信號的營業日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開始辦理申請登記及／或於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

潛在投資者應注意，延遲開始／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可能會導致上市日期延遲。倘本文件「預期時間表」一節所述日期有任何變更，我們將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midea.com.cn](http://www.midea.com.cn)就修訂後的時間表刊發公佈。

倘於2024年9月16日(星期一)懸掛惡劣天氣信號，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將作出適當安排，以將股票交付至中央結算系統存管處服務櫃台，以便其可於2024年9月17日(星期二)買賣。

倘於2024年9月16日(星期一)懸掛惡劣天氣信號：

- 對於以閣下本身名義發行的少於1,000,000股發售股份的實物H股股票，將於惡劣天氣信號減弱或取消後(如於2024年9月16日(星期一)下午或於2024年9月17日(星期二))郵局重新開放時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出。

倘於2024年9月17日(星期二)懸掛惡劣天氣信號：

- 對於以閣下本身名義發行的1,000,000股或以上發售股份的實物H股股票，閣下可以在惡劣天氣信號減弱或取消後(如於2024年9月17日(星期二)下午或於2024年9月19日(星期四))至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領取。

潛在投資者應注意，如果其選擇接收以自身名義發出的實物H股股票，則可能會延遲收到H股股票。

### F. H股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倘聯交所批准H股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而本公司亦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H股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H股股份在聯交所開始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選擇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交易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交易日後第二個結算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交收。

中央結算系統內的所有活動均須遵守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香港結算運作程序》。

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H股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閣下應就交收安排的詳情諮詢閣下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因為該等安排或會影響閣下的權利及權益。

### G. 個人資料

下文個人資料收集聲明適用於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收款銀行及相關人士所收集及持有閣下的任何個人資料，亦同樣適用於香港結算代理人以外的申請人的個人資料。該等個人資料可能包括客戶識別碼及閣下身份資料。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申請指示，即表示閣下已閱讀、理解並同意下文所述個人資料收集聲明中的所有條款。

#### 1.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此個人資料收集聲明旨在向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及持有人說明有關本公司及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有關個人資料和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方面的政策和慣例。

### 2. 收集閣下個人資料的原因

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及登記持有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或轉讓或受讓香港發售股份時或尋求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的服務時，必須確保向本公司或其代理人及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提供的個人資料為準確及最新。

未能提供所要求的資料或提供不準確的資料可能導致閣下的香港發售股份申請被拒或延遲，或本公司或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無法落實轉讓或提供服務。此舉亦可能妨礙或延遲登記或轉讓閣下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及／或寄發閣下應得的H股。

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及持有人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如有任何錯誤，須立即通知本公司及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 3. 目的

閣下的個人資料可以任何方式被使用、持有、處理及／或保存，以作下列用途：

- 處理閣下的申請及退款支票及白表電子退款指示(如適用)、核實是否符合本文件載列的條款和申請程序以及公佈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
- 遵守香港及其他地區的適用法律及法規；
- 以H股持有人(包括香港結算代理人(如適用))的名義登記新發行股份或轉讓或受讓股份；
- 存置或更新本公司的股東名冊；
- 核實H股申請人及持有人的身份，並識別H股的任何重複申請；
- 協助香港發售股份抽籤；
- 確定H股持有人的受益權利，例如股息、供股和紅股等；
- 分發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通訊；
- 編製統計資料及H股持有人的資料；

- 披露有關資料以便就權益索償；及
- 與上述有關的任何其他附帶或相關目的及／或使本公司及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能履行其對H股申請人及持有人及／或監管機構承擔的責任及／或H股申請人及持有人不時同意的任何其他目的。

#### 4. 轉交個人資料

本公司及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所持有關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及持有人的個人資料將會保密，但本公司及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可在為達到上述任何目的之必要情況下，向下列任何人士披露、獲取或轉交（無論在香港境內或境外）有關個人資料：

- 本公司委任的代理人，例如財務顧問、收款銀行及海外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 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其將會使用個人資料並可將個人資料轉交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以根據其規則或程序提供服務或協助或履行其職能，以及運作FINI及中央結算系統（包括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要求將香港發售股份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 向本公司或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提供與其各自業務運營有關的行政、電信、電腦、付款或其他服務的任何代理人、承包商或第三方服務提供商；
- 聯交所、證監會及任何其他法定監管機構或政府部門或法律、規則或法規規定的其他機構，包括就聯交所管理上市規則及證監會履行其法定職能之目的；及
- 香港發售股份持有人與之或擬與之進行交易的任何人士或機構，例如彼等的銀行、律師、會計師或經紀等。

#### 5. 保留個人資料

本公司及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將按實現收集個人資料之目的所需的時間保留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及持有人的個人資料。不再需要的個人資料將會根據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銷毀或處理。

**6. 查閱和更正個人資料**

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及持有人有權確定本公司或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是否持有其個人資料，並有權索取有關資料的副本並更正任何不準確資料。本公司及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有權就處理有關要求收取合理費用。所有查閱資料或更正資料的要求應按本文件「公司資料」一節所披露或不時通知的本公司及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的註冊地址送交公司秘書，或向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的私隱條例事務主任提出。



以下第I-1至I-3頁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會計師報告全文,以供收錄於本招股章程。此會計師報告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的要求擬備,並以本公司董事及聯席保薦人為收件人。



羅兵咸永道

致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列位董事及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

序言

本所(以下簡稱「我們」)謹此就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作出報告(載於I-4至I-135頁),此等歷史財務資料包括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貴公司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的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往績記錄期間」)的合併損益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為「歷史財務資料」)。第I-4至I-135頁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為本報告的組成部分,其擬備以供收錄於貴公司日期為2024年9月9日有關貴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進行首次公開發售H股股份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擬備基準擬備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並對其認為為使歷史財務資料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環太子大廈22樓  
總機: +852 2289 8888, 傳真: +852 2810 9888, www.pwchk.com

##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對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將我們的意見向閣下報告。我們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執行我們的工作。該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工作以對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行情序以獲取有關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的證據。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該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擬備基準擬備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該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證據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本會計師報告而言，該等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擬備基準，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公司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的財務狀況和 貴集團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

## 審閱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

我們已審閱 貴集團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此等財務資料包括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合併損益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解釋資料（「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擬備基準，呈列及擬備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

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作出結論。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IAASB」）頒佈的國際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就本報告而言，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擬備基準擬備。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下事項出具的報告

### 調整

在擬備歷史財務資料時，並無對載於第I-4頁中所界定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 股利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2中載有 貴公司就截至往績記錄期間支付股利相關資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4年9月9日

## I. 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

###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所載的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以及截至該等年度／期間（「往績記錄期間」）的歷史財務資料（以下簡稱「歷史財務資料」）為本會計師報告的組成部分。

作為歷史財務資料基礎的 貴集團截至往績記錄期間的合併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IAASB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

本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報，且所有數值已列算至千位數（人民幣千元）（除非另有說明）。

## 合併損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343,360,825	345,708,706	373,709,804	131,381,082	145,779,559
營業成本	8	(266,450,882)	(262,321,797)	(275,320,160)	(99,348,589)	(106,469,785)
毛利		76,909,943	83,386,909	98,389,644	32,032,493	39,309,774
銷售及營銷開支	8	(28,646,188)	(28,715,439)	(34,880,794)	(11,248,192)	(14,624,289)
一般及行政開支	8	(10,742,475)	(12,023,970)	(13,975,965)	(3,911,452)	(4,630,693)
研發開支	8	(12,014,891)	(12,667,099)	(14,586,346)	(4,327,729)	(4,960,679)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						
損失淨額	3.1(b)	(384,501)	(538,108)	(235,002)	(179,526)	(56,212)
其他收入	6	6,177,047	7,088,757	8,120,251	2,370,278	2,862,663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7	2,777,178	(1,065,436)	(945,664)	271,205	(2,012,940)
營業利潤		34,076,113	35,465,614	41,886,124	15,007,077	15,887,624
財務收入	10	401,501	793,175	1,085,256	275,801	590,833
財務費用	10	(1,299,556)	(1,902,422)	(3,372,815)	(1,151,972)	(485,846)
財務(費用)／收入淨額		(898,055)	(1,109,247)	(2,287,559)	(876,171)	104,987
應佔聯營及合營企業						
利潤淨額	21	560,679	608,278	680,759	224,055	239,455
於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的						
減值準備		—	(6,179)	—	—	—
除所得稅前利潤		33,738,737	34,958,466	40,279,324	14,354,961	16,232,066
所得稅開支	11	(4,707,309)	(5,146,341)	(6,532,371)	(2,229,553)	(2,585,791)
年度／期間利潤		29,031,428	29,812,125	33,746,953	12,125,408	13,646,275
歸屬於：						
貴公司擁有人		28,586,980	29,553,342	33,721,536	11,995,920	13,461,205
非控股權益		444,448	258,783	25,417	129,488	185,070
		<u>29,031,428</u>	<u>29,812,125</u>	<u>33,746,953</u>	<u>12,125,408</u>	<u>13,646,275</u>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每股收益：	13					
— 基本(人民幣元／股)		4.17	4.34	4.93	1.77	1.94
— 攤薄(人民幣元／股)		4.14	4.33	4.92	1.76	1.94

##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年度／期間利潤	29,031,428	29,812,125	33,746,953	12,125,408	13,646,275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扣除稅項					
— 其後將根據權益法轉入損益的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3,032)	17,391	7,751	17,318	12,450
— 現金流量套期儲備，扣除稅項	(3,370)	365,978	(139,710)	(144,837)	233,822
—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231,698)	1,222,797	(53,552)	(478,016)	(488,725)
— 其他，扣除稅項	—	69,882	25,033	(25,450)	(5,315)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扣除稅項					
— 設定受益計劃重新計量之變動，					
扣除稅項	(1,029)	219,408	(88,017)	(5,539)	12,860
—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扣除稅項	2,238	(2,458)	(1,025)	—	98
年度／期間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扣除稅項	(236,891)	1,892,998	(249,520)	(636,524)	(234,810)
歸屬於：					
貴公司擁有人	(206,664)	1,865,962	(272,554)	(562,696)	(41,328)
非控股權益	(30,227)	27,036	23,034	(73,828)	(193,482)
年度／期間綜合收益總額	28,794,537	31,705,123	33,497,433	11,488,884	13,411,465
歸屬於：					
貴公司擁有人	28,380,316	31,419,304	33,448,982	11,433,224	13,419,877
非控股權益	414,221	285,819	48,451	55,660	(8,412)

## 合併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25,996,426	30,516,233	36,382,765	36,562,524
使用權資產.....	15	10,264,315	10,485,657	11,501,892	11,239,167
投資性房地產.....		859,195	809,936	1,293,629	1,263,150
無形資產.....	16	37,073,861	37,307,434	40,860,697	39,485,598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	8,192,309	10,244,296	12,771,150	13,633,84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	18	2,701,909	2,412,405	2,705,275	2,715,755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 投資.....	21	3,796,705	5,188,817	4,976,109	5,053,245
應收貸款.....	20	851,927	693,294	975,272	518,630
衍生金融工具.....	25	–	4,276,688	2,082,347	3,105,590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 資產.....	23	35,485,395	42,032,707	79,121,387	79,926,46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 資產.....	24	7,939,682	11,135,618	6,356,921	6,235,02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24	5,912,873	6,348,556	5,687,591	5,402,552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		<b>139,074,597</b>	<b>161,451,641</b>	<b>204,715,035</b>	<b>205,141,554</b>
<b>流動資產</b>					
存貨.....	26	45,924,439	46,044,897	47,339,255	41,117,853
合同資產.....	27	3,823,476	4,498,956	4,045,925	3,937,221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 及應收票據.....	28	29,421,354	32,996,102	38,406,699	47,982,25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 他綜合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 應收票據.....	19	10,273,552	13,526,540	13,330,008	21,385,125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 資產.....	18	16,424,299	14,181,573	14,796,946	14,736,706
應收貸款.....	20	20,656,600	14,138,756	14,296,958	14,916,523
衍生金融工具.....	25	1,298,815	752,451	1,670,754	2,602,799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 產.....	23	23,696,825	69,873,261	59,275,572	53,671,06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 資產.....	24	19,590,387	6,532,043	4,694,429	1,282,93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 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24	5,879,202	3,284,593	1,790,588	1,585,485
定期存款和受限制現金.....	29	31,325,517	4,138,131	21,786,586	36,545,8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	40,550,039	51,131,968	59,887,260	64,252,371
<b>流動資產總額</b> .....		<b>248,864,505</b>	<b>261,099,271</b>	<b>281,320,980</b>	<b>304,016,205</b>
<b>資產總額</b> .....		<b>387,939,102</b>	<b>422,550,912</b>	<b>486,036,015</b>	<b>509,157,759</b>

	附註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借款.....	30	19,734,020	53,849,564	49,356,705	50,008,478
租賃負債.....	15	1,533,552	1,507,480	2,047,319	2,007,395
遞延所得稅負債.....	17	4,948,450	4,646,555	5,097,810	4,919,50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3	2,823,276	2,563,915	2,253,296	2,382,391
遞延收益.....	35	1,228,459	1,721,092	1,734,932	1,696,417
衍生金融工具.....	25	—	—	2,282	20,573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		<b>30,267,757</b>	<b>64,288,606</b>	<b>60,492,344</b>	<b>61,034,759</b>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31	98,735,566	89,805,646	94,238,073	106,294,118
合同負債.....	32	23,916,595	27,960,038	41,765,475	35,510,113
借款.....	30	33,647,538	11,417,964	22,109,985	17,891,000
租賃負債.....	15	860,503	992,142	1,166,901	1,149,267
吸收存款.....		78,180	77,469	88,960	77,200
衍生金融工具.....	25	166,649	314,539	413,222	636,50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34	—	1,580,771	1,346,674	1,174,016
即期所得稅負債.....		2,972,040	2,813,522	3,477,253	3,712,90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3	62,474,405	71,379,650	86,639,178	113,288,284
<b>流動負債總額</b> .....		<b>222,851,476</b>	<b>206,341,741</b>	<b>251,245,721</b>	<b>279,733,408</b>
<b>負債總額</b> .....		<b>253,119,233</b>	<b>270,630,347</b>	<b>311,738,065</b>	<b>340,768,167</b>
<b>權益</b>					
股本.....	36	6,986,564	6,997,273	7,025,769	6,974,933
庫存股.....	37	(14,044,550)	(14,933,944)	(12,871,738)	(7,651,734)
儲備.....	39	28,943,657	31,193,091	32,440,770	28,766,505
保留溢利.....	38	102,979,342	119,675,616	136,282,362	128,872,334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24,865,013	142,932,036	162,877,163	156,962,038
非控股權益.....		9,954,856	8,988,529	11,420,787	11,427,554
<b>權益總額</b> .....		<b>134,819,869</b>	<b>151,920,565</b>	<b>174,297,950</b>	<b>168,389,592</b>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		<b>387,939,102</b>	<b>422,550,912</b>	<b>486,036,015</b>	<b>509,157,759</b>



##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461,935	1,728,310	2,050,932	2,161,643
使用權資產		671,703	661,360	585,397	582,684
投資性房地產		428,460	386,435	393,988	380,346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2,946	327,251	289,426	302,82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	18	83,722	85,154	324,180	419,233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21	2,428,841	3,398,523	3,559,731	3,530,962
對子公司的投資	49	64,376,850	69,705,046	72,398,113	72,065,685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 資產	23	33,019,381	35,423,894	70,880,635	69,067,19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 資產	24	6,034,563	7,215,301	3,334,059	3,178,6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 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24	537,214	347,698	285,170	245,918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109,315,615</b>	<b>119,278,972</b>	<b>154,101,631</b>	<b>151,935,100</b>
<b>流動資產</b>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	18	31,845,837	26,500,974	20,019,238	23,272,250
衍生金融工具		157,501	–	–	–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 資產	23	11,422,032	61,117,250	48,703,727	42,508,51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 資產	24	19,095,262	5,236,623	4,049,224	630,27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 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24	3,442,317	274,120	299,001	239,514
定期存款和受限制現金	29	26,196,955	588,172	977,444	1,384,2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	21,957,042	27,904,229	29,283,158	32,932,756
<b>流動資產總額</b>		<b>114,116,946</b>	<b>121,621,368</b>	<b>103,331,792</b>	<b>100,967,552</b>
<b>資產總額</b>		<b>223,432,561</b>	<b>240,900,340</b>	<b>257,433,423</b>	<b>252,902,652</b>

	附註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借款	30	12,509,900	15,619,900	16,600,000	14,600,000
租賃負債		–	2,350	–	2,240
遞延收益		154,015	152,548	157,917	163,917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u>12,663,915</u>	<u>15,774,798</u>	<u>16,757,917</u>	<u>14,766,157</u>
<b>流動負債</b>					
借款	30	90,000	5,890,000	7,019,900	2,419,900
租賃負債		2,647	6,701	2,010	1,40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3	153,091,836	160,922,422	171,422,566	192,325,864
<b>流動負債總額</b>		<u>153,184,483</u>	<u>166,819,123</u>	<u>178,444,476</u>	<u>194,747,172</u>
<b>負債總額</b>		<u>165,848,398</u>	<u>182,593,921</u>	<u>195,202,393</u>	<u>209,513,329</u>
<b>權益</b>					
股本	36	6,986,564	6,997,273	7,025,769	6,974,933
庫存股	37	(14,044,550)	(14,933,944)	(12,871,738)	(7,651,734)
儲備	39	36,547,759	38,523,457	40,175,469	36,460,731
保留溢利	38	28,094,390	27,719,633	27,901,530	7,605,393
<b>權益總額</b>		<u>57,584,163</u>	<u>58,306,419</u>	<u>62,231,030</u>	<u>43,389,323</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u>223,432,561</u>	<u>240,900,340</u>	<u>257,433,423</u>	<u>252,902,652</u>

## 合併權益變動表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庫存股	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	人民幣千元 (附註37)	人民幣千元 (附註39)	人民幣千元 (附註3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之餘額.....	7,029,976	(6,094,347)	29,506,073	87,057,702	117,499,404	6,716,022	124,215,426
綜合收益：							
年度利潤.....	-	-	-	28,586,980	28,586,980	444,448	29,031,428
其他綜合虧損.....	-	-	(206,664)	-	(206,664)	(30,227)	(236,891)
綜合(虧損)/收益總額.....	-	-	(206,664)	28,586,980	28,380,316	414,221	28,794,537
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							
注資(附註36、附註39).....	34,437	-	1,169,089	-	1,203,526	587,480	1,791,006
業務合併產生的非控股權益 (附註42).....	-	-	-	-	-	3,189,892	3,189,892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費用 (附註40(iv)).....	-	-	1,516,039	-	1,516,039	62,031	1,578,070
劃撥至一般儲備.....	-	-	131,938	(131,938)	-	-	-
從利潤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	-	-	1,483,539	(1,483,539)	-	-	-
股息(附註12).....	-	-	-	(11,052,729)	(11,052,729)	(401,397)	(11,454,126)
劃撥至專項儲備.....	-	-	2,812	-	2,812	703	3,515
其他股份計劃的行使或失效 (購回及註銷)(附註36、 附註37、附註39).....	(5,873)	714,945	(250,110)	-	458,962	-	458,962
購回股份(附註37).....	-	(13,665,744)	-	-	(13,665,744)	-	(13,665,744)
註銷股份(附註36、附註37、 附註39).....	(71,976)	5,000,596	(4,928,620)	-	-	-	-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	-	100,012	-	100,012	(449,682)	(349,670)
其他.....	-	-	419,549	2,866	422,415	(164,414)	258,001
於2021年12月31日之餘額.....	<u>6,986,564</u>	<u>(14,044,550)</u>	<u>28,943,657</u>	<u>102,979,342</u>	<u>124,865,013</u>	<u>9,954,856</u>	<u>134,819,869</u>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庫存股	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	人民幣千元 (附註37)	人民幣千元 (附註39)	人民幣千元 (附註3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之餘額.....	6,986,564	(14,044,550)	28,943,657	102,979,342	124,865,013	9,954,856	134,819,869
綜合收益：							
年度利潤.....	-	-	-	29,553,342	29,553,342	258,783	29,812,125
其他綜合收益.....	-	-	1,865,962	-	1,865,962	27,036	1,892,998
綜合收益總額.....	-	-	1,865,962	29,553,342	31,419,304	285,819	31,705,123
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							
注資(附註36、附註39).....	18,602	-	906,196	-	924,798	26,815	951,613
業務合併產生的非控股權益 (附註42).....	-	-	-	-	-	89,520	89,520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費用 (附註40(iv)).....	-	-	983,367	-	983,367	45,583	1,028,950
轉回一般儲備.....	-	-	(47,923)	47,923	-	-	-
從利潤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	-	-	1,253,027	(1,253,027)	-	-	-
股息(附註12).....	-	-	-	(11,652,025)	(11,652,025)	(291,638)	(11,943,663)
劃撥至專項儲備.....	-	-	3,313	-	3,313	828	4,141
使用專項儲備.....	-	-	(2,505)	-	(2,505)	(626)	(3,131)
其他股份計劃的行使或失效 (購回及註銷)(附註36、 附註37、附註39).....	(7,893)	1,747,627	(1,209,146)	-	530,588	-	530,588
購回股份(附註37).....	-	(2,637,021)	-	-	(2,637,021)	-	(2,637,021)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	-	(1,513,804)	-	(1,513,804)	(1,131,616)	(2,645,420)
其他.....	-	-	10,947	61	11,008	8,988	19,996
於2022年12月31日之餘額.....	<u>6,997,273</u>	<u>(14,933,944)</u>	<u>31,193,091</u>	<u>119,675,616</u>	<u>142,932,036</u>	<u>8,988,529</u>	<u>151,920,565</u>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庫存股	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	人民幣千元 (附註37)	人民幣千元 (附註39)	人民幣千元 (附註3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之餘額.....	6,997,273	(14,933,944)	31,193,091	119,675,616	142,932,036	8,988,529	151,920,565
綜合收益：							
年度利潤.....	-	-	-	33,721,536	33,721,536	25,417	33,746,953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	-	(272,554)	-	(272,554)	23,034	(249,520)
綜合(虧損)/收益總額.....	-	-	(272,554)	33,721,536	33,448,982	48,451	33,497,433
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							
注資(附註36、附註39).....	38,490	-	1,781,144	-	1,819,634	45,581	1,865,215
業務合併產生的非控股權益 (附註42).....	-	-	-	-	-	2,563,374	2,563,374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費用 (附註40(iv)).....	-	-	1,208,095	-	1,208,095	37,361	1,245,456
劃撥至一般儲備.....	-	-	19,678	(19,678)	-	-	-
轉回一般儲備.....	-	-	(49,152)	49,152	-	-	-
股息(附註12).....	-	-	-	(17,144,264)	(17,144,264)	(349,745)	(17,494,009)
劃撥至專項儲備.....	-	-	7,227	-	7,227	11,500	18,727
使用專項儲備.....	-	-	(7,537)	-	(7,537)	(11,464)	(19,001)
其他股份計劃的行使或失效 (購回及註銷)(附註36、 附註37、附註39).....	(9,994)	2,062,206	(1,373,096)	-	679,116	-	679,116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	-	(54,307)	-	(54,307)	12,666	(41,641)
其他.....	-	-	(11,819)	-	(11,819)	74,534	62,715
於2023年12月31日之餘額.....	<u>7,025,769</u>	<u>(12,871,738)</u>	<u>32,440,770</u>	<u>136,282,362</u>	<u>162,877,163</u>	<u>11,420,787</u>	<u>174,297,950</u>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庫存股	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	人民幣千元 (附註37)	人民幣千元 (附註39)	人民幣千元 (附註3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 (未經審計)							
於2023年1月1日之餘額	6,997,273	(14,933,944)	31,193,091	119,675,616	142,932,036	8,988,529	151,920,565
綜合收益：							
期內利潤	-	-	-	11,995,920	11,995,920	129,488	12,125,408
其他綜合虧損	-	-	(562,696)	-	(562,696)	(73,828)	(636,524)
綜合收益總額	-	-	(562,696)	11,995,920	11,433,224	55,660	11,488,884
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							
注資(附註36、附註39)	26,924	-	1,266,034	-	1,292,958	11,015	1,303,973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費用 (附註40(iv))	-	-	486,402	-	486,402	13,259	499,661
轉回一般儲備	-	-	(9,699)	9,699	-	-	-
股息	-	-	-	7,242	7,242	(173)	7,069
劃撥至專項儲備	-	-	929	-	929	232	1,161
使用專項儲備	-	-	(497)	-	(497)	(124)	(621)
其他股份計劃的行使或失效 (購回及註銷)(附註36、 附註37、附註39)	(2,498)	148,456	(89,058)	-	56,900	-	56,900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	-	(57,475)	-	(57,475)	-	(57,475)
其他	-	-	(133)	-	(133)	59,638	59,505
於2023年4月30日之餘額	<u>7,021,699</u>	<u>(14,785,488)</u>	<u>32,226,898</u>	<u>131,688,477</u>	<u>156,151,586</u>	<u>9,128,036</u>	<u>165,279,622</u>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庫存股	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	人民幣千元 (附註37)	人民幣千元 (附註39)	人民幣千元 (附註3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之餘額.....	7,025,769	(12,871,738)	32,440,770	136,282,362	162,877,163	11,420,787	174,297,950
綜合收益：							
期內利潤.....	-	-	-	13,461,205	13,461,205	185,070	13,646,275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	-	(41,328)	-	(41,328)	(193,482)	(234,810)
綜合收益總額.....	-	-	(41,328)	13,461,205	13,419,877	(8,412)	13,411,465
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							
注資(附註36、附註39).....	19,893	-	884,540	-	904,433	-	904,433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費用 (附註40(iv)).....	-	-	539,944	-	539,944	16,376	556,320
劃撥至專項儲備.....	-	-	98,266	(98,266)	-	-	-
轉回一般儲備.....	-	-	(3,385)	3,385	-	-	-
註銷股份(附註36、附註37、 附註39).....	(69,808)	5,159,408	(5,089,600)	-	-	-	-
股息(附註12).....	-	-	-	(20,776,352)	(20,776,352)	(1,893)	(20,778,245)
劃撥至專項儲備.....	-	-	1,602	-	1,602	486	2,088
使用專項儲備.....	-	-	(758)	-	(758)	(250)	(1,008)
其他股份計劃的行使或失效 (購回及註銷)(附註36、附註37、 附註39).....	(921)	60,596	(63,601)	-	(3,926)	-	(3,926)
其他.....	-	-	55	-	55	460	515
於2024年4月30日之餘額.....	<u>6,974,933</u>	<u>(7,651,734)</u>	<u>28,766,505</u>	<u>128,872,334</u>	<u>156,962,038</u>	<u>11,427,554</u>	<u>168,389,592</u>

## 合併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經營產生的現金	41(a)	40,548,210	41,456,166	64,551,866	14,165,565	19,706,052
已收利息		401,501	756,341	974,378	239,504	553,972
已付所得稅		(5,500,758)	(7,554,679)	(7,623,633)	(2,584,799)	(3,343,330)
<b>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b>		<b>35,448,953</b>	<b>34,657,828</b>	<b>57,902,611</b>	<b>11,820,270</b>	<b>16,916,694</b>
<b>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處置子公司收到的現金／作出的 (付款)，扣除收到／ (處置)的現金		188,490	14,829	(83,019)	(1)	-
收購子公司作出的(付款)／ 收到的現金，扣除(處置)／ 收到的現金		(2,028,912)	209,888	373,104	-	-
處置於聯營及合營企業之投資收到的 現金		37,646	3,151	97,579	-	25,419
購買於聯營及合營企業之 投資支付款項		(46,446)	(837,048)	(6,348)	-	-
處置金融資產收到的現金		121,590,502	98,561,565	115,977,114	33,136,808	46,437,564
購買金融資產支付款項		(105,300,800)	(108,149,101)	(146,991,826)	(61,061,461)	(54,270,954)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和其他非流動 資產收到的現金		336,186	239,226	391,359	47,032	276,70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和其他非流動 資產支付款項		(6,825,357)	(7,352,115)	(6,314,051)	(1,885,027)	(2,248,169)
已收利息及其他		5,361,610	3,450,802	4,975,483	1,787,288	1,064,659
來自聯營公司的股息	21	286,667	349,293	360,750	132,968	136,910
<b>投資活動產生／(使用)的 現金淨額</b>		<b>13,599,586</b>	<b>(13,509,510)</b>	<b>(31,219,855)</b>	<b>(27,842,393)</b>	<b>(8,577,869)</b>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b>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股份計劃收到的現金 .....	1,481,558	1,397,746	2,647,263	1,360,916	731,954
回購股份及退還失效限售股					
行權價的付款 .....	(13,802,839)	(2,831,545)	(257,576)	(68,089)	(22,768)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	156,934	(2,876,898)	24,812	11,015	-
借款收到的現金 .....	19,033,432	53,321,016	33,888,703	12,708,597	8,233,542
償還借款 .....	(24,225,351)	(44,920,787)	(33,114,644)	(2,232,105)	(11,683,580)
已付利息 .....	(1,400,786)	(1,783,312)	(2,121,654)	(444,560)	(441,904)
向 貴公司股東支付的股息 .....	(11,066,392)	(11,677,509)	(17,188,858)	-	-
向子公司非控股權益支付的					
股息 .....	(426,947)	(279,216)	(333,316)	(37,529)	(34,679)
支付租賃負債 .....	(1,315,418)	(1,198,421)	(1,553,852)	(511,898)	(502,946)
已付上市開支 .....	-	-	(30,876)	-	(3,113)
其他 .....	4,021	(5,955)	129,785	(1,000)	(8,422)
<b>融資活動(使用)/產生的</b>					
現金淨額 .....	<u>(31,561,788)</u>	<u>(10,854,881)</u>	<u>(17,910,213)</u>	<u>10,785,347</u>	<u>(3,731,916)</u>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增加/(減少)淨額 .....	17,486,751	10,293,437	8,772,543	(5,236,776)	4,606,909
年初/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3,548,508	40,550,039	51,131,968	51,131,968	59,887,26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					
(虧損)/收益 .....	<u>(485,220)</u>	<u>288,492</u>	<u>(17,251)</u>	<u>(66,853)</u>	<u>(241,798)</u>
年末/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u>29</u>	<u>40,550,039</u>	<u>51,131,968</u>	<u>59,887,260</u>	<u>45,828,339</u>
		<u>51,131,968</u>	<u>59,887,260</u>	<u>45,828,339</u>	<u>64,252,371</u>

##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1. 一般資料

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由廣東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工會委員會發起設立，於2000年4月7日在中國佛山市順德區市場安全監管局登記註冊，註冊地址和總部位於廣東省佛山市。於2012年8月30日，貴公司改制為有限公司。於2013年7月29日，貴公司獲准併購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廣東美的電器股份有限公司。於2013年9月18日，貴公司A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家用空調、中央空調、供暖及通風系統、廚房家電、冰箱、洗衣機、各類小家電、電梯、高壓變頻器、低壓變頻器、醫療影像產品、機器人與自動化系統業務。貴集團還從事其他業務，包括提供智能供應鏈；家電原材料銷售、批發及加工業務；及吸收存款、同業拆借、消費信貸、買方信貸及融資租賃等金融業務。

### 2. 編製基準

#### 2.1 編製基準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乃基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以下權威文獻：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 國際會計準則。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或其前身常設詮釋委員會作出的詮釋（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或常設委員會詮釋）。

歷史財務資料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衍生金融工具除外。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歷史財務資料需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貴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歷史財務資料屬重大假設及估計的範疇於附註4披露。

除另有說明外，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在所列報的所有年度／期間內貫徹應用。

除於歷史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披露的主要會計政策資料外，其他會計政策資料已匯總並披露於本歷史財務資料附註50。

#### 2.2 採納的新準則及詮釋

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概述如下。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流動負債和非流動負債分類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附有契約條件的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	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年1月1日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財務資料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 2.3 新訂但尚未採納的準則及詮釋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未提前採納的經修訂準則：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 . . . .	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 . .	金融工具準則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 . . . .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 . . . .	非公共受託子公司：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 . . .	投資者與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貴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修訂的影響，若干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修訂乃與貴集團業務有關。根據董事作出的初步評估，預期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修訂於生效後不會對貴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3. 財務風險管理

### 3.1 財務風險因素

貴集團的業務活動使其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其他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貴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針對金融市場的難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貴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貴集團董事和高級管理層負責實施風險管理。

#### (a) 市場風險

##### (i) 外匯風險

貴集團在全球經營，故此承受因多種貨幣而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美元、人民幣和歐元。當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和負債以非貴集團子公司功能貨幣之外幣計價，外匯風險便會產生。

貴集團在財務部設有一支專業團隊，負責管理匯率波動的交易影響所產生的風險，利用結算貨幣的自然對沖、簽署遠期外匯對沖合同，同時控制外幣資產及負債的規模，以盡量降低外匯風險及減輕匯率波動對業務表現的影響。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對於美元金融資產及美元金融負債而言，倘該等功能貨幣對美元升值或貶值5%，其他因素保持不變，則貴集團的稅前利潤將分別增加或減少約人民幣986,852,000元、人民幣607,437,000元及人民幣1,051,858,000元。於2024年4月30日，對於美元金融資產及美元金融負債而言，倘該等功能貨幣兌美元升值或貶值5%，其他因素保持不變，則貴集團將減少或增加稅前利潤約人民幣229,357,000元。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4年4月30日，對於歐元金融資產和歐元金融負債而言，倘該等功能貨幣兌歐元升值或貶值5%，其他因素保持不變，則貴集團的稅前利潤將減少或增加約人民幣85,400,000元及人民幣219,705,000元。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對於歐元金融資產和歐元金融負債而言，倘該等功能貨幣對歐元升值或貶值5%，其他因素保持不變，則貴集團的稅前利潤將增加或減少約人民幣39,468,000元及人民幣27,850,000元。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對於人民幣金融資產和人民幣金融負債而言，倘該等功能貨幣對人民幣升值或貶值5%，其他因素保持不變，則 貴集團的稅前利潤將分別減少或增加約人民幣178,860,000元、人民幣266,658,000元、人民幣317,553,000元及人民幣143,805,000元。

其他外幣變動對外匯風險並無重大影響。

計入損益的外匯收益／(虧損)淨額總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計入其他收益／(虧損)的外匯					
收益／(虧損)淨額(附註7).....	733,270	(435,574)	(340,027)	234,710	(2,272,829)
計入財務費用的外幣借款匯兌					
收益／(虧損)(附註10).....	64,850	(71,507)	(564,711)	(326,607)	171,625
本年度／期間計入稅前利潤的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總額.....	<u>798,120</u>	<u>(507,081)</u>	<u>(904,738)</u>	<u>(91,897)</u>	<u>(2,101,204)</u>

#### (ii) 其他價格風險

貴集團面臨的股價風險主要來自 貴集團持有的投資。該等投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為了管理該等投資的價格風險， 貴集團將採用多元化的投資組合。 貴集團進行此等投資乃基於戰略考慮，亦為實現投資收益的同時平衡 貴集團的流動性水準。各項投資由管理層分別管理。

管理層還負責執行敏感性分析，以評估 貴集團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財務業績於各報告期末面臨的股價風險。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如果 貴集團持有的各類工具的價格上升／下降10%，所有其他因素保持不變，則稅前利潤將因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的收益／虧損分別增加／減少約人民幣723,234,000元、人民幣761,315,000元、人民幣606,750,000元及人民幣562,873,000元，而其他綜合收益將因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工具的收益／虧損分別增加／減少約人民幣4,574,700元、人民幣4,136,000元、人民幣3,787,000元及人民幣3,778,000元。

#### (iii) 利率風險

貴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長期計息借款和債券。按浮動利率發行的長期借款使 貴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發行的借款和債券使 貴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貴集團根據市場環境確定按浮動利率和固定利率發行的借款和債券的比例。

貴集團持續監控利率水準。利率上升將增加按浮動利率發行的借款和融資租賃的利息成本，從而進一步影響 貴集團業績。為對衝因市場利率變動而引致的現金流量變動， 貴集團簽訂了若干利率掉期協定，將浮動利率轉換為固定利率。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貴集團以浮動利率計息的借款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891,817,000元、人民幣347,729,000元、零及人民幣9,575,000元。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如果利率上升或下降50個基點，所有其他因素保持不變，稅前利潤將分別減少／增加約人民幣4,459,000元、人民幣1,739,000元、零及人民幣48,000元。

以固定利率計息的金融資產和負債產生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利率和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對貴集團和貴公司而言並不重大。

#### (b) 信貸風險

貴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合同資產、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應收貸款、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非上市證券除外）、定期存款和受限制現金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上述各類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代表了貴集團就其金融資產所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敞口。

##### (i) 風險管理

為管理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非上市證券除外）、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中的固定收益類金融產品、定期存款和受限制現金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產生的風險，貴集團主要與中國人民銀行、國有銀行或其他信譽良好、信貸評級較高的上市銀行合作。這些金融機構近期均未發生違約。

對於合同資產、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應收貸款以及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固定收益類金融產品除外），貴集團基於對客戶的財務狀況、從第三方獲取擔保的可能性、信貸記錄及其他因素諸如目前市場狀況等評估客戶的信貸資質並設置相應信用期。貴集團會定期對客戶信貸記錄進行監控。對於信貸記錄不良的客戶，貴集團會採用書面催款、縮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確保貴集團的整體信貸風險在可控的範圍內。

此外，對於應收貸款，貴集團根據交易對手的信貸風險評估決定所需的擔保物金額及類型。其中，質押貸款的質押擔保物主要為應收款項及存貨等。貴集團會監視擔保物的市場價值，根據相關協議要求追加擔保物，並在進行減值撥備的充足性審查時監視擔保物的市價變化。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貴集團無其他重大的因債務人抵押而持有的擔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級。

##### (ii) 金融資產減值

貴集團持有的如下八種資產在預期信貸損失模型的適用範圍內：

- 合同資產；
-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 應收貸款；
-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不包括非上市證券）；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和受限制現金。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雖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和受限制現金同樣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要求的約束，但確定的減值損失並不重大。

合同資產、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貴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損失，即對所有合同資產、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確認整個存續期的預期損失撥備。

為計量預期信貸損失，貴集團按照相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和賬齡對合同資產和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分組。合同資產與未開票的在產品有關，其風險特徵實質上與同類合同的貿易應收款項相同。因此，貴集團認為，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損失率與合同資產的預期損失率接近。此外，貴集團根據歷史結算記錄，對部分客戶的合同資產和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可收回性進行單項評估。

歷史損失率乃根據相應的客戶的信貸評級分析、外部數據，或根據相關期間結束前一段期間內銷售的付款情況以及期間發生的相應歷史信貸損失確定。貴集團調整了歷史信貸損失率，以反映影響客戶應收款結算能力的當前和前瞻性宏觀經濟因素資訊。貴集團已將其銷售貨物和提供服務的所在國消費品零售總額和國內生產總值確定為最重要的因素，並基於這些因數的預期變化相應地調整歷史信貸損失率。

(i) 合同資產

對於合同資產，無論是否存在重大融資成分，貴集團均按照存續期預期信貸損失計量損失準備，貴集團合同資產的信貸風險敞口信息如下：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b>按組合評估：</b>				
<b>境內業務組合</b>				
預期損失率.....	4.22%	2.80%	2.31%	1.94%
賬面餘額(人民幣千元).....	840,430	1,469,430	1,359,776	1,543,129
損失撥備(人民幣千元).....	(35,436)	(41,155)	(31,467)	(29,974)
<b>境外業務組合</b>				
預期損失率.....	0.27%	1.03%	1.25%	1.16%
賬面餘額(人民幣千元).....	3,018,369	3,102,747	2,732,050	2,436,031
損失撥備(人民幣千元).....	(8,275)	(32,066)	(34,103)	(28,342)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因發現信貸風險顯著增加，貴集團單獨評估了若干客戶餘額的可收回性。於2021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集團單獨就合同資產確認減值損失人民幣3,056,000元、人民幣51,772,000元及人民幣52,286,000元，賬面餘額分別為人民幣11,444,000元、人民幣71,441,000元及人民幣68,663,000元。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信貸風險不存在過分集中情況。

## (ii) 貿易應收款項

以下為 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敞口信息：

	三個月以內	三到六個月	六個月到一年	一至兩年	兩年以上	總計
<b>按組合評估：</b>						
<b>境內業務組合</b>						
於2021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1.40%	1.49%	1.41%	22.04%	64.45%	3.08%
賬面餘額(人民幣千元).....	10,347,343	1,019,832	790,335	291,252	240,740	12,689,502
損失撥備(人民幣千元).....	(145,029)	(15,187)	(11,138)	(64,192)	(155,155)	(390,701)
於2022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84%	0.78%	1.15%	10.96%	63.38%	2.72%
賬面餘額(人民幣千元).....	9,710,527	819,575	920,819	801,307	242,364	12,494,592
損失撥備(人民幣千元).....	(81,715)	(6,383)	(10,585)	(87,793)	(153,608)	(340,084)
於2023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1.06%	1.51%	1.37%	17.27%	32.29%	3.00%
賬面餘額(人民幣千元).....	11,039,635	1,275,132	718,204	712,320	489,575	14,234,866
損失撥備(人民幣千元).....	(117,239)	(19,270)	(9,832)	(123,052)	(158,079)	(427,472)
於2024年4月30日						
預期損失率.....	1.10%	1.58%	1.55%	19.27%	37.30%	2.43%
賬面餘額(人民幣千元).....	19,375,544	1,630,709	934,556	664,139	477,209	23,082,157
損失撥備(人民幣千元).....	(213,698)	(25,699)	(14,503)	(127,988)	(178,019)	(559,907)

按「兩年以上」時間段的境內業務組合評估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損失率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持續下降，主要是由於新增貿易應收款項在收購日期以公允價值呈列，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損失率低於 貴集團的現有預期損失率。

	三個月以內	三到六個月	六個月到一年	一至兩年	兩年以上	總計
<b>按組合評估：</b>						
<b>境外業務組合</b>						
於2021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1.34%	1.62%	0.71%	60.96%	95.34%	3.27%
賬面餘額(人民幣千元).....	11,637,737	603,319	76,335	320,915	55,807	12,694,113
損失撥備(人民幣千元).....	(155,526)	(9,795)	(540)	(195,644)	(53,204)	(414,709)
於2022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1.85%	2.78%	1.60%	49.23%	99.67%	2.61%
賬面餘額(人民幣千元).....	14,785,757	667,395	346,342	142,698	50,162	15,992,354
損失撥備(人民幣千元).....	(273,154)	(18,541)	(5,547)	(70,245)	(49,995)	(417,482)
於2023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1.14%	2.13%	2.00%	34.39%	96.78%	1.45%
賬面餘額(人民幣千元).....	17,436,536	757,279	591,411	28,378	37,645	18,851,249
損失撥備(人民幣千元).....	(198,892)	(16,104)	(11,833)	(9,758)	(36,431)	(273,018)
於2024年4月30日						
預期損失率.....	1.18%	2.16%	2.03%	42.83%	97.07%	1.40%
賬面餘額(人民幣千元).....	19,630,023	728,965	210,354	55,564	13,971	20,638,877
損失撥備(人民幣千元).....	(230,791)	(15,773)	(4,275)	(23,800)	(13,561)	(288,200)

按「一至兩年」時間段的境外業務組合評估的貿易應收款項預期損失率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持續下降，主要是由於同期收款數據有所改善。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b>按單項評估：</b>				
<b>境內業務組合</b>				
預期損失率.....	47.74%	52.13%	89.86%	90.85%
賬面餘額(人民幣千元).....	111,443	1,061,199	656,920	700,196
損失撥備(人民幣千元).....	(53,208)	(553,196)	(590,325)	(636,094)
<b>境外業務組合</b>				
預期損失率.....	100.00%	97.37%	30.73%	32.80%
賬面餘額(人民幣千元).....	561	22,437	624,425	197,512
損失撥備(人民幣千元).....	(561)	(21,847)	(191,906)	(64,783)

因信貸風險顯著增加，貴集團單獨評估了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若干客戶餘額的可收回性。單項評估的貿易應收款項預期損失率變動主要是由於其客戶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償還能力。

(iii)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應收票據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貴集團認為所持有的銀行承兌匯票不存在重大的信貸風險，不會因銀行違約而產生重大損失，故均按照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損失計量損失撥備。

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以及應收貸款

貴集團考慮資產初始確認時的違約可能性，以及在整個報告期內信貸風險是否持續顯著增加。為評估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以及應收貸款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貴集團將各報告期末資產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考慮可獲得的、合理的、支持性的前瞻性信息。具體而言，納入了下列指標：

- 交易對手的外部信貸評級(如有)；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的重大不利變化，預期會導致交易對手履行義務的能力發生重大變化；
- 交易對手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化；以及
- 交易對手業績和行為的預期重大變化，包括交易對手的付款狀態或其經營業績的變化。

貴集團計提適當的預期信貸損失撥備以應對信貸風險。在計算預期信貸損失率時，貴集團考慮每類應收款項的歷史損失率，並根據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作出調整。



貴公司集團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敞口信息如下：

	第1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貸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貸損失 (未發生 信貸減值))	第3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貸損失 (已發生 信貸減值))	總計
<b>其他應收款項</b>				
<b>按組合評估：</b>				
於2021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1.28%	—	—	1.28%
賬面餘額(人民幣千元).....	2,992,048	—	—	2,992,048
損失撥備(人民幣千元).....	(38,263)	—	—	(38,263)
於2022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1.55%	—	—	1.55%
賬面餘額(人民幣千元).....	2,176,965	—	—	2,176,965
損失撥備(人民幣千元).....	(33,747)	—	—	(33,747)
於2023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2.19%	—	—	2.19%
賬面餘額(人民幣千元).....	2,074,507	—	—	2,074,507
損失撥備(人民幣千元).....	(45,385)	—	—	(45,385)
於2024年4月30日				
預期損失率.....	2.19%	—	—	2.19%
賬面餘額(人民幣千元).....	1,678,981	—	—	1,678,981
損失撥備(人民幣千元).....	(36,717)	—	—	(36,717)
<b>按單項評估：</b>				
於2021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	—	100.00%	3.39%
賬面餘額(人民幣千元).....	150,280	—	5,267	155,547
損失撥備(人民幣千元).....	—	—	(5,267)	(5,267)
於2022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	—	100.00%	5.90%
賬面餘額(人民幣千元).....	67,959	—	4,262	72,221
損失撥備(人民幣千元).....	—	—	(4,262)	(4,262)
於2023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	—	100.00%	3.98%
賬面餘額(人民幣千元).....	152,756	—	6,332	159,088
損失撥備(人民幣千元).....	—	—	(6,332)	(6,332)
於2024年4月30日				
預期損失率.....	—	—	100.00%	2.04%
賬面餘額(人民幣千元).....	325,234	—	6,788	332,022
損失撥備(人民幣千元).....	—	—	(6,788)	(6,788)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組合計提壞賬準備的其他應收款項均處於第1階段。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長期應收款項和期貨保證金的損失撥備並不重大，載列於附註18。

貴集團應收貸款的信貸風險敞口信息如下：

	第1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貸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貸損失 (未發生 信貸減值)	第3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貸損失 (已發生 信貸減值)	總計
<b>應收貸款</b>				
<b>按組合評估</b>				
於2021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1.40%	22.24%	74.68%	1.63%
賬面餘額(人民幣千元).....	15,465,289	159,075	3,929	15,628,293
損失撥備(人民幣千元).....	(216,222)	(35,378)	(2,934)	(254,534)
於2022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1.36%	20.31%	70.68%	2.80%
賬面餘額(人民幣千元).....	12,804,092	24,289	265,206	13,093,587
損失撥備(人民幣千元).....	(173,982)	(4,933)	(187,449)	(366,364)
於2023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1.36%	20.31%	74.60%	2.35%
賬面餘額(人民幣千元).....	12,322,554	72,574	150,320	12,545,448
損失撥備(人民幣千元).....	(167,586)	(14,740)	(112,136)	(294,462)
於2024年4月30日				
預期損失率.....	1.36%	20.31%	96.03%	2.51%
賬面餘額(人民幣千元).....	13,486,917	64,645	152,936	13,704,498
損失撥備(人民幣千元).....	(183,422)	(13,129)	(146,862)	(343,413)
<b>按單項評估</b>				
於2021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3.13%	—	—	3.13%
賬面餘額(人民幣千元).....	6,332,961	—	—	6,332,961
損失撥備(人民幣千元).....	(198,193)	—	—	(198,193)
於2022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4.43%	—	—	4.43%
賬面餘額(人民幣千元).....	2,202,392	—	—	2,202,392
損失撥備(人民幣千元).....	(97,565)	—	—	(97,565)

	第1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貸損失)	第2階段	第3階段	總計
		預期信貸損失 (未發生 信貸減值)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貸損失 (已發生 信貸減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2.02%	—	—	2.02%
賬面餘額(人民幣千元).....	3,083,537	—	—	3,083,537
損失撥備(人民幣千元).....	(62,293)	—	—	(62,293)
於2024年4月30日				
預期損失率.....	2.11%	—	—	2.11%
賬面餘額(人民幣千元).....	2,118,697	—	—	2,118,697
損失撥備(人民幣千元).....	(44,629)	—	—	(44,629)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不包括非上市證券)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貴集團認為固定收益類金融產品和可轉讓存單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無顯著增加，並按照未來12個月的預期信貸損失計量損失撥備。貴集團認為固定收益類金融產品和可轉讓存單不存在重大信貸風險，不會因金融機構違約而產生重大損失。

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和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於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將以下收益／(虧損)計入與金融資產和合同資產減值相關的損益中：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減值損失					
—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 應收票據的損失撥備變動.....	(205,124)	(741,275)	(594,362)	(334,941)	(236,950)
— 合同資產的損失撥備變動.....	(5,022)	(28,475)	(47,814)	(722)	(3,940)
— 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損失 撥備變動.....	(168,049)	(36,745)	(146,971)	(39,178)	(16,444)
— 應收貸款的損失撥備變動.....	(144,691)	(25,814)	(44,273)	(7,620)	(60,859)
之前減值損失的轉回					
—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 應收票據的轉回變動.....	88,658	235,786	402,822	137,911	202,140
— 合同資產的轉回變動.....	3,972	4,053	11,436	3,696	8,807
— 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轉回變動.....	44,007	39,750	13,886	24,167	21,490
— 應收貸款的轉回變動.....	1,748	14,612	170,274	37,161	29,544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u>(384,501)</u>	<u>(538,108)</u>	<u>(235,002)</u>	<u>(179,526)</u>	<u>(56,212)</u>

往績記錄期內，計提／轉回的損失撥備確認為與發生減值的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相關的「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淨額」的損益。

當 貴集團不能合理預期可收回款項時，則將相應的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核銷。表明無法合理預期能夠收回款項的跡象包括債務人無法按計劃償付 貴集團款項。

(c) 流動性風險

貴集團的目標是保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於相關業務的動態性， 貴集團通過保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來保持資金的靈活性。

下表分析了 貴集團自報告期末至合同到期日剩餘期間按相關到期日組合劃分的金融負債。表中披露的金額為經慮及相關跨幣種掉期息率後未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或即將交付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

	即期或一年內	一至兩年	兩至五年	五年以上	總計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於2021年12月31日</b>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應付薪酬、工資及福利、應付稅金						
及其他非金融負債) .....	103,023,670	-	687,689	-	103,711,359	103,711,359
吸收存款 .....	78,235	-	-	-	78,235	78,180
借款 .....	34,287,675	6,656,015	13,726,837	-	54,670,527	53,381,558
租賃負債 .....	908,208	667,710	879,105	143,316	2,598,339	2,394,055
衍生金融負債 .....	166,649	-	-	-	166,649	166,649
	<u>138,464,437</u>	<u>7,323,725</u>	<u>15,293,631</u>	<u>143,316</u>	<u>161,225,109</u>	<u>159,731,801</u>
<b>於2022年12月31日</b>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應付薪酬、工資及福利、應付稅金						
及其他非金融負債) .....	94,127,671	-	680,482	-	94,808,153	94,808,153
吸收存款 .....	77,523	-	-	-	77,523	77,469
借款 .....	12,353,101	12,820,830	39,715,818	-	64,889,749	65,267,5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						
金融負債 .....	1,580,771	-	-	-	1,580,771	1,580,771
租賃負債 .....	1,079,026	659,201	778,483	312,797	2,829,507	2,499,622
衍生金融負債 .....	314,539	-	-	-	314,539	314,539
	<u>109,532,631</u>	<u>13,480,031</u>	<u>41,174,783</u>	<u>312,797</u>	<u>164,500,242</u>	<u>164,548,082</u>
<b>於2023年12月31日</b>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應付薪酬、工資及福利、應付稅金						
及其他非金融負債) .....	98,681,001	-	36,883	-	98,717,884	98,717,884
吸收存款 .....	89,022	-	-	-	89,022	88,960
借款 .....	21,896,135	38,351,043	11,137,826	154,216	71,539,220	71,466,69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						
金融負債 .....	1,346,674	-	-	-	1,346,674	1,346,674
租賃負債 .....	1,227,125	815,583	1,069,277	446,468	3,558,453	3,214,220
衍生金融負債 .....	413,222	2,218	64	-	415,504	415,504
	<u>123,653,179</u>	<u>39,168,844</u>	<u>12,244,050</u>	<u>600,684</u>	<u>175,666,757</u>	<u>175,249,932</u>

	即期或一年內	一至兩年	兩至五年	五年以上	總計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4月30日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應付薪酬、工資及福利、應付稅金						
及其他非金融負債) .....	131,571,034	-	52,872	-	131,623,906	131,623,906
吸收存款 .....	77,200	-	-	-	77,200	77,200
借款 .....	17,310,718	35,437,665	13,828,064	150,465	66,726,912	67,899,47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其他金融負債 .....	1,174,016	-	-	-	1,174,016	1,174,016
租賃負債 .....	1,240,036	850,895	1,027,337	400,162	3,518,430	3,156,662
衍生金融負債 .....	636,508	3,939	16,634	-	657,081	657,081
	<u>152,009,512</u>	<u>36,292,499</u>	<u>14,924,907</u>	<u>550,627</u>	<u>203,777,545</u>	<u>204,588,343</u>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亦為一家聯營公司提供借款擔保。此外未對貴集團提出擔保需求。

### 3.2 資本管理

貴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障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及保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並使股東價值最大化。

貴集團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化和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管理並調整其資本結構，並通過調整向股東支付的股息、向股東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貴集團不受制於任何外部強制性資本要求。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貴集團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流程未發生變化。

貴集團根據資產負債比率來管理資產，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資產總額(人民幣千元) .....	387,939,102	422,550,912	486,036,015	509,157,759
負債總額(人民幣千元) .....	253,119,233	270,630,347	311,738,065	340,768,167
資產負債比率 .....	<u>65.25%</u>	<u>64.05%</u>	<u>64.14%</u>	<u>66.93%</u>

### 3.3 公允價值估計

下表根據評估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所運用到的輸入值的層級，分析了貴集團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工具。這些輸入值按照公允價值層級歸類為如下三層：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1層)；
- 除了第1層所包括的報價外，相關資產和負債的可觀察的其他輸入值，包括直接輸入值(即例如價格)或間接輸入值(即源自價格)(第2層)；以及
- 資產和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即不可觀察輸入值)(第3層)。

## (a) 公允價值層級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按上述三個層級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負債分析如下：

	第1層 人民幣千元	第2層 人民幣千元	第3層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於2021年12月31日</b>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				
應收票據 (附註19) .....	–	10,273,552	–	10,273,552
衍生金融工具 (附註25) .....	–	1,298,815	–	1,298,8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附註24(a)) .....	1,319,470	4,559,732	5,912,873	11,792,07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附註24(b)) .....	–	27,484,322	45,747	27,530,069
金融資產總計 .....	<u>1,319,470</u>	<u>43,616,421</u>	<u>5,958,620</u>	<u>50,894,511</u>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附註25) .....	–	166,649	–	166,649
<b>於2022年12月31日</b>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				
應收票據 (附註19) .....	–	13,526,540	–	13,526,540
衍生金融工具 (附註25) .....	–	5,029,139	–	5,029,13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附註24(a)) .....	1,264,595	2,019,998	6,348,556	9,633,14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附註24(b)) ..	–	17,626,302	41,359	17,667,661
金融資產總計 .....	<u>1,264,595</u>	<u>38,201,979</u>	<u>6,389,915</u>	<u>45,856,489</u>
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附註34) .....	–	–	1,580,771	1,580,771
衍生金融工具 (附註25) .....	–	314,539	–	314,539
金融負債總計 .....	–	<u>314,539</u>	<u>1,580,771</u>	<u>1,895,310</u>
<b>於2023年12月31日</b>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				
應收票據 (附註19) .....	–	13,330,008	–	13,330,008
衍生金融工具 (附註25) .....	–	3,753,101	–	3,753,10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附註24(a)) .....	1,726,584	64,004	5,687,591	7,478,17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附註24(b)) ..	–	11,013,476	37,874	11,051,350
金融資產總計 .....	<u>1,726,584</u>	<u>28,160,589</u>	<u>5,725,465</u>	<u>35,612,638</u>
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附註34) .....	–	–	1,346,674	1,346,674
衍生金融工具 (附註25) .....	–	415,504	–	415,504
金融負債總計 .....	–	<u>415,504</u>	<u>1,346,674</u>	<u>1,762,178</u>

	第1層 人民幣千元	第2層 人民幣千元	第3層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4月30日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				
應收票據(附註19) .....	-	21,385,125	-	21,385,125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25) .....	-	5,708,389	-	5,708,38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附註24(a)) .....	1,400,190	185,295	5,402,552	6,988,03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附註24(b)) ..	-	7,480,185	37,780	7,517,965
金融資產總計 .....	<u>1,400,190</u>	<u>34,758,994</u>	<u>5,440,332</u>	<u>41,599,516</u>
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附註34) .....	-	-	1,174,016	1,174,016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25) .....	-	657,081	-	657,081
金融負債總計 .....	<u>-</u>	<u>657,081</u>	<u>1,174,016</u>	<u>1,831,097</u>

轉撥的時間安排於引致轉撥的事項或情況發生變化之日確定。於往績記錄期間，第1層與第2層之間並無轉撥。

**(b) 釐定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

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以市場報價釐定；未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由貴集團利用估值技術釐定。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包括折現現金流量法、市場可比較公司法和淨資產法。估值技術的輸入值主要包括無風險利率、浮動利率、外匯匯率、波動率、目標公司的財務數據和可比公司的市場倍數以及缺乏市場流動性折讓。

處於公允價值計量第2層的資產和負債主要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中的結構性存款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中的可轉讓存單，衍生工具採用折現現金流量法、市場法和收益法進行評估。

處於公允價值計量第3層的資產和負債主要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中的非上市證券、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該等資產及負債所使用的估值技術主要包括市場法、淨資產法及一致定價。是否處於公允價值第3層的判斷基礎為不可觀察輸入值對整體公允價值計算的重要性。重大的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包括目標公司的財務數據、可比公司的市場倍數以及缺乏市場流動性折讓。

貴集團在確定第2層及第3層公允價值時，並無改變任何估值技術。

下表列示了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第3層項目的變化：

第3層公允價值計量調節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当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年初／期初餘額.....	3,407,500	5,958,620	6,389,915	6,389,915	5,725,465
增加.....	2,492,898	1,746,172	172,008	48	-
處置／結算.....	(869,794)	(190,586)	(282,046)	(3,392)	(9,930)
轉撥至第3層(a).....	28,666	-	-	-	-
自第3層轉撥(b).....	-	(838,345)	(375,466)	-	-
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的 公允價值變動.....	2,238	(2,482)	(1,025)	-	98
確認為損益的公允價值變動.....	943,969	(409,005)	(199,037)	(116,200)	(275,655)
貨幣折算差額.....	(46,857)	125,541	21,116	(20,524)	354
年末／期末餘額.....	<u>5,958,620</u>	<u>6,389,915</u>	<u>5,725,465</u>	<u>6,249,847</u>	<u>5,440,332</u>

(a)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退市，部分金融資產已自公允價值層級分類等級第1層轉入公允價值層級分類等級第3層。

(b)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部分金融資產已自公允價值層級分類等級第3層轉出，主要由於將受限上市證券轉換為可交易的上市證券。

第3層公允價值計量調節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当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年初／期初餘額.....	-	-	1,580,771	1,580,771	1,346,674
增加.....	-	1,766,953	-	-	-
處置／結算.....	-	(99,876)	(364,272)	-	(8,422)
確認為損益的公允價值 變動.....	-	(86,306)	130,175	(22,302)	(164,236)
年末／期末餘額.....	<u>-</u>	<u>1,580,771</u>	<u>1,346,674</u>	<u>1,558,469</u>	<u>1,174,016</u>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貴集團自身之信貸風險對該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当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不被視為重要輸入值。



## (c) 估值輸入值及其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下表概述在第3層級公允價值計量中使用的主要金融資產及負債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的量化信息：

描述	公允價值				輸入值的範圍				輸入值公允價值的敏感度		
	於12月31日		於2024年4月30日		2021年		2023年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4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不可觀察輸入值	估值技術	2021年	2023年			
股權證券	2,128,250	3,665,369	3,149,305	2,925,015	市盈率	市場法	19.95 - 29.73	7.12 - 29.28	1.82 - 16.98	1.60 - 14.91	市盈率上升(下降)1%會導致以下年份的公允價值增加(減少)： 2021年：人民幣18,037,000元(人民幣18,037,000元) 2022年：人民幣23,864,000元(人民幣23,864,000元) 2023年：人民幣4,490,000元(人民幣4,490,000元) 2024年4月30日：人民幣3,708,000元(人民幣3,708,000元)
					市銷率		17.40	1.66 - 12.67	2.21 - 13.39	0.44 - 11.69	市銷率上升(下降)1%會導致以下年份的公允價值增加(減少)： 2021年：人民幣3,245,000元(人民幣3,245,000元) 2022年：人民幣9,544,000元(人民幣9,544,000元) 2023年：人民幣10,243,000元(人民幣10,243,000元)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DLOM)		15% - 60%	4% - 60%	4% - 40%	1% - 40%	DLOM上升(下降)1%會導致以下年份的公允價值(減少)增加： 2021年：(人民幣25,291,000元)人民幣25,291,000元 2022年：(人民幣53,697,000元)人民幣33,697,000元 2023年：(人民幣19,406,000元)人民幣19,406,000元 2024年4月30日：(人民幣5,786,000元)人民幣5,786,000元
	2,302,916	1,694,977	1,792,884	1,733,369	資產淨值	(附註(a))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報價上升(下降)1%會導致以下年份的公允價值增加(減少)： 2021年：人民幣10,500,000元(人民幣10,500,000元) 2022年：人民幣4,319,000元(人民幣4,319,000元) 2023年：人民幣4,589,000元(人民幣4,589,000元) 2024年4月30日：人民幣4,589,000元(人民幣4,589,000元)
	1,050,000	431,874	458,865	458,865	報價	一致定價	2.22 - 36.60	16.67 - 67.94	11.01 - 214.44	11.01 - 214.44	

描述	公允價值				輸入值的範圍				輸入值公允價值的敏感度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4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於2024年 4月30日	
對基金投資者的負債 .....	-	243,750	119,994	130,187	不可觀察輸入值	預計波動率	30%-73%	35% - 51%	預計波動率上升(下降)5%會導致以下年份的公允價值增加(減少)： 2021年：人民幣零元 2022年：人民幣1,313,000元(人民幣1,276,000元) 2023年：人民幣197,000元(人民幣140,000元) 2024年4月30日：人民幣30,000元(人民幣16,000元)
					期權模型	無風險利率	2%	2%	無風險利率上升(下降)1%會導致以下年份的公允價值(減少)增加： 2021年：人民幣零元 2022年：(人民幣3,932,000元)人民幣4,026,000元 2023年：(人民幣1,746,000元)人民幣1,777,000元 2024年4月30日：(人民幣1,596,000元)人民幣1,620,000元
					資產淨值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a))

(a) 貴集團已根據呈報的資產淨值確定報告日期的公允價值。

(b) 除上述者外，概無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對其公允價值造成重大影響。

**(d) 估值流程**

貴集團設有一個小組，負責出於財務報告目的對非財產類項目（包括第3層級公允價值）進行估值。該小組向管理層及審計委員會報告估值結果。為配合貴集團季度報告期，估值小組至少每三個月舉行一次會議，討論估值流程和相關結果。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貴集團根據歷史經驗和其他因素持續評估所運用的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包括對未來事件作出合理的預期。

下文討論於下個會計年度可能導致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價值產生重大調整風險的關鍵會計估計及關鍵假設：

**(a) 商譽減值**

貴集團每年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包含分攤商譽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的可收回金額按照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兩者之間的較高者確定。對可收回金額的計算需要採用會計估計。管理層在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以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為基礎來確定包含商譽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的可收回金額時，採用的關鍵假設包括收入年增長率、毛利率、永續年增長率及稅前折現率等，涉及重大的會計估計與判斷。

如果管理層對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未來現金流量計算中採用的收入年增長率和永續年增長率進行修訂，修訂後的收入年增長率和永續年增長率低於目前採用的收入年增長率和永續年增長率，貴集團需對商譽增加計提減值準備。

如果管理層對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未來現金流量計算中採用的毛利率進行修訂，修訂後的毛利率低於目前採用的毛利率，貴集團需對商譽增加計提減值準備。

如果管理層對應用於現金流量折現的稅前折現率進行修訂，修訂後的稅前折現率高於目前採用的折現率，貴集團需對商譽增加計提減值準備。

如果實際收入年增長率、永續年增長率和毛利率高於或實際稅前折現率低於管理層的估計，貴集團不能轉回原已計提的商譽減值損失。

**(b) 稅收狀況的不確定性以及當期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

貴集團在多個地區繳納企業所得稅。在正常的經營活動中，很多交易和事項的最終稅務處理都存在不確定性。在計提各個地區的所得稅開支時，貴集團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如果這些稅務事項的最終認定結果與最初入賬的金額存在差異，該差異將對作出上述最終認定期間的所得稅開支和遞延所得稅的金額產生影響。

如附註11所述，貴集團部分子公司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資質的有效期為三年，到期後需向相關政府部門重新提交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申請。根據以往年度高新技術企業到期後重新認定的歷史經驗以及該等子公司的實際情況，貴集團認為該等子公司於未來年度能夠持續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認定，進而按照15%的優惠稅率計算其相應的遞延所得稅。倘若未來部分子公司於高新技術企業資質到期後未能取得重新認定，則需按照25%的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稅，進而將影響已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負債及所得稅開支。

## (c) 在公允價值層次結構第3層級的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

未在活躍市場中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是使用估值技術確定的。貴集團利用其判斷來選擇各種方法，並作出主要基於每個報告期結束時的市場狀況的假設。關於確定在公允價值層次結構第3層級的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時使用的估值技術、輸入值和關鍵假設的詳情，見附註3.3。

## 5. 分部信息及收入

## (a) 分部及主要業務描述

貴集團的策略指導委員會，由行政總裁、財務總監和企業策劃經理組成，從產品和地理角度評估貴集團業績，並已確定四個報告業務分部：

- 供暖、通風及空調（其後通常為「暖通空調」）分部：該業務分部包括於國內外製造及銷售家用空調、中央空調、供暖及通風系統及其他相關產品。
- 消費電器分部：該業務分部於國內外生產及銷售廚房電器、冰箱、洗衣機、各類小家電及其他相關產品。
- 機器人與自動化系統分部：該業務分部於國內外製造及銷售機器人、自動化系統、逆變器和電梯伺服系統、新能源汽車零部件等相關產品。
- 其他分部：該業務分部包括a) 安得智聯服務平台的智能供應鏈業務集成解決方案；b) 萬東醫療，從事醫療器械產品及相關服務；c) 執行家電原材料銷售和批發的全價值鏈工業互聯網服務平台；以及d) 主要位於中國境內的金融服務，如吸收存款、同業拆借、消費信貸、發放貸款和融資租賃。

管理層單獨監控貴集團各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便做出資源分配決策和評估業績。管理層根據可報告分部利得／損失評估分部業績，可報告分部利得／損失為調整後的除稅前利得／損失的計量標準。調整後的除稅前利得／損失與貴集團的除稅前利潤一致，但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淨額、其他收益（不包含利息收入）、其他損益（不包含匯兌損益淨額）、聯營及合營企業利潤、存貨及其他資產減淨值撥備和於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減值準備除外。

## (b) 分部信息

貴集團在一段時間內或在某一時間點從下列主要產品線中轉移貨物和提供服務以取得收入：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信息如下：

	暖通空調	消費電器	機器人與自動化 系統分部	其他分部及 未分配分部	分部間抵銷	總計
外部客戶收入.....	165,428,603	140,406,787	27,545,334	9,980,101	-	343,360,825
分部間交易收入.....	3,548,892	497,761	255,284	8,032,181	(12,334,118)	-
營業成本及費用.....	(155,063,218)	(127,382,007)	(27,349,247)	(15,268,871)	12,306,649	(312,756,694)
分部利潤.....	13,914,277	13,522,541	451,371	2,743,411	(27,469)	30,604,131
其他損益.....						3,134,606
稅前利潤總額.....						<u>33,738,737</u>

	暖通空調	消費電器	機器人與自動化 系統分部	其他分部及 未分配分部	分部間抵銷	總計
資產總額.....	159,918,857	150,195,125	34,442,640	186,560,724	(143,178,244)	387,939,102
負債總額.....	116,532,801	115,846,742	23,383,691	167,207,749	(169,851,750)	253,119,233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						
長期股權投資.....	312,249	109,982	36,564	3,337,910	-	3,796,705
應佔聯營及合營企業						
利潤淨額.....	185,835	5,976	2,182	366,686	-	560,679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長期 股權投資、金融資產、 商譽和遞延所得稅資產)						
增加額.....	4,946,978	2,923,405	981,504	3,996,272	-	12,848,159
金融資產和合同資產減值						
損失/(撥回)淨額.....	76,301	(84,444)	83,193	383,414	(73,963)	384,501
折舊及攤銷.....	2,161,132	1,620,182	1,437,521	1,272,504	-	6,491,339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信息如下：

	暖通空調分部	消費電器分部	機器人與自動化 系統分部	其他分部及 未分配分部	分部間抵銷	總計
外部客戶收入.....	167,072,126	135,631,425	30,203,793	12,801,362	-	345,708,706
分部間交易收入.....	3,674,995	902,151	373,373	7,288,925	(12,239,444)	-
營業成本及費用.....	(155,056,130)	(121,215,869)	(30,107,864)	(17,489,643)	12,180,514	(311,688,992)
分部利潤.....	15,690,991	15,317,707	469,302	2,600,644	(58,930)	34,019,714
其他損益.....						938,752
稅前利潤總額.....						<u>34,958,466</u>
資產總額.....	173,411,787	160,850,931	41,186,669	203,099,901	(155,998,376)	422,550,912
負債總額.....	122,573,126	126,523,130	33,478,351	186,476,986	(198,421,246)	270,630,347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						
長期股權投資.....	396,327	113,029	39,183	4,640,278	-	5,188,817
應佔聯營及合營企業						
利潤淨額.....	254,487	(134)	1,220	352,705	-	608,278

	暖通空調分部	消費電器分部	機器人與自動化 系統分部	其他分部及 未分配分部	分部間抵銷	總計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長期 股權投資、金融資產、 商譽和遞延所得稅資產) 增加額.....	4,663,285	3,318,915	1,303,041	2,021,440	-	11,306,681
金融資產和合同資產減值 損失/(撥回)淨額.....	(26,109)	468,842	35,033	29,377	30,965	538,108
折舊及攤銷.....	2,215,346	1,824,042	1,275,870	1,197,647	(7,520)	6,505,385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信息如下：

	暖通空調分部	消費電器分部	機器人與自動化 系統分部	其他分部及 未分配分部	分部間抵銷	總計
外部客戶收入.....	177,572,832	145,857,207	33,408,425	16,871,340	-	373,709,804
分部間交易收入.....	4,509,170	1,042,635	416,740	7,224,604	(13,193,149)	-
營業成本及費用.....	(161,701,396)	(130,268,374)	(33,235,551)	(22,670,295)	12,865,232	(335,010,384)
分部利潤.....	20,380,606	16,631,468	589,614	1,425,649	(327,917)	38,699,420
其他損益.....						1,579,904
稅前利潤總額.....						<u>40,279,324</u>
資產總額.....	201,058,084	192,501,525	42,735,142	244,916,833	(195,175,569)	486,036,015
負債總額.....	144,033,849	147,020,837	35,887,893	221,727,484	(236,931,998)	311,738,065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 長期股權投資.....	648,200	130,710	13,371	4,183,828	-	4,976,109
應佔聯營及合營企業 利潤淨額.....	460,163	11,392	349	208,855	-	680,759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長期股權 投資、金融資產、商譽 和遞延所得稅資產) 增加額.....	4,710,263	2,381,335	1,588,442	8,286,200	-	16,966,240
金融資產和合同資產減值 損失/(撥回)淨額.....	58,756	82,463	151,138	(159,446)	102,091	235,002
折舊及攤銷.....	2,393,575	1,812,801	1,396,549	1,746,348	(2,513)	7,346,760

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分部信息如下：

(未經審計)	暖通空調分部	消費電器分部	機器人與自動化 系統分部	其他分部及 未分配分部	分部間抵銷	總計
外部客戶收入.....	67,743,289	48,921,474	10,808,814	3,907,505	-	131,381,082
分部間交易收入.....	983,846	278,513	122,424	2,894,442	(4,279,225)	-
營業成本及費用.....	(61,098,527)	(43,431,496)	(10,699,876)	(5,921,947)	3,735,421	(117,416,425)
分部利潤.....	7,628,608	5,768,491	231,362	880,000	(543,804)	13,964,657
其他損益.....						390,304
稅前利潤總額.....						<u>14,354,961</u>
應佔聯營及合營企業 利潤淨額.....	112,828	3,683	(55)	107,599	-	224,055
金融資產和合同資產減值 損失/(撥回)淨額.....	128,218	68,522	(11,434)	(144,225)	138,445	179,526
折舊及攤銷.....	742,801	637,725	423,834	445,892	(1,081)	2,249,171

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分部信息如下：

	暖通空調分部	消費電器分部	機器人與自動化 系統分部	其他分部及 未分配分部	分部間抵銷	總計
外部客戶收入.....	73,633,924	55,768,450	10,606,891	5,770,294	-	145,779,559
分部間交易收入.....	839,311	320,882	106,155	3,145,602	(4,411,950)	-
營業成本及費用.....	(65,987,435)	(49,849,355)	(10,731,085)	(8,321,495)	4,180,765	(130,708,605)
分部利潤.....	8,485,800	6,239,977	(18,039)	594,401	(231,185)	15,070,954
其他損益.....						1,161,112
稅前利潤總額.....						<u>16,232,066</u>
資產總額.....	226,520,787	196,063,221	41,736,954	254,093,471	(209,256,674)	509,157,759
負債總額.....	162,498,263	142,171,373	34,444,796	250,591,210	(248,937,475)	340,768,167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 長期股權投資.....	789,342	130,096	9,054	4,124,753	-	5,053,245
應佔聯營及合營企業 利潤淨額.....	144,699	83	108	94,565	-	239,455

	暖通空調分部	消費電器分部	機器人與自動化系統分部	其他分部及未分配分部	分部間抵銷	總計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長期股權投資、金融資產、商譽和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額...	1,176,198	718,307	271,439	1,074,880	-	3,240,824
金融資產和合同資產減值						
損失/(撥回)淨額.....	30,744	(24,586)	(3,641)	84,950	(31,255)	56,212
折舊及攤銷.....	817,402	606,610	466,276	637,640	(1,572)	2,526,356

對外交易收入來自暖通空調分部、消費電器分部、機器人與自動化系統分部及其他業務的銷售。

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單個客戶的收入佔貴集團10%或以上的收入。

下表列示收入確認時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收入					
暖通空調.....	165,099,877	166,918,926	177,344,959	67,656,805	73,498,275
消費電器.....	140,391,986	135,621,495	145,841,574	48,917,035	55,762,011
機器人與自動化系統.....	12,251,834	13,790,400	14,916,864	5,120,208	5,260,447
其他分部及未分配分部.....	6,491,410	9,201,492	13,320,756	3,051,602	4,866,753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收入					
機器人與自動化系統.....	15,268,950	16,387,408	18,465,147	5,679,838	5,338,071
暖通空調.....	322,419	145,268	214,027	79,981	132,916
其他分部及未分配分部.....	1,317,673	1,743,925	1,805,451	350,802	360,918

貴公司位於中國內地。下表按客戶所在地列示了貴集團的對外交易收入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205,706,997	203,063,764	222,804,120	77,948,366	85,755,297
其他國家或地區.....	137,653,828	142,644,942	150,905,684	53,432,716	60,024,262
	<u>343,360,825</u>	<u>345,708,706</u>	<u>373,709,804</u>	<u>131,381,082</u>	<u>145,779,559</u>



(c) 客戶合同相關資產與負債

與客戶合同相關的資產及負債參見附註27及附註32。

(d) 未履約長期合同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分配至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履約責任的交易價主要與機器人與自動化系統合同有關，分別約為人民幣13,661,087,000元、人民幣13,957,617,000元、人民幣13,546,344,000元及人民幣13,267,790,000元。貴集團將在提供產品或服務後確認未來三年內幾乎所有長期合同的預期收入。所披露的金額不包括限制性可變對價。

所有其他合同的期限均為一年或一年以內。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規定，分配至該等未履約合同的交易價未予披露。

(e) 收入確認的會計政策

貴集團在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至客戶時確認收入。根據合同條款和合同適用的法律，商品和服務控制權的轉移可於一段時間內或於某一時間點完成。如貴集團在履約時滿足以下某項條件，則商品和服務的控制權於一段時間內轉移：

- 提供客戶可在收到的同時進行消費的所有福利；
- 貴集團履約時為客戶創建或優化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並未創造可被貴集團用於其他替代用途的資產，且貴集團擁有到目前為止已完成履約部分獲得客戶付款的可執行權利。

如資產的控制權於一段時間內轉移，則在合同期間根據履約義務進度對收入予以確認。否則，收入於客戶取得該資產的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為取得合同而產生的增量成本(如可收回)資本化為合同資產，其後在確認相關收入時予以攤銷。

(i) 銷售商品

貴集團主要設計、生產和銷售家用空調、中央空調、供暖及通風系統、廚房電器、冰箱、洗衣機、各類小家電、電梯、高壓變頻器、低壓變頻器、醫療影像產品、機器人與自動化系統產品，並將其他產品及材料銷售予各地購貨方。

對於內銷貨物，貴集團按照營銷合同規定運至約定交貨地點，在購貨方驗收且雙方簽署貨物交接單後確認收入。購貨方在確認接收後具有自行銷售產品的權利並承擔該產品可能發生價格波動或毀損的風險。

對於外銷貨物，貴集團按照營銷合同約定將產品報關及離港後確認收入。

貴集團給予客戶的信用期根據客戶的信貸風險特徵確定，與行業慣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資成分。貴集團會根據銷售退貨往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和每項安排的特點作出估計。

貴集團向經銷商和零售商提供銷售返利及折扣，按照合同對價扣除預計返利及折扣金額後的淨額確認收入。

產品質量保證期限和條款是按照與產品相關的法律法規的要求而提供，貴集團並未因此提供任何額外的服務或產品質量保證，故該產品質量保證不構成單獨的履約義務。

貴集團已向客戶轉讓商品而有權收取對價的權利（且該權利取決於時間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確認為合同資產。貴集團已收或應收客戶對價而應向客戶轉讓產品的義務列示為合同負債。

## (ii) 提供勞務

貴集團對外提供機器人與自動化系統建造業務、智能物流集成解決方案、倉儲服務、配送服務、安裝服務和運輸服務等勞務服務，主要根據已完成履行履約義務的進度確認收入。於資產負債表日，貴集團對已完成履行履約義務的進度（主要按投入法計量）進行重新估計，以使其能夠反映實際履約情況的變化。

貴集團按照已完成履行履約義務的進度確認收入時，對於貴集團已經取得無條件收款權的部分，確認為貿易應收款項，其餘部分確認為合同資產，並對貿易應收款項和合同資產以預期信貸損失為基礎確認損失準備（附註50.10(iv)）。如果貴集團已收或應收的合同對價超過已完成的勞務，則將超過部分確認為合同負債。貴集團對於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資產和合同負債以淨額列示。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約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為提供上述勞務而發生的成本，確認為合同履約成本，並在確認收入時，按照已提供服務的進度結轉計入營業成本。貴集團將為獲取上述勞務合同而發生的增量成本，確認為合同取得成本，對於攤銷期限不超過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在其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對於攤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合同取得成本，貴集團按照相關合同下與確認勞務收入相同的基礎攤銷計入損益。如果合同成本的賬面價值高於因提供該勞務預期能夠取得的剩餘對價減去估計將要發生的成本，貴集團對超出的部分計提減值撥備，並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截至報告期末，貴集團對於合同履約成本根據其初始確認時攤銷期限是否超過一年，以減去相關資產減值撥備後的淨額，分別列示為存貨和其他非流動資產。對於初始確認時攤銷期限超過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以減去相關資產減值撥備後的淨額，列示為其他非流動資產。

## 6.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a)	4,780,157	5,081,372	5,977,068	1,858,654	1,926,114
政府補助(b)	1,396,890	2,007,385	1,892,262	511,624	371,640
增值稅附加扣除(c)	-	-	250,921	-	564,909
	<u>6,177,047</u>	<u>7,088,757</u>	<u>8,120,251</u>	<u>2,370,278</u>	<u>2,862,663</u>

### (a) 利息收入

貴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計入該等資產的公允價值淨收益，參見下文附註7。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並作為其他收入計入損益。

## (b)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主要為中國地方政府當局提供的激勵，包括各種形式的政府財政激勵和優惠稅待遇，以獎勵貴集團對當地經濟發展的支持和貢獻。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政府補助不存在未履行條件和其他或有事項。

(c)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2023年9月發佈的《關於先進製造業企業增值稅加計抵減政策的公告》(公告[2023]第43號)，允許先進製造業企業按當期可抵扣進項稅額加計5%抵減應納增值稅稅額。

## 7.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金融工具收益／(虧損)淨額(a) .....	1,731,713	(519,286)	(262,395)	5,092	79,239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	733,270	(435,574)	(340,027)	234,710	(2,272,829)
處置物業、廠房、設備及其他資產的收益／ (虧損)淨額 .....	58,257	(59,854)	(60,868)	12,331	72,859
其他 .....	253,938	(50,722)	(282,374)	19,072	107,791
	<u>2,777,178</u>	<u>(1,065,436)</u>	<u>(945,664)</u>	<u>271,205</u>	<u>(2,012,940)</u>

(a) 金融工具的收益／(虧損)淨額主要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的收益／(虧損)淨額。

## 8.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計入營業成本、銷售及營銷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及研發開支內的費用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使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 .....	221,124,402	212,264,850	219,556,360	80,974,507	86,630,288
員工福利開支 .....	34,719,136	37,350,384	43,210,848	13,131,341	14,826,913
安裝和售後費用 .....	10,175,312	9,578,756	11,692,876	2,744,386	3,085,200
運輸和保險費 .....	13,957,907	16,169,955	16,656,570	5,419,071	6,896,843
廣告及推廣開支 .....	13,013,741	12,079,701	16,024,801	5,791,203	8,058,246
折舊及攤銷 .....	6,491,339	6,505,385	7,346,760	2,249,171	2,526,356
核數師薪酬 .....	53,320	52,198	55,872	2,897	3,686
上市開支 .....	-	-	3,060	-	1,279
其他 .....	18,319,279	21,727,076	24,216,118	8,523,386	8,656,635
	<u>317,854,436</u>	<u>315,728,305</u>	<u>338,763,265</u>	<u>118,835,962</u>	<u>130,685,446</u>

## 9. 員工福利開支

員工福利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薪酬、工資和獎金 .....	27,071,702	29,439,271	33,546,497	10,099,325	11,542,630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費用 .....	1,578,070	1,028,950	1,245,456	499,661	556,320
退休金成本－設定提存計劃(a) .....	1,565,424	1,764,080	2,019,454	612,522	732,196
退休金成本－設定受益計劃(b) .....	70,348	77,003	59,925	25,989	23,357
其他職工薪酬 .....	4,433,592	5,041,080	6,339,516	1,893,844	1,972,410
	<u>34,719,136</u>	<u>37,350,384</u>	<u>43,210,848</u>	<u>13,131,341</u>	<u>14,826,913</u>

### (a) 設定提存計劃

中國子公司員工參與在中國設立的員工社會保險計劃，包括養老金和其他福利。該等計劃由政府部門組織和管理。除對此類社會保險計劃的供款外，貴集團沒有應付給員工的其他承諾款項。根據有關規定，貴集團內公司按照上述社會保險計劃的要求應承擔的供款主要根據員工基本工資的百分比確定，繳納金額不超過一定上限。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

於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未使用沒收的供款以減少對上述社會保險計劃的供款。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上述社會保險計劃的應付供款分別為人民幣104,573,000元，人民幣110,244,000元、人民幣103,515,000元及人民幣101,006,000元。

### (b) 設定受益退休金計劃

貴集團發起人為東芝生活電器株式會社（「TLSC」）及其子公司（統稱「TLSC集團」）及在日本、德國、瑞士及其他國家的其他子公司合資格僱員供款繳納設定受益計劃。該等設定受益計劃由該等子公司依法剝離的獨立資金管理。該退休金委員會由相同人數的僱主代表與（前）僱員代表構成。退休金委員會根據法律及其組織章程細則規定須代表該基金及該計劃所有利益相關者（即就該基金資產相關投資政策負有責任的在職員工、非在職員工、退休員工、僱主）的利益行事。

該設定受益計劃規定僱主與僱員皆需供款。供款基於工齡或員工工資固定百分比計算。員工亦可酌情向該計劃作出供款。

貴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確定的補充退休福利義務是根據預期累積福利單位法進行計算的，並經外部獨立精算師機構進行審閱。

上述披露的負債淨額如下：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義務現值.....	3,572,482	3,209,466	3,208,084	3,011,525	2,894,732
減：計劃資產公允價值.....	(1,867,042)	(1,840,953)	(1,905,589)	(1,713,910)	(1,726,539)
設定受益負債.....	<u>1,705,440</u>	<u>1,368,513</u>	<u>1,302,495</u>	<u>1,297,615</u>	<u>1,168,193</u>

按子公司披露的負債淨額如下：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TLSC集團(i).....	975,350	841,298	746,082	818,823	663,783
其他.....	<u>730,090</u>	<u>527,215</u>	<u>556,413</u>	<u>478,792</u>	<u>504,410</u>
	<u>1,705,440</u>	<u>1,368,513</u>	<u>1,302,495</u>	<u>1,297,615</u>	<u>1,168,193</u>

釐定設定受益義務現值所採用的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折現率(%).....	0.06%-7.75%	0.02%-9.25%	0.22%~10.00%	0.02%~9.25%	0.37%~10.00%
通貨膨脹率(%).....	1.00%	1.07%	1.23%	1.07%	1.23%
工資增長率(%).....	0.50%-6.90%	0.50%-6.60%	0.00%~6.20%	0.00%~6.60%	0.00%~6.20%
退休金率(%).....	0.00%-3.70%	1.00%-3.55%	1.10%~2.50%	1.10%~3.55%	0.00%~2.50%
提前退休率(%).....	0.00%-11.60%	0.00%-12.90%	0.00%~11.60%	0.00%~12.90%	0.00%~11.60%
醫療服務成本變動率(%).....	6.25%	7.50%	8.25%	7.50%	8.25%

(i) TLSC集團

設定受益義務現值於往績記錄期之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年初／期初.....	1,667,046	1,566,671	1,370,625	1,370,625	1,311,041
當期服務成本.....	50,220	36,440	29,063	14,446	9,684
縮減及清償產生的收益.....	(2,361)	-	(454)	-	-
利息支出.....	5,846	4,801	11,071	3,977	3,421
重新計量虧損／(收益).....	170,058	(66,545)	44,686	-	29,324
海外計劃之匯兌調整.....	(212,458)	(88,215)	(56,149)	(17,115)	(116,410)
已支付.....	<u>(111,680)</u>	<u>(82,527)</u>	<u>(87,801)</u>	<u>(26,598)</u>	<u>(28,672)</u>
年末／期末.....	<u>1,566,671</u>	<u>1,370,625</u>	<u>1,311,041</u>	<u>1,345,335</u>	<u>1,208,388</u>

計劃資產之公允價值於往績記錄期之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年初／期初	(604,522)	(591,321)	(529,327)	(529,327)	(564,959)
利息收入	(2,901)	(2,774)	(6,355)	(2,342)	(2,216)
重新計量(收益)／虧損	(20,644)	42,663	(53,718)	-	(30,987)
海外計劃之匯兌調整	78,330	33,057	21,735	6,409	50,889
僱主供款	(83,899)	(43,478)	(29,063)	(10,631)	(8,775)
已支付	42,315	32,526	31,769	9,379	11,443
年末／期末	<u>(591,321)</u>	<u>(529,327)</u>	<u>(564,959)</u>	<u>(526,512)</u>	<u>(544,605)</u>

計劃資產的主要類別如下：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權益工具	214,474	204,080	240,214	216,974	240,156
債務工具	310,310	249,556	238,608	237,327	218,473
其他工具	66,537	75,691	86,137	72,211	85,976
總計	<u>591,321</u>	<u>529,327</u>	<u>564,959</u>	<u>526,512</u>	<u>544,605</u>

設定受益義務對加權主要假設變動的敏感性如下：

假設增加		對設定受益義務的增加／(減少)影響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貼現率	0.10%	(10,736)	(8,031)	(7,241)	(7,934)	(6,194)
通貨膨脹率	0.10%	2,196	1,595	1,668	1,575	1,476
工資增長率	0.10%	719	439	242	433	217
提前退休率	0.10%	(1,402)	(881)	(826)	(870)	(935)

假設減少		對設定受益義務的增加／(減少)影響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貼現率	0.10%	10,901	8,141	7,342	8,043	6,280
通貨膨脹率	0.10%	(2,172)	(1,567)	(1,640)	(1,548)	(1,455)
工資增長率	0.10%	(706)	(651)	(246)	(643)	(221)
提前退休率	0.10%	1,248	709	694	701	800

## (c) 董事及監事薪酬

於往績記錄期間，董事及監事的薪酬如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酬、工資、 獎金和實物利益 (包括對養老金 計劃的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薪酬費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b>				
<b>執行董事</b>				
方洪波先生.....	—	11,060	58,924	69,984
殷必彤先生.....	—	7,282	21,328	28,610
王建國先生(i).....	—	1,159	2,340	3,499
顧炎民博士.....	—	5,636	5,416	11,052
<b>非執行董事</b>				
于剛博士.....	450	—	—	450
何劍鋒先生.....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薛雲奎博士.....	450	—	—	450
管清友博士.....	450	—	—	450
韓踐博士.....	450	—	—	450
<b>監事</b>				
董文濤先生.....	—	797	—	797
梁惠銘女士.....	—	263	—	263
趙軍先生.....	—	—	—	—
<b>總計</b> .....	<b>1,800</b>	<b>26,197</b>	<b>88,008</b>	<b>116,005</b>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酬、工資、 獎金和實物利益 (包括對養老金 計劃的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薪酬費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b>				
<b>執行董事</b>				
方洪波先生.....	—	11,301	47,283	58,584
顧炎民博士.....	—	7,684	7,197	14,881
王建國先生.....	—	6,195	7,237	13,432
殷必彤先生(ii).....	—	9,572	8,832	18,404
<b>非執行董事</b>				
于剛博士.....	450	—	—	450
何劍鋒先生.....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薛雲奎博士.....	450	—	—	450
管清友博士.....	450	—	—	450
韓踐博士.....	450	—	—	450
<b>監事</b>				
董文濤先生.....	—	751	—	751
梁惠銘女士.....	—	295	—	295
趙軍先生.....	—	—	—	—
<b>總計</b> .....	<b>1,800</b>	<b>35,798</b>	<b>70,549</b>	<b>108,147</b>

	袍金	薪酬、工資、 獎金和實物利益 (包括對養老金 計劃的供款)	以股份為 基礎的薪酬費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b>				
<b>執行董事</b>				
方洪波先生.....	—	13,539	51,105	64,644
顧炎民博士.....	—	9,878	6,181	16,059
王建國先生.....	—	11,427	8,102	19,529
伏擁軍先生(iii).....	—	5,771	5,616	11,387
<b>非執行董事</b>				
于剛博士.....	450	—	—	450
何劍鋒先生.....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薛雲奎博士.....	450	—	—	450
管清友博士.....	450	—	—	450
韓踐博士.....	450	—	—	450
肖耿博士(iv).....	—	—	—	—
<b>監事</b>				
董文濤先生.....	—	958	—	958
梁惠銘女士.....	—	417	—	417
趙軍先生.....	—	—	—	—
<b>總計</b> .....	<b>1,800</b>	<b>41,990</b>	<b>71,004</b>	<b>114,794</b>
<b>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b>				
<b>(未經審計)</b>				
<b>執行董事</b>				
方洪波先生.....	—	2,066	18,056	20,122
顧炎民博士.....	—	1,058	2,623	3,681
王建國先生.....	—	1,032	2,629	3,661
<b>非執行董事</b>				
于剛博士.....	150	—	—	150
何劍鋒先生.....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薛雲奎博士.....	150	—	—	150
管清友博士.....	150	—	—	150
韓踐博士.....	150	—	—	150
<b>監事</b>				
董文濤先生.....	—	126	—	126
梁惠銘女士.....	—	82	—	82
趙軍先生.....	—	—	—	—
<b>總計</b> .....	<b>600</b>	<b>4,364</b>	<b>23,308</b>	<b>28,272</b>



	袍金	薪酬、工資、 獎金和實物利益 (包括對養老金 計劃的供款)	以股份為 基礎的薪酬費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b>				
<b>執行董事</b>				
方洪波先生.....	—	2,046	18,716	20,762
顧炎民博士.....	—	1,064	2,747	3,811
王建國先生.....	—	1,027	3,343	4,370
伏擁軍先生.....	—	1,041	3,858	4,899
<b>非執行董事</b>				
于剛博士(v).....	150	—	—	150
何劍鋒先生(v).....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薛雲奎博士(vii).....	150	—	—	150
管清友博士(vii).....	150	—	—	150
韓踐博士(vii).....	150	—	—	150
肖耿博士(iv).....	—	—	—	—
<b>監事</b>				
董文濤先生.....	—	145	—	145
梁惠銘女士.....	—	93	—	93
趙軍先生(vi).....	—	—	—	—
<b>總計</b> .....	<b>600</b>	<b>5,416</b>	<b>28,664</b>	<b>34,680</b>

- (i) 王建國先生於2021年9月被任命為 貴公司執行董事。
- (ii) 殷必彤先生於2022年12月辭任 貴公司執行董事。
- (iii) 伏擁軍先生於2023年7月被任命為 貴公司執行董事。
- (iv) 肖耿博士於2024年7月被任命為 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往績記錄期間，其尚未獲委任且並無收取任何酬金。
- (v) 于剛博士及何劍鋒先生於2024年7月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vi) 趙軍先生於2024年7月辭任監事並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vii) 薛雲奎博士、管清友博士及韓踐博士於2024年7月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viii) 管金偉先生於2024年7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許定波博士、劉俏博士及邱鋁力博士於2024年7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凌艷女士於2024年7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執行董事（包括方洪波先生、殷必彤先生、顧炎民博士、王建國先生及伏擁軍先生）及監事（包括董文濤先生及梁惠銘女士）就 貴公司或其子公司企業的事務管理提供管理服務。由於董事、監事或管理層的薪酬無法相互區分，因此上述角色的薪酬合併在一起披露。

趙軍先生為 貴集團提供服務的酬金由 貴集團控股公司承擔，並無分配予 貴集團，乃因 貴公司管理層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合理基準作出有關分配。

**(d) 董事及監事的其他福利**

於往績記錄期間， 貴集團就董事和監事履行的職務或與管理 貴集團事務有關的其他服務未向 貴公司董事和監事支付退休及辭退福利。

就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的對價，於每個報告期結束時或在往績記錄期間的任何時候均不存在。

於往績記錄期間，不存在有利於董事、受控法人團體以及與該類董事有關聯的實體的貸款、準貸款或其他交易。

除附註45所披露的內容外，於往績記錄期間， 貴集團概無訂立與 貴集團業務有關的，且 貴公司的董事和監事在其中擁有重大直接或間接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同。

**(e)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 貴集團最高薪酬的五位人士中分別包括2位、2位、2位、1位及2位董事，其薪酬在附註9(c)的分析中反映。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分別支付予其餘3位、3位、3位、4位及3位人士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薪酬、工資、獎金和實物利益					
（包括對養老金計劃的供款）.....	40,595	53,573	50,919	11,196	7,950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費用.....	19,736	16,382	25,360	10,088	7,180
	<u>60,331</u>	<u>69,955</u>	<u>76,279</u>	<u>21,284</u>	<u>15,130</u>

上述人士酬金屬於以下範圍：

人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3,000,000港元至5,000,000港元	—	—	—	1	1
5,000,000港元至10,000,000港元	—	—	—	3	2
10,000,000港元至15,000,000港元	—	—	—	—	—
15,000,000港元至20,000,000港元	—	—	—	—	—
20,000,000港元至25,000,000港元	2	1	—	—	—
25,000,000港元至30,000,000港元	—	2	3	—	—
30,000,000港元至35,000,000港元	1	—	—	—	—

#### 10. 財務(費用)/收益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為現金管理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a)...	401,501	756,341	974,378	239,504	553,972
套期儲備成本重分類(附註25(c))(b).....	—	36,834	110,878	36,297	36,861
	<u>401,501</u>	<u>793,175</u>	<u>1,085,256</u>	<u>275,801</u>	<u>590,833</u>
財務費用：					
已付/應付的借款利息和財務費用.....	(1,252,661)	(1,719,142)	(2,656,770)	(788,127)	(607,600)
已付/應付的租賃負債利息和財務費用 (附註15(b)).....	(111,745)	(111,773)	(151,334)	(37,238)	(49,871)
外幣借款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64,850	(71,507)	(564,711)	(326,607)	171,625
	<u>(1,299,556)</u>	<u>(1,902,422)</u>	<u>(3,372,815)</u>	<u>(1,151,972)</u>	<u>(485,846)</u>
財務(費用)/收益淨額.....	<u>(898,055)</u>	<u>(1,109,247)</u>	<u>(2,287,559)</u>	<u>(876,171)</u>	<u>104,987</u>

- (a) 利息收入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利息收入，包括銀行結餘和初始期限在3個月內的定期存款。
- (b) 套期儲備成本重分類主要指對外匯基差進行攤銷。外匯基差與貨幣利率交叉互換不同，且不可用於指定貨幣利率交叉互換作為對沖某段時間內相關對沖項目的對沖工具。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指定日期貨幣利率交叉互換產生的外匯基差，在對沖項目相關範圍內的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在貨幣利率交叉互換價值進行對沖調整則會影響損益的期間內，進行系統合理攤銷。攤銷於往績記錄期間從其他綜合收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 11. 稅項

### (a)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乃根據管理層對本財政年度所得稅率的最佳估計確認。

#### (i)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根據有關現行法律、解釋及規則，貴集團按於列報期間中國境內經營應課稅利潤的25%繳納企業所得稅。

貴公司的部分中國境內子公司獲批成為高新技術企業，於往績記錄期間，該等子公司按15%的優惠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貴公司部分子公司有權享有其他稅收減免，主要包括位於中國境內特定地區的部分子公司在滿足當地政府要求及相關優惠政策適用條件後，可享受15%的優惠稅率。

於往績記錄期間，部分中國內地子公司符合中國企業所得稅制度下的小微企業資格，因此此部分子公司享有2.5%至10%的實質企業所得稅稅率。

除上述所列示公司外，貴公司其他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子公司適用25%的企業所得稅率。

#### (ii) 開曼群島和英屬維爾京群島企業所得稅

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現行法律，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實體的收入或資本收益無需納稅。

#### (iii) 香港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已按照往績記錄期間估計應課稅利潤以16.5%的稅率計提撥備。

#### (iv) 其他司法轄區的企業所得稅

位於新加坡、巴西、日本、意大利、德國、以色列、埃及、美國和越南的子公司適用的所得稅稅率分別為17%、34%、34.01%、24%、32%、23%、22.5%、21%和20%。

新加坡經濟發展局授予貴公司之子公司美的電器(新加坡)貿易有限責任公司《發展與擴張榮譽證書》(第587號)，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分別適用5.5%、5.5%、6%及6%的優惠所得稅率。

根據泰國投資委員會的優惠BOI政策，位於泰國的符合條件的子公司在往績記錄期間的歸屬於優惠政策下的BOI業務收入無需納稅。

其他司法轄區（包括新加坡、巴西、日本、意大利、德國、以色列、埃及、美國和越南）產生的利潤所得稅根據本年度估計應課稅利潤按相關司法轄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v) 研發開支加計扣除**

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發佈的2008年及以後生效的相關法律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在確定當年應課稅利潤時，可按照研發開支的150%作為扣稅費用（「加計扣除」）。中國國家稅務總局（「國家稅務總局」）於2021年3月進一步宣佈，從事研發活動的製造型企業自2021年1月1日起，可按研發開支的200%作加計扣除。國家稅務總局於2023年3月進一步宣佈，符合條件的企業，自2023年1月1日起可按研發開支的200%作加計扣除。貴集團在確定其報告期間應課稅利潤時，已就貴集團實體加計扣除作出最佳估計。

**(vi) 預扣稅**

按照新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自2008年1月1日起，中國內地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分配利潤，於向境外註冊成立的直接控股公司分派利潤時，應根據外國投資者所在國家按10%或稅收協定稅率預扣所得稅。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貴集團已就中國內地子公司在可預見將來的收益預扣稅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貴集團並無計劃要求部分境外子公司在可預見將來分配其未確認收益，而是打算保留該等收益以在境外運營和擴展業務。因此，截至各報告期末，並無計提與該等子公司未確認收益的預扣稅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vii) 經合組織支柱二立法模版**

於2021年12月，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經合組織」）發佈支柱二立法模版，規定司法轄區可頒佈國內稅法（「支柱二立法」），採用全球商定的共同方法實施支柱二立法模版。支柱二立法適用於支柱二立法模版範圍內的跨國集團成員公司，而貴集團有理由認為貴集團也在支柱二立法的適用範圍內。於2024年4月30日，貴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經營業務，儘管中國尚未實質頒佈或頒佈該法例，但仍可能存在支柱二所得稅風險。此外，貴公司若干子公司位於主要包括荷蘭、日本、德國及意大利的司法轄區，而在該等司法轄區支柱二立法已頒佈並自2024年1月1日起生效。

由於貴公司的若干子公司屬於經合組織支柱二立法的範圍，故貴公司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規定的例外情況，確認及披露與支柱二所得稅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由於支柱二立法（自2024年1月1日起生效），貴集團預期將產生補足稅。根據該法例，貴集團須就其每個司法轄區的GloBE實際稅率與15%的最低稅率之間的差額繳納補足稅。

由於應用法例及計算GloBE收入的複雜性，尚無法合理估計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法例的定量影響。因此，即使是會計實際稅率高於15%的實體，仍可能存在支柱二稅務影響。該實體目前正委聘稅務專家協助其應用該法例及確定相關影響。

貴集團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所得稅開支組成部分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當期所得稅.....	5,959,551	7,500,259	8,474,651	3,235,331	3,644,889
遞延所得稅(附註(17)).....	(1,252,242)	(2,353,918)	(1,942,280)	(1,005,778)	(1,059,098)
	<u>4,707,309</u>	<u>5,146,341</u>	<u>6,532,371</u>	<u>2,229,553</u>	<u>2,585,791</u>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所得稅開支與稅前利潤採用適用稅率調節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所得稅前利潤.....	33,738,737	34,958,466	40,279,324	14,354,961	16,232,066
按25%的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8,434,684	8,739,617	10,069,831	3,588,740	4,058,017
子公司適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2,703,750)	(2,302,968)	(2,932,107)	(1,054,794)	(1,367,498)
以前年度調整.....	1,453	(45,762)	36,833	7,857	26,729
免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566,876)	(544,607)	(387,848)	(80,657)	(100,185)
不可扣減稅費的稅務影響.....	476,697	486,777	642,991	162,905	236,576
使用前期未確認稅務虧損和暫時性差異...	(75,134)	(106,106)	(304,850)	(60,819)	(69,816)
其他.....	(859,765)	(1,080,610)	(592,479)	(333,679)	(198,032)
	<u>4,707,309</u>	<u>5,146,341</u>	<u>6,532,371</u>	<u>2,229,553</u>	<u>2,585,791</u>

## 12. 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b>普通股A股</b>					
本年度／期間宣派或支付的					
上一年度末期股息(含稅).....	11,066,392	11,677,509	17,188,858	—	20,780,278
已失效限制性股票股息.....	(13,663)	(25,484)	(44,594)	(7,242)	(3,926)
	<u>11,052,729</u>	<u>11,652,025</u>	<u>17,144,264</u>	<u>(7,242)</u>	<u>20,776,352</u>

截至2020年、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10股人民幣16元、人民幣17元、人民幣25元及人民幣30元(含稅)，已經 貴公司股東周年大會批准。

於2024年4月經股東周年大會批准的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分派人民幣20,780,278,000元已於2024年5月支付。

### 13. 每股收益

#### (a) 基本

基本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歸屬於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於往績記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不包括為股份計劃而持有的普通股，因為這些股份在計算每股收益時不被視為已發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歸屬於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人民幣千元).....	28,586,980	29,553,342	33,721,536	11,995,920	13,461,205
減：預計歸屬的限制性股票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82,152)	(63,556)	(66,155)	-	(158,836)
用於計算基本每股收益的歸屬於 貴公 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28,504,828	29,489,786	33,655,381	11,995,920	13,302,369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6,837,497	6,790,926	6,824,100	6,793,908	6,859,107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股).....	4.17	4.34	4.93	1.77	1.94

#### (b) 攤薄

貴公司及子公司授予的股份計劃對每股收益存在潛在攤薄效應。攤薄每股收益假設股份計劃產生的所有潛在可攤薄普通股被兌換後，根據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調整(共同構成計算攤薄每股收益的分母)。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 貴集團子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職工持股計劃對 貴集團攤薄每股收益具有反攤薄效應或攤薄效應不顯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用於計算攤薄每股收益的歸屬於 貴公司擁有 人的調整後利潤(人民幣千元).....	28,586,980	29,553,083	33,715,846	11,995,920	13,303,154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6,837,497	6,790,926	6,824,100	6,793,908	6,859,107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股份計劃產生的潛在股份調整(千股) . . . . .	68,827	28,297	25,141	22,678	7,332
用於計算攤薄每股收益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千股) . . . . .	6,906,324	6,819,223	6,849,241	6,816,586	6,866,439
攤薄每股收益(人民幣元/股) . . . . .	4.14	4.33	4.92	1.76	1.94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 貴集團

	房屋及建築物	境外土地	機器設備	運輸工具	電子設備及其他	在建工程	租賃資產改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於2021年1月1日</b>								
成本 . . . . .	19,012,262	1,394,439	20,794,332	812,751	5,003,386	1,526,618	1,081,942	49,625,730
累計折舊和減值 . . . . .	(8,186,412)	(5,892)	(12,424,804)	(593,305)	(3,593,891)	(49,316)	(663,932)	(25,517,552)
賬面淨值 . . . . .	<u>10,825,850</u>	<u>1,388,547</u>	<u>8,369,528</u>	<u>219,446</u>	<u>1,409,495</u>	<u>1,477,302</u>	<u>418,010</u>	<u>24,108,178</u>
<b>截至2021年</b>								
<b>12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 . . . .	10,825,850	1,388,547	8,369,528	219,446	1,409,495	1,477,302	418,010	24,108,178
添置 . . . . .	706,350	29,364	2,219,034	29,775	775,815	2,381,015	288,260	6,429,613
在建工程轉入其他物業、廠房 及設備，淨額 . . . . .	911,993	-	151,920	1,846	29,347	(1,096,773)	1,667	-
處置及其他 . . . . .	(140,039)	(11,628)	(204,679)	(26,919)	(36,138)	(6,678)	(16,039)	(442,120)
貨幣折算差額 . . . . .	(275,436)	(80,896)	(157,316)	(712)	(51,650)	(28,914)	(4,956)	(599,880)
折舊費用 . . . . .	(929,597)	-	(1,538,606)	(57,105)	(704,741)	-	(234,294)	(3,464,343)
減值損失 . . . . .	-	-	-	-	-	(35,022)	-	(35,022)
年末賬面淨值 . . . . .	<u>11,099,121</u>	<u>1,325,387</u>	<u>8,839,881</u>	<u>166,331</u>	<u>1,422,128</u>	<u>2,690,930</u>	<u>452,648</u>	<u>25,996,426</u>
<b>於2021年12月31日</b>								
成本 . . . . .	20,108,658	1,330,856	22,182,072	758,743	5,497,346	2,724,118	1,355,388	53,957,181
累計折舊和減值 . . . . .	(9,009,537)	(5,469)	(13,342,191)	(592,412)	(4,075,218)	(33,188)	(902,740)	(27,960,755)
賬面淨值 . . . . .	<u>11,099,121</u>	<u>1,325,387</u>	<u>8,839,881</u>	<u>166,331</u>	<u>1,422,128</u>	<u>2,690,930</u>	<u>452,648</u>	<u>25,996,426</u>



	房屋及建築物	境外土地	機器設備	運輸工具	電子設備及其他	在建工程	租賃資產改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截至2022年</b>								
<b>12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11,099,121	1,325,387	8,839,881	166,331	1,422,128	2,690,930	452,648	25,996,426
添置.....	468,401	29,246	3,148,615	66,129	1,112,476	3,294,350	388,110	8,507,327
在建工程轉入其他物業、廠房 及設備，淨額.....	1,587,541	-	419,909	104	103,356	(2,114,555)	3,645	-
處置及其他.....	(56,216)	(215)	(202,227)	(2,062)	(30,671)	(20,978)	(3,322)	(315,691)
貨幣折算差額.....	2,744	(24,506)	(33,383)	1,147	10,779	(5,970)	5,597	(43,592)
折舊費用.....	(987,149)	-	(1,537,048)	(31,365)	(809,883)	-	(257,214)	(3,622,659)
減值損失.....	(3,281)	-	(2,297)	-	-	-	-	(5,578)
年末賬面淨值.....	<u>12,111,161</u>	<u>1,329,912</u>	<u>10,633,450</u>	<u>200,284</u>	<u>1,808,185</u>	<u>3,843,777</u>	<u>589,464</u>	<u>30,516,233</u>
<b>於2022年12月31日</b>								
成本.....	22,049,136	1,335,277	24,331,913	773,893	6,376,643	3,877,919	826,496	59,571,277
累計折舊和減值.....	(9,937,975)	(5,365)	(13,698,463)	(573,609)	(4,568,458)	(34,142)	(237,032)	(29,055,044)
賬面淨值.....	<u>12,111,161</u>	<u>1,329,912</u>	<u>10,633,450</u>	<u>200,284</u>	<u>1,808,185</u>	<u>3,843,777</u>	<u>589,464</u>	<u>30,516,233</u>
<b>截至2023年</b>								
<b>12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12,111,161	1,329,912	10,633,450	200,284	1,808,185	3,843,777	589,464	30,516,233
添置.....	1,381,338	64,694	3,429,407	168,436	1,410,092	4,386,848	524,305	11,365,120
在建工程轉入其他物業、廠房 及設備，淨額.....	3,266,288	-	126,355	-	73,969	(3,483,975)	17,363	-
處置及其他.....	(274,718)	(19,673)	(904,400)	(19,958)	(139,816)	(46,274)	(36,109)	(1,440,948)
貨幣折算差額.....	17,020	7,477	(11,348)	(880)	17,923	(725)	4,740	34,207
折舊費用.....	(1,100,853)	-	(1,565,697)	(99,145)	(937,590)	-	(336,181)	(4,039,466)
減值損失.....	(9,978)	-	(20,555)	-	(3,417)	(18,431)	-	(52,381)
年末賬面淨值.....	<u>15,390,258</u>	<u>1,382,410</u>	<u>11,687,212</u>	<u>248,737</u>	<u>2,229,346</u>	<u>4,681,220</u>	<u>763,582</u>	<u>36,382,765</u>
<b>於2023年12月31日</b>								
成本.....	26,431,255	1,387,628	26,110,126	890,849	7,352,388	4,735,799	1,302,832	68,210,877
累計折舊和減值.....	(11,040,997)	(5,218)	(14,422,914)	(642,112)	(5,123,042)	(54,579)	(539,250)	(31,828,112)
賬面淨值.....	<u>15,390,258</u>	<u>1,382,410</u>	<u>11,687,212</u>	<u>248,737</u>	<u>2,229,346</u>	<u>4,681,220</u>	<u>763,582</u>	<u>36,382,765</u>

(未經審計)	房屋及建築物	境外土地	機器設備	運輸工具	電子設備及其他	在建工程	租賃資產改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於2023年1月1日</b>								
成本 .....	22,049,136	1,335,277	24,331,913	773,893	6,376,643	3,877,919	826,496	59,571,277
累計折舊和減值 .....	(9,937,975)	(5,365)	(13,698,463)	(573,609)	(4,568,458)	(34,142)	(237,032)	(29,055,044)
賬面淨值 .....	<u>12,111,161</u>	<u>1,329,912</u>	<u>10,633,450</u>	<u>200,284</u>	<u>1,808,185</u>	<u>3,843,777</u>	<u>589,464</u>	<u>30,516,233</u>
<b>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b>								
期初賬面淨值 .....	12,111,161	1,329,912	10,633,450	200,284	1,808,185	3,843,777	589,464	30,516,233
添置 .....	91,794	-	721,942	8,692	295,030	782,768	129,287	2,029,513
在建工程轉入其他物業、廠房 及設備，淨額 .....	338,626	-	39,135	-	16,983	(395,212)	468	-
處置及其他 .....	(11,524)	-	(60,526)	(1,522)	(17,885)	(31,594)	(13,447)	(136,498)
貨幣折算差額 .....	16,864	(6,145)	(5,433)	(833)	5,253	7,024	(1,614)	15,116
折舊費用 .....	(339,714)	-	(519,978)	(10,507)	(285,907)	-	(104,886)	(1,260,992)
期末賬面淨值 .....	<u>12,207,207</u>	<u>1,323,767</u>	<u>10,808,590</u>	<u>196,114</u>	<u>1,821,659</u>	<u>4,206,763</u>	<u>599,272</u>	<u>31,163,372</u>
<b>於2023年4月30日</b>								
成本 .....	22,486,748	1,329,043	24,804,158	771,528	6,629,622	4,241,885	932,442	61,195,426
累計折舊和減值 .....	(10,279,541)	(5,276)	(13,995,568)	(575,414)	(4,807,963)	(35,122)	(333,170)	(30,032,054)
賬面淨值 .....	<u>12,207,207</u>	<u>1,323,767</u>	<u>10,808,590</u>	<u>196,114</u>	<u>1,821,659</u>	<u>4,206,763</u>	<u>599,272</u>	<u>31,163,372</u>

	房屋及建築物	境外土地	機器設備	運輸工具	電子設備及其他	在建工程	租賃資產改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於2024年1月1日</b>								
成本 .....	26,431,255	1,387,628	26,110,126	890,849	7,352,388	4,735,799	1,302,832	68,210,877
累計折舊和減值 .....	(11,040,997)	(5,218)	(14,422,914)	(642,112)	(5,123,042)	(54,579)	(539,250)	(31,828,112)
賬面淨值 .....	<u>15,390,258</u>	<u>1,382,410</u>	<u>11,687,212</u>	<u>248,737</u>	<u>2,229,346</u>	<u>4,681,220</u>	<u>763,582</u>	<u>36,382,765</u>
<b>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b>								
期初賬面淨值 .....	15,390,258	1,382,410	11,687,212	248,737	2,229,346	4,681,220	763,582	36,382,765
添置 .....	116,847	99,715	817,280	25,168	338,348	916,008	172,946	2,486,312
在建工程轉入其他物業、廠房 及設備，淨額 .....	1,235,889	-	65,413	-	28,496	(1,343,301)	13,503	-
處置及其他 .....	(38,919)	-	(301,045)	(24,048)	(16,733)	(56,836)	(16,439)	(454,020)
貨幣折算差額 .....	(178,367)	(76,644)	(109,681)	(1,966)	(29,780)	(24,218)	151	(420,505)
折舊費用 .....	(405,839)	-	(529,235)	(18,179)	(336,490)	-	(142,285)	(1,432,028)
期末賬面淨值 .....	<u>16,119,869</u>	<u>1,405,481</u>	<u>11,629,944</u>	<u>229,712</u>	<u>2,213,187</u>	<u>4,172,873</u>	<u>791,458</u>	<u>36,562,524</u>
<b>於2024年4月30日</b>								
成本 .....	27,458,081	1,410,311	26,191,640	875,159	7,543,627	4,226,471	1,451,381	69,156,670
累計折舊和減值 .....	(11,338,212)	(4,830)	(14,561,696)	(645,447)	(5,330,440)	(53,598)	(659,923)	(32,594,146)
賬面淨值 .....	<u>16,119,869</u>	<u>1,405,481</u>	<u>11,629,944</u>	<u>229,712</u>	<u>2,213,187</u>	<u>4,172,873</u>	<u>791,458</u>	<u>36,562,524</u>

(a) 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分別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被抵押為 貴集團的銀行貸款及融資租賃的抵押品。

(b) 貴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確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營業成本.....	2,243,657	2,441,336	2,344,088	744,797	820,299
行政開支和研發開支.....	927,658	910,848	1,402,729	422,440	512,138
銷售及營銷開支.....	293,028	270,475	292,649	93,755	99,591
	<u>3,464,343</u>	<u>3,622,659</u>	<u>4,039,466</u>	<u>1,260,992</u>	<u>1,432,028</u>

#### 貴公司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工具	電子設備及其他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於2021年1月1日</b>						
成本.....	1,617,055	139,154	354,544	348,490	204,304	2,663,547
累計折舊和減值.....	(958,861)	(123,535)	(307,815)	(319,197)	–	(1,709,408)
賬面淨值.....	<u>658,194</u>	<u>15,619</u>	<u>46,729</u>	<u>29,293</u>	<u>204,304</u>	<u>954,139</u>
<b>截至2021年</b>						
<b>12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658,194	15,619	46,729	29,293	204,304	954,139
添置.....	–	548	6	50,013	599,380	649,947
在建工程轉入房屋及 建築物，淨額.....	3,441	–	–	–	(3,441)	–
處置及其他.....	–	–	–	(979)	–	(979)
折舊費用.....	(103,056)	(1,244)	(28,122)	(8,750)	–	(141,172)
年末賬面淨值.....	<u>558,579</u>	<u>14,923</u>	<u>18,613</u>	<u>69,577</u>	<u>800,243</u>	<u>1,461,935</u>
<b>於2021年12月31日</b>						
成本.....	1,620,496	139,702	354,550	397,524	800,243	3,312,515
累計折舊和減值.....	(1,061,917)	(124,779)	(335,937)	(327,947)	–	(1,850,580)
賬面淨值.....	<u>558,579</u>	<u>14,923</u>	<u>18,613</u>	<u>69,577</u>	<u>800,243</u>	<u>1,461,935</u>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工具	電子設備及其他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截至2022年</b>						
<b>12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558,579	14,923	18,613	69,577	800,243	1,461,935
添置.....	1,183	678	-	24,898	386,412	413,171
在建工程轉入其他物業、 廠房及設備，淨額.....	681,017	881	-	-	(681,898)	-
處置及其他.....	-	-	-	(319)	-	(319)
折舊費用.....	(118,497)	(1,284)	(566)	(26,130)	-	(146,477)
年末賬面淨值.....	<u>1,122,282</u>	<u>15,198</u>	<u>18,047</u>	<u>68,026</u>	<u>504,757</u>	<u>1,728,310</u>
<b>於2022年12月31日</b>						
成本.....	2,302,696	141,261	354,550	422,103	504,757	3,725,367
累計折舊和減值.....	<u>(1,180,414)</u>	<u>(126,063)</u>	<u>(336,503)</u>	<u>(354,077)</u>	-	<u>(1,997,057)</u>
賬面淨值.....	<u>1,122,282</u>	<u>15,198</u>	<u>18,047</u>	<u>68,026</u>	<u>504,757</u>	<u>1,728,310</u>
<b>截至2023年</b>						
<b>12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1,122,282	15,198	18,047	68,026	504,757	1,728,310
添置.....	16,708	218	542	13,538	496,601	527,607
在建工程轉入房屋及 建築物，淨額.....	251,424	-	-	-	(251,424)	-
處置及其他.....	(26,566)	-	(109)	(99)	-	(26,774)
折舊費用.....	(148,173)	(1,357)	(299)	(28,382)	-	(178,211)
年末賬面淨值.....	<u>1,215,675</u>	<u>14,059</u>	<u>18,181</u>	<u>53,083</u>	<u>749,934</u>	<u>2,050,932</u>
<b>於2023年12月31日</b>						
成本.....	2,576,593	141,478	352,802	372,113	749,934	4,192,920
累計折舊和減值.....	<u>(1,360,918)</u>	<u>(127,419)</u>	<u>(334,621)</u>	<u>(319,030)</u>	-	<u>(2,141,988)</u>
賬面淨值.....	<u>1,215,675</u>	<u>14,059</u>	<u>18,181</u>	<u>53,083</u>	<u>749,934</u>	<u>2,050,932</u>

(未經審計)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工具	電子設備及其他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於2023年1月1日</b>						
成本	2,302,696	141,261	354,550	422,103	504,757	3,725,367
累計折舊和減值	(1,180,414)	(126,063)	(336,503)	(354,077)	–	(1,997,057)
賬面淨值	<u>1,122,282</u>	<u>15,198</u>	<u>18,047</u>	<u>68,026</u>	<u>504,757</u>	<u>1,728,310</u>
<b>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b>						
期初賬面淨值	1,122,282	15,198	18,047	68,026	504,757	1,728,310
添置	8,439	58	9	147	205,878	214,531
處置及其他	–	–	–	(9)	–	(9)
折舊費用	(40,447)	(451)	(132)	(9,462)	–	(50,492)
期末賬面淨值	<u>1,090,274</u>	<u>14,805</u>	<u>17,924</u>	<u>58,702</u>	<u>710,635</u>	<u>1,892,340</u>
<b>於2023年4月30日</b>						
成本	2,311,135	141,319	354,559	422,070	710,635	3,939,718
累計折舊和減值	(1,220,861)	(126,514)	(336,635)	(363,368)	–	(2,047,378)
賬面淨值	<u>1,090,274</u>	<u>14,805</u>	<u>17,924</u>	<u>58,702</u>	<u>710,635</u>	<u>1,892,340</u>
<b>於2024年1月1日</b>						
成本	2,576,593	141,478	352,802	372,113	749,934	4,192,920
累計折舊和減值	(1,360,918)	(127,419)	(334,621)	(319,030)	–	(2,141,988)
賬面淨值	<u>1,215,675</u>	<u>14,059</u>	<u>18,181</u>	<u>53,083</u>	<u>749,934</u>	<u>2,050,932</u>
<b>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b>						
期初賬面淨值	1,215,675	14,059	18,181	53,083	749,934	2,050,932
添置	52,487	712	–	9,199	100,363	162,761
在建工程轉入建築物，淨額	817,533	–	–	–	(817,533)	–
處置及其他	–	–	–	(2)	–	(2)
折舊費用	(42,219)	(469)	(73)	(9,287)	–	(52,048)
期末賬面淨值	<u>2,043,476</u>	<u>14,302</u>	<u>18,108</u>	<u>52,993</u>	<u>32,764</u>	<u>2,161,643</u>
<b>於2024年4月30日</b>						
成本	3,446,613	142,190	352,802	381,287	32,764	4,355,656
累計折舊和減值	(1,403,137)	(127,888)	(334,694)	(328,294)	–	(2,194,013)
賬面淨值	<u>2,043,476</u>	<u>14,302</u>	<u>18,108</u>	<u>52,993</u>	<u>32,764</u>	<u>2,161,643</u>

- (i)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41,172,000元、人民幣146,477,000元、人民幣178,211,000元、人民幣50,492,000元及人民幣52,048,000元的折舊已於一般及行政開支中確認。

## (a) 折舊方法和可使用年期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和累計減值費用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買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根據資產的成本扣除剩餘價值，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使用直線法分攤計算，如為租賃資產改良，則採用較短的租賃期，如下：

境外土地.....	永久
房屋及建築物.....	15至50年
機器設備.....	2至25年
運輸工具.....	2至20年
電子設備及其他.....	2至20年
租賃資產改良.....	可使用年期與租賃期的較短者

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其他會計政策詳見附註50.6。

## 15. 租賃

本附註提供的租賃信息中 貴集團為承租人。

## (a)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金額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使用權資產</b>				
房屋及建築物.....	2,095,036	2,147,152	2,804,826	2,771,441
機器設備.....	104,019	99,263	157,036	165,029
土地使用權及其他.....	6,111,609	6,434,563	6,845,052	6,775,193
商標使用權.....	1,953,651	1,804,679	1,694,978	1,527,504
	<u>10,264,315</u>	<u>10,485,657</u>	<u>11,501,892</u>	<u>11,239,167</u>
<b>租賃負債</b>				
流動.....	860,503	992,142	1,166,901	1,149,267
非流動.....	1,533,552	1,507,480	2,047,319	2,007,395
	<u>2,394,055</u>	<u>2,499,622</u>	<u>3,214,220</u>	<u>3,156,662</u>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新增使用權資產分別約為人民幣3,628,730,000元、人民幣1,784,120,000元、人民幣3,044,727,000元、人民幣683,532,000元及人民幣520,978,000元。

部分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已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4月30日抵押為銀行貸款融資之擔保。

## (b) 於合併損益表中確認的金額

合併損益表中與租賃相關的金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b>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b>					
房屋及建築物.....	1,107,663	1,069,481	1,182,850	374,608	405,296
機器設備.....	90,266	83,938	100,858	18,825	32,932
土地使用權及其他.....	169,446	168,314	218,928	55,954	63,436
商標使用權.....	42,478	54,413	52,334	17,057	15,091
	<u>1,409,853</u>	<u>1,376,146</u>	<u>1,554,970</u>	<u>466,444</u>	<u>516,755</u>
<b>利息費用</b>					
(計入財務費用).....	111,745	111,773	151,334	37,238	49,871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費用(計入商 品營業成本和行政費用)...	803,982	778,995	821,277	317,836	363,096
與上述未作為短期租賃列示的低 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費用(計 入經營費用和行政費用)...	6,898	4,680	3,524	1,445	2,456
與未計入租賃負債的可變租賃付 款相關的費用(計入經營費用 和行政費用).....	271,346	297,344	348,469	125,186	151,199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487,643,000元、人民幣2,368,811,000元、人民幣2,823,561,000元、人民幣992,256,000元及人民幣1,060,058,000元。

## (c) 財務狀況表日後經營租賃收益

財務狀況表日後無重大經營租賃收益。

## (d) 貴集團的租賃活動及其會計處理

租賃付款按租賃內含利率折現。貴集團的租賃內含利率通常無法直接確定，在此情況下，應採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單個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下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接近的資產，以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



為確定增量借款利率，貴集團應：

- 在可能的情況下，以單個承租人最近收到的第三方融資為起點，並進行調整以反映融資條件自收到第三方融資後的變化；
- 對於近期未獲得第三方融資的貴集團持有的租賃，採用以無風險利率為起點的累加法，並按照租賃的信貸風險進行調整；及
- 針對租賃做出特定調整，如租賃期、國家、貨幣及抵押。

貴集團未來可能會面臨基於指數或利率確定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增加的風險，這部分可變租賃付款額在實際發生時納入租賃負債。當基於指數或利率對租賃付款額進行調整時，租賃負債應予以重估並根據使用權資產調整。

使用權資產一般按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計提折舊。如貴集團合理確定會行使購買權，則在目標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對使用權資產計提折舊。商標使用權於取得時按成本計量。商標使用權乃於涉及非共同控制企業的業務合併中收購並估計可用年期40年內攤銷。

與短期租賃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額作為費用計入損益。短期租賃是指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

與租賃有關的其他會計政策詳見附註50.5。

#### (e) 續租和終止租賃

當貴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續租選擇權時，當中的租賃付款納入負債的計量中。貴集團的房屋及建築物租賃不包括終止租賃選擇權。

#### (f) 剩餘價值擔保

未提供與租賃有關的剩餘價值擔保。

### 16. 無形資產

	商譽	專利和 非專利技術	商標權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於2021年1月1日</b>					
成本 .....	30,073,740	2,191,179	5,259,116	5,481,621	43,005,656
累計攤銷和減值 .....	(516,522)	(890,036)	(113,266)	(2,650,366)	(4,170,190)
賬面淨值 .....	<u>29,557,218</u>	<u>1,301,143</u>	<u>5,145,850</u>	<u>2,831,255</u>	<u>38,835,466</u>
<b>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	29,557,218	1,301,143	5,145,850	2,831,255	38,835,466
添置 .....	1,106,701	1,194,149	–	582,701	2,883,551
處置 .....	–	(9,581)	–	(52,766)	(62,347)
貨幣折算差額 .....	(2,789,167)	(93,364)	(479,307)	(197,326)	(3,559,164)
攤銷費用 .....	–	(222,437)	(57,630)	(743,578)	(1,023,645)
年末賬面淨值 .....	<u>27,874,752</u>	<u>2,169,910</u>	<u>4,608,913</u>	<u>2,420,286</u>	<u>37,073,861</u>

	商譽	專利和 非專利技術	商標權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於2021年12月31日</b>					
成本 .....	28,379,463	3,199,777	4,769,814	5,576,295	41,925,349
累計攤銷和減值 .....	(504,711)	(1,029,867)	(160,901)	(3,156,009)	(4,851,488)
賬面淨值 .....	<u>27,874,752</u>	<u>2,169,910</u>	<u>4,608,913</u>	<u>2,420,286</u>	<u>37,073,861</u>
<b>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	27,874,752	2,169,910	4,608,913	2,420,286	37,073,861
添置 .....	119,655	5,736	9,121	337,175	471,687
處置 .....	–	(7,228)	–	(16,322)	(23,550)
貨幣折算差額 .....	554,246	16,086	114,205	(38,780)	645,757
攤銷費用 .....	–	(232,145)	(57,470)	(522,113)	(811,728)
減值損失 .....	–	–	–	(48,593)	(48,593)
年末賬面淨值 .....	<u>28,548,653</u>	<u>1,952,359</u>	<u>4,674,769</u>	<u>2,131,653</u>	<u>37,307,434</u>
<b>於2022年12月31日</b>					
成本 .....	29,072,058	3,232,374	4,894,654	5,841,999	43,041,085
累計攤銷和減值 .....	(523,405)	(1,280,015)	(219,885)	(3,710,346)	(5,733,651)
賬面淨值 .....	<u>28,548,653</u>	<u>1,952,359</u>	<u>4,674,769</u>	<u>2,131,653</u>	<u>37,307,434</u>
	商譽	專利和 非專利技術	商標權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	28,548,653	1,952,359	4,674,769	2,131,653	37,307,434
添置 .....	1,074,462	1,136,056	–	769,191	2,979,709
處置 .....	–	(776)	–	(31,222)	(31,998)
貨幣折算差額 .....	1,235,122	22,934	220,100	104,731	1,582,887
攤銷費用 .....	–	(295,578)	(66,969)	(589,146)	(951,693)
減值損失 .....	–	–	–	(25,642)	(25,642)
年末賬面淨值 .....	<u>30,858,237</u>	<u>2,814,995</u>	<u>4,827,900</u>	<u>2,359,565</u>	<u>40,860,697</u>
<b>於2023年12月31日</b>					
成本 .....	31,391,066	4,415,503	5,116,437	6,408,543	47,331,549
累計攤銷和減值 .....	(532,829)	(1,600,508)	(288,537)	(4,048,978)	(6,470,852)
賬面淨值 .....	<u>30,858,237</u>	<u>2,814,995</u>	<u>4,827,900</u>	<u>2,359,565</u>	<u>40,860,697</u>

(未經審計)	專利和				總計
	商譽	非專利技術	商標權	其他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於2023年1月1日</b>					
成本	29,072,058	3,232,374	4,894,654	5,841,999	43,041,085
累計攤銷和減值	(523,405)	(1,280,015)	(219,885)	(3,710,346)	(5,733,651)
賬面淨值	<u>28,548,653</u>	<u>1,952,359</u>	<u>4,674,769</u>	<u>2,131,653</u>	<u>37,307,434</u>
<b>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b>					
期初賬面淨值	28,548,653	1,952,359	4,674,769	2,131,653	37,307,434
添置	–	2,115	–	94,533	96,648
處置	–	(178)	–	(2,339)	(2,517)
貨幣折算差額	607,682	17,321	119,362	6,104	750,469
攤銷費用	–	(77,050)	(22,906)	(173,253)	(273,209)
期末賬面淨值	<u>29,156,335</u>	<u>1,894,567</u>	<u>4,771,225</u>	<u>2,056,698</u>	<u>37,878,825</u>
<b>於2023年4月30日</b>					
成本	29,676,564	3,262,382	5,014,120	5,953,043	43,906,109
累計攤銷和減值	(520,229)	(1,367,815)	(242,895)	(3,896,345)	(6,027,284)
賬面淨值	<u>29,156,335</u>	<u>1,894,567</u>	<u>4,771,225</u>	<u>2,056,698</u>	<u>37,878,825</u>
	專利和				總計
	商譽	非專利技術	商標權	其他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於2024年1月1日</b>					
成本	31,391,066	4,415,503	5,116,437	6,408,543	47,331,549
累計攤銷和減值	(532,829)	(1,600,508)	(288,537)	(4,048,978)	(6,470,852)
賬面淨值	<u>30,858,237</u>	<u>2,814,995</u>	<u>4,827,900</u>	<u>2,359,565</u>	<u>40,860,697</u>
<b>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b>					
期初賬面淨值	30,858,237	2,814,995	4,827,900	2,359,565	40,860,697
添置	–	12,647	–	85,780	98,427
處置	–	(550)	–	(1,215)	(1,765)
貨幣折算差額	(866,728)	(12,814)	(124,880)	(142,073)	(1,146,495)
攤銷費用	–	(102,803)	(23,242)	(199,221)	(325,266)
期末賬面淨值	<u>29,991,509</u>	<u>2,711,475</u>	<u>4,679,778</u>	<u>2,102,836</u>	<u>39,485,598</u>
<b>於2024年4月30日</b>					
成本	30,526,159	4,371,277	4,986,630	6,053,030	45,937,096
累計攤銷和減值	(534,650)	(1,659,802)	(306,852)	(3,950,194)	(6,451,498)
賬面淨值	<u>29,991,509</u>	<u>2,711,475</u>	<u>4,679,778</u>	<u>2,102,836</u>	<u>39,485,598</u>

(a) 貴集團的無形資產攤銷確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營業成本.....	884,879	673,001	832,292	232,709	283,073
研發開支.....	32,800	9,747	10,009	3,146	3,210
行政開支.....	105,966	128,980	109,392	37,354	38,983
	<u>1,023,645</u>	<u>811,728</u>	<u>951,693</u>	<u>273,209</u>	<u>325,266</u>

(b) 商譽及無限使用年期的商標權減值測試

分配至現金產出單元(「現金產出單元」)組的商譽賬面價值如下：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庫卡集團.....	20,544,697	21,122,932	22,364,486	21,757,226
TLSC集團.....	2,580,274	2,437,914	2,338,037	2,131,160
小天鵝.....	1,361,306	1,361,306	1,361,306	1,361,306
其他.....	3,893,186	4,149,906	5,327,237	5,276,467
	28,379,463	29,072,058	31,391,066	30,526,159
減：減值.....	(504,711)	(523,405)	(532,829)	(534,650)
	<u>27,874,752</u>	<u>28,548,653</u>	<u>30,858,237</u>	<u>29,991,509</u>

庫卡集團在其機器人與自動化系統業務中使用 貴集團無限使用年期的商標權，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 貴集團無限使用年期的商標權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4,019,207,000元、人民幣4,132,328,000元、人民幣4,375,217,000元及人民幣4,256,417,000元。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管理層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規定對 貴集團商譽及無限使用年期的商標權進行減值測試。就減值審查而言，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別的可收回金額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通過計算使用價值確定。

就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進行的庫卡集團減值測試而言，管理層用於計算使用價值的關鍵假設包括：收入年增長率為4.10%~17.21%、0.18%~12.94%、4.73%~15.43%及3.57%~15.43%；毛利率分別為22.71%~24.59%、22.76%~23.60%、22.79%~23.60%及22.78%~23.60%；永續年增長率為2.00%、2.00%、2.00%及2.00%；及稅前折現率分別為9.32%、10.74%、10.73%及11.60%。

就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進行的TLSC集團減值測試而言，管理層用於計算使用價值的主要假設包括：收入年增長率為2.89%~5.21%、2.94%~5.26%、2.89%~7.00%及2.89%~7.01%；毛利率分別為27.52%~30.80%、26.52%~30.82%、26.22%~29.00%及26.22%~29.01%；永續年增長率分別為1.00%、1.00%、1.00%及1.00%；及稅前折現率分別為15.13%、15.62%、14.92%及14.99%。

就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進行的 小天鵝減值測試而言，管理層用於計算使用價值的關鍵假設包括：收入年增長率為2.00%~11.80%、2.00%~10.00%、3.00%~8.70%及3.00%~8.70%；毛利率為28.34%~28.86%、29.47%~30.06%、31.79%~34.17%及31.80%~33.59%；永續年增長率為2.00%、2.00%、2.00%及2.00%；及稅前折現率分別為13.17%、12.83%、12.41%及12.31%。

管理層確定上述各項關鍵假設的使用價值如下：

假設	使用價值確定方法
收入年增長率.....	收入年增長率基於過往業績和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按照五年或六年以上預測期預估。貴集團管理層使用六年期間作為現金流量預測的預測期間，這與多年來相應戰略規劃及長期預算目的所用期間長度一致。基於行業知識及對市場及業務週期的了解，管理層認為，在預測進入長期穩定期之前，相關六年期預測屬合理且可予支持。
毛利率.....	基於過往業績和管理層對未來的預期。
永續年增長率.....	用於推算超過預算期間的現金流量的加權平均增長率。該利率參考其經營所在國的長期通貨膨脹率確定。由於相關國家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長期通貨膨脹率相對穩定，因此永續年增長率保持穩定。
稅前折現率.....	使用加權平均資本成本方法估算。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參考無風險利率、市場回報、可比上市公司的beta值等公開市場數據，以及業務的具體風險計算。

(c) 關鍵假設的可能變化的影響

根據管理層對可收回金額的評估，庫卡集團、TLSC集團及小天鵝的淨空值如下：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庫卡集團.....	2,979,426	2,717,753	2,963,925	2,949,224
TLSC集團.....	1,006,797	1,521,649	1,682,908	1,570,820
小天鵝.....	20,731,467	24,965,476	27,501,707	30,130,378

就減值審查期間庫卡集團開展的敏感性分析而言，在其他變量保持不變，而其中一項關鍵假設發生變動情況下，倘存在預測期內每年的收入年增長率減少3.00%，或預測期內每年的毛利率減少2.00%，或稅前折現率增加0.50%，或永續年增長率減少0.50%的合理可能變動，則會導致庫卡集團可收回金額減少：於2021年12月31日，可收回金額將減少人民幣1,786,583,000元、人民幣2,431,230,000元、人民幣2,764,894,000元及人民幣1,957,374,000元。於2022年12月31日，可收回金額將減少人民幣1,384,969,000元、人民幣2,287,651,000元、人民幣2,415,974,000元及人民幣1,601,096,000元。於2023年12月31日，可收回金額將減少人民幣2,038,488,000元、人民幣2,755,119,000元、人民幣2,483,750,000元及人民幣1,602,729,000元。於2024年4月30日，可收回金額將減少人民幣1,986,374,000元、人民幣2,420,519,000元、人民幣2,239,873,000元及人民幣1,401,751,000元。

就減值審查期間TLSC集團開展的敏感性分析而言，在其他變量保持不變，而其中一項關鍵假設發生變動情況下，倘存在預測期內每年的收入年增長率減少3.00%，或預測期內每年的毛利率減少2.00%，或稅前折現率增加0.50%，或永續年增長率減少0.50%的合理可能變動，則會導致TLSC集團可收回金額減少：於2021年12月31日，可收回金額將減少人民幣206,849,000元、人民幣842,829,000元、人民幣265,076,000元及人民幣158,882,000元。於2022年12月31日，可收回金額將減少人民幣213,343,000元、人

人民幣867,839,000元、人民幣301,900,000元及人民幣192,539,000元。於2023年12月31日，可收回金額將減少人民幣209,664,000元、人民幣851,739,000元、人民幣294,897,000元及人民幣167,586,000元。於2024年4月30日，可收回金額將減少人民幣204,612,000元、人民幣832,034,000元、人民幣276,181,000元及人民幣175,233,000元。

就減值審查期間小天鵝開展的敏感性分析而言，在其他變量保持不變，而其中一項關鍵假設發生變動情況下，預測期內每年的收入年增長率減少3.00%，或預測期內每年的毛利率減少2.00%，或稅前折現率增加0.50%，或永續年增長率減少0.50%的合理可能變動，則會導致小天鵝可收回金額減少：於2021年12月31日，可收回金額將減少人民幣938,503,000元、人民幣2,085,850,000元、人民幣1,080,510,000元及人民幣720,077,000元。於2022年12月31日，可收回金額將減少人民幣651,084,000元、人民幣1,926,141,000元、人民幣1,742,909,000元及人民幣1,032,012,000元。於2023年12月31日，可收回金額將減少人民幣654,842,000元、人民幣2,276,090,000元、人民幣1,724,920,000元及人民幣1,094,880,000元。於2024年4月30日，可收回金額將減少人民幣721,472,000元、人民幣2,370,080,000元、人民幣1,631,080,000元及人民幣1,052,210,000元。

誠如上文所披露，管理層已考慮及評估關鍵假設的合理可能性變動，並無發現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的實例。

**(d) 攤銷方法與期間**

貴集團採用直線法在以下各項中對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進行攤銷：

**(i) 商譽**

商譽按附註50.2所述計量。收購子公司的商譽計入無形資產。商譽無需攤銷，但應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者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表明可能存在減值，則應增加測試頻次，且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損失計量。處置主體產生的利得和損失包括與所售主體相關的商譽的賬面價值。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分攤至現金產出單元，而業務合併所獲得之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將受益於各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別。單元或單元組之識別是基於內部管理對商譽進行監測的最低層次，即經營分部。

**(ii) 商標權**

商標權於取得時按成本計量，並按其4至30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非同一控制下業務合併產生的商標權的成本按公允價值計量。由於部分商標預計將吸引現金流量淨額注入 貴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商標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並按扣除減值準備後的賬面價值列報。

**(iii) 專利和非專利技術**

在估計使用年期2至20年內，專利在法定有效期、合同規定的期間或受益期內以直線法攤銷。

**(iv) 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主要指客戶關係、優惠、軟件等。其按購入日期的成本或公允價值確認，隨後在估計使用年期2至25年內按直線法攤銷。

與無形資產有關的其他會計政策詳見附註50.8。

## 17. 遞延所得稅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涉及同一稅務機關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的淨額如下：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 將於超過12個月後收回 . . . . .	2,770,591	3,457,647	4,084,927	3,515,174	4,288,099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 . . . . .	7,205,683	8,754,919	10,595,710	9,796,726	11,355,513
	9,976,274	12,212,566	14,680,637	13,311,900	15,643,612
抵銷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	(1,783,965)	(1,968,270)	(1,909,487)	(1,985,191)	(2,009,763)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值 . . . . .	<u>8,192,309</u>	<u>10,244,296</u>	<u>12,771,150</u>	<u>11,326,709</u>	<u>13,633,849</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 將於超過12個月後收回 . . . . .	5,464,949	5,393,222	5,848,421	5,380,057	5,655,609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 . . . . .	1,267,466	1,221,603	1,158,876	1,281,388	1,273,659
	6,732,415	6,614,825	7,007,297	6,661,445	6,929,268
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	(1,783,965)	(1,968,270)	(1,909,487)	(1,985,191)	(2,009,763)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 . . . .	<u>4,948,450</u>	<u>4,646,555</u>	<u>5,097,810</u>	<u>4,676,254</u>	<u>4,919,505</u>

## (i) 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未經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如下：

	稅項虧損	損失撥備		應計費用	其他	總計
		和減值準備	職工薪酬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 . . . .	693,098	409,576	426,845	5,305,009	1,787,467	8,621,995
收購子公司 . . . . .	8,904	23,606	3,679	—	14,154	50,343
於合併損益表貸記／ (支銷) . . . . .	689,665	169,658	(145,010)	328,249	510,466	1,553,028
於其他綜合 收益貸記 . . . . .	—	—	19,213	—	—	19,213
貨幣折算差額 . . . . .	(20,639)	(6,077)	(19,464)	(102,088)	(120,037)	(268,305)
於2021年12月31日 . . . . .	<u>1,371,028</u>	<u>596,763</u>	<u>285,263</u>	<u>5,531,170</u>	<u>2,192,050</u>	<u>9,976,274</u>

	稅項虧損	損失撥備 和減值準備	職工薪酬	應計費用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 . . . .	1,371,028	596,763	285,263	5,531,170	2,192,050	9,976,274
於合併損益表貸記/ (支銷) . . . . .	115,352	139,193	(35,182)	953,431	1,014,248	2,187,042
於其他綜合 收益支銷 . . . . .	-	-	(62,980)	-	-	(62,980)
貨幣折算差額 . . . . .	14,242	17,555	3,297	49,875	27,261	112,230
於2022年12月31日 . . . . .	<u>1,500,622</u>	<u>753,511</u>	<u>190,398</u>	<u>6,534,476</u>	<u>3,233,559</u>	<u>12,212,566</u>
於2023年1月1日 . . . . .	1,500,622	753,511	190,398	6,534,476	3,233,559	12,212,566
收購子公司 . . . . .	339,503	205,877	-	-	5,401	550,781
於合併損益表 貸記 . . . . .	252,277	70,839	674	807,158	604,633	1,735,581
於其他綜合 收益貸記 . . . . .	-	-	15,751	-	1,211	16,962
貨幣折算差額 . . . . .	34,164	8,711	6,222	45,262	70,388	164,747
於2023年12月31日 . . . . .	<u>2,126,566</u>	<u>1,038,938</u>	<u>213,045</u>	<u>7,386,896</u>	<u>3,915,192</u>	<u>14,680,637</u>
(未經審計)						
於2023年1月1日 . . . . .	1,500,622	753,511	190,398	6,534,476	3,233,559	12,212,566
於合併損益表貸記/ (支銷) . . . . .	42,005	28,690	(34,898)	887,409	80,630	1,003,836
於其他綜合 收益貸記 . . . . .	-	-	2,142	-	1,779	3,921
貨幣折算差額 . . . . .	15,883	6,534	2,374	17,715	49,071	91,577
於2023年4月30日 . . . . .	<u>1,558,510</u>	<u>788,735</u>	<u>160,016</u>	<u>7,439,600</u>	<u>3,365,039</u>	<u>13,311,900</u>
於2024年1月1日 . . . . .	2,126,566	1,038,938	213,045	7,386,896	3,915,192	14,680,637
於合併損益表貸記/ (支銷) . . . . .	79,873	82,456	(25,405)	959,258	(39,627)	1,056,555
於其他綜合 收益貸記 . . . . .	-	-	(4,722)	-	(1,137)	(5,859)
貨幣折算差額 . . . . .	(20,790)	(13,790)	(3,445)	(30,066)	(19,630)	(87,721)
於2024年4月30日 . . . . .	<u>2,185,649</u>	<u>1,107,604</u>	<u>179,473</u>	<u>8,316,088</u>	<u>3,854,798</u>	<u>15,643,612</u>



## (ii) 遞延所得稅負債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未經抵銷遞延所得稅負債變動如下：

	業務合併	公允價值變動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3,415,470	205,628	3,009,098	6,630,196
收購子公司	309,189	870	–	310,059
於合併損益表(貸記)/				
支銷	(244,033)	131,690	413,129	300,786
於其他綜合收益支銷	–	14,976	–	14,976
貨幣折算差額	(335,344)	(3,956)	(184,302)	(523,602)
於2021年12月31日	<u>3,145,282</u>	<u>349,208</u>	<u>3,237,925</u>	<u>6,732,415</u>
於2022年1月1日	3,145,282	349,208	3,237,925	6,732,415
收購子公司	12,403	–	–	12,403
於合併損益表(貸記)/				
支銷	(190,637)	(72,730)	96,491	(166,876)
於其他綜合收益貸記	–	(39,513)	–	(39,513)
貨幣折算差額	(45,758)	(525)	122,679	76,396
於2022年12月31日	<u>2,921,290</u>	<u>236,440</u>	<u>3,457,095</u>	<u>6,614,825</u>
於2023年1月1日	2,921,290	236,440	3,457,095	6,614,825
收購子公司	437,873	–	–	437,873
於合併損益表(貸記)/				
支銷	(282,397)	(48,220)	123,918	(206,699)
於其他綜合收益支銷	–	13,769	18,344	32,113
貨幣折算差額	47,981	268	80,936	129,185
於2023年12月31日	<u>3,124,747</u>	<u>202,257</u>	<u>3,680,293</u>	<u>7,007,297</u>
(未經審計)				
於2023年1月1日	2,921,290	236,440	3,457,095	6,614,825
於合併損益表(貸記)/				
支銷	(55,345)	(41,900)	95,303	(1,942)
於其他綜合收益支銷	–	(15,685)	–	(15,685)
貨幣折算差額	14,979	(261)	49,529	64,247
於2023年4月30日	<u>2,880,924</u>	<u>178,594</u>	<u>3,601,927</u>	<u>6,661,445</u>
於2024年1月1日	3,124,747	202,257	3,680,293	7,007,297
於合併損益表(貸記)/				
支銷	(90,726)	6,528	81,655	(2,543)
於其他綜合收益支銷	–	16,095	–	16,095
貨幣折算差額	(24,086)	(386)	(67,109)	(91,581)
於2024年4月30日	<u>3,009,935</u>	<u>224,494</u>	<u>3,694,839</u>	<u>6,929,268</u>

## (iii)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貴集團未就以下項目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這些項目由若干不太可能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子公司產生：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13,144,541	13,187,089	13,498,350	13,276,515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351,814	504,142	1,692,317	1,551,439
	<u>13,496,355</u>	<u>13,691,231</u>	<u>15,190,667</u>	<u>14,827,954</u>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可結轉至未來年度。下表列示了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基於其預期到期日的未使用稅項虧損：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年內到期(含1年).....	74,057	95,687	264,348	146,974
2年內到期(含2年).....	188,005	142,962	495,325	447,165
3年內到期(含3年).....	228,217	316,508	702,361	680,621
4年內到期(含4年).....	385,821	591,687	991,896	975,910
4年後到期(不含4年).....	12,268,441	12,040,245	11,044,420	11,025,845
	<u>13,144,541</u>	<u>13,187,089</u>	<u>13,498,350</u>	<u>13,276,515</u>

## 1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				
預付款項(a).....	5,241,768	5,174,583	4,767,457	5,373,898
可抵扣增值稅.....	6,137,776	3,875,519	5,852,464	4,931,827
待攤費用.....	828,675	856,455	1,047,492	1,065,640
遞延上市開支.....	—	—	30,876	33,989
其他.....	1,711,806	2,100,042	2,060,175	2,522,141
	<u>13,920,025</u>	<u>12,006,599</u>	<u>13,758,464</u>	<u>13,927,495</u>
減：非流動部分.....	(1,830,553)	(1,797,807)	(2,454,756)	(2,532,062)
	<u>12,089,472</u>	<u>10,208,792</u>	<u>11,303,708</u>	<u>11,395,433</u>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d).....	3,147,595	2,249,186	2,233,595	2,011,003
長期應收款(b).....	1,371,022	1,176,968	1,050,627	997,145
期貨保證金.....	739,557	1,208,013	632,773	677,969
	5,258,174	4,634,167	3,916,995	3,686,117
減：減值準備				
— 其他應收款項.....	(43,530)	(38,009)	(51,717)	(43,505)
— 長期應收款.....	(8,461)	(8,779)	(121,521)	(117,646)
	(51,991)	(46,788)	(173,238)	(161,151)
減：非流動部分.....	(871,356)	(614,598)	(250,519)	(183,693)
	4,334,827	3,972,781	3,493,238	3,341,27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	16,424,299	14,181,573	14,796,946	14,736,706

- (a) 預付款項的非流動部分主要包括預付施工設備。
- (b) 長期應收款主要包括應收融資租賃款。
- (c) 貴集團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值準備的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期初.....	53,025	51,991	46,788	46,788	173,238
減值準備.....	168,049	36,745	146,971	39,178	16,444
撤銷及撤減.....	(124,041)	(1,565)	(4,096)	(195)	(2,324)
轉回.....	(44,007)	(39,750)	(13,886)	(24,167)	(21,490)
匯兌調整.....	(1,035)	(633)	(2,539)	(3,432)	(4,717)
年／期末.....	51,991	46,788	173,238	58,172	161,151

- (d) 分類為其他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以公允價值為初始確認。其他應收款項大多為押金和保證金、往來賬戶、職工備用金以及與股票期權相關的應收款。貴集團持有其他應收款項的目的是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因此，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準備計量。貴集團減值政策的描述詳見附註50.10。

#### 貴公司

貴公司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主要包括應收關聯方款項。

## 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273,552	13,526,540	13,330,008	21,385,125

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主要是為日常資金管理目的而劃轉、貼現和背書的應收賬款和銀行承兌票據，具備終止確認條件。

貴集團採用簡化方法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預期信貸損失計提撥備。詳情披露於附註3.1(b)(ii)。

## 20. 應收貸款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個人應收貸款.....	2,217,220	1,820,952	1,555,477	1,274,387
企業應收貸款.....	19,744,034	13,475,027	14,073,508	14,548,808
	21,961,254	15,295,979	15,628,985	15,823,195
減：減值準備.....	(452,727)	(463,929)	(356,755)	(388,042)
	21,508,527	14,832,050	15,272,230	15,435,153
減：非流動部分.....	(851,927)	(693,294)	(975,272)	(518,630)
	20,656,600	14,138,756	14,296,958	14,916,523

按持有的抵押品類型劃分：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貸款.....	2,211,108	1,818,768	1,553,285	1,272,349
擔保貸款.....	587,936	598,437	481,542	428,683
質押貸款.....	19,162,210	12,878,774	13,594,158	14,122,163
	21,961,254	15,295,979	15,628,985	15,823,195

應收貸款減值變動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年／期初	312,854	452,727	463,929	463,929	356,755
本年度／期內增加	144,691	25,814	44,273	7,620	60,859
轉回	(1,748)	(14,612)	(170,274)	(37,161)	(29,544)
撇銷	(3,070)	–	(9,466)	–	(422)
其他	–	–	28,293	1,325	394
年／期末	<u>452,727</u>	<u>463,929</u>	<u>356,755</u>	<u>435,713</u>	<u>388,042</u>

應收貸款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評估，詳情披露於見附註3.1(b)(ii)。

## 21.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投資變動情況分析如下：

### 貴集團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年／期初	2,901,337	3,796,705	5,188,817	5,188,817	4,976,109
增加和轉換	645,837	1,129,210	15,348	–	–
處置和轉換	(41,691)	(32,421)	(936,303)	–	(29,813)
業務合併	17,294	–	366,938	–	–
應佔利潤份額，淨額	560,679	608,278	680,759	224,055	239,455
應佔其他綜合收益份額	(3,032)	17,391	8,031	17,318	12,450
應佔其他股權變動份額	(3,577)	(1,834)	3,412	(41)	–
股息	(286,667)	(349,293)	(360,750)	(132,968)	(136,910)
貨幣折算差額	6,525	20,781	9,857	3,190	(8,046)
	<u>3,796,705</u>	<u>5,188,817</u>	<u>4,976,109</u>	<u>5,300,371</u>	<u>5,053,245</u>
減：減值損失	–	–	–	–	–
年／期末	<u>3,796,705</u>	<u>5,188,817</u>	<u>4,976,109</u>	<u>5,300,371</u>	<u>5,053,245</u>

貴集團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投資主要包括對廣東順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榮事達電機有限公司、開利美的北美公司、佛山市麥克羅美的濾芯設備製造有限公司、Concepcion Midea Inc.、TWENTYTHREEC LLC、深圳市車電網絡有限公司和東山電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的投資。

## 貴公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年／期初	1,670,583	2,428,841	3,398,523	3,398,523	3,559,731
增加和轉換	601,761	836,954	942,444	–	–
處置和轉換	(14,205)	(20,305)	(832,614)	–	–
應佔利潤份額，淨額	271,367	260,651	157,844	76,937	98,276
應佔其他綜合收益份額	8,714	1,616	(960)	12,639	997
應佔其他股權變動份額	(1,535)	(1,625)	(1,455)	(41)	–
股息	(107,844)	(107,609)	(104,051)	(96,051)	(128,042)
	2,428,841	3,398,523	3,559,731	3,392,007	3,530,962
減：減值損失	–	–	–	–	–
年／期末	2,428,841	3,398,523	3,559,731	3,392,007	3,530,962

貴公司對聯營公司的投資主要包括對廣東順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合肥榮事達電機有限公司的投資。

管理層已評估 貴集團及 貴公司對若干聯營公司的影響力，並確定其通過董事會代表及其他相關事實及情況具有重大影響力，即使某些投資的各方持股比例低於20%。故此，該等投資被界定為聯營公司。董事認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對 貴集團及 貴公司而言並不重大。

貴集團於若干個別非重大聯營及合營企業中擁有權益，該等權益使用權益法入賬。個別非重大聯營及合營企業的賬面值及 貴集團應佔其業績合計列示如下：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個別非重大聯營及合營企業的				
賬面總值	3,796,705	5,188,817	4,976,109	5,053,245
貴集團應佔總額：				
經營利潤	560,679	608,278	680,759	239,455
其他綜合收益	(3,032)	17,391	8,031	12,450
綜合收益總額	557,647	625,669	688,790	251,905

貴公司於若干個別非重大聯營公司中擁有權益，該等權益使用權益法入賬。個別非重大聯營公司的賬面值及 貴公司應佔其業績合計列示如下：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個別非重大聯營公司的賬面總值...	2,428,841	3,398,523	3,559,731	3,530,962
貴公司應佔總額：				
經營利潤.....	271,367	260,651	157,844	98,276
其他綜合收益.....	8,714	1,616	(960)	997
綜合收益總額.....	<u>280,081</u>	<u>262,267</u>	<u>156,884</u>	<u>99,273</u>

貴集團及 貴公司的聯營及合營企業已根據與 貴集團大致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聯營及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並按權益法核算。

概無與 貴集團及 貴公司於聯營及合營企業之權益有關的承諾或或有負債。

## 22. 金融工具分類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合併財務狀況表所列資產</b>				
<b>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b>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附註24)...	11,792,075	9,633,149	7,478,179	6,988,037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附註24).....	27,530,069	17,667,661	11,051,350	7,517,965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附註19).....	10,273,552	13,526,540	13,330,008	21,385,125
— 衍生金融工具 (附註25).....	1,298,815	5,029,139	3,753,101	5,708,389
<b>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b>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附註28).....	29,421,354	32,996,102	38,406,699	47,982,254
— 應收貸款 (附註20).....	21,508,527	14,832,050	15,272,230	15,435,153
—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18).....	3,104,065	2,211,177	2,181,878	1,967,498
— 長期應收款項及期貨保證金 (附註18).....	2,102,118	2,376,202	1,561,879	1,557,468
—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附註23).....	59,182,220	111,905,968	138,396,959	133,597,529
— 定期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附註29(b)).....	31,325,517	4,138,131	21,786,586	36,545,868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附註29(a)) ..	40,550,039	51,131,968	59,887,260	64,252,371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合併財務狀況表所列負債</b>				
<b>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b>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附註34)...	—	1,580,771	1,346,674	1,174,016
— 衍生金融工具 (附註25) .....	166,649	314,539	415,504	657,081
<b>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b>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附註31) .....	98,735,566	89,805,646	94,238,073	106,294,118
— 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33) .....	4,288,104	4,322,025	4,442,928	25,276,916
— 借款 (附註30) .....	53,381,558	65,267,528	71,466,690	67,899,478
— 租賃負債 (附註15) .....	2,394,055	2,499,622	3,214,220	3,156,662

### 23.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固定收益類金融產品 .....	59,182,220	111,905,968	138,396,959	133,597,529
減：非流動部分 .....	(35,485,395)	(42,032,707)	(79,121,387)	(79,926,465)
	<u>23,696,825</u>	<u>69,873,261</u>	<u>59,275,572</u>	<u>53,671,064</u>

####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固定收益類金融產品 .....	44,441,413	96,541,144	119,584,362	111,575,701
減：非流動部分 .....	(33,019,381)	(35,423,894)	(70,880,635)	(69,067,190)
	<u>11,422,032</u>	<u>61,117,250</u>	<u>48,703,727</u>	<u>42,508,511</u>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貴集團和貴公司的固定收益類金融產品主要包括存放在金融機構的初始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定期銀行存款、定制型存款和存單，以攤銷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若干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被抵押作為應付票據的抵押金。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評估。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已識別的減值損失並不重大。詳情披露於附註3.1(b)(ii)。



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 股權證券(a) .....	5,912,873	6,348,556	5,687,591	5,402,552
流動：				
— 結構性存款 .....	4,285,607	1,606,608	53,750	175,000
— 上市證券 .....	1,319,470	1,264,595	1,726,584	1,400,190
— 其他 .....	274,125	413,390	10,254	10,295
	5,879,202	3,284,593	1,790,588	1,585,485
	11,792,075	9,633,149	7,478,179	6,988,037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 股權證券(a) .....	537,214	347,698	285,170	245,918
流動：				
— 結構性存款 .....	3,050,005	—	—	—
— 上市證券 .....	392,312	274,120	299,001	239,514
	3,442,317	274,120	299,001	239,514
	3,979,531	621,818	584,171	485,432

(a) 股權證券主要包括非上市證券，其公允價值根據不可觀察輸入值使用估值技術計量，因此在公允價值層級中分類為第3層級。估值中使用的主要假設請參見附註3.3。

(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 股權證券 .....	45,747	41,359	37,874	37,780
— 可轉讓存單 .....	7,893,935	11,094,259	6,319,047	6,197,249
	7,939,682	11,135,618	6,356,921	6,235,029
流動：				
— 可轉讓存單 .....	19,590,387	6,532,043	4,694,429	1,282,936
	27,530,069	17,667,661	11,051,350	7,517,965

##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b>				
— 可轉讓存單.....	6,034,563	7,215,301	3,334,059	3,178,619
<b>流動：</b>				
— 可轉讓存單.....	19,095,262	5,236,623	4,049,224	630,279
	<u>25,129,825</u>	<u>12,451,924</u>	<u>7,383,283</u>	<u>3,808,898</u>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貴集團及貴公司可轉讓存單成本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已識別的減值損失並不重大。詳情披露於附註3.1(b)(ii)。

## 25. 衍生金融工具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 交叉貨幣利率互換 — 用於套期(a) ..	—	3,374,926	1,924,092	2,843,256
— 交叉貨幣利率互換 — 持作交易 .....	—	901,762	1,213,625	1,740,912
— 外匯及期貨合約 — 用於套期(b) .....	752,950	86,967	392,593	339,285
— 其他 — 持作交易(c) .....	545,865	665,484	222,791	784,936
	1,298,815	5,029,139	3,753,101	5,708,389
減：非流動部分 .....	—	(4,276,688)	(2,082,347)	(3,105,590)
	<u>1,298,815</u>	<u>752,451</u>	<u>1,670,754</u>	<u>2,602,799</u>
<b>負債：</b>				
— 交叉貨幣利率互換 — 持作交易 .....	—	—	—	20,895
— 外匯及期貨合約 — 用於套期(b) .....	9,047	79,933	155,554	182,870
— 其他 — 持作交易(c) .....	157,602	234,606	259,950	453,316
	166,649	314,539	415,504	657,081
減：非流動部分 .....	—	—	(2,282)	(20,573)
	<u>166,649</u>	<u>314,539</u>	<u>413,222</u>	<u>636,508</u>

衍生工具用於經濟套期，不得用作投機投資。不過，當衍生工具不符合套期會計標準時，出於會計目的，將被分類為「持作交易」類衍生工具，並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進行會計處理。如果被套期項目的剩餘到期時間超過12個月，則套期衍生金融工具的全部公允價值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負債。如果被套期項目的剩餘到期時間少於12個月，則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有關釐定衍生工具公允價值所運用的方法及假設等相關信息，請參見附註3.3。

- (a) 2022年，貴集團購入交叉貨幣利率互換，以降低本金3,419,058,000美元的擔保借款的現金流量風險，將名義金額3,419,058,000美元以協定的固定利率轉換為歐元，將美元浮動利率（年擔保隔夜融資利率+0.55%）轉換為協定的歐元固定利率。協定的互換期間為2022年8月至2025年8月。貴集團將該借款指定為被套期項目，將交叉貨幣利率互換（不包括外幣基差）的價值變動指定為現金流量套期工具。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項目之間存在經濟關係。該交叉貨幣利率互換適配於以美元計價的借款的幣種、名義金額和其他主要條款。

貴集團將交叉貨幣利率互換（不包括外匯基差）公允價值變動的有效部分計入「儲備－現金流量套期儲備」，並將其自其他綜合收益轉入套期關係影響損益期間的財務費用淨額，以抵銷被套期項目對當期損益的影響。外匯基差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儲備－套期儲備成本」，外匯基差自其他綜合收益轉入套期關係影響損益期間的財務費用淨額。

- (b) 外匯及期貨合約主要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外匯期權及期貨合約。
- (c) 其他主要包括外匯遠期、外匯期權、期貨合約及交叉貨幣互換。
- (d) 對貴集團儲備應用套期會計的影響如下：

	現金流量套期儲備			套期儲備總額
	套期儲備成本	交叉貨幣 利率互換	其他	
<b>於2021年1月1日</b>				
的年初餘額.....	-	-	311,341	311,341
加：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公允價值變動.....	-	-	343,708	343,708
減：自其他綜合收益重分類至損益...	-	-	(336,420)	(336,420)
減：遞延稅項.....	-	-	(14,285)	(14,285)
<b>於2021年12月31日</b>				
的年末餘額.....	-	-	304,344	304,344
加：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套期工具 的公允價值變動.....	-	(651,358)	41,627	(609,731)
加：其他綜合收益中遞延和 確認的套期成本.....	106,716	-	-	106,716
減：自其他綜合收益重分類至損益...	(36,834)	1,314,415	(342,112)	935,469
減：遞延稅項.....	-	-	33,045	33,045
<b>於2022年12月31日</b>				
的年末餘額.....	69,882	663,057	36,904	769,843

	套期儲備成本	現金流量套期儲備		套期儲備總額
		交叉貨幣 利率互換	其他	
加：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套期工具 的公允價值變動 .....	-	(578,010)	167,862	(410,148)
加：其他綜合收益中遞延和確認 的套期成本 .....	135,911	-	-	135,911
減：自其他綜合收益重分類至損益...	(110,878)	286,281	(23)	175,380
減：遞延稅項 .....	-	-	(11,314)	(11,314)
<b>於2023年12月31日</b>				
的年末餘額 .....	<u>94,915</u>	<u>371,328</u>	<u>193,429</u>	<u>659,672</u>
<b>於2023年1月1日的期初餘額 .....</b>	<b>69,882</b>	<b>663,057</b>	<b>36,904</b>	<b>769,843</b>
加：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套期工具 的公允價值變動 .....	-	(638,209)	(142,232)	(780,441)
加：其他綜合收益中遞延和確認 的套期成本 .....	10,847	-	-	10,847
減：自其他綜合收益重分類至損益...	(36,297)	651,425	(21,081)	594,047
減：遞延稅項 .....	-	-	16,657	16,657
<b>於2023年4月30日的期末餘額</b> <b>(未經審計) .....</b>	<b><u>44,432</u></b>	<b><u>676,273</u></b>	<b><u>(109,752)</u></b>	<b><u>610,953</u></b>
<b>於2024年1月1日的期初餘額 .....</b>	<b>94,915</b>	<b>371,328</b>	<b>193,429</b>	<b>659,672</b>
加：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套期工具 的公允價值變動 .....	-	1,271,351	173,542	1,444,893
加：其他綜合收益中遞延和確認 的套期成本 .....	31,546	-	-	31,546
減：自其他綜合收益重分類至損益...	(36,861)	(1,071,492)	(137,460)	(1,245,813)
減：遞延稅項 .....	-	-	(14,371)	(14,371)
<b>於2024年4月30日的期末餘額 .....</b>	<b><u>89,600</u></b>	<b><u>571,187</u></b>	<b><u>215,140</u></b>	<b><u>875,927</u></b>

## 26. 存貨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產成品 .....	33,636,462	34,753,459	35,291,863	28,852,990
原材料 .....	9,592,914	8,675,143	8,572,689	9,641,426
在產品 .....	2,406,866	2,519,241	3,170,699	2,524,293
委託加工材料 .....	596,531	427,838	444,995	446,144
合同履行成本 .....	232,049	368,584	556,540	413,652
	46,464,822	46,744,265	48,036,786	41,878,505
減：減值損失撥備 .....	(540,383)	(699,368)	(697,531)	(760,652)
	<u>45,924,439</u>	<u>46,044,897</u>	<u>47,339,255</u>	<u>41,117,853</u>

- (i) 於年內／期內結轉至損益的存貨成本主要確認為營業成本。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結轉至營業成本的存貨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264,561,559,000元、人民幣260,175,525,000元、人民幣272,756,390,000元、人民幣98,602,057,000元及人民幣105,744,012,000元。

## 27. 合同資產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合同資產(i) .....	3,870,243	4,572,177	4,163,267	4,047,823
減：信貸損失撥備 .....	(46,767)	(73,221)	(117,342)	(110,602)
	<u>3,823,476</u>	<u>4,498,956</u>	<u>4,045,925</u>	<u>3,937,221</u>

- (i) 合同資產主要與機器人與自動化系統搭建服務有關。
- (a) 合同資產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詳情披露於附註3.1(b)(ii)。

## 28.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b>				
－ 貿易應收款項 .....	25,495,619	29,570,582	34,367,460	44,618,742
－ 應收票據 .....	4,816,538	4,819,885	5,587,562	4,975,310
	30,312,157	34,390,467	39,955,022	49,594,052
減：信貸損失撥備				
－ 貿易應收款項 .....	(859,179)	(1,332,609)	(1,482,721)	(1,548,984)
－ 應收票據 .....	(31,624)	(61,756)	(65,602)	(62,814)
	<u>(890,803)</u>	<u>(1,394,365)</u>	<u>(1,548,323)</u>	<u>(1,611,798)</u>
	<u>29,421,354</u>	<u>32,996,102</u>	<u>38,406,699</u>	<u>47,982,254</u>

- (a) 貴集團根據市場和業務需求，針對不同的業務經營情況制定了不同的信貸政策。根據發票日期對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21,985,394	24,927,697	29,183,011	39,339,270
三至六個月.....	1,638,277	1,627,320	2,047,141	2,362,524
六個月至一年.....	942,730	1,587,150	1,378,882	1,181,015
一至兩年.....	617,355	1,099,842	1,114,153	1,065,931
兩年以上.....	311,863	328,573	644,273	670,002
	<u>25,495,619</u>	<u>29,570,582</u>	<u>34,367,460</u>	<u>44,618,742</u>

貴集團擁有諸多客戶，因此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並不集中。

若干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分別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質押用於銀行貸款融資、貼現應收票據及應付票據。

- (b) 貴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採用簡化方法計提預期信貸損失。詳情披露於附註3.1(b)(ii)。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期初.....	876,920	890,803	1,394,365	1,394,365	1,548,323
減值準備.....	205,124	741,275	594,362	334,941	236,950
撇銷及撇減.....	(92,215)	(55,411)	(75,948)	(4,961)	(11,642)
轉回.....	(88,658)	(235,786)	(402,822)	(137,911)	(202,140)
匯兌調整.....	(10,368)	53,484	38,366	(280)	40,307
年／期末.....	<u>890,803</u>	<u>1,394,365</u>	<u>1,548,323</u>	<u>1,586,154</u>	<u>1,611,798</u>

- (c)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應收款項減值準備的計提及轉回已計入合併損益表。在撥備賬戶中扣除的數額在預期無法收回時撇銷。

報告日的最大信貸風險敞口為上述各類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

- (d) 貿易應收款項分類

貿易應收款項為在日常業務經營過程中就已售貨品或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該等款項一般於60日內到期結算，因此均被分類為流動。貿易應收款項按可無條件獲得的對價金額進行初始確認，但當其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時，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貴集團所持有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目的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因此後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貴集團減值政策及損失撥備計算詳情見附註3.1(b)。

## 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貨幣資金.....	38,892,189	50,513,570	57,783,145	57,301,637
初始期限在三個月內的				
短期銀行存款.....	1,384,901	446,004	1,956,144	6,137,852
中央銀行超額存款準備金.....	272,949	172,394	147,971	812,882
	<u>40,550,039</u>	<u>51,131,968</u>	<u>59,887,260</u>	<u>64,252,371</u>

##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貨幣資金.....	<u>21,957,042</u>	<u>27,904,229</u>	<u>29,283,158</u>	<u>32,932,756</u>

## (i) 分類為現金等價物

在合併現金流量表的呈列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金融機構通知存款，以及可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重大的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以及銀行透支。銀行透支在合併財務狀況表的流動負債中借款內列示。如果定期存款自取得日起三個月或以內到期，則列報為現金等價物，並須提前24小時通知償還且無利息損失。

## (b) 定期存款和受限制現金

##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定期存款(i).....	29,767,516	1,911,210	16,848,494	33,499,111
保證金(ii).....	443,893	1,688,278	4,072,963	2,033,671
用於銀行業務的中央銀行				
法定存款準備金.....	419,718	328,409	415,070	401,383
應收利息.....	694,390	210,234	450,059	611,703
	<u>31,325,517</u>	<u>4,138,131</u>	<u>21,786,586</u>	<u>36,545,868</u>

##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定期存款(i) .....	25,150,000	—	—	—
保證金(ii) .....	381,737	588,172	977,444	1,303,456
應收利息 .....	665,218	—	—	80,786
	<u>26,196,955</u>	<u>588,172</u>	<u>977,444</u>	<u>1,384,242</u>

(i) 銀行定期存款是指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且到期期限在一年內的銀行存款。

(ii) 保證金主要包括銀行承兌匯票、保函和信用證。

## 30. 借款

##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流動	非流動	總計	流動	非流動	總計	流動	非流動	總計	流動	非流動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抵押												
銀行貸款(b) .....	28,771,097	14,716	28,785,813	588,853	—	588,853	3,094,159	152,966	3,247,125	6,817,970	143,637	6,961,607
無抵押												
銀行貸款(c) .....	4,876,441	19,719,304	24,595,745	10,829,111	50,685,948	61,515,059	19,015,826	45,985,770	65,001,596	11,073,030	46,651,999	57,725,029
債券 .....	—	—	—	—	3,163,616	3,163,616	—	3,217,969	3,217,969	—	3,212,842	3,212,842
無抵押借款總額 .....	4,876,441	19,719,304	24,595,745	10,829,111	53,849,564	64,678,675	19,015,826	49,203,739	68,219,565	11,073,030	49,864,841	60,937,871
借款總額 .....	<u>33,647,538</u>	<u>19,734,020</u>	<u>53,381,558</u>	<u>11,417,964</u>	<u>53,849,564</u>	<u>65,267,528</u>	<u>22,109,985</u>	<u>49,356,705</u>	<u>71,466,690</u>	<u>17,891,000</u>	<u>50,008,478</u>	<u>67,899,478</u>

(a)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短期借款的年利率區間分別為0.41%至9.75%、1.40%至15.45%、2.20%至7.04%及2.80%至28.50%。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長期借款的年利率區間分別為0.49%至5.50%、0.30%至5.99%、0.30%至4.50%、0.33%至4.50%。

(b) 於2021年12月31日，銀行抵押貸款主要包括本金約為人民幣26,617,999,000元的抵押借款，系以庫卡集團81.04%的股權作為抵押。借款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於2022年8月到期，並於2021年12月31日分類為流動負債。

(c) 於2021年12月31日，銀行擔保借款主要包括：(i) 本金約為人民幣1,956,539,000元的借款，由貴公司提供擔保，借款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於2024年4月到期；(ii) 本金約為人民幣3,849,126,000元的借款，由貴公司提供擔保，借款利息每月支付一次，於2024年5月到期；(iii) 本金約為人民幣1,082,955,000元的借款，由貴公司提供擔保，借款利息每月支付一次，於2025年6月到期。



於2022年12月31日，銀行擔保借款主要包括：(i)本金約為人民幣2,011,606,000元的借款，由貴公司提供擔保，固定利率計息，借款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於2024年4月到期；(ii)本金約為人民幣4,415,556,000元的借款，由貴公司提供擔保，浮動利率計息，借款利息每月支付一次，於2024年5月到期；(iii)本金約為人民幣1,165,874,000元的借款，由貴公司提供擔保，浮動利率計息，借款利息每月支付一次，於2025年6月到期；(iv)扣除銀行手續費後本金約為人民幣23,718,315,000元的借款，由貴公司提供擔保，浮動利率計息，借款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於2025年8月到期；及(v)本金約為人民幣3,711,450,000元的借款，由貴公司提供擔保，固定利率計息，借款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於2025年5月到期。

於2023年12月31日，銀行擔保借款主要包括：(i)本金約為人民幣2,129,843,000元的借款，由貴公司提供擔保，固定利率計息，借款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於2024年4月到期；(ii)本金約為人民幣4,490,432,000元的借款，由貴公司提供擔保，浮動利率計息，借款利息每月支付一次，於2024年5月到期；(iii)本金約為人民幣1,185,644,000元的借款，由貴公司提供擔保，浮動利率計息，借款利息每月支付一次，於2025年6月到期；(iv)扣除銀行手續費後本金約為人民幣24,157,339,000元的借款，由貴公司提供擔保，浮動利率計息，借款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於2025年8月到期；及(v)本金約為人民幣3,929,600,000元的借款，由貴公司提供擔保，固定利率計息，借款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於2025年5月到期。

於2024年4月30日，銀行擔保借款主要包括：(i)本金約為人民幣4,505,394,000元的借款，由貴公司提供擔保，浮動利率計息，借款利息每月支付一次，於2024年5月到期；(ii)本金約為人民幣1,189,595,000元的借款，由貴公司提供擔保，浮動利率計息，借款利息每月支付一次，於2025年6月到期；(iii)扣除銀行手續費後本金約為人民幣24,250,083,000元的借款，由貴公司提供擔保，浮動利率計息，借款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於2025年8月到期；(iv)本金約為人民幣3,822,900,000元的借款，由貴公司提供擔保，固定利率計息，借款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於2025年5月到期；及(v)本金約為人民幣2,750,000,000元的借款，由貴公司提供擔保，固定利率計息，借款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於2027年4月到期。

(d)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貴集團借款的償還期如下：

	借款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33,647,538	11,417,964	22,109,985	17,891,000
一到兩年.....	6,225,500	13,047,462	38,383,925	36,273,600
兩到五年.....	13,508,520	40,802,102	10,839,625	13,601,723
五年以上.....	—	—	133,155	133,155
	<u>53,381,558</u>	<u>65,267,528</u>	<u>71,466,690</u>	<u>67,899,478</u>

(e) 公允價值

大部分借款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沒有重大差異，因為這些借款的應付利息接近現行市場利率，或借款屬於短期借款。

##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流動	非流動	總計	流動	非流動	總計	流動	非流動	總計	流動	非流動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90,000	12,509,900	12,599,900	5,890,000	15,619,900	21,509,900	7,019,900	16,600,000	23,619,900	2,419,900	14,600,000	17,019,900

## 3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貿易應付款項.....	65,983,559	64,233,225	72,530,465	83,048,129
— 應付票據.....	32,752,007	25,572,421	21,707,608	23,245,989
	<u>98,735,566</u>	<u>89,805,646</u>	<u>94,238,073</u>	<u>106,294,118</u>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對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60,571,240	58,401,404	67,421,139	74,548,097
三到六個月.....	2,269,335	2,561,447	1,838,583	4,936,835
六個月到一年.....	1,871,896	2,102,026	1,597,946	1,757,631
一年以上.....	1,271,088	1,168,348	1,672,797	1,805,566
	<u>65,983,559</u>	<u>64,233,225</u>	<u>72,530,465</u>	<u>83,048,129</u>

## 32. 合同負債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合同負債				
— 預收貨款及勞務款.....	21,319,800	25,143,337	38,549,278	32,430,882
— 預收工程款.....	2,596,795	2,816,701	3,216,197	3,079,231
	<u>23,916,595</u>	<u>27,960,038</u>	<u>41,765,475</u>	<u>35,510,113</u>

(i)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中的90%以上合同負債已分別轉入下一年度／期內營業收入。

(ii)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4%以上已確認收入與年初／期初合同負債的結轉有關。

## 3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計銷售返利	31,307,753	40,041,953	48,311,934	56,537,490
應計市場推廣及運輸費	5,689,733	6,118,002	7,908,952	9,915,737
薪金、工資及福利	9,360,184	8,640,673	10,509,901	7,082,501
未終止確認且尚未到期的 已背書應收票據	3,002,446	2,647,855	2,951,899	2,082,267
其他應付稅款	2,432,227	2,141,813	1,977,849	2,740,787
其他應付款項(a)	4,288,104	4,322,025	4,442,928	25,276,916
其他	9,217,234	10,031,244	12,789,011	12,034,977
	<u>65,297,681</u>	<u>73,943,565</u>	<u>88,892,474</u>	<u>115,670,675</u>
減：非流動部分				
－薪金、工資及福利	(1,825,016)	(1,488,456)	(1,433,874)	(1,310,411)
－其他	(998,260)	(1,075,459)	(819,422)	(1,071,980)
	<u>62,474,405</u>	<u>71,379,650</u>	<u>86,639,178</u>	<u>113,288,284</u>

(a) 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付股息、限制性股票回購義務及押金。於2024年4月30日，預期支付予 貴公司擁有人的股息為人民幣20,780,278,000元，已於2024年5月支付。

##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子公司款項	148,430,832	157,685,237	168,758,484	168,959,415
應付股息	—	—	—	20,780,278
限制性股票回購義務	1,563,155	1,269,309	1,020,323	997,555
應付稅金	1,184,813	718,181	411,715	357,868
應付利息	1,027,834	597,500	628,620	759,537
應計費用	35,932	77,066	147,552	83,809
薪金、工資及職工福利	420,536	173,824	169,349	76,581
其他	428,734	401,305	286,523	310,821
	<u>153,091,836</u>	<u>160,922,422</u>	<u>171,422,566</u>	<u>192,325,864</u>

## 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對基金投資者的負債	—	1,580,771	1,346,674	1,174,016

貴集團控制著科技產業投資基金，該基金為 貴集團作為管理人並投資的結構化主體。 貴集團擁有對基金的控制權，能夠參與基金的相關活動並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基金的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

對於從基金有限合夥人處募集的資金， 貴集團有義務根據合同與有限合夥人清償債務，管理層將其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35. 遞延收益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1,228,459	1,721,092	1,734,932	1,696,417

## 36. 股本和職工持股計劃下持有的股份

## (a) 股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千股)	(人民幣千元)	(千股)
年初.....	7,029,976	7,029,976	6,986,564	6,986,564
根據股份計劃發行股份...	34,437	34,437	18,602	18,602
根據股份計劃註銷的				
庫存股.....	(5,873)	(5,873)	(7,893)	(7,893)
註銷股份.....	(71,976)	(71,976)	—	—
年末.....	6,986,564	6,986,564	6,997,273	6,997,273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本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千股)
年初.....	6,997,273	6,997,273
根據股份計劃發行股份.....	38,490	38,490
根據股份計劃註銷的庫存股.....	(9,994)	(9,994)
年末.....	7,025,769	7,025,769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3年		2024年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千股)	(人民幣千元)	(千股)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期初.....	6,997,273	6,997,273	7,025,769	7,025,769
根據股份計劃發行股份.....	26,924	26,924	19,893	19,893
根據股份計劃註銷的庫存股..	(2,498)	(2,498)	(921)	(921)
註銷股份.....	—	—	(69,808)	(69,808)
期末.....	7,021,699	7,021,699	6,974,933	6,974,933

- (i) 合併權益變動表中的注資指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及子公司少數股東出資導致的股東權益增加。

## (b) 為股份計劃持有的股份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為股份計劃持有的股份 (千股).....	194,529	213,279	174,179		103,450
詳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年／期初.....	116,284	194,529	213,279	213,279	174,179
回購股份(千股).....	100,000	48,559	-	-	-
行使股份(千股).....	(15,882)	(20,200)	(26,151)	-	-
失效股份(千股).....	(5,873)	(9,609)	(12,949)	(2,498)	(921)
註銷股份(千股).....	-	-	-	-	(69,808)
年／期末.....	194,529	213,279	174,179	210,781	103,450

## 37. 庫存股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年／期初.....	6,094,347	14,044,550	14,933,944	14,933,944	12,871,738
回購股份用於股份計劃.....	8,665,148	2,637,021	-	-	-
回購股份(待註銷).....	5,000,596	-	-	-	-
註銷股份.....	(5,000,596)	-	-	-	(5,159,408)
轉讓給受讓人或根據股份 計劃註銷的庫存股.....	(714,945)	(1,747,627)	(2,062,206)	(148,456)	(60,596)
年／期末.....	14,044,550	14,933,944	12,871,738	14,785,488	7,651,734

- (i) 2021年，貴集團合計回購庫存股約人民幣13,665,744,000元。於2021年12月31日，庫存股主要包括用於股份計劃的庫存股約人民幣9,662,644,000元，以及尚未達到行權條件的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和職工持股計劃人民幣4,381,906,000元，共計約人民幣14,044,550,000元。
- (ii) 2022年，貴集團合計回購庫存股約人民幣2,637,021,000元。於2022年12月31日，庫存股主要包括用於股份計劃的庫存股約人民幣10,837,824,000元，以及尚未達到行權條件的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和職工持股計劃約人民幣4,096,120,000元，共計約人民幣14,933,944,000元。

- (iii) 於2023年12月31日，庫存股主要包括用於股份計劃的庫存股約人民幣8,748,331,000元，以及尚未達到行權條件的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和職工持股計劃約人民幣4,123,407,000元，共計約人民幣12,871,738,000元。
- (iv) 於2024年4月30日，庫存股主要包括用於股份計劃的庫存股約人民幣3,588,924,000元，以及尚未達到行權條件的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和職工持股計劃約人民幣4,062,810,000元，共計約人民幣7,651,734,000元。
- (v) 根據2024年1月29日的股東大會決議，69,808,000股購回股份的用途已由股份計劃變更為註銷及減少 貴公司的註冊資本。於2024年2月7日，69,808,000股購回股份已被註銷， 貴公司確認股本減少人民幣69,808,000元、庫存股份減少人民幣5,159,408,000元及儲備減少人民幣5,089,600,000元。

### 38. 保留溢利

#### 貴集團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年／期初	87,057,702	102,979,342	119,675,616	119,675,616	136,282,362
淨利潤	28,586,980	29,553,342	33,721,536	11,995,920	13,461,205
自其他綜合收益轉入					
(附註39)	2,866	(1,351)	—	—	—
股息(附註12)	(11,052,729)	(11,652,025)	(17,144,264)	7,242	(20,776,352)
劃撥至一般儲備(附註39)	(131,938)	—	(19,678)	—	(98,266)
轉回一般儲備(附註39)	—	47,923	49,152	9,699	3,385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					
(附註39)	(1,483,539)	(1,253,027)	—	—	—
其他	—	1,412	—	—	—
年／期末	<u>102,979,342</u>	<u>119,675,616</u>	<u>136,282,362</u>	<u>131,688,477</u>	<u>128,872,334</u>

#### 貴公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年／期初	25,795,178	28,094,390	27,719,633	27,719,633	27,901,530
淨利潤	14,835,480	12,530,295	17,326,161	451,165	480,215
股息(附註12)	(11,052,729)	(11,652,025)	(17,144,264)	7,242	(20,776,352)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					
(附註39)	(1,483,539)	(1,253,027)	—	—	—
年／期末	<u>28,094,390</u>	<u>27,719,633</u>	<u>27,901,530</u>	<u>28,178,040</u>	<u>7,605,393</u>

## 39. 儲備

## 貴集團

	股份支付		法定盈餘			套期	外幣折算	其他儲備	總計
	儲備	股本溢價	公積金	一般儲備	專項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1,414,842	18,185,028	7,966,362	587,984	12,730	311,341	(1,793,971)	2,821,757	29,506,073
提取法定盈餘									
公積金(a)	-	-	1,483,539	-	-	-	-	-	1,483,539
劃撥至一般儲備	-	-	-	131,938	-	-	-	-	131,938
劃撥至專項儲備	-	-	-	-	2,812	-	-	-	2,812
註銷股份	-	(4,928,620)	-	-	-	-	-	-	(4,928,620)
股份支付：									
— 以股份為基礎的									
薪酬費用	1,516,039	-	-	-	-	-	-	-	1,516,039
— 行使股票期權	(325,915)	1,495,004	-	-	-	-	-	-	1,169,089
— 其他股份計劃的									
行使或失效	(443,612)	193,502	-	-	-	-	-	-	(250,110)
應佔聯營公司投資的									
其他綜合收益份額，									
稅後淨額	-	-	-	-	-	-	-	(3,032)	(3,032)
現金流量套期儲備：									
稅後淨額	-	-	-	-	-	(6,997)	-	-	(6,997)
設定受益計劃重新									
計量，稅後淨額	-	-	-	-	-	-	-	(7,172)	(7,17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其他金融資產，									
稅後淨額	-	-	-	-	-	-	-	424	424
— 公允價值變動	-	-	-	-	-	-	-	424	424
— 其他綜合收益轉入									
保留溢利	-	-	-	-	-	-	-	(2,866)	(2,866)
與非控股權益進行的交易									
(附註(44))	-	-	-	-	-	-	-	100,012	100,012
貨幣折算差額	-	-	-	-	-	-	(189,887)	-	(189,887)
其他	-	-	-	-	-	-	-	422,415	422,415
於2021年12月31日	<u>2,161,354</u>	<u>14,944,914</u>	<u>9,449,901</u>	<u>719,922</u>	<u>15,542</u>	<u>304,344</u>	<u>(1,983,858)</u>	<u>3,331,538</u>	<u>28,943,657</u>

	股份支付		法定盈餘					外幣折算	其他儲備	總計
	儲備	股本溢價	公積金	一般儲備	專項儲備	套期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2,161,354	14,944,914	9,449,901	719,922	15,542	304,344	(1,983,858)	3,331,538	28,943,657	
提取法定盈餘										
公積金(a)	-	-	1,253,027	-	-	-	-	-	1,253,027	
轉回一般儲備	-	-	-	(47,923)	-	-	-	-	(47,923)	
劃撥至專項儲備	-	-	-	-	3,313	-	-	-	3,313	
使用專項儲備	-	-	-	-	(2,505)	-	-	-	(2,505)	
股份支付：										
— 以股份為基礎的										
薪酬費用	983,367	-	-	-	-	-	-	-	983,367	
— 行使股票期權	(217,453)	1,123,649	-	-	-	-	-	-	906,196	
— 其他股份計劃的										
行使或失效	(648,160)	(560,986)	-	-	-	-	-	-	(1,209,146)	
應佔聯營公司投資的										
其他綜合收益份額，										
稅後淨額	-	-	-	-	-	-	-	17,391	17,391	
現金流量套期儲備，										
稅後淨額	-	-	-	-	-	395,617	-	-	395,617	
套期成本，稅後淨額	-	-	-	-	-	69,882	-	-	69,882	
設定受益計劃重新										
計量，稅後淨額	-	-	-	-	-	-	-	208,349	208,34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其他金融資產，										
稅後淨額	-	-	-	-	-	-	-	(892)	(892)	
— 公允價值變動	-	-	-	-	-	-	-	-	-	
— 其他綜合收益轉入										
保留溢利	-	-	-	-	-	-	-	1,351	1,351	
與非控股權益進行的交易										
(附註(44))	-	-	-	-	-	-	-	(1,513,804)	(1,513,804)	
貨幣折算差額	-	-	-	-	-	-	1,175,615	-	1,175,615	
其他	-	-	-	-	-	-	-	9,596	9,596	
於2022年12月31日	<u>2,279,108</u>	<u>15,507,577</u>	<u>10,702,928</u>	<u>671,999</u>	<u>16,350</u>	<u>769,843</u>	<u>(808,243)</u>	<u>2,053,529</u>	<u>31,193,091</u>	



	股份支付		法定盈餘			套期	外幣折算	其他儲備	總計
	儲備	股本溢價	公積金	一般儲備	專項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2,279,108	15,507,577	10,702,928	671,999	16,350	769,843	(808,243)	2,053,529	31,193,091
劃撥至一般儲備	-	-	-	19,678	-	-	-	-	19,678
轉回一般儲備	-	-	-	(49,152)	-	-	-	-	(49,152)
劃撥至專項儲備	-	-	-	-	7,227	-	-	-	7,227
使用專項儲備	-	-	-	-	(7,537)	-	-	-	(7,537)
股份支付：									
— 以股份為基礎的									
薪酬費用	1,208,095	-	-	-	-	-	-	-	1,208,095
— 行使股票期權	(536,639)	2,317,783	-	-	-	-	-	-	1,781,144
— 其他股份計劃的									
行使或失效	(929,959)	(443,137)	-	-	-	-	-	-	(1,373,096)
應佔聯營及合營企業									
投資的其他綜合收益份額									
和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									
綜合收益，									
稅後淨額	-	-	-	-	-	-	-	7,751	7,751
現金流量套期儲備，									
稅後淨額	-	-	-	-	-	(135,204)	-	-	(135,204)
套期成本，稅後淨額	-	-	-	-	-	25,033	-	-	25,033
設定受益計劃重新									
計量，稅後淨額	-	-	-	-	-	-	-	(87,280)	(87,28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									
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									
融資產，稅後淨額									
— 公允價值變動	-	-	-	-	-	-	-	1,516	1,516
與非控股權益進行									
的交易(附註(44))	-	-	-	-	-	-	-	(54,307)	(54,307)
貨幣折算差額	-	-	-	-	-	-	(84,370)	-	(84,370)
其他	-	-	-	-	-	-	-	(11,819)	(11,819)
於2023年12月31日	<u>2,020,605</u>	<u>17,382,223</u>	<u>10,702,928</u>	<u>642,525</u>	<u>16,040</u>	<u>659,672</u>	<u>(892,613)</u>	<u>1,909,390</u>	<u>32,440,770</u>

	股份支付		法定盈餘			套期	外幣折算	其他儲備	總計
	儲備	股本溢價	公積金	一般儲備	專項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1月1日	2,279,108	15,507,577	10,702,928	671,999	16,350	769,843	(808,243)	2,053,529	31,193,091
轉回一般儲備	-	-	-	(9,699)	-	-	-	-	(9,699)
劃撥至專項儲備	-	-	-	-	929	-	-	-	929
使用專項儲備	-	-	-	-	(497)	-	-	-	(497)
股份支付：									
— 以股份為基礎的									
薪酬費用	486,402	-	-	-	-	-	-	-	486,402
— 行使股票期權	(364,647)	1,630,681	-	-	-	-	-	-	1,266,034
— 其他股份計劃的行使									
或失效	-	(89,058)	-	-	-	-	-	-	(89,058)
應佔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									
的其他綜合收益份額，									
稅後淨額	-	-	-	-	-	-	-	17,318	17,318
現金流量套期儲備：									
稅後淨額	-	-	-	-	-	(133,440)	-	-	(133,440)
套期成本，稅後淨額	-	-	-	-	-	(25,450)	-	-	(25,450)
設定受益計劃重新計量：									
稅後淨額	-	-	-	-	-	-	-	(5,539)	(5,539)
與非控股權益進行的交易									
(附註(44))	-	-	-	-	-	-	-	(57,475)	(57,475)
貨幣折算差額	-	-	-	-	-	-	(415,585)	-	(415,585)
其他	-	-	-	-	-	-	-	(133)	(133)
於2023年4月30日	<u>2,400,863</u>	<u>17,049,200</u>	<u>10,702,928</u>	<u>662,300</u>	<u>16,782</u>	<u>610,953</u>	<u>(1,223,828)</u>	<u>2,007,700</u>	<u>32,226,898</u>

	股份支付		法定盈餘		專項儲備	套期	外幣折算	其他儲備	總計
	儲備	股本溢價	公積金	一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2,020,605	17,382,223	10,702,928	642,525	16,040	659,672	(892,613)	1,909,390	32,440,770
劃撥至一般儲備	-	-	-	98,266	-	-	-	-	98,266
轉回一般儲備	-	-	-	(3,385)	-	-	-	-	(3,385)
劃撥至專項儲備	-	-	-	-	1,602	-	-	-	1,602
使用專項儲備	-	-	-	-	(758)	-	-	-	(758)
股份註銷	-	(5,089,600)	-	-	-	-	-	-	(5,089,600)
股份支付：									
— 以股份為基礎的									
薪酬費用	539,944	-	-	-	-	-	-	-	539,944
— 行使股票期權	(299,300)	1,183,840	-	-	-	-	-	-	884,540
— 其他股份計劃的行使									
或失效	-	(63,601)	-	-	-	-	-	-	(63,601)
應佔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									
的其他綜合收益份額，									
稅後淨額	-	-	-	-	-	-	-	12,450	12,450
現金流量套期儲備，									
稅後淨額	-	-	-	-	-	221,570	-	-	221,570
套期成本，稅後淨額	-	-	-	-	-	(5,315)	-	-	(5,315)
設定受益計劃重新計量，									
稅後淨額	-	-	-	-	-	-	-	12,860	12,86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其他金融資產，									
稅後淨額	-	-	-	-	-	-	-	12	12
— 公允價值變動	-	-	-	-	-	-	-	12	12
貨幣折算差額	-	-	-	-	-	-	(282,905)	-	(282,905)
其他	-	-	-	-	-	-	-	55	55
於2024年4月30日	<u>2,261,249</u>	<u>13,412,862</u>	<u>10,702,928</u>	<u>737,406</u>	<u>16,884</u>	<u>875,927</u>	<u>(1,175,518)</u>	<u>1,934,767</u>	<u>28,766,505</u>

## 貴公司

	股份支付儲備	股本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金	其他儲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1,991,079	27,137,117	7,966,362	(20,658)	37,073,900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a)	–	–	1,483,539	–	1,483,539
註銷股份	–	(4,928,620)	–	–	(4,928,620)
股份支付：					
–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費用	1,557,204	–	–	–	1,557,204
– 行使股票期權	(325,915)	1,495,004	–	–	1,169,089
– 其他股份計劃的行使或失效	(443,612)	193,502	–	–	(250,110)
應佔聯營公司投資的 其他綜合收益份額， 稅後淨額	–	–	–	8,714	8,714
其他	–	–	–	434,043	434,043
於2021年12月31日	<u>2,778,756</u>	<u>23,897,003</u>	<u>9,449,901</u>	<u>422,099</u>	<u>36,547,759</u>
於2022年1月1日	2,778,756	23,897,003	9,449,901	422,099	36,547,759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a)	–	–	1,253,027	–	1,253,027
股份支付：					
–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費用	1,014,631	–	–	–	1,014,631
– 行使股票期權	(217,453)	1,116,321	–	–	898,868
– 其他股份計劃的行使或失效	(648,160)	(560,986)	–	–	(1,209,146)
應佔聯營公司投資的 其他綜合收益份額， 稅後淨額	–	–	–	1,616	1,616
其他	–	–	–	16,702	16,702
於2022年12月31日	<u>2,927,774</u>	<u>24,452,338</u>	<u>10,702,928</u>	<u>440,417</u>	<u>38,523,457</u>
於2023年1月1日	2,927,774	24,452,338	10,702,928	440,417	38,523,457
股份支付：					
–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費用	1,244,929	–	–	–	1,244,929
– 行使股票期權	(536,639)	2,317,783	–	–	1,781,144
– 其他股份計劃的行使或失效	(929,959)	(445,614)	–	–	(1,375,573)
應佔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的 其他綜合收益份額， 稅後淨額	–	–	–	(960)	(960)
其他	–	–	–	2,472	2,472
於2023年12月31日	<u>2,706,105</u>	<u>26,324,507</u>	<u>10,702,928</u>	<u>441,929</u>	<u>40,175,469</u>

	股份支付儲備	股本溢價	法定盈餘	其他儲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1月1日	2,927,774	24,452,338	10,702,928	440,417	38,523,457
股份支付：					
—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費用	496,940	—	—	—	496,940
— 行使股票期權	(364,647)	1,630,681	—	—	1,266,034
— 其他股份計劃的行使或失效	—	(89,058)	—	—	(89,058)
應佔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的 其他綜合收益份額， 稅後淨額	—	—	—	12,639	12,639
其他	—	—	—	(41)	(41)
於2023年4月30日	<u>3,060,067</u>	<u>25,993,961</u>	<u>10,702,928</u>	<u>453,015</u>	<u>40,209,971</u>
於2024年1月1日	2,706,105	26,324,507	10,702,928	441,929	40,175,469
註銷股份	—	(5,089,600)	—	—	(5,089,600)
股份支付：					
—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費用	552,926	—	—	—	552,926
— 行使股票期權	(299,300)	1,183,840	—	—	884,540
— 其他股份計劃的行使或失效	—	(63,601)	—	—	(63,601)
應佔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的 其他綜合收益份額， 稅後淨額	—	—	—	997	997
於2024年4月30日	<u>2,959,731</u>	<u>22,355,146</u>	<u>10,702,928</u>	<u>442,926</u>	<u>36,460,731</u>

- (a)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 貴公司章程， 貴公司按年度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當法定盈餘公積金累計額達到註冊資本的50%以上時，可不再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經批准後可用於彌補虧損，或者增加股本。

經董事會決議，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貴公司按年度淨利潤的10%分別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約人民幣1,483,539,000元和人民幣1,253,027,000元。

## 40. 股份支付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安排

## (i) 股票期權激勵計劃

2021年5月21日召開的2020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第八期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第八期股票期權激勵計劃」），貴公司向1,897名激勵參與者授予82,260,000份股票期權。授予日期為2021年6月4日，行權價格為每股人民幣81.41元。第八期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行權期限分別為自授予之日起2年、3年和4年。根據貴公司業績考核和個人業績考核，將分別行使30%、30%和40%的股票期權。

2022年5月20日召開的2021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第九期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第九期股票期權激勵計劃」），貴公司向2,813名激勵參與者授予107,693,000份股票期權。授予日期為2022年6月8日，行權價格為每股人民幣54.61元。第九期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行權期限分別為自授予之日起2年、3年和4年。根據貴公司業績考核和個人業績考核，將分別行使30%、30%和40%的股票期權。

根據貴公司標的普通股的公允價值，貴集團採用布萊克－舒爾斯模型確定授予日股票期權的公允價值。關鍵假設列示如下：

	第八期股票 期權激勵計劃	第九期股票 期權激勵計劃
行權價格：.....	人民幣81.41元	人民幣54.61元
有效期：.....	5年	5年
標的股份的現行價格：.....	人民幣77.73元	人民幣52.99元
股價預計波動率：.....	35.78%	35.70%
預計股息率：.....	2.42%	2.17%
有效期內的無風險利率：.....	2.34%	2.00%

第八期和第九期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授予的股票的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1,457,678,000元和人民幣1,334,978,000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每股期權的 平均行權價格 (人民幣元)	期權數目 (千股)	每股期權的 平均行權價格 (人民幣元)	期權數目 (千股)
年初未行使.....	49.54	168,231	64.26	198,770
授予.....	81.41	82,260	54.61	107,693
行權.....	38.91	(34,437)	52.76	(18,602)
失效.....	53.11	(17,284)	52.28	(12,313)
年末未行使.....	64.26	198,770	61.80	275,548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每股期權的 平均行權價格 (人民幣元)	期權數目 (千股)
年初未行使	61.80	275,548
行使	52.40	(38,490)
失效	73.56	(48,900)
年末未行使	60.66	188,158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3年		2024年	
	每股期權的 平均行權價格 (人民幣元) (未經審計)	期權數目 (千股) (未經審計)	每股期權的 平均行權價格 (人民幣元)	期權數目 (千股)
期初未行使	61.80	275,548	60.66	188,158
行使	52.45	(26,924)	52.28	(19,893)
期末未行使	62.81	248,624	61.65	168,265

年末／期末未行使期權的到期日和行權價格如下：

授予日	到期日	行權價格 <sup>(a)</sup>	股票期權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千股)	2022年 (千股)	2023年 (千股)	2024年 (千股)
2018年5月7日	2024年5月6日	56.34	24,669	16,401	4,883	62
2019年3月11日	2025年3月10日	47.17	3,936	2,641	1,409	1,010
2019年5月30日	2025年5月29日	52.87	34,171	25,352	13,341	9,441
2020年6月5日	2024年6月4日	50.43	54,254	41,721	15,047	4,274
2021年6月4日	2026年6月3日	81.41	81,740	81,740	45,785	45,785
2022年6月8日	2027年6月7日	54.61	–	107,693	107,693	107,693
			198,770	275,548	188,158	168,265

(a) 根據股票期權激勵計劃，行權價格應根據授予日與行權日期之間的相關議題（包括但不限於股息分配）進行調整。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未行使股票期權的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分別為3.42年、3.29年、2.71年及2.62年。

## (ii)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2021年5月21日召開的2020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貴公司向139名激勵參與者授予9,940,000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期為2021年6月4日，授予價格為每股人民幣39.92元。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歸屬期為自授予之日起2年、3年和4年。根據貴公司業績考核和個人業績考核，將分別歸屬30%、30%和40%的限制性股票。

2022年5月20日召開的2021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貴公司向191名激勵參與者授予12,152,500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期為2022年6月8日，授予價格為每股人民幣26.47元。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歸屬期為自授予之日起2年、3年和4年。根據貴公司業績考核和個人業績考核，將分別歸屬30%、30%和40%的限制性股票。

2023年5月19日召開的2022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貴公司向415名激勵參與者授予18,325,000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期為2023年6月20日，授予價格為每股人民幣25.89元。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歸屬期為自授予之日起1年、2年和3年。根據貴公司業績考核和個人業績考核，將分別歸屬40%、30%和30%的限制性股票。

授予 貴集團激勵參與者的限制性股票數量匯總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千股)	2022年 (千股)	2023年 (千股)	2023年 (千股) (未經審計)	2024年 (千股)
年／期初未行使.....	74,082	62,267	50,211	50,211	39,903
授予.....	9,940	12,153	18,325	—	—
行使.....	(15,882)	(16,316)	(18,639)	—	—
失效.....	(5,873)	(7,893)	(9,994)	(2,498)	(921)
年／期末未行使.....	<u>62,267</u>	<u>50,211</u>	<u>39,903</u>	<u>47,713</u>	<u>38,982</u>

貴集團根據權益工具授予日流通股份的單日收盤價減去行權價格確定限制性股票的公允價值。

2021年、2022年和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的股票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393,602,000元、人民幣330,174,000元和人民幣580,719,000元。

### (iii) 職工持股計劃

2021年5月21日召開的2020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全球合夥人計劃之第七期職工持股計劃，貴公司向激勵參與者授予2,437,000股股票。授予日期為2021年5月21日，授予價格為每股人民幣82.70元。授予的職工股票的歸屬期限為自授予之日起1年、2年和3年。根據貴公司業績考核和個人業績考核，將分別歸屬40%、30%和30%的職工持股計劃。

2021年5月21日召開的2020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事業合夥人計劃之第四期職工持股計劃，貴公司向激勵參與者授予1,986,000股股票。授予的職工股票的歸屬期為自授予之日起1年、2年和3年。根據貴公司業績考核和個人業績考核，將分別歸屬40%、30%和30%的職工持股計劃。

2022年5月20日召開的2021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全球合夥人計劃之第八期職工持股計劃，貴公司向激勵參與者授予3,770,000股股票。授予的職工股票的歸屬期為自授予之日起1年、2年和3年。根據貴公司業績考核和個人業績考核，將分別歸屬40%、30%和30%的職工持股計劃。



2022年5月20日召開的2021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事業合夥人計劃之第五期職工持股計劃，貴公司向激勵參與者授予2,827,000股股票。授予的職工股票的歸屬期為自授予之日起1年、2年和3年。根據 貴公司業績考核和個人業績考核，將分別歸屬40%、30%和30%的職工持股計劃。

2023年5月19日召開的2022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2023年職工持股計劃，貴公司向激勵參與者授予9,946,000股股票。歸屬期為授予日起1年、2年和3年。根據 貴公司業績考核和個人業績考核，將分別歸屬40%、30%和30%的職工持股計劃。

2024年4月19日召開的2023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2024年職工持股計劃，貴公司向激勵參與者授予20,107,000股股票。歸屬期為授予日起2年、3年和4年。根據 貴公司業績考核和個人業績考核，將分別歸屬40%、30%和30%的職工持股計劃。

職工持股計劃下授予的股票通過公司證券專用賬戶從二級市場回購。貴集團根據權益工具授予當日流通股份的單日收市價減去行權價格確定職工持股計劃下授予的股票的公允價值。

全球合夥人計劃之第七期和第八期職工持股計劃、2023年職工持股計劃及2024年職工持股計劃授予的股票的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201,500,000元、人民幣212,200,000元、人民幣564,849,000元及人民幣1,347,548,000元。事業合夥人計劃之第四期和第五期授予的股票的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164,210,000元和人民幣159,090,000元。

#### (iv)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費用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產生的費用分別為人民幣1,578,070,000元、人民幣1,028,950,000元、人民幣1,245,456,000元、人民幣499,661,000元及人民幣556,320,000元。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累計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161,354,000元、人民幣2,279,108,000元、人民幣2,020,605,000元、人民幣2,400,863,000元及人民幣2,261,249,000元，已確認為股份支付儲備。

## 41.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除所得稅前利潤調整為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年／期除所得稅前利潤 . . . . .	33,738,737	34,958,466	40,279,324	14,354,961	16,232,066
調整項目：					
利息收入 (附註(6)) . . . . .	(4,780,157)	(5,081,372)	(5,977,068)	(1,858,654)	(1,926,114)
財務費用－淨額 (附註(10)) . . . . .	898,055	1,109,247	2,287,559	876,171	(104,987)
非流動資產折舊及攤銷 . . . . .	6,491,339	6,505,385	7,346,760	2,249,171	2,526,356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其他 非流動資產的淨(收益)／ 虧損 (附註(7)) . . . . .	(58,257)	59,854	60,868	(12,331)	(72,859)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損失 淨額 (附註(3.1)(b)) . . . . .	384,501	538,108	235,002	179,526	56,212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於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的					
減值準備.....	-	6,179	-	-	-
存貨及其他資產減值準備.....	482,370	502,762	403,399	202,343	218,570
應佔聯營及合營企業利潤					
淨額(附註(21)).....	(560,679)	(608,278)	(680,759)	(224,055)	(239,455)
金融工具(收益)/虧損					
淨額(附註(7)).....	(1,731,713)	519,286	262,395	(5,092)	(79,239)
其他資產淨虧損.....	93,025	132,109	181,295	2,827	(352)
匯兌淨虧損/(收益).....	485,220	(288,492)	17,251	66,853	241,798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費用					
及其他.....	1,578,169	1,028,950	1,261,836	496,220	556,038
運營資金變動：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增加.....	(1,022,166)	(10,141,150)	(8,012,781)	(11,510,261)	(18,611,026)
合同資產(增加)/減少.....	(670,733)	(269,229)	547,562	(54,829)	39,118
應收貸款(增加)/減少.....	(4,065,830)	6,665,275	(333,006)	(2,172,095)	(194,209)
存貨(增加)/減少.....	(15,201,834)	(423,933)	206,064	13,880,552	5,898,85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增加/(減少).....	13,081,493	(9,089,349)	1,989,270	(10,096,786)	12,092,542
合同負債增加/(減少).....	9,424,503	2,573,501	12,251,616	(2,679,505)	(6,000,93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增加.....	1,436,864	13,543,384	14,174,995	10,307,784	6,987,753
其他資產及負債變動.....	545,303	(784,537)	(1,949,716)	162,765	2,085,923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u>40,548,210</u>	<u>41,456,166</u>	<u>64,551,866</u>	<u>14,165,565</u>	<u>19,706,052</u>

## (b) 非現金活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以銀行承兌匯票購買存貨					
及長期資產.....	62,462,970	55,682,577	65,413,361	20,258,441	19,825,947
使用權資產增加.....	<u>3,628,730</u>	<u>1,784,120</u>	<u>3,044,727</u>	<u>683,532</u>	<u>520,978</u>
	<u>66,091,700</u>	<u>57,466,697</u>	<u>68,458,088</u>	<u>20,941,973</u>	<u>20,346,925</u>

## (c) 淨債務調節

	融資活動的負債			
	銀行借款及其他	債券	租賃負債	總計
於2021年1月1日	59,243,062	3,030,785	2,492,539	64,766,386
融資現金流量	(2,191,548)	(3,000,371)	(1,210,462)	(6,402,381)
經營現金流量	178,878	–	–	178,878
借款利息支出	(1,328,444)	(72,342)	–	(1,400,786)
收購子公司	–	–	3,420	3,420
應計利息支出	1,210,733	41,928	111,745	1,364,406
其他非現金變動(i)	(3,587,612)	–	996,813	(2,590,799)
於2021年12月31日	<u>53,525,069</u>	<u>–</u>	<u>2,394,055</u>	<u>55,919,124</u>
於2022年1月1日	53,525,069	–	2,394,055	55,919,124
融資現金流量	5,555,533	2,844,696	(1,102,503)	7,297,726
經營現金流量	(178,878)	–	–	(178,878)
借款利息支出	(1,696,802)	(86,510)	–	(1,783,312)
應計利息支出	1,600,220	118,922	111,773	1,830,915
其他非現金變動(i)	3,545,368	286,508	1,096,297	4,928,173
於2022年12月31日	<u>62,350,510</u>	<u>3,163,616</u>	<u>2,499,622</u>	<u>68,013,748</u>
於2023年1月1日	62,350,510	3,163,616	2,499,622	68,013,748
融資現金流量	1,274,059	(500,000)	(1,430,001)	(655,942)
借款利息支出	(2,002,477)	(119,177)	–	(2,121,654)
收購子公司	3,425,076	522,497	56,876	4,004,449
應計利息支出	2,559,961	96,809	151,334	2,808,104
其他非現金變動(i)	880,697	54,224	1,936,389	2,871,310
於2023年12月31日	<u>68,487,826</u>	<u>3,217,969</u>	<u>3,214,220</u>	<u>74,920,015</u>
於2023年1月1日	62,350,510	3,163,616	2,499,622	68,013,748
融資現金流量	10,476,492	–	(473,030)	10,003,462
借款利息支出	(400,944)	(43,616)	–	(444,560)
應計利息支出	759,284	28,843	37,238	825,365
其他非現金變動(i)	(474,456)	(19,398)	590,151	96,297
於2023年4月30日 (未經審計)	<u>72,710,886</u>	<u>3,129,445</u>	<u>2,653,981</u>	<u>78,494,312</u>
於2024年1月1日	68,487,826	3,217,969	3,214,220	74,920,015
融資現金流量	(3,450,038)	–	(462,457)	(3,912,495)
借款利息支出	(395,627)	(46,277)	–	(441,904)
應計利息支出	577,438	30,162	49,871	657,471
其他非現金變動(i)	(121,325)	10,988	355,028	244,691
於2024年4月30日	<u>65,098,274</u>	<u>3,212,842</u>	<u>3,156,662</u>	<u>71,467,778</u>

(i) 其他非現金變動包括主要來自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貨幣折算差額形成的借款，以及主要來自新增租賃合同產生的租賃負債。

**42. 業務合併****(a)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購***北京萬東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萬東醫療」)*

2021年5月，貴集團以現金對價人民幣2,297,093,000元從第三方收購萬東醫療29.09%的股權。是項交易乃作為貴集團發展其醫療設備業務策略的一環。貴集團已取得對萬東醫療的實際控制權。

收購的淨資產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4,380,284,000元，導致商譽增加人民幣1,106,701,000元，非控股權益增加人民幣3,189,892,000元。商譽是由於進入醫療設備行業領域可帶來的市場前景而產生。其將不會用作扣稅。

自收購日期起至2021年12月31日期間，被收購業務為貴集團帶來總收入人民幣765,625,000元，淨利潤人民幣57,053,000元。倘於2021年1月1日完成收購，則萬東醫療於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為人民幣1,156,175,000元，而淨利潤為人民幣33,460,000元。

收購萬東醫療所產生的淨現金流出合計為人民幣1,693,766,000元。

為數人民幣4,883,000元的收購相關成本已計入合併損益表的一般及行政開支及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經營現金流量。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個別及整體重大收購。

**(b)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購**

貴集團於2022年1月收購美的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包括結構性主體），於2022年4月收購武漢天騰動力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於2022年5月收購美控智慧環境（西安）有限公司（原名為陝西建設投資有限公司），取得對該等公司的實際控制權。

於收購日期，現金對價總額為人民幣268,563,000元，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總額為人民幣235,077,000元，導致商譽總額增加人民幣118,239,000元及非控股權益總額增加人民幣84,753,000元。商譽歸因於進軍新行業領域而帶來了市場前景。商譽不會作扣稅之用。

自收購日期起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被收購業務合計為貴集團帶來總收入人民幣31,626,000元，虧損淨額合計為人民幣27,512,000元。倘於2022年1月1日完成收購，則貴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及虧損淨額將合計分別為人民幣34,045,000元及人民幣31,140,000元。

該等收購的現金淨流入總額為人民幣303,252,000元。

合計為人民幣778,000元的收購相關成本已計入合併損益表的一般及行政開支及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經營現金流量。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其他收購。

(c)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購

深圳科陸

2022年11月，貴集團以現金對價人民幣836,954,000元從第三方收購深圳科陸8.95%的股權。是項交易乃作為貴集團發展其綠色能源解決方案業務策略的一環。貴集團對其實施重大影響。

2023年5月，貴集團以現金對價人民幣828,094,000元增購深圳科陸13.84%已發行非公開股份，並取得對深圳科陸的實際控制權。

收購日期前在深圳科陸8.95%的投資被視作已處置，並於處置日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由此產生的收益人民幣147,899,000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確認為損益。先前持有的8.95%股權的收購日期公允價值為人民幣981,908,000元，而收購對價總額為人民幣1,810,002,000元。

收購的淨資產在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3,298,914,000元，導致商譽增加人民幣1,074,462,000元，非控股權益增加人民幣2,563,374,000元。商譽是由於一體化綠色能源解決方案業務預期可帶來的經營協同效應而產生。其將不會用作扣稅。

自收購日期起至2023年12月31日，被收購業務為貴集團帶來總收入人民幣3,090,363,000元，淨虧損人民幣433,904,000元。倘於2023年1月1日完成收購，則深圳科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入為人民幣4,199,965,000元，而淨虧損為人民幣890,689,000元。

收購深圳科陸所產生的淨現金流出合計為人民幣463,137,000元。

收購相關成本人民幣5,841,000元已計入合併損益表的一般及行政開支及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經營現金流量。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其他重大收購。

就萬東醫療及深圳科陸而言，即使貴集團擁有的股權低於51%，貴集團亦取得對彼等的實際控制權，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將該等被投資方列作貴集團的子公司。在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後，貴集團能夠在積極參與股東大會的股東中擁有大多數有效表決權並有實際能力指導該等被投資方相關活動，包括但不限於：i) 貴集團為萬東醫療及深圳科陸的單一最大股東；ii) 第二大股東承諾不取得股份，亦不通過一致行動協議或其他方式擴大表決權；iii) 剩餘分散股權的相對規模及其過往表決模式；及iv) 提名六名執行董事中的四名董事及大部分主要管理人員的權利。

(d) 非控股權益的會計政策選擇

就上述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而言，貴集團選擇按其應佔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確認非控股權益。

43. 出售子公司

於往績記錄期間，大多數出售子公司交易對貴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 44.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貴集團向非控股股東收購若干子公司若干權益，已支付對價與已購股權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確認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儲備金人民幣100,012,000元，以及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和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儲備金減少人民幣1,513,804,000元、人民幣54,307,000元、人民幣57,475,000元及零。於往績記錄期間的主要交易如下：

##### (a)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重大交易

2021年7月，貴集團以代價人民幣359,708,000元從非控股權益方增購廣東美的集團蕪湖製冷設備有限公司20%股權、安徽美芝制冷設備有限公司20%股權及廣東美的商用空調設備有限公司20%股權。貴集團確認其他儲備減少人民幣106,958,000元，非控股權益減少人民幣252,750,000元。

##### (b)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重大交易

2022年3月，貴集團通過購買萬東醫療非公開發行股票以增持其16.37%股權。貴集團注資人民幣2,062,132,000元，確認其他儲備減少人民幣463,965,000元，非控股權益增加人民幣448,120,000元。

2022年6月，貴集團以代價人民幣1,641,063,000元從非控股權益方增購廣東美芝製冷設備有限公司40%股權及廣東美芝精密製造有限公司40%股權。貴集團確認其他儲備減少人民幣447,237,000元，非控股權益減少人民幣1,193,826,000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以代價人民幣1,167,262,000元從非控股權益方增購KUKA AG 4.69%股權。貴集團確認其他儲備減少人民幣656,235,000元，非控股權益減少人民幣511,027,000元。

##### (c)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重大交易

於2023年3月，美的創新投資有限公司向廣東美雲智數科技有限公司注資人民幣200,000,000元，以收購其13.54%的股權。貴集團確認其他儲備減少人民幣63,830,000元及非控股權益增加人民幣63,830,000元。

除上述非控股權益交易外，其他交易對貴集團歷史財務信息無重大影響。

#### 45. 關聯方交易

##### (a) 母公司

公司名稱	類型	註冊成立地	所有權權益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美的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佛山	31.05%	31.00%	30.87%	31.10%

貴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美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最終控制人為何享健先生。

## (b) 關聯方名稱及關係

關聯方是指通過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而有能力控制、共同控制或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的各方；因參與被投資方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益，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此等回報。受共同控制或聯合控制的雙方也構成關聯方。關聯方可以是個人或其他主體。

除本報告所披露的內容外，貴公司董事認為，以下各方為貴集團重要關聯方，於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與貴集團存在交易或交易餘額：

關聯方公司名稱	與貴集團的關係
會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由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直係親屬控制
盈峰集團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由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直係親屬控制
美的置業集團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由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控制
開利全球企業及其子公司	主要子公司的重要股東的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

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與其關聯方之間進行了以下交易及結餘。貴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貴集團及相關關聯方約定條款進行。除歷史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貴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 (c) 關聯方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購買商品及服務：					
由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					
直係親屬控制	3,013,798	1,422,368	1,442,426	424,115	447,525
貴集團之聯營及合營企業	654,657	658,775	859,288	217,112	290,556
主要子公司的重要股東的					
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	468,195	395,726	358,684	193,686	227,054
由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控制	8,149	24,045	36,915	9,221	12,382
	<u>4,144,799</u>	<u>2,500,914</u>	<u>2,697,313</u>	<u>844,134</u>	<u>977,517</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b>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b>					
主要子公司的重要股東的					
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 .....	2,592,759	2,638,339	3,721,933	1,465,288	1,606,797
貴集團之聯營及合營企業 .....	691,182	792,561	939,683	454,008	344,076
由 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控制 .....	222,778	252,484	474,962	152,870	145,019
由 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直係親屬控制 .....	5,304	9,196	11,270	6,108	19,086
	<u>3,512,023</u>	<u>3,692,580</u>	<u>5,147,848</u>	<u>2,078,274</u>	<u>2,114,978</u>
<b>利息收入：</b>					
貴集團之聯營					
及合營企業 .....	<u>223,659</u>	<u>366,918</u>	<u>293,347</u>	<u>99,974</u>	<u>109,335</u>
<b>股息收入：</b>					
貴集團之聯營					
及合營企業 (附註(21)) .....	<u>286,667</u>	<u>349,293</u>	<u>360,750</u>	<u>132,968</u>	<u>136,910</u>

**(d) 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貴集團之聯營及合營企業 .....	<u>4,214,084</u>	<u>8,518,339</u>	<u>4,604,976</u>	<u>4,365,245</u>
<b>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b>				
貴集團之聯營及合營企業 .....	<u>—</u>	<u>2,658,912</u>	<u>5,900,564</u>	<u>5,966,846</u>
<b>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b>				
貴集團之聯營及合營企業 .....	<u>2,004,554</u>	<u>—</u>	<u>—</u>	<u>—</u>
<b>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b>				
主要子公司的重要股東的				
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 .....	491,902	220,187	283,153	601,237
貴集團之聯營及合營企業 .....	181,981	233,308	183,835	255,701
由 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控制 .....	60	7,652	75,472	94,481
由 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直係親屬控制 .....	2,516	28,189	3,222	20,752
	<u>676,459</u>	<u>489,336</u>	<u>545,682</u>	<u>972,171</u>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b>				
主要子公司的重要股東的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 . . .	32,130	142,300	106,645	177,869
貴集團之聯營及合營企業 . . . . .	119,310	98,202	269,155	230,086
由 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直係親屬控制 . . . . .	497,519	103,743	204,348	69,845
由 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控制 . . . . .	610	516	897	1,739
	<u>649,569</u>	<u>344,761</u>	<u>581,045</u>	<u>479,539</u>
<b>合同負債</b>				
由 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控制 . . . . .	10,760	20,520	7,693	10,556
由 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直係親屬控制 . . . . .	1,290	2,307	534	3,901
貴集團之聯營及合營企業 . . . . .	5,016	8,114	28,588	10,598
	<u>17,066</u>	<u>30,941</u>	<u>36,815</u>	<u>25,055</u>
<b>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b>				
貴集團之聯營及合營企業 . . . . .	<u>5,455</u>	<u>800</u>	<u>1,777</u>	<u>5,057</u>
<b>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b>				
由 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控制 . . . . .	1,699	3,328	1,600	2,372
由 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直係親屬控制 . . . . .	367	502	69	1,208
貴集團之聯營及合營企業 . . . . .	1,462	1,601	18,873	2,876
	<u>3,528</u>	<u>5,431</u>	<u>20,542</u>	<u>6,456</u>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均屬非交易性質。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合同負債、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均屬交易性質。

於2024年4月30日的非交易性質結餘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根據協議，將於2026年7月前到期。貴集團擬於 貴公司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完成首次上市後根據按金條款付清結餘。

## (e)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貴集團關鍵管理人員薪酬(包括附註9所披露的支付予 貴公司董事的金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1,800	1,800	1,800	600	600
薪酬、工資、獎金及實物福利(包括退休金計劃供款).....	69,345	95,076	120,684	14,315	15,563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費用.....	118,993	114,805	124,707	43,210	51,445
	<u>190,138</u>	<u>211,681</u>	<u>247,191</u>	<u>58,125</u>	<u>67,608</u>

上文所披露的短期福利包括根據短期激勵計劃應付的獎金人民幣36,170,000元、人民幣16,990,000元、人民幣73,726,000元、人民幣3,124,000元及人民幣3,645,000元，該等款項於年／期末尚未支付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向主要管理人員提供的股份支付包括以權益結算的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職工持股計劃，見附註40。

## 46. 承諾

## 資本承諾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採購.....	<u>5,990,809</u>	<u>5,145,982</u>	<u>4,005,911</u>	<u>2,872,559</u>

2024年4月，貴集團與Arbonia AG訂立收購Climate業務的所有股權的協議。交易的收購代價為648.8百萬歐元。直至本報告日期，代價尚未支付且交易尚未完成交割，惟須達成包括監管批准在內的若干交割條件。

## 47. 或有項目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貴公司擁有51%股權的巴西子公司所涉及的稅務糾紛案件的最高潛在虧損金額分別約為6.14億巴西雷亞爾(折合人民幣7.02億元)、7.41億巴西雷亞爾(折合人民幣9.90億元)、7.35億巴西雷亞爾(折合人民幣10.75億元)及7.33億巴西雷亞爾(折合人民幣10.07億元)，部分案件已延續超過10年。上述金額包含本金、罰款、利息等。巴西子公司原股東已協議承諾，將依據上述稅務糾紛案件的裁決結果，對 貴公司進行賠付。最高賠付金額約為1.57億巴西雷亞爾(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分別折合人民幣1.79億元、人民幣2.10億元、人民幣2.30億元及人民幣2.16億元)。截至本報告日，相關案件仍在審理中。管理層參照第三方律師的判斷，認為 貴公司敗訴賠償的可能性較低。因此，管理層已根據其最佳估計計提必要的預計負債。

## 48. 報告期後事項

2024年6月，貴集團與HERITAGE B訂立一項收購Teka Industrial, S.A. (其為設計、製造家用電器及洗碗槽的公司)97.38%股權的協議。交易的收購代價為1.75億歐元。直至本報告日期，交易尚未完成交割且須經相關監管機構批准。

## 49. 對子公司的投資

於本報告日及往績記錄期間，貴公司主要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經營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註冊股本 (千元)	權益佔比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於本報告日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安徽美芝精密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境內	空調零部件製造及銷售，例如電動馬達、氣壓壓縮機及機電設備	人民幣842,105	95.00%	5.00%	95.00%	5.00%	95.00%	5.00%	95.00%	5.00%	95.00%	5.00%
安得智聯供應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境內	物流和倉儲服務	人民幣540,000	-	75.61%	-	73.85%	-	73.85%	-	73.85%	-	73.85%
重慶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中國境內	空調、冰箱和冰櫃製造及銷售	人民幣50,000	95.00%	5.00%	95.00%	5.00%	95.00%	5.00%	95.00%	5.00%	95.00%	5.00%
佛山市順德區美的電熱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境內	小型家用電器製造，例如電熱蒸鍋及高壓鍋	美元42,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佛山市順德區美的家電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境內	投資控股	人民幣5,500,000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佛山市順德區美的流滌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境內	廚房電器製造，例如洗碗機、煙機、烤爐、消毒器、燃氣及取暖設備	美元46,000	75.00%	25.00%	75.00%	25.00%	75.00%	25.00%	75.00%	25.00%	75.00%	25.00%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經營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註冊資本 (千元)	權益佔比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於本報告日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中國境內	家用空調製造及銷售	人民幣84,000	73.00%	7.00%	73.00%	7.00%	73.00%	7.00%	73.00%	7.00%	73.00%	7.00%
廣東美的集團蕪湖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中國境內	家用空調製造及銷售	美元6,928	93.00%	7.00%	93.00%	7.00%	93.00%	7.00%	93.00%	7.00%	93.00%	7.00%
廣東美的暖通設備有限公司	中國境內	商用空調製造	人民幣500,000	90.00%	10.00%	90.00%	10.00%	90.00%	10.00%	90.00%	10.00%	90.00%	10.00%
廣東美的廚房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境內	小家電製造，例如洗碗機、油煙機、烤爐、消毒器、燃氣及取暖設備	人民幣1,055,224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廣州華凌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中國境內	家用空調製造及銷售	人民幣60,000	75.00%	25.00%	75.00%	25.00%	75.00%	25.00%	75.00%	25.00%	75.00%	25.00%
合肥美的暖通設備有限公司	中國境內	空調和暖通設備製造及銷售	人民幣1,060,000	99.00%	1.00%	99.00%	1.00%	99.00%	1.00%	99.00%	1.00%	99.00%	1.00%
合肥美的電冰箱有限公司	中國境內	電冰箱、冰櫃及製冷產品製造	美元92,110	75.00%	25.00%	75.00%	25.00%	75.00%	25.00%	75.00%	25.00%	75.00%	25.00%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經營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普通股股本/註冊股本 (千元)	權益佔比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於本報告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湖北美的電冰箱有限公司	中國境內	電冰箱、冰櫃及製冷產品製造	人民幣80,000	97.00%	3.00%	97.00%	3.00%	97.00%	3.00%	97.00%	3.00%
KUKA AG	德國	製造及銷售機器人、基於機器人和產品及解決方案	歐元103,416	-	95.00%	-	100.00%	-	100.00%	-	100.00%
美的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a)	中國境內	投資提供資本市場及業務相關服務的公司	人民幣50,000	49.00%	-	95.00%	5.00%	95.00%	5.00%	95.00%	5.00%
美的電器(荷蘭)有限公司	荷蘭	投資控股	歐元25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美的電器(新加坡)貿易有限公司	新加坡	家電出口貿易	新加坡元49,712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美的集團(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境內	智能家電及自動化解決方案製造及銷售	人民幣1,000,000	90.00%	10.00%	90.00%	10.00%	90.00%	10.00%	90.00%	10.00%
美的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中國境內	為貴集團旗下公司提供金融服務	人民幣3,500,000	95.00%	5.00%	95.00%	5.00%	95.00%	5.00%	95.00%	5.00%
美的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境內	投資控股	人民幣100,000	85.00%	15.00%	85.00%	15.00%	85.00%	15.00%	85.00%	15.00%
美的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美元23,800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經營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註冊資本 (千元)	權益佔比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於本報告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美的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投資家電生產商	零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寧波美的聯合物資供應有限公司	中國境內	原材料及配件批發及零售	人民幣48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TLSC	日本	家用及廚房電器、辦公用具及工業電器製造	日圓10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東芝電器營銷株式會社	日本	家電製造及銷售	日圓10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蕪湖美智空調設備有限公司	中國境內	空調及製冷設備製造	人民幣830,000	87.00%	87.00%	13.00%	13.00%	87.00%	87.00%	13.00%	87.00%
蕪湖安得智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境內	物流及倉儲服務	人民幣198,063	-	75.61%	-	73.85%	-	73.85%	-	73.85%
蕪湖美的廚衛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境內	廚衛電器製造，例如油煙機、燃氣器具、洗碗機、垃圾處理機、消毒器、熱水器	人民幣60,000	90.00%	90.00%	10.00%	10.00%	90.00%	90.00%	10.00%	90.00%
蕪湖美的生活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境內	小型智能家電製造及銷售	人民幣60,000	100.00%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經營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註冊資本 (千元)	權益佔比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於本報告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無錫小天鵝電器有限公司	中國境內	洗衣設備製造及銷售	人民幣32,488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浙江美芝壓縮機有限公司	中國境內	空調零部件製造及銷售，例如氣體壓縮機及製冷、機電設備	人民幣5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a) 貴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持有美的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美的創業」）49%的股權，按權益法計入對聯營公司的投資。於2022年1月，貴集團進一步收購美的創業51%的股權。上述收購完成後，貴集團於美的創業的股權由49%增至100%，因此美的創業成為貴集團的合併子公司。

(b)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於子公司的投資增加主要是由於注資、新增子公司及股權激勵產生的投資所致。

於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子公司的法定核數師如下：

公司名稱	附註	法定核數師名稱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安徽美芝精密製造有限公司.....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安得智聯供應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致同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致同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致同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重慶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佛山市順德區美的電熱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佛山市順德區美的家電實業有限公司.....		容誠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容誠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容誠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佛山市順德區美的洗滌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廣東美的集團蒸餾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廣東美的暖通設備有限公司.....		容誠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容誠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容誠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廣東美的廚房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廣州華凌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合肥美的暖通設備有限公司.....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合肥美的電冰箱有限公司.....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湖北美的電冰箱有限公司.....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湖北智勃會計師事務所
KUKA AG.....		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德國	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德國	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德國
美的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匯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中匯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中匯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美的電器(荷蘭)有限公司.....	(a)	-	-	-
美的電器(新加坡)貿易有限公司.....		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美的集團(上海)有限公司.....		容誠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容誠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容誠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美的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美的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容誠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容誠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容誠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公司名稱	附註	法定核數師名稱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美的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美的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	(a)	-	-	-
寧波美的聯合物資供應有限公司 .....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TLSC .....		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日本	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日本	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日本
東芝電器營銷株式會社 .....		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日本	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日本	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日本
蕪湖美智空調設備有限公司 .....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蕪湖安得智聯科技有限公司 .....		致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致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致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蕪湖美的廚衛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蕪湖美的生活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無錫小天鵝電器有限公司 .....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浙江美芝壓縮機有限公司 .....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 (a) 根據其註冊地法定要求，該等公司無須出具經審計財務報表，故該等公司不會出具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財務報表。
- (b) 貴集團中國境內公司的英文名乃按照其中文註冊名進行直譯或音譯。
- (c) 貴公司董事認為詳列所有子公司會導致篇幅冗長，故僅列示對貴集團業績或資產及負債產生重大影響的子公司。
- (d) 董事認為子公司的非控股權益對貴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 50. 其他會計政策摘要

### 50.1 合併及權益法核算原則

#### (a) 子公司

子公司指貴集團對其具有控制權的所有主體(包括結構性主體)。當貴集團因為參與該主體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益，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主體的權力影響此等回報時，貴集團即控制該主體。子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貴集團之日起合併入賬。子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貴集團採用購買會計法對業務合併進行會計處理(請參閱附註50.2)。

集團內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未變現收益予以對銷。未變現損失亦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撥資產的減值證據。子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作出改變，以確保與貴集團採用的政策一致。

子公司業績及權益中的非控股權益分別於合併損益表、合併其他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呈列。

**(b)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所有 貴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而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之主體。 貴集團通常對其持有20%至50%的投票權。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按成本進行初始確認，其後以權益法入賬（請參閱下文第(d)條）。

**(c) 合營企業**

合營企業的權益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初步按成本確認後，採用權益法入賬（見下文(d)）。

**(d) 權益法**

根據權益法，投資按成本進行初始確認，其後經調整以確認 貴集團享有的被投資公司收購後利潤或虧損以及 貴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其他綜合收益變動的份額。聯營公司已收或應收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價值的減少。

倘 貴集團分佔權益會計投資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該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則 貴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已代表另一實體承擔責任或作出付款。

貴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的未變現交易利得按 貴集團在該等主體中的權益予以對銷。未變現損失亦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撥資產的減值證據。權益入賬被投資方的會計政策已在需要時作出調整，以確保與 貴集團所採納會計政策一致。

以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賬面價值按照附註50.9中的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e) 擁有人權益變動**

貴集團將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非控股權益交易視為與 貴集團權益擁有人的交易。擁有人權益變動會導致控制性和非控股權益賬面價值的調整，以反映其在子公司的相關權益。非控股權益調整數額與任何已付或已收代價間之任何差額於歸屬於 貴公司擁有人的權益中之單獨儲備項目內確認。

倘 貴集團因喪失控制權、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而終止就投資合併入賬或按權益入賬，其於該實體之任何保留權益按其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而賬面價值變動則於損益內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該公允價值成為初始賬面價值。此外，之前就入賬實體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任何數額猶如 貴集團已直接處置相關資產和負債。這可能代表先前在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之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指／准許之另一權益類別。

如聯營公司的擁有人權益被削減但仍保留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力，只有按比例將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數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當）。

## 50.2 業務合併

貴集團採用購買核算法對所有業務合併進行會計處理，無論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是否被收購。收購子公司轉讓的對價包括：

- 轉讓資產的公允價值
- 被收購業務前擁有人發生的負債
- 貴集團已發行的股本權益
- 或有對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以及
- 子公司先前持有的任何股權的公允價值。

於業務合併時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初始按購買日的公允價值計量，惟少數例外情況除外。貴集團根據個別收購交易按公允價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確認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

購買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所轉讓對價、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數額，及之前在被收購實體持有的任何權益在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超過購入可辨識淨資產公允價值的數額記錄為商譽。倘上述金額低於所收購業務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有關差額會作為一項議價購買直接於損益確認。

倘任何部分現金代價的結算獲遞延，日後應付金額折現至彼等於兌換日期的現值。所使用的折現率是實體的增量借貸率，即在可比條款和條件下，可以從獨立融資人處獲得類似借貸的利率。或有對價歸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歸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其後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則收購方先前持有被收購方的權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價值，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盈虧在損益中確認。

## 50.3 獨立財務報表

對子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子公司的業績由貴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如股息超過宣派股息期內子公司的總綜合收益，或如在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價值超過被投資公司淨資產（包括商譽）的賬面價值，則於收到該等投資的股息時須對子公司投資作減值測試。

## 50.4 外幣折算

### (i) 功能貨幣和呈報貨幣

貴集團每個主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主體經營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由於貴集團的大部分資產和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境內，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呈報。人民幣為貴公司的功能貨幣和貴集團的呈報貨幣。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收益和虧損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收益和虧損一般在損益內確認。倘該等交易與合資格現金流量套期有關，則於權益內遞延入賬。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以外幣計值之非貨幣性項目使用釐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折算。以公允價值計量之資產及負債折算差額列報為公允價值損益的一部分，例如，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如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的折算差額在損益內確認為公允價值損益的一部分，而非貨幣性資產（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的折算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

**(iii) 集團公司**

其功能貨幣與 貴集團的呈報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內的實體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折算為呈報貨幣：

- 集團各實體財務狀況表中的資產和負債在報告期末按期末匯率折算；
- 集團各實體利潤表內的收益和費用按平均匯率折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在合併層面，境外經營淨投資折算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當某項境外業務被部分處置或出售時，計入權益的匯兌差額將作為銷售損益的一部分重分類至損益。

購買境外主體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境外主體的資產和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折算。

**50.5 租賃****(i) 貴集團為承租人：**

貴集團的租賃會計政策在附註15中進行了闡述。

貴集團在租賃資產可供其使用的當日將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和相應的負債。

租賃產生的資產和負債按現值進行初始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額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額（包括實質固定付款額），扣除任何應收的租賃激勵；
- 基於指數或利率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採用於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初始計量；
- 貴集團根據餘值擔保預計應付的金額；
- 貴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權價格；以及
- 在租賃期反映出 貴集團將行使選擇權的情況下終止租賃的罰款金額。

當 貴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續租選擇權時，租賃付款額也納入負債的計量中。

租賃付款額在本金和財務費用之間進行分攤。財務費用在租賃期內計入損益，以按照固定的週期性利率對各期間負債餘額計算利息。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扣除收到的租賃激勵；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復原成本。

貴集團亦擁有租賃土地權益及土地使用權，以供其經營使用。為了從以前註冊的土地擁有人或土地所在地的政府獲取這些土地權益，已預先進行了一次性支付。根據土地租賃條款，除金額不重大的租賃續期成本或相關政府機構根據估值確定的付款額外，不存在持續支付的款項。該等款項按成本列報，並於租賃期內攤銷，包括續期期間（如 貴集團可續租而不產生重大成本）。

**(ii) 貴集團為出租人：**

當 貴集團作為出租人時， 貴集團在租賃開始日（或在租賃發生變更時）將其每項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貴集團未實質上轉讓資產所有權有關的所有風險和報酬的租賃為經營租賃。當合同包含租賃和非租賃組成部分時， 貴集團將在合同中按照相對單獨售價為每個組成部分分攤對價。租賃收入按租賃期以直線法核算，並因其經營性質而計入損益表收入。就經營租賃進行磋商和安排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價值，並在租賃期內按與租賃收入相同的基準確認。或有租金在其賺取期間確認為收入。

如果一項租賃實質上向承租人轉移了相關資產所有權有關的所有風險和報酬，則將其視為融資租賃進行會計處理。

**50.6 物業、廠房及設備**

貴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會計政策在附註14中進行了闡述。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均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開支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買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後續成本只有在很可能為 貴集團帶來與該資產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計入資產的賬面價值或確認為一項單獨資產（如適用）。對於被替換的部分，終止確認其賬面價值。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在產生的期間內於合併綜合收益表支銷。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限在各報告期檢討，並在適當時調整。

若資產的賬面價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50.9）。

處置收益及虧損乃通過將收益與賬面價值進行比較確定。該等收益及虧損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中。

在建工程是指在建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其成本值扣減減值損失列賬。完工後，將上述資產重新分類為相關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待資產達到可供使用狀態時，開始計提折舊。

### 50.7 投資性房地產

投資性房地產是指為賺取租金收入及／或實現資本增值而持有的土地、房屋及建築物的權益，包括以此為目的的在建物業，不可用於生產及供應貨物或服務，行政目的，或日常業務過程中的銷售。該等物業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包括相關交易成本。初始確認後，貴集團選擇成本模型以計量其所有投資性房地產。

採用直線法計提折舊，在估計的可使用年限內將成本撇銷至其剩餘價值。所採用的估計可使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物	20至40年
土地使用權	30至50年

當有事件及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價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檢討採用成本法計量的投資性房地產賬面價值是否發生減值。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4月30日，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與初始成本並無重大差異。

報廢或處置投資性房地產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均在報廢或處置年度的損益中確認。

### 50.8 無形資產

貴集團的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在附註16中進行了闡述。

#### 研究與開發

所有研究成本均在產生時扣除自損益表。

僅當滿足下列所有條件時，開發成本予以資本化：

- 貴集團能證明完成無形資產以使其可供使用或出售在技術上具有可行性；及
- 貴集團有完成資產的意圖及使用或出售資產的能力；及
- 無形資產產生經濟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夠證明運用該無形資產生產的產品存在市場或無形資產自身存在市場，或無形資產將在內部使用的，應當證明其有用性；及
- 有足夠的技術和財務資源支持，以完成該無形資產項目的開發，並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以及
- 該無形資產開發階段的支出能夠可靠地計量。

自行開發的系統和軟件在開發完成並可供使用時，按成本減任何減值損失列賬。開發成本按直線法在相關產品的商業壽命（不超過十年）內攤銷。

### 50.9 非金融資產減值

無限定可使用年限或尚不可使用的資產無需攤銷，但每年須進行減值測試，如果有事件出現或情況變化表明資產可能發生減值，則應增加測試頻次。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價值可能無法全部收回時，其他資產就減值進行檢討。減值損失按資產的賬面價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的公允價值扣除營業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分開辨認現金流量（現金產出單元）的最低層次組合。除商譽外，已蒙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在每個報告日期均就減值是否可以轉回進行檢討。

**50.10 金融資產****(i) 分類**

貴集團將其金融資產按以下計量類別分類：

- 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以及
- 以攤銷成本計量。

該分類取決於主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該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其收益和虧損計入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對於非交易性的權益工具投資，其收益和虧損的計量將取決於貴集團在初始確認時是否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而將其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ii) 確認和終止確認**

常規方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是指貴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當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且貴集團已實質上轉移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

**(iii) 計量**

對於不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貴集團以其公允價值加上可直接歸屬於獲得該項金融資產的交易費用進行初始確認。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的交易費用計入損益。

對於包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貴集團對整個合同考慮其現金流量是否僅代表對本金和利息的支付。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后續計量取決於貴集團管理該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貴集團將債務工具分為以下三種計量類別：

- 以攤銷成本計量：對於持有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的資產，如果合同現金流量僅代表對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則該資產以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計算，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時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直接計入損益，並與匯兌收益和虧損一同列示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減值損失作為單獨的科目在損益表中列報。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對於業務模式為持有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如果該資產的現金流量僅代表對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則該資產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除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以及匯兌收益和虧損計入損益外，賬面價值的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該等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從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中，並計入其他收益／（虧損）淨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計算，計入財務收入。匯兌收益和虧損在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中列示，減值損失作為單獨的科目在損益表中列報。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不符合以攤銷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標準的金融資產，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對於後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債務工具，其收益或虧損計入損益，並於產生期間以淨值列示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 權益工具

貴集團以公允價值對所有權益投資進行後續計量。如果貴集團管理層選擇將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和虧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則當終止確認該項投資時，不會將公允價值收益和虧損重分類至損益。對於股息，當貴集團已確立收取股息的權利時，該等投資的股息才作為其他收入而計入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在損益內「其他（虧損）／收益淨額」中列賬（如適用）。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其減值損失（以及減值損失轉回）不與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單獨列示。

### (iv) 金融資產減值

除了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債務工具外，貴集團確認其他所有債務工具的預期信貸損失撥備。預期信貸損失是根據合同規定的應收合同現金流量與貴集團預期收到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算得出的，並以原定實際利率的近似值折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抵押或其他信用增級的現金流量，這些現金流量是合同條款的組成部分。

####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損失的確認分為三個階段。對於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未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敞口，對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信貸損失計提預期信貸損失（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對於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敞口，無論違約何時發生，都需要為在該風險剩餘存續期內的預期信貸損失計提損失撥備（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損失）。

貴集團在每個報告日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在進行此評估時，貴集團將報告日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風險進行比較，並考慮可獲得的合理且可支持的信息（包括歷史和前瞻性信息），而無需花費或付出不必要的代價或努力。

貴集團將逾期合同款項視為違約金融資產。然而，在某些情況下，當內部或外部信息表明貴集團在考慮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級之前無法全額收到未償還合同金額時，貴集團將金融資產認定為違約。當無法合理預期收回合同現金流量時，核銷金融資產。

根據一般方法，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和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需要計提減值，除適用簡化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和合同資產外，這些投資被分類為以下階段以計量預期信貸損失。

第一階段－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未顯著增加且損失撥備以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計量的金融工具

第二階段－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但尚未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工具，其損失撥備金額等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損失

第三階段－在報告日發生信用減值（但非購買或源生時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其損失撥備金額等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損失的金額

#### 簡化方法

對於不包含重大融資組成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和合同資產，或當貴集團採用實務簡化處理方法，不調整重大融資組成部分影響時，貴集團在計算預期信貸損失時採用簡化方法。根據簡化方法，貴集團不會跟蹤信貸風險的變化，而是根據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損失確認損失撥備。貴集團已根據其歷史信貸損失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根據特定於債務人和經濟環境的前瞻性因素進行調整。



**50.11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活動**

衍生工具以衍生工具合同簽訂當日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後續以各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進行計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的會計處理取決於衍生工具是否指定為套期工具，如果是，則取決於被套期項目的性質。貴集團指定若干衍生工具作為：

- 對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或確定承諾的公允價值進行的套期（公允價值套期）；
- 對與已確認資產和負債以及極有可能發生的預期交易的現金流量相關的特定風險進行的套期（現金流量套期），或
- 對境外經營淨投資進行的套期（淨投資套期）。

在套期開始時，貴集團記錄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項目之間的經濟關係，包括套期工具的現金流量變動預計是否能夠抵銷被套期項目的現金流量變動。貴集團還記錄了其風險管理目標和套期交易策略。

套期關係中指定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披露於附註25。股東權益的套期儲備變動載於附註39。

**(i) 符合套期會計處理的現金流量套期**

對於被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套期的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中的有效部分計入權益中的現金流量套期儲備。與無效部分有關的收益或虧損直接計入損益內的其他收入或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使用期權合約對預期交易進行套期時，貴集團僅指定期權合約的內在價值為套期工具。

與期權內在價值變動有效部分相關的收益或虧損，計入權益中的現金流量套期儲備。與被套期項目有關的期權時間價值變動（「校準時間價值」）通過其他綜合收益計入權益中的套期儲備成本。

使用遠期合約對預期交易進行套期時，貴集團通常僅指定與即期要素有關的遠期合約公允價值變動為套期工具。與遠期合約即期要素變動的有效部分相關的收益或虧損，計入權益中的現金流量套期儲備。被套期項目有關合約的遠期要素變動（「校準遠期要素」）計入權益中的套期儲備成本中的其他綜合收益。在某些情況下，主體可以將遠期合約的公允價值變動（包括遠期點數）全部指定為套期工具。在這樣的情況下，與整個遠期合約公允價值變動的有效部分相關的收益或虧損計入權益中的現金流量套期儲備。

權益中的累計金額在被套期項目影響損益的期間內進行以下重分類：

- 如果被套期項目導致後續確認一項非金融資產（如存貨），則期權合約的遞延套期收益和虧損以及遞延時間價值或遞延遠期點數（如有），應計入該資產的初始成本。由於被套期項目影響了損益（譬如通過營業成本影響），遞延金額最終計入損益。
- 對於以利率掉期對浮動利率借款的套期，與公允價值變動的有效部分相關的收益或虧損，與被套期借款的利息費用一同計入損益中的財務費用。

在套期工具到期、出售或終止時，或套期不再符合套期會計要求時，權益中累計的套期遞延收益或虧損以及遞延成本仍留在權益，直至預期交易發生而確認一項非金融資產（如存貨）為止。當預期交易預計不再發生時，權益中累計的套期收益或虧損以及遞延成本立即重分類至損益。

**(ii) 不符合套期會計處理的衍生工具**

部分衍生工具不符合套期會計處理要求。不符合套期會計處理要求的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立即計入損益並列示為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50.12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分類為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和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貴集團的金融負債主要包括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借款和吸收存款。該等金融負債初始以公允價值計量，扣除已發生的交易成本，後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一年內到期(含一年)的金融負債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從資產負債表日起，到期日超過一年的金融負債中需在一年內(含一年)償還的部分被分類為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其他負債被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當相關現時義務解除或部分解除時，金融負債將終止確認或部分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已支付的對價之間的差額，在當期損益中確認。

**50.13 存貨**

原材料、庫存品、在建工程和產成品按成本和可變現淨值的較低值列報。存貨發出時的成本利用先進先出法釐定。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務及適當攤分的可變與固定間接費用，後者按照正常經營能力分攤。成本包括自權益重新分類的與購買原材料有關的合資格現金流量套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但不包括借貸成本。存貨採購的成本於扣除返利與折扣後確定。可變現淨值是以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完成生產及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後所得數額。

**(i) 將成本分攤至存貨**

單個存貨的成本使用先進先出法確定。

**50.14 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

在與客戶簽訂合約時，貴集團有權獲得來自買家支付的合約價款，與此同時承擔轉交貨物或提供服務給客戶的履約義務。這些權利和履約義務的組合產生淨資產或淨負債，具體取決於剩餘權利與履約義務之間的關係。如果剩餘權利的計量超過剩餘履約義務的計量，則合同為資產，並確認為合同資產。相反，如果剩餘履約義務的計量超過剩餘權利的計量，則合同為負債並確認為合同負債。

**50.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貨幣資金，初始期不超過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和存放於中央銀行的盈餘公積存款。銀行透支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示為流動負債借款。

受限制及抵押的銀行存款不包括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中。

**50.16 股本及資本公積**

普通股被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的減少(扣除稅項)。

倘任何集團公司購買 貴公司之權益工具，例如通過股份回購或股份支付計劃購買，則將已付對價（包括任何直接應佔增量成本（扣除所得稅））作為庫存股從歸屬於 貴集團擁有人之權益中扣除，直至股份註銷或重新發行。倘該等普通股期後重新發行，則已收之任何對價（扣除任何直接應佔增量交易成本及相關所得稅影響）均計入歸屬於 貴公司擁有人之權益。

#### 50.17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該等金額乃會計期結束前 貴集團購入貨物及服務之未支付款項所產生負債。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的支付日期在報告期末後12個月以上，則被分類為流動負債。該等款項以公允價值為初始確認，後續利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

#### 50.18 借款

借款按公允價值並扣除產生的交易費用為初始確認。借款後續以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利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內在損益內確認。設立融資額度時支付的費用倘部分或全部融資將會很可能提取，該費用確認為貸款的交易費用。在此情況下，費用遞延至貸款提取為止。如沒有證據證明部分或全部融資額度將會很可能被提取，則該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並按有關的融資額度期間攤銷。

當合同列明的債務被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借款自財務狀況表中移除。已消除或轉撥至另一方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已付對價的差額，包括任何已轉撥的非現金資產或承擔的負債，在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或財務費用。

如金融負債的條款重新商討，而主體向債權人發行權益工具，以消除全部或部分負債（權益與債務掉期），該項金融負債賬面價值與所發行權益工具公允價值的差額在損益表中確認為收益或虧損。

除非 貴集團可無條件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結算日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 50.19 借款成本

可直接歸屬於符合條件的資產的購置、建造或生產的一般及專門借款成本應於為使資產達到其預定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所必需的會計期間資本化。符合條件的資產是指需要相當長的時間才能達到預定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的資產。

就專門借款，因有待符合條件資產的支出而臨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應自符合條件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在產生期內支銷。

#### 50.20 撥備

當 貴集團因已發生之事件而產生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而履行該義務很可能導致資源流出，且相關金額能夠被可靠地估計時，當就法律索償、服務保證及維護義務作出撥備。但不會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義務，履行義務時導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則可根據債務的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債務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乃按照管理層對報告期末結算當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計量。用於確定現值的折現率是稅前折現率，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和負債特定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費用。

#### 50.21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所得稅開支或抵免為按各地區適用所得稅率計算的當期應課稅收入的應付稅金（根據歸屬於暫時性差異及未利用稅項虧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進行相應調整）。

##### (i)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 貴公司及 貴公司的子公司及聯營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解釋所規限之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之狀況，並考慮稅務機關是否可能接受不確定之稅務處理。 貴集團可通過最可能金額法或預期值法計量其稅項結餘，這取決於何種方法能更好地預測對不確定性的消除情況。

##### (ii)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全額計提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歷史財務資料的賬面價值的差額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然而，倘遞延所得稅負債源自對商譽的初始確認，則不作記賬。倘遞延所得稅來自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該等資產或負債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及不會導致等同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則同樣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於報告期間結束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在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未來很可能會產生應課稅溢利而就此可利用暫時性差異及虧損進行抵免時才予確認。

對於 貴公司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轉回時間的境外業務投資的賬面價值和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異，且差額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不予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和遞延稅項資產（附註17）。

##### (iii) 抵銷

倘存在以當期稅項資產抵銷當期稅項負債的法定權利，且遞延稅項結餘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可相互抵銷。當主體有合法可強制執行的權利抵銷，且擬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可相互抵銷。

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有關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除外。在該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 50.22 職工福利

##### (i) 短期債務

工資及薪金負債，包括預期於職工提供相關服務的期末後12個月內結清的非貨幣福利、年假及累計病假，將就截至報告期末的職工服務予以確認，並按清償負債時預期將予支付的金額計量。該等負債在財務狀況表中以即期職工福利義務列示。

**(ii)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貴集團在中國的職工有權享有政府監管的各種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和其他職工社會保險計劃。貴集團根據職工薪酬特定百分比每月向該等基金供款，繳納金額不超過上限。貴集團有關該等基金的責任僅限於每年應付的供款。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的繳納於發生時予以入賬。

**(iii) 離職後福利**

貴集團將離職後福利計劃分為設定提存計劃或設定受益計劃。設定提存計劃是貴集團向獨立基金繳存固定費用後，不再承擔進一步支付義務的離職後福利計劃；設定受益計劃是指除設定提存計劃外的離職後福利計劃。在報告期內，貴集團的設定提存計劃主要包括基本養老金和失業保險，而設定受益計劃為TLSC集團以及庫卡集團等向職工提供國家規定的保險制度外的補充退休福利。

**(iv) 辭退福利**

辭退福利在貴集團於正常退休日期前終止僱用職工，或當職工接受自願遣散以換取此等福利時支付。貴集團在以下較早日期發生時確認辭退福利：(a)當貴集團不再能夠撤回此等福利要約時；及(b)當主體確認的重組成本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的範圍並涉及支付辭退福利時。在鼓勵職工自動遣散的要約情況下，辭退福利按預期接受要約的職工數目計算。在報告期末後超過12個月支付的福利應折現為現值。

**(v) 基本養老金**

貴集團職工參加了由當地勞動和社會保障部門組織實施的社會基本養老保險。貴集團以當地規定的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繳納基數和比例，按月向當地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經辦機構繳納養老保險費。職工退休後，當地勞動及社會保障部門有責任向已退休職工支付社會基本養老金。貴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根據上述社保規定計算應繳納的金額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vi) 補充退休福利**

資產負債表上確認的設定受益計劃負債為設定受益義務的現值減去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設定受益義務每年由獨立精算師採用與義務期限和幣種相似的國債利率、以預期累積福利單位法計算。與補充退休福利相關的服務費用(包括當期服務成本、過去服務成本和結算收益或虧損)和利息淨額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淨負債或淨資產所產生的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50.23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可以分為以權益結算和以現金結算。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是指貴集團通過支付股份或其他權益工具以獲取服務而結算的交易。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以職工提供服務為交換條件，以授予職工的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對於授予後立即可行權的工具，按授予日的公允價值計入相關成本或費用，資本公積相應入賬。對於以完成服務或履行業績條件為可行權條件的工具，根據貴集團在等待期內報告期末資產負債表日作出的最佳估計，按照授予日的公允價值在相關成本或費用中確認當期取得的服務，並相應計入資本公積。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採用二叉樹期權定價模型釐定。詳情參見附註40.股份支付。

對於因未滿足非市場條件和／或可行權條件而最終未能行權的獎勵，不會確認任何費用。對於股份支付協議規定的市場或非可行權條件，無論是否滿足市場或非可行權條件，只要滿足其他績效條件和／或可行權條件，均應視為可行權。

當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條款被修改時，所獲得的服務至少以未被修改的條款為準確認。此外，如果有任何修訂增加了於修訂日期計量的所授予工具的總公允價值，或對職工有利，則確認費用。

如一項權益結算的獎勵被取消，則視為其於取消日期已可行權，而任何就該獎勵尚未確認的開支即時確認。如果職工或其他方被允許選擇履行非可行權條件，但未能在等待期內履行該等條件，則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被視為已取消。然而，如一項新獎勵取代被取消的獎勵並指定為授予日期的替代獎勵，則新獎勵視為猶如其為該原有獎勵的修訂。

#### 50.24 股息分配

向股東分配的股息在股息獲該主體的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的期間內於歷史財務資料內列為負債。

#### 50.25 利息收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計入該等資產的公允價值淨收益／（虧損），參見下文附註7。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產生的利息收入計入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

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算，並計入當期損益。利息收入包括溢價或折價，或生息資產的初始賬面價值與到期日金額之間的其他差異按實際利率法計算進行的攤銷。

實際利率法是指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實際利率計算其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將金融工具在預期存續期間或適用的更短期間內的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金融工具當前賬面價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計算實際利率時，貴集團會在考慮金融工具（如提前還款權、類似期權等）的所有合同條款（但不會考慮未來信貸損失）的基礎上預計未來現金流量。計算項目包括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訂約方之間所支付或收取的各項收費、交易費用及所有其他溢價或折價。

已減值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確定減值損失時對預計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採用的折現率作為利率進行計算。

#### 50.26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在收取款項的權利確定時確認。

#### 50.27 每股收益

##### (i)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的計算方法為：

- 歸屬於貴公司擁有人的利潤（不包括普通股以外的任何股本服務成本），除以
- 本會計年度之未行使的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並根據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不包括庫存股）之分紅要素進行調整。

**(ii) 攤薄每股收益**

攤薄每股收益調整用於確定基本每股收益金額，並考慮：

- 與攤薄性潛在普通股相關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扣除所得稅後的影響，以及
- 假設所有攤薄性潛在普通股轉換為發行在外額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50.28 政府補助**

與成本有關之政府補助遞延入賬，並在與擬補償之成本相匹配的期間內確認為當期損益。

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列入非流動負債作為遞延收益，並按有關資產之預計年期以直線法在損益中確認。

**50.29 關聯方**

關聯方是指與編製財務報表的實體（在本準則中指「報告主體」）相關的個人或實體。

(a) 倘任何人士符合下列條件，則該名人士，或該名人士的近親被視為報告主體之關聯方：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報告主體；
- (ii) 對報告主體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是報告主體或報告主體的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

(b) 倘任何實體符合下列條件，則該實體被視為報告主體之關聯方：

- (i) 該實體和報告主體是同一集團（即母公司、子公司和同系子公司各自為其他各方之關聯方）的成員公司。
- (ii) 該實體是另一個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另一個實體所屬集團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
- (iii) 該實體是一項離職後福利計劃，目的是為被報告主體或與報告主體相關的實體的職工提供福利。如果報告主體本身是該等計劃，則擔保僱主也為報告主體的關聯方。
- (iv) 該實體由(a)中定義的個人控制或共同控制。
- (v) (a)(i)定義的個人對該主體有重大影響，或為該主體（或該主體的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
- (v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報告主體或報告主體的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

**III. 期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或 貴集團現有成員公司概無就2024年4月30日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止的任何期間編製任何經審計財務報表。

以下第IA-1至IA-2頁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會計師報告全文,以供收錄於本招股章程。下文所載資料為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不構成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出具的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載於本招股章程僅供參考。



羅兵咸永道

## 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列位董事就中期財務資料出具的審閱報告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序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IA-3至IA-39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的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簡明合併損益表、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和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選定的解釋附註(統稱為「中期財務資料」)。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及列報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環太子大廈22樓  
總機: +852 2289 8888, 傳真: +852 2810 9888, www.pwchk.com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貴集團的中期財務資料未有在各重大方面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

**其他事項**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的比較資料是根據2023年12月31日的經審計財務報表提供。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期間的中期簡明合併損益表、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和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的比較資料以及相關的附註解釋乃未經審計或審閱。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4年9月9日

## 中期簡明合併損益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入 .....	4	218,121,839	197,795,614
營業成本 .....	7	(159,630,449)	(148,352,436)
<b>毛利</b> .....		<b>58,491,390</b>	<b>49,443,178</b>
銷售及營銷開支 .....	7	(21,455,813)	(17,133,161)
一般及行政開支 .....	7	(6,964,685)	(5,904,217)
研發開支 .....	7	(7,662,534)	(6,613,944)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		(35,208)	(219,212)
其他收入 .....	5	4,426,954	3,652,611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	6	(1,611,408)	160,218
<b>營業利潤</b> .....		<b>25,188,696</b>	<b>23,385,473</b>
財務收入 .....	8	697,281	471,856
財務費用 .....	8	(866,073)	(2,097,825)
財務費用淨額 .....		(168,792)	(1,625,969)
應佔聯營及合營企業利潤淨額 .....	18	431,939	348,545
<b>除所得稅前利潤</b> .....		<b>25,451,843</b>	<b>22,108,049</b>
所得稅開支 .....	9	(4,310,369)	(3,578,648)
<b>期間利潤</b> .....		<b>21,141,474</b>	<b>18,529,401</b>
歸屬於：			
貴公司擁有人 .....		20,804,395	18,232,839
非控股權益 .....		337,079	296,562
		<u>21,141,474</u>	<u>18,529,401</u>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每股收益：	11		
— 基本(人民幣元/股) .....		3.02	2.67
— 攤薄(人民幣元/股) .....		3.01	2.66

## 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期間利潤.....	21,141,474	18,529,401
其他綜合虧損：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扣除稅項		
— 其後將根據權益法轉入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扣除稅項.....	12,565	35,908
— 現金流量套期儲備，扣除稅項.....	(214,144)	(133,849)
—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542,790)	181,669
— 其他，扣除稅項.....	(22,748)	(25,644)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扣除稅項		
— 設定受益計劃重新計量之變動，扣除稅項.....	15,515	(21,788)
—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48	—
期間其他綜合(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751,554)	36,296
歸屬於：		
貴公司擁有人.....	(491,428)	17,025
非控股權益.....	(260,126)	19,271
期間綜合收益總額.....	20,389,920	18,565,697
歸屬於：		
貴公司擁有人.....	20,312,967	18,249,864
非控股權益.....	76,953	315,833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37,055,607	36,382,765
使用權資產	13	11,024,196	11,501,892
投資性房地產		1,234,600	1,293,629
無形資產	14	39,393,006	40,860,697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806,344	12,771,15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5	2,915,946	2,705,275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18	4,840,550	4,976,109
應收貸款	17	564,901	975,272
衍生金融工具	21	2,931,156	2,082,347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19	81,596,068	79,121,38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20	5,175,236	6,356,92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其他金融資產	20	4,304,815	5,687,591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204,842,425</b>	<b>204,715,035</b>
<b>流動資產</b>			
存貨	22	40,329,230	47,339,255
合同資產	23	3,617,571	4,045,925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 應收票據	24	49,799,076	38,406,69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6	19,892,103	13,330,00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5	14,510,502	14,796,946
應收貸款	17	13,958,685	14,296,958
衍生金融工具	21	1,556,841	1,670,754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19	52,141,221	59,275,57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20	1,287,344	4,694,42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其他金融資產	20	2,745,091	1,790,588
定期存款和受限制現金	25	50,449,220	21,786,5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51,500,714	59,887,260
<b>流動資產總額</b>		<b>301,787,598</b>	<b>281,320,980</b>
<b>資產總額</b>		<b>506,630,023</b>	<b>486,036,015</b>

	附註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借款 .....	26	43,070,309	49,356,705
租賃負債 .....	13	1,911,438	2,047,319
遞延所得稅負債 .....		4,911,543	5,097,81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29	2,343,846	2,253,296
遞延收益 .....	31	1,740,573	1,734,932
衍生金融工具 .....	21	2,798	2,282
<b>非流動負債總額 .....</b>		<b>53,980,507</b>	<b>60,492,344</b>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27	108,203,156	94,238,073
合同負債 .....	28	34,683,769	41,765,475
借款 .....	26	27,682,979	22,109,985
租賃負債 .....	13	1,130,176	1,166,901
吸收存款 .....		59,932	88,960
衍生金融工具 .....	21	699,476	413,22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其他金融負債 .....	30	1,075,388	1,346,674
即期所得稅負債 .....		3,785,921	3,477,25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29	99,044,845	86,639,178
<b>流動負債總額 .....</b>		<b>276,365,642</b>	<b>251,245,721</b>
<b>負債總額 .....</b>		<b>330,346,149</b>	<b>311,738,065</b>
<b>權益</b>			
股本 .....	32	6,980,152	7,025,769
庫存股 .....	33	(6,497,464)	(12,871,738)
儲備 .....	35	28,162,413	32,440,770
保留溢利 .....	34	136,151,033	136,282,362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164,796,134	162,877,163
非控股權益 .....		11,487,740	11,420,787
<b>權益總額 .....</b>		<b>176,283,874</b>	<b>174,297,950</b>
<b>權益及負債總額 .....</b>		<b>506,630,023</b>	<b>486,036,015</b>

## 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庫存股	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人民幣千元 (附註34)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b>							
六個月(未經審計)							
於2024年1月1日之餘額	7,025,769	(12,871,738)	32,440,770	136,282,362	162,877,163	11,420,787	174,297,950
綜合收益：							
期間利潤	-	-	-	20,804,395	20,804,395	337,079	21,141,474
其他綜合虧損	-	-	(491,428)	-	(491,428)	(260,126)	(751,554)
綜合(虧損)/收益總額	-	-	(491,428)	20,804,395	20,312,967	76,953	20,389,920
<b>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b>							
注資(附註32、附註35)	25,112	-	1,098,850	-	1,123,962	30,064	1,154,026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費用	-	-	780,439	-	780,439	24,906	805,345
劃撥至一般儲備	-	-	162,738	(162,738)	-	-	-
轉回一般儲備	-	-	(3,366)	3,366	-	-	-
註銷股份(附註32、 附註33、附註35)	(69,808)	5,159,408	(5,089,600)	-	-	-	-
股息(附註10)	-	-	-	(20,776,352)	(20,776,352)	(63,746)	(20,840,098)
劃撥至專項儲備	-	-	4,638	-	4,638	10,445	15,083
使用專項儲備	-	-	(3,361)	-	(3,361)	(10,095)	(13,456)
其他股份計劃的行使或 失效(購回及註銷) (附註32、附註33、 附註35)	(921)	1,214,866	(740,707)	-	473,238	-	473,238
其他	-	-	3,440	-	3,440	(1,574)	1,866
於2024年6月30日之餘額	<u>6,980,152</u>	<u>(6,497,464)</u>	<u>28,162,413</u>	<u>136,151,033</u>	<u>164,796,134</u>	<u>11,487,740</u>	<u>176,283,874</u>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庫存股	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人民幣千元 (附註34)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b>							
六個月(未經審計)							
於2023年1月1日之餘額	6,997,273	(14,933,944)	31,193,091	119,675,616	142,932,036	8,988,529	151,920,565
<b>綜合收益：</b>							
期間利潤	-	-	-	18,232,839	18,232,839	296,562	18,529,401
其他綜合收益	-	-	17,025	-	17,025	19,271	36,296
綜合收益總額	-	-	17,025	18,232,839	18,249,864	315,833	18,565,697
<b>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b>							
注資(附註32、附註35)	27,406	-	1,289,426	-	1,316,832	17,897	1,334,729
業務合併產生的							
非控股權益	-	-	-	-	-	2,551,324	2,551,324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費用	-	-	558,688	-	558,688	21,862	580,550
劃撥至一般儲備	-	-	5,972	(5,972)	-	-	-
股息(附註10)	-	-	-	(17,181,616)	(17,181,616)	(62,054)	(17,243,670)
劃撥至專項儲備	-	-	1,768	-	1,768	472	2,240
使用專項儲備	-	-	(1,397)	-	(1,397)	(349)	(1,746)
其他股份計劃的行使或							
失效(購回及註銷)							
(附註32、附註33、 附註35)	(2,498)	1,114,904	(546,056)	-	566,350	-	566,350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	-	(64,559)	-	(64,559)	(27,335)	(91,894)
其他	-	-	(12,102)	-	(12,102)	67,743	55,641
於2023年6月30日之餘額	<u>7,022,181</u>	<u>(13,819,040)</u>	<u>32,441,856</u>	<u>120,720,867</u>	<u>146,365,864</u>	<u>11,873,922</u>	<u>158,239,786</u>

##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b>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經營產生的現金	36(a)	38,100,311	33,667,847
已收利息		641,822	417,700
已付所得稅		(5,253,963)	(4,300,873)
<b>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b>		<b>33,488,170</b>	<b>29,784,674</b>
<b>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處置子公司，扣除處置的現金		(215,770)	(66,892)
收購子公司收到的現金，扣除購入的現金		–	373,816
處置於聯營及合營企業之投資收到的現金		26,015	–
處置金融資產收到的現金		58,932,362	56,866,188
購買金融資產支付款項		(78,156,904)	(84,964,587)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和 其他非流動資產收到的現金		382,397	113,01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和 其他非流動資產支付款項		(3,734,576)	(2,794,669)
已收利息及其他		1,550,444	3,065,690
來自聯營公司的股息		580,478	360,750
<b>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b>		<b>(20,635,554)</b>	<b>(27,046,688)</b>
<b>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股份計劃收到的現金		1,167,830	1,877,123
回購股份及退還失效限售股行權價的付款		(22,768)	(68,089)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20,000	(166,562)
借款收到的現金		19,407,555	14,310,153
償還借款		(19,083,158)	(3,772,807)
收取子公司債券保險相關的保證金		–	265,000
已付利息		(805,920)	(878,830)
向貴公司股東支付的股息		(20,780,278)	(17,188,858)
向子公司非控股權益支付的股息		(84,424)	(100,216)
支付租賃負債		(726,899)	(728,765)
已付上市開支		(5,224)	–
其他		(63,870)	13,923
<b>融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b>		<b>(20,977,156)</b>	<b>(6,437,928)</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b>		<b>(8,124,540)</b>	<b>(3,699,942)</b>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887,260	51,131,9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虧損)/收益		(262,006)	128,769
<b>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25	<b>51,500,714</b>	<b>47,560,795</b>



## I. 未經審計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1. 貴集團一般資料

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由廣東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工會委員會發起設立，於2000年4月7日在中國佛山市順德區市場安全監管局登記註冊，總部位於廣東省佛山市。於2012年8月30日，貴公司改制為有限公司。於2013年7月29日，貴公司獲准併購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廣東美的電器股份有限公司。於2013年9月18日，貴公司A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家用空調、中央空調、供暖及通風系統、廚房家電、冰箱、洗衣機、各類小家電、電梯、高壓變頻器、低壓變頻器、醫療影像產品、機器人與自動化系統業務。貴集團還從事其他業務，包括提供智能供應鏈；家電原材料銷售、批發及加工業務；及吸收存款、同業拆借、消費信貸、買方信貸及融資租賃等金融業務。

### 2. 編製及呈列基準

#### 2.1 編製基準

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包括於2024年6月30日的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和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統稱「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貴公司發佈的招股章程附錄一所披露的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歷史財務資料（「歷史財務資料」）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

本中期財務資料載有合併財務報表和節選說明附註。載有節選附註有助於了解與貴集團自於2023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期止年度的最新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和業績方面的變動之相關事件和交易詳情。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和其中所載附註並未載有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要求而編製整份財務報表所需的一切資料。因此，該等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應與歷史財務資料及其附註一併閱覽。

#### 2.2 採用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概述如下。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流動負債和非流動負債分類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附有契約條件的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	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年1月1日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中期財務資料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 2.3 新訂但尚未採納的準則及詮釋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未提前採納的經修訂準則：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 . . . . 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與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7號修訂本 . . . . . 金融工具準則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 . . . .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 . . . . 非公共受託子公司：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與國際會計 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 . . . 投資者與聯營公司或合營 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預計上述新訂準則、新訂詮釋及經修訂準則於當前或未來報告期不會對 貴集團以及可預見的未來交易產生重大影響。

### 2.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管理層需要在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資料時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和本年度截至現在為止已匯報的資產與負債及收入與支出的數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這些估計。

於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於採用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及估計不確定性的重要來源作出的重大判斷與歷史財務資料所採用者相同。

## 3. 財務風險管理

### 3.1 財務風險因素

貴集團的業務活動使其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其他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貴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針對金融市場的難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 貴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貴集團董事和高級管理層負責實施風險管理。

中期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要求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信息及披露資料，應與歷史財務資料一併閱讀。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任何重大風險管理政策概無重大變動。

### 3.2 資本管理

貴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障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及保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並使股東價值最大化。

貴集團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化和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管理並調整其資本結構，並通過調整向股東支付的股息、向股東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 貴集團不受制於任何外部強制性資本要求。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貴集團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流程未發生變化。

貴集團根據資產負債比率來管理資產，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計)	
資產總額(人民幣千元) .....	506,630,023	486,036,015
負債總額(人民幣千元) .....	330,346,149	311,738,065
資產負債比率 .....	65.20%	64.14%

### 3.3 公允價值估計

下表根據評估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所運用到的輸入值的層級，分析了貴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工具。這些輸入值按照公允價值層級歸類為如下三層：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1層)；
- 除了第1層所包括的報價外，相關資產和負債的可觀察的其他輸入值，包括直接輸入值(即例如價格)或間接輸入值(即源自價格)(第2層)；以及
- 資產和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即不可觀察輸入值)(第3層)。

#### (a) 公允價值層級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按上述三個層級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第1層	第2層	第3層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6月30日				
<b>金融資產：</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附註16) .....	-	19,892,103	-	19,892,103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21) .....	-	4,487,997	-	4,487,99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20(a)) .....	2,258,780	486,311	4,304,815	7,049,90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20(b)) .....	-	6,424,870	37,710	6,462,580
金融資產總計 .....	<u>2,258,780</u>	<u>31,291,281</u>	<u>4,342,525</u>	<u>37,892,586</u>
<b>金融負債：</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30) .....	-	-	1,075,388	1,075,388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21) .....	-	702,274	-	702,274
金融負債總計 .....	<u>-</u>	<u>702,274</u>	<u>1,075,388</u>	<u>1,777,662</u>

	第1層	第2層	第3層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b>金融資產：</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附註16) . . . . .	-	13,330,008	-	13,330,008
衍生金融工具 (附註21) . . . . .	-	3,753,101	-	3,753,10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其他金融資產 (附註20(a)) . . . . .	1,726,584	64,004	5,687,591	7,478,17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其他金融資產 (附註20(b)) . . . . .	-	11,013,476	37,874	11,051,350
金融資產總計 . . . . .	<u>1,726,584</u>	<u>28,160,589</u>	<u>5,725,465</u>	<u>35,612,638</u>
<b>金融負債：</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其他金融負債 (附註30) . . . . .	-	-	1,346,674	1,346,674
衍生金融工具 (附註21) . . . . .	-	415,504	-	415,504
金融負債總計 . . . . .	<u>-</u>	<u>415,504</u>	<u>1,346,674</u>	<u>1,762,178</u>

轉撥的時間安排於引致轉撥的事項或情況發生變化之日確定。於本期間，第1層與第2層之間或第2層與第3層之間並無轉撥。

**(b) 釐定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

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以市場報價釐定；未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由貴集團利用估值技術釐定。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包括折現現金流量法、市場可比較公司法和淨資產法。估值技術的輸入值主要包括無風險利率、浮動利率、外匯匯率、波動率、目標公司的財務數據和可比公司的市場倍數以及缺乏市場流動性折讓。

處於公允價值計量第2層的資產和負債主要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中的結構性存款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中的可轉讓存單，衍生金融工具採用折現現金流量法、市場法和收益法進行評估。

處於公允價值計量第3層的資產和負債主要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中的非上市證券。該等資產及負債所使用的估值技術主要包括市場法、淨資產法及一致定價。是否處於公允價值第3層的判斷基礎為不可觀察輸入值對整體公允價值計算的重要性。重大的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包括目標公司的財務數據、可比公司的市場倍數以及缺乏市場流動性折讓。

貴集團在確定第2層及第3層公允價值時，並無改變任何估值技術。

下表列示了第3層項目的變化：

第3層公允價值計量對賬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期初餘額.....	5,725,465	6,389,915
增加.....	–	159,090
處置／結算.....	(67,227)	(160,792)
自第3層轉撥(a).....	(1,345,172)	(69,044)
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	48	–
確認為損益的公允價值變動.....	22,922	(171,611)
貨幣折算差額.....	6,489	39,070
期末餘額.....	4,342,525	6,186,628

第3層公允價值計量調節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其他金融負債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期初餘額.....	1,346,674	1,580,771
處置／結算.....	(63,870)	(150,903)
確認為損益的公允價值變動.....	(207,416)	4,451
期末餘額.....	1,075,388	1,434,319

(a)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部分金融資產已自公允價值層級分類等級第3層轉出，主要由於將受限上市證券轉換為可交易的上市證券。

(b)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貴集團自身之信貸風險對該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不被視為重要輸入值係數。

#### 4. 分部信息及收入

##### (a) 分部及主要業務描述

貴集團的策略指導委員會，由行政總裁、財務總監和企業策劃經理組成，從產品和地理角度評估貴集團業績，並已確定四個報告業務分部：

- 供暖、通風及空調（其後通常為「暖通空調」）分部：該業務分部包括於國內外製造及銷售家用空調、中央空調、供暖及通風系統及其他相關產品。
- 消費電器分部：該業務分部於國內外生產及銷售廚房電器、冰箱、洗衣機、各類小家電及其他相關產品。

- 機器人與自動化系統分部：該業務分部於國內外製造及銷售機器人、自動化系統、逆變器和電梯伺服系統、新能源汽車零部件等相關產品。
- 其他分部：該業務分部包括a) 安得智聯服務平台的智能供應鏈業務集成解決方案；b) 萬東醫療，從事醫療器械產品及相關服務；c) 執行家電原材料銷售和批發的全價值鏈工業互聯網服務平台；以及d) 主要位於中國境內的金融服務，如吸收存款、同業拆借、消費信貸、發放貸款和融資租賃。

管理層單獨監控 貴集團各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便做出資源分配決策和評估業績。管理層根據可報告分部利得／損失評估分部業績，可報告分部利得／損失為調整後的除稅前利得／損失的計量標準。調整後的除稅前利得／損失與 貴集團的除稅前利潤一致，但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淨額、其他收益(不包含利息收入)、其他損益(不包含匯兌損益淨額)、應佔聯營及合營企業利潤、存貨及其他資產減值撥備和於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減值準備除外。

#### (b) 分部信息

貴集團在一段時間內或在某一時間點從下列主要產品線中轉移貨物和提供服務以取得收入：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分部信息如下：

(未經審計)	暖通空調	消費電器	機器人與自動化 系統分部	其他分部及 未分配分部	分部間抵銷	總計
外部客戶收入.....	111,400,967	81,564,415	16,016,279	9,140,178	-	218,121,839
分部間交易收入.....	2,226,979	450,163	316,178	4,851,504	(7,844,824)	-
營業成本及費用.....	(100,223,126)	(72,827,039)	(16,131,918)	(13,089,474)	7,555,413	(194,716,144)
分部利潤.....	13,404,820	9,187,539	200,539	902,208	(289,411)	23,405,695
其他損益.....						2,046,148
稅前利潤總額.....						25,451,843
資產總額.....	227,906,262	193,792,328	51,374,621	253,562,975	(220,006,163)	506,630,023
負債總額.....	162,792,152	141,948,534	34,297,072	258,616,781	(267,308,390)	330,346,149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490,991	124,297	43,698	4,181,564	-	4,840,550
應佔聯營及合營企業利潤淨額.....	279,988	1,871	(244)	150,324	-	431,939
金融資產和合同資產減值						
損失／(撥回)淨額.....	6,262	(33,927)	4,347	109,672	(51,146)	35,208
折舊及攤銷.....	1,238,444	941,895	718,340	941,576	(4,473)	3,835,782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分部信息如下：

(未經審計)	暖通空調分部	消費電器分部	機器人與自動化 系統分部	其他分部及 未分配分部	分部間抵銷	總計
外部客戶收入.....	102,081,554	72,090,725	16,415,970	7,207,365	-	197,795,614
分部間交易收入.....	1,700,542	431,191	207,239	3,143,282	(5,482,254)	-
營業成本及費用.....	(91,806,007)	(64,097,603)	(16,569,793)	(9,179,970)	5,266,038	(176,387,335)
分部利潤.....	11,976,089	8,424,313	53,416	1,170,677	(216,216)	21,408,279
其他損益.....						699,770
稅前利潤總額.....						22,108,049
應佔聯營及合營企業利潤淨額.....	176,833	1,860	1,014	168,838	-	348,545
金融資產和合同資產減值 損失/(撥回)淨額.....	109,005	73,334	(16,427)	19,570	33,730	219,212
折舊及攤銷.....	1,111,247	991,929	619,591	548,159	28,881	3,299,807

對外交易收入來自暖通空調分部、消費電器分部、機器人與自動化系統分部及其他業務的銷售。

本期間，概無單個客戶的收入佔 貴集團10%或以上的收入。

下表列示收入確認時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收入		
暖通空調.....	111,133,446	101,964,051
消費電器.....	81,552,187	72,082,444
機器人與自動化系統.....	7,988,683	7,868,157
其他分部及未分配分部.....	7,689,796	5,458,158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收入		
機器人與自動化系統.....	8,014,833	8,535,080
暖通空調.....	262,581	109,313
其他分部及未分配分部.....	574,427	912,290

貴公司位於中國內地。下表按客戶所在地列示了 貴集團的對外交易收入金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中國內地.....	127,045,708	117,259,490
其他國家或地區.....	91,076,131	80,536,124
	<u>218,121,839</u>	<u>197,795,614</u>

(c) 客戶合同相關資產與負債

與客戶合同相關的資產及負債參見附註23及附註28。

5.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利息收入(a).....	3,042,813	2,863,080
政府補助(b).....	687,887	789,531
增值稅附加扣除(c).....	696,254	—
	<u>4,426,954</u>	<u>3,652,611</u>

(a) 利息收入

貴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計入該等資產的公允價值淨收益／(虧損)，參見下文附註6。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並作為其他收入計入損益。

(b)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主要為中國地方政府當局提供的激勵，包括各種形式的政府財政激勵和優惠稅待遇，以獎勵 貴集團對當地經濟發展的支持和貢獻。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政府補助不存在未履行條件和其他或有事項。

(c) 增值稅附加扣除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2023年9月發佈的《關於先進製造業企業增值稅加計抵減政策的公告》(公告[2023]第43號)，允許先進製造業企業按當期可抵扣進項稅額加計5%抵減應納增值稅稅額。



## 6.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金融工具收益淨額(a) .....	375,360	45,265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	(2,209,120)	188,039
處置物業、廠房、設備及其他資產的收益淨額 .....	114,007	8,525
其他 .....	108,345	(81,611)
	<u>(1,611,408)</u>	<u>160,218</u>

(a) 金融工具的收益淨額主要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的收益淨額。

## 7.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計入營業成本、銷售及營銷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及研發開支內的費用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使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 .....	130,636,444	120,842,630
員工福利開支 .....	21,784,419	19,789,282
安裝和售後費用 .....	5,007,967	4,856,446
運輸和保險費 .....	10,447,979	8,332,156
廣告及推廣開支 .....	11,269,849	8,202,326
折舊及攤銷 .....	3,835,782	3,299,807
核數師薪酬 .....	5,275	3,405
上市開支 .....	1,414	—
其他 .....	12,724,352	12,677,706
	<u>195,713,481</u>	<u>178,003,758</u>

## 8. 財務費用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財務收入：		
為現金管理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a) .....	641,822	417,700
套期儲備成本重分類 .....	55,459	54,156
	<u>697,281</u>	<u>471,856</u>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財務費用：		
已付／應付的借款利息和財務費用.....	(990,207)	(1,466,460)
已付／應付的租賃負債利息和財務費用(附註13(b)).....	(74,478)	(59,223)
外幣借款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98,612	(572,142)
	<u>(866,073)</u>	<u>(2,097,825)</u>
財務費用淨額.....	<u>(168,792)</u>	<u>(1,625,969)</u>

(a) 利息收入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利息收入，包括銀行結餘和初始期限在3個月內的定期存款。

## 9. 稅項

### (a)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乃根據管理層對本財政年度所得稅率的最佳估計確認。

貴集團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組成部分列示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當期所得稅.....	5,625,048	5,274,130
遞延所得稅.....	<u>(1,314,679)</u>	<u>(1,695,482)</u>
	<u>4,310,369</u>	<u>3,578,648</u>

### (i)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根據有關現行法律、解釋及規則，貴集團按於列報期間中國境內經營應課稅利潤的25%繳納企業所得稅。

貴公司的部分中國境內子公司獲批成為高新技術企業，於本期間，該等子公司按15%的優惠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貴公司部分子公司有權享有其他稅收減免，主要包括位於中國境內特定地區的部分子公司在滿足當地政府要求及相關優惠政策適用條件後，可享受15%的優惠稅率。

於本期間，貴公司部分中國內地子公司符合中國企業所得稅制度下的小型微利企業資格，因此此部分子公司享有5%的實質企業所得稅稅率。

除上述所列示公司外，貴公司其他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子公司適用25%的企業所得稅率。

**(ii) 開曼群島和英屬維爾京群島企業所得稅**

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現行法律，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實體的收入或資本收益無需納稅。

**(iii) 香港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已按照本期間估計應課稅利潤以16.5%的稅率計提撥備。

**(iv) 其他司法轄區的企業所得稅**

位於新加坡、巴西、日本、意大利、德國、以色列、埃及、美國和越南的子公司適用的所得稅稅率分別為17%、34%、34.01%、24%、32%、23%、22.5%、21%和20%。

新加坡經濟發展局授予 貴公司之子公司美的電器（新加坡）貿易有限責任公司《發展與擴張榮譽證書》（第587號），本期間適用6%的優惠所得稅率。

根據泰國投資委員會的優惠BOI政策，位於泰國的符合條件的子公司在本期間的歸屬於優惠政策下的BOI業務收入無需納稅。

其他司法轄區（包括新加坡、巴西、日本、意大利、德國、以色列、埃及、美國和越南）產生的利潤所得稅根據本期間估計應課稅利潤按相關司法轄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v) 研發開支加計扣除**

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發佈的2008年及以後生效的相關法律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在確定當年應課稅利潤時，可按照研發開支的150%作為扣稅費用（「加計扣除」）。中國國家稅務總局（「國家稅務總局」）於2021年3月進一步宣佈，從事研發活動的製造型企業自2021年1月1日起，可按研發開支的200%作加計扣除。國家稅務總局於2023年3月進一步宣佈，符合條件的企業，自2023年1月1日起可按研發開支的200%作加計扣除。貴集團在確定其本期間應課稅利潤時，已就 貴集團實體加計扣除作出最佳估計。

**(vi) 預扣稅**

按照新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自2008年1月1日起，中國內地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分配利潤，於向境外註冊成立的直接控股公司分派利潤時，應根據外國投資者所在國家按10%或稅收協定稅率預扣所得稅。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已就中國內地子公司在可預見將來的收益預扣稅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並無計劃要求部分境外子公司在可預見將來分配其未確認收益，而是打算保留該等收益以在境外運營和擴展業務。因此，截至各報告期期末，並無計提與該等子公司未確認收益的預扣稅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vii) 經合組織支柱二立法模版**

於2021年12月，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經合組織」）發佈支柱二立法模版，規定司法轄區可頒佈國內稅法（「支柱二立法」），採用全球商定的共同方法實施支柱二立法模版。支柱二立法適用於支柱二立法模版範圍內的跨國集團成員公司，而 貴集團有理由認為 貴集團也在支柱二立法的適用範圍內。只要根據支柱二立法模板按司法轄區基準釐定的實際稅率低於15%的最低稅率，則對該司法轄區所產生的利潤徵收補足稅。

貴集團已根據多個司法轄區引入支柱二立法模板規則檢討公司架構，委聘外部稅務專家協助應用法例、釐定相關影響。

於2024年6月30日，貴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經營業務，儘管相關法律尚未實質性頒佈或立法，但可能面臨支柱二立法所得稅風險。貴集團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確認及披露支柱二立法所得稅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資料」的例外情況。

貴集團在支柱二立法已頒佈但於報告日期尚未生效的司法轄區並無當期稅務風險，但貴公司的若干子公司主要在支柱二立法自2024年1月1日起生效的荷蘭、日本、德國、意大利等司法轄區，貴集團的評估表明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等司法轄區並無重大當期稅務風險。

## 10.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b>普通股A股</b>		
本期間宣派和支付的上一年度的末期股息(含稅).....	20,780,278	17,188,858
已失效限制性股票股息.....	(3,926)	(7,242)
	<u>20,776,352</u>	<u>17,181,616</u>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10股人民幣25元及人民幣30元(含稅)，已經貴公司股東周年大會批准。

## 11. 每股收益

### (a) 基本

基本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歸屬於貴公司擁有人利潤除以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不包括為股份計劃而持有的普通股，因為這些股份在計算每股收益時不被視為已發行。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歸屬於貴公司擁有人利潤(人民幣千元).....	20,804,395	18,232,839
減：預計歸屬的限制性股票應付股息(人民幣千元).....	(105,952)	(78,122)
用於計算基本每股收益的貴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人民幣千元).....	20,698,443	18,154,717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6,863,659	6,802,764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股).....	<u>3.02</u>	<u>2.67</u>

## (b) 攤薄

貴公司及子公司授予的股份計劃對每股收益存在潛在攤薄效應。攤薄每股收益假設股份計劃產生的所有潛在可攤薄普通股被兌換後，根據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調整（共同構成計算攤薄每股收益的分母）。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貴集團子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職工持股計劃對貴集團攤薄每股收益具有反攤薄效應或攤薄效應不顯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未經審計)	2023年 (未經審計)
用於計算攤薄每股收益的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調整後利潤(人民幣千元) .....	20,722,969	18,164,127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	6,863,659	6,802,764
股份計劃產生的潛在股份調整(千股) .....	21,075	13,202
用於計算攤薄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	6,884,734	6,815,966
攤薄每股收益(人民幣元/股) .....	3.01	2.66

##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房屋及建築物 .....	15,834,001	15,390,258
境外土地 .....	1,413,436	1,382,410
機器設備 .....	11,800,881	11,687,212
運輸工具 .....	236,294	248,737
電子設備及其他 .....	2,250,819	2,229,346
在建工程 .....	4,774,313	4,681,220
租賃資產改良 .....	745,863	763,582
總計 .....	37,055,607	36,382,765

(a) 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分別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被抵押為貴集團的銀行貸款及融資租賃的抵押品。

(b) 貴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確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營業成本 .....	1,261,643	1,147,212
日常開支、行政開支和研發開支 .....	786,551	685,799
銷售及營銷開支 .....	149,050	148,708
	2,197,244	1,981,719

## 13. 租賃

本附註提供的租賃信息中 貴集團為承租人。

## (a)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金額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b>使用權資產</b>		
房屋及建築物	2,643,768	2,804,826
機器設備	171,280	157,036
土地使用權及其他	6,724,078	6,845,052
商標使用權	1,485,070	1,694,978
	<u>11,024,196</u>	<u>11,501,892</u>
<b>租賃負債</b>		
流動	1,130,176	1,166,901
非流動	1,911,438	2,047,319
	<u>3,041,614</u>	<u>3,214,220</u>

部分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已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抵押為銀行貸款融資之擔保。

## (b) 於合併損益表中確認的金額

合併損益表中與租賃相關的金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b>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b>		
房屋及建築物	589,676	499,888
機器設備	51,336	43,043
土地使用權及其他	108,607	91,374
商標使用權	22,640	25,307
	<u>772,259</u>	<u>659,612</u>
利息費用 (計入財務費用) (附註8)	74,478	59,223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費用 (計入商品營業成本和行政費用)	524,111	444,830
與上述未作為短期租賃列示的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費用 (計入經營費用和行政費用)	4,317	2,301
與未計入租賃負債的可變租賃付款相關的費用 (計入經營費用和 行政費用)	227,062	172,775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536,961,000元及人民幣1,400,080,000元。

## 14. 無形資產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商譽 .....	29,986,897	30,858,237
專利和非專利技術 .....	2,663,541	2,814,995
商標權 .....	4,678,034	4,827,900
其他 .....	2,064,534	2,359,565
	<u>39,393,006</u>	<u>40,860,697</u>

(a) 貴集團的無形資產攤銷確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營業成本 .....	428,016	348,719
研發開支 .....	4,842	4,822
日常開支及行政開支 .....	60,998	54,623
	<u>493,856</u>	<u>408,164</u>

## 15.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b>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b>		
預付款項(a) .....	5,840,158	4,767,457
可抵扣增值稅 .....	5,023,914	5,852,464
待攤費用 .....	1,065,480	1,047,492
遞延上市開支 .....	53,671	30,876
其他 .....	2,451,781	2,060,175
	<u>14,435,004</u>	<u>13,758,464</u>
減：非流動部分 .....	<u>(2,780,657)</u>	<u>(2,454,756)</u>
	<u>11,654,347</u>	<u>11,303,708</u>
<b>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b>		
其他應收款項 .....	1,906,339	2,233,595
長期應收款(b) .....	940,680	1,050,627
期貨保證金 .....	320,764	632,773
	<u>3,167,783</u>	<u>3,916,995</u>
減：減值準備		
— 其他應收款項 .....	(58,584)	(51,717)
— 長期應收款 .....	(117,755)	(121,521)
	<u>(176,339)</u>	<u>(173,238)</u>
減：非流動部分 .....	<u>(135,289)</u>	<u>(250,519)</u>
	<u>2,856,155</u>	<u>3,493,238</u>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	<u>14,510,502</u>	<u>14,796,946</u>

(a) 預付款項的非流動部分主要包括預付施工設備。

(b) 長期應收款主要包括應收融資租賃款。

#### 1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9,892,103	13,330,00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主要是為日常資金管理目的而劃轉、貼現和背書的應收賬款和銀行承兌票據，具備終止確認條件。

貴集團採用簡化方法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預期信貸損失計提撥備。

#### 17. 應收貸款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個人應收貸款.....	1,228,100	1,555,477
企業應收貸款.....	13,606,455	14,073,508
	14,834,555	15,628,985
減：減值準備.....	(310,969)	(356,755)
	14,523,586	15,272,230
減：非流動部分.....	(564,901)	(975,272)
	13,958,685	14,296,958

按持有的抵押品類型劃分：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貸款.....	1,224,871	1,553,285
擔保貸款.....	416,680	481,542
質押貸款.....	13,193,004	13,594,158
	14,834,555	15,628,985

應收貸款減值按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或存續期信貸損失計量。在此基準上，貴集團的應收貸款主要集中在一階段。



## 18.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投資變動情況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期初	4,976,109	5,188,817
增加	34,819	—
處置和轉換	(29,813)	(866,729)
業務合併	—	372,439
應佔利潤份額，淨額	431,939	348,545
應佔其他綜合收益份額	12,565	36,188
應佔其他股權變動份額	3,488	471
股息	(585,221)	(360,750)
貨幣折算差額	(3,336)	12,229
	4,840,550	4,731,210
減：減值損失	—	—
期末	4,840,550	4,731,210

貴集團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投資主要包括對廣東順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榮事達電機有限公司、開利美的北美公司、佛山市麥克羅美的濾芯設備製造有限公司、Concepcion Midea Inc.、TWENTYTHREE LLC、深圳市車電網絡有限公司和東山電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的投資。

於2024年6月30日，董事認為 貴集團概無聯營或合營企業對 貴集團而言屬重大。

## 19.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固定收益類金融產品	133,737,289	138,396,959
減：非流動部分	(81,596,068)	(79,121,387)
	52,141,221	59,275,572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固定收益類金融產品主要包括存放在金融機構的初始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定期銀行存款、定制型存款和存單，以攤銷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若干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被抵押作為應付票據的保證金。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評估。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已識別的減值損失並不重大。

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非流動：		
— 股權證券(a) .....	4,304,815	5,687,591
流動：		
— 結構性存款 .....	425,937	53,750
— 上市證券 .....	2,258,780	1,726,584
— 其他 .....	60,374	10,254
	<u>2,745,091</u>	<u>1,790,588</u>
	<u>7,049,906</u>	<u>7,478,179</u>

(a) 股權證券主要包括非上市證券，其公允價值根據不可觀察輸入值使用估值技術計量，因此在公允價值層級中分類為第3層級。

(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非流動：		
— 股權證券 .....	37,710	37,874
— 可轉讓存單 .....	5,137,526	6,319,047
	<u>5,175,236</u>	<u>6,356,921</u>
流動：		
— 可轉讓存單 .....	1,287,344	4,694,429
	<u>6,462,580</u>	<u>11,051,350</u>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可轉讓存單成本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資產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已識別的減值損失並不重大。

## 21. 衍生金融工具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 交叉貨幣利率互換－用於套期(a) .....	2,480,383	1,924,092
－ 交叉貨幣利率互換－持作交易 .....	638,821	1,213,625
－ 外匯及期貨合約－用於套期(b) .....	590,216	392,593
－ 其他－持作交易(c) .....	778,577	222,791
	<u>4,487,997</u>	<u>3,753,101</u>
減：非流動部分 .....	(2,931,156)	(2,082,347)
	<u>1,556,841</u>	<u>1,670,754</u>
<b>負債：</b>		
－ 交叉貨幣利率互換－持作交易 .....	12,041	－
－ 外匯及期貨合約－用於套期(b) .....	40,782	155,554
－ 其他－持作交易(c) .....	649,451	259,950
	<u>702,274</u>	<u>415,504</u>
減：非流動部分 .....	(2,798)	(2,282)
	<u>699,476</u>	<u>413,222</u>

(a) 2022年，貴集團購入交叉貨幣利率互換，以降低本金3,419,058,000美元的擔保借款的現金流量風險，將名義金額3,419,058,000美元以協定的固定利率轉換為歐元，將美元浮動利率（年擔保隔夜融資利率+0.55%）轉換為協定的歐元固定利率。協定的互換期間為2022年8月至2025年8月。貴集團將該借款指定為被套期項目，將交叉貨幣利率互換（不包括外幣基差的價值變動指定為現金流量套期工具。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項目之間存在經濟關係。該交叉貨幣利率互換適配於以美元計價的借款的幣種、名義金額和其他主要條款。

(b) 外匯及期貨合約主要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外匯期權及期貨合約。

(c) 其他主要包括外匯遠期、外匯期權、期貨合約及交叉貨幣互換。

## 22. 存貨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產成品 .....	28,841,855	35,291,863
原材料 .....	9,076,934	8,572,689
在產品 .....	2,230,292	3,170,699
委託加工材料 .....	487,216	444,995
合同履行成本 .....	433,345	556,540
	<u>41,069,642</u>	<u>48,036,786</u>
減：減值損失撥備 .....	(740,412)	(697,531)
	<u>40,329,230</u>	<u>47,339,255</u>

## 23. 合同資產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合同資產(i) .....	3,726,090	4,163,267
減：信貸損失撥備 .....	(108,519)	(117,342)
	<u>3,617,571</u>	<u>4,045,925</u>

(i) 合同資產主要與機器人與自動化系統搭建服務有關。

(a) 貴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採用簡化方法計提預期信貸損失。

## 24.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b>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b>		
— 貿易應收款項 .....	45,356,052	34,367,460
— 應收票據 .....	5,998,161	5,587,562
	<u>51,354,213</u>	<u>39,955,022</u>
<b>減：信貸損失撥備</b>		
— 貿易應收款項 .....	(1,496,825)	(1,482,721)
— 應收票據 .....	(58,312)	(65,602)
	<u>(1,555,137)</u>	<u>(1,548,323)</u>
	<u>49,799,076</u>	<u>38,406,699</u>

(a) 貴集團根據市場和業務需求，針對不同的業務經營情況制定了不同的信貸政策。根據發票日期對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	40,072,709	29,183,011
三至六個月 .....	2,617,254	2,047,141
六個月至一年 .....	989,585	1,378,882
一至兩年 .....	992,616	1,114,153
兩年以上 .....	683,888	644,273
	<u>45,356,052</u>	<u>34,367,460</u>

貴集團擁有諸多客戶，因此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並不集中。

若干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分別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質押用於銀行貸款融資、貼現應收票據及應付票據。

(b) 貴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採用簡化方法計提預期信貸損失。

- (c)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應收款項減值準備的計提及轉回已計入合併損益表。在撥備賬戶中扣除的數額在預期無法收回時撇銷。

報告日的最大信貸風險敞口為上述各類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

## 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貨幣資金.....	46,763,532	57,783,145
初始期限在三個月內的短期銀行存款.....	4,659,719	1,956,144
中央銀行超額存款準備金.....	77,463	147,971
	<u>51,500,714</u>	<u>59,887,260</u>

### (b) 定期存款和受限制現金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銀行定期存款(i).....	46,484,306	16,848,494
保證金(ii).....	2,445,616	4,072,963
用於銀行業務的中央銀行法定存款準備金.....	1,008,560	415,070
應收利息.....	510,738	450,059
	<u>50,449,220</u>	<u>21,786,586</u>

(i) 銀行定期存款是指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且到期期限在一年內的銀行存款。

(ii) 保證金主要包括銀行承兌匯票、保函和信用證。

## 26. 借款

	於2024年6月30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流動	非流動	總計	流動	非流動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抵押						
銀行貸款.....	10,334,467	153,302	10,487,769	3,094,159	152,966	3,247,125
無抵押						
銀行貸款.....	17,348,512	39,679,123	57,027,635	19,015,826	45,985,770	65,001,596
債券.....	-	3,237,884	3,237,884	-	3,217,969	3,217,969
無抵押借款總額.....	17,348,512	42,917,007	60,265,519	19,015,826	49,203,739	68,219,565
借款總額.....	27,682,979	43,070,309	70,753,288	22,109,985	49,356,705	71,466,690

- (a)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的年利率區間分別為1.20%至6.29%和2.20%至7.04%。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長期借款的年利率區間分別為0.33%至4.50%和0.30%至4.50%。

- (b)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借款的償還期如下：

	借款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一年以內.....	27,682,979	22,109,985
一到兩年.....	29,346,379	38,383,925
兩到五年.....	13,590,775	10,839,625
五年以上.....	133,155	133,155
	<u>70,753,288</u>	<u>71,466,690</u>

- (c) 公允價值

大部分借款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沒有重大差異，因為這些借款的應付利息接近現行市場利率，或借款屬於短期借款。

## 27.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b>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b>		
— 貿易應付款項.....	84,966,347	72,530,465
— 應付票據.....	23,236,809	21,707,608
	<u>108,203,156</u>	<u>94,238,073</u>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對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三個月以內.....	76,817,556	67,421,139
三至六個月.....	4,045,302	1,838,583
六個月至一年.....	2,174,366	1,597,946
一年以上.....	1,929,123	1,672,797
	<u>84,966,347</u>	<u>72,530,465</u>

## 28. 合同負債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合同負債		
— 預收貨款及勞務款	31,482,850	38,549,278
— 預收工程款	3,200,919	3,216,197
	<u>34,683,769</u>	<u>41,765,475</u>

(i) 於2023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中的90%以上合同負債已轉入期內營業收入。

## 2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應計銷售返利	59,921,101	48,311,934
應計市場推廣及運輸費	10,248,829	7,908,952
薪金、工資及福利	7,852,629	10,509,901
未終止確認且尚未到期的已背書應收票據	3,380,315	2,951,899
其他應付稅款	3,072,070	1,977,849
其他應付款項(a)	4,031,055	4,442,928
其他	12,882,692	12,789,011
	<u>101,388,691</u>	<u>88,892,474</u>
減：非流動部分		
— 薪金、工資及福利	(1,282,442)	(1,433,874)
— 其他	(1,061,404)	(819,422)
	<u>99,044,845</u>	<u>86,639,178</u>

(a) 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限制性股票回購義務及押金。

## 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對基金投資者的負債	<u>1,075,388</u>	<u>1,346,674</u>

## 31. 遞延收益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政府補助.....	1,740,573	1,734,932

## 32. 股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千股)	(人民幣千元)	(千股)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期初 .....	7,025,769	7,025,769	6,997,273	6,997,273
根據股份計劃發行股份 .....	25,112	25,112	27,406	27,406
根據股份計劃註銷的庫存股.....	(921)	(921)	(2,498)	(2,498)
註銷股份(附註33(i)) .....	(69,808)	(69,808)	-	-
期末 .....	6,980,152	6,980,152	7,022,181	7,022,181

## 33. 庫存股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期初 .....	12,871,738	14,933,944
註銷股份(i).....	(5,159,408)	-
轉讓給受讓人或根據股份計劃註銷的庫存股.....	(1,214,866)	(1,114,904)
期末 .....	6,497,464	13,819,040

(i) 根據2024年1月29日的股東大會決議，69,808,000股購回股份的用途已由股份計劃變更為註銷及減少 貴公司的註冊資本。於2024年2月7日，69,808,000股購回股份已被註銷， 貴公司確認股本減少人民幣69,808,000元、庫存股減少人民幣5,159,408,000元及儲備減少人民幣5,089,600,000元。

(ii) 於2024年6月30日，庫存股主要包括用於股份計劃的庫存股約人民幣2,102,866,000元（於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8,748,331,000元），以及尚未達到行權條件的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和職工持股計劃約人民幣4,394,598,000元（於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123,407,000元），共計約人民幣6,497,464,000元（於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2,871,738,000元）。



## 34. 保留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期初	136,282,362	119,675,616
淨利潤	20,804,395	18,232,839
股息 (附註10)	(20,776,352)	(17,181,616)
劃撥至一般儲備 (附註35)	(162,738)	(5,972)
轉回一般儲備 (附註35)	3,366	—
期末	<u>136,151,033</u>	<u>120,720,867</u>

## 35. 儲備

截至2024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股份		法定		專項儲備	套期	外幣折算	其他儲備	總計
	支付儲備	股本溢價	盈餘公積金	一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2,020,605	17,382,223	10,702,928	642,525	16,040	659,672	(892,613)	1,909,390	32,440,770
劃撥至一般儲備	—	—	—	162,738	—	—	—	—	162,738
轉回一般儲備	—	—	—	(3,366)	—	—	—	—	(3,366)
劃撥至專項儲備	—	—	—	—	4,638	—	—	—	4,638
使用專項儲備	—	—	—	—	(3,361)	—	—	—	(3,361)
註銷股份 (附註33(i))	—	(5,089,600)	—	—	—	—	—	—	(5,089,600)
股份支付：									
— 以股份為基礎的									
薪酬費用	780,439	—	—	—	—	—	—	—	780,439
— 行使股票期權	(381,130)	1,479,980	—	—	—	—	—	—	1,098,850
— 其他股份計劃的									
行使或失效	(487,140)	(253,567)	—	—	—	—	—	—	(740,707)
應佔聯營及合營企業									
投資的其他綜合收益									
份額，稅後淨額	—	—	—	—	—	—	—	12,565	12,565
現金流量套期儲備：									
稅後淨額	—	—	—	—	—	(208,372)	—	—	(208,372)
套期成本，稅後淨額	—	—	—	—	—	(22,748)	—	—	(22,748)
設定受益計劃重新									
計量，稅後淨額	—	—	—	—	—	—	—	15,515	15,5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其									
他金融資產，稅後淨額									
— 公允價值變動	—	—	—	—	—	—	—	(38)	(38)
貨幣折算差額	—	—	—	—	—	—	(288,350)	—	(288,350)
其他	—	—	—	—	—	—	—	3,440	3,440
於2024年6月30日	<u>1,932,774</u>	<u>13,519,036</u>	<u>10,702,928</u>	<u>801,897</u>	<u>17,317</u>	<u>428,552</u>	<u>(1,180,963)</u>	<u>1,940,872</u>	<u>28,162,413</u>

截至2023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股份		法定		專項儲備	套期	外幣折算	其他儲備	總計
	支付儲備	股本溢價	盈餘公積金	一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2,279,108	15,507,577	10,702,928	671,999	16,350	769,843	(808,243)	2,053,529	31,193,091
劃撥至一般儲備	-	-	-	5,972	-	-	-	-	5,972
劃撥至專項儲備	-	-	-	-	1,768	-	-	-	1,768
使用專項儲備	-	-	-	-	(1,397)	-	-	-	(1,397)
股份支付：									
— 以股份為基礎的									
薪酬費用	558,688	-	-	-	-	-	-	-	558,688
— 行使股票期權	(371,001)	1,660,427	-	-	-	-	-	-	1,289,426
— 其他股份計劃的									
行使或失效	(603,393)	57,337	-	-	-	-	-	-	(546,056)
應佔聯營及合營									
企業投資的其他									
綜合收益份額，									
稅後淨額	-	-	-	-	-	-	-	35,908	35,908
現金流量套期儲備，									
稅後淨額	-	-	-	-	-	(124,535)	-	-	(124,535)
套期成本，稅後淨額	-	-	-	-	-	(25,644)	-	-	(25,644)
設定受益計劃重新									
計量，稅後淨額	-	-	-	-	-	-	-	(21,788)	(21,788)
與非控股權益進行的									
交易	-	-	-	-	-	-	-	(64,559)	(64,559)
貨幣折算差額	-	-	-	-	-	-	153,084	-	153,084
其他	-	-	-	-	-	-	-	(12,102)	(12,102)
於2023年6月30日	1,863,402	17,225,341	10,702,928	677,971	16,721	619,664	(655,159)	1,990,988	32,441,856

- (i) 2024年4月19日召開的2023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2024年職工持股計劃，貴公司向激勵參與者授予合共20,107,000股股票。歸屬期為授予日起2年、3年和4年。根據貴公司業績考核和個人業績考核，將分別歸屬40%、30%和30%的職工持股計劃。

### 36.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除所得稅前利潤調整為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本期除所得稅前利潤	25,451,843	22,108,049
調整項目：		
利息收入(附註5)	(3,042,813)	(2,863,080)
財務費用淨額(附註8)	168,792	1,625,969
非流動資產折舊及攤銷(附註7)	3,835,782	3,299,807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其他資產的淨收益(附註6)	(114,007)	(8,525)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35,208	219,212
存貨及其他資產減值準備	332,436	191,272
應佔聯營及合營企業利潤淨額(附註18)	(431,939)	(348,545)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金融工具收益淨額(附註6) .....	(375,360)	(45,265)
其他資產淨虧損 .....	13,030	87,359
匯兌淨虧損／(收益) .....	262,006	(128,769)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費用及其他 .....	805,708	580,995
<b>運營資金變動：</b>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	(19,761,614)	(11,913,343)
合同資產減少／(增加) .....	363,287	(231,754)
應收貸款減少／(增加) .....	794,430	(3,314,277)
存貨減少 .....	6,703,865	14,200,05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	14,444,386	(6,022,479)
合同負債減少 .....	(6,945,681)	(797,21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	13,152,448	16,471,919
其他資產及負債變動 .....	2,408,504	556,460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	<u>38,100,311</u>	<u>33,667,847</u>

### 37. 關聯方交易

#### (a) 母公司

公司名稱	類型	註冊成立地	所有權權益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計)				
美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最終母公司	佛山	31.08%	30.87%

貴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美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最終控制人為何享健先生。

#### (b) 關聯方名稱及關係

關聯方是指通過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而有能力控制、共同控制或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的各方；因參與被投資方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益，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此等回報。受共同控制或聯合控制的雙方也構成關聯方。關聯方可以是個人或其他主體。

貴公司董事認為，以下各方為 貴集團重要關聯方，期內與 貴集團存在交易或交易餘額：

關聯方公司名稱	與 貴集團的關係
會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由 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直係親屬控制
盈峰集團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由 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直係親屬控制
美的置業集團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由 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控制
開利全球企業及其子公司 .....	主要子公司的重要股東的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

## (c) 關聯方交易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貴集團與其關聯方之間進行了以下交易。貴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貴集團及相關關聯方約定條款進行。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b>購買商品及服務：</b>		
由 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直係親屬控制 .....	642,188	670,333
貴集團之聯營及合營企業 .....	459,963	352,810
主要子公司的重要股東的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 .....	281,522	232,006
由 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控制 .....	20,822	17,491
	<u>1,404,495</u>	<u>1,272,640</u>
<b>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b>		
主要子公司的重要股東的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 .....	2,677,848	1,985,541
貴集團之聯營及合營企業 .....	555,646	574,775
由 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控制 .....	195,917	208,288
由 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直係親屬控制 .....	39,230	16,772
	<u>3,468,641</u>	<u>2,785,376</u>
<b>利息收入：</b>		
貴集團之聯營及合營企業 .....	167,993	145,197
<b>股息收入：</b>		
貴集團之聯營及合營企業 (附註18) .....	585,221	360,750

## (d) 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貴集團之聯營及合營企業 .....	<u>4,891,067</u>	<u>4,604,976</u>
<b>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b>		
貴集團之聯營及合營企業 .....	<u>6,000,260</u>	<u>5,900,564</u>
<b>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b>		
主要子公司的重要股東的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 .....	1,017,508	283,153
貴集團之聯營及合營企業 .....	296,764	183,835
由 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控制 .....	87,427	75,472
由 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直係親屬控制 .....	17,268	3,222
	<u>1,418,967</u>	<u>545,682</u>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b>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b>		
主要子公司的重要股東的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	137,076	106,645
貴集團之聯營及合營企業.....	264,982	269,155
由 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直係親屬控制 .....	67,560	204,348
由 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控制.....	2,472	897
	<u>472,090</u>	<u>581,045</u>
<b>合同負債</b>		
由 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控制.....	9,836	7,693
由 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直係親屬控制 .....	5,147	534
貴集團之聯營及合營企業.....	16,397	28,588
	<u>31,380</u>	<u>36,815</u>
<b>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b>		
貴集團之聯營及合營企業.....	3,160	1,777
由 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控制.....	2,093	283
	<u>5,253</u>	<u>2,060</u>
<b>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b>		
由 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控制.....	1,995	1,600
由 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直係親屬控制 .....	1,376	69
貴集團之聯營及合營企業.....	3,031	18,873
	<u>6,402</u>	<u>20,542</u>

### 38. 或有項目

於2024年6月30日，貴公司擁有51%股權的巴西子公司所涉及的稅務糾紛案件的最高潛在虧損金額約為6.97億巴西雷亞爾(折合人民幣8.94億元)，部分案件已延續超過10年。上述金額包含本金、罰款、利息等。巴西子公司原股東已協議承諾，將依據上述稅務糾紛案件的裁決結果，對 貴公司進行賠付。最高賠付金額約為1.57億巴西雷亞爾(折合人民幣2.02億元)。截至本報告日，相關案件仍在審理中。管理層參照第三方律師的判斷，認為 貴公司敗訴賠償的可能性較低。因此，管理層已根據其最佳估計計提必要的預計負債。

### 39. 承諾

#### (a) 資本承諾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已訂約但未撥備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採購 .....	3,867,051	4,005,911

2024年4月，貴集團與Arbonia AG訂立收購Climate業務的所有股權的協議。交易的收購代價為6.488億歐元。2024年6月，貴集團與HERITAGE B訂立一項收購Teka Industrial, S.A. 97.38%股權的協議。交易的收購代價為1.75億歐元。直至本報告日期，代價尚未支付且交易尚未完成交割，惟須達成包括監管批准在內的若干交割條件。

#### 40.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報告其他章節披露的上述事件外，於2024年6月30日後並無發生其他重大事件。

本附錄所載下列資料並不構成附錄一所載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出具的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載入本文件僅作說明用途。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及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 A.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報表

下列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已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段以及於2024年4月30日摘錄自會計師報告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之本集團的未經審計合併有形資產淨值進行編製，僅供說明於2024年4月30日的全球發售的影響，有關其內容載列於本文件附錄一並作出如下調整。

編製本集團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供說明用途，且因其假設性質使然，未必能真實反映於2024年4月30日或任何未來日期全球發售完成後本集團的合併有形資產淨值。

	於2024年		於2024年	
	4月30日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的本集團 經審計合併 有形資產淨值	全球發售估計 募集資金淨額	4月30日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的本集團未經 審計備考 經調整合併 有形資產淨值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 合併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元 (附註3)
按發售價每股H股				港元 (附註4)
52.00港元計算 .....	<u>119,258,506</u>	<u>23,073,289</u>	<u>142,331,795</u>	<u>19.01</u> <u>20.84</u>
按發售價每股H股				
54.80港元計算 .....	<u>119,258,506</u>	<u>24,320,146</u>	<u>143,578,652</u>	<u>19.18</u> <u>21.03</u>

附註：

- (1) 於2024年4月30日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本集團未經審計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乃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乃根據於2024年4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計合併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56,962,038,000元（經調整於2024年4月30日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無形資產約人民幣37,703,532,000元）計算。
- (2) 全球發售估計募集資金淨額按492,135,100股發售股份及指示性發售價每股H股52.00港元及54.80港元計算，經扣除承銷費用及其他相關上市開支（不包括於2024年4月30日之前已計入合併損益表的上市開支人民幣4,339,000元）計算，且並無計及本公司因發售量調整權及／或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因行使購股權或歸屬限制性股份或其他根據股份計劃已授出或可能不時授出的獎勵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後可能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3)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經作出前段所述的調整後，按已發行7,485,265,951股股份的基準計算，並假設全球發售已於2024年4月30日完成，惟並無計及本公司因發售量調整權及／或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因行使購股權或歸屬限制性股份或根據股份計劃已授出或可能不時授出的其他獎勵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後可能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4) 就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每股有形資產淨值報表而言，人民幣金額乃按人民幣1.00元兌1.0962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概不表示人民幣金額已經、原可或可能於該日兌換為港元，反之亦然。
- (5)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並無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於2024年4月30日後本集團的任何貿易結果或訂立的其他交易。



**B. 就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發出的報告**

以下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收錄於本招股章程內。



羅兵咸永道

**獨立申報會計師就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鑒證報告**

致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列位董事

本所已對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由 貴公司董事(「貴公司董事」)編製，並僅供說明用途)完成鑒證工作並作出報告。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包括 貴公司就擬首次公開發售H股股份而於刊發日期為2024年9月9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第II-1至II-2頁內所載有關 貴集團於2024年4月30日的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以及相關附註(「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 貴公司董事用於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適用標準載於招股章程第II-1至II-2頁。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由 貴公司董事編製，以說明擬首次公開發售H股股份對 貴集團於2024年4月30日的財務狀況可能造成的影響，猶如該擬首次公開發售H股股份於2024年4月30日已經發生。在此過程中， 貴公司董事從 貴集團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財務資料中摘錄有關 貴集團財務狀況的資料，並已就上述財務資料刊發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董事對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條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載入投資通函內」(「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環太子大廈22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 我們的獨立性和質量管理

我們遵守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中對獨立性及其他職業道德的要求，有關要求基於誠信、客觀、專業勝任能力和應有的關注、保密及專業行為的基本原則而制定的。

本會計師事務所採用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質量管理準則(HKSQM)第1號「會計師事務所對執行財務報表審計或審閱、或其他鑒證或相關服務業務實施的質量管理」，並要求事務所設計、執行及運營一套完善的質量管理系統，包括關於要遵守道德要求、專業準則規定及可適用的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或程序。

##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本所的責任是根據上市規則第4.29(7)條的規定，對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對於本所過往就用於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任何財務資料而發出的報告，除於報告發出日期向該等報告收件人承擔的責任外，本所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本所根據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420號「就編製招股章程內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的鑒證業務」執行我們的工作。該準則要求申報會計師計劃和實施程序以對貴公司董事是否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及參考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獲取合理保證。

就本業務而言，本所沒有責任更新或重新出具任何在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時所使用的歷史財務資料的報告或意見，且在本業務過程中，我們無就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時所使用的財務資料進行審計或審閱。

將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包括在招股章程中，目的僅為說明某一重大事項或交易對該實體未經調整財務資料的影響，猶如該事項或交易已在為說明為目的而選擇的較早日期發生。因此，我們不對擬首次公開發售H股股份於2024年4月30日的實際結果會否如同呈報一樣提供任何保證。

對於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已按照適用標準適當地編製而進行的合理保證鑒證業務，涉及實施程序以評估董事用以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適用標準是否提供合理基準，以呈列該事項或交易直接造成的重大影響，並須就以下事項獲取充分適當的證據：

- 相關備考調整是否適當地按照該等標準編製；及
-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反映了已對未經調整財務資料作出適當調整。

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並考慮申報會計師對該公司性質的了解、與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有關的事項或交易以及其他相關業務情況的了解。

本業務也包括評估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證據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本所的工作並非按照美國公認審計準則或其他準則及慣例，或美國公眾公司會計監察委員會(Public Company Accounting Oversight Board (United States))的審計準則，或任何其他海外司法轄區的任何專業機構的準則和慣例進行，故閣下不應假設我們已根據該等準則和慣例進行工作般依賴本報告。

## 意見

本所認為：

- (a)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已由 貴公司董事按照所述基準適當編製；
- (b) 該基準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條所披露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該等調整是適當的。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4年9月9日

## 證券持有人稅項

H股持有人的所得稅及資本增值稅乃根據中國及H股持有人所在司法轄區為其居民或因其他原因須繳稅之法律及慣例所規定。以下若干相關稅收規定概要以現行法律及實操方式為基礎，並無考慮相關法律及政策的預期變動或修訂，且不構成任何意見或建議。有關討論並非處理相關H股投資可能的一切稅務後果，亦無考慮任何個別投資者的特定情況，其中部分情況可能受特別的規則所規限。因此，閣下應就H股投資的稅務後果諮詢稅務顧問的意見。有關討論乃基於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有效的法律及相關解釋作出，所有法律及相關解釋或會變動，並可能具追溯效力。

討論中並無述及所得稅、資本增值稅及利得稅、營業稅／增值稅、印花稅及遺產稅以外的任何中國稅務問題。有意投資者務請就擁有和出售H股方面涉及的中國及其他稅務後果諮詢其財務顧問。

## 中國內地稅項

### 股息涉及的稅項

#### 個人投資者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8年8月31日修訂並於2019年1月1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個人所得稅法》」），以及國務院於2018年12月18日修訂並於2019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企業向個人投資者分派股息須按20%的統一稅率繳納預提所得稅。同時，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於2015年9月7日發佈並於2015年9月8日起生效的《關於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個人從公開發行和轉讓市場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過1年的，股息紅利所得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個人從公開發行和轉讓市場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內（含1個月）的，其股息紅利所得全額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暫減按50%計入應納稅所得額；上述所得統一適用20%的稅率計徵個人所得稅。

根據中國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於2006年8月21日簽署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中國政府可就中國公司支付香港居民(包括自然人及法人實體)的股息徵稅，但徵稅額度不超過應付股息總額的10%。如果一名香港居民在一家中國公司直接持有25%或以上股權，且在該香港居民為股息實益擁有人並滿足其他條件的情況下，有關稅項不得超過該中國公司應付股息總額的5%。由國家稅務總局頒佈並於2019年12月6日生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第五議定書》(「《第五議定書》」)規定，該等條款不得適用於以獲得該等稅收優惠為主要目的之一而作出的安排或交易。

### 企業投資者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修訂並於2018年12月29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國務院修訂並於2019年4月23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非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或場所的，或者在中國境內雖設立機構或場所但其來自中國境內的所得與其所設機構或場所沒有實際聯繫的，則一般須就來自中國境內的收入(包括股份在香港發行及上市的中國居民企業派付的股息)繳納10%的企業所得稅。對非居民企業應繳納的前述所得稅，實行源泉扣繳，以支付人為扣繳義務人，稅款由扣繳義務人從應支付的款項中扣繳。該等預扣稅可根據避免雙重徵稅的適用條約予以減少或豁免。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發佈並於2008年11月6日生效的《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中國居民企業向H股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國家稅務總局頒佈並於2009年7月24日生效的《關於非居民企業取得B股等股票股息徵收企業所得稅問題的批覆》進一步規定，任何在中國境內外公開發行、上市

股票的中國居民企業必須就派付予非居民企業股東的2008年及以後年度的股息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上述稅率可根據中國與相關國家或地區訂立的稅務條約或協議(如適用)進一步變更。

根據《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中國政府可就中國公司向香港居民(包括自然人和法人實體)支付的股息徵稅，但該稅項不得超過中國公司應付股息總額的10%。如果一名香港居民在一家中國公司直接持有25%或以上股權，且在該香港居民為股息實益擁有人並滿足其他條件的情況下，有關稅項不得超過該中國公司應付股息總額的5%。《第五議定書》規定該等條款不得適用於以獲得該等稅收優惠為主要目的之一而作出的安排或交易。

根據適用法規，我們擬按10%的稅率從支付予H股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的股息中扣繳稅款。根據適用的所得稅協定有權享受減免稅率徵稅的非中國居民企業，需要向中國稅務機關申請退還預扣稅款超過適用協定稅率的部分，有關退稅須經中國稅務機關核實。

### 股份轉讓所得涉及的稅項

#### 個人投資者

根據《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出售中國居民企業股權所變現的收益須繳納20%的個人所得稅。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發佈於1998年3月30日生效的《關於個人轉讓股票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的通知》，自1997年1月1日起，個人轉讓上市公司股票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國家稅務總局在新修訂的《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未明確規定是否繼續對個人轉讓上市公司股權所得免徵個人所得稅。

#### 企業投資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倘非中國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並無機構或場所，或在中國境內有機構或場所，但其來自中國境內的收入與上述機構或場所無實

際聯繫，則非中國居民企業一般須就來自中國境內的收入（包括來自出售中國居民企業股權所得的收益）按1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對非中國居民企業應繳納的前述所得稅，實行源泉扣繳，支付人為扣繳義務人。扣繳義務人須在每次支付或者到期應支付時預扣所得稅。該預扣稅可根據有關稅收條約或避免雙重徵稅的協議減免。

#### 滬港通稅收政策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中國證監會於2014年10月31日頒佈並於2014年11月17日實施的《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內地企業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轉讓價差收入，納入收入總額，依法繳納企業所得稅。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的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應向中國結算提出申請，由中國結算向H股公司提供內地個人投資者名冊，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

根據於2023年8月21日發佈並於同日實施的《關於延續實施滬港、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和內地與香港基金互認有關個人所得稅政策的公告》，於2019年12月5日至2027年12月31日，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轉讓差價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

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對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計入其收入總額，依法計徵企業所得稅。其中，內地居民企業連續持有H股滿12個月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依法免徵企業所得稅。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 深港通稅收政策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中國證監會於2016年11月5日發佈並於2016年12月5日生效的《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對內地

企業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轉讓差價所得，計入其收入總額，依法徵收企業所得稅。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應向中國結算提出申請，由中國結算向H股公司提供內地個人投資者名冊，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中國證監會於2019年12月4日發佈並自2019年12月5日起生效的《關於繼續執行滬港、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和內地與香港基金互認有關個人所得稅政策的公告》，以及於2023年8月21日發佈並於同日實施的《關於延續實施滬港、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和內地與香港基金互認有關個人所得稅政策的公告》，於2019年12月5日至2027年12月31日，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轉讓差價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

根據《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對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計入其收入總額，依法計徵企業所得稅。具體而言，內地居民企業連續持有H股滿12個月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依法免徵企業所得稅。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 印花稅

根據於2021年6月10日頒佈並於2022年7月1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印花稅法》，非中國內地投資者在境外處置H股不受《中華人民共和國印花稅法》規定約束。

### 遺產稅

根據中國法律，中國內地目前並無開徵遺產稅。



## 本公司在中國的主要稅項

### 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企業和其他取得收入的組織（以下統稱「企業」）為企業所得稅的納稅人，依照本法的規定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企業分為居民企業和非居民企業。非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場所的，或者雖設立機構、場所但取得的所得與其所設機構、場所沒有實際聯繫的，應當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繳納企業所得稅。支付人為扣繳義務人的，在中國境內繳納所得稅並進行源泉扣繳。扣繳義務人應在每次支付或到期的款項中代扣代繳稅款。同時，該等投資者因轉讓股份而變現的任何收益須繳納企業所得稅，倘該等收益被視為來自中國境內的財產轉讓所得，則應源泉扣繳。

### 增值稅

根據國務院修訂並於2017年11月19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以及財政部於2011年10月28日修訂並於2011年1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實施細則》，所有於中國境內從事銷售貨物或提供加工、維修及保養勞務或進口貨物的實體及個人須繳納增值稅。除非上述條例另有規定，否則就納稅人銷售或進口貨物，增值稅率一般為17%。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2018年4月4日頒佈並自2018年5月1日起生效的《關於調整增值稅稅率的通知》（財稅[2018]32號），納稅人發生增值稅應稅銷售行為或者進口貨物，原適用17%和11%稅率的，稅率分別調整為16%、10%。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海關總署於2019年3月20日頒佈並於2019年4月1日生效的《關於深化增值稅改革有關政策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海關總署公告2019年第39號），發生增值稅應稅銷售行為或者進口貨物，原適用16%和10%稅率的，稅率分別調整為13%和9%。

## 中國外匯管理局

中國的法定貨幣為人民幣。國家外匯管理局獲中國人民銀行授權，負責管理所有與外匯有關的事宜，包括執行外匯法規。

根據國務院修訂並於2008年8月5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所有國際支付及轉賬劃分為經常項目及資本項目。中國對經常性國際支付和轉移不予限制。中國企業經常項目外匯收入可以按照國家有關規定保留或者賣給經營結匯、售匯業務的金融機構。資本項目外匯收入保留或者賣給經營結匯、售匯業務的金融機構，應當經外匯管理機關批准，但國家規定無需批准的除外。

中國人民銀行於1996年6月20日頒佈並於1996年7月1日起生效的《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取消經常項目外匯可兌換的其餘限制，但保留資本項目外匯交易的現有限制。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中國企業（含外商投資企業）經常項目交易需要外匯的，可憑有效收據和交易憑證，在外匯指定銀行從外匯賬戶中支付，無需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需要用外匯向股東分配利潤的外商投資企業和按照規定需要用外匯支付固定股息的中資企業，依法持董事會利潤分配決議書從其外匯賬戶中支付或者到外匯指定銀行兌付。

根據國務院頒佈並於2014年10月23日起生效的《國務院關於取消和調整一批行政審批項目等事項的決定》，取消國家外匯管理局及其分局對境外上市募集資金匯回結匯事項的行政審批。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4年12月26日頒佈並生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外上市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境外上市境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境內公司」）外匯管理的相關規定如下：

- (i) 國家外匯管理局及其分支局、外匯管理部（或外匯局）對境內公司境外上市涉及的業務登記、賬戶開立與使用、跨境收支、資金匯兌等行為實施監督、管理與檢查。
- (ii) 境內公司應在境外上市首次發股結束後的15個工作日內，持相關材料到其註冊所在地外匯局辦理境外上市登記。
- (iii) 境內公司境外上市後，其境內股東擬根據有關規定增持或減持境外股份的，應於擬增持或減持股份前20個工作日內持相關材料到境內股東所在地外匯局辦理境外持股登記。
- (iv) 境內公司（銀行類金融機構除外）應當憑境外上市業務登記憑證，針對其首發（或增發）、回購業務，在境內銀行開立「境內公司境外上市專用外匯賬戶」，辦理相關業務的資金匯兌與劃轉。

根據2015年2月13日發佈並自2015年6月1日起生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進一步簡化和改進直接投資外匯管理政策的通知》，國家外匯管理局取消境內直接投資項下外匯登記核准和境外直接投資項下外匯登記核准，改由銀行按照本通知及所附《直接投資外匯業務操作指引》直接審核辦理境內直接投資項下外匯登記和境外直接投資項下外匯登記，國家外匯管理局及其分支機構通過銀行對直接投資外匯登記實施間接監管。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6年6月9日發佈實施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改革和規範資本項目結匯管理政策的通知》，意願結匯的資本項目外匯收入（包括境外上市調回資金等）可根據境內機構的實際經營需要在銀行辦理結匯。境內機構資本項目外匯收入意願結匯比例暫定為100%。國家外匯管理局可根據國際收支形勢適時對上述比例進行調整。

本附錄概述與本公司運營及業務相關的中國法律及法規若干方面內容。有關中國稅務的法律及法規於本文件「附錄三－稅項及外匯」另作討論。本附錄亦載有中國公司法法律及監管條文的概要。本附錄還載有《中國公司法》的法律和監管條文概要。本概要的主要目的是向潛在投資者概述適用於本公司的主要法律和監管條文。本概要無意加載對潛在投資者重要的所有資料。有關與本公司業務相關的法律法規的討論，請參閱本文件中的「監管概覽」。

## 中國法律制度

中國法律體系以《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憲法》)為基礎，由成文法律、行政法規、地方性法規、單行條例、國務院部門規章、地方政府規章、自治條例、自治區單行條例、特別行政區法律和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簽署的國際條約和其他監管文件組成。法院判決不構成具有約束力的先例，但可用於司法參考和指導。

根據《憲法》和全國人大於2023年3月13日修訂並於2023年3月15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立法法》(或《立法法》)，全國人大及全國人大常委會有權行使國家立法權。全國人大有權制定及修改規管刑事、民事、國家機構及其他事宜的基本法律。全國人大常委會有權制定及修改應由全國人大制定法律以外的其他法律。在全國人大閉會期間，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可部分補充及修改由全國人大制定的法律，但不得與此等法律的基本原則相抵觸。

國務院是國家最高國家行政機關，根據《憲法》及法律制定行政法規。各省、自治區及直轄市的人民代表大會及其常務委員會可根據其各自行政區域的特定情況及實際需求制定地方性法規，惟此等地方性法規不得違反《憲法》、法律或行政法規的任何規定。設區的市的人民代表大會及其常務委員會可以根據本市的具體情況和實際需要，對城鄉建設與管理、環境保護、歷史文化保護等事項制定地方性法規，但不得同《憲法》、法律、行政法規和省、自治區的地方性法規的任何條文相抵觸。法律對設區的市制定地方性法規的事項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設自治區的市的地方性法規報經批准後實施。

省、自治區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對報請批准的地方性法規進行合法性審查，對不抵觸《憲法》、法律、行政法規和本省、自治區地方性法規的，應當在四個月內予以批准。民族自治地方的人民代表大會有關根據本地方各民族的政治、經濟、文化的特點，制定自治條例和單行條例。國務院各部委、中國人民銀行、國家審計署和國務院直屬具有行政管理職能的事業單位，可以根據法律和國務院的行政法規、決定、裁決，制定本部門職權範圍內的規章。

《憲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任何法律、行政法規、地方性法規、自治條例及單行條例或規章均不得與《憲法》相抵觸。法律的效力高於行政法規、地方性法規及規章。行政法規的效力高於地方性法規及規章。各省、自治區人民政府制定的規章的效力高於其各自行政區域內的設區的市的人民政府制定的規章。

全國人大有權更改或撤銷全國人大常委會制定的不適當法律，且有權撤銷全國人大常委會已批准但違反《憲法》及《立法法》的自治條例及單行條例。全國人大常委會有權撤銷違反憲法及法律的行政法規，有權撤銷違反《憲法》、法律及行政法規的地方性法規，並有權撤銷有關省、自治區、直轄市各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已批准，但違反《憲法》及《立法法》的自治條例及單行法規。國務院有權更改或撤銷不適當的部門規章及地方性規章。各省、自治區及直轄市人民代表大會有關更改或撤銷其各自常務委員會制定或批准的不適當地方性法規。地方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有權撤銷本級人民政府制定的不適當的規章。各省、自治區人民政府均有權更改或撤銷任何由下級人民政府制定的不適當規章。

根據《憲法》及《立法法》，法律解釋權歸全國人大常委會所有。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通過並於1981年6月10日生效的《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關於加強法律解釋工作的決議》，最高人民法院有權對法院審判工作中具體應用法律、法令的問題進行解

釋。檢察工作中涉及法律、法令具體應用的問題，由最高人民檢察院負責解釋。與審判、檢察工作無關的法律、法令的具體應用問題，由國務院及有關主管部門解釋。

地方性法規的範圍需要進一步界定或者需要作出補充規定的，由制定本條例的省、自治區、直轄市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解釋或者規定。涉及地方性法規具體應用問題的解釋，由省、自治區、直轄市人民政府主管部門負責。

## 中國司法制度

根據《憲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8年10月26日修訂並於2019年1月1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人民法院組織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人民法院由最高人民法院、地方各級人民法院和其他專門人民法院組成。地方人民法院分為三級，即基層人民法院、中級人民法院和高級人民法院。基層人民法院可以根據地區、人口和案件情況設立若干人民法庭。最高人民法院是國家的最高審判機關。最高人民法院對地方各級人民法院和專門人民法院的司法權行使實行監督。上級人民法院對下級人民法院的審判工作實行監督。

根據《憲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8年10月26日修訂並於2019年1月1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人民檢察院組織法》，人民檢察院是國家的法律監督機關。最高人民檢察院是最高檢察機關。最高人民檢察院領導地方各級人民檢察院和專門人民檢察院的工作，上級人民檢察院領導下級人民檢察院的工作。

人民法院實行兩審終審制，人民法院的二審判決或裁定為終審判決或裁定。當事人不服地方人民法院第一審判決、裁定的，可以提起上訴。人民檢察院可以依照法律規定的程序向上一級人民法院提出抗訴。當事人在規定期限內不上訴，人民檢察院不抗訴的，人民法院的判決、裁定為終審判決、裁定。中級人民法院、高級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法院的第二審判決、裁定以及最高人民法院的第一審判決、裁定為終審判決、裁定。但是，最高人民法院或者上一級人民法院發現下級人民法院已經發生法律

效力的終審判決、裁定確有錯誤，或者各級人民法院審判長發現本級人民法院已經發生法律效力的終審判決、裁定確有錯誤的，可以按照司法監督程序再審。

由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3年9月1日通過並於2024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2023年修正)》(或《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規定了提起民事訴訟的要求、人民法院的管轄權、進行民事訴訟應遵循的程序以及執行民事判決或命令的程序。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進行的民事訴訟的所有當事人都必須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民事案件一般由被告所在地法院審理。民事訴訟的管轄法院可由當事人明確約定選擇，但法院必須位於與爭議有實際關係的地點，如原告或被告的住所地、合同履行地或合同簽訂地或訴訟標的物所在地。但是，在任何情況下，法院的選擇都不能與不同司法轄區和專屬司法轄區的規定相沖突。

外國個人、無國籍人士、外商投資企業或者外國組織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或者進行抗辯，享有與中國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組織同等的訴訟權利，承擔同等的訴訟義務。如果外國法院限制中國公民和企業的訴訟權利，中國法院可以對該外國公民和企業適用同樣的限制。外國個人、無國籍人士、外商投資企業或外國組織在人民法院提起訴訟或進行抗辯時需要聘請律師的，必須聘請中國律師。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簽署或者加入的國際條約或者對等原則，人民法院與外國法院可以相互要求對方代為送達文書、調查取證和採取其他行動。外國法院的請求可能導致侵犯中華人民共和國主權、安全或者公共利益的，人民法院應當予以拒絕。

各方當事人必須履行發生法律效力的民事判決和裁定。民事訴訟的任何一方當事人拒不履行中華人民共和國人民法院作出的判決、裁定或者仲裁庭作出的裁決的，另一方當事人可以在兩年內向人民法院申請執行。申請執行期限的中止或者中斷，應當遵守適用法律關於訴訟時效中止或者中斷的規定。

當事人向人民法院申請執行人民法院對不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或者財產不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的當事人作出的生效判決、裁定的，可以向有適當管轄權的外國法院申請承認和執行該判決、裁定。如果中華人民共和國與外國簽訂或者加入的國際條

約規定可以承認和執行外國的判決、裁定，或者該判決、裁定經法院根據互惠原則審查符合條件，否則除其他例外情況外，人民法院也可以按照中國的執行情序承認和執行外國的判決、裁定，但人民法院認為承認和執行該判決、裁定會導致違反中國的基法律原則、主權或者安全，或者出於社會公共利益的考慮等情形則除外。

###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試行辦法》和《公司章程指引》

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尋求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主要受以下中國法律法規的約束。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或《公司法》)於1993年12月29日由第八屆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第五次會議通過，於1994年7月1日起生效，並分別於1999年12月25日、2004年8月28日、2005年10月27日、2013年12月28日、2018年10月26日和2023年12月29日修訂。最新修訂的《公司法》於2024年7月1日生效。

中國證監會於2023年2月17日頒佈的《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及其五項解釋性指引於2023年3月31日生效，適用於境內公司直接和間接的境外股份認購和上市。

根據《試行辦法》及其解釋性指引，境內公司直接在境外發行上市的，應當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或《公司章程指引》)制定公司章程，以取代自2023年3月31日起不再適用的《到境外上市公司章程必備條款》。《公司章程指引》由中國證監會於1997年12月16日頒佈，最近一次修訂於2023年12月15日。

下文載列適用於本公司的《公司法》、《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和《公司章程指引》的主要條款的概要。

### 總則

「股份有限公司」為依照《公司法》設立的公司法人，其註冊資本分為等額面值的股份，股東以其所持股份為限承擔責任，公司以其全部財產對公司的債務承擔責任。



公司從事經營活動必須遵守法律及社會公德和商業道德。公司可向其他承擔有限責任的公司進行投資。公司對該等投資公司承擔的責任以其所投入的金額為限。除法律另有規定外，公司不得成為對所投資公司的債務承擔連帶責任的出資人。

### 註冊成立

股份有限公司可以通過發起或募集方式註冊成立。股份有限公司可由至少一名但不超過200名發起人註冊成立，其中至少一半發起人必須在中國境內有住所。

發起人應在股本繳足後30天內召開公司成立大會，並應在會議召開15天前將會議日期通知所有認購人或就此發佈公告。只有在發起人和持有股份總數50%以上的認購人出席的情況下，才能召開成立大會。成立大會行使的權力包括但不限於通過公司章程、選舉公司董事會和監事會成員。上述事項須經出席大會的認購人所投票數的50%以上通過。

在成立大會結束後30天內，董事會應向登記機關申請股份有限公司的註冊成立登記。在相關登記機關頒發營業執照後，公司正式成立並具有法人地位。

### 註冊股份

根據《公司法》，股東可以用現金出資，也可以用實物、知識產權、土地使用權、股權或債權等可以用貨幣估價並可以依法轉讓的非貨幣財產作價出資。

《境外上市試行辦法》規定，境內企業在境外上市，可以用外幣或者人民幣募集資金和分配股利。

根據《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境內公司在境外直接發行上市，其境內未上市股份的股東申請將該等股份轉換為在境外交易場所上市交易的股份，應當符合中國證監會頒佈的相關規定，並授權境內公司代為向中國證監會備案。前款所稱境內非上市股份，是指境內企業已發行但尚未在境內交易所上市或掛牌交易的股份。境內非上市股份應當在境內證券登記結算機構集中登記託管。境外上市股份的登記結算安排，按照境外上市地的規定執行。

根據《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須備存股東名冊，詳細列明以下資料：(i)各股東的姓名或者名稱及住所；(ii)各股東認購的股份類別及數量；(iii)股份序號（倘以紙質形式發行）；及(iv)各股東獲得股份的日期。

### 配發和發行股份

股份有限公司的所有股份發行均應遵循平等和公平的原則。同一類別的股份必須享有同等權利。同時發行的同類股份必須以相同的條件和價格發行。股份有限公司可按面值或溢價發行股份，但不得低於面值發行股份。

境內企業在境外發行上市，應當按照《境外上市試行辦法》的規定向中國證監會備案，提交備案報告、法律意見書等相關材料，真實、準確、完整地說明股東信息等情況。境內企業直接發行並在境外上市的，發行人應當向中國證監會備案。境內企業在境外間接上市的，發行人應當指定境內主要經營實體作為境內責任人，並向中國證監會備案。

### 增加股本

根據《公司法》規定，股份有限公司發行新股，應當由股東大會決議新股的種類和股數、新股的發行價格、新股發行的起止日期以及擬向原有股東發行的新股的種類和股數（如有）。發行無面額股的，新股發行所得款項應計入註冊資本。此外，公司擬公開發售股份的，應當經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辦理註冊，公告招股章程。

### 減少股本

公司可根據《公司法》規定的以下程序減少註冊資本：

- (i) 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
- (ii) 公司在股東大會上作出減少註冊資本的決議；

- (iii) 公司應在減少註冊資本決議獲得批准後10天內通知債權人，並在30天內在報紙或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上發佈公告；
- (iv) 債權人有權在收到通知後30天內要求公司償還債務或提供相應擔保，如債權人未收到通知，則有權在公告後45天內要求公司償還債務或提供相應擔保；
- (v) 公司減少註冊資本時，應依法向公司登記機關辦理變更登記。

公司減少註冊資本，應當按照股東出資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相應減少出資額或者股份，法律另有規定、有限責任公司全體股東另有約定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另有規定的除外。

#### 股份回購

根據《公司法》，公司不得購買自身的股份。以下情況除外：

- (i) 減少註冊資本；
- (ii) 與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併；
- (iii) 將股份用於員工持股計劃或股權激勵；
- (iv) 對股東大會通過的公司合併、分立決議投反對票的股東，有權要求公司收購其持有的股份；
- (v) 將股份用於轉換上市公司發行的可轉換公司債券；
- (vi) 為維護上市公司的企業價值和股東權益所必需。

因上述(i)至(ii)項原因購買公司股份，須經股東大會決議通過；因上述(iii)、(v)和(vi)項原因購買公司股份，須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經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會會議決議通過或股東大會授權。

公司依照上述規定購回公司股份後，屬於上述第(i)項情形的，應當自購回之日起10日內註銷；屬於上述第(ii)項和第(iv)項情形的，應當在六個月內轉讓或者註銷；屬於上述第(iii)項、第(v)項和第(vi)項情形的，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的總數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並應當在3年內轉讓或者註銷。

### 股份轉讓

股東持有的股份可以依法轉讓。根據《公司法》，股東轉讓其股份，應當在依法設立的證券交易場所進行或者按照國務院規定的其他方式進行。記名股票，由股東以背書方式或者法律、行政法規規定的其他方式轉讓。轉讓後由公司將受讓人的姓名或者名稱及住所記載於股東名冊。股東大會召開前二十日內或者公司決定分配股利的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進行前款規定的股東名冊的變更登記。倘法律、行政法規或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對上市公司股東名冊變更登記另有規定的，則從其規定。

根據《公司法》，公司公開發行股份前已發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應當向公司申報其持有的股份及其變動情況。在其任職時確定的任期內，每年轉讓的股份不得超過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總數的25%。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上述人員離職後六個月內，不得轉讓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股份在法律、行政法規規定的限制性轉讓期限內質押的，承押人在該期限內不得行使質押權。

### 股東

根據《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指引》，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權利包括：

- (i) 按持股比例獲得股息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 (ii) 出席或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大會並行使表決權；

- (iii) 監督和管理公司的業務運營，提出建議或進行質詢；
- (iv) 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轉讓股份；
- (v) 查閱公司的公司章程、股東名冊、公司債券存根、股東大會會議記錄、董事會會議決議、監事會會議決議、財務會計報告，並對公司經營情況提出建議或質詢；
- (vi) 在公司停業或清算時，按持股比例參與公司剩餘財產的分配；
- (vii) 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賦予的其他權利。

公司普通股股東的義務包括：

- (i) 遵守公司章程；
- (ii) 按照認購的股份數量和認購方式支付認購款；
- (iii) 不得濫用股東權利損害公司或其他股東的利益；不得濫用公司的獨立法人地位和股東的有限責任損害公司債權人的利益；
- (iv) 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義務。

## 股東大會

根據《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東大會由全體股東組成。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權力機關，行使以下職權：

- (i) 選舉和撤換董事和監事，並決定與董事和監事薪酬有關的事項；
- (ii) 審查和批准董事會的報告；

- (iii) 審查和批准監事會的報告；
- (iv) 審查和批准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v) 決定公司註冊資本的增加或減少；
- (vi) 對發行公司債券作出決議；
- (vii) 對公司的合併、分立、解散、清算或變更公司形式作出決議；
- (viii) 修改公司章程；
- (ix) 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職權。

根據《公司法》，年度股東大會必須每年召開一次。出現下列情況之一時，須在兩個月內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 (i) 董事人數少於《公司法》規定人數或少於公司章程規定人數的三分之二；
- (ii) 公司未彌補的虧損達到實收股本總額的三分之一；
- (iii) 單獨或共同持有公司10%或以上股份的股東提出要求；
- (iv) 董事會認為必要時；
- (v) 監事會提議召開會議；
- (vi) 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情況。

股東大會會議由董事會召集，董事長主持；董事長不能履行職務或者不履行職務的，由副董事長主持；副董事長不能履行職務或者不履行職務的，由半數以上董事共同推舉一名董事主持。

倘董事會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東大會會議職責的，監事會應當及時召集和

主持；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的，連續九十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要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董事會、監事會應當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決定是否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書面回覆股東。

召開股東大會會議，應當將會議召開的時間、地點和審議的事項於會議召開二十日前通知各股東；股東特別大會應當於會議召開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發行無記名股票的，應當於會議召開三十日前公告會議召開的時間、地點和審議事項。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十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在收到提案後二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並公佈臨時提案的內容。

根據《公司法》，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大會會議的，應當明確代理人代理的事項、權限和期限。代理人應當向公司提交股東授權委託書，並在授權範圍內行使表決權。《公司法》中沒有關於構成股東大會法定人數的股東人數的具體規定。

根據《公司法》，股東出席股東大會會議，所持每一股份有一表決權，類別股股東除外。但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沒有表決權。

股東大會選舉董事、監事，可以依照公司章程的規定或者股東大會的決議，實行累積投票制。在累積投票制下，股東大會選舉董事或者監事時，每一股份擁有與應選董事或者監事人數相同的表決權，股東擁有的表決權可以集中使用。

根據《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指引》，任何決議的通過均須獲得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所代表的表決權半數以上的贊成票。有關公司合併、分立或解散、增加或減少註冊

資本、變更公司形式或修改公司章程的事項，必須經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 董事

根據《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應設立董事會，由三名以上成員組成。董事任期由公司章程規定，但每屆任期不得超過三年。董事連選可以連任。

董事會會議每年至少召開兩次。每次會議應提前10天通知所有董事和監事。董事會行使以下職權：

- (i) 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
- (ii) 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
- (iii) 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計劃；
- (iv) 制定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v) 制訂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以及發行公司債券的方案；
- (vi) 制訂公司合併、分立、解散或者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vii) 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
- (viii) 決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經理及其報酬事項；
- (ix) 根據經理的提名決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經理、財務負責人及其報酬事項；
- (x)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xi) 公司章程規定或經股東大會批准的其他職權。



董事會會議應有過半數的董事出席方可舉行。董事因故不能出席，可以書面委託其他董事代為出席，委託書中應載明授權範圍。董事會的決議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股東大會決議，致使公司遭受嚴重損失的，參與決議的董事對公司負賠償責任。但經證明在表決時曾表明異議並記載於會議記錄的，該董事可以免除責任。

根據《公司法》，以下人員不得擔任公司董事：

- (i) 無民事行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為能力；
- (ii) 因貪污、賄賂、侵佔財產、挪用財產或者破壞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秩序，被判處刑罰，或者因犯罪被剝奪政治權利，執行期滿未逾五年，被宣告緩刑的，自緩刑考驗期滿之日起未逾二年；
- (iii) 擔任破產清算的公司、企業的董事或者廠長、經理，對該公司、企業的破產負有個人責任的，自該公司、企業破產清算完結之日起未逾三年；
- (iv) 擔任因違法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的公司、企業的法定代表人，並負有個人責任的，自該公司、企業被吊銷營業執照或責令關閉之日起未逾三年；及
- (v) 個人因所負數額較大債務到期未清償被人民法院列為「失信被執行人」。

董事會設董事長一人，由半數以上董事選舉產生。董事長應行使以下職權（包括但不限於）：

- (i) 主持股東大會，召集和主持董事會會議；

- (ii) 檢查董事會決議的執行情況；
- (iii) 簽署公司發行的證券；
- (iv) 行使董事會授予的其他權力。

### 監事

根據《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設監事會，其成員不得少於三人。監事會應當包括股東代表和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其中職工代表的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一，具體比例由公司章程規定。監事會中的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得兼任監事。

監事會行使下列職權：

- (i) 檢查公司財務狀況；
- (ii) 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的行為進行監督，對違反法律、行政法規、公司章程或者股東大會決議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出罷免的建議；
- (iii) 當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的行為損害公司的利益時，要求有關人員予以糾正；
- (iv) 提議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在董事會不履行《公司法》規定的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職責時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
- (v) 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
- (vi) 依照《公司法》的規定，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起訴訟；
- (vii) 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職權。

### 經理和高級管理人員

根據《公司法》，公司應設經理，由董事會決定聘任或者解聘。經理對董事會負責，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或者董事會的授權行使職權。經理作為無投票權成員列席董事會會議。

根據《公司法》，高級管理人員是指公司的經理、副經理、財務負責人，董事會秘書和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人員。

###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職責

《公司法》要求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應當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對公司負有忠實義務和勤勉義務。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得利用職權收受賄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佔公司的財產。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不得有下列行為：

- (i) 侵佔公司財產、挪用公司資金；
- (ii) 將公司資金以其個人名義或者以其他個人名義開立賬戶存儲；
- (iii) 利用職權賄賂或者收受其他非法收入；
- (iv) 接受他人與公司交易的佣金並歸為己有；
- (v) 擅自洩露公司的商業機密信息；或
- (vi) 違反對公司忠實義務的其他行為。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直接或者間接與本公司訂立合同或者進行交易，應當就與訂立合同或者進行交易有關的事項向董事會或者股東大會報告，並按照公司章程的規定經董事會或者股東大會決議通過。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近親屬，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者其近親屬直接或者間接控制的企業，以及與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有其他關聯關係的關聯人，與公司訂立合同或者進行交易，適用前款規定。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得利用職務便利為自己或者他人謀取屬於公司的商業機會。但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

- (i) 向董事會或者股東大會報告，並按照公司章程的規定經董事會或者股東大會決議通過；或
- (ii) 根據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規定，公司不能利用該商業機會。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未向董事會或者股東大會報告，並按照公司章程的規定經董事會或者股東大會決議通過，不得自營或者為他人經營與其任職公司同類的業務。

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時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給公司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 財務和會計

公司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和國務院財政部門的規定建立本公司的財務、會計制度。公司應當在每一會計年度終了時編製財務會計報告，並依法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財務會計報告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和國務院財政部門的規定製作。

股份有限公司的財務會計報告應當在召開股東大會年會的二十日前置備於本公司，供股東查閱；公開發行股票的股份有限公司必須公告其財務會計報告。

公司分配當年稅後利潤時，應當提取利潤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積金。公司法定公積金累計額為公司註冊資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

公積金不足以彌補以前年度虧損的，在依照前款規定提取法定公積金之前，應當先用當年利潤彌補虧損。公司從稅後利潤中提取法定公積金後，經股東會或者股東大會決議，還可以從稅後利潤中提取任意公積金。

股份有限公司按照股東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利潤，但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規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份有限公司以超過股票票面金額的發行價格發行股份所得的溢價款、發行無面額股份而未計入註冊資本的股份收益金額以及國務院財政部門規定列入資本公積金的其他收入，應當列為公司資本公積金。

公司的公積金用於彌補公司的虧損、擴大公司生產經營或者轉為增加公司資本。公積金彌補公司虧損，應當先使用任意公積金和法定公積金；仍不能彌補的，可以按照規定使用資本公積金。法定公積金轉為增加註冊資本時，所留存的該項公積金不得少於轉增前公司註冊資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公司除法定的會計賬簿外，不得另立會計賬簿。

#### 會計師事務所的聘任及解聘

根據《公司法》，公司聘任或解聘負責公司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須由股東大會、董事會或監事會依照公司章程的規定決定。股東大會、董事會或監事會就解聘會計師事務所進行表決時，須允許會計師事務所陳述意見。公司須向聘用的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真實及完整的會計憑證、會計賬簿、財務會計報告及其他會計資料，不得拒絕、隱匿及謊報資料。

《公司章程指引》規定，公司保證向聘用的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真實、完整的會計憑證、會計賬簿、財務會計報告及其他會計資料，不得拒絕、隱匿、謊報。會計師事務所的審計費用由股東大會決定。

## 利潤分配

公司違反公司法規定向股東分配利潤的，股東應當將違反規定分配的利潤退還公司；給公司造成損失的，股東及負有責任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 解散和清算

根據《公司法》，公司因下列原因解散：

- (i) 公司章程規定的營業期限屆滿或者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現；
- (ii) 股東會或股東大會決議解散；
- (iii) 因公司合併或者分立需要解散；
- (iv) 依法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或者被撤銷；
- (v) 公司經營管理發生嚴重困難，繼續存續會使股東利益受到重大損失，通過其他途徑不能解決的，持有公司全部股東表決權百分之十以上的股東，可以請求人民法院解散公司。

公司出現前款規定的解散事由，應當在十日內將解散事由通過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予以公示。

公司根據上文第(i)分段解散的，可以通過修改其公司章程或經股東大會決議後而存續，而修改公司章程須經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公司因上文第(i)、(ii)、(iv)或(v)分段規定而解散的，應當進行清算。董事為公司清算義務人，應當在解散事由出現之日起15日內組成清算組進行清算。清算組由董事組成，但是公司章程另有規定或者股東會決議另選他人的除外。清算義務人未及時履行清算義務，給公司或者債權人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逾期不成立清算組進行清算或者成立清算組後不清算的，利害關係人可以申請人民法院指定有關人員組成清算組進行清算。人民法院應當受理該申請，並及時組織清算組進行清算。

清算組在清算期間行使下列職權：

- (i) 清理公司財產，分別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
- (ii) 通知、公告債權人；
- (iii) 處理與清算有關的公司未了結的業務；
- (iv) 清繳所欠稅款以及清算過程中產生的稅款；
- (v) 清理債權、債務；
- (vi) 分配公司清償債務後的剩餘財產；
- (vii) 代表公司參與民事訴訟活動。

清算組應當自成立之日起十日內通知公司債權人，並於六十日內在報紙上或者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公告。債權人應當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內，未接到通知的應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內，向清算組申報其債權。

公司財產在分別支付清算費用、職工的工資、社會保險費用和法定補償金，繳納所欠稅款，清償公司債務後的剩餘財產，公司按照股東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清算期間，公司存續，但不能開展與清算無關的經營活動。公司財產在未按前段規定清償前，將不會分配給股東。

清算組在清理公司財產、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後，發現公司財產不足清償

債務的，應當向人民法院申請破產清算。人民法院受理破產申請後，清算組應當將清算事務移交給人民法院指定的破產管理人。

公司清算結束後，清算組應當製作清算報告，報股東大會或者人民法院確認，並報送公司登記機關，申請註銷公司登記。

清算組成員履行清算職責，負有忠實義務和勤勉義務。清算組成員怠於履行清算職責，給公司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因故意或者重大過失給債權人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公司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或者被撤銷，滿三年未向公司登記機關申請註銷公司登記的，公司登記機關可以通過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予以公告，公告期限不少於六十日。公告期限屆滿後，未有異議的，公司登記機關可以註銷公司登記。

#### 境外上市

根據《境外上市試行辦法》，發行人境外首次公開發行或者上市的，應當在境外提交發行上市申請文件後3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監會備案。發行人境外發行上市後，在同一境外市場發行證券的，應當在發行完成後3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監會備案。發行人境外發行上市後，在其他境外市場發行上市的，應當按照本條第一段規定備案。此外，備案材料完備、符合規定的，中國證監會自收到備案材料之日起20個工作日內辦結備案，並通過網站公示備案信息。備案材料不完備或者不符合規定的，中國證監會在收到備案材料後5個工作日內告知發行人需要補充的材料。發行人應當在30個工作日內補充材料。

#### 股票遺失

倘記名股票被盜、遺失或損毀，股東可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規定的公示催告程序，請求人民法院宣告該等股票失效。人民法院宣告該等股票失效後，股東可向公司申請補發股票。



### 暫停及終止上市

《公司法》已刪除有關暫停及終止上市的條文。《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2019年修訂）》亦已刪除有關暫停上市的條文。上市證券屬於證券交易所規定的退市情形的，證券交易所應當按照業務規則終止其上市及買賣。

根據《境外上市試行辦法》，發行人主動終止上市或者強制終止上市的，應當自相關事項發生並公告之日起3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監會報告具體情況。

### 證券法律及法規

於1992年10月，國務院成立證券委員會和中國證監會。證券委員會負責協調起草證券法規，制訂證券相關的政策，規劃證券市場發展，指導、協調和監督中國所有證券相關的機構，並管理中國證監會。中國證監會是證券委員會的監管部門，負責起草證券市場的監管規定、監督證券公司、監管中國公司在國內外公開發售證券、規範證券交易、編製證券相關統計資料，並進行有關研究和分析。於1998年3月29日，國務院合併上述兩個部門並改組中國證監會。

國務院頒佈並於1993年4月22日生效的《股票發行與交易管理暫行條例》規定公開發行股票的申請及審批程序、股票的交易、上市公司的收購、上市股票的保管、清算及過戶、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調查和處罰及爭議的仲裁。

國務院頒佈並於1995年12月25日生效的《國務院關於股份有限公司境內上市外資股的規定》主要規定了境內上市外資股的發行、認購、買賣、股利支付，以及擁有境內上市外資股的股份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9年12月28日修訂並於2020年3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中國證券法》」)包括一系列規範(其中包括)中國證券發行及買賣、上市公司收購、證券交易所、證券公司及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的職責與責任的規定,並全面監管中國證券市場活動。《中國證券法》規定,境內企業直接或者間接到境外發行證券或者將其證券在境外上市交易,應當符合國務院的有關規定。目前,境外發行股份的發行及買賣主要由國務院及中國證監會頒佈的規則及法規規管。

### 仲裁及仲裁裁決的執行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7年9月1日修訂並於2018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仲裁法》(或《仲裁法》),《仲裁法》適用於當事人各方已訂立書面協定將事項呈交根據《仲裁法》組成的仲裁委員會仲裁的涉外經濟糾紛。中國仲裁協會制定仲裁規則前,仲裁委員會依照《仲裁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的有關規定可以制定仲裁暫行規則。當事人採用仲裁方式解決糾紛,一方向人民法院起訴的,人民法院不予受理。

根據《仲裁法》,仲裁實行一裁終局的制度,對仲裁當事人各方均有約束力。倘其中一方未能遵仲裁決,則裁決另外一方可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向人民法院申請強制執行該仲裁決定。倘仲裁程序違法(包括仲裁委員會的組成違反法定程序、裁決的事項不屬於仲裁協議的範圍或者仲裁委員會無權仲裁),人民法院可裁定不予執行仲裁委員會作出的仲裁決定。一方尋求向另一方強制執行涉外仲裁委員會的仲裁裁決,而被執行人或者其財產不在中華人民共和國領域內,應當由當事人直接向有管轄權的外國法院申請承認和執行。同樣,人民法院可根據互惠原則或中國已簽訂或加入的任何國際條約,承認及執行由外國仲裁機構作出的仲裁裁決。

根據最高人民法院頒佈於2000年1月24日頒佈並於2000年2月1日生效的《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相互執行仲裁裁決的安排》，及最高人民法院於2020年11月26日頒佈並於2020年11月27日生效的《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相互執行仲裁裁決的補充安排》，中國內地仲裁機構作出的裁決可在香港執行，而香港仲裁裁決亦可在中國內地執行。

本附錄主要為投資者提供公司章程的概覽。由於以下資料為概要，故其並未載有可能對投資者而言屬重要的所有資料。

## 股份及註冊資本

本公司股份的發行，實行公開、公平、公正的原則，同種類的每一股份應當具有同等權利。同次發行的同種類股份，每股的發行條件和價格應當相同。任何單位或者個人所認購的股份，每股應當支付相同價額。

## 股份增減、回購及轉讓

### 股份增減

本公司根據經營和發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規的規定，經股東大會特別決議批准，可以採用下列方式增加資本：

- (i) 公開發行股份；
- (ii) 非公開發行股份；
- (iii) 向現有股東派送紅股；
- (iv) 以公積金轉增股本；
- (v) 法律、行政法規規定或中國證監會批准的其他方式。

本公司可以減少註冊資本，應當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規定的程序辦理。

### 股份回購

本公司不得回購其自身股份。但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

- (i) 減少本公司註冊資本；
- (ii) 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併；
- (iii) 將股份用於員工持股計劃或者股權激勵計劃；

- (iv) 股東因對股東大會作出的本公司合併、分立決議持異議，要求本公司收購其股份的；
- (v) 將股份用於轉換本公司發行的可轉換為股票的公司債券；
- (vi)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所必需。

本公司因上述第(i)項、第(ii)項規定的情形回購自身股份的，應當經股東大會決議。本公司因上述第(iii)項、第(v)項、第(vi)項規定的情形回購自身股份的，應經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會會議決議。本公司依照上述規定的情形回購自身股份後，屬於第(i)項情形的，應當自收購之日起十日內註銷；屬於第(ii)項及第(iv)項情形的，應當在六個月內轉讓或者註銷。本公司在上述第(iii)項、第(v)項及第(vi)項的情形下回購其股份的，本公司合計持有的股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的百分之十，並應當在三年內轉讓或者註銷有關股份。

本公司因上述第(iii)項、第(v)項或第(vi)項規定的情形回購股份的，應當通過公開的集中交易方式進行。

### 股份轉讓

發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本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本公司公開發行股份前已發行的股份，自本公司股份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

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應當向本公司申報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變動情況，在任職期間每年轉讓的股份不得超過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總數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份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上述人員離職後半年內，不得轉讓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本公司股份上市地上市規則對公司股份的轉讓限制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持有本公司股份5%或以上的股東，將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或者其他具有股權性質的證券在買入後六個月內賣出，或者在賣出後

六個月內又買入，由此所得收益歸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會將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證券公司因承銷購入售後剩餘股份而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股份的，賣出該股份不受六個月時間限制。

前段所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自然人股東持有的股份或者其他具有股權性質的證券，包括其配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賬戶持有的股份或者其他具有股權性質的證券。

本公司董事會不按照本條上文規定執行的，股東有權要求董事會在三十日內執行。本公司董事會未在上述期限內執行的，股東有權為了本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義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董事會不按照本條所載規定執行的，負有責任的董事依法承擔連帶責任。

## 股東和股東大會

### 股東

本公司依據證券登記機構提供的憑證建立股東名冊，股東名冊是證明股東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充分證據。在香港上市的境外上市外資股的股東名冊正本的存放地為香港，供股東查閱，但本公司可根據適用法律法規及本公司股份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股東按其所持有股份的種類享有權利，承擔義務；持有同一種類股份的股東，享有同等權利，承擔同種義務。

本公司股東享有下列權利：

- (i) 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額獲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ii) 依法請求、召集、主持、參加或者委派股東代理人參加股東大會，並行使相應的表決權；
- (iii) 對本公司的經營進行監督，提出建議或者質詢；

- (iv) 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轉讓、贈與及質押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 (v) 查閱公司章程、股東名冊、公司債券存根、股東大會會議記錄、董事會會議決議、監事會會議決議、財務會計報告；
- (vi) 本公司終止或者清算時，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額參加本公司剩餘財產的分配；
- (vii) 對股東大會作出的本公司合併、分立決議持異議的股東，要求本公司收購其股份；
- (viii)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公司股份上市地監管規則或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權利。

股東提出查閱前條所述有關信息或者索取資料的，應當向本公司提供證明其持有股份的種類以及持股數量的書面文件，本公司經核實股東身份後按照股東的要求予以提供有關信息或資料。

股東大會或董事會決議內容違反法律、行政法規的，股東有權請求人民法院認定無效。股東大會、董事會的會議召集程序、表決方式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或者決議內容違反公司章程的，股東有權自決議作出之日起六十日內，請求人民法院撤銷決議。

股東承擔下列義務：

- (i) 遵守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
- (ii) 依其所認購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繳納股金；
- (iii) 除法律、行政法規規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

- (iv) 不得濫用股東權利損害本公司或者其他股東的利益；不得濫用本公司法人獨立地位或股東有限責任損害本公司債權人的利益；
- (v) 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章程規定應當承擔的其他義務。

公司股東濫用股東權利給本公司或者其他股東造成損失的，應當依法承擔賠償責任。股東濫用本公司法人獨立地位或股東有限責任，逃避債務，嚴重損害本公司債權人利益的，應當對本公司債務承擔連帶責任。

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時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給本公司造成損失的，連續一百八十日以上單獨或合併持有本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書面請求監事會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監事執行公司職務時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給本公司造成損失的，股東可以書面請求董事會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監事會或董事會收到前款規定的股東書面請求後拒絕提起訴訟，或者自收到請求之日起三十日內未提起訴訟，或者情況緊急、不立即提起訴訟將會使本公司利益受到難以彌補的損害的，前款規定的股東有權為了本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義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他人侵犯本公司合法權益，給本公司造成損失的，本公司章程規定的股東可以依照前兩段的規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損害股東利益的，股東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員不得利用其關聯關係損害本公司的合法利益。違反公司章程的，給本公司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本公司控股股東及最終控制人對本公司和公眾股股東負有誠信義務。控股股東應當嚴格依法行使其投資者權利，不得利用利潤分配、資產重組、對外投資、資金佔用、借款擔保等方式損害本公司或公眾股東的合法權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損害本公司或公眾股東的權益。

### 股東大會的一般規定

股東大會分為年度股東大會和臨時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每年召開一次，應當於上一會計年度結束後的六個月內舉行。

股東大會是本公司的權力機構，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行使下列職權：

- (i) 決定本公司的經營方針和投資計劃；
- (ii) 選舉或更換非由職工代表擔任的董事、監事，決定有關董事、監事的報酬事項；
- (iii) 審議批准董事會報告；
- (iv) 審議批准監事會報告；
- (v) 審議批准本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
- (vi) 審議批准本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vii) 對本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作出決議；
- (viii) 對發行本公司的公司債券作出決議；
- (ix) 對本公司合併、分立、解散、清算或者變更公司形式作出決議；
- (x) 修改公司章程；
- (xi) 對本公司聘用、解聘會計師事務所作出決議；
- (xii) 審議批准公司章程第四十二條規定的擔保事項；

- (xiii) 審議本公司在一年內購買、出售重大資產達到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資產總額30%以上的事項；
- (xiv) 審議批准變更募集資金用途事項；
- (xv) 審議批准股權激勵計劃和員工持股計劃；
- (xvi) 審議利潤分配方案的調整；
- (xvii) 對本公司因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條第(一)、(二)項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作出決議；
- (xviii) 審議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或本公司股份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規定應當由股東大會決定的其他事項。

本公司的對外擔保事項須提交董事會或股東大會審議。本公司下列對外擔保行為，須經股東大會審議通過：

- (i) 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對外擔保總額，達到或超過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的50%以後提供的任何擔保；
- (ii) 按照擔保金額連續十二個月內累計計算原則，本公司的對外擔保總額，超過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資產總額的30%；
- (iii) 按照擔保金額連續十二個月內累計計算原則，本公司的對外擔保總額，超過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的50%，且絕對金額超過人民幣5,000萬元以上；
- (iv) 為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擔保對象提供的擔保；
- (v) 單筆擔保額超過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10%的擔保；
- (vi) 對股東、最終控制人或股東、最終控制人的關聯方提供的擔保；
- (vii) 根據相關法律或行政法規的規定，應由股東大會決定的其他擔保事項。

前款第(二)項擔保，應以股東大會特別決議通過。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公司應在事實發生之日起二個月以內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 (i) 董事人數不足《公司法》規定人數或者本公司章程所定人數的三分之二時；
- (ii) 本公司未彌補的虧損達到實收股本總額三分之一時；
- (iii)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請求時；
- (iv) 董事會認為必要時；
- (v) 監事會提議召開時；
- (vi)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公司股份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情形。

#### 股東大會的召集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書面反饋意見。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五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出請求。

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應在收到請求五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

股東大會通知的，視為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連續九十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監事會或股東決定自行召集股東大會的，須書面通知董事會，同時向公司所在地中國證監會派出機構和深圳證券交易所備案。在股東大會決議公告前，召集股東持股比例不得低於10%。監事會或召集股東應在發出股東大會通知及股東大會決議公告時，向公司所在地中國證監會派出機構和深圳證券交易所提交有關證明材料。

監事會或股東自行召集的股東大會，會議所必需的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 股東大會的通知

股東大會的通知包括以下內容：

- (i) 會議的時間、地點和會議期限；
- (ii) 提交會議審議的事項和提案；
- (iii) 以明顯的文字說明：全體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大會，並可以書面委託代理人出席會議和參加表決，該股東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東；
- (iv) 有權出席股東大會股東的股權登記日；
- (v) 會務常設聯繫人姓名、電話號碼。

股東大會通知和補充通知中應當充分、完整披露所有提案的全部具體內容。擬討論的事項需要獨立董事發表意見的，發佈股東大會通知或補充通知時將同時披露獨立董事的意見及理由。股東大會網絡或其他方式投票的開始時間，不得早於現場股東大會召開當日上午九時十五分，並不得遲於現場股東大會召開當日上午九時三十分，其結束時間不得早於現場股東大會結束當日下午三時正。

召集人將在年度股東大會召開二十一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東，臨時股東大會將於會議召開十五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東。

股權登記日與會議日期之間的時間隔應當不多於七個工作日。股權登記日一旦確認，不得變更。

### 股東大會的提案

董事會、監事會以及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本公司提出提案。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十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二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如根據本公司股份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股東大會須因刊發股東大會補充通知而延期的，股東大會的召開應當按本公司股份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延期。

### 股東大會的代理人

股東可以親自出席股東大會，也可以委託代理人代為出席和表決。

個人股東親自出席會議的，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或其他能夠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證件或證明、股票賬戶卡；委託代理人出席會議的，代理人應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證件、股東授權委託書。

法人股東應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託的代理人出席會議。法定代表人出席會議的，應出示本人身份證、能證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資格的有效證明；委託代理人出席會議的，代理人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法人股東單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書面授權委託書（股東為香港法律不時生效的有關條例或公司股份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所定義的認可結算所（以下簡稱「認可結算所」）或其代理人的除外）。

如該股東為認可結算所(或其代理人)，該股東可以授權其公司代表或其認為合適的一名或以上人士在任何股東大會或任何類別股東會議上擔任其代表；但是，如果一名以上的人士獲得授權，則授權書應載明每名該等人士經此授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和種類。經此授權的人士可以代表認可結算所(或其代理人)行事(不用出示持股憑證、經公證的授權和／或進一步的證據證明其正式授權)，如同該人士是本公司的個人股東。

### 股東大會的表決

股東大會決議分為普通決議和特別決議。股東大會作出普通決議，應當由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過半數同意通過。股東大會作出特別決議，應當由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決權的股份數額行使表決權，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決權。

股東大會審議影響少數股東利益的重大事項時，對少數股東表決應當單獨計票。單獨計票結果應當及時公開披露。

本公司持有的股份沒有表決權，且該部分股份不計入出席股東大會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股東買入本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違反《證券法》第六十三條第一款、第二款規定的，該超過規定比例部分的股份在買入後的三十六個月內不得行使表決權，且不計入出席股東大會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

根據適用的法律法規及香港上市規則，若任何股東需就某決議事項放棄表決權、或限制任何股東只能夠投票支持(或反對)某決議事項，則該等股東或其代表在違反有關規定或限制的情況投下的票數不得計入。

董事會、獨立董事和持有1%以上有表決權股份的股東或者依照法律規定設立的投資者保護機構可以作為徵集人。除法定條件外，本公司不得對徵集投票權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股東大會決議分為普通決議和特別決議。下列事項由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通過：

- (i) 董事會和監事會的工作報告；
- (ii) 董事會擬定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iii) 董事會和監事會成員的任免及其報酬和支付方法；
- (iv) 本公司年度預算方案、決算方案；
- (v) 本公司年度報告；
- (vi) 除法律、行政法規、本公司股份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規定或者公司章程規定應當以特別決議通過以外的其他事項。

下列事項由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通過：

- (i) 本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
- (ii) 本公司的分立、分拆、合併、解散、清算或者變更公司形式；
- (iii) 公司章程的任何修改；
- (iv) 在一年內購買、出售重大資產達到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資產總額30%以上；
- (v) 按照擔保金額連續十二個月內累計計算原則，本公司的對外擔保總額，超過最近一期經審計資產總額的30%以後提供的任何擔保；
- (vi) 股權激勵計劃；
- (vii) 調整利潤分配方案；
- (viii) 需提交股東大會審議的關連交易（不含日常關連交易）；
- (ix) 發行股份、可轉換公司債券、優先股或中國證監會認可的其他證券品種；
- (x) 本公司因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條第（一）、（二）項規定的情形回購本公司股份；

- (xi) 重大資產重組；
- (xii) 上市公司股東大會決議主動撤回其股份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及／或香港聯交所上市交易、並決定不再在交易所交易或者轉而申請在其他交易場所交易或轉讓；
- (xiii) 法律、行政法規、本公司股份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規定的，以及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認定會對本公司產生重大影響的、需要以特別決議通過的其他事項。

## 董事和董事會

### 董事

董事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董事可以由總裁或者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兼任，但兼任總裁或者其他高級管理人員職務的董事以及由職工代表擔任的董事，總計不得超過本公司董事總數的二分之一(1/2)。

本公司擁有獨立董事，董事會的獨立董事應不少於三人或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獨立董事應當依法履行其義務，維護本公司利益，尤其要注意確保公眾股東的合法權益不受到損害。

董事應當遵守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對本公司負有下列忠實義務：

- (i) 不得濫用職權收受賄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佔本公司的財產；
- (ii) 不得挪用本公司資金；
- (iii) 不得將本公司資產以任何個人名義開立賬戶存儲；
- (iv) 不得違反公司章程的規定，未經股東大會或董事會同意，將本公司資金借貸給他人或者為他人提供擔保；
- (v) 不得違反公司章程的規定或未經股東大會同意，與本公司訂立合同或者進行交易；



- (vi) 未經股東大會同意，不得利用職務便利，為自己或他人謀取本應屬於本公司的商業機會，自營或者為他人經營與本公司同類的業務；
- (vii) 不得將他人與本公司交易而支付的佣金歸為己有；
- (viii) 不得擅自披露本公司秘密信息；
- (ix) 不得濫用其關聯關係損害本公司利益；
- (x)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公司股份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忠實義務。

董事違反上述規定所得的收入，應當歸本公司所有；給本公司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董事應當遵守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對本公司負有下列勤勉義務：

- (i) 應謹慎、認真、勤勉地行使本公司賦予的權利，以保證本公司的商業行為符合國家法律、行政法規以及政府各項經濟政策的要求，本公司的商業活動不超過本公司營業執照規定的業務範圍；
- (ii) 應公平對待所有股東；
- (iii) 及時了解本公司業務經營管理狀況；
- (iv) 應當對本公司定期報告簽署書面確認意見，保證本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實、準確、完整；
- (v) 應當如實向監事會提供有關情況和資料，不得妨礙監事會或者監事行使職權；
- (vi)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公司股份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勤勉義務。

董事所承擔的忠實義務在辭職報告尚未生效或生效後的合理期間內以及任期結束後的合理期間內並不當然解除，其對本公司商業秘密的保密義務在其任期結束後仍然有效，直至該等秘密成為公開信息。

未經公司章程規定或者董事會的合法授權，任何董事不得以個人名義代表本公司或者董事會行事。董事以其個人名義行事時，在第三方會合理地認為該董事在代表本公司或者董事會行事的情況下，該董事應當事先聲明其立場和身份。

### 董事長

董事會應設董事長一名。董事長和副董事長由全體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

### 董事會

董事會由十名董事組成，其中獨立董事四名，設董事長一名。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或更換。

董事會行使下列職權：

- (i) 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
- (ii) 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
- (iii) 決定本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iv) 制訂本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
- (v) 制訂本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vi) 制訂本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公司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方案；
- (vii) 擬訂本公司重大收購、因公司章程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或者合併、分立、解散及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viii) 在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決定本公司對外投資、收購出售資產、資產抵押、對外擔保事項、委託理財、關連交易、對外捐贈等事項；
- (ix) 決定本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
- (x) 決定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總裁、董事會秘書以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根據總裁的提名，決定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副總裁、財務總監等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
- (xi) 制訂本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xii) 制訂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 (xiii)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項；
- (xiv) 股東大會提請聘請或更換為本公司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
- (xv) 聽取本公司總裁的工作匯報並檢查總裁的工作；
- (xvi) 制訂股權激勵計劃方案；
- (xvii) 決定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設置；
- (xviii) 在符合本公司股份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前提下，決定收購本公司股份（由於公司章程規定的情況）；
- (xix)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公司股份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職權。

董事會會議應有過半數的董事出席方可舉行。

董事會應當確定對外投資、收購出售資產、資產抵押、對外擔保事項、委託理財、關連交易、對外捐贈等權限，建立嚴格的審查和決策程序；重大投資項目應當組織有關專家、專業人員進行評審，並報股東大會批准。

董事與董事會會議決議事項所涉及的企業有關聯關係的，不得對該項決議行使表決權，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該董事會會議由過半數的無關聯關係董事出席即可舉行，董事會會議所作決議須經無關聯關係董事過半數通過。出席董事會的無關聯關係董事人數不足三人的，應將該事項提交股東大會審議。如法律法規和本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對董事參與董事會會議及投票表決有任何額外限制的，從其規定。

###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專門委員會對董事會負責，依照公司章程和董事會授權履行職責。

### 董事會秘書

本公司設董事會秘書一名，負責股東大會和董事會會議的準備工作，組織協調信息披露及其他事項。董事會秘書應遵守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 總裁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本公司設總裁一名，由董事會聘任或解聘。本公司總裁對董事會負責，行使下列職權：

- (i) 主持本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
- (ii) 組織實施本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iii) 根據董事會的指示，擬訂本公司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
- (iv) 擬訂子公司合併、分立、重組等方案；
- (v) 擬定本公司員工的工資、福利、獎懲政策和方案；

- (vi) 擬訂本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
- (vii) 擬訂本公司分支機構設置方案；
- (viii) 擬訂本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ix) 制定本公司的具體規章；
- (x) 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副總裁、財務總監等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 (xi) 決定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其他管理人員；
- (xii) 公司章程或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 監事和監事會

### 監事

監事的任期每屆為三年。監事任期屆滿，連選可以連任。董事、總裁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不得兼任監事。

監事可以列席董事會會議。

### 監事會

本公司設監事會。監事會由三名監事組成，監事會設主席一名。監事會主席由全體監事過半數選舉產生。監事會應當包括股東代表和職工代表。

監事會行使下列職權：

- (i) 應當對董事會編製的定期報告和證券發行文件進行審核並提出書面審核意見，監事應當就定期報告和證券發行文件簽署書面確認意見；
- (ii) 檢查本公司財務狀況；

- (iii) 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本公司職務的行為進行監督，對違反法律、行政法規、公司章程或者股東大會決議的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提出罷免的建議；
- (iv) 當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的行為損害本公司的利益時，要求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予以糾正；
- (v) 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在董事會不履行《公司法》規定的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職責時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
- (vi) 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
- (vii) 依照《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的規定，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起訴訟；
- (viii) 發現本公司經營情況異常，可以進行調查；必要時，可以聘請會計師事務所、律師事務所等專業機構協助其工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資格及職責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士，不能擔任本公司的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

- (i) 無民事行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為能力；
- (ii) 因貪污、賄賂、侵佔財產、挪用財產或者破壞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秩序，被判處刑罰，執行期滿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剝奪政治權利，執行期滿未逾五年；
- (iii) 擔任破產清算的公司、企業的董事或者廠長、經理，對該公司、企業的破產負有個人責任的，自該公司、企業破產清算完結之日起未逾三年；

- (iv) 擔任因違法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的公司、企業的法定代表人，並負有個人責任的，自該公司、企業被吊銷營業執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 (v) 個人所負數額較大的債務到期未清償；
- (vi) 被中國證監會採取證券市場禁入措施，期限未滿的；
- (vii) 法律、行政法規或部門規章規定的其他內容。

### 財務會計制度

本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和中國有關部門的規定，制定本公司的財務會計制度。本公司會計年度採用公曆日曆年制，即每年公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為一會計年度。

本公司在每一會計年度結束之日起四個月內向中國證監會和本公司股份上市地證券交易所報送並披露年度報告，在每一會計年度上半年結束之日起兩個月內向中國證監會派出機構和本公司股份上市地證券交易所報送並披露中期報告。

上述財務會計報告按照有關法律、行政法規及中國證監會及本公司股份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的規定進行編製。

本公司除法定的會計賬簿外，將不另立會計賬簿。本公司的資產，不以任何個人名義開立賬戶存儲。

本公司分配當年稅後利潤時，應當提取利潤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積金。本公司法定公積金累計額為本公司註冊資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本公司的法定公積金不足以彌補以前年度虧損的，在依照前款規定提取法定公積金之前，應當先用當年利潤彌補虧損。本公司從稅後利潤中提取法定公積金後，經股東大會決議，還可以從稅後利潤中提取任意公積金。

本公司彌補虧損和提取公積金後所餘稅後利潤，按照股東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規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東大會違反前款規定，在本公司彌補虧損和提取法定公積金之前向股東分配利潤的，股東必須將違反規定分配的利潤退還本公司。

本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參與分配利潤。本公司須在香港為H股股東委任一名或以上的收款代理人。收款代理人應當代有關H股股東收取及保管本公司就H股分配的股利及其他應付的款項，以待支付予該等H股股東。本公司委任的收款代理人應當符合法律法規及本公司股份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要求。

本公司的公積金用於彌補本公司的虧損、擴大本公司生產經營或者轉為增加公司資本。但是，資本公積金將不用於彌補本公司的虧損。法定公積金轉為資本時，所留存的該項公積金將不少於轉增前本公司註冊資本的25%。

本公司實行持續穩定的利潤分配政策。本公司的利潤分配應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投資回報，同時兼顧本公司的可持續發展。

本公司股東大會對利潤分配方案作出決議後，董事會須在股東大會召開後二個月內完成派發事項。若因法律法規和本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無法在二個月內實施，則具體利潤分配方案可按照該等規定及實際情況相應調整。

本公司實行內部審計制度，成立內部審計部門並配備專職審計人員，對本公司財務收支和經濟活動進行內部審計監督。本公司內部審計制度和審計人員的職責，應當經董事會批准後實施。審計負責人向董事會負責並報告工作。

本公司聘用符合《證券法》規定的會計師事務所進行會計報表審計、淨資產驗證及其他相關的諮詢服務等業務，聘期一(1)年，可以續聘。



本公司聘用會計師事務所必須由股東大會批准，董事會不得在股東大會批准前委任會計師事務所。

本公司保證向聘用的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真實、完整的會計憑證、會計賬簿、財務會計報告及其他會計資料，不得拒絕、隱匿、謊報。

會計師事務所的報酬由股東大會決定。

本公司解聘或者不再續聘會計師事務所時，提前三十天事先通知會計師事務所，本公司股東大會就解聘會計師事務所進行表決時，允許會計師事務所陳述意見。

### 本公司解散和清算

本公司因下列原因解散：

- (i) 公司章程規定的營業期限屆滿或者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現；
- (ii) 股東大會決議解散本公司；
- (iii) 因本公司合併或者分立需要解散；
- (iv) 依法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或者被撤銷；
- (v) 本公司經營管理發生嚴重困難，繼續存續會使股東利益受到重大損失，通過其他途徑不能解決的，持有本公司全部股東表決權10%以上的股東，可以請求人民法院解散本公司。

本公司因上述第i項、第ii項、第iv項、第v項規定而解散的，應當在解散事由出現之日起十五日內成立清算組，開始清算。清算組由董事或者股東大會確定的人員組成。

清算組應當自成立之日起十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於六十日內在符合條件的媒體和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上公告。債權人應當自接到通知書之日起三十日內，未接到通知書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內，向清算組申報其債權。

債權人申報債權，應當說明債權的有關事項，並提供證明材料。清算組應當對債權進行登記。在申報債權期間，清算組不得對債權人進行清償。

清算期間，本公司存續，但不能開展與清算無關的經營活動。本公司財產在未按前款規定清償前，將不會分配給股東。

清算組在清理本公司財產、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後，發現本公司財產不足清償債務的，應當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請宣告破產。

本公司經人民法院裁定宣告破產的，依照有關企業破產的法律實施破產清算。

## 修改公司章程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公司應當修改公司章程：

- (i) 《公司法》、有關法律及行政法規修改後，公司章程規定的事項與修改後的法律及行政法規的規定相抵觸；
- (ii) 本公司的情況發生變化，與公司章程記載的事項不一致；
- (iii) 股東大會決定修改公司章程。

股東大會決議通過的公司章程修改事項應經主管機關審批的，須報主管機關批准；涉及公司登記事項的，依法向公司登記機關辦理變更登記。

## 1. 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

### A. 註冊成立

本公司原名順德市美托投資有限公司，於2000年4月7日註冊成立，後更名為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2年8月30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於2013年9月通過吸收合併我們自1993年起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子公司美的電器（股份代號：000527），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完成A股上市（股份代號：000333）（「A股上市」）。吸收合併後，美的電器退市並成為我們的全資子公司。有關A股上市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及公司架構－本公司的主要股權變動－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及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我們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北滘鎮美的大道6號美的總部大樓。我們於2017年1月25日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在香港註冊為一家非香港公司，我們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觀塘道348號宏利廣場5樓。黎少娟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授權代表，以代表本公司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本公司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的地址與上文所載我們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相同。

由於本公司於中國成立，故其運營須遵守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中國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相關概要分別載於本文件附錄四及附錄五。

### B. 本公司股本變動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我們的股本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並無變動。

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已於2022年3月10日批准本公司員工股份激勵計劃回購A股的回購授權。回購授權自董事會批准回購授權之日起12個月內有效。截至2023年3月10日，根據2022年3月14日至2023年3月10日期間進行的交易共回購48,558,888股A股，回購A股的平均價格為每股A股人民幣54.30元。回購後，回購的A股在本公司股票回購賬戶下持有，不附帶任何股東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大會表決權及分紅權。任何在回購完成後36個月內未授予員工的回購A股將被註銷。

2022年6月8日，經由第四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批准，根據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下的回購授權，回購的5,130,962股A股已於2022年10月24日註銷。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由人民幣7,000,880,049元（包括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7,000,880,049股A股）降至人民幣6,995,749,087元（包括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6,995,749,087股A股）。

2022年12月16日，經由第四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批准，根據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下的回購授權，回購的2,497,917股A股已於2023年4月18日註銷。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由人民幣7,024,196,673元（包括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7,024,196,673股A股）降至人民幣7,021,698,756元（包括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7,021,698,756股A股）。

2023年6月20日，經由第四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批准，根據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下的回購授權，回購的7,496,304股A股已於2023年11月10日註銷。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由人民幣7,031,711,304元（包括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7,031,711,304股A股）降至人民幣7,024,215,000元（包括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7,024,215,000股A股）。

2024年1月10日，經由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四次會議批准，根據董事會於2021年2月23日批准的回購授權，2021年2月25日至2021年4月2日期間的69,807,864股A股已被本公司回購，均於2024年2月7日註銷。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由人民幣7,031,556,841元（包括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7,031,556,841股A股）降至人民幣6,961,748,977元（包括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6,961,748,977股A股）。

2024年1月10日，經由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四次會議批准，根據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下的回購授權，回購的920,814股A股已於2024年3月25日註銷。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由人民幣6,969,871,538元（包括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6,969,871,538股A股）降至人民幣6,968,950,724元（包括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6,968,950,724股A股）。

**C. 有關我們主要子公司的進一步資料**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批准我們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附錄D1A第26段有關披露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的股本變動的數據的規定。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豁免－有關股本變動的豁免」。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我們主要子公司的註冊資本於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並無發生變動。

**廣東美的廚房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於2024年4月15日，廣東美的廚房電器製造有限公司的註冊股本由158,580,000美元減少至人民幣1,055,224,242元。

**D. 本公司股東大會就全球發售通過的決議案**

根據於2023年10月11日舉行的股東大會，下列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 (a) 本公司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並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 (b) 行使超額配股權前將予發行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全球發售完成後經擴大股本的10%，而向承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不超過上述將予發行H股數目的15%；
- (c) 待全球發售完成後，公司章程獲有條件採納，並於上市日期生效；及
- (d) 授權董事會及其獲授權人士處理有關（其中包括）全球發售、H股發行及上市的相關事宜。

## 2. 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 A. 我們的重大合同概要

以下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訂立的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 (a) 本公司、中遠海運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及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訂立日期為2024年9月6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中遠海運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同意按發售價認購H股，總額為2,192,453,574.8港元；
- (b) 本公司、UBS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td.、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及瑞士銀行香港分行訂立日期為2024年9月5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UBS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td.（為及代表其相關投資者）同意促使各投資經理按發售價認購H股，總額為相當於100百萬美元的港元；
- (c) 本公司、中國國有企業結構調整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及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訂立日期為2024年9月5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中國國有企業結構調整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按發售價認購或促使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認購H股，總額為750,000,000港元；
- (d) 本公司、Golden Link Worldwide Limited、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及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訂立日期為2024年9月5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Golden Link Worldwide Limited同意按發售價認購H股，總額為相當於99,001,569美元的港元；
- (e) 本公司、Splendor Achieve Limited、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及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訂立日期為2024年9月5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Splendor Achieve Limited同意按發售價認購15,000,000股H股；
- (f) 本公司、Supercluster Universe Limited、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及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訂立日期為2024年9月5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Supercluster Universe Limited同意按發售價認購H股，總額為相當於100,000,000美元的港元；

- (g) 本公司、HCEP Management Limited、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及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訂立日期為2024年9月5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HCEP Management Limited(代表其相關投資者)同意促致其相關投資者按發售價認購H股，總額為相當於50,000,000美元的港元；
- (h) 本公司、睿遠全球睿選－Global Superior Choice Series Fund 1 SP、睿遠全球睿選－Vision Fund 1 SP、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及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訂立日期為2024年9月5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睿遠全球睿選－Global Superior Choice Fund 1 SP及睿遠全球睿選－Vision Fund 1 SP同意按發售價認購H股，總額為相當於390,000,000港元；
- (i) 本公司、CPE Investment XVI Limited、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及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訂立日期為2024年9月5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CPE Investment XVI Limited同意按發售價認購H股，總額為相當於50,000,000美元的港元；
- (j) 本公司、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及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訂立日期為2024年9月5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按發售價認購H股，總額為相當於50,000,000美元的港元；
- (k) 本公司、Metazone Link (HK) Limited、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及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訂立日期為2024年9月5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Metazone Link (HK) Limited同意按發售價認購H股，總額為相當於50,000,000美元的港元；
- (l) 本公司、Enreal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及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訂立日期為2024年9月5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Enreal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同意按發售價認購H股，總額為相當於35,000,000美元的港元；
- (m) 本公司、Vanguard Focus Limited、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及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訂立日期為2024年9月5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Vanguard Focus Limited同意按發售價認購H股，總額為相當於15,000,000美元的港元；

- (n) 本公司、中郵理財有限責任公司、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及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訂立的日期為2024年9月5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中郵理財有限責任公司同意按發售價認購或促使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認購H股，總額為相當於21百萬美元的港元；
- (o) 本公司、中郵理財有限責任公司、興證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及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訂立日期為2024年9月5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興證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同意作為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代表中郵理財有限責任公司認購H股，若未能達成協議，中郵理財有限責任公司將以發售價認購H股，總額為相當於7.5百萬美元的港元；
- (p) 本公司、Jump Trading Pacific Pte. Ltd.、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及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訂立日期為2024年9月5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Jump Trading Pacific Pte. Ltd.同意按發售價認購H股，總額為相當於50百萬美元的港元；
- (q) 本公司、MY Asian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 L.P.、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及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訂立日期為2024年9月5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MY Asian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 L.P.同意按發售價認購H股，總額為相當於38,000,000美元的港元；
- (r) 本公司、Athos Capital Limited、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及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訂立日期為2024年9月5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Athos Capital Limited (代表其相關投資者) 同意促使其各相關投資者按發售價認購H股，總額為相當於30百萬美元的港元；
- (s) 本公司、Pamalican Fund Ltd、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及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訂立日期為2024年9月5日的基石投資協議，據此，Pamalican Fund Ltd同意按發售價認購H股，總額為相當於30百萬美元的港元；及
- (t) 香港承銷協議。



## B. 我們的重大知識產權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其他對我們的業務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知識產權。

### (a) 商標

#### (i) 註冊商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商標：

序號	商標	註冊擁有人	註冊地址
1.		本公司	中國
2.		本公司	中國
3.		本公司	中國
4.		本公司	中國
5.		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中國
6.		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中國
7.		廣東美的廚房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
8.		廣東美的廚房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
9.		廣東美的廚房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
10.		佛山市順德區美的電熱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
11.		佛山市順德區美的電熱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

序號	商標	註冊擁有人	註冊地址
12.	火候眼	佛山市順德區美的電熱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
13.	千焱	佛山市順德區美的電熱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
14.	灶大勺	佛山市順德區美的電熱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
15.	灶王眼	佛山市順德區美的電熱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
16.	聰慧眼	佛山市順德區美的電熱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
17.	炊之铸	佛山市順德區美的電熱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
18.	厨之铸	佛山市順德區美的電熱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
19.	飨之道	佛山市順德區美的電熱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
20.	美铸	佛山市順德區美的電熱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
21.	匠之铸	佛山市順德區美的電熱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
22.	<b>ANNTO</b>	蕪湖安得智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3.	胖熊会装	蕪湖安得智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4.	安得	蕪湖安得智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5.	小安云仓	蕪湖安得智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6.		蕪湖安得智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序號	商標	註冊擁有人	註冊地址
27.	掌中鮮	合肥美的電冰箱有限公司	中國
28.	美的味道	合肥美的電冰箱有限公司	中國
29.	LittleSwan	無錫小天鵝電器有限公司	中國
30.	 LittleSwan	無錫小天鵝電器有限公司	中國
31.	全心全意小天鵝	無錫小天鵝電器有限公司	中國
32.	 小天鵝	無錫小天鵝電器有限公司	中國
33.	小天鵝洗衣	無錫小天鵝電器有限公司	中國
34.	小天鵝	無錫小天鵝電器有限公司	中國
35.	WAHIN	本公司	中國
36.	COLMO	本公司	中國
37.	科慕	本公司	中國
38.	GMCC	本公司	中國

## (b) 專利

## (i) 註冊專利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及／或有權使用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專利：

序號	專利	專利擁有人	專利類別	註冊地
1.	發熱片、發熱管、電器	廣東美的廚房電器製造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2.	烹飪狀態的監控方法、裝置、智能終端和烹飪設備	廣東美的廚房電器製造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序號	專利	專利擁有人	專利類別	註冊地
3.	智能烹飪設備的控制方法、裝置及智能烹飪設備	廣東美的廚房電器製造有限公司、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江蘇美的清潔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4.	電子變壓器和微波烹飪電器	廣東美的廚房電器製造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5.	高頻加熱設備及其電源控制方法和電源控制裝置	廣東美的廚房電器製造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6.	微波爐的食物解凍控制方法及微波爐	江蘇美的清潔電器股份有限公司、廣東美的廚房電器製造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7.	微波爐	廣東美的廚房電器製造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8.	用於PU硬泡的環保型高效多元混合發泡劑	合肥美的電冰箱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9.	用於製冷設備的節能控制方法及系統、製冷設備	合肥美的電冰箱有限公司和合肥華凌股份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10.	發泡劑組合物、聚氨酯硬質泡沫以及制備方法、製冷設備、保溫組件	合肥美的電冰箱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序號	專利	專利擁有人	專利類別	註冊地
11.	變頻冰箱及變頻冰箱的控制方法	合肥美的電冰箱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12.	一種低密度、低導熱率的聚氨酯泡沫及其制備方法	合肥華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美的電冰箱有限公司、本公司和合肥美的生物醫療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13.	肉類過冷保鮮控制方法、控制器及冰箱	合肥華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美的電冰箱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14.	防止食物凍結的控制方法、控制裝置和冰箱	合肥華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美的電冰箱有限公司、本公司和合肥美的生物醫療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15.	風冷冰箱、冷凍室加濕的控制方法及系統	合肥華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美的電冰箱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16.	一種帶有獨立制冰系統的冰箱	合肥華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美的電冰箱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17.	一種具有獨立制冰系統的冰箱	合肥華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美的電冰箱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18.	電飯煲(MB-FZ4094)	佛山市順德區美的電熱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外觀設計	中國

序號	專利	專利擁有人	專利類別	註冊地
19.	電磁加熱裝置及其加熱控制電路	佛山市順德區美的電熱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實用新型	中國
20.	控制方法、控制裝置和烹飪器具	佛山市順德區美的電熱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發明授權	中國
21.	磁吸旋鈕的控制方法、烹飪裝置及計算機可讀存儲介質	佛山市順德區美的電熱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發明授權	中國
22.	電磁爐	佛山市順德區美的電熱電器製造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外觀設計	中國
23.	烹飪控制方法、裝置、烹飪設備及計算機可讀存儲介質	佛山市順德區美的電熱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發明授權	中國
24.	電磁烹飪器具及其功率控制方法	佛山市順德區美的電熱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發明授權	中國
25.	電飯煲的蒸籠、電飯煲及其控制方法	佛山市順德區美的電熱電器製造有限公司和蕪湖美的生活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發明授權	中國
26.	風扇	廣東美的環境電器製造有限公司和蕪湖美的生活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外觀設計	中國

序號	專利	專利擁有人	專利類別	註冊地
27.	電飯煲及電飯煲的煮飯控制方法	佛山市順德區美的電熱電器製造有限公司和蕪湖美的生活電器製造有限公司	發明授權	中國
28.	對旋風扇	廣東美的白色家電技術創新中心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實用新型	中國
29.	換熱器以及電器設備	廣東美的白色家電技術創新中心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30.	一種加熱電路	廣東美的白色家電技術創新中心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31.	淨水系統及淨水設備	廣東美的白色家電技術創新中心有限公司、佛山市順德區美的洗滌電器製造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實用新型	中國
32.	一種箱體組件和製冷設備	廣東美的白色家電技術創新中心有限公司、合肥美的電冰箱有限公司、合肥華凌股份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實用新型	中國
33.	包裝組件	美的集團(上海)有限公司、本公司和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實用新型	中國

序號	專利	專利擁有人	專利類別	註冊地
34.	一種等離子體發生裝置、淨化裝置及空調系統	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廣東美的暖通設備有限公司、廣東美的白色家電技術創新中心和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實用新型	中國
35.	空調器及其控制方法與裝置	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36.	密封裝置和具有其的窗式空調器	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37.	空調室內機和空調器	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38.	空調室內機和空調器	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39.	導風板組件、空調室內機和空調室內機的控制方法	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40.	空調室內機	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41.	導風板組件、空調室內機和空調室內機的控制方法	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42.	空調器控制方法及系統、空調器	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序號	專利	專利擁有人	專利類別	註冊地
43.	空調器及其控制方法與裝置	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44.	空調器及其自清潔控制方法和控制裝置	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45.	空調器及其控制方法與裝置	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46.	空調控制器、空調器及其控制方法以及存儲介質	燕湖美智空調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47.	空調器的停機控制方法及裝置和空調器	燕湖美智空調設備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48.	空調系統人體舒適度的控制方法及空調器	燕湖美智空調設備有限公司和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49.	空調器	燕湖美智空調設備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50.	空調室內機及其控制方法	燕湖美智空調設備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51.	空調室內機及其控制方法	燕湖美智空調設備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52.	顯示盒和空調室內機	燕湖美智空調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53.	空調器的控制方法	廣東美的集團燕湖製冷設備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序號	專利	專利擁有人	專利類別	註冊地
54.	空調器的除霜控制方法	廣東美的集團蕪湖製冷設備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55.	室外換熱器及空調器	廣東美的集團蕪湖製冷設備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56.	空調器的除霜控制方法	廣東美的集團蕪湖製冷設備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57.	變頻空調器的控制裝置、控制方法及變頻空調器	廣東美的集團蕪湖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58.	空調器的控制方法、系統及空調器	廣東美的集團蕪湖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59.	音頻信號編碼方法和系統	廣東美的集團蕪湖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60.	殺菌控制方法、殺菌模塊和空氣處理裝置	重慶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和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61.	一種直流變頻空調壓縮機的雙模啟動控制方法及系統	重慶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和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62.	一種空調系統及空氣處理方法	重慶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和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序號	專利	專利擁有人	專利類別	註冊地
63.	空調器的控制方法、控制裝置、空調器和可讀存儲介質	重慶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和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64.	家電設備及其電機控制方法、裝置及存儲介質	重慶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和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65.	廚房空調的控制方法、廚房空調的控制器和廚房空調	重慶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和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66.	一種空氣質量控制方法、裝置、設備及存儲介質	重慶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和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67.	換熱翅片、多折式換熱器和空調器	廣州華凌製冷設備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68.	驅動控制電路、驅動控制方法、線路板及空調器	廣州華凌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69.	運行檢測方法、運行檢測裝置、車載空調器和存儲介質	廣州華凌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70.	驅動控制模塊和車載空調器	廣州華凌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序號	專利	專利擁有人	專利類別	註冊地
71.	運行檢測方法、運行檢測裝置、車載空調器和存儲介質	廣州華凌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72.	交流風機的控制電路和空調器交流風機的狀態檢測方法	廣州華凌製冷設備有限公司和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73.	用於空調器的導風裝置和櫃式空調器	廣州華凌製冷設備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74.	用於零冷水燃氣熱水器的方法、裝置、存儲介質及處理器	蕪湖美的廚衛電器製造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75.	燃氣熱水器和用於燃氣熱水器的熱交換器	蕪湖美的廚衛電器製造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76.	衣物處理裝置的框架組件和衣物處理裝置	無錫小天鵝電器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77.	衣物處理設備的箱體組件和衣物處理設備	無錫小天鵝電器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78.	衣物處理裝置	無錫小天鵝電器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79.	衣物處理設備的前封門和衣物處理設備	無錫小天鵝電器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80.	滾筒洗衣機及其洗滌控制方法	無錫小天鵝電器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81.	電解組件及衣物處理設備	無錫小天鵝電器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序號	專利	專利擁有人	專利類別	註冊地
82.	滾筒洗衣機及其洗滌控制方法	無錫小天鵝電器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83.	空調器的化霜控制方法、化霜控制裝置和空調器	合肥美的暖通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84.	熱泵熱水器	合肥美的暖通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85.	風管式空調器及其控制方法和控制裝置	合肥美的暖通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86.	空調器、空調器的回風板組件及其控制方法	合肥美的暖通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87.	一種整體式熱泵熱水器及出水溫度控制方法	合肥美的暖通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88.	出水溫度調節裝置、空氣能熱水器及出水溫度自動調節方法	合肥美的暖通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89.	空氣能熱水器及其加熱控制方法和裝置	合肥美的暖通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90.	壓縮機啟動狀態檢測方法、裝置及離心壓縮機	廣東美的暖通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91.	多聯機空調系統的控制方法、多聯機空調系統和介質	廣東美的暖通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序號	專利	專利擁有人	專利類別	註冊地
92.	多聯機系統的控制方法、控制裝置和多聯機系統	廣東美的暖通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93.	變頻空調及其變頻模塊散熱器防凝露控制方法	廣東美的暖通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94.	空調系統及其壓縮機控制方法和裝置	廣東美的暖通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95.	多聯機空調系統及其通信方法	廣東美的暖通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96.	多聯機空調的控制方法	廣東美的暖通設備有限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c) 軟件版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而言屬重大的軟件版權：

序號	軟件名稱	註冊地點	註冊擁有人
1.	Midea SaleSmart APP	中國	本公司
2.	智匯票全電銷項管理系統	中國	本公司
3.	美的智慧家APP	中國	本公司
4.	M-Smart密碼服務系統	中國	本公司
5.	美的物聯網設備證書解密工具軟件	中國	本公司
6.	IoTTest測試用例管理平台	中國	本公司
7.	物聯網－邊緣計算平台	中國	本公司

序號	軟件名稱	註冊地點	註冊擁有人
8.	3D模型處理及渲染平台	中國	本公司
9.	美的區塊鏈溯源服務平台	中國	本公司
10.	美的區塊鏈技術服務平台	中國	本公司
11.	美的數據自學習平台	中國	本公司
12.	美的PaaS中台系統	中國	本公司
13.	美的MDV官網系統	中國	本公司
14.	美的認證雲IAM系統軟件	中國	本公司
15.	美的雲T-DCS系統軟件	中國	本公司
16.	美的LetsLink系統	中國	本公司
17.	DJS分佈式任務調度平台	中國	本公司
18.	微服務治理平台系統	中國	本公司
19.	CBPM流程引擎軟件	中國	本公司
20.	美的開放搜索系統軟件	中國	本公司
21.	數字化工藝管理系統軟件	中國	本公司
22.	實驗室信息管理系統	中國	本公司
23.	美的產品需求管理系統	中國	本公司
24.	愛娃平台管理系統	中國	本公司
25.	美的T+3價值鏈移動應用軟件	中國	本公司
26.	製造執行系統	中國	本公司
27.	美的遠程數據採集與監控系統	中國	本公司

序號	軟件名稱	註冊地點	註冊擁有人
28.	企業資產管理系統	中國	本公司
29.	美的軸承座AI質檢系統	中國	本公司
30.	全量數據湖系統	中國	本公司
31.	全球供應商雲系統	中國	本公司
32.	C-IMS內銷銷售系統	中國	本公司
33.	質量管理系統	中國	本公司
34.	工業雲系統	中國	本公司
35.	供應鏈平台	中國	本公司
36.	全價值鏈數據運營監控系統	中國	本公司
37.	高級工廠排程系統	中國	本公司
38.	美的渠道協同系統	中國	本公司
39.	訂單選配管理系統	中國	本公司
40.	美雲銷APP系統	中國	本公司
41.	高級智能排程系統	中國	本公司
42.	客戶關係管理雲軟件	中國	本公司
43.	MDI-NX集成在線設計系統	中國	本公司
44.	Midea PLM管理系統	中國	本公司
45.	智匯簽電子簽章服務平台軟件	中國	本公司
46.	工廠能源管理系統	中國	本公司
47.	美的美居Android版軟件	中國	本公司
48.	美的美居IOS版軟件	中國	本公司



序號	軟件名稱	註冊地點	註冊擁有人
49.	美的集團IoT雲平台系統	中國	本公司
50.	美的商城APP軟件 (Android版)	中國	本公司
51.	美的區塊鏈存證服務平台	中國	本公司
52.	美的商城APP軟件 (iOS版)	中國	本公司
53.	美的供應鏈數據平台系統	中國	本公司
54.	美的區塊鏈技術服務平台	中國	本公司
55.	美的區塊鏈溯源服務平台	中國	本公司
56.	物料需求計劃系統	中國	本公司
57.	美的供應商關係管理系統	中國	本公司
58.	美的多頭灶物聯網接入軟件	中國	佛山市順德區 美的電熱電器 製造有限公司
59.	美的藍牙溫濕度傳感器軟件	中國	佛山市順德區 美的電熱電器 製造有限公司
60.	美食燴食譜搜索系統	中國	佛山市順德區 美的電熱電器 製造有限公司
61.	美食燴達人食譜系統	中國	佛山市順德區 美的電熱電器 製造有限公司

序號	軟件名稱	註冊地點	註冊擁有人
62.	美的家電產品說明書系統	中國	佛山市順德區 美的電熱電器 製造有限公司
63.	美勺家電控制系統	中國	佛山市順德區 美的電熱電器 製造有限公司
64.	美的電磁爐IH控制軟件	中國	佛山市順德區 美的電熱電器 製造有限公司
65.	美的IH電飯煲控制軟件	中國	佛山市順德區 美的電熱電器 製造有限公司
66.	美的智能電飯煲控制軟件	中國	佛山市順德區 美的電熱電器 製造有限公司
67.	美的電熱電壓力鍋控制軟件	中國	佛山市順德區 美的電熱電器 製造有限公司
68.	美的微清事業部數字化系統	中國	廣東美的廚房電器 製造有限公司

序號	軟件名稱	註冊地點	註冊擁有人
69.	iBUILDING水機官網系統	中國	廣東美的暖通 設備有限公司
70.	iBUILDING手機呼梯小程序	中國	廣東美的暖通 設備有限公司
71.	iBUILDING統一設備管理系統	中國	廣東美的暖通 設備有限公司
72.	iBUILDING TRUE SPACE System	中國	廣東美的暖通 設備有限公司
73.	MDV雲管家APP	中國	廣東美的暖通 設備有限公司
74.	iBUILDING智慧充電系統	中國	廣東美的暖通 設備有限公司
75.	Midea RAC結構仿真網格自動建模和 智能優化軟件	中國	廣東美的製冷 設備有限公司
76.	Midea RAC結構仿真連接智能識別及建 模軟件	中國	廣東美的製冷 設備有限公司
77.	美的空調智能大數據產業競爭系統	中國	廣東美的製冷 設備有限公司
78.	美的模具供應鏈數據協同管理平台	中國	廣東美的製冷 設備有限公司

序號	軟件名稱	註冊地點	註冊擁有人
79.	新月小多聯內機系列產品軟件	中國	合肥美的暖通 設備有限公司
80.	新月大多聯內機系列產品軟件	中國	合肥美的暖通 設備有限公司
81.	大多聯機組內機系列控制軟件	中國	合肥美的暖通 設備有限公司
82.	變頻十匹機組外機系列控制軟件	中國	合肥美的暖通 設備有限公司
83.	單元機組系列控制軟件	中國	合肥美的暖通 設備有限公司
84.	小多聯機組內機系列控制軟件	中國	合肥美的暖通 設備有限公司
85.	大多聯機組外機系列控制軟件	中國	合肥美的暖通 設備有限公司
86.	小多聯機組外機系列控制軟件	中國	合肥美的暖通 設備有限公司
87.	一拖一機組內機系列控制軟件	中國	合肥美的暖通 設備有限公司
88.	大多聯機組外機系列控制軟件	中國	合肥美的暖通 設備有限公司

序號	軟件名稱	註冊地點	註冊擁有人
89.	小多聯機組內機系列控制軟件	中國	合肥美的暖通 設備有限公司
90.	美的洗衣機數字孿生平台	中國	無錫小天鵝 電器有限公司
91.	產品管理系統	中國	蕪湖安得智聯 科技有限公司
92.	安智雲倉WMS倉儲管理系統	中國	蕪湖安得智聯 科技有限公司
93.	小安到家APP	中國	蕪湖安得智聯 科技有限公司
94.	物流雲直通寶移動平台	中國	蕪湖安得智聯 科技有限公司
95.	安得生產物流系統	中國	蕪湖安得智聯 科技有限公司
96.	安得送裝系統	中國	蕪湖安得智聯 科技有限公司
97.	安得運輸管理系統	中國	蕪湖安得智聯 科技有限公司
98.	安得網絡貨運平台	中國	蕪湖安得智聯 科技有限公司
99.	安得供應商管理系統	中國	蕪湖安得智聯 科技有限公司

序號	軟件名稱	註冊地點	註冊擁有人
100.	家居送裝訂單管理系統	中國	蕪湖安得智聯 科技有限公司
101.	美的掛壁式空調控制軟件	中國	重慶美的製冷 設備有限公司
102.	美的分體空調控制軟件	中國	重慶美的製冷 設備有限公司

**(d) 域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而言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域名：

序號	域名
1.	midea.com.cn
2.	midea.com
3.	midea-group.com

**3. 有關董事及監事的進一步資料**

**A. 董事及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詳情**

我們已與各董事及監事訂立服務合約或委任函。該等服務合約及委任函的詳情包括(a)服務期限；(b)可根據其各自的條款終止；及(c)爭議解決條文。服務合約及委任函可根據我們的公司章程及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不時重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或擬訂立服務合約（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相關僱主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除外）。

**B. 董事及監事薪酬**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董事及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袍金、薪金、工資、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退休金計劃供款、實物福利及酌情花紅）分別約為人民幣116.0百萬元、人民幣108.1百萬元、人民幣114.8百萬元及人民幣34.7百萬元。

根據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現行安排，估計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的薪酬總額將約為人民幣124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及監事的實際薪酬總額可能與預期薪酬有所不同，因為酌情花紅將根據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而釐定。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向董事、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收取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公司或於加入本公司時的獎勵。於各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概無向董事、前董事、監事、前任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而彼等亦無應收任何補償，以補償彼等因管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而失去任何職位。此外，概無董事或監事於同期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向任何董事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

**C. 權益披露**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及假設在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上市期間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及沒有根據超額配股權和我們的股份計劃發行新股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也沒有發生其他變動，概無董事或監事於本公司或我們的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條文被視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加載其中所提述的名冊，或當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後，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規定須通知本公司。

## (i)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董事或監事姓名	職位	全球發售 後將予 持有的股份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於緊隨 全球發售後 持有本公司 股份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sup>(1)</sup>
方洪波先生..	執行董事、 董事長兼總裁	A股	實益擁有人	116,990,492	1.6%
伏擁軍先生..	執行董事兼機電 事業部總裁	A股	實益擁有人	200,000	0.003%
管金偉先生..	執行董事兼 副總裁	A股	實益擁有人 及配偶權益	538,500 <sup>(2)</sup>	0.007%
任凌艷女士..	監事	A股	配偶權益	8,100 <sup>(3)</sup>	0.0001%

附註：

- (1) 計算乃基於假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上市期間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及並無根據超額配股權和我們的股份計劃發行新股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未發生其他變動而進行。
- (2) 管先生的配偶持有的3,500股A股，則管先生被視為於其配偶持有的A股中擁有權益。
- (3) 任女士的配偶持有8,100股A股，且任女士被視為於其配偶持有的A股中擁有權益。



## (ii) 於我們的相關法團的權益

董事或監事姓名	職位	權益性質	本集團成員公司	概約持股佔比
方洪波先生 <sup>(1)</sup> . .	執行董事、 董事長兼總裁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美智縱橫科技 有限責任公司	6.5%
方洪波先生 <sup>(2)</sup> . .	執行董事、 董事長兼總裁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美雲智數科技 有限公司	5.3%
方洪波先生 <sup>(3)</sup> . .	執行董事、 董事長兼總裁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安得智聯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3.3%
方洪波先生 <sup>(4)</sup> . .	執行董事、 董事長兼總裁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廣東美的智能科技 產業投資基金管理 中心（有限合 夥）	5.4%

## 附註：

- (1) 寧波美越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擁有美智縱橫科技有限責任公司6.5%的權益，方洪波先生持有寧波美越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38.7%的權益。因此，方先生被視為於員工持股平台寧波美越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寧波美越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擁有美雲智數科技有限公司5.3%的權益，方洪波先生持有寧波美越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38.7%的權益。因此，方先生被視為於員工持股平台寧波美越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寧波美越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安得智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3%的權益，方洪波先生持有寧波美越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38.7%的權益。因此，方先生被視為於員工持股平台寧波美越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寧波美善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美善（廣東）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分別持有廣東美的智能科技產業投資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夥）3.0%及2.4%的權益。方洪波先生分別持有寧波美善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美善（廣東）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80.6%及99.98%的權益。因此，方先生被視為於寧波美善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美善（廣東）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iii) 主要股東於本集團成員公司(除本公司外)的權益**

除下文及「主要股東」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及假設在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上市期間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及沒有根據超額配股權和我們的股份計劃發行新股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也沒有發生其他變動的情況下，將於股份或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的任何人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我們披露的相關股份，或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任何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的10%或以上擁有權益者。

本集團成員公司	主要股東名稱	主要股東持有概約%
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 . . . .	Toshiba Carrier Corporation	20.0%
美的集團武漢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 . . . .	Toshiba Carrier Corporation	20.0%
佛山市美的清湖淨水設備有限公司 . . . . .	清湖NAIS株式會社	40.0%
合肥美的希克斯電子有限公司 . . . . .	希克斯香港有限公司	25.0%
廣東美的希克斯電子有限公司 . . . . .	希克斯香港有限公司	25.0%
荊州美的希克斯電子有限公司 . . . . .	希克斯香港有限公司	25.0%
東山電池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 . . . .	廣東德賽集團有限公司	15.0%
東山電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 . . . .	GP Batteri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50.0%
上海美仁半導體有限公司 . . . . .	上海無競半導體科技有限公司	16.9%

本集團成員公司	主要股東名稱	主要股東 持有概約%
上海美仁半導體 有限公司.....	寧波美芯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19.2%
深圳市科陸電子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資本運營集團有限公司	13.0%
武漢天騰動力 科技有限公司.....	武漢天梯一號企業管理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0.7%
武漢天騰動力 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信隆健康產業發展 股份有限公司	12.5%
武漢天騰動力 科技有限公司.....	劉罕	12.6%
灤平慧通光伏 發電有限公司.....	龍騰雲	40.0%
合肥美的合康光伏 科技有限公司.....	王世珍	20.0%
上海瑞仕格科技 有限公司.....	SWISSLOG ASIA LIMITED	50.0%
廣東瑞仕格科技 有限公司.....	Swisslog AG	50.0%
上海瑞仕格醫療 科技有限公司.....	Swisslog Healthcare Holding AG	50.0%
佛山市美的開利製冷 設備有限公司.....	開利亞洲有限公司	40.0%
合肥美聯博空調 設備有限公司.....	博世(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40.0%

本集團成員公司	主要股東名稱	主要股東 持有概約%
美控智慧環境 (西安)有限公司 . . . .	陝西省建投控股有限公司	35.0%
菱王電梯有限公司 . . . .	廣東標的投資有限公司	20.0%
寧波美智和創投資中心 (有限合夥) . . . . .	李飛德	29.4%
廣東粵雲工業互聯網 創新科技有限公司 . . . .	新明珠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10.0%
美智光電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 . . . .	寧波美翌升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12.8%
美智光電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 . . . .	寧波美順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14.2%
廣東美的卡菲咖啡機 製造有限公司 . . . . .	卡飛特有限公司	30.0%
廣東美的酷晨生活電器 製造有限公司 . . . . .	Cuchen Co. Ltd	40.0%
美智縱橫科技 有限責任公司 . . . . .	寧波穹天企業管理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11.0%
美智縱橫科技 有限責任公司 . . . . .	寧波美煜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11.4%

本集團成員公司	主要股東名稱	主要股東 持有概約%
廣東美的供應鏈 金融有限公司 . . . . .	佛山市順德區順盛投資 開發有限公司	15.0%
Clivet Air S.r.l. . . . .	Bissoli Giorgio	10.0%
Clivet Air S.r.l. . . . .	Bissoli Luca	10.0%
Midea Scott & English Electronics SDN. BHD. . . . .	Eastern Trinity	25.0%
Frylands B.V. . . . .	South American Coöperatief U.A.	49.0%
Carrier Midea India Private Limited . . . . .	Sensitech Emea B.V.	40.0%
Misr Refrigeration and Air Conditioning Manufacturing Company, S.A.E. . . . .	Aldridge Holdings LLC	25.0%
Misr Refrigeration and Air Conditioning Manufacturing Company, S.A.E. . . . .	China-Africa Electrical Equipment Investment Co., Limited	11.7%
Misr Refrigeration and Air Conditioning Manufacturing Company, S.A.E.	Carrier HVAVR Investment B.V	10.1%
South American HoldCo II B.V. . . . .	South American Coöperatief U.A.	49.0%
Miraco Development Services and Trading Company S.A.E. . . . .	Carrier Corporation Company	20.4%
Motinova (Việt Nam) Technology Co., Ltd. . . . .	HL-VT CORP (VIETNAM)	30.0%
Carrier S.R.L. . . . .	Arco S.R.L.	27.9%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Home Appliances” <sup>(1)</sup> . . . . .	OJSC “David - Gorodoksky Electromechanical Plant”	45.0%
Toshiba Sales & Services Sdn. Bhd. . . . .	TSS SALE & SERVICE SDN. BHD.	20.0%
Thai Toshiba Electric Industries Co., Ltd. . . . .	THAI ELECTRIC INDUSTRIES Co., Ltd.	45.5%
Toshiba Thailand Co., Ltd. . . . .	Suriyasat Group	31.5%

附註：

(1) 英文名僅供識別。

**D. 免責聲明**

除本節及本文件「業務」一節所披露者外：

- (i) 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登記於該條所提述的登記冊的人士，或H股上市後，須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證券交易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
- (ii) 概無董事、監事或「-5.其他資料 -E.專家資格」一段所述的任何專家於本公司的推廣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或出售或租出或租入，或擬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或出售或租出或租入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iii) 概無董事或監事於本文件日期仍然有效且對本集團整體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iv) 概無董事或監事於本文件日期仍然有效且對本集團整體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v) 概無董事或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任何現有或擬訂立服務合約（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
- (vi) 據董事所知，緊接全球發售完成後，概無任何人（非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向本公司披露，或直接或間接擁有可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於任何情況下表決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及

- (vii) 概無董事、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權益的股東於本集團的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 4. 我們的激勵計劃

##### A. 股票期權激勵計劃

以下為第五期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第六期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第七期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第八期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及第九期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統稱「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鑒於上市後將不會再根據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授出購股權，故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條款不受上市規則第17章的條文規限。

##### *(i) 目的*

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旨在完善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架構及激勵機制，激勵本集團的管理層及主要員工實現本集團的持續健康發展，以實現本集團的長期目標。實施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是為了使股東的利益與本集團及員工的利益一致，這將有利於本集團的持續發展。

##### *(ii) 管理*

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須經股東大會批准、董事會管理及監事會監督。

##### *(iii) 參與者*

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參與者包括本集團研發、生產及質量控制部門的關鍵技術人員及中層管理人員、海外人員、年輕管理層及技術人才。參與對象範圍不包括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獨立董事、監事、股東或者實際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及子女。

**(iv) 購股權的最大數目**

根據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將予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股份為本公司將向選定參與者發行的A股。所授出的每份購股權代表於行使期內按行使價購買一股股份的權利。根據各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數目上限如下：

股票期權激勵計劃	根據該計劃將 授出的購股權 數目上限
第五期股票期權激勵計劃.....	62,080,000
第六期股票期權激勵計劃.....	47,240,000
第七期股票期權激勵計劃.....	65,260,000
第八期股票期權激勵計劃.....	82,480,000
第九期股票期權激勵計劃.....	109,074,000

**(v) 獎勵計劃的授予日期及期限**

購股權授出日期應為董事會在股東大會批准股票期權激勵計劃之日後60日內釐定的交易日。授出購股權須於股東大會批准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後60日內獲董事會批准、登記及公告。股票期權激勵計劃自授出購股權完成日期起計為期四至六年。

**(vi) 授出購股權的條件**

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僅會在下列條件獲達成的情況下授予選定參與者：

- (a) 本公司未發生下列情形：
- (1) 申報會計師已就本公司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的會計師報告出具否定意見或無法表示意見的審計報告；
  - (2) 申報會計師已就最近一個會計年度的會計師報告所載的內部控制報告出具否定意見或無法表示意見的審計報告；
  - (3) 公司上市後36個月內未按照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公開承諾的規定分配股利；



- (4) 適用法律法規禁止實施任何股份激勵計劃；或
  - (5) 中國證監會認定的其他情形。
- (b) 承授人未發生下列情形：
- (1) 承授人於過去12個月內被證券交易所視為不適當人士；
  - (2) 承授人最近12個月內被中國證監會或其地方機構認定為不適當人選；
  - (3) 承授人最近12個月內被中國證監會或其地方機構處罰或被禁止進入證券市場；
  - (4) 承授人不符合《中國公司法》規定的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資格；
  - (5) 根據適用法律法規，承授人不得參與上市公司的任何激勵計劃；
  - (6) 中國證監會認定的其他情形；或
  - (7) 承授人被董事會認定嚴重違反本公司規則。

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並無支付／需支付任何代價。

**(vii) 購股權的行使**

承授人可行使購股權，惟須(i)於行使購股權時符合上文(vi)段所載的條件；及(ii)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所載的年度評估及表現目標已達成。

各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項下授予的購股權的行權價格應為(i)計劃草案公佈前一個交易日的股份平均交易價格；及(ii)股份於計劃草案公佈前20個交易日的平均交易價格。已授出購股權數目及行使價將於若干事件發生時作出調整，包括透過資本公積轉增股本、發行紅股、拆細股份及發行新股。

已授出期權的行使時間表如下：

- (a) 自授出日期起計滿24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授出日期起計滿60個月的最後交易日止的三個行權期各期間，可分批行權30%或40%；
- (b) 自授出日期起計滿24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授出日期起計滿72個月的最後交易日止的行權期，可分批行權25%；或
- (c) 自授出日期起計滿12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授出日期起計滿48個月的最後交易日止的三個行權期各期間，可分批行權20%、30%或50%。

除根據第九期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外，授出的購股權應在交易日行使，惟以下期間除外：(i)年報、中報及季報刊發前30日；(ii)自首次刊發年報、中報、季報（由於任何延遲刊發）前30日起至上述報告刊發前一日止；(iii)盈利預測及初步盈利預測刊發前10日；(iv)自任何重大價格敏感事件發生或有關該事件的決策過程之日起至該等事件公佈日期後兩個交易日止期間；及(v)中國證監會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規定的任何其他期間。

根據第九期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應在交易日行使，惟以下期間除外：(i)年報及中報刊發前30日；(ii)自首次刊發年報及中報（由於任何延遲刊發）前30日起至上述報告刊發前一日止；(iii)季報、盈利預測及初步盈利預測刊發前10日；(iv)自任何重大價格敏感事件發生或有關該事件的決策過程之日起至該等事件公佈日期止期間；及(v)中國證監會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規定的任何其他期間。

承授人須於相關購股權有效期內行使購股權。於有效期屆滿後，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不再可行使，並須由本公司註銷。

**(viii)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相關A股數目為121,837,304股A股，佔緊隨上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的約1.6%（假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上市期間，我們的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並無變動）。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由3,073名承授人持有，這些承授人均非本公司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假設根據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授出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悉數行使，緊隨上市完成後股東的已發行及未行使股權將被攤薄約1.60%。對我們每股盈利的攤薄影響約為1.60%。

下表載列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授予非本公司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的關連人士的購股權詳情：

承授人姓名	在本公司的職位	授出日期	地址	授出期權項下的股份數目	行權價格	行使期	於緊隨全球發售後尚未行使購股權的相關A股佔已發行股份的百分比 <sup>(1)</sup>
<i>關連人士</i>							
孫昱寰先生..	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董事	2021年6月4日	中國江蘇省無錫市濱湖區蠡湖大道2021號	56,000	人民幣74.26元	2021年6月4日至2026年6月3日	0.0007%
		2022年6月8日	香馨苑51幢2302室	56,000	人民幣49.13元	2022年6月8日至2027年6月7日	0.0007%
羅慧丹女士..	寧波美的聯合物資供應有限公司監事	2022年6月8日	中國廣東省樂昌市坪石鎮金雞村委會滬竹組8號	30,000	人民幣49.13元	2022年6月8日至2027年6月7日	0.0004%

附註：

- (1) 計算乃基於假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上市期間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及並無根據超額配股權和我們的股份計劃發行新股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未發生其他變動而進行。

下表載列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按相關股份數目分類根據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授予其他承授人(不包括上述本公司關連人士)的購股權詳情：

按相關 股份數目分類	承授人 數目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權價格	授出購股權 項下的 股份數目	於緊隨全球 發售完成後 已發行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sup>(1)</sup>
150,001至 221,000.....	5	2019年5月30日	4年	2019年5月30日至 2025年5月29日	人民幣42.56元	865,890	0.01%
		2021年6月4日	3年	2021年6月4日至 2026年6月3日	人民幣74.26元		
		2022年6月8日	3年	2022年6月8日至 2027年6月8日	人民幣49.13元		
100,001至 150,000.....	75	2019年3月11日	4年	2019年3月11日至 2025年3月10日	人民幣35.56元	8,525,620	0.11%
		2019年5月30日	4年	2019年5月30日至 2025年5月29日	人民幣42.56元		
		2021年6月4日	3年	2021年6月4日至 2026年6月3日	人民幣74.26元		
		2022年6月8日	3年	2022年6月8日至 2027年6月8日	人民幣49.13元		
50,001至 100,000.....	741	2019年3月11日	4年	2019年3月11日至 2025年3月10日	人民幣35.56元	50,370,468	0.67%
		2019年5月30日	4年	2019年5月30日至 2025年5月29日	人民幣42.56元		
		2021年6月4日	3年	2021年6月4日至 2026年6月3日	人民幣74.26元		
		2022年6月8日	3年	2022年6月8日至 2027年6月8日	人民幣49.13元		
1至50,000.....	2,250	2019年3月11日	4年	2019年3月11日至 2025年3月10日	人民幣35.56元	61,933,326	0.83%
		2019年5月30日	4年	2019年5月30日至 2025年5月29日	人民幣42.56元		
		2021年6月4日	3年	2021年6月4日至 2026年6月3日	人民幣74.26元		
		2022年6月8日	3年	2022年6月8日至 2027年6月8日	人民幣49.13元		

附註：

- (1) 計算乃基於假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上市期間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及並無根據超額配股權和我們的股份計劃發行新股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未發生其他變動而進行。

下表載列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各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授予其他承授人（不包括上述本公司關連人士）的購股權詳情：

股票期權 激勵計劃	承授人數目 <sup>(1)</sup>	授出日期	未行使購股權 相關的 A股數目	行權價格	行使期	於緊隨全球 發售完成後 尚未行使購股權的 相關A股佔已發行 股份的百分比 <sup>(1)</sup>
第五期股票期 權激勵計劃....	22	2019年3月11日	303,880	人民幣35.56元	2019年3月11日至 2025年3月10日	0.004%
第六期股票期 權激勵計劃....	505	2019年5月30日	4,260,786	人民幣42.56元	2019年5月30日至 2025年5月29日	0.06%
第八期股票期 權激勵計劃....	1,270	2021年6月4日	37,513,878	人民幣74.26元	2021年6月4日至 2026年6月3日	0.50%
第九期股票期 權激勵計劃....	2,395	2022年6月8日	79,616,760	人民幣49.13元	2022年6月8日至 2027年6月7日	1.06%

附註：

- (1) 計算乃基於假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上市期間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及並無根據超額配股權和我們的股份計劃發行新股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未發生其他變動而進行。
- (2) 個別承授人可於一項或多項購股權激勵計劃中獲授購股權。

## B.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如下所示為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統稱為「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由於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不包括上市後任何由本公司向激勵對象授出的限制性股票，因此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條款無需遵守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各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條款大致相似，並概述如下。

**(i) 目的**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旨在完善本集團的公司治理結構及激勵機制，激勵本集團的管理層及主要員工實現本集團的可持續健康發展，以實現本集團的長期目標。實施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旨在使股東利益與本集團和員工的利益保持一致，從而有利於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

**(ii) 管理**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須經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由董事會管理以及由監事會及獨立董事監督。

**(iii) 激勵對象**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激勵對象包括本集團的關鍵員工，例如對本集團或負責部門的業務發展有重大貢獻的關鍵技術人員及核心部門管理人員。激勵對象範圍不包括獨立董事、監事及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或實際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及子女。

**(iv) 股票來源及數量上限**

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所涉及的股份應為本公司發行的A股，均已於2018年6月21日和2019年5月10日全面發行。其餘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除外）所涉及的股份應為本公司從二級市場上購買的A股。限制性股票設有限售期，且僅於達成規定的解除條件後方可解除限售。根據各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可授出的限制性股票數量上限如下：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根據該計劃 將予授出的 限制性股票 數量上限
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25,010,000
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30,350,000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34,180,000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10,570,000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12,630,000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18,375,000

**(v) 本計劃的授予日期及有效期**

董事會須於股東大會批准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之日起60日內確定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日期。授予限制性股票須經董事會批准，並於股東大會批准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後60日內進行登記及公告。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將根據該計劃授出限制性股票完成之日起生效，直至根據該計劃授出的限制性股票不再受限期或已被購回及註銷之日止，惟該計劃的期限不得超過48個月、60個月或72個月（視乎情況而定）。

**(vi)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限售令**

如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其在任期屆滿前離職的，應當在其就任時確定的任期內和任期屆滿後六個月內，每年轉讓的股份不得超過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總數的25%。在離職後六個月內該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不得轉讓其所持有的股份。如承授人為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將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買入後6個月內賣出，或者在賣出後6個月內又買入，由此所得收益歸本公司所有，且董事會將收回其所得收益。倘有關上述限期規定的適用法律及法規有任何變動，則承授人須遵守經修訂的法律及法規。

**(vii)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條件**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的限制性股票僅會在滿足以下條件的情況下授予選定的激勵對象：

- (a) 本公司未發生以下任一情形：
- (1) 申報會計師對公司最近一個會計年度的會計師報告出具了否定意見或無法表示意見的審計報告；
  - (2) 申報會計師對最近一個會計年度的內部控制報告出具否定意見或無法表示意見的審計報告；
  - (3) 公司在上市後最近36個月內未按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公開承諾分配股息；

- (4) 適用的法律法規規定不得實行股權激勵；或
  - (5) 中國證監會認定的其他情形。
- (b) 承受人未發生以下任一情形：
- (1) 最近12個月內被證券交易所認定為不適當人選；
  - (2) 最近12個月內被中國證監會及其派出機構認定為不適當人選；
  - (3) 最近12個月內被中國證監會或其派出機構處罰或禁止進入證券市場；
  - (4) 具有《公司法》規定的不得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情形的；
  - (5) 適用的法律法規規定不得參與上市公司股權激勵；
  - (6) 中國證監會認定的其他情形；或
  - (7) 承受人被公司董事會認定嚴重違反公司規定。

**(viii) 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及歸屬**

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承受人獲授限制性股票之日起算，且授予完成日和解除限售日之間的間隔為12個月或24個月。於限售期內，承受人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轉讓、用於擔保或償還債務。此外，限制性股票僅會在(i)上文第(vii)段所載條件獲達成時解除限售；及(ii)已達致該等計劃所載的年度評估及表現目標。

限制性股票將根據如下4至6年期間按計劃所載的解除限售時間表在限售期後解除限售：

- (a) 自授出日期起計滿24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授出日期起計滿60個月的最後交易日止的三個解除限售期各期間，可分批解除限售30%或40%；



- (b) 自授出日期起計滿24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授出日期起計滿72個月的最後交易日止的四個解除限售期各期間，可分批解除限售25%；
- (c) 自授出日期起計滿12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授出日期起計滿48個月的最後交易日止的三個解除限售期各期間，可分批解除限售20%、30%或50%；或
- (d) 自授出日期起計滿12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授出日期起計滿48個月的最後交易日止的三個解除限售期各期間，可分批解除限售30%或40%。

承授人須於達成限制性股票所有條件後支付授出價格以向本公司購買A股。每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價格不得低於每股A股的面值，原則上不得低於以下各項（視乎情況而定）：

- (a) (1)A股在計劃草案公佈前的交易日的交易均價的50%；及(2)A股在計劃草案公佈前二十個交易日的交易均價的50%（以較高者為準）；
- (b) (1)計劃草案公告前交易日A股平均交易價的50%；(2)計劃草案公告前20個交易日A股平均交易價的50%；及(3)計劃草案公告前60個交易日A股平均交易價的50%（以較高者為準）；或
- (c) (1)計劃草案公告前交易日A股平均交易價的50%；(2)計劃草案公告前20個交易日A股平均交易價的50%；(3)計劃草案公告前60個交易日A股平均交易價的50%；及(4)計劃草案公告前120個交易日A股平均交易價的50%（以較高者為準）。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數目及／或授予價格將在發生若干事項時進行調整，包括支付股息、通過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派送股票紅利、股票拆細和增發新股。本公司可在該等計劃所載的若干事項發生時購回限制性股票，包括但不限於承授人的職位變動或僱傭終止。根據該等計劃所載的價格調整機制及其他條款及條件，本公司購回限制性股票的應付價格須與相關限制性股票的授出價格相等。

**(ix) 股息及表決權**

於本公司轉讓A股後，限制性股票的承授人將有權行使股東權利，包括但不限於收取股息的權利及投票權。在限制性股票受限前，限制性股票（包括收取股息的權利）應被鎖定，且該等限制性股票不得轉讓或用於擔保或償還債務。

**(x) 發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出的發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數目為22,271,893股，佔緊隨上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0.30%（假設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上市之間我們的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票沒有任何變動）。

下表載列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或關連人士的發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數目：

承授人姓名	公司職位	授出日期	發行在外的 限制性 股票數目	授予價格	限售期	佔緊隨全球 發售完成後 已發行股份 的概約 百分比 <sup>(1)</sup>
<i>高級管理層</i>						
趙文心女士.....	首席人才官	2021年 6月4日	32,000	人民幣 39.92元	2年	0.0004%
		2022年 6月8日	56,000	人民幣 26.47元	2年	0.0007%
王金亮先生.....	副總裁	2021年 6月4日	40,000	人民幣 39.92元	2年	0.0005%
		2022年 6月8日	56,000	人民幣 26.47元	2年	0.0007%
李國林先生.....	副總裁	2021年 6月4日	40,000	人民幣 39.92元	2年	0.0005%
		2022年 6月8日	56,000	人民幣 26.47元	2年	0.0007%
江鵬先生.....	董事會秘書	2021年 6月4日	32,000	人民幣 39.92元	2年	0.0004%
		2022年 6月8日	56,000	人民幣 26.47元	2年	0.0007%
<i>關連人士</i>						
Hu Jia先生.....	廣東美的製冷設 備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 6月4日	64,000	人民幣 39.92元	2年	0.0009%
		2022年 6月8日	42,000	人民幣 26.47元	2年	0.0006%

承授人姓名	公司職位	授出日期	發行在外的 限制性 股票數目	授予價格	限售期	佔緊隨全球 發售完成後 已發行股份 的概約 百分比 <sup>(1)</sup>
陳麗紅女士.....	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 6月8日	42,000	人民幣 26.47元	2年	0.0006%
付鑾先生.....	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 6月4日	32,000	人民幣 39.92元	2年	0.0004%
		2022年 6月8日	56,000	人民幣 26.47元	2年	0.0007%
蔣軒先生.....	Midea Electric Trading (Singapore) Co. Ptd. Ltd. 董事	2021年 6月4日	32,000	人民幣 39.92元	2年	0.0004%
		2022年 6月8日	56,000	人民幣 26.47元	2年	0.0007%
劉進先生.....	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 6月4日	24,000	人民幣 39.92元	2年	0.0003%
		2022年 6月8日	49,000	人民幣 26.47元	2年	0.0007%
楊浩先生.....	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 6月4日	28,000	人民幣 39.92元	2年	0.0004%
		2022年 6月8日	42,000	人民幣 26.47元	2年	0.0006%
趙冬野先生.....	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 6月4日	28,000	人民幣 39.92元	2年	0.0004%
		2022年 6月8日	56,000	人民幣 26.47元	2年	0.0007%
周樹青先生.....	寧波美的聯合物資供應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2021年 6月4日	32,000	人民幣 39.92元	2年	0.0004%
		2022年 6月8日	42,000	人民幣 26.47元	2年	0.0006%
周志文先生.....	廣東美的製冷設備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 6月4日	32,000	人民幣 39.92元	2年	0.0004%
		2022年 6月8日	56,000	人民幣 26.47元	2年	0.0007%

附註：

- (1) 計算乃基於假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上市期間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及並無根據超額配股權和我們的股份計劃發行新股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未發生其他變動而進行。

下表載列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其他承授人（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關連人士除外）的發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詳情：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承授人數目	授出日期	發行在外的 限制性 股票數目	授予價格	限售期	佔緊隨全球 發售完成後 已發行股份 的概約 百分比 <sup>(1)</sup>
2018年限制性股票 激勵計劃.....	1	2019年 3月11日	12,500	人民幣 23.59元	2年	0.0002%
2019年限制性股票 激勵計劃.....	38	2019年 5月30日	428,698	人民幣 25.79元	2年	0.006%
2021年限制性股票 激勵計劃.....	92	2021年 6月4日	2,618,524	人民幣 39.92元	2年	0.03%
2022年限制性股票 激勵計劃.....	156	2022年 6月8日	6,863,938	人民幣 26.47元	2年	0.09%
2023年限制性股票 激勵計劃.....	415	2023年 6月20日	11,267,233	人民幣 25.89元	1年	0.15%

附註：

- (1) 計算乃基於假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上市期間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及並無根據超額配股權和我們的股份計劃發行新股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未發生其他變動而進行。

### C. 持股計劃

於2021年5月21日至2024年4月19日期間，本公司已採納核心管理團隊持股計劃之第四期及第五期事業合夥人持股計劃、核心管理團隊持股計劃之第七期及第八期全球合夥人持股計劃、2023年持股計劃及2024年持股計劃（統稱「持股計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尚未償還。鑒於持股計劃不涉及本公司發行新股票，持股計劃的條款不受上市規則第17章的條文規限。

#### (i) 本計劃的參加對象

持股計劃的參加對象包括計劃中載列的本公司核心高級管理層、高級管理人員及關鍵技術人員。

**(ii) 股票來源及本計劃參加對象的權益**

本公司將從公開市場購回A股，而該等A股將按各計劃所載的購買價轉讓予持股計劃。核心管理團隊持股計劃之第四期及第五期事業合夥人持股計劃、核心管理團隊持股計劃之第七期及第八期全球合夥人持股計劃及2024年持股計劃均由本公司出資。就2023年持股計劃而言，其資金來自員工的合法收入、花紅或法律法規允許的其他來源。各持股計劃參加對象於持股計劃中持有若干百分比的權益。

**(iii) 本計劃期限**

各持股計劃的有效期為四年或五年，自股東批准日期及本公司刊發有關A股股票自本公司回購證券賬戶轉入持股計劃的公告日期（「公告日期」）起計。

**(iv) 本計劃的管理**

持股計劃須經股東的批准。各項計劃均由一個委員會（「計劃管理委員會」）管理，該委員會成員由持股計劃參與者篩選產生。計劃管理委員會監督持股計劃日常管理及代表參與者行使股東權利。

**(v) 股票的限售及歸屬**

持股計劃持有的A股自公告日期起有12個月或24個月的限售期。前述限售期屆滿後，視乎業績目標達成情況及個人考核情況，參與者享有的持股計劃持有的相應部分A股（連同股息）將按40%、30%及30%的比例分三批歸屬，且歸屬A股將由計劃管理委員會售出及所得款項將按比例分配予參與者。

**(vi) 計劃下持有的股份的總數**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持股計劃下持有的A股總數為41,072,259股，約佔緊隨上市完成後（假設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上市日期間已發行股份不變）的已發行股份的0.56%。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持股計劃下持有的A股的詳情如下：

持股計劃名稱	持有人人數	截至最後 實際可行 日期該計劃 持有的A股	截至最後 實際可行 日期佔已 發行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緊隨全球 發售完成後 佔已發行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sup>(1)</sup>
核心管理團隊持股計劃之				
第四期事業合夥人持股計劃 . . . . .	44	1,985,611	0.03%	0.03%
核心管理團隊持股計劃之				
第五期事業合夥人持股計劃 . . . . .	55	2,826,759	0.04%	0.04%
核心管理團隊持股計劃之				
第七期全球合夥人持股計劃 . . . . .	15	2,436,518	0.03%	0.03%
核心管理團隊持股計劃之				
第八期全球合夥人持股計劃 . . . . .	15	3,770,433	0.05%	0.05%
2023年持股計劃 . . . . .	147	9,946,276	0.14%	0.13%
2024年持股計劃 . . . . .	604	20,106,662	0.29%	0.27%

附註：

- (1) 計算乃基於假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上市期間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及並無根據超額配股權和我們的股份計劃發行新股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未發生其他變動而進行。

## 5. 其他資料

### A. 遺產稅

董事獲告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大可能須承擔中國法律項下的重大遺產稅責任。

### B. 訴訟

除本文件「業務」及「財務資料」章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成員公司概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且據董事所知，本公司亦無任何待決或面臨威脅的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會對本公司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C. 聯席保薦人

聯席保薦人已代表本公司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本公司H股上市及買賣。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使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各聯席保薦人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性標準。

根據本公司與各聯席保薦人訂立的委聘書，我們已同意向各聯席保薦人支付500,000美元的費用，以擔任本公司就建議於香港聯交所進行上市的保薦人。

### D.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

**E. 專家資格**

於本文件中發表意見的專家資格(定義見上市規則)如下：

名稱	資質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 . . . .	獲發牌從事《證券及期貨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
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 . .	《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嘉源律師事務所 . . . . .	本公司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 . . . .	《專業會計師條例》(香港法例第50章)下的執業會計師及《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香港法例第588章)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 . . . .	獨立行業顧問

**F. 專家同意書**

於本附錄「-5.其他資料-E.專家資格」所述的各專家已就刊發本文件發出同意書，並無撤回其意見、報告及／或函件及／或法律意見(視情況而定)及准許按出現的形式及文義提述其名稱。

上述專家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擁有任何股權或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不論可否依法強制執行)。



**G. 約束力**

倘根據本文件提出申請，本文件即具效力，在適用情況下使所有有關人士受《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條及第44B條的所有條文（罰則除外）約束。

**H.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自2024年4月30日（即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內的合併財務報表最近期資產負債表日期）直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I. H股持有人的稅項**

倘該等銷售、購買及轉讓在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進行，包括在聯交所進行有關交易的情況下，H股的銷售、購買及轉讓須繳納香港印花稅。有關買賣及轉讓而對買方及賣方徵收的現行香港印花稅稅率為代價或所出售或轉讓的H股的公允價值（以較高者為準）的0.1%。

**J. 限制購回股份**

有關本公司股份購回限制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五「公司章程概要－股份增減、回購及轉讓－股份回購」。

**K. 前期費用**

我們並無產生任何重大前期開支。

**L. 發起人**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全球發售及本文件所述的相關交易向任何發起人支付、配發或給予或建議支付、配發或給予任何現金、證券或其他利益。

**M.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訂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45.關聯方交易」所述的關聯方交易。

**N. 雜項**

除本節及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所披露者外：

- (i)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
  - (a) 本公司或任何子公司概無就現金或現金以外的代價發行或同意發行或建議悉數或部分繳付股款的股份或借貸資本；
  - (b) 本公司或我們任何子公司的股份或借貸資本概無被納入購股權或獲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納入購股權；
  - (c) 概無就發行或出售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授出或同意授出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別條款；及
  - (d) 概無就認購、同意認購、促使認購或同意促使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任何股份支付或應付佣金；
- (ii) 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創辦人、管理層或遞延股份、可轉換債務證券或任何債權證；
- (iii) 於本文件日期前12個月內，本集團並無任何業務中斷而可能或已經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iv) 本公司並無發行在外的可轉換債務證券或債權證；
- (v) 概無放棄或同意放棄未來股息的安排；
- (vi) 除本公司現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A股及將發行與全球發售有關的H股外，本公司概無股本及債務證券（如有）在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亦無正在尋求或擬尋求在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許可買賣；及
- (vii) 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結算及交收。

**O. 雙語文件**

本文件的英文及中文版本乃根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所規定的豁免而分開刊發。

**A.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本文件副本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

- (a) 本文件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2. 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A. 我們的重大合同概要」所述的各重大合同副本；及
- (b) 本文件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5. 其他資料－F. 專家同意書」一節所述的同意書。

**B. 展示文件**

下列文件的電子版本將於自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期間在本公司網站[www.midea.com.cn](http://www.midea.com.cn)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展示：

- (a) 公司章程；
- (b)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 (c) 本集團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
- (d)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有關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A「未經審計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一節；
- (e)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有關本集團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一節；
- (f) 本文件「行業概覽」所述由弗若斯特沙利文發佈的行業報告；
- (g) 嘉源律師事務所就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若干一般公司事宜及財產權益出具的中國法律意見書；
- (h) 本文件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2. 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A. 我們的重大合同概要」所述的重大合同；
- (i) 本文件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5. 其他資料－F. 專家同意書」所述的同意書；
- (j) 本文件附錄六「3. 有關董事及監事的進一步資料－A. 董事及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詳情」一節所述的合約；

- (k)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及《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及其非官方英文譯本；及
- (l) 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條款。

### 備查文件

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所有承授人完整名單的副本，可在直至本文件日期起14日內（包括該日）止的正常辦公時段，在本公司香港法律顧問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公爵大廈42樓）供公眾人士查閱。

